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安
徽
批
覽

李品仙署

安徽概覽目錄

200

序

概說(本省地理概述)

- 一、沿革
- 二、疆域
- 三、面積
- 四、地勢
- 五、地質
- 六、人口
- 七、氣候與雨量
- 八、市鎮
- 九、人文
- 十、名勝古蹟

行政

- 一、組織(省政府)
- 二、沿革
- 三、委員會議

安徽概覽目錄

一般行政

- 一、組織(秘書處)
- 二、設計考核
- 三、人事行政
- 四、統計工作
- 五、編譯工作
- 六、電務工作

民政

- 一、組織(民政廳)
- 二、建制
- 三、吏治
- 四、社會行政
- 五、衛生
- 六、地政
- 七、警政

MIG
D693, 62
537
/2



3 1798 5557 6

安徽概覽目錄

- 八、戶政
- 九、禁政
- 十、禮俗
- 十一、優待
- 十二、民意機構

財政

- 一、組織（財政廳）
- 二、自治財政
- 三、省財政與協助國家財政
- 四、金融
- 五、官荒整理
- 六、公糧翻盤

教育

- 一、組織（教育廳）
- 二、國民教育
- 三、中等教育
- 四、高等教育
- 五、社會教育
- 六、教育訓練

建設

- 一、組織（建設廳）
- 二、農林
- 三、水利
- 四、工商礦冶
- 五、合作
- 六、農貸
- 七、交通
- 八、營建
- 九、驛運

計政

- 一、組織（會計處）
- 二、歲計
- 三、會計

田糧

- 一、組織（田賦糧食管理處）
- 二、田賦
- 三、糧食
- 四、糶運
- 五、糧食調節

保安

- 一、組織（保安司令部）
- 二、訓練
- 三、人事
- 四、經理
- 五、衛生
- 六、抗敵
- 七、綏靖
- 八、軍法
- 九、防空

役政

- 一、組織（軍管區司令部）
- 二、徵募
- 三、編練

限政

- 一、組織（物價管制委員會）
- 二、管制物價
- 三、調劑物資
- 四、經濟檢察

安 徽 概 覽 目 錄

幹部訓練

- 一、組織（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
- 二、經費
- 三、教務
- 四、訓導
- 五、軍訓
- 六、區縣訓練指導
- 七、輔導
- 八、總務

司法

- 一、高等法院
- 二、高等分院
- 三、高等分庭
- 四、地方法院
- 五、地方法院辦事處
- 六、各縣司法處
- 七、兼理司法縣政府
- 八、新監獄
- 九、法院看守所
- 十、各縣監所

黨務

- 一、沿革與組織（安徽省執行委員會）
- 二、組織工作
- 三、訓練工作
- 四、黨團指導工作
- 五、宣傳指導工作
- 六、編審工作
- 七、人事管理
- 八、會計工作
- 九、附屬機構——訓練委員會、婦女運動委員會。

軍隊黨務

- 一、組織（軍隊特別黨部）
- 二、工作

青年團團務

- 一、組織（安徽省支團部籌備處）
- 二、訓練
- 三、宣傳
- 四、服務

郵政

- 五、其他
- 一、沿革（安徽郵政管理局辦事處）
 - 二、組織
 - 三、業務
 - 四、工作概況
 - 五、所屬各級郵局
 - 六、所屬各種郵路

電政

- 一、沿革（豫鄂皖邊界戰地電政專員辦公處）
- 二、組織
- 三、附設各局名稱
- 四、附屬各局業務情形
- 五、工作概況

省銀行

- 一、組織沿革（安徽地方銀行）
- 二、資金
- 三、業務

- 四、發行鈔券
- 五、盈虧
- 六、經濟研究
- 七、開展業務
- 八、統計

國稅

- 一、組織沿革（皖北稅務管理局）
- 二、稅收概況
- 三、稅收統計

抗戰史料

- 一、安徽省抗戰忠烈事蹟
- 二、安徽省抗戰大事記

附錄

- 一、安徽省戰時施政綱領（一）
- 二、安徽省戰時施政綱領（二）
- 三、安徽省非常時期黨政軍工作綱要

跋

安徽概覽 目錄

序

吾國紀政之史，始於尙書，而周禮史官之職：「掌邦國四方之事，達四方之志」。其在諸侯，亦各有史，若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皆諸侯之史，比於後世，則方志類也。韓獻子適魯，見易象與魯春秋，以爲周禮盡在於魯。蓋時政之得失，民志之邪正，胥無不著錄，史官上之王朝，俾在位者據之以發政施仁，補偏救弊，法至善也。秦漢而後，史官雖備位朝列，而依違拘牽，多所忌諱，遂多虛錄舊聞，綴拾前史，詳遠而略近，於時事了無關涉，其體制已稍乖矣。浸假爲方志之作，僅紀述山川形勢，人文禮俗，尤與政治邈不相及。雖史官自喪厥職，然亦專制之朝，實有以迫成之也。近人論歷史，多深著察往知來之旨，其於史失其職，蓋深病矣。民國以還，政府銳意纂修國史，曾分令各省先修省志，本省亦有通志館之設，書垂成而抗戰軍興，事遂以寢。予於民國二十九年春，奉命兼主省政，於茲已五稔矣，嘗感於史志缺如，微特政事利病，無所考鏡，卽山川險易，民俗淳漓，亦蔑由廉察，怵焉憂之；爰仿方志之例，摺摭本省自抗戰以來政治、經濟、軍事、黨務、文化各門建設實績，兼述山川、氣候、人文、物產，條分縷析，都爲一編，命曰「

安徽概覽」，凡五十餘萬言。孔子云：「我欲託之空言，不如見諸行事之深切著明也」。是編之錄，一以翔實爲歸，惟本省自二十六年李司令長官德鄰先生兼任主席，以迄今日，賴我上下同寅協心一志，締造經營，遂克於兵燹之中，支危難之局，其所以維繫邦本，滋息民生，雖不敢謂績效已彰，而職守所在，則未嘗一日偷安，有渝此志，茲編所載，其難易得失，俱可按索。或於察往知來之義，不無可取，至其修飭匡正，裨補缺遺，尙有待於當世學者之攻錯，及我同人之共勉焉。

民國三十三年冬月蒼梧李品仙謹序

概說 目錄

一、沿革

二、疆域

(一) 北部

(二) 中部

(三) 南部

三、面積

(一) 土地面積

(二) 耕地面積

四、地勢

(一) 山脈

(二) 水道

(三) 湖泊

五、地質

(一) 北部

(二) 中部

(三) 南部

六、人口

(一) 概述

(二) 戶口分佈

七、氣候與雨量

八、人文

九、市鎮

(一) 中部地帶

(二) 中南部地帶

(三) 北部地帶

十、名勝古蹟

概說

一、沿革

安徽位於我國東部，地跨江淮，取安慶徽州兩府之首字而得名。在昔國安慶附近，舊為春秋時皖伯之國，故又簡稱皖省。以大江區分南北，江之南曰皖南，北曰皖北。或謂以皖山為南北之界劃，實誤也。

本省於禹貢為揚州及徐豫二州之域，春秋時分屬吳楚二國，故迄今猶有吳頭楚尾之稱。戰國時為楚地，秦置九江、泗水、潁川三郡。漢初為淮南國，後分屬於揚、徐、豫三州；為廬江、九江、譙郡、汝陰、沛郡、汝南、丹陽、豫章、臨淮諸郡。後漢三國，大都無所變易。晉分屬晉、豫、南譙、廬江、汝陰、南梁、陳留、譙郡、淮南、下邳、陽平、沛郡、頓邱、濉陽、宣城、上黨、新安、潯陽、臨淮、鍾離諸郡。南北朝多因晉舊，隋置同安、宣城、新安、鍾離、淮南、廬江、懷遠、譙郡、汝陰、諸郡。唐分屬江南、淮南、廬江、懷遠、譙郡、汝陰、諸郡。五代大抵因唐之舊。宋為江南淮南二路，及京西北路。南渡而後，淮北之地入金。元時分屬河南江浙行中書省。明初直隸南京。清初為江南省之西部，及康熙時，始折置安徽省，時稱

江南安徽省。省會設懷甯縣，舊為安慶負郭縣，偏在全省西南，民國因之。原轄六十縣。嗣英山劉歸鄂，婺源劃入贛，復增設嘉山、立煌（二十一年）、臨泉（二十三年）、岳西（二十五年）、四縣。今江之南為縣二十有二，分隸六七八三行政區，江之北為縣四十，分隸一二三四五五行政區。

二、疆域

本省位於長江及淮河之下游。東北界江蘇，東南隴浙江，西南連江西，西接湖北河南。其自然區域分為北中南部：

- (一) 北部：為淮河流域，在皖山山脈以北，地勢平坦，實為中原平原之一部。風物土宜，與北部相近，農產物以小麥雜糧為主，風俗語言亦屬於黃河流域。
- (二) 中部：界皖山與長江之間，湖泊羅列，川渠交錯，風物土宜，與長江流域同，物產及住民亦然。
- (三) 南部：為黃山山地，崗陵起伏，間以沃野及盆地，為古代山越之地。物產近於閩越山地，人民語言，亦另成一系統。

三、面積

- (一) 土地面積

本省土地面積，據前省陸地測量局之統計，共為一四〇·六八七方公里，折合五六二·七四七方市里，居全國之第二十六位。合肥最大，計六〇三五方公里；次為宿縣，計五七八一方公里，又次為泗縣，計四四四七方公里；黟縣最小，僅四五三方公里。其餘面積在五百方公里以上，至不滿一千方公里者：有望江、蕪湖、繁昌、南陵、銅陵、含山、五河、東流、郎溪、旌德、績溪等十一縣。一千方公里以上，不滿二千方公里者：有懷甯、巢縣、滁縣、天長、來安、全椒、和縣、嘉山、潁上、毫縣、青陽、石埭、至德等十三縣。二千方公里以上，至不滿三千方公里者：有太湖、潛山、宿松、當塗、無為、廬江、舒城、懷遠、鳳陽、太和、臨泉、貴池、太平、岳西、宜城、廣德、宿遷、涇縣、歙縣、休甯等二十縣。三千方公里以上，至不滿四千方公里者：有桐城、六安、霍山、立煌、壽縣、霍邱、鳳台、定遠、盱眙、靈璧、蒙城、亳縣、前門、渦陽等十四縣。

各縣之面積比較如下表：

縣別	方公里	縣別	方公里	縣別	方公里
桐城	8,548	繁昌	3,607	涇縣	884
懷遠	1,912	旌德	2,798	繁昌	877
無為	2,919	鳳台	3,148	休甯	2,498
廬江	2,584	宿松	1,770	歙縣	2,286
太湖	2,129	宿縣	5,781	壽縣	3,188

安徽省縣區

五

宿松	2,164	泗縣	4,446	黟縣	453
潛山	1,425	靈璧	3,001	績溪	373
懷遠	869	五河	793	旌德	333
六安	3,793	全椒	1,367	貴池	2,625
合肥	6,034	濉縣	1,572	至德	2,171
壽縣	3,671	和縣	1,664	太平	2,320
霍邱	3,284	定遠	3,717	東流	343
立煌	3,322	巢縣	1,687	石埭	1,036
舒城	2,672	含山	950	青陽	1,270
霍山	2,555	涇縣	3,008	銅陵	570

岳西	1,778	宣城	2,774	旌德	3,560
阜陽	3,616	雍湖	615	鳳陽	2,702
臨泉	2,531	廣德	2,505	天長	1,506
亳縣	1,834	蒙陰	2,088	蒙泉	1,117
太和	2,405	南陵	938	嘉山	1,638
壽縣	2,666	當塗	2,676	合計	140,687

(二) 耕地面積

耕地面積計共三七、三八三、六一一畝，居全國之第三三五畝，東流最少：計四六、七四五畝。
 七位。合肥最多：計三、一五七、七三一畝；次為阜陽；
 各縣耕地面積之比較如下表：

縣別	耕地畝數	縣別	耕地畝數	縣別	耕地畝數
桐城	413,091	蒙城	748,009	壽縣	401,567

安徽省縣區

六

懷 遠	368,588	懷 遠	553,730	繁 昌	238,544
無 為	1,297,605	鳳 台	814,623	休 寧	480,296
廬 江	1,035,711	類 上	478,419	歙 縣	480,518
太 湖	398,683	宿 縣	2,776,385	那 門	214,079
宿 松	414,887	泗 縣	252,845	黟 縣	164,977
潛 山	283,583	靈 璧	1,272,643	績 溪	201,471
望 江	267,046	五 河	98,760	旌 德	225,398
六 安	1,287,788	全 椒	126,489	貴 池	225,261
合 肥	3,157,731	滁 縣	385,509	至 德	99,753
壽 縣	1,025,867	和 縣	339,123	太 平	162,282

霍邱	131,788	定遠	1,351,300	東流	46,745
定遠	209,106	巢縣	750,247	石埭	67,194
舒城	694,874	含山	159,699	青陽	174,482
霍山	312,679	涇縣	349,561	銅陵	135,377
霍西	117,749	宣城	1,268,400	汀隘	119,570
阜陽	2,329,894	蕪湖	206,882	鳳陽	348,799
廬縣	942,749	廣德	629,838	天長	79,541
亳縣	510,603	當塗	975,986	來安	183,559
太和	181,611	南陵	567,392	嘉山	190,759
濟陽	746,944	宿國	277,215	合部	37,333,611

安徽概覽概說

四、地勢

本省因長江淮河橫貫境內，劃全省為北中南三部。

皖山脈以北，淮河流域，為中原平原之一部，大概為黃土層平原，淮河兩岸，及皖蘇交界處，略有邱陵點綴之，地理景觀，完全與我國北部同一色彩。

皖山脈與黃山脈間，為皖南平原，不及淮河平原之平夷，長江貫注其間，湖連泊接，為本省入口最稠密及城市最集聚之所。

皖南大部份為山嶺所蟠集，但山間小盆地甚多，為人口及城市密集之處。

茲並將山脈水道湖泊分述如左：

(一) 山脈：本省山脈可分為兩方面述之：

甲、在江北者：屬北嶺，為崑崙中支，計有大別山脈，霍山山脈，相山山脈，淮陽山脈，為江淮之分水嶺，其高低因地方而差異，大約自一千六百公尺至三千三百公尺，為交通上之阻害不小，自大別山脈向皖山山脈轉折處，為一大地震之震源。

乙、在江南者：屬崑崙南支，有黃山山脈，盤鬱於長江南岸，西起鄱陽湖畔，東北行接浙皖邊境之天目山脈，為江浙之分水嶺。主峯在歙、黟、太平三縣之間，為花崗岩之山嶺，有青蔥、紫石、朱砂、丹霞等卅六峯，高一千四百公尺。林泉洞壑，幽美絕倫，稱皖南名山，現有闢為公園之計劃，故公路已通至其南北入口，往遊者極為便利。其支脈分布各處，幾徹有長江以南之全部，或複雜之山塊。一走青弋江之西，至香陽為九華山，高九百公尺，為佛教聖地之一，至繁昌為桃冲山。一走青弋水陽二江之間，最著者曰華陽山。在宣城為敬亭山，千岩萬壑，風景奇絕，謝眺李白之所嗟咏也。至蕪湖當塗之間，為東梁山。東西二梁山夾江對峙，與采石磯，遙遙相望，為江防之重地。

丙、在江南者：屬崑崙南支，有黃山山脈，盤鬱於長江南岸，西起鄱陽湖畔，東北行接浙皖邊境之天目山脈，為江浙之分水嶺。主峯在歙、黟、太平三縣之間，為花崗岩之山嶺，有青蔥、紫石、朱砂、丹霞等卅六峯，高一千四百公尺。林泉洞壑，幽美絕倫，稱皖南名山，現有闢為公園之計劃，故公路已通至其南北入口，往遊者極為便利。其支脈分布各處，幾徹有長江以南之全部，或複雜之山塊。一走青弋江之西，至香陽為九華山，高九百公尺，為佛教聖地之一，至繁昌為桃冲山。一走青弋水陽二江之間，最著者曰華陽山。在宣城為敬亭山，千岩萬壑，風景奇絕，謝眺李白之所嗟咏也。至蕪湖當塗之間，為東梁山。東西二梁山夾江對峙，與采石磯，遙遙相望，為江防之重地。

山，高一千五百公尺以上，漢武帝時曾封為南岳。其支峯在岳西與霍山二縣間，是為霍山，與天柱同為皖北名山。

自此東出，分為二系：一走巢湖之南，而東延為北嶽山，大龍山，迄江邊而盡。一走巢湖之北，而東抵洪澤湖畔，為老子山。別支過合肥潯潁水至和縣為西梁山。

寅、相山山脈：位於宿縣，北跨蘇境，西臨豫疆，至為嶮峻。

卯、淮陽山脈：自豫之桐柏山入境，循淮而下，至壽縣為八公山。

乙、在江南者：屬崑崙南支，有黃山山脈。

(子) 黃山山脈：來自浙贛間之仙霞山脈，盤鬱於長江南岸，西起鄱陽湖畔，東北行接浙皖邊境之天目山脈，為江浙之分水嶺。主峯在歙、黟、太平三縣之間，為花崗岩之山嶺，有青蔥、紫石、朱砂、丹霞等卅六峯，高一千四百公尺。林泉洞壑，幽美絕倫，稱皖南名山，現有闢為公園之計劃，故公路已通至其南北入口，往遊者極為便利。其支脈分布各處，幾徹有長江以南之全部，或複雜之山塊。一走青弋江之西，至香陽為九華山，高九百公尺，為佛教聖地之一，至繁昌為桃冲山。一走青弋水陽二江之間，最著者曰華陽山。在宣城為敬亭山，千岩萬壑，風景奇絕，謝眺李白之所嗟咏也。至蕪湖當塗之間，為東梁山。東西二梁山夾江對峙，與采石磯，遙遙相望，為江防之重地。

(二)水道：本省水道可分爲長江、淮水、徽港三系。

甲、長江水系：長江本流，自贛省彭澤東流入境，至望江縣南，有長河引西岸感湖、龍宮湖、泊湖、漳湖，諸水入江，漳湖上承潯水及皖水，皆源出皖山脈，更分岐由安慶入江。長江更西北流至大通，右岸受九華山諸小水，西有樅陽白蕩諸湖，分流入江。兩岸皆低丘陵，多岩石突出，是名磯，即侵蝕未盡之殘跡。自大通而東北，經銅陵西，江心沙洲不斷，曲折至蕪湖，江寬約三里。又東北至采石磯。此一段內，西岸以運漕河通蕪湖。東岸入江之水以青弋江（即魯陽江）最大，源出黃山山脈，凡三源：西名賞谿，出黟縣西北；中名徽河，出績谿，東名水陽江（即宛溪），出甯國市南之西天目山。賞谿東北流經太平至涇縣，西納徽水，分支北流。水陽江自宣城東北流，東納南漪、固城、石臼諸湖之水，西與青弋江相會，復分岐由蕪湖當塗入江，固城石臼諸湖，一面通水陽江，一方又有小河通江蘇之宜興溧陽，以達太湖，即古代中江之遺跡。蕪湖而下，東北流入江蘇境。

乙、淮水系：淮河本流，自豫省東流入境，至潁上霍邱間，分爲二支，其南有東西兩湖，旋復合流至正陽關附近，北納潁水，南收潁河，均爲巨流。正陽關以下，水道曲折於壽縣鳳台間，南北來會之水，均名淝河。過懷遠又納渦河，過蚌埠至五河。又有北淝河、濉、沱、澆諸水，先後自北法入，茨河自河南注入。五河以下，河面甚闊，

有如黃河。盱眙西北，更闊至十餘里，卽爲洪澤湖。又北受賁水，下游入江蘇境。其最大之支流所經各地及入淮點，分述如次：

潁水：自豫省入境，經阜陽至潁上入淮；

濉水：出霍山北流，經六安至壽縣入淮；

西淝河：自豫省入境，經鳳台入淮；

肥水：出合肥至壽縣入淮；

渦河：自豫省入境，經渦陽至懷遠入淮，茨河平行於其南，同在懷遠入淮；

北淝河：自豫省入境，至鳳陽入淮；

漣河：自豫省入境，至五河入淮；

史河：自立煌經豫之固始，至霍邱入淮。

淮河以北爲一準平原，又有沖積層，河之南有皖山脈，與長江分水。但潁河以東，低邱起伏，蜿蜒不絕，故支流不及淮北之多。淮水面寬一里至二里，有航運灌溉之利，但因下游寬淺不暢，時多水患，泛濫之際，兩岸三十里至六十里之間，忽成湖海之狀，近且以黃河奪淮入海，致淮水倒灌，水患更大，故現時淮河下游之凌導，爲極重要之事。

丙、徽港水系：南部諸水，東屬錢砦江系；西則入鄆陽湖。錢砦江上流爲新安江，一稱徽港，故名徽港水系，出黃山山脈。上流有率水豐樂水（稱浙水正源）揚之水等，至歙縣附近，諸源相會，東南流至街口，入浙江境。兩

岸巖，水多湍急，古有三百六十灘之名，今人詳測，謂有一百四十四灘，皆礮石壅積而成。自歙縣而下，可通航運。西爲昌江，源出祈門，與浙江之源隔一分水嶺，西南流入贛，注鄱陽湖。

(三) 湖泊：本省湖泊甚多，最大者爲洪澤湖，亦名高陵湖，周七百餘里，半在江蘇，半在本省。古爲洪澤村，淮水之所匯也。宋神宗時（金明昌五年）黃河南流奪淮，河床淤積日高，故道不能宣洩，遂反上溢，始成巨浸，潏爲洪澤湖。明末清初，湖尙不大，迨清康熙十九年，淮水氾濫，泗州全城沒入湖，遂成今狀。湖當淮水下游，地勢平衍，故湖水盛漲之際，橫流旁溢，潰決堤防，濱湖之地，悉成澤國，所謂浸淫之害至烈，是以導淮計劃注重沿湖也。

次爲巢湖，周三百餘里，在一局部盆地之中央，爲一陷落湖。當合肥、舒城、廬江、巢縣四縣之間，古名焦湖，陳嘗焚殺傾水軍入焦湖卽此。環湖皆低下之丘陵，湖水甚淺，入湖諸小有肥水等，皆出皖山山脈，以濡須水及濡漕河注入長江。

又次爲泊湖，在望江縣西，以長河注入長江。陵子湖在靈璧縣北。石臼湖在當塗東。瓦埠湖在壽縣東南。大官

湖在宿松東西。菜子湖在桐城縣南，白蕩湖在桐城縣東。東西兩湖，在霍邱縣城之東西。南漪湖在鄱溪之西。

五、地質

本省地質因長江淮河之橫貫，北中南三部，亦稍有差異。

(一) 北部地帶與華北平原相同，土壤爲沖積層與黃土混合而成，地質時代爲一廣大之湖泊，後因舊黃河與淮河等之沖積而成平原。

(二) 中部地帶之山嶺，爲大別山之分脈，散佈各處，而盡於洪澤湖畔。此等山嶺，大概目沙岩、大理石、花崗岩等組合而成。巢湖附近有古代之水成岩。

(三) 南部地帶，大部份山地爲浙贛二省山脈之分脈，山上有花崗岩、石灰岩、片岩等露出。

中部南部二地帶間之長江一帶，爲膏腴之沖積層土地，爲本省中最肥沃之農田。

六、人口

(一) 概述

本省人口，在民前一年，本省通志民政考戶政篇所載

，全省人口爲一六·二二九·〇五三人。民五年內務部調查約一六〇人。其密集點，以長江沿岸，巢湖、青弋、水陽、淝水、二〇·五一七·四九六八人。十七年各縣實際調查爲二一·一七四·二六二人。二十二年爲二二·一五九·二八五人。二十三年爲二二·六九六·〇七二人。三十一年調查統計結果，計三·六六九·〇二六戶，二二·六四二·〇四八八人。內男一二·二五〇·九五一人，女一〇·三九一·〇九七人。男女比例爲一百比九十二。平均每方公里各縣戶口之分佈有如下表：

(二) 戶口分佈

各縣戶口之分佈有如下表：
各縣人口分佈表：

縣別	人口數	縣別	人口數	縣別	人口數
桐城	839,453	蕪湖	513,357	壽縣	127,340
懷遠	665,038	懷遠	580,123	繁昌	133,979
無爲	717,504	鳳台	541,835	繁昌	214,447
廬江	512,970	懷遠	341,783	繁昌	343,500
太湖	323,777	宿縣	1,039,325	壽縣	85,556

蘇 州 府 屬 縣 處

崑山	245,223	泗 縣	619,613	彭 縣	56,761
太 倉	265,319	鹽 鐵	556,534	顧 涇	97,003
崑 江	205,280	五 河	129,053	旌 德	63,741
六 安	702,306	全 椒	131,476	貴 池	132,886
合 肥	1,274,384	徽 縣	145,641	至 德	81,469
壽 縣	419,475	和 縣	352,731	太 平	70,115
符 離	500,516	定 遠	396,326	東 流	24,330
立 塘	265,761	巢 縣	374,424	石 埭	47,264
舒 城	438,747	含 山	206,461	青 陽	113,677
飛 山	133,330	涇 縣	207,664	銅 陵	162,861

岳陽	195,959	宣城	280,918	野合	289,800
阜陽	1,058,087	蕪湖	356,173	鳳陽	466,282
臨泉	729,360	廣德	159,164	天長	281,615
亳縣	595,870	懷遠	347,627	來安	127,894
太和	475,389	南陵	252,152	嘉山	115,906
渦陽	489,489	舒城	161,163	合計	21,978,167

七、氣候與雨量

本省氣候，亦因三大地帶而各異。北方淮河流域，略具大陸性，寒暑均烈，與北部黃河流域往來朔風夾沙塵而起，冬季嚴寒之際，淮河亦間有結冰。全年平均雨量，約在八百公厘以上。

中南二地帶氣候略同，但南部近浙閩山地，氣溫又稍高，長江兩岸，潤溼溫和，此兩地帶，夏季甚炎熱，而又因空氣潤溼，室內常達華氏九十八九度，冬季寒冷，常見冰雪，但降至華氏二十度以下之時亦甚少。因受季候風之影響，雨量每年在一千公厘以上。

新 疆 維 吾 爾 自 治 區

一 區

各 縣 平 均 溫 度

單 位：°

縣 別	月 份												資料起 迄年期	
	平均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立 燈	15.6	3.1	3.7	10.2	16.1	20.6	25.3	27.3	26.7	21.6	16.6	10.4	5.1	1940—42
六 安	13.1	6.5	5.9	11.3	18.5	23.1	27.1	29.5	23.5	24.3	20.5	13.0	9.2	1940—42
符 城	17.6	4.9	4.3	11.4	17.9	22.2	26.9	30.2	23.2	24.2	19.5	12.9	7.6	1940—42
庭 江	17.3	5.5	5.1	12.9	18.1	20.3	26.5	29.3	29.7	21.3	19.1	14.1	7.6	1941—42
核 爾 甫	17.0	3.5	4.9	10.1	15.5	22.2	26.2	30.5	30.6	24.6	18.9	12.4	5.3	1932—36
霍 山	16.8	6.0	6.2	10.0	16.6	25.2	28.1	30.4	28.2	21.5	17.7	8.3	3.0	1941—42
岳 西	14.7	2.2	4.1	10.4	14.5	19.1	22.9	25.5	25.6	21.2	16.9	8.5	5.5	1941—42
森 縣	17.9	5.6	6.5	11.6	17.0	22.1	26.7	29.3	23.9	24.5	20.6	13.3	8.4	1940—43
臨 泉	17.1	3.1	4.9	11.9	16.2	17.3	26.3	26.2	26.1	26.3	16.9	23.3	6.2	1942—43
鴻 陽	17.3	5.9	5.0	10.4	16.5	23.3	23.9	29.2	27.2	22.2	20.9	13.5	4.3	1940—41
太 湖	17.0	3.0	5.1	10.4	18.2	20.3	25.1	30.9	29.2	22.2	17.1	13.1	8.6	1940—42
燕 湖	16.0	2.3	4.3	9.3	15.1	21.2	25.0	28.4	25.6	23.3	17.3	11.5	5.2	1924—36
南 陵	15.7	3.0	3.1	8.6	15.0	20.0	24.7	27.3	27.9	23.0	19.6	11.2	4.9	1941—42
耶 門	15.3	6.5	19.3	12.7	15.3	20.5	24.7	28.5	23.7	24.6	19.0	12.3	8.4	1940—42

各縣平均雨量

單位：mm。

縣別	總雨量	月份										資料起迄年期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宜	1,123.5	25.7	64.1	81.7	83.8	156.2	105.7	198.3	108.3	166.7	65.6	48.6	23.3	1940—42
六	904.9	13.9	20.2	49.2	55.0	95.5	90.0	82.3	159.6	212.6	63.9	28.3	24.4	1940—42
荷	994.5	42.2	58.7	72.1	74.7	139.9	130.1	111.8	74.4	192.1	30.9	33.4	30.1	1940—42
麻	802.3	28.0	86.5	39.0	42.8	139.5	171.5	132.5	28.0	72.0	2.0	62.0	3.5	1941—42
樟	1,178.8	26.6	73.6	146.9	179.1	126.8	134.9	100.4	79.5	78.4	57.0	61.4	9.2	1934—36
霞	532.5	21.3	23.7	24.7	38.8	100.9	101.1	84.1	26.3	74.7	5.9	12.5	10.0	1941—42
香	1,117.7	43.5	63.3	104.5	197.0	130.5	141.3	116.5	70.5	34.6	43.5	43.0	13.5	1941—42
義	763.4	16.3	47.9	75.9	60.7	123.7	65.5	92.0	33.7	110.5	25.2	25.3	17.2	1940—43
麻	552.7	20.3	13.0	47.5	37.2	75.1	54.7	72.1	114.6	34.3	29.4	7.0	12.0	1941—43
池	523.6	10.3	23.7	47.3	32.0	73.3	45.3	67.6	16.5	68.0	25.3	29.3	31.0	1940—43
大	1,073.8	53.3	49.7	218.3	107.3	91.4	117.3	176.7	97.9	43.3	23.5	27.7	51.5	1941—42
南	1,115.4	50.6	56.5	95.3	125.2	124.3	200.5	154.2	121.6	81.3	70.0	57.0	37.5	1930—1936
郡	674.0	3.4	16.7	35.2	43.4	124.4	103.7	156.2	129.9	18.3	2.5	13.9	16.6	1941—42
	1,402.3	119.1	67.1	74.6	103.1	100.5	402.4	200.4	75.4	117.0	60.5	50.9	20.3	1940—42

崇 德 縣 縣 署 編

各縣城所在地經緯度表

縣別	經度(東經)	緯度(北緯)	縣別	經度(東經)	緯度(北緯)	縣別	經度(東經)	緯度(北緯)
桐城	116.57,	31.05,	海陽	116.13,	33.33,	南陵	113.20,	30.58,
懷甯	117.02,	30.31,	澤城	116.33,	33.13,	晉江	113.50,	30.36,
無為	117.49,	31.21,	懷遠	117.15,	33.01,	郎溪	119.03,	31.07,
廬江	117.14,	31.15,	鳳台	116.46,	32.45,	繁昌	113.04,	31.01,
太湖	116.14,	30.22,	潁上	116.13,	32.41,	休寧	113.11,	29.47,
宿松	119.19,	30.05,	宿縣	117.40,	33.39,	歙縣	113.26,	29.52,
潛山	116.33,	30.35,	泗縣	113.02,	33.30,	祁門	117.4,	29.52,
望江	116.46,	30.07,	靈璧	117.33,	33.34,	黟縣	113.01,	30.02,

六安	116.38,	31.48,	五河	117.56,	39.10,	舒溪	118.34,	30.04,
合肥	117.13,	31.54,	全椒	118.18,	32.03,	廬縣	118.31,	30.19,
壽縣	116.45,	32.35,	滁縣	118.18,	32.13,	貴池	117.26,	39.41,
霍邱	116.18,	32.22,	和縣	118.21,	31.42,	至德	117.02,	30.01,
宣懷	115.49,	31.34,	定遠	117.43,	32.32,	太平	11.809,	30.20,
舒城	116.56,	31.27,	鳳縣	117.53,	31.37,	東流	116.57,	30.12,
霍山	116.25,	31.23,	含山	118.03,	31.43,	石埭	118.00,	30.24,
潛西	116.17,	30.59,	望縣	118.25,	30.45,	壽縣	119.47,	30.41,
阜陽	115.59,	32.57,	宣城	118.48,	30.59,	銅陵	117.40,	30.59,
臨泉	115.22,	33.04,	蕪湖	118.23,	31.21,	舒縣	118.34,	33.03,

亳縣	115.43,	38.58,	廣德	119.28,	30.58,	鳳陽	117.86,	32.58,
太和	115.59,	38.12,	當塗	118.29,	31.34,	天長	118.59,	32.42.
來安	118.28,	32.26,	嘉山	118.15,	32.83,			

八、人文

本省地跨江淮，接近中原，自春秋迄今，人文蔚起，其文化之發達，人物之優秀，猶為我國人文之主幹。

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杜預注左傳云：「塗山在壽春縣東北。」今懷遠東南八里有塗山，亦名當塗山，即禹會諸侯處。當時執玉帛來會者既達萬國，安徽文化之發展，蓋肇始於是時。夏禹娶於塗山氏，呂氏春秋云：「昔者塗山女令其妾候禹，女作歌，實始為南音；周公取風焉，以為周南召南。」塗山女之南音，今雖不傳，然周公召公取風之周南召南，實為文學之正宗，此本省人士對於文化最早之貢獻。

春秋戰國之際，為我國文化燦爛時期，皖人之卓著者尤多，而現存諸子書之最早者，當推管子。

管子，顯上人。其治齊也，賦政令，通商賈，均力役

，盡地利，又頗以禮義廉恥其國俗，故能九合諸侯，一匡天下，使當時人民免受披髮左衽之患。故孔子極稱之。近人梁啟超亦以其與商鞅，諸葛亮，王安石，李德裕，張居正等六人，同列為中國六大政治家。

春秋戰國之間，學術文化之中心地點，為齊、魯、宋、楚。當時本省即為楚地，後並都於壽春。魯之孔子，曾應楚昭王之聘，遊過州黎丘，而其弟子處不齊則為魯出使於吳，道卒於壽縣瓦埠。

宋之莊周，（蒙城人）曾為漆園吏，（在定遠），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著道莊子十卷，其書本老子。漢志將莊子列於道家，與老子並稱為道家之祖。老莊思想，影響於後代者甚大，尤其在魏晉六朝時代，玄風大熾，披靡一時。而當時對本省文化最有貢獻者，當推楚之春申君。

自楚考烈王遷都壽春以後，楚之文化隨之東流，齊、魯、楚相春申君尊賢養士，於是名儒如荀卿，亦由趙來楚，而楚之文化遂以壽春為中心。及楚之亡也，宗廟彝器不及遷

移，猶埋葬於壽春之朱家集焉。

漢初淮南王安建都壽春，亦開館養士，招致八公及大小山之屬數千人，作內書二十篇，外書甚衆。安辯博美文辭，而小山之屬亦以風雅相尚。今考漢志有淮南歌詩四篇，上下交相好，其風遂遍於民間。

至當時注意邊疆教育者則有晉人文翁。景帝末文翁爲蜀郡守，見蜀地僻陋有蠻夷風，乃遷郡縣小吏開敏有材者張叔等十餘人，親自飭屬，遣詣京師，受業博士，數遊諸生成就還蜀，文翁以爲右職，用次察舉。又興教化，修起學官於成都市中，招下縣子弟以爲學宮弟子，蜀人化之，當時文學，比於齊魯。至武帝時，乃令天下皆立學校官，卽曰文翁始。其對文化之貢獻，蓋猶鉅也。而首開一代文治，茲後蜀中人才輩出，如揚雄可馬相如等，皆其著者，故近人撰教育史者均多稱之。



漢末大亂，士字三分，而文風之盛，獨在魏方。曹操（毫人）以軍事家而又爲政治家及文學家，雅愛詩章，曾註孫子，爲不可多得之人材，後人以三國志一書之影響，而竟刻之爲大奸，殊失本旨耳。同時有周瑜（舒人），赤壁一戰，定三國鼎立之局，爲青年中不可多得之人物，故國藩嘗以「顏子立德，賈生立言，周郎立功。」並稱魏晉以後，盛江何氏，累世昌阜。延及有宋，則壽春呂氏世世官，而呂本中之立江西詩派，呂祖謙之闡肆辨

博，均影響於文化。至婺源朱熹之尊德性而道問學，更集理學之大成。

清代之經學有皖吳二派，而以皖派爲盛。婺源，江永休甯戴震，世稱江戴，爲皖派經學之巨擘。與吳派經學相頡頏，而爲中國經學之正統派。

清代古文有桐城及陽湖兩派，而陽湖派則出於桐城，實爲桐城派之一支。桐城派以方苞、戴名世、劉大猷、姚鼐等四人爲首，世稱「方戴劉姚」，爲有清一代古文之權威，曾國藩曾推崇備至。故清代之學術，本省人士之貢獻，實爲鉅大。

以上所舉，均表表在人耳目者，雖未盡於十一，然已可見本省人文之盛。惟自明清以後，則不逮江浙，斯殆由於教育落後，尤所望於來賢。

九、市鎮

(一) 中部地帶

懷甯：舊稱安慶，古皖伯之國，城垣北負大隴山，南襟長江，清光緒二十八年，開爲商埠，但地勢卑濕，一遇淫潦，便成澤國，故商業未見發達，工業亦不興盛，僅爲附近農產物之集散地。人口約十三萬餘，爲戰前本省省會，惟因地處江防要害，故爲軍事上必爭之地，沿江有欄江磯，前江口，棋盤洲諸要地。

桐城：在懷甯北，山清水秀，歷代文人輩出。其著者如清之方苞，戴名世，劉大猷、姚鼐，世稱「方戴劉姚」，有「桐城派」文學之稱，近代有吳汝綸、馬通伯、姚永概等。人文薈萃，世代相望，八皖之中，無出其右。

合肥：舊廬州府治，南瀕巢湖，北負皖山，據全省中心，扼東南孔道，為淮南重鎮，商業尙盛，為附近農產物集散之中心。土地肥沃，盛產稻米，尤以棉產居全省之四。人口約三萬，（全縣人口為二十餘萬。）水路有小輪可通蕪湖。淮南鐵路通長江及淮河沿岸。陸路有公路通懷甯蚌埠，為軍事及交通上要地。政治舞台，名人輩出，清有李鴻章，劉銘傳，近代有段琪瑞等。

六安：為楚漢間淮南王英布之都城，在本省西端，瀕淮河支流淝河上游東岸。扼公路中心，交通便利，人烟稠密，商業發達，盛產米、茶、麻、鹽、茯苓等物，均集中於此，尤以茶為主，而紅茶尤為特產，世稱「六安茶」，色香味厚，遐邇馳名。

立煌：在六安西北，本為金家寨。前為盜賊蟠聚，平匪後，設縣治理。抗戰後，省府移此，設行署。冠蓋雲集，商賈匯聚，為皖西一新興都市，人口達八萬餘。

襄安：屬無為縣，今為渡江要道，京蕪貨物多由此進口，以達內地。又為皖中糧食集中地，故形成經濟市場。

(二) 中南部地帶

蕪湖：據長江東岸，當水陽青弋諸水之匯。京贛鐵路之中心，交通便利，形勢扼要，港水深廣，可泊巨艦，為本省第一良港，皖南皖北之一切貨運，均以此為集散中心，尤以米市特盛，為我國最大米市之一。人口約十五萬。宣城：舊甯國府治，瀕水陽江上游。鐵路公路直達京蕪，人口約四萬，產宣紙（實產於鄉之涇縣）為書畫家所樂用，又盛產米，為皖南富庶之區，諺有：「南宣城，北合肥」之稱，境內山水明媚，歷代詩人墨客，往往流連不忍去。

大通：屬銅陵縣，本一荒村，為泊舟最佳之地，自清咸同以來，運銷皖鄂湘贛鹽船集中於此，日與月盛，遂為沿江巨鎮。光緒二年，又因煙台條約，闢為通商口岸。人煙稠密，帆船如林，上下貨物，均以此為集散場。市街沿江，並跨有對岸之和悅州，長江輪船，皆泊於此。附近之銅官山，以產銅鐵著名。

荻港：屬繁昌縣，與大通稱沿江二巨鎮。鎮東南之桃冲山鐵礦，舊為中日合辦之裕繁公司所經營，二十三年會產鐵二十六萬噸，有輕便鐵路通荻港。

歙縣：舊徽州府治，瀕新安江上游支流績溪。人口約一萬，商業不盛，境內土地墾瘠，不利農耕，居民除製墨種茶外，多遠出經商，遍佈各地，世有「徽商」之稱。城西北之黃山，稱皖南最名勝之地，現已有公路至山口，有關為大公園之議。

屯溪：屬休甯縣，位新安江上游率水北岸，爲皖南第一巨鎮。新安水運以此爲中心，下達杭州，公路爲省屯，蕪屯，屯發，徽杭各路交叉點，市面其盛，徽屬所產之茶，十之八集中於此，銷行上海及各埠，外人稱「屯溪茶」。民十八年四月，曾被匪焚劫，全市幾成焦土，後漸平復，抗戰以來，又未受戎馬摧殘，故滬杭一帶富商大賈，多踞集其間，工商業因益臻繁盛，爲皖南之經濟中心。省府更因大江爲敵寇阻隔，設皖南行署於此，以就近指揮監督皖南行政。

(三) 北部地帶

蚌埠：屬鳳陽縣，市瀕淮河南岸，昔爲一荒村，自津浦路通車後，漸成鎮集。南通京滬，北達平津，又爲蚌壽、蚌阜、蚌毫、蚌泗、蚌合、諸公路之交點。水運由淮河西至皖北豫南，東抵蘇揚，運輸便利，爲皖北之經濟中心，成一大商埠。西有塗山與荆山，夾淮對峙，卽禹會諸侯之所。

正陽關：屬壽縣，在淮河東岸，管淮、穎、潁、三水之會，爲水陸要衝，皖西皖豫東河水運之中樞，及貨物之集散地，稱淮河上流第一巨鎮。

臨淮關：屬鳳陽縣，明爲臨淮縣治，清設縣爲鄉，設戶部權謀，稱臨淮關。濱淮河南岸，沿津浦鐵路，自古爲商業交通軍事之要地。今爲皖東各縣出入之孔道，商業甚

安徽概覽

佳，但近年爲蚌埠所奪，繁盛遠不如前。

阜陽：舊潁州府治，沿潁河右岸，當潁商二水之會。爲皖北公路之中心，東至蚌埠，南達六安，西出豫省周家口，北通豫之商丘，交通便利，不亞蚌埠，故商業發達，原田湖鹽，港渠錯雜，產小麥，高粱，豆類，芝麻，藍靛等，而以鹽爲尤著。三國時，曹操曾屯於此。其西北邱集，近置臨泉縣。

界首集：位潁河上游，鎮分三部，河之南者名劉興集（屬本省臨泉），河之北者爲界首，（屬本省太和），及皂廟（屬豫之沈邱）二集，爲本省最西之出口道，皖北糧食輸豫，多經此地，公路有葉界路通葉家集，近擬延爲立（煌）界路。西有公路通洛陽及老河口，抗戰後且爲西北及川鄂商品輸入之孔道，爲抗戰後，我國進出口最大市場之一。

三河尖：鎮分兩部，在淮河南岸者屬豫之固始，在東岸者屬本省霍邱，爲糧食及食鹽之集散地。

十、名勝古蹟

本省古跡名勝至多，名山則天柱峯黃山三十六峯與夫雲海，皆形諸音贊歌詠。其次在宣城有敬亭山，謝朓李白所管流運也。在壽縣有八公山，淮南王之墓在焉。晉西玄劉牢之破苻堅兵八十萬於淝水，秦兵收退，過山之鹿，風聲鶴唳，見草木皆以爲兵。在滁縣有琅琊山，晉琅琊王之

封土也，宋歐陽修爲太守，日與僚屬醉游其間，構辟翁亭，鑿碑石刻，巖然琳琅，職前首都士女，春秋佳日，多往游茲山，往來絡繹，車水馬龍，輻輳輳途。在當塗有采石磯，太白樓，與衣冠墓在焉，世傳青蓮在此沒水爲仙也。宋庾元文大破金兵於斯，書生破賊，功蓋當世，在休甯有齊雲山，其上有方臘寨，宋末方臘管擴守焉，在桐城有浮山，人謂其石入水不沉，方望溪戴南山讀書游觀之所也。在懷甯有大龍山，濟高士鄧石如之所棲遲，石刻墨跡猶有存焉。他如獨秀山之雲表孤峯，龍珠山之湖心點翠，皆其著者。

以水言在懷甯城西側有清節井，元余忠宣公開家殉難地也，其上有清節亭，又有梅湖，明李繼君子在梅湖所居

在焉。在桐城有練潭，水澄澈可鑑，每至中秋，文人多聚而臨月。在巢縣有滯須水，三國魏張遼大敗吳兵，威震中原是也。在潛山有胭脂井，世傳喬公嘗居是地，其二女大喬小喬梳盥之所，井水爲赤。在歙縣有小南海，石峻而秀，峭壁如鱗，水清而駛，瀑湍如瀉。

至若臺榭寺樓，如安慶之鎮風塔，高標碧空，其側迎江寺，棟宇輝煌，晨鐘暮鼓，聲聞數里。大觀亭背止歐江，其下有余忠宣公墓，過者莫不登臨憑吊。鳳陽之皇覺寺，明太祖徵時披剃之所也。青陽九華山之九華寺，廟宇特多，每至春秋，遠近朝拜，香火盛極。潛山之三祖寺亦如之。

行政目錄

一、組織（省政府）

二、沿革

（一）以軍董政時期

（二）軍政分治時期

（三）黨政軍一元化時期

三、委員會會議

（一）組織

（二）會議次數

四、組織系統表

行政

一、組織(省政府)

本省府遵照 中央頒佈省政府組織法，組織省政府委員會，設委員十三人。下設秘書處，民政廳，財政廳，教育廳，建設廳，會計處，暨保安司令部。並於三十三年十月間開始實施合署辦公。現時十三委員及其各兼職務如次表：

委員	李品仙	兼主席
	黃同仇	兼秘書長
	章永成	兼民政廳長
	桂說秋	兼財政廳長
	汪少倫	兼教育廳長
	儲應時	兼建設廳長
	張宗良	兼院南行署主任
	楊中明	兼田賦糧食管理處處長
	蘇民	兼物價管制委員會秘書長
	黃紹耿	兼省幹部訓練團教育長
	朱佛定	兼安徽學院院長
	蔡灝	
	萬昌言	

二、沿革

民國以來之本省政治組織：在抗戰以前約可分為「以軍董政」與「軍政分立」二時期，抗戰後則「黨政軍一元化」，以期黨政軍配合密切，步調一致。茲分述於后：

(一)以軍董政時期——(民國元年至十六年)

民國肇建伊始，軍政未臻統一，此際本省最高之軍政組織為都督府，轄三道，六十縣，都督府設民政財政兩司，首推朱家寶為都督，王天培副之，未能籌軍黃煥章索餉不遂，圍攻都督府，朱家寶遁去，繼而孫毓筠任都督，兼理民政司長，繼孫毓筠之後為柏文蔚，孫多森。分安慶蕪湖淮泗三道，道有道尹公署，置道尹一，秘書一，並分科辦事，縣為縣公署，設縣知事。

民國二年冬都督改稱督軍，設督軍公署，由督軍總攬全省軍事。

政治方面，另設巡按使公署，下設政務財政教育實業四廳，此時督軍公署與巡按使公署雖分立，而軍政權職不分，仍不能超出「以軍董政」之範圍。旋值袁世凱復辟，倪嗣冲以安武將軍受任為本省督軍兼巡按使，未幾巡按使制廢，至黎元洪任大總統時，實行憲制，各省改為省長制，設省長公署，其組織與巡按使公署大致相同，倪嗣冲復以督軍兼第一任省長，倪嗣冲以後，黃家傑、龔心湛、呂調元、等先後繼任省長。

民國九年爲實施裁兵廢督之準備，督軍兼軍務善後督辦，張文生任督辦，聶憲藩、呂調元、許世英等繼任省長，嗣後馬聯甲以督辦職務兼理省長，繼馬聯甲之後者有王普、王揖唐、吳炳湘，均係以督辦兼任省長。

民國十五年間，孫傳芳任五省聯軍總司令，與國民革命軍抗，以陳調元任皖軍總司令，統治本省軍政，時省長公署組織無形解體，以上係民國元年至北伐完成以前本省政治組織之概況。

(二)軍政分治時期——(民國十七年至廿六年)

民國十七年春，國民革命軍底定南京，本省政治組織則設政務委員會，委員九人至十七人，下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四廳，政委會設主席委員，陳炯元任主席委員，蔣作賓、劉復、姚禮昌、余誼密、張仲林、劉文明、張秋白、李宗仁、蔡煥章、王天培、夏斗寅、王普、柏文蔚、常恆芳、光昇、高一涵、李應生等爲委員。陳以統軍北伐，未及兼顧，省政由蔣作賓代理，劉復兼民政廳廳長，余誼密兼財政廳廳長，劉文明兼教育廳廳長，張秋白兼建設廳廳長，比年七月政委會改組，並增設農工司法軍事三廳，管轄任主席委員，蔣作賓、周雍能、何世楨、張秋白、李因、劉復、李宗仁、王普、李應生等爲委員。

十七年北伐告成，國民政府奠都南京，調整政治組織，本省於十七年八月將政務委員會改組成立安徽省政府，規定以委員九人至十三人組織省政府委員會，分設民政

、財政、教育、建設四廳，另設秘書處。

十八年春，陳調元氏調長魯政，本省主席爲方振武。多聞更易石友三，以正在戎行，不及兼顧，由民政廳長吳醒亞代理主政。

十九年春，以主席未便久懸，乃由馬福祥氏任主席。十一月省府改組，陳調元第二次任主席，劉復任秘書長，擴大秘書處組織，統一主辦省府公文。

二十年吳忠信氏主皖，二十一年試行首屆縣長制，十月又告廢止，改設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分全省爲十區。二十二年六月直至二十六年夏，均爲劉鎮華氏主皖，政治設施，無多變更。

二十六年劉鎮華氏以病辭省政，更於五月由劉汝清氏任主席。抗戰起即易蔣作賓氏主皖。二十七年一月省府遷六安，四月安慶淪陷。

(三)黨政軍一元化時期(民國二十七年——)

抗戰開始後，軍事緊張，軍政步調，時不一致。中央爲使政治與軍事密切配合計，乃於二十七年二月以第五戰區司令長官李宗仁氏兼主省政，主皖八月，勵精圖治，使本省政治乃表現嶄新之態，而使本省踏上新生之路。

嗣後以戰局轉移，軍事倥傯，李氏不及兼顧，同年十月乃薦出二十一集團軍總司令廖昂兼任以自代。廖氏以樸質之作風，承新生之精神，完成各級行政機構之調整，不

十九年秋

陳調元

教育廳廳長程天放
 建設廳廳長李範一
 秘書長劉復甯
 民政廳廳長朱熙
 財政廳廳長袁家譜
 教育廳廳長程天放
 建設廳廳長李範一

二十年春

吳忠信

秘書長石國柱
 曹經沅
 民政廳廳長羅良鑑
 財政廳廳長何其馨
 教育廳廳長葉允龍
 建設廳廳長程振鈞

二十一年秋

吳忠信

秘書長曹經沅
 民政廳廳長羅良鑑
 財政廳廳長葉元龍
 教育廳廳長朱庭祐
 建設廳廳長劉貽燕

廿二年六月

劉鎮華

秘書長王印川
 民政廳廳長馬凌甫
 財政廳廳長毛龍章
 教育廳廳長楊廉
 建設廳廳長劉貽燕

廿四年一月

劉尚清

財政廳廳長楊綿仲
 秘書長金鏡澈
 民政廳廳長魏鑑
 財政廳廳長楊綿仲
 教育廳廳長楊廉
 建設廳廳長劉貽燕

二十六年冬

蔣作賓

秘書長劉復
 邵華
 民政廳廳長端木愷
 財政廳廳長楊綿仲
 教育廳廳長楊廉
 建設廳廳長劉貽燕

二十七年春

李宗仁

秘書長朱佛定
 邵華
 民政廳廳長張義純
 財政廳廳長楊錦仲
 教育廳廳長楊廉
 建設廳廳長劉貽燕

二十七年九月

廖磊

秘書長朱佛定
 張義純
 民政廳廳長陳良佐
 財政廳廳長章乃器
 教育廳廳長方治
 建設廳廳長蔡澧

安徽概覽 行政

二七

院南行署 署長 戴戟

廿九年十月

李品仙

財政廳廳長 楊億祖

秘書 長 朱佛定

民政廳廳長 陳良佐

財政廳廳長 楊億祖

教育廳廳長 方治

建設廳廳長 蔡瀛

院南行署 署長 黃紹耿

廿九年三月
廿九年十二月

民政廳廳長 章永成

財政廳廳長 桂競秋

教育廳廳長 萬昌言

建設廳廳長 儲應時

糧政局局長 蘇民

院南行署 署長 張宗良

卓衡之

三十年六月
卅一年三月
卅一年五月

卅二年七月

卅二年九月

卅三年四月

秘書 長 黃同仇

教育廳廳長 汪少倫

黃同仇
楊中明

三、委員會議

(一) 組織

本府委員會開會時間，定為每星期二五兩日各舉行一次常會，出席委員不足法定人數時，則改為談話會，並於必要時，由主席召集臨時會。並定會計長及省黨部，保安司令部，軍管區司令部，田賦糧食管理處，高等法院等機關首長得列席會議。

(二) 會議次數

本府委員會議，迄現在止（三十三年十一月底）計開常會一千一百三十七次，談話會五百四十二次，臨時會三十一次。

四、安徽省政府組織系統表

安徽省政府組織系統表

安徽省政府

委員會

軍管區司令部

保安司令部

司令部辦公室

保安處
防空處
總務科
軍法科
經理科
會計室

徵募處
編練處
總務科
會計室
參謀室
軍法室
秘書室

主席

會計處

會計長

建設廳

廳長

教育廳

廳長

財政廳

廳長

民政廳

廳長

秘書處

處長

設計考核委員會

統計室	人事室	專事員	第一科	第二科	第三科	視察員	會計室	第六科	第五科	第四科	第三科	第二科	第一科	秘書室	督學室	會計室	第三科	第二科	第一科	秘書室	督導員	視察員	會計室	第五科	第四科	第三科	第二科	第一科	秘書室	視察員	會計室	第六科	第五科	第四科	第三科	第二科	第一科	秘書室	視察員	會計室	電務室	法制室	編譯室	第二科	第一科	秘書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註：民政廳現增設第七科

一般行政目錄

一、組織(祕書處)

- (一) 沿革
- (二) 組織

二、設計考核

- (一) 沿革組織
- (二) 設計工作
- (三) 考核工作

三、人事行政

- (一) 沿革組織

四、統計工作

- (一) 沿革組織
- (二) 工作

五、編譯工作

- (一) 沿革組織
- (二) 工作

六、電務工作

- (一) 沿革組織
- (二) 工作

一 般 行 政

一、組織(祕書處)

(一)沿革

省府祕書處於十六年原設總務、機要、撰擬、編輯四科，組織較小。且各廳原為政委會之各廳所改組而成，時省府對外文，仍因舊制，由廳代辦。至十九年十一月省府改組，陳詞元第二次任主席，劉復任祕書長時，則將祕書處組織重加修正，擴大內部組織，改為一二三四四科，省府公文統由祕書處主辦，其他各廳，則各就主管執行職務。後於二十三年十月間開始實施合署辦公，設財政建設四廳，及祕書保安兩處。祕書處設總收發室，統一收發文手續，並將會計庶務集中祕書處二科辦理，施以各廳處未慣，仍復分開。

二十年吳忠信氏主皖時，從事減政，裁汰科股，改為一二三科，另設祕書室。

至二十二年祕書室之外，設一二兩科分掌文書庶務事宜，另設編譯、法制、統計、技術四室，至抗戰軍興之初，因經費一時緊縮，統計技術兩室遂行停頓。

第二期抗戰以還，祕書處業務日繁，除統計至於二十

九年奉恢復外，同年並增設觀察、會計、電務三室，及第三科(專管人事行政)，三十年復增設第四科，專管本府實際招待事宜，三十一年因緊縮又將第四科裁撤。

三十二年春撤銷觀察室，仍留觀察員十人，將二科業務併入一科辦理，二科改管訓練行政，其業務係由裁撤之省地方行政訓練委員會移來，九月復遵照中央命令，仍將訓練行政劃入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設區縣訓練指導處，原設祕書處之二科裁撤，第三科改稱為省府人事室。原第二科仍恢復辦理庶務交際出納，並因省單行法規亟待整理，十二月設法規整理委員會，定期半年。

(二)組織

祕書處現有祕書、人事、統計、編譯、法制、電務、會計等七室，及第一第二兩科，其各該職掌如次：

祕書室：綜核各廳處會文稿及撰擬機要文件。

人事室：掌理全省各級機關人事之考試訓練任免考績，獎懲銓敘撫卹退休等事項。

統計室：掌理全省統計工作之監督指導設計，及編製報告圖表等事項。

編譯室：掌理本府公報、法規、政聞報導，建設叢書及各種刊物之撰譯編印事項。

法制室：掌理本省單行法規之草擬修審及各種法令之整理解釋等事項。

電務室：掌理省府及各廳處會，電務之收發翻譯，電報代字改定，及密電本印電紙之印製編發保管等事項。

會計室：掌理本廳設計會計事項。

第一科 掌理印信典守，檔案管理，文書繕校收發，暨外僑調查管理登記，府屬機關印信請領頒發，以及不屬各廳處主管等事項。

第二科：掌理庶務交際出納等事項。

二、設計考核

(一) 沿革組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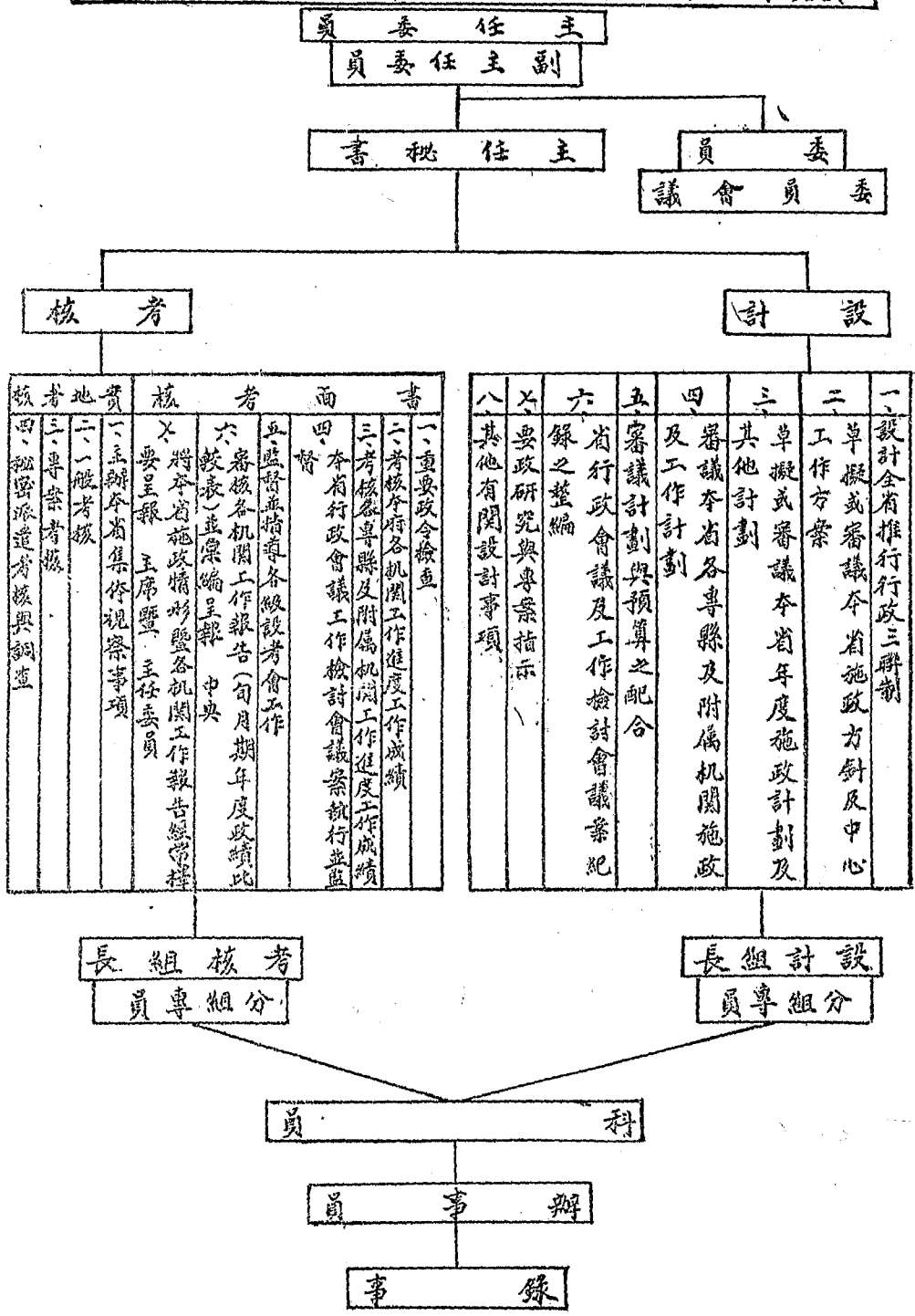
省府設計考核委員會於三十二年五月十五日遵照

國防最高委員會製訂黨政各機關設計考核委員會組織通則擬訂辦事細則，將原設之省府設計委員會改組成立，設主任委員一人，由省府秘書長兼任，副主任委員一人，由高級負責人員任之，委員十七人，由辦理設計考核業務之省府高級職員及各廳處主任秘書兼任，並另設專任專員十人，聘請學者專家擔任，經常會務處理，設兼任主任秘書二人，兼任設計組長一人，兼任考核組長一人，專任總幹事二人，兼任總幹事二人，專任幹事二人，兼任幹事四人，專任助理幹事四人，兼任助理幹事四人。三十三年度，因經費關係，減設專任專員五人，其總幹事幹事及助幹名稱均行撤銷，另由省府秘書處調派科員二人，辦事員三人僱員二人負責辦理會內事務。(附該會組織系統職掌表)

安 瀛 概 覽 一 般 行 政

三 一

安徽省政府設計考核委員會組織系統職掌表



(二) 設計工作

上年五月訂頒省府設考會工作計劃，及皖南行署與各縣府設考會組織規程，據報已遵照組織者，除淪區縣份天長等縣請准暫緩組織外，江北有霍邱、鳳台、潛山、立煌、來安、毫縣、阜縣、六安、臨泉、合肥、壽縣、望江、懷遠、廬江、無為、蒙城、霍山、阜陽、渦陽、和縣、太和、盱眙、宿松、舒城、岳西、懷甯、桐城、全椒、縣上、含山、太湖、滁縣、皖南計有皖南行署、太平、青陽、祁門、宣城、旌德、涇縣、南陵、銅陵、郎溪、歙縣、東流、甯國、績溪、至德、繁昌等四十八單位。六月修訂省府三十二年度施政計劃，訂頒機關工作歷格式及重要政令檢查辦法，七月編印安徽政治建設實績，九月訂頒三十三年度安徽省施政計劃及概算配合編造細則，並研究本省戰後省會所在地問題，十月訂頒公文繕寫競賽辦法，及擬假交代辦法，並審定三十三年度本省各縣施政計劃編造辦法，及三十三年度本省鄉鎮造產實施方案，又開始編審三十三年度省府施政計劃，十一月編省政概況，及第二屆國府年鑑本省資料，本年一二月編印完成三十三年度施政計劃，分別呈送，並主辦公文繕寫視察，前五名各給獎金，第一名提升為辦事員，復訂頒安徽各機關假交代辦法等工作。

(三) 考核工作

安徽概覽 一般行政

上年八月十八日召開省府三十二年度上期工作檢討會，八月二十六二十七兩日乘豫鄂皖邊區行政工作檢討會在立煌舉行之便，召集本省一二兩區專員縣長及各廳處局長級職員舉行本年度一期專署縣府工作檢討會兩次，檢討結論均通飭改進，自八月份起年度政績比較政績交代比較及某種事業進度考核，均交由設考會主辦，現規定政績交代比較表應列入各機關主管交接會報時必具之件，否則以移交不清論，年度政績比較表三十一年度省府政績比較已編印呈核，各縣政績比較已迭據報府，其未具報者，仍在備報中，某種事業進度表，已往各機關多未填報，亦經規定嗣後凡有新辦事業，必須隨時填報進度表，以爲該機關工作成績考核之依據。十月草擬省府政務考察團組織規程，十一月訂頒安徽省各機關經費人事考核表四種，十二月舉辦三十二年度年終工作及經費人事總考核，三十三年二月五日召開省政府三十二年度工作檢討大會，並決議九項問題解決辦法，會內經常考核事務偏重於審核各縣上年度工作報告及各縣年終政績比較表及各級設考會會議紀錄，各會上年度工作報告等工作。

三、人事行政

(一) 沿革組織

本省自二十九年李主席蒞任後，即行人事制度，統一

人事管理，依照人事管理暫行條例第一條之規定，組織安徽省政府人事委員會，爲本省最高人事權力機關。并於秘書處設置第三科，專管人事業務，各廳處局及皖南行署，各就秘書室設置人事股，各專保公署各縣政府立煌屯溪界首各警察局，各就秘書室指定科員一人專負辦理各該機關人事管理事宜。三十二年度遵照奉頒人事管理機構設置通則第二條之規定，擬訂安徽省政府人事處組織規程，正奉國民政府核定令由行政院轉飭遵行間，適因奉 令裁員減政，經依照人事管理條例及人事管理機構設置通則之規定，參照人事處之組織略爲縮小，改爲人事室。本年春設皖南行署人事室。更爲加強各級人事管理人員，預定本年夏所有各廳處各專縣各督局，一律依法健全各級人事管理機構，以重銓政。

(二) 工作概況

甲、訓練：(子)中央訓練——依照規定，輪選各類現職公務員分期保送中央受訓，截至本年四月底止，合計百餘人。(丑)本省訓練——自二十八年設置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至二十九年依法改爲行政幹部訓練班，歷就本省行政各部門實際需要，調考各類人員集中受訓，截至三十三年九月底止，合計訓練四六、〇八八人。

乙、考試：遵照中央規定會舉辦高等檢定考試一次，

計第一類及格三人，科別及格二十一人，第二類科別及格一人，第三類及格一人，科別及格四人，第四類科別及格二人。普通檢定考試一次，計第一類及格一人，第一類科別及格十四名，縣長考試一次，錄取二名。高等考試一次，本省錄取二名。更爲適應各部門需要，呈准考試院舉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分類分期舉行，計已辦者有人事管理人員初試及格四十三人，田糧人員初試及格六人，合作人員初試及格二人，地政人員初試及格五人，候調練及格後再行複試。

丙、審查登記：本省爲羅致人才，共負抗建責任，經省府人事委員會根據各申請錄用人員資歷證件分類審查，并就各該人員學歷經驗翔實考詢，計審查考詢合格准以荐任職登記者九〇人，委任職登記者七〇人。惟自中央頒佈備用人員辦法後本省即改遵辦理。

丁、任用：本省地處戰區，情形特殊，各級公務員依法任用深感困難。三十年會依照非常時期戰地公務員任用條例第二條之規定，擬訂各種任用暫行標準，(現奉令改爲暫行辦法)會奉行政院考試院會同核定，然仍格於事實困難，未能一律依法送審。三十一年十一月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公佈後，銓叙已較從寬，各級機關均能按期呈送任用審查。截至本年四月底止，計呈荐合格六三人，銓叙合格三百九十二人，已經送審尙未核復荐委人員一七四人。

成、考績：依法辦理考成考績，實行層級考核，計舉辦考成者四十六個機關單位，舉辦考績者四十八個機關單位。三十二年終考績并奉主席提出三十萬元分獎各級工作人員。

己、撫卹：遵照中央頒佈之公務員撫卹法切實辦理，自接管以來，請卹者一五〇人，經核定者一二〇人。

庚、退休：遵照中央頒佈之公務員退休法辦理，計請求退休者二人，一係因公殘廢，不能繼續執行任務者，一係已屆法定年齡者，均經依法核定。

辛、編譯人事法規：本省年來以推進人事行政建立人事制度為施政中心工作之一，為求配合各部門業務之開展，特蒐集現行中央各種人事規章法令，及本省單行法規，暨各項有關釋例，抉擇其要者，編成現行法規輯要人事類，於本年三月底印成，發供各級人事管理人員之參考，作為工作上之準繩。

壬、製訂圖表：依照現行考銓法規內容及人事理論體系與戰時各級機關組織等項，製訂各類簡明圖表，藉供工作人員學習而便記憶。

癸、舉辦員工福利：一、成立員工福利委員會，二、調查統計省級員工及其眷屬人數，列冊送交供應社，定期發配員工日用生活必需物品。

四、統計工作

安徽概覽 二 般行政

(一) 沿革組織

本省統計事業，創立有年，民國二十三年本府設有統計委員會，綜理全省統計設計與技術指導，秘書處設置統計室，專司各種資料整理及報告編纂，軍興之後，本省淪為戰區，省府遷行繁縮，統計事業，無形停頓，迨至二十九年，李副長官兼主席政，本省形勢穩定，為加緊建設新安徽，急需各種統計資料，藉資考覈，乃將秘書處統計室改組，辦理全省統計設計指導及資料搜集彙編事項，各廳處會於秘書室內設統計股，辦理各該廳處會職務上之應用統計，至縣統計組織，施行新縣制縣份設統計員及佐理員各一人，淪區縣份設統計員一人，縣以下統計工作規定由鄉鎮幹事兼辦。

三十二年歲始省府准國民政府主計處咨送各省(市)統計室組織規程，遂依法設置省府統計室，設室主任一人，專員一人，股長三人，科員三人，辦事員六人，僱員二人，並分三股分掌各項統計及有關事務。

統計主任承主計長之命，受主計處統計局局長之指揮並依法受省府主席之指揮監督，主辦省府及所屬各機關之統計事務，指揮監督室內職員及省府所屬各機關辦理統計人員。至各廳處會仍設統計股辦理各該廳處會統計事務，并於皖南行署設統計股以便就近督導各縣統計工作，縣統計組織自本年歲始，凡施行新縣制各縣一律設統計股，

淪區仍設統計員一人，縣以下統計工作亦仍以鄉鎮幹事兼辦，關於公營事業機關及省屬教育機關亦於本年分別設置專任統計員或兼辦統計人員，辦理各該機關學校之統計事務。

(二) 工作概況：

甲、訓練統計幹部——幹部為決定一切事業之母，本省統計事業復興之後，統計人材極感缺乏，增設各級機構人員，無法羅致，三十年於省訓練團設統計組，招考高中畢業生，施行六個月統計業務之訓練，結業學員計七十二人，分發各級統計機關任用，嗣以各級統計工作逐漸展開，人員仍感不敷，三十一年復招考及調訓學員七十八人，訓練三個月，授以實用統計及調查方法，分發各縣辦理統計事務，今後仍按期招考或調訓學員，使其川流不息，務期各級統計機構，均有充實之幹練人材，冀以健全統計幹部。

乙、查緝物價指數——戰時物價高漲，影響人民生活及抗戰前途，均極重要，本省李副長官兼主席下車伊始，即力謀本省物價之平穩以安定人民經濟生活，惟平穩物價必先明瞭各地物價實際變動情形以為管制及調節之依據，於二十九年乃選定本省之重要城市查緝零售物價指數，三十年遵院令舉辦本省立煌、阜陽、桐城、六安、休甯（屯溪鎮）全椒、（古河鎮）等地公務員生活費指數，按月呈送政院，藉資確定公務員生活補助費之參考，三十二年

淮國家總動員會議按週電報本省物價並准主計處頒發物價調查與統計方案，選定立煌、阜陽、六安等三縣試辦，截至本年三月止，已將立煌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各種物品菜價調查完竣，復編製各種零售物價指數，以供各有關機關之參考。

丙、舉辦農業調查——本省農業生產及農村狀況尚乏確實資料，省府為明瞭各地農業狀況訂作農時農產政策起見，於二十九年舉辦農業調查及重要物資調查，三十年並舉辦糧食調查，三十一年以後，以限於人力財力物力，大規模調查暫緩舉辦，本年乃舉辦農情報告，由鄉鎮幹事兼農情報告員，按季填報各地農情狀況。

丁、編纂統計刊物——統計資料，貴在按期發表，以供各方人士之研究參考，藉作政府施政之南針，本省戰前曾將各種調查統計整編刊印二十三年統計年鑑。二十六年將二十四及二十五年本省各項政務資料，整理彙編完竣，擬續刊本省統計年鑑，以抗戰軍興，未及付梓，廿九年復搜集二十六至二十八年各種統計資料，連同二十四年二十五年已編竣資料，彙編二十八年統計年鑑，三十年曾將二十九年各項資料刊印二十九年統計年鑑，三十一年整理各級機關經常之公務統計及職務上之應用統計，編印三十一年本省重要統計數字，三十二年始，立煌導編，刊印及彙編資料大多散佚，乃重行搜集抗戰來本省各種統計資料，彙編皖政統計提要，因限於經費未能刊印，業分別抄就

，妥存參考。

五、編譯工作

(一) 沿革組織

秘書處之有編譯室之設，始於二十三年劉鎮華氏主皖時，時秘書長爲王印川，當時因實地合署辦公，秘書處擴大組織，秘書室之外，設一二兩科，另設編譯、法制、統計、技術四室，併公報室於編譯室內，迄今編譯室之組織，遞未變更。現設室主任一人，股長三人，編譯員若干人。內分三股，分掌省府公報，安徽政治月刊，政聞報導，及各種建設叢書之編行等事宜。

(二) 工作概況

甲、安徽政治月刊：於二十七年二月創刊，迄今已編至第七卷第十期，內容係研討本省及全國政治經濟文化等實際問題，以供本省各級公務員及社會人士研閱。

乙、省府公報：係三十一年一月復刊，每週兩期，迄今三十三年十一月截止，已出版至三九六期。

丙、政治建設叢書：省府爲供給各級幹部自我訓練資料，以期樹立政治學術化之精神，特編印叢刊多種。業已出版者，計有抗建中之新安徽，新安徽之建設，安徽一年，大別山戰役後安徽省半年來復興工作，安徽政治建設實

績，在建立中之安徽計劃政治體系，國際戰爭形勢與中國總反攻，各年度省府會議錄，各年度行政會議錄等十餘種。

丁、政聞報導：關於本省政聞，由本府規定，省府各廳處，及各縣政府，一律指派專人編輯通訊，經常供給各報社及通訊社。

六、電務工作

(一) 沿革與組織

譯電工作，原極簡單，民國初年本省省級各行政機關，均指定普通人員兼辦或專辦，嗣因有無線電訊逐漸發達，而譯電工作亦隨之展開，各機關多改設譯電室；迨至民國廿二年，劉鎮華氏主皖時，省府各廳處，奉令合署辦公，除各廳處原設譯電室辦理其本身來去電報外，秘書處則於第一科設電務股，計主任科員一人，科員四人，辦事員五人，錄事三人，除指定一人專管無線電收音，及另指定二人專管有線電機收發外，餘則辦理各廳處主辦之府電，以及秘書處來去電報收發翻譯等事項，至電務文稿之撰擬，則由第一科長在文書股內指定一人辦理，廿六年，劉尚清氏主皖時，乃將有線電機撤廢，至二十七年，李司令長官發主皖政，以無線電器務缺乏，乃將收音機撤廢，然此時譯電業務，已漸成爲專門技術工作，局外人勢所不能兼

辦，遂增設若干人專辦電務文稿與密本編製；自二十九年，李主席蒞任後，電務業務，逐漸繁重，人員增多，乃擴充組織，為秘書處電務室，設室主任一人內分三股，設股長各一人，科員七人，辦事員八人，錄事二人，分掌文書，編本，及譯電等事項，三十一年冬，以譯電技術逐日進化，各廳處譯電人員，因不能隨現代之進化而進化，以致徒增人數，而工作散漫，對於電訊，既不能盡密譯之變化以增進機密，且濫發電報，消耗電料，壅塞電路，影響本省整個電訊至鉅；本府為挽救計，即令將各廳處局會譯電業務，集中秘書處電務室統一辦理；現行組織，計主任一人（兼任），股長四人，科員十四人，辦事員十五人，（均委任），錄事一人。

(二) 工作概況

甲、訓練譯電人員：二十八年冬，招考譯電員四人，實地練習三個月，成績優良，委充該室職員，二十九年冬，以各專縣譯電人才缺乏，且當時原有譯電人員之技術，亦多不合現代譯電之標準，乃於皖南團設譯電組，分調訓與考訓各五十名，訓練兩個月，期滿成績及格者計九十四人，經分發全省軍政各機關服務，三十年春，選派本室科員一人，赴貴州遵義中央譯訓班受訓，三十三年夏，招考優秀青年三人，實地見習三個月成績優良，經委為本室辦事員。

乙、編發電報譯稿及譯電人員守則：擬辦電稿，貴重明扼要，譯發電報，在於迅速機密，惟以來去電報，往往專簡語贅，動輒鋪張，實對於人、財、物力與時間，均不經濟，而譯電者，又因密本管理，與譯法之失當，尤多不能適合電訊機密之要求，故乃針對病源，編訂「電報譯稿譯電人員守則」一種，分發各機關，以便各該工作人員，有所依據。

丙、統一編發密本及訂定電報代字：

(子)本省各機關學校，所用密碼，多屬私訂或互約，極為複雜，且譯法簡易，用期過長，不僅有失機密，尤多藉以濫發電報，經飭由行署及各專署各縣府，一律收繳，作廢焚燬，並不准擅自訂用，所有本省軍政各機關使用密碼本，由本府統一編發。

(丑)收發電報之機關部隊番號，駐址，及主官職級姓名，如全部寫出，既不經濟，且失機密，經將全省各機關，分別訂為代字，通行使用，頗稱機密便捷。

丁、擬訂安徽省無線電報限制及收費制一章程：

(子)關於無線印電紙之統制：本省各機關，發發省屬無線電報，原由各機關自製印電紙，因其收費尚低於郵遞，各機關不免有濫發電報之弊，各報台幾至無法贖付，自本章程公佈之後，印製電紙，已略有限制，各電台每月收發電報數量，頓減十分之二，然物價日高，電料益缺，電台輒有因而停工者，為維護重要電訊計，乃於三十一年六月，修正該章程，施行迄今，極收節省與統制之效。

(丑)嚴訂電訊人員應守規約：各電台收發電報，過去漫無限制，以致私電充斥，電路壅塞，電訊幾至破產，本章程公佈後，各機關發發電報，均須依照規定辦理，否則電台拒收其電報，各譯電及電台人員，不得收譯及拍發私事或明碼電報，如違依照規定分別處罰。

戊、頒訂本省譯電暫行辦法：

(子)加強省專縣譯電機構減少其他譯電單位：本省居抗戰前前線，敵匪環伺，交通梗阻，諸凡政治之設施，軍事之推行，莫不端賴電訊；而電訊又貴乎機密，迅速與確實，基乎此則，電訊之管制與改善，實屬刻不容緩之要圖，本省、省、專、縣，及其直屬附屬或兼職之機關學校，不下五百餘單位，而各該所屬機關學校，因範圍過小，電訊亦少，事實上無法設置專門譯電人員，如有電報，卽任指一人辦理，其密本之保管，既難盡妥善，電報之翻譯，又不能盡其變化，以臻機密，故密本編制，電訊內容，輒有被敵匪竊知者，危險實甚，皖南行署張主任，有鑒於此，特於三十二年六月，電請本府，准將各縣所屬機關電報，統由縣府辦理，以資統制，而保機密，經本府頒訂辦法，通飭施行；其辦法及實施概況如左：

1. 省府所在地之省直屬附屬各機關電報，(如省府各廳處、保安司令部、驛管處、衛生處、地方銀行、糧增團、安徽學院、航建分會、農政所、勸業分會、水利處、物管會、補給會、振濟會等)，統由秘書處電務室辦理。

安徽概覽 一般行政

2. 行署設電務股，凡在行署所在地之省縣所屬機關，(如屯溪警察局、屯溪聯訓班、皖南茶管處、養路處、驛管處皖南辦事處，……前據報計二十三個單位……等)，電報統由行署秘書處電務股辦理。

3. 專署設專任譯電員一人或二人，凡在專署所在地之所屬或兼職機關，(如糧運股、驛運總股等)，統由專署譯電室辦理。

4. 縣府設專任譯電員一人至二人，凡在各縣縣境以內之省縣所屬，或縣長兼職之機關，(如縣會計室、驛運股、站、糧運站、各學校、農貸處、合作貸款處、縣倉庫、縣訓所……等)，統由縣府譯電室辦理。

5. 其他如配有電台，或距縣府過遠，而所在地有電局設置者，(如各保安團，本府駐滄辦專處，望江渡管處……等)，均由其自行辦理。

6. 集中機關，計八十一單位；被集中機關，約計四百單位左右。

7. 關於人員之節省：省府各廳處，及所屬在立各機關單位，原有譯電人員在六十人以上，現實有僅三十四人，至行署各專縣譯電人員增加者甚少，其他被集中機關，如設有是項人員者，一律汰除。

8. 關於物資之節省：過去使用密本數萬，每次需五百餘冊，現不過一百五十冊左右，又電報數量大減，致仰電紙及電料，亦均大見節省。

9. 關於電報之節省：過去每月收發電報數量，均在一萬件以上，現每月不過五千件，（以在立之省屬機關統計）。

10 增進電訊機密性：譯發電報，純用省府特製之密本，密譯之變化無窮，既增敵方偵譯之困難，而譯電單位裁減，尤可杜絕奸匪活動之閒談。

11 加強電訊迅速性：電報之數量既減，則譯辦與拍發，均可隨到隨譯，隨送隨發，無昔日積壓之情事矣，且譯電技術增進，辦理自較迅速，（譯電速度，經平日總計，技術較好者，超過普通者三人以上）。

己、編印拍發電報須知：

中央及本省，數年以來，頒發關於電務各法令規章，有因時勢之轉變，而另行修正者；雖經先後由府令飭知照，然因人事之變遷，致多有未盡明瞭者，調卷查閱，難免不無錯誤，為便利攜帶，易於查考起見，經綜合中央暨本省各次修正條文，及有關法令規章，並參照實際情形，酌予修正，翻印成冊，定名曰「拍發電報須知」。分發本省各機關團體，及各電台存備參閱，各該機關團體；及電台奉到後，類多知所遵守，故對於節省電料，疏通電路，輔助戰時通訊，收效至宏。

民政目錄

一、沿革及組織(民政廳)

二、建制

- (一) 專署
- (二) 縣
- (三) 區署
- (四) 鄉鎮

三、吏治

- (一) 專縣行政之督導與考核
- (二) 專員縣長之任免與獎懲
- (三) 各縣行政及自治人員之獎懲

四、社會行政

- (一) 機構
- (二) 民衆租訓及工商團體管制
- (三) 社會救濟
- (四) 社會服務
- (五) 勞動管制
- (六) 振濟

五、衛生

安徽概覽 民政

- (一) 機構
- (二) 衛生事業

六、地政

- (一) 機構
- (二) 地籍整理
- (三) 改善租佃關係
- (四) 公有土地管理

七、警政

- (一) 機構
- (二) 人事及裝備
- (三) 長警及幹部訓練
- (四) 重要業務推進情形

八、戶政

- (一) 機構
- (二) 戶政幹部之訓練
- (三) 戶口調查及異動登記
- (四) 戶籍及人事登記

九、禁政

- (一) 機構

安徽概覽 民政

- (二) 限期禁絕期間禁政之辦理
- (三) 實施勸禁概況

十、禮俗

- (一) 忠烈祠之修建
- (二) 撫卹與褒揚
- (三) 風俗之改良

十一、優待抗屬

十二、民意機構

- (一) 機構
 - (二) 籌募優待金
 - (三) 抗屬救濟
 - (四) 壯丁安家費
- (一) 省臨時參議會
 - (二) 縣各級民意機構

民政

一、沿革及組織(民政廳)

自國民政府成立後，本省民政業務，於民國十六年四月起由安徽省政務委員會民治科辦理。同年七月將民治科改為民政廳，內部組織，共設四科，民十九增設秘書室禁烟處及第五第六兩科。二十六年省府西遷，縮編為三科，及秘書室禁烟處。三十年增設第四科，(衛生科)三十二年復增設第五第六兩科及會計室。是年底裁撤禁烟處，並將衛生行政業務，劃歸衛生處辦理。三十三年成立地政科，遞補為第四科，三十三年十月增設第七科。本廳現有組織，計為秘書室會計室及一二三四五六七科等九個單位。

二、建制

(一)專署

甲、區域之劃分：本省行政督察區，二十一年劃定為十區。二十七年將第二區裁撤，同年又將第四區裁撤，遂減併為八區，二十八年復將第七區機構裁撤，保留名義，所轄各縣暫劃歸皖南行署直接指揮，二十九年將江北各區依照地位形勢重行劃分，增設一區，三十一年復將第七區機構，計為九區，三十三年四月以九區環境特殊，專署離境辦公，無法發揮督導效力，經暫將九區機構裁撤，保留

名義，所轄各縣劃歸五區督察，其餘八區仍舊，各區轄縣名稱如後表：

各行政督察區轄縣名稱一覽表

區別	轄縣	名稱	備註
第一區	桐城，懷甯，無為，廬江，太湖，宿松，潛山，望江		
第二區	六安，合肥，壽縣，霍邱，立煌，舒城，霍山，岳西		
第三區	阜陽，臨泉，亳縣，太和，渦陽，蒙城，懷遠，鳳台，穎上		
第四區	宿縣，泗縣，靈璧，五河		
第五區	全椒，滁縣，和縣，定遠，巢縣，含山		
第六區	涇縣，宣城，蕪湖，廣德，當塗，南陵，當塗，郎溪，繁昌		
第七區	休甯，歙縣，祈門，黟縣，績溪，旌德		
第八區	貴池，至德，太平，東流，石埭，青陽，銅陵		
第九區	盱眙，鳳陽，天長，來安，嘉山		

九區機構裁撤保留名義所轄各縣劃歸五區督察

乙、組織：各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與區保安司令部原係并立，二十八年爲便機構簡單，運用靈活，適應戰時需要起見，經將部署調整，合併辦公，專員兼司令與副司令之下，設秘書室及行政軍事兩科，三十年後增設督導人員成立督導室，開改稱視察室，並成立會計室旋又將會計室裁撤，內部人員亦迭予調整，現計設秘書視察二室，行政軍事兩科，軍法佐理員及會計員各一人。

(一) 縣

甲、設置概況：本省原轄六十縣，嗣英山劃歸鄂，婺源劃入贛，復增設嘉山，立煌（二十一年）臨泉（二十三年）岳西（二十五年）等四縣，現共轄六十二縣，計江南二十二縣，江北四十縣。

乙、縣等：本省各縣原分三等，二十九年依照行政院頒發訂縣等辦法，將各縣分爲六等，計一等九縣，二等十縣，三等九縣，四等十一縣，五等十二縣，六等十一縣，後以戰時各縣環境不同，經體察實際需要，將各縣府組織酌予裁等或除等，俾資適應。

丙、縣府組織：本省各縣政府原於縣長下一律設秘書一人，及第一第二第三科，三十年開辦實行新縣制，所有實施新縣制縣份，一律設秘書室，民政、財政、教育、建設、軍事、五科，及會計室，三十一年復於一、二等縣設置糧政科及社會科，各縣并一律增設助理秘書一人

，三十二年將縣府秘書改爲主任秘書，原助理秘書改爲祕書，並於年底，將糧政科裁撤，三十三年各縣一律設置合作指導室，並擇縣增設社會科，同年將全省各縣軍事科裁撤，業務移由國民兵團辦理，其餘縣府內部人員，亦分別迭予調整，現計實施新縣制之三十九縣，一律設秘書室，民政、財政、教育、建設、社會五科，社會科除一、二等縣照設外餘擇縣設苗及會計合作兩室，準備實施新制縣份僅毫縣一縣，現計設秘書會計兩室，及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四科，游擊區域之二十二縣分甲乙丙等組織，計甲乙等縣設秘書會計兩室，民政、財建兩科，丙等縣按「駐在縣境」及「初入縣境」及「不在縣境」三種，定其組織，駐在縣境，及初入縣境者，置秘書一人，科長一人，指導員一至二人，科員五至七人，不在縣境者設秘書一人指導員及科員各二人，一律不設科室。

(二) 區署

甲、區署之劃設：本省區署二十四年全省計設二二五區，二十五年增設三區，二十六年依照院頒「分區設置暫行規程」之規定，將原有區署加以調整，二十四年奉院頒「縣政府分區設置規程」，復經參酌本省實際訂定實施辦法，通令凡不合規定設置標準者，一律裁併，其各縣接壤地區，地位重要者，並酌設聯合區署，以應環境需要現全省共設區署一一三所，計聯合區署三所，甲種區署四所，

餘均爲乙種區署。

乙、區署組織：本省區署組織，原分甲乙丙三等，計設區員二至四人，書記一至二人，錄事二至三人，副區員改爲指導員，書記改爲事務員，區署組織減爲甲乙兩等，現計聯合區署，設指導員四人，甲種區署三人，乙種區署二人，事務員及錄事各署設一人及二人。

(四) 鄉鎮

甲、鄉鎮保甲之區劃：自二十八年一月起，根據中央法令，參酌本省環境，製訂「安徽省戰時各縣區鄉鎮保甲組織大綱」及「安徽省戰時各縣鄉鎮公所組織暫行規程」，「安徽省戰時各縣保公所組織暫行規程」，通飭施行，各縣之聯保保甲，一律改爲鄉鎮保甲，取締越級直屬，簡化隸屬系統，規定鄉鎮保甲之編成，均以十進爲原則，但因交通及自然形勢所限制者，可以八保以上，十五保以下編爲一鄉鎮，十一保以上者編爲甲級鄉鎮，十保以下者編爲乙級鄉鎮，凡有五保以上在城廂或市集之內者稱爲鎮，餘均爲鄉，保之編成，亦有八甲以上十五甲以下之彈性規定，有特殊情形，可按呈請核定，特准擴大鄉鎮保之範圍。其鄉鎮保之名稱，均以當地地名或適當名稱定之，經此調整，實奠本省實施新縣制之基礎，至三十一年，又遵奉 中央公佈之「鄉鎮組織暫行條例」，重行調整，劃編鄉鎮保甲，仍按十進原則，鄉鎮不得多於十五保，少於六職

保，保不得少於六甲多於十五甲；甲不得多於十五戶少於六百。一面通令各縣，按照人口，經濟，文化，交通等實際狀況爲標準，由縣政府擬定繪圖呈由省府核准，報請內政部備查，一面派遣指導人員，分赴各縣協同劃編，編後統計除繪圖外，全省現轄一四〇〇鄉鎮，一五〇〇〇保。鄉保區劃經此兩度編整以後，過去紛亂複雜之現象漸次剷正，一切行政設施亦較爲便利。

乙、鄉鎮公所保辦公處之組織：自二十八年起根據本省「戰時各縣鄉鎮組織暫行規程」及「戰時各縣保公所組織暫行規程」，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之組織如左表：

安徽省各縣鄉鎮公所編制表

職別	員名額	掌業	務備考
鄉鎮長	一	兼承縣長區長之命綜理全鄉鎮之事務	
副鄉鎮長	一	協理全鄉鎮之事務	
助理員	一	受鄉鎮長副之指揮辦理公所事務	
辦事員	若干	受鄉鎮長副之指揮與助理員之指導辦理指定事務	
鄉鎮丁	二	供差遣	
廚役	一	供差遣	

安徽省各縣保辦公處編制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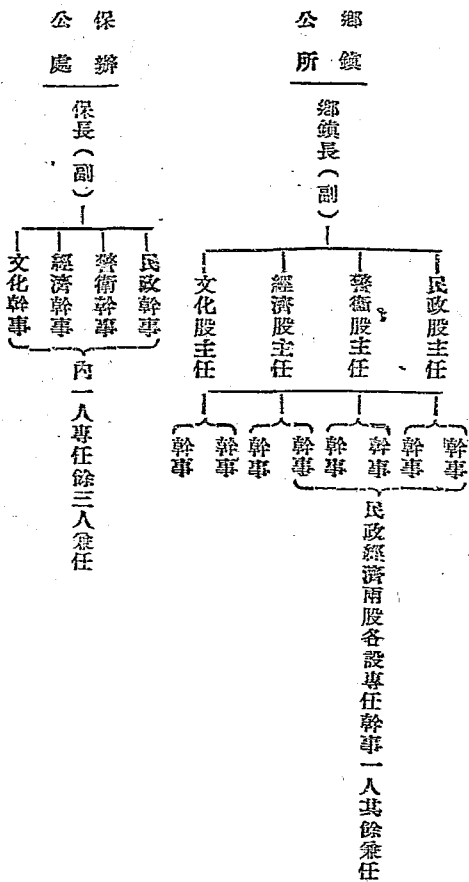
別	員名額	掌業	務備考
掌業	一	管業	備考

保長 一 秉承鄉鎮長之命辦理全保事務
 副保長 一 協理全保事務
 保丁 一 供差遣

鄉鎮長副之產生，由各該管區長召集該鄉鎮各保甲長，就合格人員中選出候選人二人至三人，並加具考語，轉呈縣府加以考詢後擇委，分呈省府專案備案，必要時可由縣運行政任或由區長呈請縣政府委任之。保長之產生，由該管鄉鎮長召集該保各甲甲長開會，在規定合格人員中選出二人至三人，呈報區署加具考語，轉呈縣府擇委，必要

時可由縣府依法逕行委用。副保長則就保內熱心公益素孚衆望之士紳充任，或由該保小學教員兼任，不支薪津。關於管教養衛合一之實施，亦制定鄉鎮長兼任鄉鎮國民自衛預備隊長及鄉鎮學校校長，保長兼任保小學學校校長及保預備隊長，用以節省人員，減少經費，統一事權，進行兩年，尙稱順利。

三十年，開始實施新縣制，即遵照中央頒佈，鄉鎮組織暫行條例，就固有之基礎，加以合理之整飭，其組織如左表：



民政經濟兩股各設專任幹事一人其餘兼任

造三十二年經本省行政會議之檢討，將副鄉鎮長及副保長均暫不設置，以資統一事權。最近視察各地情形，探訪各方意見，深以地居敵後，軍事供應浩繁，鄉鎮機構過多，兼職人員未能盡責，決定在不悖中央法令，不動已往基礎原則下，將鄉鎮組織，重行簡化，除疎闊山區及匪區外，其餘一律兩鄉併設一公所，兩保併一辦公處為原則，亦可由縣長斟酌情形或原有鄉保併三併二，併五併為二，要以仍不變更原有鄉保之範圍，所有兼任人員不能負責者，一律撤銷，按實際之需要，設置專任員，用以減少機構，節省經費，增加幹部待遇，提高幹部標準，減輕地方負擔。又以副鄉鎮保長仍有設立必要，否則鄉鎮保長公出，內部無人足資領導代行負責。其編制如左表：

鄉鎮長（副）

- 第一股（包括民政經濟建設） 股主任由副鄉鎮長兼任設幹事三人（二人專任一人兼任）
- 第二股（即警衛） 股主任兼任隊附設幹事一人（兼任）

保長（副）

- 政治幹事（由副保長兼任）
- 軍事幹事（兼任隊附）

此種係適應戰地臨時組織，俟復員後仍恢復固有狀態。其他管救養衛各機關，如合作社、學校、人民團體、國民兵隊、倉庫等，或分設，或隨併，均由各縣計劃實施呈報省府備案，但經劃定，不能任意變更。餘如鄉鎮各種委員會，因名目繁多，徒寄虛名，一律暫改併為「鄉鎮建設委員會」，設置專人，分其職掌，用司促進協助基層政

治。

丙、鄉鎮保經費：本省鄉鎮保經費之來源，過去惟仰給於自治戶捐，收入有限，每成支絀。茲將自二十八年以後，鄉鎮保公所經費迭更情形，概略於后，計自二十八年起：

(子) 鄉鎮公所

項	級		鎮	
	甲	乙	甲	乙
員名	額	額	額	額
月支單計	月支合計	月支單計	月支合計	月支合計

(丑) 保辦公處

項 別 員 名 額 月 支 單 計 月 支 合 計	合	辦	廚	鄉	辦	助	副	鄉
	計	公	役	鎮	事	理	鄉	鎮
	丁員	費		丁	員	員	鎮	長
	三四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〇	六	六	八	一〇	二二	一四
	七二	一〇	六	二二	八	一〇	二二	一四
	丁員							
	三三		一	二		一	一	一
		八	六	六		八	一〇	二二
	五六	八	六	二二		八	一〇	二二

此後歷年雖迭次增列，然終與物價指數相差懸殊，迄三十二年度，其目標提高至超過二十八年之定數六倍至十倍，茲再列表於后：

一、鄉鎮公所

保	保	保	保
長	丁	費	計
一			丁員
六			一
四			二
六			二
四			二
六			二

項	費	額	名	額	月	支	單	計	月	支	合	計	備	考
鄉	鎮	長	一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一	四〇	九〇	九〇	兼任不支薪	
股	主	任	四	五〇	五〇	五〇	五〇	五〇	一	四〇	九〇	九〇	文化股主任兼任不支薪	
幹	事	一	四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一	四〇	九〇	九〇	民政經濟兩股設專幹事餘六人兼任不支薪	

二、保辦公處

年	合	辦	廚	鄉	事
計	計	公	役	鎮	務
	員	費		丁	員
	一 三四		一	二	一
			二〇	二〇	四〇
		一〇〇	二〇	四〇	四〇
六〇〇	五〇〇				
	內專任人員七兼任人員七				

幹	保	項		備	考
		別	費		
事	長	額	名	額	月
				支	單
				計	月
				支	合
				計	備
四	一			四〇	四〇
				三五	三五
				四〇	四〇
					三人兼任不支薪

保	丁	一	一五	一五	
辦	公			三〇	
費					
合	計	二	二〇	二〇	專任二兼任三
年	計	役員		一四四〇	

本年度(三十三)增加鄉鎮保員工薪俸三成，鄉鎮公所辦公費增至四八〇元，保辦公處辦公費增為五〇元，并明定鄉鎮長因公赴縣旅費日支五〇元，必要時可帶勤務一名，日支四〇元，統由鄉鎮臨時準備金內動支，復為健全各縣示範保計，乃將其辦公處之經費予以增列，計保長月支六〇元，專任幹事三人各月支四五元，均加俸三成，保丁二人各月支二六元，辦公費月支二〇〇元，事業費月支三〇〇元，合計月支八〇五元。近復提高縣以下人員待遇，一律增加十成。此為本省歷年鄉保經費之概況。

三、吏治

(一)專縣行政之督導與考核

安徽概覽 民政

本省對專縣政務之實施，除經常指派視察人員身赴各地視察外，並於每年由省組編巡迴督導團分區出發督導考核，省府委員及各廳處長亦隨時前往各縣視加考察，一面訂定專員縣長巡視辦法，督促各專員縣長按期出巡轉境考查政務，同時并飭各專縣督促所屬政導人員及區長經常赴各縣及各鄉鎮督導，年度終了則飭縣編具年度工作報告書，切實檢查其工作實況報府考核。

(二)專員縣長之任免與獎懲

關於專員之任免依照規定呈准中央辦理，至縣長之任用悉依規定程序於選得合格人員令派代理後，即飭依限檢齊有關資歷證件并填具資格審查表報府審查呈奉，前以本省處敵後方環境特殊，關於縣長人選於審核資格之中，復

安徽概覽 民政

五二

注重其才識胆氣，期能勝任繁劇，嗣為適應當前需要，復經規定就地取才，並訂定搶才標準呈准中央施行，至專員縣長之獎懲，依照院定考核辦法及獎懲原則，分別訂定專員縣長辦事成績考核辦法，除平時獎懲外，並於年度終了舉行總考核，評定辦事成績之優劣實施獎懲。

(三) 各縣行政及自治人員之獎懲

本省三十一年度至三十二年度各縣自治人員獎懲分別列表如左：

傳令嘉獎者：三百五十八人

發給獎金者：四十三人

發給獎狀者：三十一人

記功者：六十二人

記大功者：二十九人

晉級者：二十一人

懲的方面：

撤職者：七十五人

免職者：二十六人

記過者：七十五人

記大過者：五十四人

降級者：五人

通緝者：二十七人

申誠者：七十五人
撤職留任者：二十三人
判有期徒刑者：二人

四、社會行政

(一) 機構

三十一年三月省府奉命接管社會行政業務，即於民權成立社會科，計分三股：第一股掌理人民團體之組織訓練調整，及各級社會工作人員工作考核獎懲事項，第二股掌理人民團體目的事業外，一般活動指導監督及策勵舉行各種紀念節等事項，第三股掌理社會救濟社會福利，及工資限制之指導監督考核等事項，至各縣社會行政機構，業經先後呈准於桐城、懷甯、立煌、霍山、六安、舒城、壽縣、合肥、霍邱、潁上、太和、阜陽、臨泉、休甯、歙縣、宣城、廣德、南陵、涇縣等二十縣設立社會科，潛山、宿松、望江、廬江、岳西、渦陽、蒙城、鳳台、亳縣、甯國、郎溪、祁門、績溪、黟縣、旌德、貴池、至德、青陽、太平、石埭、等二十縣，於民政科增設科員一人辦理社會業務，其他游擊縣份業務仍由有關科室辦理。

(二) 民衆組訓及工商團體管制

甲、人民團體之登記與發展

本省人民團體自三十一年七月由民權接管後，即積極

履行總登記及審劃新發展組織，截至現在止，經履行總登記之團體，計一一九六個，新發展組織之團體計二七二個，共為一四六八個；內計省農會一個，縣農會二十個，鄉農會五二九個，總工會十二個，職業工會二二六個，省商會聯合會一個，縣商會三十二個，鎮商會一零三個，商業同業公會四二九個，漁會一個，省婦女會一個，省警察學會一個，省佛教分會一個，省同救協會一個，中華警察學術研究社安徽分社一個，財政學會安徽分會一個，自由職業團體二十九個，社會團體六九個。

乙、人民團體職員及會員之訓練

關於人民團體職員暨會員訓練，經依照部頒規定要點，并根據本省施政計劃，擬定人民團體實施計劃通飭遵行，省級訓練方面，三十二年度舉辦省會人民團體職員業餘訓練班一期，結業學員為一八五人，縣級團體理監事書記由各縣會同縣訓所設班訓練，其團體會員訓練由各該團體依照規定儘量採取小組及課室訓練，并着重民權初步之講習，實施以來，頗著成效，截至現在止，已報舉辦訓練者，計望江、懷甯、潛山、太湖、岳西、六安、霍山、霍邱、舒城、立煌、亳縣、阜陽、渦陽、臨泉、潁上、青陽、黟縣、績溪、祁門、石埭、南陵、休甯、貴池、至德、旌德、歙縣、宣城、廣德等二十八縣，訓練會員人數為一四六、五四二人，職員人數為三三九四人，又於三十三年七月

間在省幹訓團第十三期開辦社會組，計調訓各縣現職社會科長科員及省縣級團體負責人書記等七十二人，另考訓士九人。

丙、加強工商團體管制

查本省對於工商團體之管制，經由省府對於三十二年度，擬定工商團體管制實施辦法，通飭遵照除配合管制地區實施嚴密組織外，并飭各縣級團體一律派遺書記，積極辦理強制入會與限期退會工作，截至現在止，已經派遺書記具報者，計有阜陽、霍山、壽縣、亳縣、立煌、蒙城、懷甯、貴池、臨泉、合肥、六安、東流、渦陽、太湖、桐城、舒城、潁上、歙縣、青陽、霍邱、和縣、潛山、鳳台、黟縣、懷遠、南陵、宿松、岳西、太平、含山、旌德、甯國、全椒、盩江等三十四縣，書記共一百五十一人，其餘各縣仍在繼續辦理中。

三、社會經濟

甲、地方慈善團體及救濟機關之整理與公益慈善事業之興辦

本省各地方救濟事業，經省府規定統一整理聯辦辦法，督導各地方切實整理，凡安全縣份業已整理完竣，計有縣救濟院九所，育嬰所七所，（內一所私人經營）養老所，殘廢所各二，兒童救養所七所，貸款所施醫所托兒所各二

慈善團體十一單位，又各縣依照奉頒修正寺廟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實施辦法，組設寺廟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委員會，與地方公益慈善事業，計成立者有太湖潛山六安霍邱立煌舒城霍山阜陽颯上鳳台旌德青陽祁門歙縣等十四縣。

乙、救災準備金制度之實施

本省省救災準備金，因未奉核准僅於三十二年度省預算列社會救濟費十三萬元，三十三年度十五萬元，各縣救災準備金，三十二年度列入預算者，有桐城廬江六安合肥壽縣霍邱阜陽颯上歙縣廣德宣城等十一縣，共二三三〇〇元，三十三年度除上列十一縣照列外，并增加立煌休甯二縣，共三七六〇〇元。

丙、義民收容與冬令救濟

子、義民收容——本省義民收容由中央按月撥發義民收容費，皖南北各二萬七千元，皖北方面由前省振濟會於立煌護義民收容所一所，收容義民三七二名，嗣交由省府民政廳接辦，遷至霍邱三流集設立，收容義民三百名，後以省府實施裁員減政，將該所裁撤，指定由接近淪陷區之桐城壽縣阜陽等三縣分別辦理義民收容事務，就中央原撥皖北之二萬七千元，分撥該三縣政府頒作義民給養。皖南方面，原由中振會第三救濟區在旌德休甯兩縣設立直屬義民收容所二所，嗣交由皖南行署接辦，共收容七八四人。

丑、冬令救濟——冬令救濟於三十一年冬，依照奉頒冬令救濟實施辦法開始辦理，計六安、潛山、全椒、阜陽、宿松、巢縣、桐城、渦陽、太湖、霍邱、霍山、舒城、宿縣、祁門、砀上、太平、合肥、太和、岳西、壽縣、鳳泉、亳縣、甯國、郎溪、懷遠等二十五縣，均經舉辦，共發振款九三三四六六元，棉衣一二一八件，棉被四十七床，單衣四十件，食糧一四九〇六、〇六石被救濟人數一五一〇五五人，其餘各縣以環境特殊，未能普遍辦理，三十二年冬除廬江、宿縣、泗縣、靈璧、五河、濉縣、定遠、巢縣、含山、涇縣、蕪湖、廣德、當塗、郎溪、至德、盱眙、鳳陽、天長、來安、嘉山等二十縣，環境特殊未能舉辦外，其餘桐城等四十二縣，均經籌辦，社會部曾撥獎助費四十萬元，按照各縣所籌款物數量分別配發各縣，併同自籌款物妥為發放。

四、社會服務

甲、各地社會服務處之籌設

本省為倡導社會服務風尚，於省府所在地——立煌，籌設省社會服務處一所，內分生活、文化、人事、體育、經濟服務等五組，舉辦公寓食堂民衆茶社民衆理髮所社交堂人事諮詢職業介紹圖書閱覽音樂晚會週末晚會平劇場體育場農場書畫展覽學術講演及各種球類比賽小本貸款等業

務，立煌戰役，所設設施，悉付一炬，復經撥開辦費二十四萬元，設備費二十五萬元，并增加事業費四萬六千二百七十六元，重建恢復舊觀，又為發旌各縣社會服務事業，會擬訂安徽省各縣社會服務處組織通則，由各縣斟酌情形籌設，縣社會服務處站，并規定立屯（立煌至屯溪）立界（立煌至界首）兩幹線之重要城鎮，及皖南各交通要道處所，（地點由皖南行署擇定），於三十三年上半年度籌設成立。

乙、兒童與勞工農民福利事業及小本貸款之舉辦

子、兒童福利——前教育廳主辦之第一職地兒童救養院，原設立煌，嗣交由民政廳接辦，改為安徽省兒童救養院，遷舒城西湯池，收容兒童二百名，供給衣食，按小學編制，施以教育，并於三十二三十三兩年之兒童節，擴大舉行保護童嬰運動，及兒童健康比賽，立煌方面（省府所在地）計參加者，第一次一三三名，第二次一五五名，均征集獎品發給，總募款二萬一千零二十七元，（第二次兒童節）分發在學雜童以資鼓勵與提倡，至各縣兒童保育設施，亦經調查，計阜、臨、潁、六、廬、桐、屯溪（私立）等縣處設育嬰所各一所，共收養童三三〇口，阜、霍、（邱）渦、潛、太、（湖）桐、舒、界首等縣鎮設

兒童救養所共十所，收容兒童九五五名，外霍邱托兒所一所，關於省立兒童救養院畢業兒童補助升學者，先後共七五人。

丑、勞工與農民福利——工人儲蓄暫行規程暨農民及工人福利社設前辦法，均先後由行政院頒發，計遵照設立工人福利社者，有企業公司，霍邱蒙城立煌等四處，設農民福利社者，有立煌霍邱祁門蒙城等四處，并由省府補助立煌工人及農民福利社二千元，霍邱農民福利社一千元以示獎勵。

寅、小本貸款——立煌戰役，焚劫慘重，省府撥發振款二十萬元，作為小本貸款基金，設所辦理，無利貸放農民，并接辦中振會駐皖南各貸款所合併設立屯溪小本貸款處，基金十三萬〇二千元，至三十三年二月止，先後奉令停辦。

五、勞動管制

甲、工資之限制

中央頒發加強物價管制方案後，本省曾訂安徽省限制工資實施辦法，初擇定各重要縣鎮，為其限制工資據點，而展至全面限制，除環埭特殊縣份外，全省各縣均經實施核定工資。

乙、技術員工管制及機關公役限制之登記

安徽概覽 民政

五六

依照 行政院先後頒行機關公役限制及登記辦法公役服務規則及公役管理規則，參酌本省實際情形，訂定安徽省機關公役限制及登記辦法，又依照戰時全國技術員工管制條例，舉辦技術員工登記。

丙、國民義務勞動之推行

國民義務勞動法草案與國民義務勞動法先後頒佈，經督導各縣與鄉鎮公共造產配合推行。

六、振濟

甲、各級振濟委員會之組織

各縣災振一覽表

縣名	災種種類	受災時期	發放振款數	備考
阜陽	旱災	三十一年	一七六、〇〇〇	三十二年二月中振會撥振款一百萬元
壽陽	同	同	一二五、〇〇〇	
太和	同	同	一二五、〇〇〇	

本省於民國二十六年成立省救濟會，二十八年改爲本省振濟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常務委員九人，委員三十一人，內分總務救濟籌募核財務五組，縣振濟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常務委員及委員若干人，內設專任幹事，辦理經常工作，三十二年五月因省府裁併機構，將省縣振濟會機構人員裁撤，名義經費保留，省振濟會業務由民政廳接辦，縣振濟會業務交縣政府社會科辦理，無社會科者，併入民政科辦理。

乙、發放臨時災振

本省各縣年來寇水旱災頻仍，災情慘重，均經中央及本省撥款振濟。茲將振濟情形列表如後：

安徽概覽民政

桐 城	懷 甯	懷 遠	毫 縣	鳳 台	靈 邱	壽 縣	穎 上	臨 泉	蒙 城
匪水寇 災災災	水寇 災災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十二年 度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八五五 〇〇〇〇〇〇	五五 〇〇〇〇〇〇	四四、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	七七、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以上共一百萬元							

青年學生與特種救濟及揚聲等處急振	各機關重慶公務員救濟	屯溪	貴池	霍山	無為	望江	宿松	太湖	潛山
同	立煌寇災	水寇	寇災	水災	水災	寇災	水災	水災	水災
同	三十二年元月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八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上款係中央第二次發	上款係中央第一次撥發	上款係社會救濟費	該縣兩次寇災以上共七萬三千元均係各地捐助災款			該縣兩次寇災	該縣兩次水災		

安徽概覽 / 民政

蒙類	太鳳	阜	立煌附近急振	立煌小本貸款所	貴靈	廬望	岳宿	太潛	懷桐
城上	和台	陽			池山	江江	西松	湖山	甯城
同	同	皖北黃災	同	立煌綏災	同	同	同	同	寇災
同	同	三十二年秋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十二年元月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五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救濟青年學生辦粥廠立煌市附近急振以上共一百萬元係省府墊發	無利貸放災民扶助其經營					

壽靈	懷毫	渦陽
縣邱	遠縣	陽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八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以上十九萬元係省府撥發	以上共一百萬元係中央第一次發	

附記：皖北黃災中央撥發二百萬元除扣還省府墊發十九萬元外餘一百八十一萬元連同各地黃災捐款一百一十七萬二千〇七十六元六角九分及在旅滬同鄉會匯交本省災賑七十五萬元內劃撥六十萬元正配發中

五、衛生

(一) 機構

甲、衛生處設置概況：本省過去衛生行政事務，向由民政廳內設科掌管，自二十九年以後，衛生事業日漸發展，乃於三十一年十一月遵照中央規定設立省衛生處，直隸於省府，以管理全省之衛生行政事務，甫告組成，適值日寇竄擾立煌，全部屋宇被燒殆盡，省府為調整各級機構指揮靈活起見，爰將其組織略予變更，改隸於民政廳，編製較前亦稍縮小。

乙、省醫療衛生機構設置概況：自抗戰軍興，省府西遷後，全省之醫療衛生機構，幾須於停頓，二十七年始設

立省醫務所，經費年計九、六八四元，此後醫療業務日繁，省府為推進全省醫療衛生事業，以適應戰時需要起見，乃於二十九年春電請衛生署指派第二十四醫療防疫隊來皖協助醫療防疫工作，是年秋又電商衛生署協助本省設立衛生總隊，十一月并將省醫務所擴充為省立醫院，該院經費年為一八四元，臨時添建費五、六六二元，三十年又於省立醫院增設護士訓練班，招收護士學生二十名，實施訓練，全部經費年為四七、七二四元，同年三月間衛生總隊到立開始工作，該隊計轄三分隊，各該分隊分駐立煌、桐城、阜陽等地，推行公醫制度，其中心工作規定為1.醫療2.防疫3.社會衛生4.教育5.學校衛生6.環境衛生7.臨時急救等項，尤以醫療及婦嬰衛生最受地方人士之歡迎，三十

一、本省衛生處成立，衛生總隊併入衛生處，其所轄第一、二、三分隊改組爲桐城中心衛生院、第三分隊改組爲阜陽中心衛生院，又增設屯溪中心衛生院，辦理所在地衛生醫療業務，并指導及協助各該行政區內各縣衛生院技術工作，各中心衛生院卅一年度經費，全年各計五萬四千元，三十二年春，奉行政院令，各中心衛生院一律裁撤，本省當以各中心衛生院，皆在人烟稠密之區，且各縣縣衛生院未臻完善，當爲適應環境需要，經省府常會決議，改爲各該地省立醫院，三十二年度，各院全年度經費爲七萬二千元，三十三年度各院全年度經費增至九萬三千六百元，（參閱各地方省立醫院各年度經費比較表）并由各該院所在地縣政府每月補助各該院經費二千五百元。

丙、縣衛生機構設置概況：本省省政府，自遷移立煌，除積極建設省衛生機構以外，并兼設縣衛生機構，二十九年，令飭各縣設置診療所，三十遵照中央法令，將各縣診療所改爲縣衛生院，三十年正式呈報改組者，有桐城、懷甯、廬江、太湖、宿松、望江、潛山、六安、合肥、壽縣、霍邱、立煌、舒城、霍山、岳西、阜陽、臨泉、太和、蒙城、鳳台、顛上、涇縣、宣城、歙縣、祁門、績溪、旌德、至德、太平、石埭、休甯、全椒、和縣、含山、亳縣、南陵等三十六縣，各縣衛生院成立之初，即分甲乙丙三等，甲等全年經費爲五千八百二十元，乙等全年爲四千

九百八十元，丙等全年爲四千六百廿元，三十一及三十二年，先後增加廣德、過陽、郎溪、甯國、貴池、無爲、懷遠、巢縣、黟縣、青陽、銅陵等縣衛生院，各縣衛生院仍分甲乙丙三等，三十一年度甲等縣衛生院全年經費爲一萬零七百五十二元，乙等全年經費爲九千一百九十二元，丙等全年經費爲八千四百七十二元，三十二年度甲等縣衛生院全年度經費爲一萬六千六百二十元，乙等縣衛生院，全年經費爲一萬四千三百四十元，丙等縣衛生院，全年經費爲一萬二千九百六十元，本省各縣衛生院經費，雖逐年增加，然以財力有限，且人力物力亦恆感不足，是以各縣衛生工作，多着重於醫療防疫方面，以應當前之需，其他工作，如改良廁所及水井等，亦均在逐漸設法推進中。

(二) 衛生事業

甲、醫療檢驗概況：廿九年以前，本省各縣政府因時局影響，所有醫療統計資料，非遺棄炸燬，即係遺棄模糊，幾無冊籍可考，迨後戰局較前稍定，即謀重建，三十年春衛生總隊成立，同年秋末省立立煌醫院亦相繼告成，各種醫療工作，較前自稱進步，三十一年底衛生處成立以後，省縣各級醫療衛生機關對於藥品疫苗之供應，人才之補充，及工作技術上之改進，均獲得直接之指示，故其醫病入之指數，亦年有增加（詳見二十九年至三十年省縣各級醫療機關醫療人數統計表暨傳染病人數統計表）各檢驗

工作，本省亦早有規劃，惜因機械缺乏，每於治療診斷上一口號，其意義至為重要，本省年來對於防疫工作，甚為注意，歷年均按照中央衛生署之規定，組織省縣各級夏令衛生運動委員會及醫療防疫巡迴隊施行種痘注射疫苗飲水消毒攤販飲食店之管理，暨夏令衛生之宣傳清潔檢查等工作，而此等工作之推行，歷年均能把握時間，如牛痘之施種疫苗之注射均無過遲或過早之嫌，故本省年來鮮有疾病之大流行，殆亦此故。雖因人民衛生常識水準之低落，未能充分接受新醫學方法之啓示，致工作之推行時生困難，但觀於各縣種痘及注射疫苗人數逐年之增加，殊足令人欣慰，今後自當按照成規，繼續努力，以期收穫更美滿之效果。

乙、實施防疫運動：科學之醫學，年來發展神速，已由消極之治療，演進而為積極之預防，故欲求民族之健康獲得保障，必須從預防疾病人手，各種急性傳染病之流行，應嚴加防範，倘不幸而發生，則其影響所及，當不只一人一地，而生命財產之損失，更不可以數計，故各省衛生主管人員，上年五月在滬舉行之全國防疫會議，所提示之「防疫猶如防火」與「戰時之衛生工作以防疫為中心」等

安徽省民國三十年至三十二年種痘及疫苗注射人數比較表

項別	人數年別			備考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施種牛痘	三〇〇九六	一三五七〇五	八七四〇二	
疫苗注射	一一三三一	七〇八九四	九二二六六	

附 記

1. 三十二年種痘人數計有省立桐城六安屯溪三醫院暨六安阜陽宣城廣德休甯涇縣南陵郎溪太平無爲懷遠和縣銅陵十三縣衛生院未列入

2. 三十二年度苗注射人數計有桐城六安兩省立醫院暨六安舒城壽縣霍邱阜陽宣城廣德休甯歙縣宿松岳西潁上渦陽南陵郎溪涇縣太平望江無爲懷遠含山和縣青陽銅陵等二十四縣衛生院未列入表內

丙、推行環境衛生：自抗戰軍興，省府西遷立煌，過 足陳，但各級負責人員，尙能體念時艱，刻苦自勵，一本 去所有之衛生設施，盡被敵騎摧毀，戰時軍運頻繁，人民 勇往邁進之精神，期求發展，而各縣衛生行政人員，對於 遊徙無定 生活艱窮，對於環境衛生之注意，倍加警惕， 垃圾污物之處理，與廁所水井之改良設置，亦能密切注意 八九年間以馬局動盪，經費人才之缺乏，所有衛生事業之 推行，僅在民政廳農科掌管，對於環境衛生工作，雖乏善 作之推行，不遺餘力，以言成績，亦能差盡人意。

附安徽省衛生總隊第三十三年三至十二月環境衛生工作實績表

項別及次數	月 別												備 考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新建水井				一	一	一	二	二					
改善廁所		二	三				二	四		四	五		
取締飲食攤販				一	一五	二	一四	八	一九	一			

清潔檢查	二	二	二	二	四	四	八	一七	七	九
改良公共場所	二〇	三三	四〇	四四	五一	六三				

附註：本表三至八月份係總隊部工作各分隊自九月份方在各駐在地正式工作故自九月份起本表始將各分隊工作列入

三十一年底，本省衛生處組織成立，設有專人辦理，工作更形積極，雖遭寇竄立煌，但劫後歸來，仍按原步驟進行，三十二年二月 委座手令頒佈之全國公廁建設實施方案，適時奉到，當即飭衛生處皖南行署暨各縣政府各按力之許可，任擇方案中之一種圖式建築，立煌方面首由衛生處建築甲種公廁一座，各機關亦相繼風行，至各縣之已完竣者，以皖北亳縣為最多，計一九七所，蒙城宣城次之，歙縣太平黟縣等縣推行亦頗努力，皖中各縣多將舊廁改良，霍邱示範縣本年四月亦計劃先在縣城建築甲種公廁五所，現正招商承建中，至水井之建築，各縣多視地理環境需要，酌予設置，立煌市區人口密集，水分醜備，水井之

設置更屬需要，自上年度起至本年六月止，前後建築完竣者十五口，雖亦間有未能盡合衛生條件之要求，然目前正力加改善與籌劃增設，較之二十八年間進步良多。

丁、培養衛生技術人才：本省積極建設衛生事業，關於衛生技術工作人員，雖多方羅致，惟以需要過多，殊感不敷分配，但為彌補此項缺陷起見，經於三十二年七月由衛生處會同教育廳籌設安徽省立立煌高級助產護士職業學校一所，全年經費八萬零二百八十元，招收學生兩班，每班二十名，積極訓練，并擬逐年增加班次，廣植技術人才。

安徽省各地方省立醫院各年度經費比較表

三十三年八月

院別	年		備考
	二十九年度	三十年度	
省立立煌醫院	四一·一八四元	四七·七二四元	二十九年度十一月初由省立醫院所改組為省立立煌醫院於卅二年七月改組為省立
省立桐城醫院			前係中心衛生院於三十三年七月奉令後改組為省立醫院
省立阜陽醫院			同
省立屯溪醫院			同
省立六安醫院			() 同 三十三年 本省 衛生經費 撥來令裁撤
	七二·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	
		九三·六〇〇	
		九三·六〇〇	
		九三·六〇〇	
		二二二·四六八·二〇元	
		一六八·〇〇〇元	
		一一〇·〇〇〇元	
		四七·七二四元	
		四一·一八四元	

安徽省各省市醫院暨各縣衛生院四年來醫療人數統計表
二十九年至三十二年 第一頁

院 縣 別	年 別 人 數	共 計	二十九年 度	三十年 度	三十一年 度	三十二年 度	附 說
總	計	707183	152473	131227	79719	343746	
省	立 立 立 立 立	50027 26627 3283 107348 27727				50027 26627 3283 107348 27727	
桐	城	8693	2116	2468	2990	1119	
懷	甯	9548	2044	2631	1635	3238	
六	安	22578		12907	3671		
合	肥	65064	7112	14181	4491	39274	
舒	城	11687	1451	2185	4014	4037	
壽	縣	7475	5119	600	876	880	
霍	邱	701			585	116	
立	理	10492	502	1227	3140	3303	
阜	陽	6471	2343	1231	1195	1702	
臨	泉	4723	2303	1910	520		
定	遠	490	284			206	
廣	德	2139		2016	123		
德	甯	5287			695	4592	
歙	縣	2227	941	1286			
太	湖	8866	732	3737	4052	345	
涇	縣	1786	1554		232		
潛	山	14955	2882	5009	3695	3369	
廬	江	14631	3462	6970	251	3948	
霍	山	31735	870	611	4023	25241	
岳	西	1220	734		486		
縣	上	5503		2564	1374	1565	

安徽省各省立醫院暨各縣衛生院四年來醫療人數統計表

二十九年至三十二年

第二頁

院 縣 別	年 別 人 數	共 計	二十九年	三十年度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	附 說
			度	度	度	度	
鳳陽	台	5063	2688	688	642	1045	
蒙城	城	6781	2706	1581	1401	1393	
渦陽	陽	2326	1924	753	149		
太和	和	8802	2322	656	2851	2973	
涇縣	縣	3479	114	2184	1231		
南陵	陵						
郎溪	溪	802	802				
寧國	國						
貴池	池	9767	2019	1969	4681	1098	
太平	平	123098	92033	26301	4764		
至德	德	5161			3270	1891	
望江	江	3985	1170	1076	957	782	
無為	為	2389	994		1395		
懷遠	遠	1495				1495	
亳縣	縣	20995	3968		6250	10777	
全椒	椒	5582	1470	4112			
含山	山						
和縣	縣						
巢門	門	18770	2696	4187	3469	3418	
烈山	山	5762	320		2140	3302	
績溪	溪	1114	254		184	676	
旌德	德	20656	1329	17319	1282	726	
青陽	陽	2941	772		1574	895	
銅陵	陵	6464			4572	2092	
石埭	埭	4788	737	2628	864	884	

安徽省各省立醫院暨各縣衛生院四年來傳染病人數統計表

29年—32年 第1頁

院 縣	年 人 數 別	共 計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總 計		163445	153561	7747	2707	87895	66371	125	1391	30830	28149	2030	351	15614	44192	1141	261	29876	24881	4151	384
省立立煌醫院		2672	2417	223	32	/	/	/	/	/	/	/	/	/	/	/	/	2672	2417	223	32
省立桐城醫院		9430	7165	2164	/	/	/	/	/	/	/	/	/	/	/	/	/	9430	7165	2164	/
省立阜陽醫院		88	67	21	/	/	/	/	/	/	/	/	/	/	/	/	/	88	67	21	/
省立六安醫院		1946	1953	43	/	/	/	/	/	/	/	/	/	/	/	/	/	1946	1953	43	/
省立屯溪醫院		82	63	17	2	/	/	/	/	/	/	/	/	/	/	/	/	82	63	17	2
桐 城		629	620	1	8	247	247	/	/	319	311	/	8	46	47	1	/	15	15	/	/
懷 寧		1258	1237	14	1	646	645	/	1	254	240	14	/	114	114	/	/	238	238	/	/
六 安		5058	4661	344	46	/	/	/	/	4807	4470	297	40	261	197	52	8	/	/	/	/
合 肥		1811	1674	211	26	767	776	/	4	/	/	/	/	348	321	70	7	626	475	147	10
舒 城		1496	1225	200	71	142	132	/	70	467	369	58	10	804	429	50	25	368	295	62	26
壽 縣		3157	3063	21	63	2784	2784	/	50	115	110	5	/	89	87	2	/	169	152	14	3
霍 邱		321	245	26	/	/	/	/	/	/	/	/	/	121	121	/	/	206	174	26	/
立 煌		524	510	2	12	/	/	/	/	75	71	2	2	117	107	/	10	332	332	/	/
阜 陽		2467	2307	126	28	7345	2192	125	28	25	25	/	/	23	22	1	/	65	68	/	/

安徽省各省立醫院暨各縣衛生院四年來傳染病人數統計表

29-32年 第2頁

院 縣 別	年 別 人 數	共 計				廿九年度				三十年度				卅一年度				卅二年度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臨泉	435	433	2	/	269	269	/	/	130	130	/	/	56	54	2	/	/	/	/	/	/
宣城	3669	3509	121	59	282	266	/	16	5935	2786	112	37	450	435	9	6	22	22	/	/	
廣德	409	397	12	/	/	/	/	/	398	386	12	/	11	11	/	/	/	/	/	/	
休甯	546	502	25	19	/	/	/	/	/	/	/	/	61	61	/	/	465	441	25	19	
歙縣	2196	2127	69	/	543	543	/	/	1653	1584	69	/	/	/	/	/	/	/	/	/	
太湖	36063	34972	994	97	28328	28277	/	51	3738	3065	653	26	3875	3457	333	26	181	173	8	/	
宿松	489	439	/	/	401	401	/	/	/	/	/	/	38	33	/	/	5	5	/	/	
潛山	609	609	/	/	159	159	/	/	204	204	/	/	17	17	/	/	229	229	/	/	
廬江	1008	798	88	122	88	87	/	1	207	169	31	1	26	19	6	1	693	523	51	119	
霍山	1873	1851	13	9	413	411	/	2	1116	1116	/	/	161	161	/	/	183	163	13	7	
鳳台	770	755	15	/	/	/	/	/	129	98	11	/	176	172	4	/	485	485	/	/	
蒙城	1826	1538	17	271	1521	1256	/	266	119	119	/	/	143	121	17	5	43	43	/	/	
渦陽	365	361	/	4	307	305	/	2	52	52	/	/	6	4	/	2	/	/	/	/	
太和	4305	4293	24	288	2471	2178	/	343	181	181	/	/	424	378	24	30	1209	1194	/	15	
涇縣	341	241	68	32	125	120	/	5	160	83	51	26	86	38	17	1	/	/	/	/	

安徽省各省市立醫院暨各縣衛生院四年來傳染病人數統計表

29-32年 第3頁

院 縣 別	年 別 人 數	共 計				廿九年度				三十年度				卅一年度				卅二年度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患	愈	未愈	死
南	陵	/	/	/	/	/	/	/	/	/	/	/	/	/	/	/	/	/	/	/	/
郎	溪	600	590	/	10	600	590	/	10	/	/	/	/	/	/	/	/	/	/	/	/
寧	國	/	/	/	/	/	/	/	/	/	/	/	/	/	/	/	/	/	/	/	/
貴	池	1631	1550	199	72	279	279	/	/	445	371	58	16	869	731	95	43	253	199	46	13
太	平	49087	48247	84	686	41015	40467	/	554	7381	7298	/	83	2718	278	/	/	413	310	54	49
至	德	866	702	141	23	/	/	/	/	/	/	/	/	514	403	90	21	352	299	51	2
望	丞	262	2126	6	30	931	914	/	7	925	720	/	5	339	325	4	/	187	167	2	16
無	為	350	313	/	37	274	249	/	25	/	/	/	/	75	64	/	12	/	/	/	/
懷	遠	44	36	5	3	/	/	/	/	/	/	/	/	/	/	/	/	44	36	5	3
毫	縣	7578	7225	307	46	2045	2042	/	4	/	/	/	/	2437	2334	92	11	3095	2849	215	31
全	椒	1717	887	24	6	237	237	/	/	660	650	24	6	/	/	/	/	/	/	/	/
含	山	/	/	/	/	/	/	/	/	/	/	/	/	/	/	/	/	/	/	/	/
和	縣	/	/	/	/	/	/	/	/	/	/	/	/	/	/	/	/	/	/	/	/
巢	縣	/	/	/	/	/	/	/	/	/	/	/	/	/	/	/	/	/	/	/	/
祁	門	776	754	20	2	/	/	/	/	538	527	11	/	103	95	8	/	135	132	1	2

六、地政

(一) 機構

甲、沿革：本省整理土地，曾於民國十七年設立土地局，專辦屯墾，未辦測量；旋因政局變更，乃於十八年撤銷，十九年成立土地整理委員會，以經費困難，未能着手進行，二十一年春復成立土地整理處，未及兩月，即以省府改組裁撤，迨至是年九月，始又設立安徽省土地整理籌備處，二十二年四月改為安徽省土地整理處，二十三年十月改為安徽省土地局，二十六年八月奉令改組為安徽省地政局，旋因抗戰軍興，敵陷首郡，省府遷六，即行停辦，迨至三十二年四月始於民政廳內，設立地政科辦理全省地政事宜。

乙、組織：本省前地政局，設置三科，分掌地政人員之訓練任免考核獎懲土地調查測量登記土地估價土地使用及地權之處理等事宜，并另設省土地測量隊，專司全省土地測量業務，迨三十二年四月於民政廳內設置地政科及土地測量隊，分別掌理土地行政及測繪事宜。

丙、各縣地政機構：本省奉地政署電令凡已辦地籍整理之縣份，應於各縣地籍整理辦事處，業務結束後，將全部地政業務交由各該縣政府，設置地政科接辦，本省因經費支絀，改於各縣政府民政科內設地政股接辦，其人員設

置比照縣級組織編制之規定辦理，所需經費由縣預備費項下動支。

(二) 地籍整理

甲、三十二年度辦理地籍整理概況：

三十二年四月，地籍整理經擬具實施計劃，函准地政署核定舉辦六安蘇家埠麻埠等三單位地籍整理，及補辦阜陽臨太等縣城隍廟王堂中村崗王老人集南集口子集楊橋集原牆集等城鎮十一單位土地登記，及規定地價，特撥發業務經費三十五萬元，自九月間先後開始辦理，截至三十三年三月底全部完成，計六安縣城實測面積一、二七五市畝，蘇家埠鎮面積一、三〇五市畝，麻埠鎮面積一、〇一五市畝，阜陽臨太等城鎮十一單位面積計共一、一六五七市畝，合共整理面積為一、六、四三六、五八八市畝，一四六六五起，現各單位均遵令先後辦理結束，將所有圖表冊籍及業務，分別移交各該縣政府及田賦處接管，開征土地稅。

乙、三十三年度辦理地籍整理情形

三十三年度地籍整理，原計劃舉辦四十二單位，經呈奉地政署核定為二十單位，嗣省府決定核減為霍山、舒城、桐城、立煌、霍邱、蒙城、臨江、正陽關、三河、歙縣、休甯、祁門、績溪、（以上等處組織）暨毛坦廠中梅河葉集屯溪等十七城鎮，整理期間為五個月，無派測量隊前

往霍山毛坦廠兩處施測，業已測竣，計霍山縣城面積爲一六五二市畝，毛坦鎮面積爲一〇一五·六五市畝，三月間，開始測量舒城中梅河及桐城三河葉集等地，並分別成立各縣處暨鄉鎮分處，廣積辦理土地登記及規定地價，其餘各單位正積極籌辦中。

丙、籌設霍邱地政實驗縣

本省爲推行土地政策實現，總理遺教起見，特於三十三年度擇定霍邱縣爲地政實驗縣，經屯淮地政署備案，並請中國農民銀行總行貸款辦理全縣地籍整理及土地重劃征用等事項，實施計劃及經費預算，正在草擬呈核中，預定下半年開始辦理。

(三) 改善租佃關係

甲、本省各地租佃情形，率多租率過高，不合法定規定，租期太短，并有「押租」「小租」「代主服役」「租雞」種種陋規惡習，故東佃間常有糾紛。自三十一年訂定「安徽省改善租佃關係實施辦法」呈院備案，通飭施行後頗著成效。本年復經擇定六安立煌阜陽類上霍邱等五縣爲示範區，業經擬訂督導實施要點十八項，交由本省中心工作督導團，切實督導，以期租佃關係，得以澈底改善。

乙、實施扶植自耕農；本省爲實施土地政策，以達到農地歸自耕農自耕起見，特依照奉頒土地政策戰時實施綱要之規定，擬訂「安徽省扶植自耕農實施辦法草案」，呈

請核議施行，并經擇定霍邱縣爲實施扶植自耕農示範區，刻正在草擬計劃實施中。

(四) 各縣公有土地管理

甲、各縣公有土地，依照土地法第二十五條「公有土地於地籍測量完竣依法登記後由主管地政機關編造公有土地冊遞呈中央地政機關一之規定，并依據奉頒公有土地清冊格式，轉飭所屬遵照，編造三份，以一份存縣，餘二份送省遞轉中央，現已據六安阜陽臨泉類上太和等先後具報，一俟彙齊，再行遞轉地政署，餘正在續報中。

乙、調查荒山荒地，實施墾殖，使地盡其利，增加戰時生產，業經擬定「安徽省各縣市調查公私有荒山荒地辦法」暨表式二種，飭縣查填具報。茲據呈報者計有泗縣等六縣，餘正嚴催具報中，一俟報齊，即行選定墾區實施墾殖。

丙、中央爲清查國土以重主權起見，特製訂內地外國人及教會租用土地房屋調查表式，通飭遵辦，本省業經飭據各縣先後具報前來，計無租地縣份有臨泉等六縣，因地處淪陷而無法查報請准緩報者計蕪湖等十七縣，填表具報計岳西太湖霍邱等三十九縣，租用土地面積共爲七三八九·六〇八畝。并就土地使用種類，及面積方面擬具意見三項，一併彙表，咨請地政署查核彙轉，以供立法參考之用，并飭各縣地籍整理處依照土地法施行法第三十一條之規

定一應由主管地政機關爲公有土地所有權之登記再由租用
人爲租賃之登記」辦理，并依公有土地簿冊格式，編造清
冊二份存轉。

七、警政

(一) 機構

本省警政，戰前省及蕪湖大通屯溪蚌埠等處，設有
直屬公安局，各縣設有縣公安局及分局，繼以奉令裁局改
科，縣公安局及分局一律裁撤，於縣府設警佐一人，承縣
長之命，掌理警政。自抗戰軍興，蕪湖大通蚌埠安慶等處
，相繼淪陷，各市鎮警察機構及縣府警佐，均先後裁撤。
迨新縣制實施以後，始逐漸恢復。現全省計設有立煌界首
屯溪黃山等四直屬警察局。六安桐城霍邱阜陽懷遠廣德宣
城壽縣蒙城太和霍山舒城廬江潁上臨泉休甯涇縣等十七縣
警察局，其餘太湖等二十三縣設有警佐。市鎮等十五縣設
有巡官。商業繁盛或交通衝要之市鎮設區警察所者，計有
二十五所。

(二) 人事及裝備

本省爲確立警察人事制度起見，經釐訂非常時期戰地
等官任用暫行標準，規定省縣警察局長警佐及各佐理人員
任用之標準。凡合於規定之資歷者，經檢送證件聲請核准

登記後始將委用。各縣縣長對於縣屬警察人員，亦將依法
遴選合格人員，呈請省府核委。至警察各項裝備，以本省
警制恢復未久，難免簡陋，各直屬局槍械彈藥，均由省撥
發，各縣局由縣設法籌集應用。官警人員，年發冬夏制服
各一套，並酌發雨衣油鞋襪衫布換草鞋等件。此外如警棍
消防救護醫療防禦各項器材，亦均逐漸設備，以應實際
需要。

(三) 長警及幹部訓練

本省長警訓練，戰前省市局設有警察教練所，責由各
所訓練，各縣局則由省府釐訂各縣長警訓練辦法，責由各
縣自行訓練。抗戰以後省縣局長警訓練，由省依照部頒警
士警長教育規程擬具訓練長警計劃，令飭各縣府及警局對
於長警實施常年教育，分期舉行，每期定爲三個月每人最
少須受三期補習教育。本年開辦警察訓練所，暫附設地方
行政幹部訓練團，調集各縣府警局長警施以四個月訓練，
第一期訓練期滿計結業一百零三人，按照各員成績分發各
縣以巡官或警長任用。至本省警官訓練，戰前曾於區政訓
練所附設警官班。抗戰以後，於本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
開辦警衛組，抽訓各鄉鎮公所警衛股主任幹事，施以訓練
，共計結業者一一九人。另於民政組內抽訓各縣政府警佐
各警察局督察長分局長參加受訓，共計結業者十九人。

(四) 重要業務推進情形

各市縣局重要業務推進情形，依各市縣局實際情況而定，歸納之約爲下列數端。

甲、戶口調查：本省各直屬局管轄境內戶口調查，均劃歸警局辦理，於各局設戶籍員一人，戶籍警一班至二班，警區劃分若干戶口段，每段一保或二保，配置戶籍警一人，與保甲長密取聯繫，按期或隨時調查戶口。

乙、推廣環境衛生：環境衛生，關係民族健康至鉅，茲可得而述者(子)取締市上出售不潔之食物，並規定飲食店對於所售食物，應一律添置紗罩，(丑)發動捕蠅運動取締露天廁所，(寅)添置垃圾箱按時清除污垢物品，(卯)添置太平水缸，三日換水一次，以備火災兼爲溼灑道路之用，(辰)舉行清潔大掃除，(巳)疏濬不潔之溝渠池塘。

丙、維持地方治安：社會安甯秩序之維持，爲警察應盡之天職，本省逼近前方，敵僞奸匪伺機而動，治安維持，尤不容稍忽，各級警察機構尙能勉盡職責，凡有軍隊駐紮地方，均能密切聯繫，就當地情形，妥定防務計劃，切實執行。

丁、充實消防組織及設備：本省消防組織及設備，甚

爲簡陋值茲敵機空襲頻繁之際，此項設備，亟應充實，以防不虞，年來辦理情形如下：一、加強消防組織並配合義勇消防隊構成消防網，二、等關火巷，三、充實消防器材如抓火鉤唧筒拆卸工具等，四、開鑿水井與儲積沙土，其他如取締烟賭娼妓，推行新生活運動，實施精神總動員，協助兵役等項，均能依照規定，逐步推行。惟各縣警察日常差務繁多，對於本身重要業務，每感無暇顧及，亟應將差務與勤務劃分，凡屬公差事件，另設差丁負擔，不得役使警察，俾得盡全力，推進警察本身業務，而收偉大效能。

八、戶政

(一) 機構

本省戶政，由民政廳主管，原於第二科設股辦理。三十一年遵照院令，設置戶政科，專辦戶籍事務，內設科長一人，主任科員二人，科員辦事員若干人，並設視察員二人，經常出發各縣視察戶政，同應駐科辦事。各舉辦戶籍及人事登記一、二等縣份，於民政科設戶籍科員三人，三、四、五、六、等縣份設戶籍科員二人，舉辦戶口異動登記各縣，設戶籍科員一人，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戶籍事務，由民政幹事及保幹事兼辦。惟戶籍事務，極爲繁雜，必

須機構充實，方可辦理完善，本省各級戶政機構仍應積極加以調整充實，各縣政府應設立戶政股，各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應設戶籍幹事，負責辦理戶政專責。

(二) 戶政幹部之訓練

本省戶政幹部人員之訓練，先後於本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及皖南六七八區聯訓班增設戶政組，訓練縣及鄉鎮兩級戶政人員，訓練期間為兩個月，計已結業者，共二八一人，正在訓練中者，計九五人。與本省實際需要相差尚鉅，仍應繼續大量訓練，俾敷應用。

(三) 戶口調查及異動登記

本省戶口調查曾於民國二十五年舉行總調查一次，全省計三、四六六、二〇六戶，二三、三五四、一八八口。抗戰軍興，本省並居前方，戶口冊籍既多散佚，人口變動亦大，迨至二十八年軍事穩定後，經督飭各縣先後舉行戶口清查，除全境淪陷之當塗等十四縣無法辦理外，其餘各縣安全區域，均已清查完竣，計為二、三二三、一一六戶，一四、一二一、四六一口。至各縣戶口清查後之異動登記，除已辦戶籍及人事登記之立煌等十二縣及淪陷區域外，其餘二十六縣安全區域，均經督飭依照規定切實辦理。惟以本省前頒各縣戶口異動登記實施辦法規定，手續過繁，且完全責成組織簡單之保辦公處負責，難收實效，經將

該項辦法重新修正，規定登記項目，為(一)出生(二)死亡(三)婚姻(四)遷入(五)遷出(六)戶之分合消滅，並責成人民與保長互有查報登記之義務。

(四) 戶籍及人事登記

本省奉令舉辦戶籍及人事登記，原訂各實施新縣制之立煌等三十八縣一律舉辦，惟以限於財力人力，經擇定立煌、霍山、舒城、桐城、岳西、六安、阜陽、潁上、霍邱、歙縣、休甯、旌德等十二縣先行試辦，各縣因舉辦時間先後不同，需時半載，始告成事。省府於各縣登記開始後，並訓定三個督導區，派員分赴各區督導，以收督促指導抽查考核之效。本年度除督促立煌等十二縣庶辦戶籍及人事登記外，並擇定太湖、潛山、廬江、甯國、太平、祁門、績溪、黟縣、石埭、涇縣等十縣，開始舉辦。第一次戶籍登記，限於本年底，一律辦理完竣。

九、禁政

(一) 機構

本省禁烟事宜，於戰後初設禁烟委員會，負責辦理，二十七年改於民政廳內設置禁烟處，以董其事，另按行政督察專員區，每區設立督察員一名，專司考察督促各縣辦理禁政之責，縣則設立禁烟股，辦理禁政，以利推行，二

十八年將各區督察員一律裁撤，於禁烟處內加設禁烟視察員十二人，密查員四人，有事則出發視察，無事仍在處內辦公，各縣禁烟股并予充實，除設主任一人外，按其事務繁簡，設查辦事員及錄事若干人。三十一年底，以殘餘烟毒漸告肅清，因將禁烟處裁撤，於民政廳第三科內設股辦理，至各縣之查緝烟毒工作，則遵照中央規定責成縣區鄉（鎮）保甲各級機構負責兼辦。

(二) 限期禁絕期間禁政之辦理

本省自二十四年遵照中央六年禁烟計劃實施以後，關於查禁種烟，當經嚴厲執行，多能次第剷除，至二十八年止，即向稱產烟著名區域，如合肥真縣亳縣阜陽等縣，凡屬政令所能達到地帶，并無以身試法犯禁種烟之情事發生，其餘如限制運銷稅土以資管制，清查土膏行店，抽籤遞減登記，及檢查烟民，配合傳戒，普遍設立戒烟所，限期戒絕烟民等項工作，均經按部就班逐步推行，中間雖因戰事影響，不免稍有停頓，第於二十八年春地方秩序稍定之

際，即行銳意整理，并制定「整理安徽省禁政實施方案」，飭屬遵照施行，截至二十九年底止，所有種運售吸四項禁令多能依限完成。

(三) 實施斷禁概況

本省自三十年開始遵照院頒肅清烟毒善後辦法徹底肅清殘餘烟毒，關於查禁種烟查緝烟毒懲辦烟毒人犯等項，均經督促各縣認真執行，所有安全區域，雖無烟苗發現，第於烟苗下種及出土收漿等季節，仍照常派員分赴各地，會同地方機關普遍抽查結報，以防積久玩生，致啓微倖企圖，至販運吸售，經常督飭各級兼辦機構認真查緝，依法嚴辦，為防止敵人毒化政策，復經每年春季督促接近敵區各縣發動地方自衛武力，配合民衆深入淪陷地帶，廣為查緝，並規定於通往敵區之交通要道，派遣員兵扼守檢查，以嚴防範。計歷年剷除淪陷區域烟苗緝獲烟毒及懲辦烟毒人犯數如附表：

年 份	查 副 煙 苗 料 土 膏 灰					懲辦煙毒人犯	備 註
	畝	數	株	數	兩		
三十	一〇七八八〇〇	一四〇九	四〇三九			10111	

三十一	一二五六〇〇	一六三〇〇	三〇五六	九五七
三十二	五五七一八三	二五九二	六五五	九〇八
合計	一七六一五八三	一七七〇九	九六八七	六五五
				二八八六

十、禮俗

(一) 忠烈祠之修建

本省於三十一年曾於立煌市區修建省忠烈祠一所，甫告成立，不幸三十二年元旦敵寇進後立煌，致被焚燬，嗣雖計劃修復，因基重籌措困難，尚未着手辦理。至縣忠烈祠經督促修建成立者，有阜陽、舒城、六安、望江、渦陽、合肥、壽縣、霍邱、祁門、潁上、臨泉、宣城、旌德、桐城、太平、岳西等十六縣。

(二) 撫卹與褒揚

本省關於褒卹事項，均經依照規定辦理，計自三十年起先後轉請中央褒揚者計有張伯衍項允誠李光炯謝少臣熊壽壽劉子含馬庭臣馬治臣荆占魁尤險軒徐俊史恕卿邢元偉李廓公劉尊三李漢三蕭袁氏李興發鄧保論鄧詩恩王廷璧田

安徽概覽 民政

金斗子順河張世昌等二十四人，由省題頒匾額以資獎勵者計有李夢庚朱仲文劉至衡薛學長薛文仁朱德源及何慶三父子等八人，核准給卹者，計有人民守土傷亡者二十八人，鄉保甲長因公殞命者四十五人，僱員公役及民夫因公被害者三十四人。

(三) 風俗之改良

革除民間陋習，本省曾經訂定安徽省改良風俗規則，通飭各縣遵照辦理，推行以來，頗著成效，關於婚喪祭祀，多無過分浪費，迎神賽會等迷信習慣，亦漸減少，惟風氣蔽塞區域，仍有躑足、浮屠、童養媳、等即媳等項惡習發現，因於三十三年春，復經擬定推行取締辦法三項，限於最短期間澈底革除盡淨。

十一、優待抗屬

(一) 機構：各界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優待委員會，二

十七年開始成立。遵照優待條例第六條之規定，設主任委員一人，由縣（市）長兼任，副主任委員一人，由縣市黨部書記長兼任，委員十一人至十九人，由縣市機關學校及法團負責人當地公正紳耆及出征抗敵軍人家屬代表兼任或充任，外設秘書一人，由縣市政府職員中調充，會內設總務，籌募，宣慰，救濟四組，各組設正副組長各一人，由委員兼任，均屬義務職，不支薪津，業務由軍管區主管，後鑒兼任人員本身業務繁劇，無暇致力優待工作，乃於三十一年五月呈准成立兵役幹部訓練班，招考優秀青年，實施短期訓練後，派任各縣會專任幹事，每縣設主幹，幹事各一人，錄事二人，業務繁忙之縣，並增設幹事一人至二人，上年奉行政院訓令，以優待業務日益繁重，改由省縣政府主管省府遵於本年元月向軍管區接收辦理，各縣原有

人員保留主任幹事一人，幹事一人至二人，錄事一人，餘均裁撤，歸併縣府辦公，對外行文，亦改用縣府名義，其薪公等費，由優待金內動支，公根由縣撥發，自三月份起施行，鄉鎮優待分會幹事，訂頒考選講習辦法，飭縣委派管理，以期業務易於推行。

(二) 籌募優待金：本省各縣優待金，原由免役證證書費撥充。自新兵役法公布後，免役範圍縮窄，證書費收入大減，且各縣出征壯丁日益增多，收入實不足以救濟抗敵，本年度證書費，經電請中央增加十倍征收，並按照優待條例所訂籌集辦法，擬定各鄉鎮優待分會應發動勸募

優待金一萬元，發五十市石，由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預計今後各縣優待金數，當可較前充實。

(三) 抗屬救濟：依照中央規定，應將籌募之優待金，分四季發放抗屬，省府於本年規定各縣，應以年收證書費分作四季救濟抗屬，以鄉鎮籌募之金數，作為抗屬臨時救濟。

(四) 壯丁安家費：戰時征補兵員實施辦法中規定之壯丁安家費，各縣已有遵照籌發，但各縣所訂之征收程序及給與標準，極不一致，本府為劃一範圍避免推籌弊弊計，經訂頒本省各縣壯丁安家費籌集辦法歸併於鄉鎮臨時準備金內征收，每人發給兩千元，黨團公教人員學生等加一倍給與，並為便於征人家屬領取起見，將安家費保管發放委托各地郵局辦理。

十一、民意機構

(一) 省臨時參議會

本省臨時參議會，於廿八年七月二十日成立，在位屆前綫，敵偽匪環伺之特殊環境下，開首次大會於戰時省會之立煌，此為本省民意機構建立之始，依照省臨時參議會組織條例第十一條「省臨時參議會參議員任期一年，行政院認為必要時得延長之一」之規定，本省第一屆參議員任期，經奉 行政院令兩度延長，計達三年，先後開大會六

次，至三十一年七月二十日告滿，乃逕院令改選，惟原定參議員名額爲四十五人，（由經濟文化團體選出一人，各縣居民中選出二十七人）以本省所轄六十二縣。幅員之大與二千二百餘萬人口之衆，議員人數，實嫌過少，用經呈請增加十人，旋奉准增加五人，於三十二年八月間，奉核定江煒等五十人爲第二屆參議員，於同年十一月二十日開第二屆第一次大會，三十三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第二次大會，綜察先後兩屆參議員，多爲本黨先進社會名宿，政學日專長，夙有專精，輿情咸治，衆望允孚，其對促進省政與革，協助政令推行，溝通官民意見，利賴實深。

（二）縣各級民意機構

甲 縣臨時參議會

本省三十二年三月間，奉行政院電示「經國防最高委員會決定在全國各縣正式縣參議會未成立前，得一律成立縣臨時參議會」，遵擬訂各縣臨時參議會組織規程暨議事規則，呈准施行，並決定先就實施新縣制之桐城、潛山、懷甯、太湖、宿松、望江、廬江、六安、合肥、舒城、霍山、岳西、立煌、壽縣、霍邱、阜陽、臨泉、太和、穎上、渦陽、蒙城、涇縣、宣城、廣德、南陵、甯國、郎溪、休甯、歙縣、祁門、績溪、黟縣、旌德、貴池、至德、青陽、太平、石埭等三十九縣暨全椒、和縣、巢鳳台、縣、含山、銅陵等五縣成立臨時參議會，並統限於三十三年

雙十節以前一律成立。

乙 鄉鎮民代表會

依照成立縣各級民意機構步驟，保民大會開會六次以上，經政府考核無異議者，得成立鄉鎮民代表會，惟本省各縣鄉鎮民代表會代表候選人之檢覈，因中間法令變更，致有遲誤，經展限於三十三年年底以前辦理完竣，滿足所需之人數，刻正積極加緊督辦中，在鄉鎮民代表會未成立以前，鄉鎮務會議，經予變通擴大，各該鄉鎮公正士紳二至四人及各保保長學校校長等，均爲出席人員，俾得協力推行各該鄉鎮政務，尙著績效。

丙 保民大會

保民大會爲訓練民衆行使四權之中心場所，本省於二十八年一月訂頒戰時各縣保民大會規則及各縣推動保民大會暫行辦法，督飭按期開會，惟此時側重政令之宣達，尙未能行使其法定職權，數年以來，成效尙著，但有待改進之處甚多，爰於卅一年八月，復經訂頒保民大會訓練辦法加強訓練，以期增進民衆集會議事之常識，充實保民大會之內容，同年底訓練終結，至卅二年一月除全部淪陷地區外其餘各縣保民大會均經正式成立，四月間爲加強保長對保民大會主持領導能力起見，復經編訂怎樣召開保民大會小冊，分發全省各保長人手一編，用資遵循，並飭各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列爲講授課程認真講授，俾全省各地基政人員，皆能深切認識保民大會之重要性，以期提高其實

施效果。至保長選舉，經訂頒安徽省保長副保長選舉規程，通令施行，惟以事屬創舉，爲防杜流弊起見，經擇定潛山、太湖、六安、岳西、霍山、臨泉、潁上、涇縣、休甯、太平等十縣，於三十二年十一月份起，先行辦理，其餘各縣經飭先就示範保着手舉辦，以便觀摩改進，並函請省黨部轉飭各縣黨部發動各地黨員監督輔導施行，現六安縣第一次已辦理完竣，計選出保長八六人，潛山太湖亦已辦竣，餘正積極督飭辦理中。

丁 戶長會議

戶長會議，本省實施新縣制各縣均多能遵照規定按期舉行。

省黨部轉飭各縣黨部發動各地黨員監督輔導施行，現六安

財政目錄

一、組織(財政廳)

二、自治財政

(一) 概述

(二) 縣財務機構

(三) 自治稅捐

三、省財政與協助國家財政

(一) 改制前之省財政

(二) 改制後之協助國家財政

四、金融

(一) 省銀行

(二) 縣銀行

五、官荒整理

(一) 沿革

(二) 現況

六、公糧劃撥

(一) 省級公糧

(二) 縣級公糧

財政

一、組織(財政廳)

本省於民國十六年成立省政府，分設各廳，財政廳內分總務賦稅核放三科及秘書室，金庫清理財政委員會，特務員，調查員等，十七年清理財政委員會改為清理財政廳，特務員調查員改為視察員。二十年增設第四科，辦理營業稅及衛田屯墾事務，二十一年裁撤，其事務併入第二科，二十四年復設第四科，辦理金庫會計。抗戰軍興，本省逼處前方，為防止敵人經濟侵略起見，於二十八年設檢查管理局，掌理進出口貨物檢查工作，並奉令代征菸酒各稅，設立菸酒股。二十九年七月檢管局裁撤，改辦產銷稅，另成立戰時內地產銷稅管理所，及稅務查緝總所督察室，分屬省府及財政廳管轄，同時廳內成立會計室，三十年戰時內地產銷稅管理所及稅務查緝總所裁撤，其事務歸併財政廳，增設第五第六兩科接辦，並成立審計室，三十年八月田賦契稅移交田賦管理處接管，菸酒稅移交菸酒稅局皖北辦事處接收。三十一年財政改組，營業各稅一律移交中央接收，第二科業務結束，同年產銷稅停征，緝私處及審計處先後成立，第五第六兩科及審計室遂相繼撤銷，至是重新調整，計存四科二室，三十二年九月因接辦公糧業務，增設第五科，本年裁員減政，原四科縣銀行及省金融業

務，分歸二三兩科辦理，第五科改第四科，現仍設四科。茲將各科室職掌列左：

秘書室：轄五股：(1)文書(2)人事(3)庶務

(4)統計(5)編輯

第一科：轄五股：(1)管理物資(2)協導賦稅

(3)協導鹽務(4)中央金融公債

(5)省地方金融

第二科：轄二股：(1)經費核發(2)庫務行政

第三科：轄五股：(1)財務行政(2)地方稅捐

(3)公學款產(4)交代(5)縣

銀行業務

第四科：轄三股：(1)省級公債(2)縣級公債

省糧屯購

會計室：轄二股：(1)歲計(2)會計

視察員及督專員

二、自治財政

(一)概況

本省自治財政，向無基礎，抗戰軍興，紊亂益甚，至二十七年下期，局勢相定，召開皖西財政會議，商討整理方法，派員整理，二十八年擇安全縣份設立稅務局，將省縣稅指統一征收，二十九年依照縣各級組織綱要規定，劃

分省縣及鄉鎮財政，將屠宰稅及牲畜買賣監照費劃歸縣有，並訂定行為取締稅市房捐客棧執照捐等項章程頒發各縣施行，三十年因推行新縣制，縣財政籌製益感迫切，爰訂整理縣財政方案，積極整理，於四月通令各縣成立統捐征收處，縣鄉收入由稅捐征收處統一征收，三十一年度財政改制，縣鄉財政併為自治財政，乃修訂章程，一面整理原有稅捐，一面創辦營業牌照使用牌照等合法新稅，並擴充稅捐征收處編制，由財政廳直接監督指揮。三十二年度，遵照院頒整理自治財政綱要之規定，將全省六十二縣劃分三期整理：第一期自三十二年一月起至六月底止，整理

二期自三十二年七月起至十二月底止，整理合肥、岳西、廬江桐城、懷甯、潛山、太湖、宿松、望江、渦陽、蒙城、鳳台、懷遠、亳縣、宿國、宣城、南陵、涇縣、旌德、太平、廣德、郎溪等二十二縣，第三期自三十三年一月起至六月底止，整理無為、全椒、阜縣、和縣、含山、宿縣、銅陵、繁昌、石埭、貴池、青陽、甯流、至德、鳳陽、定遠、嘉山、滁縣、來安、天長、盱眙、泗縣、五河、靈璧、蕪湖、當塗等二十五縣。除情形特殊縣份，暫緩整理外，均如期成立整理委員會，負責整理。

至本省各縣收支預算，逐年增加，抗戰以後，廢事業需要數字尤鉅，茲將歷年來縣地方預算總數列表如后：

五年來縣地方預算總數比較表

科 目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預算數
稅 捐 收 入	6,839,111	9,089,076			
自 治 稅 課 收 入			11,096,899	26,341,800	99,439,700
分 配 縣 市 國 稅 收 入			4,582,318	16,846,877	29,126,140

安徽概覽 財政

國稅附加收入		665,085	2,020,598	5,859,598
租 息 收 入		854,548		
規 費 收 入	75,175	121,808	259,158	455,400
縣有款產收入	609,746			
財產及權利收入		4,454,489	29,580,155	52,648,650
公營事業盈餘收入		504,400	353,284	2,521,900
公有事業收入				57,480,000
鄉鎮經費收入		5,655,429		
懲罰及賠償收入		38,744	129,462	357,300
代 辦 收 入		330,340		

補助收入	649,557	1,840,833	7,857,905	8,558,560	14,001,282
地方性之捐獻及贈與收入			15,222,752	13,450,948	
其他收入	4,911,871	962,390	2,108,846	77,925,098	6,889,000
公糧收入					165,753,037
合計	12,579,460	13,842,663	46,191,259	175,398,920	420,264,117
行政支出	7,210,706	2,738,586	19,776,341	39,008,255	73,450,473
政權行使支出		153,400			
教育文化支出		3,161,240	3,176,352	19,595,240	38,956,312
教育支出	1,867,631				
建設支出	406,166				

安徽概覽 財政

經濟及建設支出		531,944				
經濟及交通支出				1,555,075	3,015,816	21,794,900
保安支出	2,086,828	2,330,275				
警察支出				6,117,168	19,125,841	61,257,807
衛生支出	161,230			440,016	697,124	1,317,404
衛生及救濟支出		334,873				
社會及救濟支出				215,738	673,595	2,665,333
公務員退休及撫卹支出				112,135	31,562	167,924
救卹支出	31,103					
鄉鎮經費支出			7,719,103			

信託管理支出	326,598					
財務支出	284,245	657,500	1,997,800	4,541,484	7,549,106	
總預備金	428,513	690,489	1,425,657	4,456,264	12,400,767	
補助及協助支出					2,202,400	
營業投資及維持支出			2,276,000	1,584,000	4,884,788	
公糧支出					165,753,087	
其他支出	108,088	1,4127,15	4,176,427	82,670,639	36,363,372	
合計	12,679,460	13,842,663	461,91,259	179,398,920	429,264,117	

(二) 縣財政務機構

(甲) 縣政府財政科：民元以來，各縣政府設第二科，辦理全縣賦稅及財務事宜，戰後自二十八年起賦稅先後移交稅務局接收，第二科專辦財務行政，現計設科者為桐

城六安合肥壽縣霍邱立煌阜陽宣城舒城臨泉廣德休甯歙縣太湖宿松潛山廬江霍山岳西類上鳳台蒙城渦陽太和涇縣宿國南陵郎溪貴池太平至德祁門績溪青陽黟縣旌德石埭望江亳縣懷甯等四十縣，其餘游擊區縣份，則合設財建科或政務科辦理。

(乙) 縣財務委員會：本省於二十二年遵照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令組織各縣財務委員會，原為審核預算及保管財物機關，迨後經征處縣金庫相繼成立財委會純為監督性質，三十年為實施新縣制，將財委會澈底改組，其委員由縣長召集各機關及公法團體照章推選，計已改組成立者為立煌桐城太湖宿松潛山舒城岳西臨泉太和蒙城穎上全椒涇縣宣城廣德南陵甯國休甯歙縣祁門黟縣績溪德貴池至德太平石埭青陽霍山霍邱廬江壽縣阜陽毫縣六安渦陽懷遠無為望江合肥懷甯鳳台和縣巢縣含山當塗郎溪繁昌東流銅陵等五十縣，其餘縣份因情形特殊暫緩設立。

行各縣分行處代理，戰後環境特殊縣份未設地行機構者，由縣財務委員會組織設出納組代行庫務，自三十二年起，凡縣銀行成立縣份，縣庫一律由縣銀行代理，計有縣銀行代庫者，為立煌桐城太湖宿松潛山舒城岳西臨泉太和蒙城穎上全椒霍山廬江霍邱壽縣阜陽毫縣六安渦陽懷遠望江合肥鳳台績遠休甯歙縣太平等二十八縣，由地行辦事處代庫者，為涇縣宣城廣德南陵甯國祁門黟縣績溪德貴池至德行埭青陽等十三縣，由財委會組織出納組暫代庫務者，為無為和縣巢縣含山當塗郎溪繁昌東流銅陵等九縣，以上地行辦事處及財委會出納組暫代庫務者，俟縣銀行成立即移交縣銀行代理。

(丙) 稅捐征收處：三十年度為統一征收縣稅，通令各縣於四月一日一律成立稅捐征收處，自治稅捐均由征收處直接征收，計設處者為立煌等四十七縣，設分處一百三十八處。

其餘鄉鎮財稅保管委員會，自三十二年督飭成立者計三十三縣，公有款產管理委員會亦飭令整理財政各縣，依章組織。茲就現有財務機構列表於后：

(丁) 縣公庫：本省各縣金庫自二十二年起由地方銀

現有財務機構一覽表

區別	縣別	縣政府財政科	財務委員會	稅捐徵收處	縣公庫	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	公有款產管理委員會
第一區	桐城	已設	已成立	已設	縣銀行代理	已成立	

安徽概覽 財政

		第二區							
舒城	合肥	六安	廬江	無為	懷甯	潛山	望江	宿松	太湖
同	同	同	已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縣銀行代理	財會出納組 暫代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已成立		已成立		同	已成立	

第二區									
渦陽	懷遠	鳳台	潁上	阜陽	岳西	立煌	霍山	霍邱	壽縣
已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已成立		已成立			已成立			同	同

安徽航覽附政

	第五區					第四區			
涇縣	蒙城	泗縣	五河	靈璧	宿縣	全椒	太和	臨泉	亳縣
	已設						同	同	同
	已成立					同	同	同	同
	已設					同	同	同	同
	縣銀行代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第六區				
當塗	蕪湖	繁昌	南陵	宣城	涇縣	巢縣	定遠	和縣	合山
			同	同	已設				
已成立		同	同	同	同	已成立		同	已成立
已設		同	同	已設		已設		同	已設
財委會出納 總暫代		財委會出納 總暫代	同	同	地行辦事處 代理	財委會出納 總暫代		同	財委會出納 總暫代
	同	同	同	同	已成立			已成立	

安徽概覽 財政

第八區						第七區			
貴池	旌德	績溪	歙縣	黟縣	祁門	休寧	宮園	廣德	郎溪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已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已設		
同	同	代理 地行辦事處	縣銀行代理	同	代理 地行辦事處	縣銀行代理	同	代理 地行辦事處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已成立			

安徽概覽 賦政

來安	天長	嘉山	第九區 盱眙	東流	至德	石埭	太平	銅陵	青陽
					同	同	已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財委會出納 組暫代	同	地行辦事處 代理	縣銀行代理	財委會出納 組暫代	同
				同	已成立		已成立		同

安徽概覽 財政

房捐	二八五、六四一元〇八分	八五四、三六二元
使用牌照稅	二八一、八九七元八角	一、一五一、三一一元〇八分
筵席及娛樂稅	三四三、〇七一元四角	九三三、六七三元三分
自治戶捐	六、五二五、四二一元二七分	一一、二四七、五四八元一角
公家產租息	六、九八一、一三一元三分	一三、二九七、五六六元八四分
特產捐	七八九、八九二元五四分	四、二二〇、九八九元三分
規費收入	一一、一二元八五分	七〇、四三三元七五分
漏稅罰金	一一、一四四元	一〇八、七五一元九四分
總計	二四、二〇八、五五三元七六分	六四、二七〇、〇四五元九一分

三、省財政與協助國家財政

(一) 改制前之省財政

本省財政原甚拮据，戰前全年收入不過五六百萬，抗戰軍興，稅收幾瀕絕境，自二十八年起逐漸整理，設局統一征收，除省稅外，並奉令代征中央各稅，整理結果，各項收入，逐年增加，至支出方面，戰前不過千餘萬元，收不敷支，仰賴中央補助，戰後軍政各費，激增甚鉅，較之戰前數倍，然因收入豐裕，足資供應。茲將戰後以迄改制前各項收支列后：

(甲) 省稅部份

子、田賦：二十八年 二、九六二、四七三元，二十九年 二、九四二、四七七元，三十年 三、六八〇、三三二元，三十年八月移交田賦管理處接征。

丑、契稅：二十八年 四〇三、五五一元，二十九年 一、〇七七、三三七元，三十年 二、〇八八、四四七元，與田賦同時移交。

寅、普通營業稅：二十八年 二八三、六九九元，二十九年 五八七、五五八元，三十年 一、六〇四、七一三元。

卯、菸酒牌照稅：二十八年 一一三、四一四元，二十九年 一二二、二一八元，三十年 一八七、

安徽概覽 財政

六五三元。

辰、牙稅：二十八年一九〇、六三六元，二十九年 二四一、三三三元，三十年 六五五、五〇一元。

巳、茶稅：二十八年 二一七、六一四元，二十九年 五四八、六三五元，三十年 六八六、八二一元。

上列普通營業稅菸酒牌照稅牙稅茶稅等項，均於三十一年一二兩月間分別移交皖南北中央征收機構接征。

午、檢查費及產銷稅：本省自二十八年舉辦檢查費，收二、八二五、一六二元，二十九年七月改辦產銷稅，連檢查費共六、一四一、六五六元，三十年 二、二一四、四六一元，三十一年一至四月 五、〇八三、七五一元，四月底奉令停征。

(乙) 代征中央各稅部份

子、菸酒稅：二十八年九二二、一〇六元，二十九年 三、七七二、二八四元，三十年 四、八五二、三一二元，是年秋季移交中央。

丑、鹽稅：二十八年 四七六、四二六元，二十九年 六二四、〇七四元，三十年 一、一六二、五六七元，三十一年一至四月 九三八、八一七元，四月底由中央接管。

寅、統稅：二十八年八三、六三六元，二十九年一、二一五、〇六六元，三十年一、二八三、六二三元，是年八月移交中央接收。

卯、釐稅：二十八年二、七五四元，二十九年一、七四四元，三十年無收數，與統稅同時移交。

(丙)本省贖出部份

子、預算數：二十八年為一六、一〇六、二七三元，二十九年為一九、八三八、一六九元，三十年為五五、七五一、八三六元。

丑、庫支數：二十八年為一四、九三三、一三三元，二十九年為一六、三三四、二五一元，三十年為六一、七九二、七八九元。

(二)改制後之協助國家財政

財政改制後省財政併歸中央，省居於協助地位，茲述

十四年來省庫收入表(一)

科 目	年 度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八年	民國十九年	民國二十年	民國廿一年
稅 課 收 入	6,764,209	5,705,717	6,552,448	5,323,104	6,166,587
規 費 收 入	66,221	180,972	147,158	386,275	105,103

其協助事項如后：

甲、簽發經費：自三十一年度財政改制，省級經費係經中央統籌時核定，再由財政廳依據公庫法，及國庫統一處理各省收支暫行辦法，及其他有關公庫法令，按期代理簽發各機關經費。皖南及皖東北因交通阻隔，即變通辦理，提前簽發，以適應戰時緊急需要，至各公營專業機關盈餘，及各機關經費節餘，嚴依依法解庫，並嚴禁自行收納，及自行支出保管，納財政收支於正軌。

國庫支庫由本省地方銀行辦事處代理者，有阜陽潯山臨泉全椒霍山岳西太湖桐城宿松霍邱祁門休甯甯國涇縣至德宣城南陵青陽貴池績溪太平黟縣舒城六安廬江旌德石埭蒙城等二十八處，代辦國庫支庫事務。茲將省庫收支情形列表如后：

物品售價收入	1,281				2,532	21,994
租金使用及特許費收入	195,562	104,621	535,908	907,557	155,480	
利息及利潤收入	7,923	655	1,374		19,455	
補助及協助收入	1,160,630	1,162,799	1,030,000	350,000	2,751,176	
地方營業純益收入					274,914	
徵款收入	108,408	114,120	679,454	1,026,864	912,634	
其他收入		91,734	328,634	337,610	391,671	
合計	3,403,935	7,321,019	9,355,972	8,333,412	10,759,044	

十四年來省庫收入表(二)

科 目	年 度	民國廿二年	民國廿三年	民國廿四年	民國廿五年	民國廿六年

稅 課 收 入	6,116,674	11,425,543	7,038,877	6,349,868	6,187,627
規 費 收 入	260,707	651,201	214,529	269,299	225,815
租 金 使 用 及 特 許 費 收 入			96,986	198,129	107,211
補 助 及 協 助 收 入	3,865,485	5,332,467	3,386,964	2,458,160	2,573,480
地 方 營 業 純 益 收 入	288,757	827,489	315,380	240,728	387,516
債 款 收 入	2,097,635	2,167,791	1,925,200	2,219,500	1,884,589
其 他 收 入	804,204	940,319	570,797	537,101	207,722
合 計	13,404,412	21,314,790	13,548,785	12,372,695	11,479,460

十四年來省庫收入表(三)

科 目	年	民國廿七年	民國廿八年	民國廿九年	民國三十年
	度				

稅 課 收 入	55,878	3,118,353	4,850,376	25,004,851	
規 費 支 入	4,055	54,750	41,204	615,420	
代 辦 項 下 收 入			5,117,899	460,666	
物 品 售 價 收 入			39,413	32,920	
租 金 使 用 及 特 許 費 收 入			3,565	17,812	
利 息 及 利 潤 收 入			454,345	385,912	
補 助 及 協 助 收 入	272,095	3,405,633	4,344,061	16,501,864	
公 有 營 業 純 益 收 入		2,135		1,549,481	
債 款 收 入	1,535,815	6,380,432	243,521	15,001,515	
其 他 收 入	466,787	2,427,820	2,460,670	779,224	

安 徽 概 覽 財 政

往來款				143,518	
上年度結存				1,867,990	
合計	2,384,690	15,474,223	17,556,054	62,311,174	

說明：三十一年財政改制省級無收入

十六年來省庫支出表（一）

科目	年 度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八年	民國十九年	民國二十年	民國廿一年
政權行使支出		603,869	767,284	697,195	564,242	448,286
行政支出		2,859,096	2,242,457	1,904,465	1,402,885	2,287,271
司法支出		372,227	468,485	585,669	555,637	1,055,368
教育文化支出		1,723,310	1,305,804	1,900,910	918,036	1,599,025

經濟建設支出	1,028,967	1,411,087	866,897	1,016,762	869,964
公安支出			1,768,668	2,385,411	2,073,476
財務支出	645,504	462,719	517,694	550,179	725,271
債務支出	156,979	50,586	454,251	297,087	1,158,087
第二預備金			282,806	590,649	517,634
其他支出			261,640	107,274	45,108
往來款			34,148	4,279	63,695
合計	6,889,862	7,208,972	9,272,728	8,401,441	10,798,070

十六年來省庫支出表(二)

科 目	年 度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	--------	------	------	------	------	------

安徽糧食財政

100

政權行使支出	181,589	120,843	121,452	165,760	191,860
行政支出	8,241,047	2,708,464	1,404,264	2,057,681	820,308
司法支出	1,066,768	1,081,800	982,458	1,385,696	681,573
教育文化支出	1,381,693	1,645,185	1,262,944	2,681,680	1,984,485
經濟建設支出	869,485	884,887	908,616	865,200	344,246
衛生救濟支出			205,200		9,970
公安支出	2,288,126	2,210,114	1,600,894	4,188,266	2,566,245
財務支出	688,482	654,038	601,743	1,253,325	421,822
債務支出	946,912	1,697,711	1,861,287	969,654	2,251,735
撫卹支出					4,248

補助及協助支出			1,802,856	1,989,856	1,200,205
第二預備金	648,182	570,071	447,068	706,288	489,735
營業投資及維持			1,250,000	2,274,917	268,548
其他支出	110,186	897,478	967,388	1,181,900	229,773
往來款	168,655	349,024		80,165	2,070,226
合計	11,481,475	12,914,097	12,815,120	20,419,881	18,484,476

十六年來省庫支出表(三)

科目	年 度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政權行使支出		88,958	181,682	288,703	642,326	1,001,897	
行政支出		388,884	920,921	2,567,713	5,616,049	6,412,156	10,944,915

安徽概覽 財政

1011

司法支出	481,811	626,624	751,248				
教育文化支出	1,287,094	1,298,509	1,712,488	3,400,277	5,586,079	11,122,080	
經濟建設支出	597,021	815,586	682,948	1,904,812	4,365,088	5,234,116	
營業投資及維持支出	744,978	824,021	185,950	11,360,651	675,104	1,528,842	
衛生救濟支出	21,742	4,840	217,458	874,054	500,000	1,082,389	
公安支出	875,668	5,117,704	4,908,568	11,771,437	5,940,589	11,711,898	
財務支出	259,498	1,804,468	843,979	2,716,997	410,040	612,086	
債務支出	752,949	2,245,285	3,109,758	4,323,721		1,203,560	
撫卹支出	16,878	42,673	30,000	80,000	78,770	102,798	
信託管理支出			1,999,988	318,052			

補助及協助支出	1,064,968	2,654,408	2,043,569	7,504,372	9,668,497	
第二預備金	609,862	609,704	445,832	1,869,658	2,262,272	2,345,715
其他支出				8,869,000	7,503,377	21,316,160
社會事業					335,097	1,085,312
田賦						28,386,147
營業稅						8,612,736
印花稅						311,040
遺產稅						67,740
合計	2,281,462	14,988,133	16,334,251	61,792,789	44,738,961	95,124,927

乙、籌募公債：本省戰後籌募中央公債如下：

(子)二十六年救國公債定額五百萬元，募起二百四

(丑)二十九年戰時公債定額一百萬元，募起一百三

十五萬九千六百二十元。

十四萬六千零一十一元。

(寅)三十一年同盟勝利公債核定額為國幣一千五百萬元，美金三十萬元，截至三十三年三月底止，募起國幣一千零三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二元，美金二十三萬零三百一十元。

(卯)三十二年同盟勝利公債核定額為國幣七千萬餘元，業經分配各縣進行籌募。

丙、公益儲蓄：本省公益儲蓄，係依據中央頒佈普通推行全國各縣(市)鄉鎮公益儲蓄辦法，遵照配額勸募俾達成任務，以鞏固國家經濟基礎，發展地方生產，三十二年公益儲蓄，奉核定八億元，業根據各縣人民財富及商業情形，分配各縣儲蓄額，積極策進，勸儲對象側重富戶之農工商住戶，不普及居民，以免滋擾，而輕負擔，實行持券收款，使券款兩清，養起人民信仰，而利儲政推行。經常派員赴各區督促發動，宣傳與實際勸儲同時並進。

節各縣依據各縣(市)辦理鄉鎮公益儲蓄發券收款通則之規定，互推一代表郵政局或銀行，為統籌發券及集中收款機關，嗣後各該縣需用儲券，即向該代表機關，依照核定儲額預領，原規定各勸儲單位由儲款內提取百分之十為鄉鎮造產基金，於繳款時領收存儲經辦行局，現以本省各縣銀行，已陸續成立，爰重規定凡縣銀行成立縣份，該項基金即改存縣行。

四聯總處大力運皖儲券，因受中原戰爭影響，一時不

能運到，而勸儲工作各縣已普遍發動，同感儲蓄券料缺乏，阻礙勸儲工作，紛紛請領儲券，除電四聯總處速設法運濟外，一面洽商本省郵政管理局辦事處將所存二千八百萬元，中國農民銀行所存六千萬元甲種節約建國儲蓄券，加蓋鄉鎮公益儲蓄戳記，重新調整分配，配發一二區各縣及蕪陽蒙城等縣郵局委託銷售，並由中央銀行立煌分行呈准總行函印六千萬元儲券備用。

但因本省富庶之區，大多淪陷，所存皆山陬貧瘠，頻年以來，戰時供應浩繁，民間益感已罄，加之水旱災情嚴重，哀鴻遍野，厥狀至慘，民力凋敝已極，故本省災荒賑濟委員會，及豫鄂皖邊區黨政軍工作檢討大會，均以災情慘重，賑濟工作究為杯水車薪，不若免公益儲蓄之實施，業電請行政院賜予豁免以緩鄰，俾蘇民困。

丁、協助緝私：本省緝私工作，原由安徽省財政廳稅務查緝總所担任，依據查禁敵貨條例，及禁止物品查敵條例，及其他有關章程，禁止敵貨入口，並防止敵人吸收我內地物資，以及奸商偷漏，充實抗戰力量。民國三十一年財政部安徽緝私處成立，緝私工作遂移歸該處辦理，本廳即依據中央頒佈緝私法令，負協助查緝之責，去年電請財政部緝私署檢賜緝私法令彙編，以便依據協助本省緝私處查緝稅收，防止物資走私，及戰區經濟封鎖之任務。

其地協同國稅征催，及田賦征催，土地陳報等，均係

照章協助各中等機關辦理。

四、金融

(一) 省銀行

本省地方銀行係二十五年於安慶成立，原訂資金二百萬元，未幾因戰事爆發，業務停頓，二十七年七月地總行復成立於立煌，各分行處亦次第恢復，三十年為開展業務，增撥資金三百萬元，並於是年將舊債四百零三萬八千五百二十元，播數清償該行，共成立分行為屯溪阜陽二處，辦事處為霍山舒城廬江桐城潛山太湖宿松岳西六安壽縣廬上隴泉蒙城全椒霍邱休甯黟縣太平旌德祁門涇縣宣城南陵廣德至德青陽貴池績溪石埭涇陽麻埠正陽關界首葉集重慶婺源景德鎮等三十八處。各分行處照章辦理貼現匯兌存款放款儲蓄信託等項業務，自三十一年度起代理省庫業務結束，擇省內重要行處代理國庫支庫，歷年純益均有增加。茲附五年來地方銀行純益比較表於后：

安徽地方銀行近五年來損益情形

二十八年	益	九三九、四六一·三〇
二十九年	益	五五一、三六三·〇五
三十年	益	一、九八一、七七六·九九
三十一年	益	二、七〇〇、〇三二·三八
三十二年	益	一〇、一六二、二二七·一九

安徽概覽 財 政

(二) 縣銀行

本省縣銀行，於二十九年奉令籌設，准各縣因人材資金均感缺乏，不能如期完成。三十一年通令各縣一律成立籌備機構，積極籌集資金，並由財政廳舉聘縣銀行行員講習班一期，畢業學員七十三人分派各縣協助籌備，計成立籌備機構者為立煌桐城太湖宿松望江潛山懷遠涇陽涇縣臨泉太和肥舒城壽縣霍邱岳西阜陽潁上鳳台懷遠涇陽涇縣臨泉太和蒙城全椒含山涇縣宣城南陵涇陽廣德霍邱休甯祁門黟縣績溪涇陽貴池青陽太平石埭至德等四十三縣，各縣資金最低額為六萬元，最高額為一百萬元，共計約一千餘萬元，至立煌等二十五縣行，已收足資金三分之一，先行開業並代理縣庫業務。

五、官荒整理

本省原有各縣官產，因戰事影響，情形特殊，無法清理。茲僅就霍邱西湖官荒整理情形，敘述於左：

(一) 沿革

本省霍邱東西湖，面積五十餘畝，自民國八年淮堤築成後，即設立霍邱官荒局，放領官荒，十八年改設官荒分局，繼續辦理。二十四年併歸縣政廳管辦，凡純粹公地劃段招佃，承墾佃租收益六成歸縣，四成歸省，二十六年

復委派清理霍邱官產專員，設立辦事處，專司清理，二十七年因軍事繁張，業務停頓，移交縣政府接管，逐年僅由省派委會縣勘收和課，清理工作，無形擱置，至三十一年，復設立霍邱東西湖荒地整理局繼續辦理。

(二) 現狀

甲、清理原有官產：計東西湖戰前已潛出官產七萬一千餘畝，惟多捏名承佃，佃而不墾，收入甚微，經荒警局舉辦佃戶定期登記，已如期登記確實承佃者四萬零四百餘畝，並督飭佃戶實地墾殖，其餘放棄佃權者二萬二千八百餘畝，爭佃未決者二千畝，訴願未決者二千六百畝，訴願已決劃除者三千八百畝。

乙、清理未定案官產：戰前官產專員辦事處，已放未定案官荒三萬五千餘畝，或僅繳價款一部，或僅繳保證書與丈量書，產權未定，時起糾紛，經荒警局根據原案清理，即按甲等地價一百元，乙等六十元，丙等四十元，發給正式營業執照，截至三十三年一月止，填發執照十八張，計地一千五百餘畝，實收地價八萬三千餘元。

六、公糧劃撥

(一) 省級公糧

本省公糧自三十一年度起，由糧政局辦理，至三十二

年九月田糧合併，公糧業務始由財政廳接管，關於省級公糧劃撥範圍及定額，係依照「陸頒各省（市）公務員役生活改善案（甲）項，暨省級公務員戰時生活補助標準，訂定省級公糧劃撥程序為簽發公糧之依據。

三十一年度省級公糧核定總額，為稻穀十四萬三千市石，折糙米六萬六千九百二十三市石，（按稻每一市石收回其價三十元）三十二年度核定額，為稻穀四十五萬市石，折合糙米二十一萬零六百市石。以上兩年度經前糧撥發數量，正清結中。財政廳接辦後，簽發之糧，正審核各機關報銷，彙報省府核銷，三十三年度核定額為稻三十三萬七千市石，折合糙米十六萬七千五百七十一市石八八市升，依照省府第一〇七六次委員常會決議縮辦法，撙節支撥，尙敷分配。

(二) 縣級公糧

本省縣級公糧，亦於去年劃歸財政廳接辦，當即遵照中央頒佈各省省政府處理縣級公糧辦法，辦理，並依據該辦法及本省實際情形，擬訂「安徽省政府處理縣級公糧辦法施行細則」頒飭各縣自本年元月份起施行。嗣因縣級公糧自卅三年起奉令不收基價，爰將本省前訂「縣級公糧倉庫設施及管理暫行辦法」加以修正，俾符實際，規定縣級公糧倉庫保管及修繕費，由縣預備金動支，即由縣政府自

行農倉負責保管，縣各機關領用縣級公糧亦飭遵照規定，依式造具年終四柱報表，以憑考核。茲將本省各縣最近按期報核，並於年度終年將各該縣區級公糧收撥字餘數量三年配征縣級公糧情形列表於后：

本省各縣縣級公糧配征數額表

縣別	年 度	年 度			備 註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立 煌		二四、〇二〇石	二一、五二一石	三〇、一三〇石	稻
六 安		四〇、六四〇	五七、五七八	六九、〇九三	稻
舒 城		二四、六〇〇	三三、七二四	四八、六一八	稻
霍 山		一一、九〇〇	一五、二七〇	一九、二八	稻
岳 西		一五、三一〇	一七、九八七	一九、九八五	稻
潛 山		一三、二八〇	二二、三〇三	二四、一六二	稻
太 湖		一八、二二〇	二四、八八五	二七、六五〇	稻

黟	歙	績	祁	休	太	臨	穎	阜	霍
縣	縣	溪	門	甯	和	泉	上	陽	邱
五、一〇〇	二一、三八〇	八、八〇〇	七、九九〇	二一、三三〇	二〇、〇〇四	一九、六九〇	一八、七二三	三九、一七〇	二五、四一〇
一一、四五〇	二八、七八七	一四、二七二	一二、七二三	二一、〇九八	一九、七五六	二四、四二四	一七、九九四	四三、九九六	三八、八五〇
一〇、六三三	三五、函三〇	一二、二四四	一四、五二九	三一、六四七	二三、〇四三	三一、四〇二	二〇、九九三	六一、五九五	四一、一七六
稻	稻	稻	稻	稻	麥	麥	麥	麥	稻

涇 縣	一八、八〇〇	二〇、四四八	二二、七二一	稻
太 平	七、三三〇	一一、七七六	一二、七七六	稻
旌 德	一〇、七九〇	一二、七七九	一三、五七五	稻
宿 國	一一、二五七	一五、七〇八	一七、二七九	稻
桐 城	四一、八九〇	三五、七三一	六〇、二九七	稻
懷 甯	一九、六〇〇	二〇、一三二	二五、〇八二	稻
望 江	一〇、六一〇	一一、七〇四	一三、九八七	稻
宿 松	一二、七七〇	一八、八〇八	二三、五〇八	稻
合 肥	四四、二一〇	四七、〇〇八	六〇、四五二	稻
廬 江	一八、七三〇	二三、一四四	三九、七九七	稻

全	椒	九、四五〇	一二、一五六	一二、七六三	稻
合	山	八、四一〇	五、三二三	八、五一七	稻
巢	縣	八、五三〇	四、八八二	九、〇四三	稻
毫	縣	七、七四〇	一、〇八九	六、八三六	麥
渦	陽	一三、九二〇	三、一三三	二四、二六六	麥
壽	縣	二二、二五〇	七、二〇三 一二、九三四	二五、五七五 一三、三七八	麥 稻
鳳	台	一、五〇九	九、二二一	二〇、五二八	麥
蒙	城	一三、八五〇	一三、八九六	二二、六五一	麥
無	爲	一四、五八〇	三、一三五		稻
懷	遠		四、〇〇六	八、五〇九	麥

安徽概覽 財政

郎 溪	繁 昌	宣 城	至 德	東 流	石 埭	銅 陵	青 陽	貴 池	黟 縣
七、八〇〇	四、四六〇	一八、七六二	四、九九〇	三、五三〇	二八、五一〇	六、〇二三	一〇、七四九	八、五七〇	
一五、五七五	九、〇一六	二五、〇五七	九、八一五	二、〇〇六	七、九九六	二、一九二	一三、六八二	一二、二八五	八、〇二五
		三〇、七〇六	一〇、九〇九	六、二四一	九、〇八七		一四、八二六	一七、八二二	八、〇六八
稻	稻	稻	稻	稻	稻	稻	稻	稻	稻

安徽概覽 財政

計 合	廣 德		南 陵	
		一二、五八〇	一七、七七四	一一、二五〇
稻				
麥				
五九六、一〇九				
一四八、一八八				
七二八、四三二				
一三〇、六〇五				
八三七、一二四				
二二九、二四五				
稻				
麥				

教 育 目 錄

一、組織(教育廳)

- (一)沿革
- (二)組織

二、國民教育

- (一)行政
- (二)學校
- (三)師資
- (四)待遇
- (五)進修
- (六)經費

三、中等教育

- (一)中學及職業教育
- (二)師範教育

四、高等教育

五、社會教育

- (一)安徽省立臨時政治學院
- (二)安徽省立師範專科學校
- (三)安徽省立安徽學院

(一)安徽省社會教育機關概況表

(二)安徽省各縣社會教育機關概況表

(三)安徽省各級民衆教育館一覽表

六、教育視導

- (一)設置
- (二)人員
- (三)教育視導團
- (四)視導網組織
- (五)督視導區域
- (六)督視導會議
- (七)集中視導制
- (八)專縣視導考核
- (九)學校成績考核
- (十)視導工作紀實

教育

一、組織(教育廳)

(一)沿革

本省於光緒二十七年，以辦理大學堂司道，兼管全省地方學務。三十年大學堂改名高等；巡撫歐陽奏請專設學務處，以蕭臬南司為總辦，並提調文案支應各一員。嗣後派員赴湘鄂調查，參照湘章，分設審訂考監會計三科。審訂考監兩科，均用士紳；會計科，官紳並用；仍以文案擬批叙稿，另聘熱心學務之士二人為參議。經費初由地丁項下，撥銀一千二百兩，嗣後加撥淮北鹽勸加價銀一萬兩。公所開辦之初，僅設總務兼會計一科，普通兼專門實業一科，圖書一科；科設正副科長各一，科員一至三人不等，另委收發及核對二人；旋以事務日繁，省視學自一人增至四人，並增設額外科員及差遣委員等。三十四年，部咨以各省學務人員名目，多有未合，亟應厘正。經提學使吳同甲裁撤額外科員，添設科員，每科三人，副長每科一人，省視學亦增至六人；並定常年經費，為三萬六千兩。越明年，教育官練習所遂附設焉。選精於教育者，講演其中，自提學使以次，所有學務職員，羣來講習。提學使沈會植以地方官皆有監督學堂之責，爰擴充辦法，凡同通州縣一經得缺，先備到廳聽講，俾知教育行政之概要，然後

赴任。其候補各員，有願聽講者，均准其報名考驗，分期入所練習。

民國初元，虞提學使，改學公務所為教育司，委鄧鍾侯為司長。二年，鄧辭職，以江聲鶴任。五年，歸併巡按使署，改司為科。六年，設教育廳。由中央政府簡任盧殿虎為廳長，下設三科，每科設科長一人，科員二人；並設辦公廳，自廳長以次，同廳辦公。十六年，國民政府成立，歸併省政府改為科。嗣因省政府頒布「教育廳組織條例」十二條，復正式改設教育廳，以省委何世積兼廳長，增設秘書二人，督學三人至五人，並置一二三科，各科設科長一人，科員事務員錄事若干人，於是組織自此始臻粗備。

(二)組織

現設秘書室會計室督學室暨第一第二第三科，並附設各種委員會。秘書室綜核文稿計劃業務，內分文書人舉統計總務四股；會計室主管教育經費預算計算暨經費發放審核事宜，內分會計簿計二股；督學室由督學視導員分別督視導各級教育規畫考核及改進事宜；第一科主管國民教育人地方教育行政，並為配合國民教育師範教育師範教育亦歸由一科主管，內分國民教育師範教育國民教育經費三股；第二科主管中學教育，內分教育行政教育經費學校考核及審查學籍二股；三科主管高等教育及社會教育，內分

二股，附設各種委員會，如中小學教材補充編審委員會助學貸金委員會暨國民教育指導月刊編輯處。

二、國民教育

(一) 行政

本省縣地方教育行政，自三十年度起，除游擊縣區由縣政府民教科掌理外，所有實行新縣制及比較安全縣份，計立煌等四十縣，一律改由縣政府設置教育科專管。其組織與人員，依照教育部頒辦理縣各級教育行政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并得附本省實際之需要，訂定一、二、三等縣設科長一人督學二人科員一人事務員各二人，四、五、六等縣設科長一人督學二人科員一人事務員二人。三十二年并遊擊半游擊縣國教進展情況，於懷遠一縣提前設置教育科。所有縣教育行政人員之任用則依照中央頒佈縣行政人員任用條例，及省頒地縣行政人員任用辦法等規定，由各縣政府遴員報請省府核委，并於區署各設教育指導員一人，協助縣教育行政推行。

鄉（鎮）保級原無教育行政人員之設置，自二十八年以後，鄉（鎮）公所設文化股主任一人幹事二人，保辦公處設文化幹事一人，依照規定執行職務，其人選除未設校之鄉保外，均由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教職員兼任。

綜計全省共轄六十二縣，除游擊縣外，計實行民教分

科者四十一縣，縣教育行政人員三百十八人，區教育指導員八十七人，鄉（鎮）教育行政人員四千七百六十七人，保教育行政人員一萬五千六百十八人。在此國民教育積極推行時期，學校數量激增，縣為國教主管單位，其教育行政人員，實屬不敷分配，此尚有待繼續充實者。

(二) 學校

本省國民教育之實施，係以過去小學教育義務教育及民衆教育之設施為基礎，此項教育設施原無深固基礎，抗戰軍興以後，復遭倭寇摧毀，經自二十八年度起，先後成立省立臨時小學共四十一所，恢復舊小三千〇三十八所，短小一千五百十七所。旋以本省實施政教合一，原經恢復之普小短小，均改為所在地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至省立小學除省會及行署所在地立煌屯溪等四校仍繼續辦理外，餘均改為所在地鄉（鎮）示範中心學校。三十年春教育部頒到國民教育實施綱領以後，經訂定安徽省國民教育實施三年計劃，規定自三十一年度起三年內全省共設中心學校一四四六所，國民學校八七六五所，期達每鄉（鎮）一中心學校，每兩保一國民學校之規定標準。復按全省學齡兒童二三一〇〇〇〇人，失學民衆六一六〇〇〇〇人分配於上述各校，使於三年內接受國民教育者，各達其總數百分之六十以上，並規定全省鄉保學校設置小學民教兩部各一八〇六班。茲各縣設校數目，截至上年底止，計有

安徽概覽 教育

六年來安徽省立小學概況表

中心學校一五五三所，國民學校九三七六所，平均已超過規定標準，其班級截至現時止，計小學生教兩部各辦一七六三六班，計可收教兒童八八一八〇〇人，連同已受國教者約佔其總數百分之六十，收教民衆一四一〇八八〇人，連同已受民教者，約佔其總數百分之五十三。其歷年設立學校及收教學生數量如附表

年 度	學 項 目					備 註					
	計	學小立省	小 附	園 稚 幼	計						
三十三年	10	4	6	55	28	26	1	3101	1471	1598	32
三十二年	10	4	6	53	28	24	1	3021	1581	1410	30
三十一年	10	4	6	53	28	29	1	2930	1411	1484	35
三十年	11	5	6	63	39	29		3404	1725	1679	
二十九年	43	41	2	261	250	11		12678	12304	374	
二十八年	31	26	3	258	242	16		12132	11477	655	

說

明

幼稚園一班係附設於省立高琦小學內學校數欄從缺

六年來安徽省各縣鄉鎮中心學校保國民學校概況表

三十一年	三十年	二十九年	二十八年	年度		項目	學級數	學生數	備註
				計	共				
10291	7716	5693	4067	計	共	學			
1510	1336	1522	1211	心	中	校			
8781	6380	4171	2856	民	國	數			
25590	20750	8876	4190	計	共	學			
8487	7990			計	中	級			
4342	3995			學小	心	數			
4145	3995			教民	國	生			
17103	12760			計	民	數			
9493	6380			學小	民	學			
7610	6380			教民	共	生			
1632150	1348750	855698	214794	計	共	數			
535500	519350			計	中	備			
217100	199750			學小	心	註			
318400	319660			教民	國				
1096650	829490			計	民				
474650	319000			學小					
622000	510400			教民					
	有故鎮具縣本 減中區池未分 少心劉安成蕪 學復全立湖 校有縣預等 數變份算十 略更鄉又八								

安徽概覽教育

說 明	三十三年	三十二年
二十八二十九兩年學級及學生數係以七年來安徽省各縣師保學校概況表為取材範圍因無其他參考材料故僅列總數	10929	10929
	1553	1553
	9876	9876
	35272	26508
	12630	9037
	6315	5316
	6315	3721
	22642	17471
	11321	10277
	11321	7194
	2292680	1652350
	820950	563430
	315750	265800
	505200	297630
	1471730	1089370
566050	513850	
905680	573520	

(三) 師資

戰前省縣區私立小學校，均設專任校長，二十八年實施政教合一，中心及國民學校校長均由鄉（鎮）保長兼任，自三十一年度起，依照行政院規定通飭各縣分別改設專任校長。本省各縣三十二年度計設置專任鄉保學校長，計中心學校三三六八，國民學校四八一人。

至推行國民教育所需師資，經於二十九年舉辦小學教員總登記，計登記合格及代用教員共一〇三七二人，均由各縣統籌任用。各類師範學校畢業生，則由省縣教育行政機關分配服務。三十二年度一面令飭各縣繼續舉辦小學教員登記，特別以充實中心學校師資為其重要工作，一面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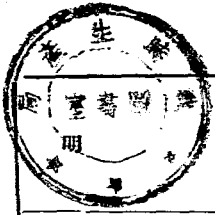
制各機關任用未加服務期滿之師範畢業生，并通令各校不得發給臨時畢業證明書，期能逐步調整師資，藉收服務管制之效。

(四) 待遇

小學教員待遇，依照規定應以兩倍衣食住三事之所費為其最低標準，戰前各校教員待遇，雖屬微薄，尚能勉敷生活。抗戰軍興以後，各地物價高漲，教員薪俸雖年有增加，并規定發給公糧及生活補助費，但終不及物價高漲之速，致教師生活日感不敷，此尚有待繼續改善者。其待遇情形如附表：

省立小學教職員薪津一覽表

職別	薪	津	度	年	校 長	教 導 主 任	級 任 教 員	科 任 教 員	事 務 員	說
			二十	二十四	四五元		三〇	二五	二五	1. 依據二十四年九月公佈之薪級表分十三級 2. 另任職兼任不
			二十八	年	三〇元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〇	
			二十九	年	四〇元	三五	三〇	二五	二〇	
			三十	年	四八元	四三	三八	三三	二八	每月每人發 生活補助費 二十元
			三十	一年	八〇元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1. 每人每月發 生活補助費 三十元 2. 省會以外 各小學以 新減
			三十	二年	八〇元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1. 每人每月發 生活補助費 三十元 2. 同上 年度
			三十	三年	九〇元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1. 每人每月發 生活補助費 三十元 2. 同上 年度
				備						
				註						



安徽概覽 教育

<p>明</p>	<p>說</p>
<p>一校長薪給以規定薪給為基 二增一級由十元 三每月支為二元</p>	<p>一每法方教本年 二至月規津育七 三津定米貼部小 市貼每穀小頒月 斗米人學地奉</p>
<p>行辦育二日政本年 法部十發府九 停領市給食規 止米兩兩米定每 施發米米米</p>	<p>1.米穀津貼 2.仍舊津貼 3.每班導主</p>
<p>費生每年九 十元</p>	<p>1.米穀津貼 2.仍舊津貼 3.每班導主</p>
<p>成上薪費生貼任 發年俸仍活四元 給加係舊補支</p>	<p>1.米穀津貼 2.仍舊津貼 3.每班導主</p>

(五)進修

小學教員進修指導，計分舉辦小學教員暑期講習編印國教指導月刊及舉辦通訊等一項。關於暑期講習方面：在三十一年度內，省級於江北區調集中學校教員主任講習者共一〇五六人，江甯區因受浙贛軍事影響，未經舉辦。縣級計阜陽等十二縣，調集國民學校講習者共一〇八〇人，於三十二年度擬訂安徽省國民教育通訊研究辦法通飭進行。三十二年省級於江南江北兩區，調集中心學校專任校長

安徽概覽 教育

及教導主任講習者共二五〇人，縣級計六安等九縣調集國民學校教員講習者共一一二九人。關於國民教育指導月刊方面：在三十一年度，計發行至第一卷七期，期各二千份，自七期以後，因遭立煌事變，稿件散佚，未遑繼續發行。三十二年度已自第二期發行至十二期，期各二千份，本年部稿未到，尙未開始編印。關於通訊研究方面：經

安徽省概覽 教育

一一三

(六)經費

普及國民教育，必需大量經費，本省對於是項經費籌集，已盡最大努力。惟以戰時財政關係，縣地方預算，雖屬年有增加，終以物價高漲，仍難適應事業需求。茲學田

撥充學校校產，成立教育經費特種基金兩項工作，已先後轉飭各縣遵照力謀實施，鄉保學校基金，亦自三十年度起開始籌集，并經制頒安徽省各姓祠產捐助收益，充作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基金辦法等兩種，通飭施行。其實施情況如附表：

安徽省國民教育經費一覽表

項目	經費		年度		備註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省立小學經常費	52,104	214,722	262,884	108,819	172,494	299,502	
國民教育臨時費	219,420	38,602	55,718	51,988	104,871	166,818	三十年以前 爲省立小學 臨時費科目
推行初步義務教 育費	160,000						
國民教育視導費			28,200	48,000	92,808	169,760	
國民教育暑期講 習班經費					120,000		
國民教育指導月 刊經費					96,000		

國民教育研究會經費				12,000	6,000		
合計	251,524	253,524	342,802	230,887	532,178	635,880	
附註	三十一年度小學教員暑期講習班經費計七萬元國教指導月刊經費計四萬五千元均由部撥國民教補助費項下支給						

安徽省各縣國民教育經費一覽表

項目	經年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三十三年度	備註
	二十六年度	二十九年				
縣鎮示範中心學校經費			243,116	472,704	771,704	縣預算二十七 二八年未 成立故從缺
縣鎮中心學校經費		1,179,417	1,550,084	8,003,120	7,162,174	13,046,802
保國民學校經費		230,113	1,038,650	3,438,480	7,923,448	16,203,233
成人班津貼		44,496				
民教經費					1,095,120	

教育機關修添費	46,602	60,757	90,564	306,270	293,280	
民教課本費		56,904	79,472	119,130	292,708	
中心學校設備費				420,000		
合計	8,104,975	1,530,628	2,726,845	6,889,752	16,409,726	31,707,898

廿六年數字
係本省教育
文化費總數

三、中等教育

本省中等教育，於抗戰初期，幾全停頓，自戰局趨於穩定，即積極恢復，并擇要增設，迄於今茲，校數已超過戰前多，且分區設置，以求人材平均發達。近年雖仍求數址之擴充，而對師生素質之提高，學校內容之充實，尤悉力以赴，俾質量並進，以奠定高等教育之基礎，造就基層幹部之人材，惟以限於人力財力之不足，致未能盡達原訂計劃。茲將戰後歷年設校情形分述於次：

(一) 中學及職業教育

甲、設置

戰前本省公私立中等學校共八十八所，(師範學校在內)五〇二級，學生約一萬九千餘人。二十六年復校戰爭

興，迄冬迫於戰局，除皖南少數學校尚能繼續維持外，其餘各校均無法繼續課業，比時訂定非常時期臨時保管辦法，分別派員保管。二十七年春，猶存節中諸地區之徽州中學及潁州中學等七校開學上課，同時更於立煌舒城宿松至德等處，籌設臨時中學四所，以收容各停辦學校之失學青年。是年本省江淮沿岸各縣，多相繼失陷，事勢所迫，八皖嗚呼，幾全中輟，而風鶴之餘，尚能苟延文化於一脈者，僅皖南徽州數校而已。迨廿八年春，鑒於失學青年過多，長此輟學，至堪危慮，乃一面登記失學員生，一面積極規復學校，至秋全省中等教育機構，復具規模，與滅絕之宏圖，於焉肇始，是年後復及新設者共五十七所。二十九年以原有學校不敷容納，又增設九所，以資收容，此一時期可謂復興時期。全以搶救青年免資敵用為前提，故學校不克降格，而以本省位置前方，設校須避聲安全

校址亦稍集中。至三十年本省戰局已趨穩定，復歸於中等教育爲人教教育，關係甚重，質量應求並進，方可作育人材，庶爲國用，故於求數量擴充外，尤注重各校師資素質與學生程度之提高，並嚴督各校加強訓導，充實設備。同時並遵照中央分區設校之規定，就現有行政區九區劃分

中學區及職業學校區，按照計劃設置調整，以期各區教育得以平衡發展，此一階段可謂整頓及改進時期。茲爲求明瞭本省中等教育戰後歷年演進情形起見，將中等學校設置概況表列於次：

五年來安徽中等學校校數及班級學生數比較表

項	別	年 度					備 註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中 學	省立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四	
	聯立	四	四	五	五	四	
	縣立	二四	二六	三三	三三	四〇	
	私立	一六	二三	二七	二四	四三	
	合計	五七	六六	七七	七五	一〇二	
	學級數	一二四	二〇一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一四	
	省立	三六	四一	三八	四七	五二	
	聯立	一〇三	一八四	二二四	二三四	二九四	
	縣立	八〇	一四八	一六四	一四八	三〇二	
	私立						

安徽概覽 教育

		學級數				學校數				學生數				
私立	縣立	聯立	省立	合計	私立	縣立	聯立	省立	合計	私立	縣立	聯立	省立	合計
二	七	五	六	五	一	二	一	一	一	一七、一〇三	三、七四六	四、九二〇	六、五二一	三四三
八	七	五	一三	八	三	二	一	二	二	三三三、〇四七	八、五二一	二、一〇五	〇、七三七	五七四
八	一一	五	一三	九	三	二	一	三	三	二七、八二七	八、二〇〇	一、九〇三	六、二八三	五三九
八	一四	四	三〇	一一	三	二	一	五	五	一〇三、三六	二五、〇七八	二、三〇四	〇、四四〇	五五二
三一	一八	三	三二	一八	八	三	一	六	六	三六、二九九	一五、〇七八	一四、五四〇	五、三六一	七六一

五年來安徽中等學校數暨班級學生數總比較表

年	度	學 校 數				學 生 數	備 註	
		合計	私立	縣立	聯立			
二十八年	度	六二	一、四四一	二八六	一九四	七三九	一、五〇〇	一、三三八
二十九年	度	七四	一、四四一	二八六	一九四	七三九	一、五〇〇	一、三三八
三十年	度	八六	一、四四一	二八六	一九四	七三九	一、五〇〇	一、三三八
三十一年	度	八六	一、四四一	二八六	一九四	七三九	一、五〇〇	一、三三八
合計		二〇	四〇	四七	五六	八四		

年	度	學 校 數	學 生 數	備 註
二十八年	度	六二	一七、八四七	係中學與職業學校合計
二十九年	度	七四	三三、四八八	
三十年	度	八六	二八、五七五	
三十一年	度	八六	二九、九三三	

三十一年度	一二九	八四六	四〇、七二七
-------	-----	-----	--------

乙、教學

抗戰軍興、本省有「非常時期教育實施綱要」之制頒，其內容着重於抗戰教育之實施，二十八年復根據教育部頒之「國立中學課程綱要」訂定本省「臨時中學課程綱要」，通飭施行。惟教學時數，多就一時之權宜，分配未能盡臻完善，殊足影響學生學業之進度，故於三十年春嚴飭各校恪遵教育部先後頒發修正各科課程標準，及各學期各科每週教學時數表實施，不得稍有變更，并飭於每學期開始時，應將各科課程預定進度，切實按照實施，并於教學時，隨時將實際進度填列，以資考核復分飭各校選章組織各科教學研究會，改善教法，同時為提高學生程度起見，除飭各校加強教學，並嚴督學生做暑假作業外，特於三

十一年恢復會考制度，是年暑期舉行戰後第一屆會考，暑假第二屆會考事宜，均籌備就緒，以敵偽進擾大別山內外圍，致未果舉辦。三十二年分暑期兩期分別舉辦，先後計舉行三屆，凡每屆未被抽考之初中畢業學生，則派各校所在縣之縣長親往主試，并飭將結果報核，以昭鄭重。至中等學校教職員，戰前數達一千八百餘名，且多合格，軍興後多相率遠離省境，一時師資頓感缺乏，雖多方招致培養，以校數日增，迄今仍感不敷，故年來不斷設法向後方聘請優良合格教師回皖，以資補救。最近兩年計聘回五十六名，三十一年每名發旅費一千元，三十二年每名發旅費三千元。茲將五年來畢業學生數及兩年來會考概況分別列表於后：

三十二年度安徽中等學校畢業學生會考概況表

年 度	期 別	會 考 地 點	校 數	班 數	學 生 數	備 註
三十一年度	寒期	立煌 桐城 霍邱 休甯	一五	三一	一、一四一	師範學校在內

三十二年度	暑期	阜陽	立煌	桐城	六安	二一	二八	一、七一五	師範在內
	暑期	休甯	立煌	桐城	六安	二一	二八	一、七一五	師範在內
	寒期	太湖	阜陽	桐城	六安	二六	三四	二、七〇九	師範不在內
		屯溪	桐城	六安					

五年來安徽中等學校畢業學生數比較表

項別	二十八年度	二十九年度	三十年度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備註
中學	二八〇	二、六三六	一、八四六	七、二一一	六、七一一	二十七年各校均無畢業生
職業學校	七六	六七	一四八	三七七	四五二	
合計	三五六	二、七〇三	二、九九四	七、五八八	七、一六三	

丙、訓導

本省位置前方，淪區亦廣，前為搶救青年學生，招生標準較之戰前不免稍微降低，案費既繁，管訓自難，近兩年來，迭加整頓，除飭各校對不守校規破壞風紀之學生，予以嚴懲不稍姑息外，並切實實施新生活及精神總動員與勞動服務訓練，而對導師制尤督飭勵行，并加強軍訓及高中新生入學訓練，以造成淳樸之學風，而提高學生之素質。於黨團活動方面，除將國父紀念週對學生精神訓練講演材料與訂計劃通飭實施外，并飭各校員生入黨入團，分別組織學校區黨（分）部及學校分團部，此外于三十二年由教育廳會同省黨部及三民主義青年團安徽支部籌備處商訂「推進本省中等以上學校黨務團務實施方案」，

并由教育廳制頒「各校員生辦理黨務團務考核辦法」及「各校員生假期工作辦法」通函各校遵行，同時飭各校對思想錯綜不易感化之學生，一律遵照中央令頒特種辦法辦理，以一青年思想，經此整頓，學生素質日有進步，學風亦為之丕變。至各校之公民教員及訓導人員，實在闕達三民主義，指導青年思想，故於三十一年特組織本省中等學校訓導入員及公民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辦理各該項人員資格

之審查與登記，并於是年就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八期辦理教育組一組，調集各校公民教員及訓導人員一百五十名予以兩個月專業訓練，以加強其訓導知能，凡未經訓練及受該委員會審查合格之公民教員，非經教育廳核准不得聘用，以重黨化教育之實施。三十二年以經費緊縮，將該會經費停支，所有業務，則併歸教育廳第二科繼續辦理。茲將該會近兩年來審查合格人數列表如次：

最近兩年審查合格訓導人員及公民教員人數比較表

年 度	高初中公民教員	初中公民教員	高初中公民教員及訓導人員	高初中訓導人員	初中公民教員及訓導人員	備 註
三十一年度	二八	七	二〇	五	五	
三十二年度	一四	一二	二二	四三	八	初審結果
合 計	四二	一九	四二	四八	一三	

丁、待遇

本省中等學校教職員待遇，歷年來均隨物價指數隨時予以增高，省校教授費二十八年每小時為七角五分，遞增至三十二年為每小時三元五角；職員薪金二十八年最高額

為一百二十元，遞增至三十二年最高額四百四十元，職員為專任，教員生活補助費，則由每人每月三十元，增至每人每月三百六十元，食米日卅一年即比照省級公務員發給。此外自三十一年起職員及專任教員每年製發單棉布制服。

各一套，至縣縣私立中等各校則飭各縣政府或校董會負責，比照省校支給標準及津貼辦法，隨時予以增高，至少不得少於省校百分之八十。此外自三十二年起，復由本廳訂定縣縣私立中等學校征收學米辦法通飭遵行，以資補救，

五年來安徽省立中等學校教授費比較表

類別	科別	每小一時教授費					備註
		廿八年度	廿九年度	三十年度	卅一年度	卅二年度	
高中	普通科	元 九〇	元 一一〇	元 一二〇	元 二七五	元 三五〇	自三十二年起教職員除支教授費及薪 給外并比照省級公務員給予生活補助 費及公糧
初中	普通科	七五	九〇	一五〇	二〇〇	二五〇	
高職	普通科	九〇	一一〇	一二〇	二七五	三五〇	
	職業科	一一〇	一三五	二四〇	三一〇	四〇〇	
初職	普通科	七五	九〇	一五〇	二〇〇	二五〇	
	職業科	九〇	一一〇	一二〇	二七五	三五〇	

安徽概覽 教育

文書	庶務	組長	會計	會計	助理	校醫	師範	辦事	技士	營業	社長	主任	幹事	團長	團長	教練	專任	公民	教員	
三〇				五〇		三〇					五〇									
三〇				五〇		三〇					五〇									
四〇				五〇		四〇	一五	三〇			六〇									
四〇				五〇		四〇	一五	三〇			六〇									
四五				六〇		六〇	一五	四〇	六〇		六五					六〇				
四五				五五		五五	一五	四〇			六五					六〇				
				八〇	六〇	八〇	二〇	五〇	八〇	七〇	八〇					八〇				
六〇				七〇		七〇	二〇	五〇			七〇									
				一一〇	八〇	一一〇	三〇	七〇	一一〇	一〇〇	一一〇					一一〇				
八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三〇	七〇			一〇〇					一〇〇				

女學生									
指導員									
		110	110	60	55	80	70	110	100

戊、考核與獎勵

本省對縣私立中等學校，向均予以經常補助，以扶助其發展，此種辦法，雖可收補助之效，究難獲激勵之功。故於三十一年起將各校經常補助費一律取消，就原預算所列之款悉數改為獎勵金，專獎勵辦理成績優良之學校，其辦理不善者，則不給予，以示鼓勵。其獎勵金核發辦法，係由教育廳制訂「中等學校總考績百分數比率量表」及

「中等學校督導要點」，飭由督視導人員每年分上下兩期分赴各校依據要點給予考核，並將各校辦理成績，依表評定分數，於七月及十二月上旬報廳，經廳依據兩次量表及報告，詳加復核後，分別等級給予獎勵金，凡成績列丁等者概不發給，以資警戒。茲將最近兩年核發獎勵金概況表列于后：

三十一年度核發獎勵金概況比較表

項別	成績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備註
		校數	每校獎勵額	校數	每校獎勵額	
中學	甲	一七	四、〇〇〇	七	四、八〇〇	辦理成績特優之學校除照等給予獎勵外並予特別獎勵其金額為二千元至三千五百元三十一年度受特別獎勵者八校三十二年受特別獎勵者七校核發總額計三十一年度為一八八、一三〇元三十二年為二六〇、〇〇〇元
	乙	二二	三、二〇〇	一八	四、〇〇〇	
	丙	一七	二、四〇〇	三五	三、二〇〇	

職業學校		甲	乙	丙
	五	一	二	
	四、八〇〇	四、〇〇〇	三、一〇〇	
	二	一	三	
	五、六〇〇	四、八〇〇	四、〇〇〇	

己、青年救濟

抗戰軍興，本省就學外省之學生多紛紛回省就讀，此由教育廳訂定「中等學校借讀辦法」，飭各校遵照辦理，廿七年度全省學校多告停辦，青年學生幾全失學，逃亡川湘一帶者約數千人，當於湘省設國立安徽中學兩所，予以收容，惟留居本省之中學生仍在萬人以上，於二十八年春就教育廳及各縣縣政府設立中學學生登記處，辦理學生登記及通訊聯絡事宜，所有登記學生，均分別送入省立各高中及各縣私立中等學校就學，並飭各校酌予減收或免收學雜等費，對貧苦之學生，復半數津貼膳食制服書冊等費。當以各校學生來立項及屯溪兩地為數特多，特於該兩地設立招待處，供給短期膳宿，其不能容納者，則每人發給六元以資維持生活。廿九年春除令各中等學校增七十三班，以資收容外，復以澄江及皖東北各縣被擄敵偽軍隊跡，失學青年為數亦多，特會同中央救濟會，設置招致站，招致皖

安徽概覽 教育

北失學學生，轉送省立第五臨時中收教達千餘人，然失學者仍多，遂令公私立中等學校增設秋季班九十二班，廣為收容，是年並設救濟站八處，以謀廣事救濟。卅年下期教育廳奉教育部令飭增班增校收容戰區失學青年，當即遵照增設省立第一臨時師範學校一所，以資收容。三十一年上期，又派員籌設省立第一臨時職業學校一所，以收容魯南蘇北豫東南及皖北各戰區失學青年，所有該兩校收教學生各項費用，均由學校全部供給。是年下期，為救濟皖東北失學學生，特飭省立第五臨時中學繼續全部免收收容皖東北靈璧等十四縣失學青年。同時遵教育部令飭公私立中等學校免收收容滬港遷出之失學青年，更飭各校對淪區來歸之失學學生轉學內地請求插班者，無論有無證件，姑准一律免保甄試就讀，以示獎勵。此外復會同省黨部組會招致本省各戰區失學學生保送後方升學或就業，并會同招訓分會辦理一切招訓事宜。三十三年於第五區七縣聯中第十

一、中學兩校增公費班十二班，繼續收容皖東北淪匪區失學學生，免資敵匪利用。并遵教育部令將戰區學生指導處原設於本省境內之臨泉登記處立煌界首阜陽三招待站接管，故對於青年救濟工作較前益形開展。是年元月四日立煌一度失陷，所有大別山內外圍各地同受波盪，迫立煌收復，被災各校青年學生，却後歸來，食宿無着，當以安撫救濟，責有攸歸，遂請准省府於立煌寇災救濟費內劃撥十萬元，會同省黨部及三民主義青年團安徽支團部設所收容，以免流離，自二月十日開始登記，隨到隨收，供給食宿，嗣後均分遣各回原校繼續肄業，本省戰後青年救濟工作之演變，大率如此。

歷年來凡被救濟之失業青年，即分別爲之介紹職業，至被救濟之失學青年，除分送各校就讀外，對其所需各項費用，并酌予減免津貼，庶教養兼施，以宏作育而培國本。其津貼情況，爲省校廿八年各師範學校學生除制服書膳費每人每期津貼十元外，復每人每月另給膳食津貼五元五角。廿八年上期膳食津貼由五元五角增至八元，下期更由八元增至十元。三十年上期由十元增至十二元，下期復由十二元增至二十元。（江南一十四元）職業學校學生則比照師範生待遇，分甲乙丙三等津貼，——三年級學生給予甲等津貼，（即比照師範生津貼數額全部津貼）二年級學生給予乙等津貼，（即比照師範生津貼數額給予三分之二）

（一年級學生給予丙等津貼，（即比照師範生津貼數額給予三分之一）此項辦法，迄今仍舊。至淪區學生之在普通中學，其家境清寒者，二十九年每名每期津貼三十五元，三十年上期增至四十元，下期增至五十元。三十一年師範學校學生除主食由中央撥給公糧外，每名每月復津貼副食費三十元，職業學校學生主食亦由中央撥發公糧，其副食費則比照師範生副食津貼標準，照一二年級分甲乙丙三等給予。普通中學淪區清寒學生津貼，則由每名每期五十元增至六十元，是年上期各校所收容之滬漢港退出學生，則請教育部每名每月發膳食費四十元，下期除比照師範生給予副食費外，並請本省糧政局撥發公糧。卅二年師範生除公糧外，其副食費每名每月津貼六十元，職業學校學生亦比照增加。普通中學之淪區清寒學生，則每名每期津貼八十元，滬漢港退出學生之副食費，仍請教育部比照師範生待遇發給。至就讀於聯縣私立中等學校之淪區學生，除由省給予部份津貼外，對其學雜費則飭各校酌予減免，以資救濟。但滬漢港退出學生，則仍比照省立師範學校學生待遇予以津貼。茲將五年來救濟概況列表於左：

五年來安徽救濟失學青年人數比較表

類 別	二 十 八 年 度					二 十 九 年 度					三 十 年 度					三 十 一 年 度					三 十 二 年 度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滄 匪 區 失 學 青 年		五、〇〇〇		九、二五〇		四、七三〇		八、二六八	一一二	四、二九															
滬 港 澳 遷 出 失 學 青 年								一一七																	
登 記 處 及 招 待 站 招 致 青 年																									
合 計		五、〇〇〇		九、二五〇		四、七三〇		八、三九五	一一二	一五、六四四															

庚、經費

本省中等教育，歷年均有增加，但以物價日益高漲，不敷仍鉅。茲將五年來經費數分別列表於后：

五年來安徽中等教育經費數比較表

省 立	中 學	二 十 八 年 度					二 十 九 年 度					三 十 年 度					三 十 一 年 度					三 十 二 年 度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數	備 註				
			756,995		704,868		1,445,746		2,072,498		3,797,852															

安徽概覽 教育

職業	46,558	70,462	254,443	681,317	7,889,456	
合計	808,558	774,825	1,700,189	2,658,310	5,636,808	
私立	82,174	76,845	189,650	169,745	482,470	
職業	2,920	4,651	13,096	13,096	29,800	
合計	35,094	81,496	202,746	182,841	812,270	
私立	189,440	202,898	425,084	696,890	2,657,988	
職業	7,780	10,078	23,488	35,120	169,139	
合計	147,220	212,971	448,587	732,010	2,827,122	
私立	117,581	248,961	419,717	446,094	4,009,655	
職業	10,078	5,838	25,000	18,490	397,730	

總計	合計	127,659	254,799	444,717	464,584	4,407,385
	計	1,113,526	1,824,091	2,796,019	4,038,254	13,433,585

(二) 師範教育

甲、行政

師範教育為中等教育之一部份，本省教育廳為統一中等教育行政，所有中學教育師範教育職業教育行政，向由第二科主管。自推行國民教育以來，欲求師資之培養與訓練，能以配合需要，爰自三十一年起將第二科主管之師範教育劃歸第一科主管，俾與所管之國民教育取得密切聯繫，以增強國民教育實施之效率。至各縣地方訓練師資，係依照中央規定原則，察酌各縣實際情況，指揮縣政府辦理之。

乙、設置

抗戰以前，本省師範教育原已樹立，劃分師範學校區單獨設校之制度，軍興之時，在江南一帶教育機構，尚能保持原狀，而江北各級教育，以敵蹄之踐踏摧毀，幾乎完全陷於停頓。迨二十八年年度，因積極興復小學教育，形成師資之缺乏，除皖南原有省立徽州師範及省立陵陽鄉村簡

易師範（自二十九年年度起增招師範班更名為省立池州師範學校）兩校外，當以人力物力關係，權就省立臨時中學酌設師範班及簡易師範班，廿九年年度始就省會所在地設立省立立煌師範學校（三十年年度遷移霍山更名為省立霍山師範學校）一所。三十年年度按本省現有行政區，劃分為九個師範區，並在第一師範區增設省立太湖師範學校一所，第三師範區增設省立潁州師範學校一所，又依照教育部指定在第三師範區設立省立第一臨時師範學校（三十二年年度取消臨時二字更名為省立第一師範學校）一所，專為招收蘇北魯南豫東南及皖北戰區中等學校失學學生，連同第二師範區已有之省立徽州師範，及第八師範區已有之省立池州師範，共有省立師範學校六所。至各縣方面，除就各縣縣立中學酌設簡易師範班外，三十年年度設立霍山縣立簡易師範學校一所，三十一年年度增設潛山岳西兩縣聯立簡易師範學校及立煌縣立簡易師範學校兩所，三十二年年度除准潛山岳西兩縣聯立簡易師範學校改為分縣單獨設立外，復增設合肥六安阜陽渦陽蒙城石埭桐城廬江宿松鳳台宿縣宣城等縣

安徽概覽 教育

立簡易師範學校十二所，共有縣立簡易師範學校十六所，太和穎上等九縣，各辦半年制國民教育師資短期訓練班一
 尚有舒城壽縣霍邱臨泉太和壽縣休甯等縣立簡易師範學校 班；三十二年復就太和桐城兩縣續辦一年制國民教育師資
 七所，均在籌備中。又為迅速造就國民學校代用教員以應 短期訓練班各一班；並就績溪縣新辦半年制國民教育師資
 當前需要，三十一年特就潛山桐城廬江懷甯六安渦陽蒙城 短期訓練班一班。茲將五年來設校情形表列於后：

類	別	校數	班級數	教職員數	學生數	備註
二十八學年度	共	二	一八	七六	九〇〇	中學附設師範班不計校數併入師範 學校班級數計算以下各年同
	省立	師範	二	九	七六	
	縣立	簡師				
	簡師科	(與上合)	九	(與上合)	四五〇	
二十九學年度	共	三	三九	一五九	一九七三	縣中附設簡師班不計校數併入簡師 學校班級數計算以下各年同
	省立	師範	三	一七	一五〇	
	短調					
	簡師科					

安徽概覽 教育

		三十一年學年度			三十年學年度		
省立	共	短	縣立	省立	共	縣立	
師範	計	訓	簡	師範	計	簡	簡師科
師範科			師	師範科		師	
六	九		一	六	七		三
二九	一〇九		二一	二八	八八	三	一九
二七三	四三三		六四	二六八	三三二	九	一五〇
一二二九	五〇二四		一〇五〇	一四〇〇	四四〇〇	一七三	九五〇
	短訓班係附設縣中或簡師學校辦理故僅計班數不計校數以下各年同						

之「中等學校各科教學研究會組織通則」，通飭各師範學校按照所設學科組織各科教學研究會，並着重專業之教育學科教學研究會，俾各科教員於課餘之暇，均能潛心進修，切實從事各項研究。

丁、專業訓練

師範生之異於普通中學生者，以其須受專業訓練；故師範學校對於學生之專業訓練，除研究教育學科外，尤須着重實習。本省除通令各師範學校依照教育部三十一年二月頒佈之一師範學校（科）學生實習辦法切實辦理，并注意各師範附屬小學之設施，如單式複式單級二部制之學級編制，以及實驗研究工作之進行等，務使足供師範生之實習，以增強專業訓練之效能。

戊、服務統制

本省在抗戰前，對於師範生服務，原已實行統制，如每屆師範畢業生，均由省政府統籌分配各縣充任短期小學

教員。軍興之時，各級教育均陷停頓，迨三十一年為配合國民教育師資需要，依照教育部是年二月頒佈之一修正師範學校畢業生服務規程一通飭各師範訓練機關及各縣政府，對於師範畢業生服務三年在服務期內不得從事小學校員以外之職務，及師範生畢業證書呈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驗印保存，俟服務期滿發由原校轉給等規定，切實施行。三十二年三月本省復訂定「師範學校畢業生服務實施細則」，凡師範畢業生在畢業前二個月應由學校調查各該生服務志願及地點，省立學校報請教育廳分派服務，縣立學校報請各該縣政府分派服務，並將分配情形呈報教育廳備查，以加強師範生服務之統制。

己、公費待遇

師範生按照規定，所有書籍制服膳食應享有免費待遇，惟本省限於經費，每年除津貼學生膳食外，其書籍制服則僅酌予補助，年來物價增漲，各校學生膳食，亦深感不敷支應。茲將歷年待遇情形列表於后：

省	校	待遇情形	
		年度	項目
安徽	概覽	二十八年	每名每月津貼膳食費五元，每學期津貼書籍制服費十元
		二十九年	與二十八年度同
		三十年	每名每學期津貼膳食費五元，津貼書籍制服費十元
		三十一年	每名每月津貼膳食費三元，每學期津貼書籍制服費十元
		三十二年	上半年每名津貼副食費一元七角，公糧每月二元八角，市米三元，下半年每名津貼副食費一元六角，公糧每月二元，市米三元，每學期津貼十五元
		三十三年	每名每月津貼副食費六元，公糧二元，市米三元，每學期津貼十五元
		備註	

四、高等教育

本省省立安徽大學，創設有餘年，歷史悠久，頗具規模，自二六年抗戰軍興，安慶棄守，即告停頓，嗣因戰局穩定，失學青年亟待救濟，經二十八年二十九年一再規劃籌設戰時學院，培育幹部人才，增強抗建實力。迄至三十年春，始奉准設立臨時政治學院於省府行署所在地之立煌，該院學生修業年限定為一年，遂於三十一年暑期畢業，辦理結束，呈准改設省立師範專科學校，以培養中學師資。三十二年復以抗戰勝利在即，各項建設需才，而師範專科範圍較狹，未能盡合實際需要，乃於是年秋季將省立師範專科學校改為省立安徽學院。本年並在院南另設分院，業經擬具該院院南分院擬組織計劃及預算，呈請核定中，今後更期逐年增設理工農醫等院系，以奠定大學基礎。茲將其設施情形分別敘述於次：

(一) 安徽省立臨時政治學院

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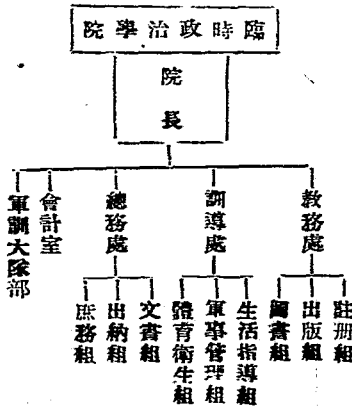
自省立安徽大學停辦後，二十八年即擬籌設戰時學院，規劃經營，迄至三十年春，依照教育部訂頒「游擊區及接近前線各省設立臨時政治學院辦法」之規定，始呈准設立安徽省立臨時政治學院一所。初由省府聘劉真加為院長

安徽概覽 教育

負責學劃，建築宿舍，於七月間籌備就緒，旋劉真如去院，暫由李主席兼代院務，於九月招生授課，三十一年一月改聘劉適敬為院長。

組織

該院院長及各科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全體職員共六十一人其組織系統如下：



科系

該院設置文科法科：文科分文史系教育系；法科分政治經濟系法律系；收教高中畢業學生。

學制

安徽概覽 教育

一四六

該院各系修業年限定為一年，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畢業，經入學試驗及格者。

教學

該院各系課程，根據教育部訂頒大學院一年級課程標準實施教學。

該院籌備費六九、三六〇元，經常費三〇三、五九八元，臨時費三〇、〇〇〇元。

經費

一學生

訓導

該院訓育注重軍事訓練、軍事管理、及小組訓練，并

該院各系學生共二百三十七人，分隸各系，如下

科別	文 科				合 計
	文史系	教育系	政經系	法律系	
人 數	五十七	六十一	五十八	六十一	二百三十七

(二) 安徽省立師範專科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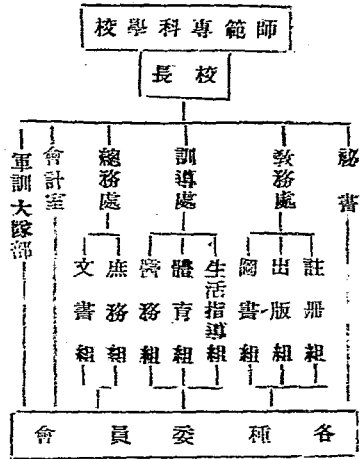
課。

沿革

三十一年八月，省立臨時政治學院學生修業期滿，肄理結束後，遂呈准改設省立師範專科學校，就臨時政治學院原有設備加以充實，仍聘劉道敬為校長，于九月招生開

組織

該校校長及各科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全體職員共八四人，其組織系統如下：



科系

該校設置國文、英語、史地、數學及教育等五科，各科各置主任一人，專任及兼任教員若干人。

學制

該校修業年限定為三年，期滿考核成績及格，經呈請覆核無異者，由校授予畢業證書，并由教育部給予中等學校及同等學校各該科教員資格證明書。其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畢業，經入學考試及格者；高級中學師範科或師範學校畢業，服務三年成績優良者，或服務未滿三年而有志升學，經所在校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准予展緩服務者。

政機關准予展緩服務者。

教學

該校課程遵照部頒師範學院課程標準實施教學，所用教材，均由教授編纂講義，鈔用石印，或用鉛印，全校課程尚能按照預定進度講授。

訓導

該校訓育實施，根據部頒訓育綱要及「總裁手訂」禮義廉恥之共同校訓為準則，按照導師制之規定，將全校學生分組訓導；學生日常生活概受嚴格之軍事管理。新生入校，依照部令先施行入學訓練兩星期。至學生生活之指導，如集會研究體育娛樂服務等項，則採取積極輔導與消極管理并重之原則，使學生於修學為人治事各端，得有深切之領會。

經費

該校開辦費二〇九、八〇〇元，全年經常費八〇七、〇四八元，臨時費二四三、一〇〇元。

學生

該校五科，每科一二年級各一班，共有十班，學生三百四十四人，分隸各系如下表：

安徽概覽 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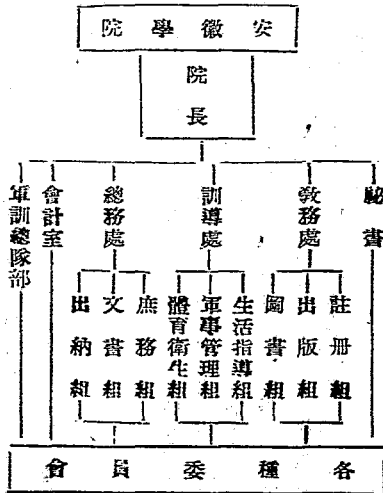
年級	入學科別					合計
	國文科	英語科	數學科	教育科	史地科	
二年級	三三三	二二三	一五	三六	四八	三四四
一年級	五〇	三三三	五一	三八	二四	

(三) 安徽省立安徽學院

三十二年七月，為適應需要，將省立師範專科學校改為省立安徽學院，附設師範銀行兩專修科，原有師範專科學校學生，除教育科學生仍為師範專修科教育組外，其餘各科學生，均准轉入安徽學院相當學系年級，於十一月一日開學授課，聘朱佛定為院長，至另設院南分院，已列入三十三年度計劃，正在籌辦中。

組織

該院院長及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全體職員共一百一十三人，其組織系統如下：



科系

該院設置中國文學、外國語文、數學、歷史地理、及

政治經濟等五學系，附設師範及銀行兩專修科，師範專科內分教育、理化、藝術等三組。

學制

該院各學系修業年限定為四年，師範專修科定為三年，銀行專修科定為二年，期滿考核成績及格，經呈請證書無異者，由院給予畢業證書，學院各系畢業學生，并授予學士學位。其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畢業，經入學考試及格者，同等學力，以錄取總額五分之一為限。

教學

該院課程依照教育部規定獨立學院課程標準分系必修及選修科目表施行要點，各有關院系科目表編排之，以書籍缺乏，各教授所授課程，均以講義為主，書籍副之。

訓導

該院訓導之實施，係遵照三民主義教育實施原則，以三民主義為中心，實行文武合一，三育並重。開學伊始，新生照常實施始業訓練週。生活指導方面，以着重於日常生活之磨飾，與黨團積極之活動，養成有規律有組織儉樸勤勞互助合作之良好習慣，優美德性。

經費

該院三十三年度經費常一、一六、〇〇〇元。

學生

該院現有中文外語數學史地四學系一二三年級各一班，政經學系一二三年級各一班，銀行專修科一年級一班，師範專修科教育組二三年級各一班，藝術組一年級一班，共計十八班；學生五百五十人，分隸各系如下表：

年級	系					附設專修科		合計
	中文	外語	數學	史地	政經	師範	銀行	
一年級	四四	三一	二七	三〇	四六	二五	三五	五五〇
二年級	四六	一八	三八	二三	二四	三八		

三年級	二七一五	八三一	三六
-----	------	-----	----

省立專科以上學校概況表

校名	校址	設立年月	校長姓名	教職員人數	學生人數	全年經費	設置科系	備註
臨時政治學院	立煌	三十年七月	劉迺敬	61	287	308,558元	文科文史系教育系法科政經系法律系	三十一年七月結束
師範專科學校	立煌	三十一年八月	劉迺敬	84	344	807,048	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史地科教育科	三十二年七月結束
安徽學院	立煌	三十二年八月	朱佛定	118	550	1,116,000	中文外語數學史地政經五系師範銀行兩專修科	

五、社會教育

社會教育範圍廣大，事業浩繁，本省社教機關，戰前已相具規模，如省立圖書館、民衆教育館、體育場、科學館等，均經設立。至各縣立民衆教育館，則遍設省境內六

十二縣，人事經費設備管理尚稱健全。抗戰軍興，曾一時中斷，年來銳意整理，已復舊觀，不意三十一年春敵犯立煌，各項事業基礎，又被摧毀，殊屬可惜。現雖力謀恢復，終以財力兩感困難，未達預定要求。茲將抗戰後本省社會教育機關增減情形列表於后：

(一) 安徽省社會教育機關概況表

甲、安徽省立圖書館

安徽概覽 教育

年 度	館 址	組 織	經 費	備 註
民國三十年	屯溪	教導生計藝術輔導 四部		
民國三十一年	屯溪	教導生計藝術輔導 四部	二二、二八〇	

(乙) 安徽省立民衆教育館

年 度	館 址	組 織	主 管 姓 名	經 費	備 註
民國二十九年	立煌	總務閱覽研究輔導 三部	史 蘊 璞	一〇四五二	
民國三十年	立煌	總務閱覽研究輔導 三部	史 蘊 璞	一八七八三	
民國三十一年	立煌	總務閱覽研究輔導 三部	史 蘊 璞	二六五六八	
民國三十二年					因立煌專署館舍書籍全部被燬本年四月間開始建築館舍力謀恢復
民國三十三年	立煌	總務採編閱覽研究 輔導四部	蔣 元 卿	九四〇〇〇	

安徽概覽 教育

民國三十二年	屯溪	教導生計藝術輔導 四部	三一、四二八
--------	----	----------------	--------

(丙) 安徽省辦電影教育工作隊

年 度	組 織	工作情形	經 費	備 註
民國二十八年	放映股宣傳股	流通放映	五六五三	
民國二十九年	放映股宣傳股	流通放映	八九六〇	
民國三十年	總務股放映股 宣傳股	流通放映	一一三五二	
民國三十一年	總務股放映股 宣傳股	流通放映	九〇三六	是年秋因將該隊宣傳經費劃充巡迴歌詠戲劇隊經費故 經常費較上年為少
民國三十二年				是年春因立煌事變機件被燬遂停設仍在籌謀恢復中

(丁) 安徽省辦流動施教團 二十八年成立三團

，經費各二八六〇元；二十九年成立二團
，經費各三四六三元；三十年因各縣民衆
教育館多已恢復，遂停辦。

(戊) 安徽省立立煌體育場 三十一年籌設開放

，三十二年因立煌事變停辦。

(己) 安徽省辦巡迴歌詠戲劇隊 三十一年秋設
置成立，三十二年因立煌事變停辦。

(一) 安徽省各縣社會教育機關概況表

名稱	年度		經費數	組	職	重	要	事	業	備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縣立民衆教育館	一〇	三二	三八	三六	四一	四六				自民國三十年以後本省觀
縣立流動施教團		一〇	一一							事好轉各縣流動施教團已
縣立圖書館										逐漸改設民衆教育館
縣立體育場										各縣民衆教育館及各級學
										校附設之圖書館未予列入
										各縣民衆教育館及各級學
										校附設之運動場未予列入

(三) 安徽省各級民衆教育館一覽表三十三年度統計

館名	職員數	經費數	組	職	重	要	事	業	備	註
省立屯溪民衆教育館	一二	五二、四〇八	教導生計藝術輔導四部		兼管體育場中心輔導鄉村實驗附設圖書館民衆學校					
桐城縣立民衆教育館	四	一一、〇〇〇	教導藝術兩組		圖書室民衆歌詠隊民衆學校					
廬江縣立民衆教育館	四	三〇、〇〇〇	教導藝術兩組		民衆學校巡迴文庫巡迴教育隊					

太湖縣立民衆教育館	四	八、一〇〇	教導藝術兩組	民衆學校圖書室宣傳隊
合肥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一五、〇〇〇	總務教導兩組	民衆代筆處宣傳隊
岳西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一二、〇〇〇	教導組	民衆學校民衆代筆處
壽縣縣立民衆教育館	五	一五、八四〇	總務組教導組 藝術組	民衆學校民衆代筆處 劇隊
霍邱縣立民衆教育館	六	三〇、〇〇〇	總務教導藝術 生計四組	民衆學校民衆歌劇隊小本借 貸
立煌縣立民衆教育館	五	一〇、〇八〇	教導藝術兩組	民衆學校民衆歌劇隊
舒城縣立民衆教育館	四	一二、〇〇〇	教導藝術兩組	民衆學校各種講習會各種比 賽會
霍山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七、二〇〇	教導藝術兩組	民衆補習班通俗講座民衆代 筆處
阜陽縣立民衆教育館	八	四五、〇〇〇	總務教導藝術 生計四組	民衆學校民衆歌劇隊圖書室
臨泉縣立民衆教育館	七	一二、〇〇〇	總務組教導組 生計組	民衆歌劇隊各種運動會各種 競賽會

涇陽縣立民衆教育館	四	一五、〇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國術研究班圖書室遊藝室
蒙城縣立民衆教育館	四	七、二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圖書室民衆代筆處遊藝室
太和縣立民衆教育館	四	七、二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生計組	民衆學校座談會農場
穎上縣立民衆教育館	六	七、二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民衆歌劇隊游藝室
全椒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民衆歌劇隊
六安縣立民衆教育館	八	四五、〇〇〇	總務教導藝術 生計四組	民衆學校通俗講座遊藝室
潛山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六、〇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識字班宣傳隊
宿松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九、六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通俗講座運動場圖書室
涇縣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巡迴施教隊圖書室各種競賽會
雷國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五、〇四〇	教導組藝術組	通俗講座各種運動會民衆歌劇隊

安徽概覽 教育

休甯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二四、〇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民衆代筆處各種競賽會
歙縣縣立民衆教育館	五	九、六〇〇	總務組教導組	圖書室運動場巡迴講演隊
祁門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五、〇四〇	教導組生計組	通俗講座民衆代筆處舉辦隊殖運動
廣德縣立民衆教育館	六	八、四〇〇	總務組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圖書室民衆歌劇隊
黟縣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七八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運動場
績溪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圖書室民衆代筆處民衆歌詠隊
青陽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	流動施教
石埭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七三〇	教導組	民衆代筆處壁報
阜陽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七、三〇〇	教導組	流動施教
望江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三、六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運動場

安徽概覽 教育

懷甯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五、四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代筆處民衆學校
無爲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一、五〇〇	教導組	民衆代筆處壁報
鳳台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九、〇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牛計組	民衆學校各科競賽會通俗講 座
懷遠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民衆歌劇隊
含山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〇〇〇	教導組	民衆代筆處壁報
宣城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一、二〇〇〇	總務教導藝術 生計四組	民衆學校民衆代筆處通俗講 座
南陵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三、二〇〇	教導藝術兩組	民衆學校民衆歌劇隊
郎溪縣立民衆教育館	二	五、四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通俗講座民衆代筆處
旌德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民衆學校壁報
貴池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七、二〇〇	教導組藝術組 生計組	巡迴講演隊民衆代筆處民衆 學校

太平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	民衆代筆處
至德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三、六〇〇	教導組	民衆代筆處
亳縣縣立民衆教育館	三		教導組	三十三年呈請恢復設置

六、教育視導

(一) 設款

抗戰軍興，本省各級教育機構，多告停頓，二十八年，經積極規劃，銳意整理，始具端倪，如臨時中學及臨時小學相繼設立，地方教育亦次第恢復，為建立教育視導制度，加強戰時教育行政效率，爰依據「安徽省戰時教育工作綱要」甲項第七條之規定，成立督導處，二十九年春更名爲督導室，同年秋間遵奉部令始正式改稱督學室。爲全省教育視導網之中樞，負責規劃視導區域，訂定視導計劃，改進視導方法，整理視導報告，及考核各級視導工作等事實。

(二) 人員

本省教育監督學室，原設督學主任一人，係負經理全

省教育視導工作之責；設省督學七人，（江北四人皖南三人）負責督導全省省立教育機關；設省視導員二十人，負責輔導全省縣地方教育機關。自三十一年度起，因裁員減政，省視導員名額經裁減爲十六人，（江北十三人皖南三人）迄今仍未恢復原額。至各縣凡屬實行新縣制及比較安全之縣份，均設有縣督學，並訂定一二三等縣設縣督學三人，四、五、六等縣設縣督學二人，現計立煌等四十一縣，共設有一〇八人。此外尚有桐城六安阜陽等縣，復增設縣國民教育視導員十二人。

(三) 教育視導團

二十九年春本省爲明瞭各級學校及省教機關辦理情形起見，特組織教育視導團，調派督學室及各科股人員分別充任團長團員，按環境需求，暫設三團。就江北各完整縣份先期視導，第一期每團至少須視導兩縣，視導時間一個月，視導對象除縣境內之省立教育機關縣私立中等學校及

民教館外，並規定每人須抽查鄉鎮保學校各若干所，於抽及與縣府商辦情形編具報告，彙呈備核。茲將二十九年上查後仍應互相復查，然後由視導團將視導結果改進意見以半年本省教育視導團工作區域分配表列於后：

二十九年上半年安徽省教育視導團工作區域分配表

團次	視導縣份	視導人員		視導時間	備	註
		團長	團員			
第一團	立煌霍邱	一	三	每縣半個月	本團團長由教育廳第一科科長担任	
第二團	霍山岳西	一	三	全	前	本團團長由教育廳督導員担任
第三團	六安舒城	一	三	全	前	

(四) 視導組織

本省教育視導網制度，試行於二十五年，推行未久已獲相當成效，抗戰軍興，敵騎縱橫，各級教育多被摧殘，而視導網組織亦因之中斷。三十年二月間，為考核各級教育辦理成績，及增強教育行政效率，特恢復視導網制度，並訂定「安徽省教育視導網組織辦法」，經省府第四二八次委員談話會決議通過，并報部備案。此種組織辦法，係按全省九個行政督察專員區，劃分為九個督學區，每區

由省督學一人，會同專員主持全區教育視導工作，並派視導員二人至三人協助之。督學區內各縣劃分為若干省視導區，每區由省視導員一人，會同縣長及縣視導主任主持各該縣內教育視導工作。每縣則就縣以下行政區劃分為若干縣視導區，由教育廳委派縣督學縣長及區教育指導員兼任視導員，並就中指定一人為縣視導主任，直接受省督（視）導人員之指揮。省督學工作側重於全區省立教育機關之督導，視導員工作側重於各縣地方教育機關之輔導。茲將本省教育視導網組織系統表列於后：

安
徽
概
覽
教
育

(五) 督視導區域

依照本省教育視導網組織辦法之規定，省督視專員每年出發視導兩次，每次視導期間為四個月。本省目前仍為戰區，其能實施視導工作者，僅能就江北第一第二第三及皖南第六第七第八等行政區行之。各該區內教育可分三督學一人担任督導，皖東第四第五第九等行政區係為游擊區域，原由特教暨戰教視導人員前往工作，嗣因特教暨

戰教視導人員奉令裁撤，定本年度第二學期起，實行改派督學及視導員前往視導。至各該區所轄之縣份，尙未能達於一縣一視導員分配之標準，如第一二三區方面派省視導員一人視導兩縣或三縣，第六七八區方面派省視導員一人視導五縣或六縣不等，所有督視導區域，定每學期或每學年度更調一次。茲將抗戰六年來本省視導工作區域分配列表於后：

抗戰六年來安徽省督視導人員工作區域分配表

年 度	視 導 區 域	視 導 人 數		視 導 時 間	備 註
		督 學	視 導 員		
二十八學年度	全省各區縣	六	一九	本年度視導一次時間三個月	就全省安全縣份普遍視導一次
二十九學年度	江北皖南各區縣	六	一七	全	皖東第四五九區為游擊區域各該區內教育派特教暨戰教視導人員前往視導
三十學年度	江北皖南各區縣	六	一六	本年度視導兩次每次時間四個月	全 前
三十一學年度	江北皖南各區縣	七	一四	全	全 前
三十二學年度	江北皖南各區縣	七	一二	全	本年上半年派督學二人參加省府視察團下半年派視導員二人參加省府中心工作

安徽概覽 教育

(六) 督視導會議

本省自恢復教育視導網組織辦法後，即同時訂頒「安徽省督學與教育督導會議規則」及「安徽省各縣教育視導會議規則」，規定督視導人員到達各專縣執行任務時，即會同專員縣長分別召開督視導會議，區教育督導會議每學年度開始時在專署所在地舉行之，縣教育視導會議每學年度開始時在縣府所在地舉行之。茲將抗戰最近四年來本省各區縣教育督視導會議列表於后：

最近四年來安徽省各區縣教育督視導會議一覽表

年 度	督 視 導 會 議		開 會 地 點	開 會 時 間	備 註
	區 別	縣 別			
三十學年度	第一區	桐城懷甯潛山太湖宿松廬江	第一專保公署暨各縣政府	本年度第一學期	本年度第三區教育督視導會議未舉行
	第二區	六安舒城合肥霍邱壽縣	第二專保公署暨各縣政府	前	
	第三區	潁上臨泉太和鳳台亳縣	各縣政府	前	
三十一年度	第一區	桐城懷甯太湖濟山	第一專保公署暨各縣政府	本年度第一學期	本年度第三區教育督視導會議未舉行
	第二區	立煌六安霍邱壽縣霍山岳西	第二專保公署暨各縣政府	前	
	第三區	太和毫縣潁上鳳台蒙城	各縣政府	前	

三十三學年度	第一區	第一專保公署	本年度第二學期	本年度第二學期實行集中視導各縣教育視導會議暫緩舉行
	第二區	第二專保公署		
	第三區	第三專保公署		

(七)集中視導制

本省教育視導工作，年來積極推進，尙著成效。本年度針對視導計劃並作進一步之設計，特改進視導方法，規定江北各區教育實行集中視導，並制定「安徽省督學區教育集中視導工作區域分配表」附後：

三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安徽省教育集中視導工作區域分配表

督學區	視導區	省督學	視導員	時間	備註
第一區	桐城懷甯潛山太湖宿松望江廬江無爲	—	—	三四個足月	(一)本期皖東第四、五、九區另行派員前往視導
第二區	六安立煌霍邱舒城合肥霍山壽縣岳西	—	—	三四個足月	(二)皖南第六、七、八區電飭皖南右署運行分配報府備核

安徽省教育

第三區 阜陽臨泉太和潁上 鳳台懷遠渦陽蒙城 亳縣	一	三	四個足月	(三)集中視導範圍依照「安徽省督學區教育集中視導暫行辦法」第六條之規定辦理
-----------------------------------	---	---	------	---------------------------------------

(八)專縣視導考核

本省教育視導網組織辦法，頒行有年，惟各專縣對於教育視導未能致力，影響上方教育事業之改良，殊非淺鮮，為嚴格考核起見，特自本年度上學期起（三十二年下半年）將全省各專縣公立縣政府對於教育視導工作應辦事項詳加規定，通飭遵行，除由專縣將上述情形按期報核外，並派省督視導人員前往實地考查，藉以促進視導工作之推行，俾免脫節鬆懈之虞。

(九)學校成績考核

本省公立中等學校戰後分區設置，數量日漸擴增，其間辦理成績優良者固多，而成績較差者亦復不少。每學期開始時，派督視導人員分赴各該校對各項設施情形嚴加考核，並制訂「安徽省中等學校總考績記分表」頒發應用，於學期終了時，依據考績分數評定優劣分別獎懲。又自三十學年度起特將全省公立中學之補助費，一律改為獎助金，按其考成績給予獎助金，以資鼓勵。茲將抗戰最近四年來本省聯縣私立中等學校考核結果表示如次：

最近四年來安徽省聯縣私立中等學校考績比較表

年 度	聯縣私立中 等學校數		考 績 結 果		備 註
	應予獎助學校	不予獎助學校	備	註	
三十學年度	七一	六五	六	依據督視導人員考績分數評定優劣獎助標準分為甲乙丙三等	
三十一學年度	七五	六八	七	全	前

三十二學年度	八七	六六	二一	全	前
--------	----	----	----	---	---

(十) 視導工作紀實

最近四年來安徽省教育視導工作概況表

茲就最近三年來本省視導人員呈報之視導報告，工作旬報及月報表等，分別統計，得視導工作概況如次：

年 度	視 導 範 圍	視 導 活 動	處 理 事 項	備 註
三十學年度	1. 教育行政機關九次 2. 省縣社教機關九次 3. 中等學校一六四九次 4. 國民學校五七六三次	1. 集體或個別談話七八〇次 2. 參加集會五四八次	1. 學校臨時偶發事件二十四次 2. 地方學產糾紛一〇次 3. 調查控案九次 4. 省校驗收事宜一七次	依據各項表報統計
三十一學年度	1. 教育行政機關八九次 2. 省縣社教機關九次 3. 中等學校二〇二七次 4. 國民學校六二八四次	1. 集體或個別談話九二九次 2. 參加集會四八六次	1. 學校臨時偶發事件一九次 2. 地方學產糾紛一〇次 3. 調查控案一三六次 4. 省校驗收事宜七次	依據各項表報統計
三十二學年度				本年度未終各項表報尚未彙齊暫無法統計

建設目錄

一、組織（建設廳）

- （一）組織
- （二）經費

二、農林

- （一）機耕
- （二）農業
- （三）林業
- （四）漁牧

三、水利

- （一）籍貫
- （二）淮域工賑工程
- （三）長江流域及山區各縣水利工程情形
- （四）農田水利貸款工程情形
- （五）氣象水文測驗

四、工商礦冶

- （一）工業
- （二）商業
- （三）礦冶

五、合作

- （一）省合作機構
- （二）縣合作指導機構
- （三）合作經費
- （四）合作教育
- （五）合作組織
- （六）合作業務

六、農貸

- （一）合作貸款
- （二）省府經辦戰貸情形
- （三）茶貸水貸及桐貸

七、交通

- （一）公路

（六）各級之經費

(二) 道路

(三) 聯絡交通

(四) 電訊

八、營建

九、驛運

(一) 沿革

(二) 調整線站

(三) 厲行負責運輸

(四) 調整運費及取消管理費

(五) 籌辦客運

(六) 辦理軍品及鹽運

(七) 協助軍公糧運

(八) 舉辦貨物配合聯運

(九) 登記編組民間工具

(十) 獎勵民營驛運事業

(十一) 擴充設備

(十二) 設置服務所

本省施政四大原則

發揚黨治精神

樹立廉潔風尚

奠定自治基礎

培養國家原氣

李主席：告安徽各世界同胞書

建設

一、組織(建設廳)

(一)組織

中華民國五年，安徽省長公署成立，設政務、財政、教育、及實業四廳，實業廳分置三科：第一科辦理總務，第二科辦理農林，第三科辦理商礦。今之建設廳，蓋即肇端於此，至十六年，國民政府奠都南京，本省省長公署於四月間改爲政務委員會，委員會下設建設等科，科分四股：第一股辦理總務，第二股辦理農林工商，第三股辦理水利，第四股辦理交通，建設科即今日建設廳之前身，同年八月政務委員會改爲省政府，原政委會之建設科，改爲建設廳，廳內除分設第一科辦理總務，第二科主管農林，第三科主管水利，第四科主管交通外，並附設(一)工商局(二)礦冶局(三)農林局(四)水利局(五)土地局(六)交通局(七)墾務局等七專局，是爲建設廳正式成立之始。十七年廳內復增設秘書室，而將各科職掌重加調整，第一科主辦交通，第二科主辦農林，第三科主辦水利礦冶，第四科主辦會計，并將附設之七專局合併成立技術委員會，分工商礦冶農林水利土地交通及墾務等七組工作，十九年廳內於原有一室四科之外，復經調整而設置技術觀察二室，二十一年又將二室裁撤，另增設材料委員會水利設

計委員會及農村經濟委員會等三委員會。二十六年抗戰軍興，本廳隨省府遷六安，原有職員既多分散，事務又較簡單，因將各科室會合併爲三組，分別辦理交通電訊農林工商及水利等事宜，次年再遷立煌後，建設工作漸趨開展，因先行恢復秘書室，繼復恢復一二三四各科，第一科主管交通，第二科主管工商礦冶，第三科主管水利，第四科主管農林合作，二十八年因合作業務日繁，乃將合作從第四科劃出成立合作科，旋改稱第五科，三十年爲辦理農業貸款，又增設第六科，爲統籌各種器材另設材料委員會，卅一年依主計法令之規定，復成立會計室，辦理本廳審計會計事務，最近內部組織，計有六科二室及委員會一，現任廳長諸應時，係於三十年七月到職，茲將本廳組織及附屬機關列表如后：(見後附表)

(二)經費

建設經費分爲建設廳經費，暨省縣經濟及建設支出(廳經費亦爲省縣經濟及建設支出之一部)兩類，臚陳如次：
甲、建設廳經費：建設廳經費，因主管業務之擴充與戰時物價之上漲，逐年均有增加，二十七年初遷立煌時，廳經費月支四五六一元一分，二十八年全年度爲六二四二元，廿九年度併納公路局及水利工程處裁餘留用經費爲一〇萬二五一六元，三十年度爲一三萬八、二五二元，三十一年度爲二三萬八、一〇〇元，三十二年度併納接辦

貨款設科，即現本區第六科，經費為四二萬八、二八〇元，此外農村合作委員會改會設科，即現第五科，經費二十八年為一萬七、九八八元，二十九年為二萬五、七〇四元，三十年為三萬三、七四四元，三十一年為五萬七、六六〇元，三十二年為一五萬八、七八四元，又接辦貸款設科經費三十年度設立伊始為四萬四、〇五二元，三十一年度為六萬二、二八〇元，三十二年併入廳經費之內。

時期，人力物力更感艱難，對於新事業之籌辦儘管有事業之發軔，良非易易，茲將五年來經濟及建設支出佔省歲出總額之百分比列表如左，按諸財政收支系統法第四十九條：「教育文化經濟建設衛生治療保育救濟經費之總額，其已收限度在中央不得少於其總預算總額百分之三十，在省區或市縣不得少於其總預算總額百分之六十」之規定標準實相差懸殊，在戰時國用浩繁，固當別論，然欲實行民生主義，殊有依法增加其百分比之必要：

乙、省建設經費：本省建設經費向屬支絀，值茲非常

年 度	省 總 預 算 總 額	經 濟 及 建 設 支 出 數 額	百 分 比	附 註
二十八年度	一五、七八二、二五二	三〇五、五八六	一、九四	包括社會支出之合作經費在內
二十九年度	一六、八六四、二三四	五〇三、〇〇〇	二、九八	右
三十年度	一三、〇〇七、五四〇	八四四、六二九	三、六七	右
三十一年度	四一、八一四、一〇二	二、五〇〇、七九六	五、九八	同右並包括驛運經費在內
三十二年度	一三三、六八四、〇二三	四、一七八、四〇一	三、一三	同右並包括糧政經費在內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概覽 建設

至建設部門各項經費佔經濟及建設支出總數之百分比有如左表：

項 目	二十八年 度		二十九 年度		三十 年度		三十一 年度		三十二 年度	
	數 額	百分比	數 額	百分比	數 額	百分比	數 額	百分比	數 額	百分比
經濟及建設支出	305,536 元	100,00	503,000 元	100,00	344,525 元	100,00	2,500,796 元	100,00	4,178,401	100,00
1. 建設行政費及其他	110,063	36,02	136,300	27,10	179,342	21,23	504,248	20,16	875,092	20,94
2. 農林經費	36,696	12,01	47,464	9,43	63,010	7,46	190,452	7,62	275,066	6,58
3. 電政經費	35,188	27,38	111,148	22,10	200,381	23,71	739,104	31,71	961,523	23,01
4. 水利經費			81,698	16,24	32,000	9,71	200,308	8,01	364,598	8,73
5. 路政經費	55,552	18,21	42,390	8,43	45,114	5,34	299,320	11,97	740,498	17,72
6. 合作經費	17,988	5,88	84,000	16,70	274,882	32,55	513,854	20,53	442,049	10,58
7. 糧政經費									519,575	12,44

丙、縣地方建設經費：本省六十二縣，除第四行政區之泗縣、宿縣、靈璧、五河第五行政區之濉縣、定遠，第六行政區之蕪湖當塗，第九行政區之盱眙、嘉山、天長、來安、鳳陽等十三縣份完全淪陷，經費停支外，其餘四十九縣三十二年歲出預算總額為一萬七五三二萬八九二〇元，其中建設經費三

〇一萬五三一六元，僅佔百分之「一·七二」。茲按本省九個行政區，於每一區內擇其歲出總額最大縣份所有建設經費佔總支出之百分比列表如左：於以可視縣建設事業之凋敝，而足徵推行基層經濟建設之重要。

區	縣	全縣總支出	經濟及建設支出	百分比
第一區	桐城縣	八、一八二、四〇六元	七五、七〇〇元	〇、九三
第二區	六安縣	九、四七一、七〇〇	九六、三二〇	一、〇二
第三區	阜陽縣	一四、三〇九、二七一	一七五、三七六	一、二三
第四區				全區淪陷
第五區	全椒縣	二、一五五、六九〇	四五、五四二	二、一一
第六區	宣城縣	四、八〇七、六七〇	六三、二六五	一、三二
第七區	歙縣	四、七七五、七九〇	七二、〇〇八	一、五一

安徽概覽 建設

第八區貴池縣	二、二七三、二七四	六二、二二八	二、七四	全區論略
第九區				

又以上桐城等七縣建設門門各項經費佔各該縣經濟及建設支出總額之百分比有如下表：

項 目	桐 城		六 安		阜 陽		全 椒		宣 城		歙 縣		貴 池	
	數額	%	數額	%	數額	%	數額	%	數額	%	數額	%	數額	%
經濟及建設支出	75,700,100.00	96.320	100,000.00	147.5	376,100.00	45.542	100,000.00	63.265	100,000.00	72,008	100.00	62,218	100.00	75,700
1. 市政經費	41,740	55.14	45,700	47.45	50,680	28.90	37,260	81.81	35,520	56.15	36,840	51.16	39,180	62.97
2. 度政經費	900	1.19	1,380	1.43	7,200	4.10	900	1.98	900	1.42	900	1.25	900	1.45
3. 農林經費	7,740	10.22	12,100	12.62	27,516	15.69	822	1.80	5,840	9.28	12,160	16.89	858	1.26
4. 水利經費	2,700	3.57	4,200	4.30	6,960	3.97	600	1.10	2,040	3.22	748	1.04	1,130	1.90
5. 合作經費	29,560	25.84	23,520	24.42	23,460	13.33	3,060	6.72	16,200	25.61	19,020	26.41	17,340	27.87

6. 行政經費	3,060	4,04	2,880	2,99	52,640	80,02	3,000	6,59	2,765	4,37	2,340	3,25	2,760	4,43
7. 市政建設費			6,480	6,73	5,000	2,85								
8. 農林等其 他經費					1,920	1,09								

安徽縣覽 卷 四

安徽統覽 卷五

一七四

二、農林

本省位居中原，地跨江淮，氣候溫和，雨澤豐沛，山岳丘陵起伏境內，湖沼平原雜布其間，「山貨」素著，稻麥咸宜，江南產稻，首推蕪湖為米市，淮北雜糧，向以蚌埠為銷場，足以稱魚米，民歌物阜，此外木竹茶麻棉花桐油茯苓繭絲菓子花生瓜子煙葉藍靛甘蔗等農林產品及特用作物產量均稱豐富。

(一) 機構

本省在戰前曾按天然地形氣候土宜及農業分佈情形，分區設立稻麥棉茶蠶等專場，復劃全省為六個林區，分設造林場於安慶、和縣、涇縣、休甯、黟縣、壽縣等處，計有苗圃六一二畝，造林六二、三八六、八八〇株，此外按照地方需要，在銅陵設有燕山礦區造林場，郎溪設有油桐林場，於各行政區設立區農林場，於各縣設立縣農業推廣所或縣森林施業所，分別担任省區農林技術改進及推廣事宜，進行成績，尙有可觀，抗戰軍興後，本省淪為戰區

，農林建設機構，在二六七年間遂全部陷於停頓狀態，原有農林基礎，幾至摧毀殆盡，至二十八年戰事穩定，方始重建，由保管而恢復，由恢復而開展。茲將二十八年至三十三年中間各級農林機構名稱及其動態略述如下：

甲、屬於省級者

1. 省立第二林區造林場含山分場——於抗戰軍興時，停辦保管，三十年後皖中黨政整理委員會呈請恢復，經省府第八八次委員常會照准，自當年七月起改編預算，每月經費為三六六元，八月起實行恢復，三十二年四月復行停辦，交縣府代為保管。

2. 省立第三林區造林場——十二年成立，十六年北伐時期，停辦半年，旋即恢復，二十七年一月復行停辦保管，二十八年秋播種桐苗，從事推廣，計撥培育桐苗費一、六〇〇元，二十九年至三十二年雖均係保管，而仍繼續辦理推廣桐苗事宜。

3. 省立第四林區造林場——十二年成立以來，迭次更名，並屢經保管，二十八年秋於保管期間，撥款一、六〇〇元，育桐推廣。其場名變更年代如下：

名	稱	年	月	備	考	名	稱	年	月	備	考
省立第三模範造林場		一一、七、		一二年四月籌備七月成立		省立休甯林場		一一、七、			

省立第三森林局	一三、七、		省立第四林區森林局	一九、一、	
省立第一森林局	一四、七、	一六年春至一七 年秋停辦保管	省立第四區造林場	二一、一一、	二七年一月保 恢復一年八月
省立第一農林試驗場	一七、九、		省立休甯農林實驗場博村 林場	三三、五、	
省立第一模範造林場	一八、二、				

4. 省立第五林區造林場定遠分場——抗戰以來，即派員保管，二九年飭由縣府代為保管。

5. 祁門茶業改良場——為國內唯一茶業技術改進機關，歷史悠久，規模宏大，其沿革可以切確劃分者，凡五個時代如左：

時代	名稱	備考
省協國立時代	農商部安徽模範種茶場	此一時代為民國四年四月至十七年三月，創成之日場名如上
	農商部茶業試驗場	民國六年十一月初更名如上其經商各費除部撥皖贛兩省均有補助其業務區域以祁門為中心近如皖之秋浦浦之浮梁及贛之修水各紅茶產縣總場設祁門南之平里每縣設總場（祁門在其歷口浮梁在其特灘）及縣分場大小八十餘處民國十五年九月北伐軍入境經費無着遂停辦

第一次完全省立時代	安徽省立第二模範茶場	此一時代自民一七年四月至二三年六月，民一七年四月二度更名如上僅保管
	安徽省立第二茶業試驗場	民一七年八月三度更名如上從事恢復業務
	安徽省立第一模範茶場	民一八年二月併合秋浦之安徽省立第一茶業試驗場四度更名如上以祁門為總場秋浦為分區至民一八年八月停辦此為第二停廢時代
	安徽省立茶業試驗場	民一九年規復業務五度更名如上
	安徽省立茶業改良場	民二一年一月六度更名如上
國省合立時代	祁門茶業改良場	民二三年七月由全國經濟委員會實業部本省政府會同組織祁門茶業改良場委員會為主管機關同時中央農業實驗所上海商品檢驗局漢口商品檢驗局合辦之江西修水茶業改良場給予併入擴大組織七度更名如上
國協省立時代	同上	民二五年七月實業部協款由本省管轄名稱仍舊二六年部款停發自二七年一月保管由省月發二六〇元嗣由經濟部於二七年一月完全恢復其經費由歷年營業盈餘動支
第二次完全省立時代	安徽省立祁門茶業改良場	民三三年一月八度更名如上

6. 省立皖西茶業指導所——二八年設於霍山諸佛庵，改進皖西茶業。
7. 省立立煌苗圃——二八年十月設於立煌龍井溝白龍崗，育苗推廣。
8. 全省茶業管理處——該處設於皖南，係於二八年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二五年成立）改組而成，主要工作，（a）茶葉登記與貸款，（b）指導與檢驗，（c）推銷，（d）運輸，（e）合作指導，（f）訓練技術人員，（g）檢查等事項，三二年七月結束，改由皖南行署設科接辦該處業務。
9. 省立立煌農林示範場——二九年四月就省立立煌苗圃改設而成，育苗造林，並從事農藝園藝等之改進，三一年設分場於六安北外上清寺。
10. 皖西茶業管理處——二九年八月就皖西茶業貸款委員會（二八年由財廳籌設，名皖西茶業貸款審查委員會，同年十二月交建廳接辦，改組而成），改組成立，於立煌霍山六安舒城四縣各設辦事處一所，三十年結束。
11. 戰時農業巡迴指導隊——三十年四月成立一隊，在江北各縣實地指導，三一年將原有之一隊改為第一隊，仍在江北工作，另擬籌編第二隊，在皖南工作，嗣因經費關係，第二隊未克組成，第一隊亦於三二年二月結束。
12. 皖南農林實驗場——三十年十月籌備，三一年一月成立，總場設休甯萬安，附設涇縣棉場，西干林場，東關油桐林場等三專場，三一及三二兩年經費，未列省預算，即以茶管處及物產管理處所撥茶葉及桐油盈餘二十萬元為基金，及經常費用。
13. 省立六安特用作物農場——三一年四月接收第五戰區經濟委員會裕皖特種作物農場改組而成，該場原有基金五萬元，以六安馬頭集為本場，六安北二十里鎮為分場，接收之初，仍由原有人員續辦，三一年七月始另委場長，改本場為分場，分場為本場，以甘蔗、藍靛、除虫菊、蓖麻子之栽培加工等產製試驗推廣示範為主要業務，三二年六月停工保管，十一月復行開工。
14. 省立霍山茶業改良場——三二年一月就省立皖西茶業指導所改組而成，充實組織，加強業務。
15. 省立六安農林示範場——三二年就省立立煌農林示範場改組而成，將六安分場改為本場，立煌本場改為分場，並指撥省產田地百餘畝為該場作業之用。
16. 省農業改進所——三三年一月成立，內設總務，技術，推廣三組，掌管全省農林改進事宜。
17. 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三三年度初就省立六安農林示範場及省立六安特用作物農場改組而成，內分三部，以原有六安本場為農藝部，立煌分場為園藝

部，六安特用作物農場為產製部，並於同年四月接
收振濟委員會振濟農場（該場初設津江，三二年遷
移本省舒城三溝驛，商借本省前省立舒城棉蠶改良
場舊有土地八三畝辦理），改為該場棉作部。

18省立休甯農林實驗場——三二年就皖南農林實驗場
改組而成，附設有東關油桐林場，將原有涇縣棉場
改名馬渡棉場，省立第三林區造林場改名馬頭林場

，省立第四林區造林場改名博柯林場，均隸該場
，並將原有西干林場，交歙縣政府辦理。
19省立祁門茶業改良場——三三年就祁門茶業改良場
改組而成，內設二部，以原有祁門茶業改良場為紅
茶部，接收全省茶業管理處所辦之屯溪茶業改良場
為綠茶部。

本省歷年省預算與農林支出百分比

年度	費		百分比	年度	費		百分比
	省總預算	農林支出			省總預算	農林支出	
二九	16,864,284元	47,464元	0.28%	三二	183,684,023元	275,066元	0.21%
三〇	28,007,540	63,010	0.27%	三三	167,520,500	569,344	0.34%
三一	41,418,102	190,452	0.46%				

乙、屬於縣級者

1. 森林施業所——各縣森林施業所，自二十九年年度起
始行恢復，六安阜陽等四十一所，三十年為三十六
所。

2. 農業推廣所——各縣農業推廣所自二九年起始行恢
復六安阜陽等九所，三一年遵照院頒組織大綱，充
實原有農推所，並將各縣森林施業所一律改為農推
所，計六安阜陽等四四所，三二年七月起，省府為

馮勝	480	480	2,328	3,240	5,040		200	2,000	2,800	5,000
壽山	360	362	2,328	3,240	7,728	5,040	400	2,000	2,000	8,000
涇江	480	670	2,828	3,240	9,186	7,152	800	2,000	2,600	20,000
藏城	360	360	2,328	3,240	5,040		200	2,000	2,600	5,000
嶺上	360	360	2,328	3,240	9,186	7,152	200	2,000	2,600	20,000
立程	810	960	1,728	2,520	9,186	7,152	400	1,500	1,950	20,000
甯國	252	240	285	404	5,040		120	244	986	5,000
旌德	252	360	482	562	5,040		300	400	520	5,000
旌西	360	480	1,728	2,520	5,880	5,040	300	1,500	1,800	8,000
太湖	360	480	1,728	2,520	7,728	5,040	300	1,500	1,950	8,000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概覽 建設

霍山	600	480	1,728	2,520	7,728	5,040	360	1,500	1,950	8,000
舒城	840	840	2,328	3,240	9,186	7,152	200	2,000	2,600	20,000
宿松	500	500	1,280	1,560	5,040		300	400	520	5,000
含山	320	350	432	2,520	5,040		200	200	2,500	5,000
祁門	336	480	1,728	2,520	5,880	5,040	300	1,500	1,950	8,000
黟縣	360	360	1,728	2,520	5,880	5,040	200	1,500	1,950	8,000
石埭	360	360	1,728	2,520	5,040		300	1,500	1,950	5,000
廣德	480	480	2,328	3,240	7,728	5,040	500	2,000	2,600	8,000
休甯	360	480	2,328	3,340	9,186	7,152	300	2,000	2,600	20,000
懷遠	340	340	340	1,092	5,040	200	200	400	520	5,000

無為	852	852	852	852			300	300		
青陽	360	360	2,328	3,240	5,040		200	2,000	2,600	5,000
太平	240	360	1,728	2,520	5,040		200	1,500	1,950	5,000
桐城	972	972	1,166	3,900	9,186	400	300	960	1,500	20,000
大和	360	360	360	480	5,040		300	300	420	5,000
蕪湖	360	400	480	624			300	300	390	
歙縣	300	300	2,928	3,960	9,186		500	4,000	5,200	20,000
績溪	360	360	1,728	2,520	5,880		300	1,500	1,950	8,000
宿松	600	600	2,928	3,960	9,186		500	4,000	5,200	20,000
宣城	960	960	2,828	3,240	7,728	300	400	2,000	2,600	3,000
					5,040					

該縣三十二年度農所經費原列三
元二四〇元呈准改列三、九六〇

安徽縣農建設

望江	240	240	288	288			100	200	260		
合肥	720	840	2,528	3,210	9,185	7,152	300	2,000	2,600	20,000	以上三十四縣，二十九年年度均設森林施業所。
毫縣	60	120	132	180			100	200	260		
全椒	360	360	432	562			200	200	260		
涇縣	252	360	260	468	5,040		200	460	520	5,000	
鳳台	240	240	188	360			200	240	360		
壽泉	360	1,080	2,328	3,240	9,185	7,152	600	2,000	2,600	20,000	
泗溪	600	600	720	2,520			300	600	780		
寶鏡	300	300	360	468	5,040		200	300	390	5,000	以上七縣，廿九年年度均設農業推廣所。
六安	1,200	1,200	2,928	3,960	12,882	12,364	600	4,000	5,200	50,000	該縣廿九年兩年均設農林所各一，卅一年以後均改設農推所及農林各一。

縣	和縣	天長	定遠	泗縣	巢縣	合計
阜陽	120	489	100	960	360	24,076
660						25,086
2,928						25,876
6,216						124,116
4,600						402,080
6,800						1,800
9,264						12,220
12,882						54,487
						456
400						462,000
4,030						
10,000						
50,000						
該縣廿九冊兩年均設農所各一，廿二年設農所一，農場二，廿一、廿二兩年均設所場各一。						
以上五縣廿九年均係森林施業所。						
附記	1. 廿九年農林經費共計 25,876 元 2. 三十年農林經費共計 57,316 元較上年增 11,440 元 3. 卅一年農林經費共計 138,794 元較上年增 101,478 元 4. 卅二年農林經費共計 311,572 元較上年增 72,778 元 5. 卅三年農林經費共計 864,030 元較上年增 632,618 元					

安徵概覽 建設

丙、屬於私立者
 逕因農林部類私立農場登記暫行規則，督促發動各縣
 組織私立農場，并指示其工作進行之方針，及予以貸款之
 便利，以謀業務之增進，農村經濟之發展，截至卅三年四
 月止，計登記者，共廿五處。茲將各私立農場名稱、場地
 積資金及主要業務等項，表列於後：

各縣私立農場概況表

農場名稱	場地面積	資	金	主要業務	備	考
立煌私立勝成農場	暫定 二〇畝	五、〇〇〇元		蔬菜瓜果苗圃為主雜豆各 坊畜牧副之	手續不全核飭更正	
六安私立合泰農場	二〇	三、〇〇〇		殺虫藥劑除虫菊粉蚊煙	部分核準備案	
六安私立新安農場	農地 林 地 三一 六〇	二〇、〇〇〇		槐藍甘蔗甜菜蓖麻除虫菊	送部審核中	
六安私立萬化莊農 場	六五	資 助 金 五〇、〇〇〇 三 五、〇〇〇		稻麥油菜芝麻山芋等為主 棉桐果木副之	同 上	
霍山私立民生農場	平地 山 地 一一、〇〇〇 一 五〇〇	五〇、〇〇〇		稻麥黃豆芝麻竹桐烏桕造 紙廠粉絲廠	部分核準備案	
霍山私立新華農場	平地 山 地 一一、〇〇〇 一 五〇〇	五〇、〇〇〇		稻麥黃豆芝麻竹桐烏桕畜 牧榨油粉絲絲	手續不全核飭更正	
霍山私立建街農場	平地 山 地 八〇、〇〇〇 二 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稻麥棉豆芝麻茶竹桐漆畜 牧及紡織廠	同 右	

安徽概覽建設

宣城私立建築農場	二〇〇	二、〇〇〇	油桐菓木雜糧畜牧	部令核准備案
休甯私立三民農場	四〇〇	二〇、〇〇〇	大小麥油菜山萆及杉松桐 茶漆楓	同右
休甯私立振興農場	四〇〇	原表發還	烏桕林苞羅油菜	手續不全核飭更正
休甯私立復興農場	農田 二〇	二二、〇〇〇	水稻園畜牧森林	部令核准備案
太平私立懋願農場	一、二〇〇	二〇、〇〇〇	油桐油菜菓木兼種雜糧	同右
太平私立兼森農場	五〇〇	一、〇〇〇	梨種油桐爲主雜糧畜牧副 之	手續不合部令核駁轉 飭更正
太平私立忠和農場	二〇	五〇〇	油桐菓木雜糧畜牧	部令核准備案
太平私立中心農場	原表發還			手續不全核飭更正
太平私立復華農場	二二〇	三、〇〇〇	油桐爲主雜糧爲副	同右
石埭私立錦江農場	原表發還			同右

貴池私立裕生農場	三〇〇	三、〇七〇	油桐 綠茶 爲主 農作物及畜 牧爲副	部令核准備案
石埭私立芝嶺農場	五〇〇	二〇、〇〇〇	桐茶	手續不合核飭更正
休甯私立民豐農場	六三〇	一〇〇、〇〇〇	水稻園藝森林	同 右
休甯私立新生農場	一〇〇	二〇、〇〇〇	農作物畜牧	同 右
岳西私立民生農場	五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棉花 油菜 大小麥 山芋 玉米 及松杉桐漆茶等	同 右
岳西私立茂野農場	六〇〇	九〇、〇〇〇	大小麥 油菜 山薯 及松杉桐 漆麻等作物	同 右

各縣私立養蜂場概況表

蜂 場 名 稱	場 地 面 積	資 金	主 要 業 務	備 考
合肥私立怡園養蜂場	一三畝	八、〇〇〇	繁殖蜂蠶改良蜂種	部令核准備案

各縣私立林場概況表

林場名稱	場地面積	資	金	主要業務	備
桐城縣合立林場	開墾荒山	二、二〇〇〇		桐松及各種雜糧	該場經費由縣府及學校共同籌集之
					考

(二) 農業

甲、農業改進

農業改進，原屬經濟萬端，值此交通不便，物質缺乏，財力困難，設備不周之際，欲求顯著績效，誠非易事，況本省經濟尚不充裕，近年艱窘，一如往昔，對於改進農業，每感心餘力絀，然事關國計民生，與夫抗戰前途，雖處環境險惡之中，財物交困之下，莫不法外設法，積極辦理，籌設省縣所場，分任改進工作，以期達到自給自足之目的，藉裕抗戰建國之資源。茲分述於下：

(子) 關於省級者

1. 省農業改進所——遵照中央迭次指示，自卅一卅二兩年度起，即擬籌設農改所，並列入本省施政計劃，卒因經費無着，未能實現，三十三年一月始行成立，掌管全省農業技術改進事宜，現正積極計劃開展工作。

2. 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該場負江北農業技術改進及示範推廣之責，於二十九年立煌農林示範場時期，播種蔬菜一七·二三畝，採購主要農作物種子九·五四斗，播種

安徽概覽 建設

冬季作物七·〇〇畝，栽種及分送花卉二〇〇株，飼養美利奴羊五頭，意大利蜂純種二箱，選購果樹苗四九二株，卅年舉辦二九〇五號二六號改一號三種小麥品種試驗，帽子頭天生早等十三種稻種試驗，培育蔬菜一九種，花卉二三種，一二、九二七本，卅一年除推廣二九〇五號純系小麥品種及帽子頭等優良稻種外，並向顯阜臨壽太和等縣產麥區域，採選小麥單穗，實行選行試驗，兼及蔬菜園藝之繁殖推廣，卅二年於六安農林示範場時期，推廣二九〇五號小麥五〇〇斤，美國白皮小麥四〇〇斤，選取水稻優良品種六千餘單穗，以從比較試驗，又該場產製部（即前省立六安特用作物農場）在卅二年春產製沙糖三千餘斤。

3. 省立休甯農林實驗場——該場負皖南農業技術改進及示範推廣之責，于卅一年收穫晚稻三〇〇斤，玉蜀黍一、九三〇斤，黃豆五三斤，綠豆二八斤，芝麻八五斤，蕎麥六三斤，蠶米二斤，赤豆二斤，花生二四斤，籽棉三〇斤，除蟲菊一〇、〇〇〇斤，蔬菜八、七九〇斤，一〇四株，羊二一七斤，（四頭）豬七一〇斤，鷄五三斤（一五羽），鵝三九斤（四羽），鷄蛋二一枚，播種小麥一五六

畝，油菜二〇畝，豌豆四畝，蠶豆四畝，三十二年推廣雙季稻種五九九斤，播種黃產品種比較試驗，共六品種，計三十行，播種水稻種行試驗一、八〇〇行，美棉鈴行播種試驗七八鈴，中棉一六鈴，播種美棉品種觀察試驗一三種，及品種比較試驗一〇種，播種棉花七〇畝，栽植水稻二五畝，移植除蟲菊三、〇〇〇株，養魚二〇尾，上期收穫小麥九、〇一九斤，油菜子一、一四四斤，豌豆五九一斤，夏季作物，培面積為一八〇、二〇畝。

4. 戰時農業巡迴指導隊！該隊負改良農業生產技術，推廣農業優良品種，指導農民組織團體，提倡鄉鎮公共造產，調查農村經濟狀況等任務，於三十二年以霍邱壽縣六安合肥廬江舒城桐城潛山太湖岳西霍山等十二縣為指導區域，深入農村，實地指導，計於霍壽六合廬等五縣巡迴指導三十鄉，一三三保。

(丑) 關於縣級方面

1. 縣農業推廣所！負各該縣農業指導宣傳調查示範等推廣工作，自遵令設立以來，各縣尚能按照院頒組織大綱規定業務辦理，三十三年度為本省「造產年」，令飭各縣對於縣農推行特別健全組織，充實技術人員，並派指導員常用下鄉，協助推行鄉鎮造產。

2. 縣農林場！負各該縣農作物地域試驗，繁殖優良種畜，及協助農業推廣之責，三十三年度為輔導鄉鎮造產

及糧食增產計，除飭遵照院頒組織章程內所載業務項目辦理外，並規定每場至少須繁殖優良農作物種籽五十市担，以供推廣。

乙、糧食增產

遵照中央訓示於三十年八月一日成立省糧食增產指導處，皖南設分處，劃分安全縣廿三縣為五個增產區，計江北方設立、六、舒、霍山、霍邱等五縣為第一區，阜陽、太和等四縣為第二區，岳、潛、廬、桐、太湖等五縣為第三區，江南方而休、歙、祁、黟、等四縣為第四區，石、旌、績、涇、太平等五縣為第五區，卅年一月六月奉令將處改為省糧食增產總督導團，並于江南設分團，增產區域一仍其舊，由農林部撥給事業費三十年五萬元，三十一年九萬元，三十二年二十三萬元，三十三年八十九萬零八百元，三十三年度擴大增產區域，增加合、壽、蒙、過、宿松、懷甯等六縣，共計全省二十九增產縣，並以立、六、合、霍山等四縣為第一區，舒、桐、廬、潛、等四縣為第二區，太湖、懷甯、岳西、宿松等四縣為第三區，阜、臨、蒙、渦、太和等五縣為第四區，舒、壽、霍邱等三縣為第五區，休、歙、祁、黟、等四縣為第六區，績、石、旌、涇、太平等五縣為第七區。江南方面，以長江敵區阻隔，各項工作情形，由分團逕行報部，茲將江北陸年增產成效，表列於後。

工作項目	推行面積 (市畝)			增產成效 (市担)			備考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減糶改油	336,026	226,333	143,199	90,729	61,170	40,002	
推廣改良稻種	414,280	5,219	4,165	274,140	2,759	2,108	
推廣改良麥種	31,970	441	2,333	28,399	220	1,414	
推廣花生種	103,810	126,200	140,000	43,317	53,370	70,000	
利用夏季休閒田地	133,921	7,174	3,633	203,200	6,957	8,546	
增施肥料	9,440			4,720			
興修農田水利	415,443		11,161	415,443		11,161	
利用冬季休閒田地		433,276	343,531		637,630	377,633	
墾殖荒山荒地		62,821	34,903		55,193	45,600	

安徽概覽建設

利用隙地		3,018		945		
推廣桐林間作		12,176	8,253	7,970	4,754	
推廣綠肥		39,031	45,145	8,838	11,980	
推廣堆肥		84,674	39,946	34,134	19,492	
防治麥病		3,136	8,033	955	2,834	
減少非必需作物 種糧食作物			16,737		25,113	
總計	1,499,895	1,039,097	811,669	1,060,453	335,397	620,642

丙、茶業改良

本省爲名茶產地，且爲我國主要茶區，如「六安」，「祁紅」，「屯綠」均產本省，產量最盛，佔對外貿易最大部份，譽滿歐美，暢銷全球，皖南之祁門至德貴池石埭歙縣等所產紅茶（即祁紅），年約一二三、三五六担，休甯歙縣祁門黟縣等所產綠茶（即屯綠），年約八二、〇六五担，皖西之立煌六安霍山舒城廬山岳西所產之綠茶（即

六安）年約九二、一九二担，祁門東鄉「四大名家」所產之「屯綠」毛茶年約八百餘担，另有合作社，由茶管機關扶持成立，代理或收購毛茶，精製箱茶二十五年二五〇、〇〇〇箱，二十六年二六八、〇〇〇箱，二十七年三五五、〇〇〇箱，二十八年四七五、〇〇〇箱，二十九年二七九、〇〇〇箱，三十年二〇〇、〇〇〇箱，皖西各縣產茶情形，可於左列各表見之。

子、皖西各縣產茶數量及種類概況表

縣別	面積(市畝)	備	註	縣別	面積(市畝)	備	註	種類																			
								類	類																		
立煌	一三〇、〇〇〇	筊		茶子	八一、〇〇〇	筊		老茶片	一五、五〇〇	筊		茶末	四八、〇〇〇	斤		茶合	一〇、五〇〇	瓶		計	二四一、八〇〇	筊		備註	凡以斤計者均以折合一十斤為一筊。		
霍山	一五八、二八二	〇五、〇六二		茶片	四五〇			茶末	二、五〇〇			茶合	一、〇三三			計	三六五、一四六										
六安	二二一、四四八	一一二、四一〇		茶片	七、七五八	三〇、二〇〇		茶末	二、四〇〇			茶合	九三、五四〇			計	三四四、五二六										
舒城	五五、〇〇〇	三三、三〇〇		茶片	五、〇〇〇			茶末	二、四〇〇			茶合	一六、〇〇〇			計	九三、五四〇										
廬江	一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		茶片				茶末				茶合	一〇、三九七			計	一〇、三九七										
岳西	六、二四五	四、一五二		茶片				茶末				茶合				計	九七一、五一九	筊									
總計																											

丑、皖西各縣產茶面積概況表

舒城	霍山	六安	立煌
四六、七七〇	八八、〇一七	一一四、五八〇	九二、六二二
平均每畝年產二十斤	平均每畝年產三十斤	平均每畝年產三十五斤	平均每畝年產二十五斤
	總計	岳西	廬江
	三五〇、四四四	三、四六五	五、〇〇〇

黃、皖西各縣茶商家數及茶農茶工人數概況表

舒城	六安	霍山	立煌	縣別	茶商家數	茶農人數	茶工人數	縣別	茶商家數	茶農人數	茶工人數
六一四	七八七	九四四	九九三		一一二、〇〇〇	九、〇〇〇		廬江	一四九	二九、〇〇〇	一八〇
一七三、九〇〇	一二二、三〇四	五九、七八三		岳西	二七	一、一〇〇	二〇〇	總計	三、五一四	四九八、〇八七	一九、四一一
一、四五五	二、二六〇	六、三一六		岳西							

鄂、皖西各縣茶葉銷售市場概況表

縣別	銷場		六安	舒城	廬江	岳西	總計	備註
	市	場						
立煌	山東	濟南	一五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四、〇〇〇	計七四六、八〇〇	上列各縣茶葉除銷處尚有二十餘萬包常地銷用係
霍山	河南	周家口	一〇〇、〇〇〇					
	河南	商城				一、〇〇〇		
	湖北	黃安						
	天津		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合		三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六、〇〇〇		
	計		三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六、〇〇〇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概覽 建設

辰、皖西各縣茶葉運輸概況表

一九六

縣別	運往地點	經 過 地 點	運 輸 工 具
立煌	濟 南	蘇家埠六安正陽關原牆集毫縣商邱徐州	竹筏帆船土車牛車馬車火車
六安	濟 南	正陽關原牆集毫縣商邱徐州	帆船土車牛車馬車火車
霍山	濟 南	西河口蘇家埠六安正陽關原牆集毫縣商邱徐州	肩挑竹筏帆船土車牛車馬車火車
舒城	濟 南	毛坦墩青山六安正陽關原牆集毫縣商邱至徐州或由合肥烏江至浦口	肩挑筏運船運土車牛車馬車汽車火車
廬江	濟 南	無為巖安蕪湖至浦口或由三河合肥烏江至浦口	汽船帆船肩挑土車汽車牛車馬車輪船火車
岳西	濟 南	霍山西河口蘇家埠六安原牆集毫縣商邱徐州	肩挑船運土車牛車馬車火車

皖西之茶（六安），內銷為多，皖南之茶（祁紅、屯紅），多自祁門經蘆潭金華溫州出口，亦有先運蕪烏經留波（絲），則多外銷，一祁紅」多銷於英美，「屯綠」多銷於法意等歐陸諸國，「祁紅」多自祁門，循昌江、經饒州、通商以後茶葉出口最盛，計自一八六八年至一八七九年間運九江、轉上海，亦有自公路運杭，以轉滬者，「屯綠」，每年出口竟達一百萬公担以上，紅茶一項，亦達九十萬由屯溪，循新安江，運杭轉滬者居多，抗戰以後，「祁公担之多，自一八八〇年至一八八八年之間尤多，年達一

百三十餘萬公担，惟自一八八九年以後，輸出漸減，近年益甚，年僅四十萬公担而已。香港陷後，外運困難，改由西南國際路線出口，今西南路線，又告中斷，茶葉出口，幾全停頓，關係茶業之興衰，及農村經濟之榮枯，至為重要，為挽救計，遂有茶葉改良與茶業改進等運動。

本省茶葉改良與茶業改進，得中茶公司之協助，先後成立屯溪茶業管理處及皖西茶業管理處，分別舉辦茶葉貸款，收購評品運銷外銷檢查檢驗指導產製等事業，使生產技術與企業經營，同趨合理化，復從事於保險，規定毛茶山價，內銷茶管制，農工福利，技術研究，茶葉合作，訓

練技術員工，及推廣示範等工作，此外設立左列兩改良場，分別掌管皖南皖西茶業改良事宜。

1. 省立祁門茶業改良場——該場共有茶場九千餘畝，已墾園地五百餘畝，苗圃二十餘畝，製茶機三十架，技術作業分栽培試驗，製造試驗，及茶葉分級試驗，其栽培試驗部分，又分育種繁殖施肥採摘等試驗，及茶樹形態研究，製造試驗部分分初製複製兩項，對萎凋揉捻發酵氣乾烘焙補火節揀副產分級等，無不施以試驗，分級試驗又分茶品分級及製茶化驗，並舉辦茶素提煉，經濟製茶精製試驗，樣茶試驗。其歷年製茶盈餘表列如左：

祁門茶業改良場歷年製茶盈餘表

年度	盈餘數	撥用數	未分配之盈餘數	年度	盈餘數	撥用數	未分配之盈餘數
一一三	372,777	372,777		一一八	57,815.51		57,815.51
一一四	10,009.29	10,009.29		一一九	72,968.64	22,557.06	50,381.58
一一五	19,823.03	18,543.57	1,279.51	一二〇	4,841.35	2,742.41	2,099.44
一一七	47,279.02	1,786.38	45,512.64	合計	218,110.16	66,021.43	157,088.68

附記 (1) 該場二十六年因戰事關係，未進製茶。

(2) 該場三十一及三十二年製茶，因茶葉收購機關，賬尚未清，估計約為盈餘十四萬餘元。

2. 省立霍山茶葉改良場——該場自開辦茶園，檢選茶種，以備播種育苗，以資鑑別品類，其試驗工作，計分種類分系播種試驗，扦插試驗，種子貯藏法試驗，播種期

試驗，播種法試驗，肥料種類試驗，茶葉炒青量試驗，茶葉烘焙量試驗，製茶種類試驗，指導茶農茶葉嫩採，採茶方法，隨探隨炒，指導茶行毛茶攤放，毛茶烘焙，驗視茶秤，取締行銀折算，並舉辦產地檢驗，及試驗製茶，與經濟製茶。茲將該場所有茶園面積，茶株叢數，及製茶數量，分別列表於左：

省立霍山茶葉改良場茶園面積及茶株叢數表

名稱	地點	面積	茶株叢數	條播數	備註
苗圃	場西	二·六八畝	二、三四二、六四〇株		
試驗區	場前	二·三〇			
第一茶園	白楊山	三一·七〇	二、二四八叢	二八條	二十九年製植
第二茶園	場後	六·三二		一六〇條	全上
第三茶園	場東	二·〇〇	二、〇八〇株		三十年製植
合計		四五·〇〇	二、三四四、七二〇叢 二、二四八叢	一八八條	

省立霍山茶業改良場歷年製茶統計表

年度	試驗製茶		經濟製茶		附註
	綠茶(市斤)	紅茶(市斤)	綠茶(市斤)	紅茶(市斤)	
二九	三·一三	七·〇〇	二八九·一〇	一四九·〇九	1. 三三年試驗製茶成本一一、五九六元 2. 三三年經濟製茶成本二八〇、〇〇〇元
三〇	五三·〇九	五三·〇一	四二八·〇〇		3. 三三年代省府製贈外資茶二六六斤二兩用款八萬元
三一	三二·〇八	八·〇八一	二二九·〇三一	〇二·〇四	4. 三三年代企業公司製成紅茶五一斤綠茶七〇五斤一三兩用款二十萬元
三二	一九·〇九	一八·〇三	五三七·〇〇	八二·〇四	
三三	一七二·〇四	三五·一二	九五八·〇八	二四四·〇六	
合計	二八一·一一	一二二·〇八	四四二·〇五	五七五·〇七	

此外省立休甯農林實驗場亦於三十二年播種茶子五斤，移植茶苗七、〇〇〇株，以備各種茶葉技術上改良之用。

丁、發展特產

特種農產，本省頗多，惟惜農民種植，畝守陳法，不

知改良，品質產量，均受影響，且自抗戰以來，農村破產，交通梗阻，成品難暢其流，產量更形減少，亟宜倡導改進，藉裕農村經濟，本省為積極發展特產計，特制頒種辦法，自用棉辦法，禁種外銷棉辦法，皖西及皖南推廣植桐辦法

安徽概覽 建設

，蠶桑工作競賽辦法等規章，復就各縣所產特種農產情形，專負特用作物之實驗產製推廣示範等項任務，以資提倡，於三十三年度各縣農林建設實施方案內規定最低出產限度。茲將本省歷年發運特種農產情形，分述於後：

，通飭各縣切實辦理，並於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設產製部

子、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產製部

(一) 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產製部資金表

資 金 數 額 備	備	註
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於省立六安特用作物農場時接收第五戰區裕皖農場移交數	
二二、三〇四・〇〇	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省府第一〇二六次常會准撥津浦路交通聯絡站經費數	
六八、二七〇・九一	省府第一〇八八次常會准以「前物產管理處」結存現金撥付數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十二年十一月借用皖西茶業改進費數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十三年一月向中農立處借農貸數	
以上資金共計四四、五七四元九一分		

(二) 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產製部成績表

類別	名稱	數	量	備	註	類別	名稱	數	量	備	考
產	除蟲菊	一、〇二〇	株	三二年產		製	沙糖	五、〇〇〇	斤	三二年製	
其他特 用作物		四九・二	斗	三二年產			沙糖	三、〇三五	斤	三二年製	

(三) 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產製部二十三年收支概算表

收		入		支		出	
類	別	數	額	類	別	數	額
一	產品收入	一、八九六、〇〇〇	元	一	成本支出	一、六三三、二八七	元
	1. 沙糖	一、二六〇、〇〇〇	〇〇		1. 製糖	一、四七一、二八七	二〇
	2. 白糖	四二〇、〇〇〇	〇〇		2. 製蔗油	一、二四、〇〇〇	〇〇
	3. 醬油	一八〇、〇〇〇	〇〇		3. 製醃	五、〇〇〇	〇〇

安徽概覽 建設

二〇二

合	計	一、九一六、〇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九一六、〇〇〇・〇〇〇
4. 藍靛		八、〇〇〇・〇〇〇	4. 製藍蔴油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5. 藍蔴油		二四、〇〇〇・〇〇〇	5. 製除蟲藥劑		二、〇〇〇・〇〇〇
6. 除蟲藥劑		四、〇〇〇・〇〇〇	二 推銷費用		一六、五〇〇・〇〇〇
二 學生收入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 農場作業費用		一三、四〇〇・〇〇〇
1. 甘蔗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三 總務費用		二五、二九六・八〇〇
2. 槐藍		三、〇〇〇・〇〇〇	四 財務費用		二三八、五一六・〇〇〇
3. 除蟲菊		一、〇〇〇・〇〇〇	1. 利息		三〇、七二〇・〇〇〇
4. 藍蔴籽		一、五〇〇・〇〇〇	2. 盈餘		二〇七、七九六・〇〇〇
5. 其他特用作物		二、五〇〇・〇〇〇			

五、各縣特種農產表

(1) 桐油

縣別	產 量			縣別	產 量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市担)	三〇年	三一年
六安	一、一〇〇	一、二〇四	一、五〇八	立煌	五〇〇	五二〇	五二一
舒城	一、五〇〇	一、七八二	一、三五〇	宿松	三五〇	四五二	三七〇
霍山	九〇〇	一、〇一〇	一、二三四	岳西	二、五〇〇	一、九二〇	九八四
太湖	一、五〇〇	一、六二二	一、七〇〇	廬江	一、〇三四	九四〇	七八〇
桐城	六、〇三二	四、九七〇	五、八〇七	潛山	一、〇〇〇	一、八七〇	九、六五〇
望江	四五	一〇〇	七九	至德	六〇〇	七七六	五五五
宣城	三、七〇〇	三、九一〇	二、九九四	南陵	二五〇	二九四	二五〇
涇縣	二、〇〇〇	二、二二〇	二、〇〇二	休甯	六二〇	七四〇	六四八

石埭	二、〇八〇	二、五一〇	二、〇七二	甯國	七、九四〇	五、八四五	四、三〇〇
祁門	五、六六八	六、五一八	四、九七八	黟縣	九、二〇〇	八、一三〇	七、二一〇
歙縣	五、六〇〇	三、九八〇	三、九〇二	旌德	二五二	四一〇	二八〇
青陽	八〇〇	八五二	七九六	合計	五六、一五一	五三、三九四	五四、七七一
貴池	九五〇	八二一	七六七				

(2) 生漆

縣別	產量 (市担)			縣別	產量 (市担)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六安	一二〇	五〇〇	七八四	貴池	六三	七四	一〇〇
舒城	三、三二四	四、二〇〇	三、五五〇	至德	五〇〇	六〇二	五八〇
霍山	一、二〇〇	一、八二〇	一、九六七	岳西	二、四二一	三、〇〇〇	三、二五〇

(3)大麻

縣別	產量			縣別	產量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潛山	一、四〇〇	一、〇二〇	一、五〇四	合計	九、六一〇	一一、九四一	一二、五三七
桐城	一三三	二二〇	二二七	太平	二〇〇	一九八	二一〇
太湖	二〇〇	二五〇	三一〇	休甯	五〇	六七	六五

縣別	產量			縣別	產量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桐城	一六〇	一五〇	一六八	太湖	八六〇	一、二二一	九一五
廬江	一、四〇〇	一、四〇五	一、三八九	潛山	三、二〇四	四、二二二	三、五六〇
六安	八四、〇〇三	八五、一一〇	九三、四〇〇	宣城	七〇〇	六一〇	五三二
立煌	二二、〇〇〇	二一、三〇〇	一五、八三六	南陵	三〇五	五〇〇	四五〇
霍邱	三三、〇五〇	三〇、一〇四	二二、七八〇	休甯	六八	八〇	七二

安徽概覽建設

舒城	一、八四〇	九四二	五七〇	合計	一五二、四九四	一四六、七三四	一四〇、五七二
霍山	九〇四	一、二〇〇	九一〇				

(4) 茯苓

縣別	產量			縣別	產量		
	三〇年	三一年	(市担)		三〇年	三一年	(市担)
太湖	五、二〇〇	七、九二六	八、九二〇	霍山	二、七八五	三、二二七	三、一四〇
潛山	一〇、一七八	一二、三三三	一一、四六二	立煌	四二〇	五八八	六一〇
岳西	一七、〇〇〇	一八、七四五	一六、一四〇	休甯	一四	一一	一一
宿松	一、四一三	一、七九〇	一、三六〇	合計	三七、〇一〇	四四、五〇〇	四一、七〇四

(5) 棉花

縣別	產量			縣別	產量		
	三〇年	三一年	(市担)		三〇年	三一年	(市担)

桐城	一二、八二九	一〇、一〇〇	一八、〇二二	合肥	六〇、一〇〇	五一、二五五	六七、八一三
廬江	三、四〇〇	二、九七〇	四四、〇〇〇	壽縣	二、四八〇	一〇、二一〇	一〇、一九五
太湖	五〇、〇〇〇	四八、一〇〇	五二、三〇	霍邱	四一、三七四	三八、九五〇	五八、八七〇
宿松	一八、〇四〇	一二、三〇一	一九、〇二〇	立煌	三、八〇〇	二、九三七	三、九一二
潛山	一四、二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五、二三〇	舒城	二、二六〇	五、七二八	六、〇〇〇
望江	二九、六七八	二七、六一〇	三〇、七〇〇	霍山	一、六五〇	一、九三〇	三、〇七〇
六安	一八、五一一	一七、二一四	一九、三四一	阜陽	一〇一、二九六	一三八、三四四	一二七、二六八
臨泉	四八、七一〇	三九、九〇九	四九、一〇〇	涇縣	一、七二〇	一、六一〇	二、三四五
太和	二一、〇〇〇	三〇、二〇〇	三六、二一〇	績溪	三五〇	七〇〇	八一〇
渦陽	一一、七七〇	一〇、三二一	一三、八九〇	旌德	二、四二八	三、〇〇〇	三、五〇〇

和縣	八七、九八〇	七四、三七二	六四、一九六	合計	六八二、〇五五	六八〇、九一〇	八一七、四七九
穎上	三九、七一二	四〇、一一一	四八、一三一	青陽	七九四	七八二	七九五
蒙城	六二、八四三	五七、二八六	七四、三七〇	亳渦	四五、一三〇	四二、〇〇〇	四八、四〇〇

(6) 蠶絲

縣別	產量 (市担)				縣別	產量 (市担)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三年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三年
青陽	三、二三四	二、八七九	三、三〇五	三	浮縣	七四五	六〇五	七〇五	
貴池	三、〇六〇	二、九〇五	三、〇〇〇	三	宣城	一、〇三三	一、一三〇	一、五七五	
廣德	九二〇	一、四二二	八九四	三	休甯	三八〇	五七二	五六七	
合肥	二、三〇〇	二、五〇〇	二、五七〇	三	南陵	二、二〇二	二、二〇〇	一、九八四	
旌德	九一五	一、〇〇〇	一、一五〇	三	六安	二、〇一一	二、八四〇	三、一二五	

格價	年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6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8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28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42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77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88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73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73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皖南土絲價格年有增加茲列表於次
單位：百市兩
價格：元

太平	桐城	毫縣	阜陽	立煌	太和	廬江
一、〇八〇	二、四〇〇	六七〇	八二〇	七八六	五一四	二、七三二
九〇五	二、五〇五	五八〇	七九〇	七九四	五二〇	一、八九四
一、一二八	二、二九〇	七三〇	八一〇	八一六	七二八	一、七四三
合計	潛山	岳西	蒙城	臨泉	霍山	舒城
三二一、一三五	七三五	八六五	六八〇	五七〇	二、二七四	一、二三〇
三一、八四三	六九〇	八四〇	六九五	六二〇	一、八四七	一、一〇〇
三三三、六四七	七五六	九〇五	七一〇	六七〇	二、五〇〇	九八〇

安徽概覽 建設

戊、督促墾殖
 自抗戰軍興，本省淪為敵後，沿江沿湖舊墾之區，均被敵偽佔據，農產收入，大為減少，更以淪陷區人民後移，內地人口密集，本府為謀自給自足計，特先後製訂安徽春冬耕運動成果列表於后：

子、督導墾殖成果

縣別	面積 (市畝)		縣別	面積 (市畝)		縣別	面積 (市畝)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一年	三二年
青陽	2,188	1,844	毫縣	180		阜陽	1,000	
望江	150		潛山	1,460	1,500	六安	840	4,018
祁門	1,041	658	東流	259	120	合肥	240	180
立煌	2,500	1,750	旌德	2,480	1,000	廬江	2,161	195
南陵	450	550	石埭	2,346	345	宿松	4,900	1,800
太湖	1,180	3,650	績上	1,212		霍邱	1,615	1,400

省戰時春耕運動辦法綱要，安徽省戰時冬耕運動辦法綱要，及安徽省各縣墾殖實施辦法，通飭各縣切實施行，以期增加耕地面積，而裕農產收穫。茲將歷年督導墾殖及促進

卅、促進春耕運動成果

縣別	面積 (市畝)		縣別	面積 (市畝)		縣別	面積 (市畝)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一年	三二年
霍山	1,000	3,550	宣城	564		宣城	1,068	2,616
懷甯	598	65	休甯	3,875	4,312	合計	47,164	34,302
桐城	2,640	3,000	郎溪	3,540				
岳德	2,709	450	岳西	5,063	1,359			

縣別	面積 (市畝)		縣別	面積 (市畝)		縣別	面積 (市畝)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一年	三二年
桐城	420,175	428,576	六安	2,437,210	2,512,215	阜陽	3,256,150	3,334,152
懷甯	399,834	400,796	壽縣	1,054,123	1,152,100	太和	228,500	233,654
廬江	600,576	554,351	霍邱	986,475	1,021,530	颍陽		533,250
太湖	415,997	421,150	舒城	1,300,140	1,300,132	蒙城		650,332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糧食總產

1111

宣城	754,990	780,914	績溪	201,524	215,502	旌德	27,602	
涇縣	401,555	400,125	壽縣	175,894	176,895	青陽	165,145	185,842
含山		60,500	祁門	220,256	250,251	石埭		75,000
巢縣		120,050	舒縣	523,147	510,397	東流		25,340
和縣		8,500	休甯	572,347	571,220	太平		152,579
全椒		120,021	郎溪	425,450		至德	121,134	102,234
合肥	459,542	476,554	毫縣		220,131	廬江	587,905	518,941
望江	245,140	265,250	岳西	385,140	380,150	鳳台		64,550
潛山	225,140	205,900	立煌	398,147	398,147	懷遠		160,651
宿松	155,042	170,252	霍山	280,156	280,156	臨泉	2,478,150	2,546,132

廣德		891,140	旌德	225,791	220,155	合計	20,664,574	23,521,289
南陵	345,670	368,778	貴池	160,527				

寅、促進冬耕運動成果

縣別	面積			縣別	面積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三〇年	三一年	三二年
六安	400,559	490,554	520,150	廬江	80,576	98,654	100,804
舒城	380,671	400,211	405,321	潛山		46,751	56,900
蕪上	440,115	485,900	490,150	太湖	100,164	120,580	102,504
立煌	90,625	94,620	100,215	岳西	56,555	78,576	70,525
霍山	82,990	68,549	70,520	休甯	98,645	110,776	100,551
霍邱	210,054		200,512	祁門	50,785	46,567	50,534

阜陽	1,968,768	2,124,056	2,340,580	蒙縣	35,639		35,544
臨泉	1,540,126		1,958,150	至德		28,174	35,804
太和		206,589	210,342	歙縣		120,456	110,640
桐城	100,547	120,345	120,000	旌德	38,645	49,683	50,774
太平		36,005		涇縣		116,786	120,680
石埭			17,052	合計	5,670,504	4,338,832	7,320,049
績溪			50,897				

三、林業

自抗戰軍興，省會遷立以來，恰值破壞之餘，亦即建設開始之際，關於建築交通及器具等用材，需用孔多，為應上項需要，本省林業施政方針，即確定為（1）保護整理天然林。（2）倡導培植經濟林。（3）厲行全面造林。省縣上下，均準此三原則以實施，茲分述於次：

甲、關於省級者

本省鑒於造林保林，均係目前急務，除遵照中央法令

積極辦理外，並按上述三原則，制頒各種有關林業單行法規，如：（1）省會區防空林保護規則，（2）造林運動宣傳週辦法，（3）各縣保存林營造辦法，（4）縣長辦理保存林考核獎勵辦法，（5）堤岸林營造辦法，（6）推廣營造薪炭林實施計劃，（7）皖西推廣植桐辦法，（8）各縣各校編擬三十三年度造林實施辦法注意要點，（9）省會各機關三十二及三十三年春季植樹暫行辦法，（10）三十三年度各縣農林建設實施方案等，通飭遵照。

切實推行，並責成省立各林場負責採種育苗造林，及改進林業技術示範推廣，茲將省立各林場「七七」後之業務成果，分述於左：

子、省立第二林區造林場含山分場——該場尚存林木七三、一五四株，在恢復期間育苗一八五、二〇〇株，造林五六、五二七株，採種一二三升。

丑、省立第三林區造林場——該場三三年始改為省立休宿農林實驗場馬頭林場，計有苗圃八七畝，已

成林木五一七、八三三株。

寅、省立第四林區造林場——該場原有苗圃一六三畝，林地面積六〇、一六三畝，施業區四一、三二五畝，林木九、一三三、三八〇株，於保管期間播育桐苗四〇〇、〇〇〇株，三三年改為省立休宿農林實驗場博社林場。茲將其成績分別列表於后：

(一) 省立第四林區造林場歷年造林及現存林木株數表

年度	原植株數	尚存株數	年度	原植株數	尚存株數	年度	原植株數	尚存株數	附註
一四	148,648	27,582	一一	1,165,925	884,028	二七	92,000	1,200	1. 一七年因北伐關係未造林
一五	239,600	105,084	一二	1,860,903	240,755	三二	25,386	18,392	2. 二八至三一年係保管時間未造林
一六	158,208	51,970	一三	1,119,420	125,582	三三	21,100	21,100	8. 三二年間伐七二二株
一八	247,133	60,970	一四	1,180,180	175,362	合計	9,119,380	2,138,660	4. 保管期間難民盜伐及火災損失頗鉅
一九	418,690	20,677	一五	1,380,600	596,481				

110	1,189,520	118,624	11K	481,072	196,553
-----	-----------	---------	-----	---------	---------

(二) 省立第四林區造林場近三年來主要成績概況表

項目	成 績			項目	成 績		
	年 度	三	一		年 度	三	一
採集林種		二一九・〇升	四八七・七升	留床苗木		三七、四五〇株	八一、五九〇株
推廣林種		三八・二		補植庭園樹		八〇三株	
推廣林苗		五三、六四〇株	二七、四三〇株	補植油茶園		五、〇〇〇株	
播種育苗		一三三・四升	四六六・〇升	補植標本林		二五三株	
插條育苗		一〇、一一八株	五、三一〇株	造林		二五、三八六株	二二、一〇〇株
移植苗木		五、三二二株					

鄂、省立六安農林實驗場——該場於省立立煌農林示範場及省立六安農林示範場時期辦理林業成績如下表

年度	採種	育苗	造林	推廣	年度	採種	育苗	造林	推廣	年度	採種	育苗	造林	推廣
二九	634 升	150,026 株	16,160 株	4,230 株	513 升	177,725 株	180,214 株		65,000 株	255,100 株				
三〇	480	984,104	812,030	435,784	25383,560	24,070	185,045							

辰、省立休甯農林實驗場——該場於皖南農林實驗場時期，辦理林業成績如下：

年度	項目	數量(株)	備	考	年度	項目	數量	備	考
三一	栽植果木	三九四				播種育苗	一〇,〇〇〇	白楊一五〇株烏桕八五〇株	
	植樹造林	一一、二〇〇				假植油桐	三〇〇		
三二	定植果木	三四	以下係萬安總場成績 組三〇株玫瑰四株			移植苗木	八、八二〇	以下係東關油桐林場成績 續茶苗七、〇〇〇株油桐苗一、八二〇株	
	假植果木	一九	玉露水蜜桃大合桃三星 蟠桃等			播種育苗	二〇〇 升 九 斤	烏桕二斗油茶子五〇斤 茶子五斤桐子四〇斤	
	扦插育苗	一、四〇〇	白楊葡萄木香黃楊芙蓉 楊柳等			扦插育苗	一、〇四六	杉	

定植茶苗	一〇、〇〇〇		移植油桐	二五〇
植樹造林	七八〇	此係東關油桐林塲所造		

乙、關於縣級者

本省為擴大造林保林，增加抗建資源計，除歷年遵照中央林業法令，及訂定上述各種林業單行法規，發動勞力，積極辦理外，復於三十三年度各縣農林建設實施方案內，規定設有縣農林塲縣應一面嚴禁濫伐盜伐，引火燒山，縱放牲畜，踐踏森林，及撫育野生幼樹，保護已植林木，一面用下列方式擴大造林：

(一) 二十九年各縣林業成績表

縣別	株數	縣別	株數	縣別	株數	縣別	株數		
鳳台	15,275	蒙城	38,400	六安	38,120	涇縣	3,500	休甯	10,506
壽縣	118,000	岳西	2,560,880	立煌	1,706,195	甯國	4,000	祁門	4,300
廬泉	5,000	宿松	12,000	霍山	71,000	旌德	52,600	廣江	25,000

子、「一鄉(鎮)一苗圃」——面積至少五畝，三年完成。

丑、「一戶十株樹」——各機關學校團體員工每人至少植五株，每戶須植十株。

此外並於上述方案內規定各縣農林塲三十三年每塲至少須育苗五十萬株，造林及推廣五十萬株。茲將各縣歷年林業成績列表如左：

阜陽	6,000	無為	15,000	全椒	10,000	績溪	4,580	太湖	51,200
懷甯	7,500	廣德	200	潛山	860,380	郎溪	5,020	合計	5,609,600

(二)三十年各縣林業成績表

縣別	造林(株)	增闢苗圃(市畝)	育苗(株)	採種	縣別	造林(株)	增闢苗圃(市畝)	育苗(株)	採種
顯上	33,099	10.00	15,888	74升	太和	34,270	3.50	7,020	418升
蒙城	80,388	5.00	60,000	128升	懷甯	118,500	5.00	68,000	
太湖	405,118	5.00	186,000	218升	廬江	194,382	5.00	108,820	
臨泉	252,413	5.00	215,000	205升	岳西	385,900	2.00	1,100,000	
宿松	135,000	4.00	130,000		阜陽	304,120	5.00	71,020	
舒城	50,680	9.75	121,036	456升	石埭	60,300		15,000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概覽誌

二二〇

渦陽	473,012	5.00	55,000		歙縣	18,200	10.00		3升
霍山	841,210	5.00	122,400		涇縣	2,110			
潛山	326,420	8.00	37,580		全椒	7,090			
望江	55,900				合肥	400,000	15.00	116,880	360升
六安	195,800	7.00	8,586,000	984升	壽縣	17,540		43,400	1303.6升
郎溪	10,135				靈璧				
休甯	11,400				桐城	120,090	4.00	102,095	159斤 360斤
甯國	1,200	11.00	23,000		霍邱	5,000	9.72		360升
青陽	3,200				鳳台	165,400			
旌德	41,000				毫縣	1,200			

和縣	5,000				宣城	142,500	10.00	800,000	
立煌	301,452	2.00	303,000	1.6斤	太平	10,000			
貴池	12,000				祁門			140,000	
黟縣	12,346				合計	4,220,457	205.47	2,834,110	4,741.6斤
									486

(三)二十一年各縣林業成績表

縣別	造林(株)	增開苗圃 (市畝)	育苗(株)	採種 (市升)	縣別	造林(株)	增開苗圃 (市畝)	育苗(株)	採種 (市升)
桐城	50,572,500	8.00	65,165	550	舒城	45,000	10.5	172	
廬江	742,882	4.40	63,600	107.1	霍山	253,000	5.00	70	
太湖	677,000	4.00	886,500	786	岳西	190,000			
宿松	5,000	2.00	1,200		阜陽	423,120	5.00	300	

安徽概覽 卷一 農

安徽縣縣誌

1111

潛山	482,090	11.68	57,385		臨泉	1,691,231	5.00	
六安	552,000	8.00	965,000	135	渦陽	508,900	2.00	62
合肥	287,550	5.00	31,550	420	蒙城	22,500		1,224
霍邱	76,800	1.00	71,300		懷遠	32,000		
立煌	938,500	3.00	370,000	130	羅子			
宣城	284,300	10.00	500,000	140	太平	7,200		
黟縣	117,040	2.35	41,000	8	旌德	114,000		125,000
郎溪	138,500	3.00	66,780	270	東流	5,000		
休甯	34,670	5.00	115,841	68	繁昌	2,930		
歙縣	2,785,000	9.03	2,724,000	454	旌德	68,000	8.00	15,000

祁門	335,000	4.00	700,000	101.5	青陽	1,091,600	7.00	3,540
旌德	30,285	5.00	7,400	859	鳳台	39,510		
至德	15,450				毫縣	4,520		278,000
太和	1,346,000	3.00	45,000		合計	68,980,609	136.76	7,516,690
								5862.6

(四)三十二年各縣林業成績表

縣別	造林(株)	增開苗圃(市畝)	育苗(株)	採種	縣別	造林(株)	增開苗圃(市畝)	育苗(株)	採種
青陽	100,000		70,000	162.04斤	桐城	8,977,760		48,224	88
望江	120,000		50,000	136斤	潁上	145,832	7.00	75,685	83
祁門	49,046		14,000		濠陽	262,700	4.00	55,000	315
阜陽	280,000	25.00	110,000	18斤	黟縣	4,900		2,500	

安徽概覽 建設

二二四

立煌	618,000		400,000	4,000 斤	密德	15,000		22,000	
南陵	135,000	10.00	156,000		毫縣	132,673	4.00	374,300	33 升
太湖	780,570		928,420	325 升	潛山	434,920	2.00	46,100	73 升
望山	674,100	4.00	82,100	21 升	蒙城	41,481		102,500	795 斤
懷甯	12,000	2.00	125,700	232 升	合肥	151,200		1,370,000	109 升
宿松	113,000	2.00	12,000	147 升	績溪	96,700			
岳西	498,500		1,630,000	88 升	舒城	434,900	12.00	124,630	31.5 升
旌德	113,240		15,000		壽縣	449,850		297,000	1135 升
臨泉	326,400		35,000	36.3 升	懷遠	2,407,192			44.3 升
廬江	742,882	2.40	31,000	160.5 升	舒山	4,300			

霍邱	880,000		620,000		全板	11,600	
休甯	30,000		60,000		宣城	220,700	
六安	415,000	5.00	270,000	1445 升	懷遠		115 5 升
鳳台	156,688				合計	16,743,291	82,40 斤
太和	2,407,192	3.00	52,400	1087 升			7,069.1 斤
							4,162.4 斤

此外省會各機關二十九單位于三十二年依照省府所訂「省會各機關三十二年度春季植樹暫行辦法」共植樹二七·六八八株。

(四) 漁牧
甲、督導養魚

本省濱江沿湖地方，漁業尚屬發達，惟多接近陷區，所有漁業經營未能依照漁會法辦理登記，近數年來注重農村養魚附業，暫飭人民養魚，並列為鄉鎮造產之一種，於三十三年度各縣農林建設實施方案內亦規定新制縣份應督導人民利用原有池塘或自行挖塘養魚，每鄉須有三口以上。茲將各縣歷年魚塘口數表列於后：

縣別	魚塘口數	縣別	魚塘口數
	三〇年		三〇年
縣別	魚塘口數	縣別	魚塘口數
	三一年		三一年
縣別	魚塘口數	縣別	魚塘口數
	三二年		三二年
縣別	魚塘口數	縣別	魚塘口數
	三三年		三三年

六 望 潛 宿 太 廬 無 懷 桐

安徽	安	江	山	松	湖	江	爲	甯	城
概	9,232	3,011	2,920	3,840	3,100	5,400	10,010	1,420	1,500頭
覽	72	38	25	18	32	29	17	28	36匹
建	30	10	6	2	10	2	8	5	10匹
設	7,324	292	230	144	195	236	1,040	202	430匹
	51,380	20,312	20,116	34,236	32,363	38,420	51,632	41,210	70,334口
	800	500	504	254	200	300	50	140	250頭
	8,934	3,241	2,700	3,420	3,010	4,277	10,130	1,105	1,308頭
	68	35	25	15	30	20	12	30	35匹
	31	14	7	3	4	6	10	10	11匹
	6,839	3,102	210	124	190	210	932	200	323匹
	48,108	18,936	19,131	33,486	31,389	39,561	49,121	41,206	71,310口
	750	367	500	314	190	356	70	270	300頭
二二七	7,843	3,330	2,845	3,567	3,188	4,000	9,874	1,297	1,576頭
	60	33	22	14	29	18	11	30	31匹
	40	20	5	2	3	5	9	4	9匹
	2,135	102	300	133	230	303	820	170	204匹
	45,900	19,802	21,367	34,585	32,186	41,310	49,820	42,100	71,413口
	1,000	454	490	320	230	400	100	321	445頭

毫 臨 阜 岳 霍 舒 立 霍 壽

縣	泉	陽	西	山	城	煌	邱	縣	安 徽 建 設
7,865	12,374	15,042	1,723	2,280	6,070	3,505	5,314	4,410	概
2,100	1,245	1,280	15	21	25	30	237	726	覽
760	193	224	3	2	5	10	47	58	建
4,275	2,240	2,890	2,310	1,920	5,400	3,242	4,200	3,344	設
5,721	7,805	82,340	10,310	17,319	40,179	27,344	40,120	32,313	
1,555	19,853	20,251	650	785	300	5,864	18,650	1,854	
7,935	11,838	14,800	1,932	2,100	5,780	3,289	5,420	4,310	
1,891	1,020	1,010	18	20	35	38	218	642	
700	160	210	5	10	5	12	48	60	
4,324	1,930	1,920	2,340	1,760	5,244	3,211	3,986	3,425	
5,900	7,230	83,348	9,805	16,343	40,213	31,678	39,146	34,311	
2,653	25,000	18,655	500	740	215	4,202	23,550	875	
7,892	10,930	14,233	1,200	2,108	5,645	3,190	5,278	4,296	二
1,886	9,980	1,101	20	11	29	49	203	634	三
638	140	196	6	11	8	14	32	70	八
3,902	8,341	992	1,720	218	342	267	3,416	3,112	
5,697	8,106	75,990	10,404	17,000	41,010	32,319	42,210	35,000	
3,594	19,855	24,580	300	500	265	3,565	36,400	963	

廣 宣 涇 重 鳳 懷 蒙 過 太

安
鐵
概
寬
建
設

	德	城	縣	上	台	遠	城	陽	和
	1,438	3,304	2,100	3,870	4,240	5,100	4,560	3,882	5,116
	53	72	28	559	2,120	5,132	7,366	7,550	1,250
	30	26	11	139	624	804	1,260	520	400
	202	135	107	2,788	3,424	4,216	3,281	2,324	3,267
	12,205	21,020	14,300	26,110	31,000	32,100	30,100	21,340	38,200
	300	1,554	654	19,934	2,556	1,000	800	1,640	16,634
	1,264	3,100	2,210	3,792	4,121	4,817	4,476	3,612	4,371
	68	72	30	580	1,810	4,832	6,918	6,897	1,124
	20	18	5	83	592	700	1,200	490	387
	192	147	118	2,384	3,219	3,932	3,128	2,423	3,216
	11,304	22,100	14,030	14,120	32,010	33,400	31,010	22,310	37,102
	450	954	543	20,654	1,953	1,200	700	1,578	8,544
	1,105	2,977	2,189	3,844	4,211	4,764	4,365	3,428	4,722
	58	67	30	578	1,081	4,184	5,990	6,013	1,020
	28	20	10	92	610	730	990	536	352
	196	157	133	2,288	3,432	3,867	3,220	2,631	3,010
	12,131	23,451	13,100	26,710	32,100	32,344	30,920	22,305	37,910
	244	1,265	391	21,532	2,155	2,121	1,064	1,694	11,500

三
九

青 石 績 旌 影 廊 欽 休 南

陽	埭	溪	德	縣	門	縣	南	陵	安
1,045	815	1,720	1,000	1,077	1,840	4,233	3,118	2,167	概
11	9	28	30	41	48	52	40	36	算
5	4	6	8	20	14	29	10	11	建
49	30	68	70	82	92	1,033	1,232	10	設
7,310	4,384	8,000	6,134	4,315	8,310	30,005	21,405	27,303	
154	184	254	600	430	954	800	1,200	800	
1,000	784	1,637	1,128	1,325	1,432	4,210	3,468	2,220	
15	5	25	28	34	49	56	41	38	
2	2	3	5	8	19	29	30	12	
50	42	90	87	84	100	923	899	124	
7,100	4,630	8,060	6,725	4,561	8,620	30,000	21,000	28,104	
180	215	389	456	345	496	600	853		
534	682	1,576	1,005	1,238	1,528	4,023	3,010	2,111	
16	10	11	4	10	26	15	18	10	
10	2	2	2	36	3	4	5	2	
171	50	87	95	102	130	1,200	720	162	
7,240	4,734	8,208	6,888	4,630	8,370	31,329	22,110	28,327	
250	314	585	250	325	789	416	1,234		

安
徽
概
算
建
設

三
〇

合	肥
計	
209,121	60,200
30,665	146
5,457	34
62,634	70
997,189	30,100
122,458	200
203,885	69,120
27,934	150
4,976	65
61,475	42
983,569	27,311
119,915	300
200,127	59,323
32,917	56
4,670	54
48,388	40
1,068,281	28,105
140,956	545

(丑)各縣歷年飼養家禽數址表

縣別	三 十 年			三 十 一 年			三 十 二 年			備註
	雞	鴨	鵝	雞	鴨	鵝	雞	鴨	鵝	
桐城	156,729	107,010	800	163,030	123,024	700	165,312	140,122	1,000	400
懷甯	100,200	91,280	500	99,393	82,110	600	97,220	91,259	1,000	1,000
無為	191,340	80,705	1,155	18,930	85,105	934	19,196	90,383	1,285	1,285
廣江	84,730	78,430	740	91,377	79,320	835	96,131	85,111	965	965
太湖	49,405	86,295	205	50,123	38,310	374	55,243	43,390	154	154
宿松	57,100	2,406	125	59,302	3,975	506	60,149	4,319	439	439
潛山	31,000	5,423	300	32,431	6,344	414	33,142	7,913	684	684
望江	80,120	10,100	400	31,210	15,200	367	31,293	15,120	509	509
六安	101,100	94,216	8,655	120,200	100,510	11,540	121,330	110,310	17,630	17,630
合肥	156,870	69,320	7,500	153,000	70,134	5,634	160,131	75,600	945	945
壽縣	53,242	1,200	805	55,199	1,460	604	55,919	2,100	551	551

安徽省建設廳

新 華 書 局 發 行

11111

陸軍	71,421	17,346	12,567	78,032	19,877	11,500	73,080	21,295	14,685
空軍	48,488	17,005	205	44,807	18,666	184	45,000	20,287	155
海軍	61,785	37,420	1,900	62,354	88,515	8,685	68,214	41,841	5,566
陸軍	19,197	20,080	201	21,115	20,980	194	23,044	23,280	115
海軍	18,660	11,860	858	19,861	14,312	679	20,010	17,100	566
陸軍	149,000	12,000		156,610	18,010		160,029	15,810	
海軍	121,800	11,265		134,482	12,845		137,120	14,890	
陸軍	72,617	745		78,715	855		80,921		968
海軍	50,614	976		59,160	1,025		61,860		1,127
陸軍	83,070	803		34,790	909		38,196		1,005
海軍	50,542	958		51,186	1,390		56,315		1,835
陸軍	40,000	11,840		45,189	20,200		46,008		20,343
海軍	24,363	8,620	120	26,315	9,426	154	28,100	10,185	225
陸軍	37,100	23,100	790	40,000	27,367	858	41,010	28,816	977
海軍	18,790	11,284	450	19,812	18,165	991	20,340	16,110	945
陸軍	22,890	10,000	150	25,844	12,814	215	25,260	13,484	845
海軍	14,481	16,840	178	16,000	17,100	646	18,110	18,880	783
陸軍	21,983	13,487	5,734	25,080	12,800	6,022	27,000	15,801	6,800
海軍	32,265	7,385	905	36,688	8,112	801	38,135	9,200	904
陸軍	46,705	81,316	135	51,131	24,110	400	54,213	24,718	304
海軍	11,010	2,320	200	12,985	2,785	120	13,425	8,660	154
陸軍	8,945	1,380	164	9,131	1,838	139	94,216	2,812	100
海軍	11,100	2,240	100	12,124	2,820	80	14,280	3,131	50

兩湖之查勘，擬計抽水利旱及開發鹽區與整理巢湖等工程計劃，迨至去年八月起，本省淪為敵區後，致各該項水利工程，無法繼續進行，故於二十七年九月間，該處奉命暫行裁撤，所有軍事機關均歸第二科維持，以環境日見好轉，工作日漸開張，如淮城工賑工程之舉辦，江蘇幹支堤防之培修及各縣水利工程之推進，農田水利貸款工程之推行，工作亦日益繁重，遂於三十二年春間，將水利工處恢復成立，繼續專司全省水利工程。

(二) 淮城工賑工程

甲、工程進行及受益情形

二十七年夏，暴敵於黃河南岸花園口壩口兩處炸燬大堤，致使黃水由豫貫魯河南犯侵入本省，奔淮東潰，釀成淮城各縣空前水災，被災縣份，計有阜太臨蒙等八縣，被淹田地，共約二千三百七十八萬餘畝，災民達三百餘萬人，田廬牲畜財產之損失，約在二萬萬五千餘萬元以上，當時情況，黃河潰口，既無法堵塞，而淮城各縣佔本省全面積百分之四十以上，且均係農產物富饒之區，對於本省經濟及中原抗戰前途影響極大。故於二十七年冬，在人力財力物力環境異常艱困情形之下，勉就可能範圍內，周密詳審，擬定工賑修堤計劃，呈奉中央核定。組織淮城工賑委員會於二十八年五月間着手興工，原定施工區域為被災之霍邱颍上阜陽太和亳縣舒南蒙城臨泉鳳台壽縣懷遠鳳陽

定遠五河泗縣天長盱眙靈璧等十八縣，但下游各縣情勢特殊未能依照計劃全部施工，故僅就情勢較好淮域上游之阜太臨亳渦蒙穎鳳霍壽等十縣先行施工，並遵照 委座指示於黃河潰口未堵之前，在軍事民生兼籌並顧之原則下，沿潰水所到之處，加修幹支堤防，並圍築圍塚，務使災區不致擴大，自興工迄今，計二十八九年共築成堤長二千五百餘公里，共成土工四千餘萬立方，保障田畝共二千一百餘萬畝，受益價值共約三萬萬餘元，三十年度原計劃堤線長二千餘公里土工六千餘萬立方，惟因施工時期，因受軍事征工破路及改變地形影響，進行較緩，計施工堤長二千零六十餘公里 完成土工二千五百餘萬立方，春季受益田畝計一千七百八十八萬一千九百一十九畝，秋季受益田畝計一千九百六十二萬零五百五十七畝，受益價值共六萬萬二千五百一十四萬九千七百九十元，二十一年度亦因軍工影響，工程進行較緩之故，僅築成堤長一千九百九十七餘公里 完成土工計二千三百八十一萬八千四百三十四立方，春季受益田畝計一千九百六十七萬四千九百五十五畝，秋季受益田畝計一千七百五十六萬八千六百二十二畝，受益價值計二十二萬四千九百八十七萬五千元。卅二年度因受立煌元月事變影響，開工較遲，復因軍工影響，工程進度，未能達到預期成果，僅築成堤長一千八百九十三公里餘，完成土工計二千零九十六萬八千二百五十八立方，春季受益田畝計二千二百八十一萬六千九百五十五畝，秋

季受益田畝計一千六百一十四萬五千零八十五畝，受益價值計一百二十萬萬八千一百六十九萬九千七百九十元，自二十八年施工起截至三十二年底止，總共完成土工一萬萬二千二百九十六萬零二百一十九立方，受益價值總共一百五十二萬萬八千零七萬七千五百一十元。（見附表）至中央撥發之工款，自二十八年起至三十二年止，先後共計一千四百餘萬元，內有三百五十萬萬元尚未匯到，實際匯到者僅一千餘萬元，而完成之土方，均平均以每公方一元計，則工程價值已達一萬萬餘元，每方以五角計，需款亦達五千餘萬元，加以管理費及工程預備費等不敷極鉅，此項不敷之數，悉由施工各縣征集受益夫工忍饑耐寒辛苦工作所成。且黃河潰口，一日不堵，皖淮各縣之災患，勢難根除，况黃河路道已為日寇堵塞，黃水全部入淮，防範疏浚及調節工程，益形重大，勢非積極辦理不可，准此項龐巨工

程，所需工款至鉅，必需仍請中央源源接濟，始能順利進行，裨益抗建大業也，故淮域工振委員會於三十二年底召開第六次委員會時，曾決議懇請中央爰照豫省先例，將本省所需防黃經費寬予列入國家總預算內，並在本省成立修防處，主持防黃工程全責，以利事功。

淮域工振委員會第六次委員會，對於淮域工振工程過去工作詳加檢討，關於今後工程進行方針，亦經縝密研究，所得結果，一致認為今後進行方針，必須依照下列幾點：

(子)應加強分流工程藉以分洩黃泥減輕沙河堤防之担負(丑)積極堵復潰口與培修堤防藉禦黃流(寅)疏浚淤塞河道以暢洪流之宣洩(卯)取締私堤拓寬堤垸以增加行水之容量(辰)建築涵閘俾能調節水量以免內水成災。

安
徽
概
覽
建
設

項 別 縣 名	施 工 長 度 (公尺)					完 成 土 方 數 (立方)						保 障 田 畝								受 益 價 值 (元)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合計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合計
													春季	秋季	春季	秋季	春季	秋季	春季	秋季						
阜陽	430,801	339,595	344,811	386,919	323,061	421,037	1,268,261	5,107,615	4,027,571	2,905,926	27,531,637	284,540	7,720,000	6,922,000	7,920,000	7,220,000	7,320,000	7,220,000	7,220,000	7,220,000	560,000	1,425,440,000	139,836,000	221,479,000	1,567,600,000	2,091,012,600
太和	131,670	313,440	414,500	374,372	346,088	250,000	714,442	6,769,264	6,620,930	5,622,367	26,386,703	1,495,224	2,717,920	1,724,440	2,332,800	2,257,400	2,315,900	799,720	2,315,900	(未報)	2,002,432	37,586,860	67,210,191	145,023,400	1,241,119,200	1,801,948,000
潁上	130,683	327,360	281,193	288,630	277,643	1,765,064	6,213,731	4,137,362	3,474,085	5,244,410	20,861,657	1,500,000	1,720,000	2,082,000	2,143,760	2,078,000	2,273,000	1,627,591	2,217,000	1,327,000	1,000,000	3,432,000	32,890,272	240,232,800	729,200,000	1,005,353,000
霍邱	36,680	151,930	135,930	152,500	137,450	124,765	2,339,156	1,967,439	1,715,252	1,639,129	7,036,736	165,000	505,000	1,000,000	1,052,000	1,062,000	1,075,000	1,052,000	1,075,000	1,075,000	495,000	25,700,000	74,800,000	76,750,000	227,800,000	398,207,000
鳳台	50,862	67,125	65,000	65,500	316,900	277,419	1,069,479	860,227	1,253,139	4,757,380	22,001,544	639,000	1,069,000	1,040,000	361,000	791,000	1,040,000	1,100,000	4,240,000	2,740,000	639,000	42,117,000	107,200,000	507,398,800	2,621,108,000	3,280,200,000
泗陽	55,972		324,241	143,715	174,004	335,000		1,100,930	2,134,073	3,770,000	13,350,000	130,000	130,000	1,786,000	2,000,000	2,140,000	3,000,000	2,075,000	2,250,000	650,000	630,000	874,600,000	551,000,000	1,438,000,000	1,879,742,000	
蒙城		151,380	238,740	121,700	151,512		951,930	2,306,314	1,166,922	1,579,359	6,006,370		550,000	420,000	1,520,000	1,220,000	1,220,000	1,220,000	1,220,000	63,300	91,320,000	362,362,000	7,123,270,000	7,587,021,300		
亳縣			112,500	136,786	136,787			1,112,331	1,225,135	727,182	3,075,242			1,035,150	754,250	840,000	4,200	440,000	440,000		6,197,207	8,052,748	534,471,190	550,307,143		
壽縣	7,500	91,530	67,800	50,000	17,500	27,000	1,014,780	715,233	1,361,210	1,154,925	4,249,162	5,000	120,000	52,000	50,000	52,000	83,000	70,000	85,000	12,450	25,000	420,100	1,352,720	56,904,000	69,452,000	122,151,320
臨泉	45,000	116,500	75,201	137,701	12,700	705,758	1,442,000	1,771,075	2,024,411	2,024,411	12,200,000	192,000	192,000	192,000	192,000	192,000	237,000	237,000	237,000	152,333	2,610,000	1,920,000	8,283,400	33,899,260	431,151,400	477,864,060
總計	936,111	1,511,660	2,061,896	1,997,832	1,513,572	1,700,408	7,651,169	26,763,850	23,818,434	30,962,353	122,922,124	137,792	1,724,920	1,724,440	1,734,760	1,678,000	1,675,000	1,675,000	1,675,000	1,675,000	3,673,062	27,140,260	62,147,790	2,257,815,000	12,028,169,790	

乙、淮城各河水準標高測成

築堤防災原為消極之治標辦法，根本之策，仍在疏濬河道，俾增洪流容量，使汜水暢流，不致氾濫成災，本省淮域各縣河道交錯，近年以還，因受黃水挾帶泥沙沉澱之關係，致使河床增高，且有因河口淤塞，內水無法宣洩而改道者，影響航運，為害農田及交通，至大且鉅，故各河水準標高極應測定，并須設置水位站，逐日觀測記載，作為根本治導之準備。淮域幹支河疏，除淮河三河尖以下，已

由專淮委員會測有水準標高外，其餘均未測定，故於二十九年十二月間組織淮域各河水準標高測量隊二組，分赴淮域上游各縣實地施測，第一組担任穎泉茨三河，第二組担任谷西淝渦三河，至三十年三月中旬，測量完竣計測程共六百二十五公里，設置水位測站十五處，測定永久水準標高四十二個，臨時水準標點五十五個，現新設置之各水位站，早已開始觀測記載，按時呈報。茲將水準測量成績統計表及水位站位置暨各級水尺，零點高度表，分列於後：

組別	河系	類別	水位測站		測程(公里)	備	考
			永久水準標點	臨時水準標點			
第一組	類	類	五	一四	二四	一八〇	測程自八里堡至界首集
	泉	河	三	五	五	六〇	測程自阜陽至臨泉
	茨	河	二	七	三	九〇	測程自茨河舖至秋渠集
第二組	谷	河	二	二	一	四〇	測程自關集至丈河
	西	淝	三	一	二〇	一七〇	測程自西陳集至上河口
	渦	河	二	二	二	八五	測程自臨湖舖經渦陽至蒙城
合	計		一五	四二	五五	六二五	

安徽省淮域穎泉茨西淝渦等河水位站位置及各級水尺零點高度表

河系	站	別	所	在	地	點	水尺零點高度 (公尺)					備	註	
							水尺	級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概覽 建 設

穎河	楊湖鎮站	穎河左岸朱鴻輝屋旁	3	17.48	19.26	21.50		
	穎上站	穎河右岸穎上東門外新河口東寨門附近	4	18.24	20.12	21.63	23.86	
	阜陽站	穎河右岸阜陽三里溝陀佛塔東邊	5	22.34	24.21	26.18	27.10	29.84
	太和站	穎河右岸劉用邑屋西邊	5	24.61	26.54	28.50	30.47	32.36
	界首集站	穎河左岸界首集西南邊	5	27.46	29.53	31.23	33.13	35.09
泉河	阜陽站	泉河右岸趙心亭屋東邊	4	25.92	27.82	29.46	30.92	
	龍王堂站	泉河右岸龍王堂西邊	3	27.05	28.85	30.80		
	臨泉站	泉河右岸臨泉城北邊	4	28.90	34.88	32.74	24.62	
茨河	關集站	茨河左岸關集與新集之間	4	27.64	29.35	30.45	32.14	
	皇姑河口站	皇姑河左岸李莊南邊	3	32.46	33.27	34.92		
西淝河	關墮集站	西淝河右岸管房北邊馬頭橋附近	3	19.46	21.36	23.26		
	張村鋪站	西河左岸李家橋附近離張村鋪兩里	3	26.17	28.07	29.97		
	上淝河口集站	淝河左岸淝河口集南邊	3	32.76	34.66	36.56		
渦河	渦陽站	渦河右岸渦陽縣北門外濟民橋東邊	3	21.14	23.14	25.14		
	蒙城站	渦河右岸蒙城北門外大王廟與龍王廟之間	3	18.98	20.97	22.87		

(三)長江流域及山區各縣水利工程情形

本省長江流域各縣面積佔全省總面積百分之四十八強，幹堤全長五百九十餘公里，支堤縱橫，保障生產極巨，抗戰以前，兩岸幹堤，均經修築完固，軍興以後，沿江堤防，無法防護，且因江淮盛漲沖刷與軍事防禦工程等關係，破壞甚大，迨至廿八年春，因局勢稍定，遂就可能範圍內與無資敵顧慮原則之下，訂定督修長江流域幹支堤防計劃，派員分往大江南北可以施工之縣份督導積極施工，並

於二十九年冬於屯溪成立皖南水利工程督導處，負責指揮督導皖南各縣水利事業，直至三十二年三月奉命裁撤，業務由行署政四科繼續辦理，其最著者如關係舒慶無異合和等七縣安危之黃絲灘退建工程，於廿九年修築完竣，計成土工八十六萬餘公方，關係鄂皖兩省七邑利害之同馬大堤，歷年培修，完成土工甚大，收益極巨，其餘如桐城廣濟大岳舒合及山區等縣堤防塘堰等及山區各縣水利工程辦理成績亦均卓著，收益甚大。茲將其歷年成績列表於後：

縣別	所 成 土 方 數 (公方)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宿松	464,617	1,439,728	2,378,032	4,347,201	1,528,777
望江	334,537	1,752,957	3,379,120	5,753,000	1,596,262
桐城	719,700	764,780	567,600	270,000	646,949
懷甯	1,610,000	1,778,260	120,000	1,086,571	948,991
廬江	222,265	281,651	3,513,020	5,918,500	2,735,160
無為	217,852	1,217,853			
和縣	536,519	704,620	423,530		22,956
貴池	126,264	600,000			16,668

安徽省水利局

三三九

二十九年土方內有黃絲灘退建工程八十餘萬公方在內三十年代因情勢特殊迄無報告三十一因情勢特殊未據呈報三十、三十一兩年因情勢特殊無法興工

卅年稅田情勢特無法與工
同 右

茶 葉 概 覽 表

銅 德	212,594	1,400,000					
繁 昌	177,570	1,300,000					
宜 賓	126,784	280,845					
南 溪	2,288,983	1,688,343	3,110,390	340,800	485,200	431,800	
大 壩	200,502	266,413	456,896	456,896	266,672	223,107	
岳 池	624,005		817,372	542,560	1,160,444	1,365,162	
岳 池	200,000		187,072	1,651,000	1,651,000	1,639,281	
合 肥	987,621		1,174,044	2,884,044	1,314,800	1,314,800	
六 安	1,025,100		586,022	1,995,103	1,180,202	1,180,202	
潛 山	98,650	100,000	9,361	165,392	120,444	1,243,668	
廣 德			23,613	32,240	42,175		
廣 德			549	693	721		
舒 城	549,200	766,203	5,371	5,000	6,260		
舒 城			1,213,500	1,369,820	1,012,510		
休 寧			3,087	53,171	1,200		
休 寧			1,011	1,200	1,007		
歙 縣			16,100	5,490	4,219		
歙 縣	201,960	199,732	186,175	237,900	356,500		
廣 德	241,780	201,650	289,100	326,192	305,406	2,000	

旌德

總計 9,706,449 14,672,584 18,730,617

13,876

28,748,491
12,1280公方
17,228,529

(四)農田水利貸款工程情形

本省應行舉辦之農田水利貸款工程，自抗戰軍興後，因農村凋敝各項應辦之水利工程均以財政困難遂致無法進行，為繁榮農村，增加生產，把握民衆，與充實抗戰力量計，實有舉辦農田水利貸款之必要，經按照贛川黔等省先例，擬定計劃呈經中央核定，與中央農行總管理處簽訂貸款一百萬元之合同，并另由本省自籌廿五萬元，一併貸款，為普遍救濟與安定社會把握一般民衆，凡屬一塘一堰亦可貸款舉辦，計先後貸款施工者有(1)霍山孤山堰，大沙堰水竿，洛陽河西岸水竿，移洋灣欄沙堰，西溝堰，四保公塘，崔家院五塘，楊家旱塘，八字塘，上草塘等十處工程計關係田畝為六千九百二十畝貸款數額二十二萬六千四百二十九元工程計土方八萬零一百一十公方石方三千三百六十六公方現已發放款額五十一萬零六百二十四元完成土方三萬六千一百六十六公方石方一千八百二十公方(2)

立煌陞引溝堤，硤石口河堤，葉家大堰欄河壩，問心橋河壩，植沖欄河壩，棠橋欄河壩等六處，工程計關係田畝二千四百三十畝，貸款額數二十二萬一千八百零七元，工程計土方二萬三千八百四十公方，石方六百二十公方，

現已發放款額五萬三千零七十一元，完成土方一萬四千六百一十公方。又已辦理申貸手續尚未貸款施工者有(1)

立煌均口塘，青龍阻塘，三公塘，陳家塘等四處(2)潛山廣德圩工程(3)六安官草湖塘，關塘二處。本年春復與中農行簽訂前已核定之舒城縣舒惡渠工程貸款四百餘萬元之單獨合同，該項工程關係田畝約十萬畝，現已佈由省水利工程處派員組織舒惡渠工程處，并飭縣健全渠工委員會負責籌備施工。該項工程辦理已來，瞬已數載，進度極緩，揆其原因，實因手續繁瑣，稽延時日，最近舒城霍山等縣人民，對於此種貸款，日漸信仰頗感興趣，紛紛請貸，惟最近准中農行立煌辦事處電以奉總行令，所有已核定之貸款工程，而尚未貸款施工者，一律停止，現已向中農總行力請仍維原議，繼續貸款施工，否則不獨對於該項工作遭受影響，即政府對於人民亦失去信仰也。

(五)氣象水文測驗

甲、氣象測驗

本省氣象測驗工作，在抗戰以前省會設有省會氣象測候所各地普遍設立雨量站，自抗戰波及省境後，測候機關全數停頓，嗣因地方情勢漸趨安定，遂於二十八年冬，將

省氣象測候所存廬江縣鄉間之全部儀器，遷移立煌，於二十九年春恢復工作，皖南行署所在地屯溪，原由皖南水利工程督導處兼司測驗工作，至三十二年春該處裁撤後，遂由行署派員兼辦，各縣雨量站亦經督飭相繼恢復，截至三十三年春據報成立者，計有霍邱、壽縣、鳳台、太和、阜陽、穎上、臨泉、渦陽、蒙城、立煌、六安、霍山、桐城、廬江、無為、宿松、至德、青陽、南陵、東流、廣德、合肥、舒城、岳西、太湖、懷甯、涇縣、石埭、旌德、甯國、祁門、績溪、歙縣、休甯、黟縣等三十六縣。其他各縣除因敵寇盤據奸匪竄擾無法成立之少數縣份，俟安定後督飭辦理外，餘均督飭籌設恢復觀測，以期健全本省測候網，而使水利設計得有精確之數字依據也。

乙、水文測驗

本省水文測驗工作，戰前於各重要河道，均設有流量水位等站，專司測驗，後因戰事關係亦告停頓，比年以來黃水南泄，淮域災情慘重，治河工作迫不可緩，乃於淮域幹支各河，設立水位站測驗水勢漲落，以爲築壩圍堰之依據，三十年時計設水位站二十三站，繼以經費及人才關係，現僅存淮河三河尖，垂崗集，魯口鎮，正陽關四站。穎河類上，阜陽，太和，三站，泉河龍王堂，臨泉二站，西淝河張村舖一站，渦河渦陽，蒙城二站，茨河隗集一站，沂河六安一站，史河立煌一站，新安江流域原由皖南水利工程督導處在屯溪設立一站，以該處裁撤，遂由行署派員繼續

兼辦，總共有水位站十六站，（見附表）揚子江一帶，則因敵艦不時竄擾，暫尙不易推展，以上所有水位站，均僅觀測水位一項，至於流量，含沙量之測驗，以儀器及人才之缺乏，尙未能着手舉辦，僅由省間或派員於重要河道擇要應測，若作系統之研究，則有待於將來之籌劃也。

（六）今後之展望

本省地處敵後，環境特殊，兼以奸偽交相照應情形之下，水利工程之推進，實屬不易，頻年以還，雖經力排萬難，竭盡全力，僅收穫相當之效果，然終以財力人力物力之不足，備感困難之故，未能達到預期之成果，今後欲求水利事業能順利開展，則對於下列數事，必須設法，予以合理之解決。

甲、淮域工賑工程施工以來，受益極巨，在黃河潰口未堵之前，勢須廣積辦理，惟工程浩巨，需款尤多，本省雖盡力征上舉辦，而不敷之數仍鉅，且因全部經費未正式列入國家預算，遂致所需工款，年年請撥請增，文電往還，稽延時日，對於工程計劃之擬定，因感困難，而於工程之進展，亦有莫大之影響，加以施工十縣，負責辦理該項工程之工賑工程總隊全部員工公糧，因其經常費係由中央補助工款之內動支，其機構既非省級，又非直隸中央員工公糧遂無法領得，人心惶惶，極度不安，影響工程至大，如按省級公務員公糧標準，改發米代金，則數目過於

廣大、原有工款悉數用於工程，尙感不敷甚巨，此實最感困難之嚴重問題，今後應請中央對於本省每年防黃所需之經費按照豫省先例寬予列入國家總預算內或悉數加入本省歲出預算總額內，則此種困難始可迎刃而解，工程進行亦庶幾可以順利矣。

乙、本省宿望境內之同馬堤，關係鄂皖兩省七縣之安危，爲國計民生計，實非廣續培修不可，其他各縣境內之幹支堤防，亦應年年培修，惟同馬大堤工程艱巨，需款甚多，自二十八年迄三十二年止，所有歲修工程，均係本省單獨征工舉辦，頻年以來，迭經兵燹災歉，本省財力民力均感不足負此重任，今後深望中央體念本省民艱，依照成案，將鄂省應負擔之工款，悉數撥交本省，或加入本省預算總數之內，以利事功，至其他各縣幹支堤防之培修，與各項水利工程之舉辦，亦請中央撥款補助，以利進行。

丙、本省農田水利貸款工程，推行數年，進展極緩，受益甚微，究其原因，實因公文展轉，手續繁瑣，待至貸款額數確定後，而因物價高漲，原估之數已不敷用，再請增貸，稽延時日，影響極大，今後應請中央轉飭中農總行將已核定之農田水利貸款額數，悉數撥交本省，切實負責辦理，農行派員稽核或由農行直接辦理，而本省政府負責協助，則該項工作，日易開展。

丁、抗戰軍與本省原有水利技術人員，大部份遷往後

方，工程之實施，極感人才缺乏，加以戰後建設，需用諸項人才尤多，今後除設法向後方趕致高級技術人員外，擬請中央在本省境內增設專科及中等工業職業學校，造就此項專門人才，以資救濟。

戊、本省水利事業費，每年列入地方預算，其數極微，各縣則更少，致使水利事業推行備感困難，今後關於各縣歲修工程擬按田畝，征收歲修經費至於特殊重大之工程，則擬遵照中央規定征收水利特賦舉辦。

己、健全各級水利機構，每一事業之推進，全賴有由上而下有合理之健全組織，始能達到上下相連，指揮裕如之效，現本省水利方面在省僅有水利工程處，縣以下雖設有鄉鎮水利委員會，多因經費困難，均成有名無實，且縣一級水利組織，獨付厥如，建設科事務繁重，對於水利事業實難全力以赴，以此種不能全之組織欲求水利事業能長足進展實無異緣水求魚，今後勢必寬籌水利事業費，自省而下之各級水利機構，務必組織健全，專人負責，以全副精神力量，推進水利事業，則本省水利事業庶幾有厚望也。

四、工商礦冶

(一) 工業

本省工業，戰前尙未固植根基，及自二十七年戰爭轉入內地，環境日感困難，遂益陷於停頓狀態，惟以本省地

臨前線，軍民結集，日用物品，消費浩繁，年來復以交通梗阻，外貨輸入不易，因而羅致技術人員，設立各種工廠，從事生產，一面扶植縣營及私營企業，以期自給自足，惟以財力難艱，經營不易一時尙難達到預期成效，茲將本省近數年來經營工業概況分述如左：

1. 省立舒城紡織廠：該廠原爲第五戰區經委會創設之裕皖紡織廠，三十一年五月移交本省建設廳接辦，改稱今名，原有資金一二〇、〇〇〇元，嗣以實際需要，先後增撥二〇〇、〇〇〇元，以漂染紡織爲業務範圍，該廠所在地，爲本省棉產富饒之區，足資發展紡織工業，惟以物價日益高漲，資金週轉不靈，經營頗感不易，最近已奉行政院撥給該廠資金一〇〇、〇〇〇元，并經呈奉院令核准在本省三十三年度新興事業費內列支該廠資金七〇〇、〇〇〇元，則正力謀改進，除新購廠屋三十五間外，并添置新式紡織機等項設備，配合原有全部工具，從事生產，全年計可出產棉紗一〇、〇〇〇市斤，棉織品一〇、〇〇〇疋，毛巾一、〇〇〇打，線襪一、五〇〇打，并附織土綢，只以原料昂貴，現有工具尙不能盡量利用，須俟新增資金撥到，始可漸謀增產。

2. 省立立煌小型機械廠：本省尙無機械工廠，所有農工必要機械，概係購自外省，軍興後交通梗阻，採購至感困難，而原有機械損壞，修理裝配，亦均無法進行，爰於三十一年籌設省立立煌小型機械廠一所，製造農工生產工

具，除利用本省前正陽職業學校原存各種機械，加以修理裝配外，并建造廠屋添購柴油發動機，及各種機件等，已於上年底籌備就緒開工營業，資金總額爲一、六五〇、〇〇〇元，本年計劃，擬於上期製紡紗機一八〇部，摩紗機六〇部，彈花機一〇部，下期製造紡織機二四部，織機二〇部，製糖分蜜機一二部，并試製榨油工具，及造紙工具，設計二馬力打漿機壓膠光機等，配售各地工廠使用。

3. 省立黃山造紙廠：本省造紙原料，原極豐富，惟以限於技術與設備，以致該項工業，不能長足發展，爲樹立示範，推廣輔導，以期本省造紙工業有所改進起見，爰於上年延聘專門人才，就皖南黃山籌設省營造紙廠一所，由經濟部補助本省工礦事業費內撥出一〇〇、〇〇〇元，爲該廠週轉金，并呈奉院令核准在本省三十三年度新興事業費內列支該廠資金六〇〇、〇〇〇元，業已籌備開工，暫設紙槽十具，以六槽製造新聞紙，四槽製造毛筆運史紙，及鋼筆運史紙，每日每槽可出新聞紙一令，今後擬再擴充設備，利用機械打漿，人工撈紙，奠定半機械化造紙工業之基礎。

4. 省立旌德紡織廠：該廠原名皖南紡織示範廠，於二十九年籌設成立，三十二年改稱今名，經營紡紗練絲，織綢，織布，漂染等項業務，原有資金三〇、〇〇〇元，嗣以實際需要，經核准將該廠盈餘一三五、六〇〇元，悉數

撥充資本，發此業務，全年計可出產線織品二、四〇〇疋，棉織品三、六〇〇疋，毛巾四、二〇〇打，綫襪五、五〇〇打，棉紗一二、〇〇〇市斤，惟以資金有限，難免不感受物價波動影響，本年擬將該廠予以充實。

5. 省立涇縣紡紗廠：該廠原名皖南六區紡紗試驗廠，於二十九年籌設成立，三十二年改稱今名，原有資金僅一五、〇〇〇元，嗣以物價日趨高漲，不敷週轉，經將異年盈餘，撥充資本，以補棉、紡紗、織布，為主要業務，并改良製清紡織工具，設班訓練紡織技術人員，成績尚佳，全年計可出產棉織品一、二〇〇疋，毛巾一、八〇〇打，棉紗一〇、八〇〇市斤。

6. 省立立煌電力廠：該廠發電機反木炭化油爐，前年（三十一年）即經起運來立，廠屋已大部完工，電桿亦經招標承辦，籌備事宜大致就緒，乃經立煌事變，致遭停頓，願各電台電源補給，仰願該廠輸送電力，迫不容緩，經積極籌備恢復工作，去年（三十二年）底即已發電，供應省總台電源，及裝配各機關電燈。

7. 省立立煌乾電池廠：江北省縣電台計有四十餘座，長途電話遍佈各縣，電料消耗，每月需乾電池七百餘打，而來源涸竭，購辦困難，爰經籌設乾電池廠，以資救濟，該廠資金一、〇〇〇、〇〇〇元，業經呈奉中央核定由新與事業費項下動支，曾於上年購到乾電原料一批，現已開始製造。

8. 省立度量衡製造廠：本省為劃一度量衡新器，三十年，於立煌籌設省度量衡製造廠一所，製造度量衡新器，供給江北各縣使用，資金一〇〇、〇〇〇元，全年計可出產度量器六〇件，量器一、八六〇件，衡器一〇、〇八〇件，并於皖南皖北各設分廠一所，除皖北分廠，因阜陽已成立縣廠，發款裁撤外，皖南分廠設於重溪計有資金五〇、〇〇〇元，製造新器供給皖南各縣使用。

9. 省營官商合辦工廠：本省營官商合辦工廠，計有印刷廠一所，資金三〇〇、〇〇〇元，印刷報章，刊物書籍表冊等，紡織廠一所，資金四〇〇、〇〇〇元，經營漂染紡織業務，屯溪絲織廠一所，資金三二四、八四〇元，專織各種綢緞，休甯芳口造紙廠一所，資金一〇〇、〇〇〇元，製書報章，及表紙，六安捲煙廠一所，資金五〇〇、〇〇〇元，出品中山門，及寶塔牌香煙，煉鐵廠一所，資金一四〇、〇〇〇元，利用土產鐵砂煉鐵，製革廠一所，資金三〇〇、〇〇〇元，製造皮革及皮件，化學工廠一所，資金一五〇、〇〇〇元，製造肥皂，油墨，粉筆，墨水，墨汁等，立煌造紙廠一所，資金三九〇、〇〇〇元，製造平光報紙，蘇州埠麻紙廠一所，資金二〇八、〇〇〇元，織造麻袋，潛山造紙廠一所，資金一〇〇、〇〇〇元，製造平光紙，天柱青年紡織廠一所，資金一〇〇、〇〇〇元，經營紡織業務，企中造紙廠一所，資金一〇〇、〇〇〇元，製造印刷用紙，以上工廠，共計十三所，

係由本省企業公司主持辦理，又皖南實業公司，設有製革廠，紡織廠，造紙廠，火柴廠，各一所，分別從事專門生產，適應社會需求。

10 區縣聯立工廠：本省各行政區為發展謀轉區工業，增產日用品，由各專保公署負責籌設各縣聯立工廠，現時計有第一區紡織工廠一所，第六區紡織廠，榨油廠，製皂廠，各一所，經營尚屬得當。

11 縣營工廠：本省各縣縣營工廠，共計五十二所，各就當地土產原料，及按實際需要，確定營業範圍，大都以

紡織，造紙，榨油，製革，印刷，縫紉，化學工藝，等項為業務範圍，其資金除以公款為大宗外，并募集商股，意在吸收社會游資，投諸生產，實業金融，兩受裨益，本年為健全各縣縣營工廠，業經制頒「安徽省各縣設立民生工廠通則」令飭各縣應將原有之官辦，或官商合辦工廠，一律改組為縣營民生工廠，并增加各廠資金，擴充設備，以期增加生產，開闢自治財源，茲將各縣縣營工廠概況，列表如左：

安徽省各縣縣營工廠概況表

縣別	工廠名稱	性質	業務種類	資 金 數 額	出 品 名 稱 備
桐城	平民紡織工廠	官辦	紡織	九六、九〇〇・〇〇	土布線布
	皮革製造工廠	官商合辦	製造皮革	三九〇、〇〇〇・〇〇	皮革皮鞋皮包
	度量衡製造廠	同	製造度量衡新器	三九、七〇〇・〇〇	度量衡新器
	植物油製油廠	同	榨油	六〇、〇〇〇・〇〇	菜油桐油
	漆木竹藤業示範工廠	同	油漆并製造各種器具	二八、五〇〇・〇〇	各種竹木器具
六安	第一民生工廠	官辦	造紙	一五五、〇〇〇・〇〇	毛報紙毛邊紙
	第二民生工廠	同	紡織	一五五、〇〇〇・〇〇	土紗土布麻布

阜陽	民生工廠	同	印刷染織 造紙縫紉	四八〇、〇〇〇・〇〇	土報紙布疋
舒城	民生工廠	官辦	漂染縫紉 紡織印刷	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洋布土布
鳳台	平民工廠	同	印刷染織 捲煙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	洋條格布土布 大扮包明星牌 香煙
望江	平民工廠	官辦	紡織	八〇、〇〇〇・〇〇	毛毯線織毛巾 各色條格布
潛山	平民工廠	官辦	製革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皮革皮帶皮鞋
霍邱	民生工廠	同	染織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洋布線襪 毛巾
合肥	平民工廠	官辦	漂染紡織	一三、八〇〇・〇〇	洋線洋紗各色 布疋
石埭	中心工廠	同	榨油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菜油桐油
宿松	平民工廠	官辦	紡織	七三、〇〇〇・〇〇	土布洋條格布 鳳尾毯入字呢 綫襪
貴池	民生工廠	官辦	同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各種布疋
亳縣	民生工廠	官辦	紡織印刷 榨油	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各種布疋及食 用植物油
南陵	中心工廠	官辦	染織	四〇六、〇〇〇・〇〇	各色布疋
臨泉	第一民生工廠	官辦	染織捲煙 化學工藝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洋布香煙 粉筆
第二民生工廠	同	紡織	同	同	各種布疋

安徽概覽 建設

該廠係於新近籌設資金額尙未
核定

安徽概覽 建設

二四八

懷甯	平民工廠	官辦	紡織礮米	六〇、〇〇〇・〇〇	綾襪土布	
岳西	平民工廠	官辦	染織經綉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各色布疋及土	
		合辦	造紙		報紙	
霍山	民生工廠	同	紡織製燭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洋布肥皂	
		官辦	製皂		臘燭	
青陽	中心工廠	同	紡織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細布	
采流	民生工廠	同	同	三一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細布	
彭縣	中心工廠	同	同	二四〇、〇〇〇・〇〇	線呢條布格布	
至德	中心工廠	同	同		土布洋布	該廠資金數額尚未據報刻正催報中
太平	中心工廠	官辦	同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洋布斜紋布土	
		合辦	造紙		土報紙毛邊紙	該廠資金數額尚未據報刻正催報中
東黃山	造紙廠	同	紡織榨油		土布肥皂食油	同
		官辦	製燭製皂	五〇、〇〇〇・〇〇	臘燭肥皂	右
旌德	中心工廠	官辦	紡織鑄鐵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	布疋毛巾織料	
太和	平民工廠	官辦	化學工藝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糊精藥皂	
休甯	中心工廠	官辦	造紙紡織		宣紙土布洋布	該廠資金數額尚未據報刻正催報中
宣城	中心工廠	同	紡織	四三、〇〇〇・〇〇	土布	
廣德	中心工廠	同	造紙		毛邊紙土報紙	該廠資金數額尚未據報刻正催報中
涇縣	中心工廠	同				

繁昌	中心工廠	同	紡織碾米		條布洋線布	同	右
太湖	民生工廠	官商合辦	漂染紡織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	各色布疋		
廬江	第一民生工廠	官辦	紡織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洋布毛巾		
	第二民生工廠	官商合辦	同		土布洋布格布	該廠係於新近籌設資金數額尙未核定	
甯國	民生工廠	官辦	紡織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各種布疋		
含山	平民工廠	官商合辦	同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棉紗土布洋紗		
立煌	民生工廠	官辦	印刷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土報紙		
祁門	中心工廠	同	紡織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各種布疋		
績溪	民生工廠	同	榨油		各種食用植物油	該廠本年籌設資金數額尙未據報刻正催報中	
壽縣	平民工廠	同	印刷紡織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	各種布疋		
穎上	平民工廠	官商合辦	紡織印刷 捲煙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香烟		
歙縣	榨油廠	官辦	榨油		桐油菜油	該縣各廠資金數額尙未據報刻正催報中	
	紡織廠	同	紡織		土布洋布		
	造紙廠	同	造紙		土報紙毛邊紙		
湯陽	平民工廠	官商合辦	紡織化學 工藝	五五五、〇〇〇・〇〇	洋布土布線襪 毛巾燭皂等		

12 民營工廠：本省原有民營工廠一零三所，前因感受 繼續營業者，僅有六十七所，近來物價稍見平定，停業各物價波動影響，資金短少，週轉不靈，業務成陷停滯，昨 版，正在力圖恢復中，茲將現有各廠概況，列表如左：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概覽 建設

縣別	廠名	業務種類	資本金總額	出品名稱	備註
桐城	華豐皮革廠	製造皮革	一三、〇〇〇・〇〇	皮帶皮鞋皮球	
	公益秋石廠	製造秋石	一〇、〇〇〇・〇〇	秋石	
	復生捲烟廠	捲烟	一〇、〇〇〇・〇〇	老馬牌香烟	
	博濟烟廠	捲烟	一〇、〇〇〇・〇〇	白馬柳馬等牌香烟	
	龍眠染織廠	染色織布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洋布	
	大興皮革廠	製造皮革	五〇、〇〇〇・〇〇	皮革皮鞋皮包	
	孟侯鎮合作社	捲烟	二〇、〇〇〇・〇〇	大中華香烟	
	中興燭皂廠	製造臘燭肥皂	一一、〇〇〇・〇〇	勝利牌肥皂及臘燭	
	華中實業社	印刷捲烟	一〇、〇〇〇・〇〇	白美人牌香烟	
	四美烟廠	捲烟	二四、〇〇〇・〇〇	金鐘大環四美等牌香烟	
舒城	萃文印刷廠	代印課本刊物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振中捲烟廠	捲烟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鴻昌捲烟廠	捲烟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香煙	
	民生捲烟廠	同	五〇、〇〇〇・〇〇	同	
	培中捲烟廠	同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同	
	建華造紙廠	造紙	六〇、〇〇〇・〇〇	土報紙毛邊紙	
	華中工業社	製皂	二〇、〇〇〇・〇〇	肥皂	
六安	中興皮革軍服工廠	製革縫紉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軍服皮革皮件	

休閒

惠農蔗織廠
厚生工廠
製織
製造竹器及蔗織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蔗袋蔗織蔗繩
各種竹器及蔗袋
蔗繩

新新捲烟工廠
固源紡織工廠
捲煙
紡織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香煙
土布洋布條
細布綫布土布

光華工廠
建國工廠
紡織

一三五、五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綫呢花紋布
自由布

集成染織廠
天成箔廠
染色織布
製造錫箔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各色廠布
錫箔

中華合記牙刷廠
光華牙刷廠
製造牙刷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錫箔
牙刷

惠民協記箔廠
公和牙刷廠
製造錫箔
製造牙刷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錫箔
牙刷

萬興箔廠
紹興洽箔廠
製造錫箔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錫箔

怡大皂廠
同大皂廠
製皂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肥皂

永大粉絲燭皂廠
製造粉絲燭皂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白密三星等牌肥皂及臘燭粉絲等

振興肥皂廠
製皂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振興本牌及龍光老頭車頭蘭花白藥等牌肥皂

合肥
華豐工廠
安徽概覽
捲煙
建設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將軍牌香煙

安徽概覽 建設

二五二

阜陽	建業工廠	同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鷓鴣山青年香航
	大中工廠	同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空等牌香煙
	庶民工廠	紡織縫紉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司合醒鐘等牌香煙
壽縣	九德工廠	製革	九、〇〇〇〇〇〇	綫毯毛巾軍服毛巾毯
	長淮手工捲煙社	捲煙	四五、〇〇〇〇〇〇	背包皮箱槍套皮革馬鞍皮球
	淮南手工捲煙社	捲煙	八五、〇〇〇〇〇〇	柳孩牌香煙
	民生染織廠	染織	八、〇〇〇〇〇〇	香煙
霍山	合興冶鐵工廠	冶鐵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斜紋布洋格布土布
	新華捲煙廠	捲煙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鐵料
	濟民罐傘工廠	冶鐵鑄造罐傘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繡傘
太湖	福華公司	捲煙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神合箭等牌香煙
蕪陽	建華被服工廠	製造被服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被服
立煌	益華鋸業工廠	製造工業生產工具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彈棉機札比機紡紗機捲煙機札錘機等
臨泉	裕民工廠	紡織		土布洋條格布
	農工工廠	同		七布
	抗建工廠	同		棉紗土布洋布
	復興工廠	同		土布條布
	興中造紙工廠	造紙		土報紙土毛邊紙

該縣各廠資金
數額均未披露
刻正備報中

廬江	利生棉煙廠	棉煙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雙獅牌香煙
	化學工廠	製革		
宿松	新生工廠	造紙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毛邊連史紙 桑皮紙
	濟民紡織廠	紡織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 土布絨襪
	日新工廠	紡織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土布
青陽	中興合作製燭廠	製造臘燭		
含山	皖東裕民紙社	造紙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毛邊紙 桑皮紙
祁門	唯生紡織工廠	紡織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各種布疋
黟縣	民生工廠			
	培本工廠			
	務本工廠			
	啓新紡織工廠			

(二) 商業

本省原有各大市場，除屯溪外，其餘均於抗戰之初滯入敵手，管理指導，均感無法進行，近年來安全縣份，亦漸有不少新興繁榮市鎮，嶽然而起，如界首，河溜，龍坑，等處，亟應加以輔導管理，管理發展省營貿易，以利供銷，舉辦商業登記，及嚴密商業團體組織，以利管制，至掌握物資，調節日用必需品等機構，亦漸次設立，茲分述如左：

1. 發展省營貿易：本省為適應戰時需要，調節社會物

資，發展農村經濟起見，於二十九年籌設皖南實業公司一營，(經委會股份，現已移交江蘇農民銀行接頂)三十一元，為官商合辦，各該公司，除應籌設各種工廠從事生產外，並於各地設置辦事處，負責搶購進口貨物，及運銷本省過剩土產，與鄰省交換物資，貨運有無，貨流日暢。

安徽 徽 記 建 設

，除淪陷區縣份暫行緩辦外，各安全縣份，均能切實辦理。

3. 嚴密商業團體組織：戰前本省各重要市場及縣府所在地，各商業團體組織，均有相當基礎。惟尚未普及於各鄉鎮，年來為加強各商業團體組織，凡安全縣份市鎮，均已組織商會，及商業同業公會，實行強制會員入會，與限制退會，一面飭由各縣政府實送各該會章程，并督飭按期填報業務報告表，以利指揮監督，一面督同各該會協助政府防止商人投機操縱，與囤積居奇，并由各重要商業同業公會，訂立本業統制辦法，或營業規約呈核施行，促進其自我管制，俾使當前限政，上下協力，推行盡利。

4. 調節供需：為調節日用物品，以安定社會生活，本省已經設立立煌供應社，及屯溪供應社各一所，就規定供應範圍，配售日用必需品，至各安全縣份，亦已相繼設立縣供應社，負責運銷軍需民生日用必需品，或為政府獨資經營，或為官商合辦。

(三) 礦冶

各種礦產之儲藏量與產址：本省礦產以明礬、煤、鐵、三種為較富，其中尤以明礬為最著稱，明礬產于廬江，其產量佔全國明礬產量第二位，煤產於烈山及懷遠最多，鐵以繁昌之桃冲山為成有名，外銅產銅陵之銅官山，琉璃產於宜豐、貴池、舒城各地，金產於舒城、績溪，鉛產於

宿縣，為量均微。

1. 明礬據三十二年統計，本省廬江明礬，產量日約五萬餘石與浙江平陽同列為全國最著稱之三大產明礬區。

2. 煤：據主計處一十九年編緝「中華民國統計提要」所記本省全省煤礦儲藏量約為三六〇百萬噸，其中煙煤佔三〇〇百萬噸，餘為無煙煤；煤礦已開採者，自民國十七年始統計每年出產量僅約二一萬噸，至二十六年時已增至每年約一〇〇萬噸；二十六年以後，受戰事影響產量銳減，近感戰時燃料缺乏，煤礦生產至為重要，特倡導小煤礦業從事開採，產量逐漸增加，對於本省戰時燃料供給殊多裨益；

3. 鐵：據統計本省鐵礦儲藏量，計約一五百萬噸，佔全國鐵礦產量1.04%，其已開採者有「桃冲」「太平」諸大礦，全省諸大鐵礦統計出產量每年約共為五〇萬噸，外土法開採者，據估計每年亦可產礦石（Iron Ore）約五〇〇〇噸，化成生鐵（Pig Iron）約一六〇〇噸。

各種礦產之產地與開採情形：

(甲) 各大礦情形

(下述除子項廬江明礬外，餘自丑項至未項各礦業，自二十六年後均以戰時環境關係，驟受損失，或暫失礦權期滿停止開採)

子、廬江明礬礦：

廬江大小礬山持產明礬礦區計有技工三千餘人，工人

除萬人，月約出產明礬五萬餘石，在皖省明礬管理辦法未核定施行前，近由資源委員會委託本省府建設廳暫依海關緝私辦法管理出口運銷事宜。

丑、烈山煤礦：

礦在宿縣烈山，原用土法開採，民國後由烈山博益公司開採，民國十七年後改官商合辦，收歸官有。

寅、淮南煤礦：

礦區在懷遠九龍崗等處，原用土法分處開採，後由保記公司及淮南煤礦局承辦，諸礦於民國十九年開工，二十年正式出煤，二十一年已可出產七〇〇噸，由水路運至蚌埠出口，由鐵路運至裕溪（蕪湖對江）出口，運銷甚暢。

卯、涇宜煤礦：

礦在涇縣宣城間，原用土法開採，民國十二年後改歸官辦，為皖南重要煤礦。

辰、集賢關煤礦：

礦在懷甯集賢關附近，原用土法，迄光緒年間即組織商股公司開採，運銷安慶一帶。

巳、通裕煤礦：

礦在廣德境內，於民國初年着手開採。

午、繁昌鐵礦：

礦在繁昌桃冲山，原由裕繁公司開採，創辦於民國二年，開辦時以限於資本，與日本訂立借款合同，

所採鐵石全部內中日實業公司推銷日本以供東洋製鐵及三井三菱兩會社之用。

未、太平鐵礦：

礦區在當塗境內，由寶興及益華等公司開採，諸公司所產鐵石大部售與浦東之和興鐵廠。

(乙) 各小鎮情形

子、煤鎮：

1. 繁昌各小鎮計有鎮區面積約一〇〇〇公頃，由保昌，元康，義成，協昌，利遠，昌明，協和等公司開採。
2. 甯國計約有四〇〇公頃，由灰山，裕甯，甯豐等公司開採。
3. 貴池計有一四〇公頃，由協記公司等開採。
4. 歙縣計約有一〇〇公頃，原有許芝生等鎮商開採，後因逾限仍未開工現改由皖南行署領採。
5. 蕪湖計約有一五〇公頃由裕蕪公司及其他諸鎮商開採。
6. 巢縣計約有二〇〇公頃，由瑞中公司及其他鎮商開採。
7. 含山計約有三〇〇公頃，有裕合公司開採。
8. 宿松望江太湖三縣境內計約有二五〇公頃，由鎮商分別開採。
9. 懷甯除集賢關煤礦外，餘如章莊鄉綠水鄉北鄉等處

，亦有多處較小煤礦區，戰時為應時需，各礦商呈請開採者如雨後春筍。

10 餘如立煌，舒城，東流，銅陵，諸縣亦均有少量煤礦。

丑、鐵礦：

1. 太湖各小鐵礦，每年總計產量約可得二六〇〇担，全用土法採治。

2. 立煌史河流域產鐵砂，每年產量約可得八〇〇〇〇担，全用人工淘治。

3. 舒城曉天一帶亦產鐵砂，每年產量約三五六〇担人工淘治。

4. 霍山浮河南岸產少量鐵砂。

5. 岳西各山谷河沿岸等地，全年產鐵砂約七二八四市担。

寅、銅礦：

銅產於皖南銅陵之銅官山，現亦未開採。

卯、石灰：

宿松長嶺舖，全年約可產石灰二〇〇〇〇担，霍山西鄉仙人冲產之，桐城四鄉均產有，大都就地取石灰石於窖內燒煉而得。

辰、鉛銀，石油，石英，雲母石，琉璜，金砂：

立煌銀山頂冶銀沖產鉛銀，靈山產石油，茅坪產石英，流波產產雲母石，為量尚少，均未開採，舒城四湯池產琉璜

礦，於池泉中露出天然琉璜，為量亦微，又立煌銀山廠亦產琉璜礦，尚未開採，舒城曉天山河南岸產金砂，人工淘洗，為量甚微。

五、合作

(一) 省合作機構

本省合作事業之推行，肇始於民國二十三年，其時設有省農村合作委員會，直隸於省府，迨二十六年冬，戰事轉入皖境，省垣棄守，該會人員四散，以致主持之人，翌年該會撤銷，經管業務，由省府建設廳第四科接辦，嗣因合作業務日益發展，復於建廳另設合作科，至三十年，又將該科改名第五科，內分三股，唯皖南以大江阻隔，指導工作不便，特於皖南行署政務處，增設合作室，內分二股輔導皖南合作事業。

(二) 縣合作指導機構

本省計轄六十二縣，除沿江淮之懷甯等二十五縣，因二十年水災由華洋義賑會，以合作方式派員辦理災賑外，其餘合肥等三十七縣，均於二十三年由省合作委員會分別設置合作指導員辦事處，至二十八年義賑會經辦縣份交由建廳辦理。

二十六年敵寇竄入省境，原有機構，多被摧毀，嗣各縣先後收復，乃擇完整縣份恢復指導機構，計二十七年成

立黃煌等七縣合作指導處，二十八年增設合肥等十四縣合作指導處，二十九年增設桐城等六縣合作指導處，並於較安全及近敵區縣份分別聯合設立定風合等十四縣合作指導隊。轄三十五縣，至此合作機構遍於全省，三十年近敵區之滁縣來安等十四縣，遭敵竄擾，經將原設機構撤回，三十一年八月遵照中央規定撤銷所有合作指導處隊，於實施新縣制之立煌等三十七縣縣政府（實施新制縣份計三十八縣內休甯縣劃由合管局設置實驗區）設置合作指導室，較安全之懷甯等十縣縣政府設置合作指導員一人至三人，三十二年廣德郎溪二新制縣因戰事關係，撤銷原設合作指導室，派合作指導員一人相機推進全縣合作事業。

（三）合作經費

省縣合作經費在二十七年為二萬餘元，二十八年為五萬餘元，悉由省庫動支。二十九年為二十五萬五千元，內八萬四千元由省庫動支，十六萬元由合作貸款四厘利息項下劃撥，一萬一千元由合管局補助。三十年為二十八萬元，由國庫動支。三十二年縣合作經費七十餘萬元，已劃由縣地方列支，省合作經費四十四萬餘元，由國庫動支。本年縣合作經費一百二十三萬七千八百餘元，仍劃由縣地方列支，省合作經費二十三萬七千餘元，由國庫動支。

（四）合作教育

安徽概覽 建設

甲、合作指導人員訓練：本省合作工作人員，初為軍郭皖贛四省合作人員訓練所畢業學員，繼由省合委會就地訓練補充。這戰事發生，省會淪陷後，省縣合作指導人員，大部遷往後方，二十七年，建廳接管合作業務，因原有專業人員，無法維持，遂採甄用方式，用資補救，二十八年經於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內增設合作組，先後辦理兩期，畢業學員為一八六八，二十九年復於省地方行政人員幹部訓練團第一期建設組畢業學員中劃撥二十人從事合作工作，三十年又復增訓合作指導人員七十四人，本年為適應專業需要，續辦合作組一班，畢業學員九十一人。

乙、合作社職員訓練：社職員訓練為合作教育基本工作，本省向極重視，在合作新制實施後，每年均督導各縣舉辦各種合作講習會，截至本年一月止。除個別訓練不計外，共訓一般職員六千八百零一人，司帳人員二千五百二十六人，社員八千五百二十人。

（五）合作組織

甲、鄉鎮合作社：「縣各級合作社之推進，以鄉鎮為中心」，本省悉本斯旨，側重鄉鎮社之組織，截至本年一月底止，核准登記之鄉鎮社，計為二千零八十八所，個人社員十八萬九千五百三十二人，團體社員一千零一十八人，股金六百二十萬零一千一百五十六元。

乙、保合作社：本省為儘先完成鄉鎮社組織，對於保

社設略加限制，故進度較緩，截至本年一月底，核准登記之保合作社計為二千三百六十一所，社員二十萬零七千二百九十八人，股金三百二十六萬五千八百二十八元，是項合作社，尙無分社及聯合社數保證置者。

丙、縣聯合社：縣合作社聯合社為縣各級合作社領導機構，依照本省合作建設三年計劃之規定，應俟鄉鎮保合作社普遍後再行發動縣聯合社組織，嗣為配合管價政策之實施，乃於七年秋分飭實施新縣制之立煌等三十八縣提前組織，截至本年一月止報經核准登記者十四所，社員三百六十五單位，股金二百二十四萬五千七百二十元。

丁、專營合作社：本省對專營合作社組織之推進，以不妨害縣各級合作社業務正常發展為原則，非有特殊必要呈經核准者，不得組織，幸舊有各社經照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規定，分別予以調整，截至本年一月止，各種專營合作社計為六千三百八十八所，社員四十萬零三千三百二十一人，股金三百十五萬七千二百三十元，完成區聯合社組織者，一百九十四所，社員社一千九百零二社，股金十三萬三千七百九十元。

(六) 合作業務

甲、訂頒各種業務辦法：本省依照各種合作法令，並參酌實際情況，訂訂各種合作業務經營辦法，分別頒發施行，其可得而述者，計有合作社業務計劃書，收付預算書

，收付決算書，安徽省合作社兼營業為暫行辦法，安徽省各級合作社經營農務業務合作工廠業務消費及供給業務運銷業務等暫行辦法，安徽省各級合作社收放游資辦法及推行儲蓄運動實施要點等，嗣為加強各級合作社業務間之聯繫，復特製頒安徽省各級合作社業務關係辦法。

乙、推進各種業務：本省合作業務之推進，初係一種救濟性質，嗣經省農商合作委員會加以整理，其在質量上實已有所改進，然在數量上，仍以信用合作社佔絕對多數，及由建設廳接管後，乃益圖規制，將各種合作社，作均等之發展，二十八年二十九年為適應戰時經濟建設之需要，特別側重生產供銷事業，故一面統籌增撥貸款，舉辦有關國計民生之農工生產業務，一面設置合作產品推銷所，辦理合作產品之推銷，同時並兼營合作社生產及生活必需品之供給，三十年三十一年均係分年訂頒工作計劃或實施準則，一本側重生產供銷之旨趣，並具體規定各鄉鎮社及專營生產社各就當地農產特產原料自設工廠，加工製造各種工藝品及利用當地公私荒山荒地雜致閒散人力辦理農業增產，至於合作供銷方面，以原設合作產品推銷所組織狹小，人力財力有限，不勝專業之繁劇，乃於三十年底令飭結束，另行發動組織全省合作社物品供銷處，在該處未成立之前，並督飭各縣斟酌當地需要妥為指導各社自辦供銷業務，二十二年為分別推進各級合作社業務，特規定鄉鎮社以經營生產或運銷業務為主，縣聯合社以供銷業務為主，

保社以費供信用業務為主，各級合作社並應相互取得聯系，在信用方面，特重儲金存款業務，各營各社，除經常舉，並於六月間將省合作供銷處組織成立，年來各項業務實辦社員之零星儲蓄貨物儲蓄以及小額存款外，並盡力吸收施之成效，在產銷方面，對於農產品之稻麥雜糧棉花植物非社員海資及配合節約儲蓄機關，推行儲蓄運動，其餘充油類，工藝品之布疋紙張竹席鐵器類及特產品之茶葉大麻，實社有資金及對穩定金融方面，亦頗有貢獻。茲將五年來供若生漆類均已使其產量增加，運銷流暢，在費供方面，對於物價之平抑，定量之分配，消費之節約諸端均頗收效，各項業務成績表列如次：

安徽省歷年合作業務成績表

年 別	生 產		運 銷		費 供		信 用		備 註	
	生產總值	運銷總值	易費	供交	積存總額	供銷總值	備	註		
二十八年	1,187,188	1,151,272	170,759	188,844						
二十九年	2,256,102	1,423,190	1,262,830	150,548		738,940				
三十年	3,119,886	1,376,921	2,650,497	467,644		3,043,696				
三十一年	17,888,292	15,560,194	16,148,649	1,170,697						
三十二年	43,200,683	34,911,070	36,365,608	3,072,420		20,718,142				
合 計	66,927,160	54,421,621	56,598,344	5,030,153		24,490,778				

丙、開展食儲事業 本省前農部合作委員會，為運用戰時，而於農郵金融之流通，尤有所俾補，厥後戰事轉入省合作組織，發揮戰時功能起見，至二十六年抗戰軍興時，多數縣份，因搬運與分散不及，損失亦不夥，至二十八年建設廳鑒於糧食蓄積為戰時必要之措施，而合作社又係地方自治之中心經濟組織，乃復督飭各社就普購分屯原儲押總庫及各縣應儲數額，截至年底，據各縣呈報儲押糧食總數共達一百萬石，當時對於軍糧民食之調劑，頗有貢獻，則並斟酌實力，積極舉辦儲糧業務，唯時以環境特殊，對

於建倉一項，則多因陋就簡，迄三十一年特蒙重建倉工作，當製訂安徽省合作社兼營農倉暫行辦法一種，送經中央核定，並令頒各縣轉飭遵辦，截至三十二年底止各縣建築農倉共達四〇六所，容量二三三、〇〇〇担。

六、農貸

(一) 合作貸款

民國二十年本省沿江沿淮各縣水災慘重，前中國華洋義振救災總會本救濟宗旨，派員來皖籌辦水災農振，就懷甯等二十五縣指導組織互助社辦理貸款，次年將互助社改組為信用合作社，繼續辦理合作貸款，是為本省合作貸款之發端時期。迨二十三年五月，前安徽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成立，復就六安舒城太湖潛山合肥巢縣滁縣青陽等八縣分設合作指導員辦事處，推進合作事業，次又先後推廣至至德等十九縣及休甯等十縣，以期全省各縣均普及合作組織，承受貸款，惟值業務實施之始，農民信用未著，銀行對合作社放款，尙持試驗態度，其所定貸款，標準既低，而貸放效率又極滯緩，在省委會成立之第一年，（二十三年）在省合作貸款僅放出四十餘萬元，第二年（二十四年）擴充合作組織，加強指導效能，放出貸款六十餘萬元，

第三年（二十五年）合委會為適應地方實際需要，力向中

國農民銀行洽增貸款，當時中興銀行上海銀行交通銀行亦相繼來省投資，於是本省合作貸款由清澗時期亦進而為活躍時期，是年放出貸款達三百餘萬元，第四年（二十六年）廣續擴充，截至九月底止，約放出二百六十餘萬元，情以戰事發生，地方情形突變，各級合作業務不克繼續進行，而該年貸款自九月份以後，即暫告停頓。

二十七年二月，合委會在六安恢復辦公，着手清理各縣貸款，并電重慶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洽定該年貨額五百萬元，三月間農行派前安徽農行主任俞子鶴來皖洽訂草約及面商清理該行貸款各項事宜，未久戰事演變，地方情勢日艱，該約迄未果實行，農行既經機構亦退居後方與本省合作社失去聯系，至是本省前由農民銀行中國銀行以及華洋義振會所放之款乃由合委會督同各縣合作指導機構暫行管理收放，維持周轉。

二十七年十月，合委會奉令裁撤，業務併入建設廳設科辦理，建設廳為推廣合作業務，調整合作金融，特分電滁農總行中總行及農本局（華洋義振會所放合作貸款當時已由農本局接管）迅即派員來皖恢復放款業務，經迭商結果，農行先將皖已放未收銀額貸款四百二十二萬餘元，悉數委託省府代管，并追送截至十七年底貸款結欠清單寄省辦理，茲錄該項清單如次：

安徽省政府接管農行已放未收合作貸款結欠清單（截至二十七年十二月底止）

縣名	接管數	縣名	接管數	縣名	接管數	縣名	接管數
亳縣	9,526.17	六安	454,813.38	嘉山	69,027.13	舒城	272,339.61
太和	19,625.56	霍山	22,083.00	濠縣	371,678.79	桐城	8,324.00
臨泉	2,790.00	立煌	198,931.60	來安	290.99	懷甯	55,865.49
蒙城	31,577.42	盱眙	152,817.47	含山	305.03	太湖	216,291.02
渦陽	52,553.00	天長	120,760.75	巢縣	102,303.75	潛山	100,97.35
穎上	105,359.03	定遠	192,779.95	合肥	423,647.73	宣城	837.81
鄭溪	82,939.46	涇縣	73,250.24	歙縣	102,589.12	宿松	10,000.00
廣德	19,803.00	青陽	201,460.00	休甯	34,194.35	霍邱	19,976.00
宿國	35,171.79	石埭	124.14	黟縣	6,269.00	岳西	40,000.00
至德	78,965.73	旌德	9,370.65	祁門	101,721.40		
太平	41,727.40	績溪	12,517.00	壽縣	10,000.00	總計	4,224,408.41

省府接辦農行貸款，係訂定自二十八年一月起至二十九年年底止，以兩年為期，在經辦期間；由省府收入貸款年息四厘作為經辦經費，以外息六厘付行息，并按是項原則治定實施辦法八條，由雙方依照進行，省府為便於管理貸款起見，特於二十八年三月成立安徽省建設廳合作貸款整理處主辦其事，處設處長，由建設廳廳長兼任，下設專任副處長及總務會計出納三股，各股設主任一人及股員助理員若干人，另於總務股內設調查員若干人，全處總計職員三十餘人，年支經費三萬餘元，由收入四厘利息項下撥支，

嗣為謀金融周轉靈活，除就農行已放貸款收回轉貸外，并於二十八年六月洽請農行撥來現款七十八萬元，連同移交帳款共撥足五百萬元，一併交由該處管理貸放。
二十九年一月，農本局將在皖所放合作貸款（即前華洋義賑會之放款）移歸則經濟部合作事業管理局（即現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接管，合管局以該款久經省府備促派員來省管理，乃訂定代收代放辦法，將已放款額一百零一萬餘元，抄列各戶結欠清單連同各項帳表一併移省接管，茲錄該款截至三十一年六月底止各縣餘額表如次：

安徽省建設廳經辦合作局貸款餘額表

(截至三十一年六月底止)

縣名	餘額	縣名	餘額	縣名	餘額
懷甯	70,488.87	蕪湖	84,404.89	東流	47,410.74
望江	60,748.32	當塗	109,180.74	壽縣	24,071.08
銅陵	33,491.20	涇縣	34,897.31	鳳台	60,832.18
貴池	21,444.99	五河	31,047.62	桐城	52,617.50
南陵	43,568.44	靈璧	28,065.50	無為	44,742.99
繁昌	130,610.42	懷遠	40,958.17	宿松	13,801.87
宣城	11,457.72	宿縣	25,332.19	霍邱	11,075.58
合計	994,289.17				

中國銀行在本省所放廬江含山兩縣貸款合計二十餘萬元，原由該行直接貸放，自合管局將其合作專款及中行委託放款悉數交省後，該行亦按照合管局辦法將廬含兩縣款併行移省，至斯時省合作貸款整理處經管貸款包括三部份，總額達六百二十餘萬元。

在省合作貸款整理處經管貸款期間，正各縣交通梗阻，地方情形複雜之時，尤以江南大江阻隔，指揮聯絡，諸多不便，故雖經多方設法調查收放清理，收效尙微，在兩年內，計共收回九六〇、七九〇元〇六分，共放出一、四九二、一八元八五分，附表如次：

安徽省建設廳合作貸款整理處經管各行局貸款收放款數字表

縣名	二十八年九兩年		縣名	二十八年九兩年	
	收回數	放出數		收回數	放出數
亳縣	14,829.03	46,685.22	天長	400.00	640.00
太和	18,030.98	97,875.00	定遠	24,490.14	
臨泉	2,790.00	77,991.00	嘉山		175.00
蒙城	18,085.60	55,210.35	濠縣		81,725.00
渦陽	45,854.35	81,725.00	來安		6,280.00
上陽	64,144.03	105,688.00	山安		

六安	64,144.03	53,028.00	1,270.00	
霍山	127,911.87	46,673.00	15,491.03	2,167.00
立煌	13,2287.00	39,277.00	32,081.00	31,537.12
盱眙	90,577.96		2,477.60	
懷甯	370.00	15,285.19	80,888.23	30,623.00
太湖	1,028.83	73,517.00	32,225.62	42,377.72
潛山	53,377.86	24,063.00	116.39	31,240.00
宣城	22,050.39	2,000.00	9,052.00	31,629.00
郎溪	14,782.00	2,985.00	9,102.00	32,635.00
廣德	14,332.00	4,924.00	5,336.17	3,131.34
宿松	16,395.10	42,630.45	32,427.35	49,436.00
至德	24,749.03	40,043.20	4,736.00	61,381.50
涇縣	50,015.24	59,882.00	54,232.59	63,708.24
壽縣	7,651.00			17,300.00
宿松	7,430.00	20,130.00		7,400.00
霍邱	9,262.30			2,900.00
岳西	31,498.20	35,630.42		
廬江		3,500.00		
望江		17,300.00		
合計		560,79.06	1,432,113.85	

至調查清理工作，係就江南北情形較好縣份分期推進，同各縣貸款結欠本利數額交移交農行立煌辦事處接收自辦，統計處理貸款積案及合作，真經手虧欠案件，雖有多起，移交結欠本金數額表附列如次：

，二十九年底，該處依約結束，將經辦各項帳表運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省建設廳合作貸款整理處移交農行各縣貸款本金數額表(截至二十九年十二月底止)

縣名	移交數	縣名	移交數	縣名	移交數
亳縣	71,388.46	霍山	60,553.00	來安	33,010.99
太和	101,409.58	立煌	197,630.00	合山	305.03
臨泉	77,991.00	盱眙	151,523.00	巢縣	101,638.75
蒙城	68,702.17	天長	120,990.75	合肥	410,323.70
渦陽	88,422.65	定遠	163,239.81	舒城	271,755.73
穎上	146,903.00	嘉山	69,027.13	桐城	5,846.40
六安	379,430.01	灤縣	371,503.79	懷甯	71,121.85
涇縣	33,117.00	歙縣	99,833.99	霍邱	10,713.70
青陽	201,190.32	休甯	51,233.00	岳西	44.4 2.22
太平	52,179.50	黟縣	63,514.18	廬江	3,500.00
石埭	81,247.75	祁門	116,147.05	望江	17,300.00
旌德	32,447.65	壽縣	2,346.00	阜陽	17,800.00
績溪	36,100.00	宿松	22,700.00	南陵	7,400.00
				合計	4,755,735.20

民國二十八年年底，省府為樹立合作金融基礎，曾擬籌設省合作金庫，暫定股本三百萬元，在此總額內，由農行認購提倡股六成，省府認購提倡股二成，各縣合作社認股二成，定兩年內繳足，當經依照是項原則，電商重慶農長總行照辦，農行於廿九年一月撥來提倡股現款一百八十萬元，并派該行業務專員同行及熊華鈞徐德充李季平謝之炳各員來皖輔設，嗣經設立省合作金庫籌備處，開始聯合庫人員訓練班及募集各縣股款，乃以省提倡股及各縣股款一時不易收集，資金調度困難，籌備處迄未開始業務，旋於同年年底農行撤回派來各庫人員，各庫籌備處亦於同時結束，農行於原址設該行駐皖農貸辦事處，續辦農貸事務，農行所放舊貸由該行皖處收回自辦後，所有各縣還款經飭各合作指導機構轉知各社自行逕匯農行皖處核收，以昭劃一，尚便查考，計自三十年至三十二年農行共收回本金一

百三十三萬餘元。

(二) 省府經辦戰貸情形

二十九年，中央四行聯合辦事總處舉辦擴大農貸，六月寄發同年農貸辦法綱要及農貸準則到省，省府當以本省農貸將陷於停頓狀態，亟宜設法開展，特依據中央辦法，急電行政院及四聯總處洽定該年貨額，於同年底准四聯總處電復允訂本省普通區休甯等十縣貨額五百萬元，其餘五十二縣戰區貨款七百萬元，農田水利工程貸款一百萬元，合計一千三百萬元，省府准復後，經即由社滄辦事處就近代表訂約，訂約手續辦竣，即將該約定自三十年三月起實施，惟當時除皖南普貨部份由屯溪中國銀行代表聯行於二十九年開始放款外，戰貸部份則延至三十年三月後其代表行中國農民銀行尚未着手舉辦，農行亦允就所設駐皖農貸辦事處承辦戰貸，繼忽變更辦法商請由省府自辦，該行皖處負就近撥款及稽核之責，省府為免業務停頓，於建設廳內增設第五科正式經辦農貸業務。茲將設科後辦理各項工作分敘如次：

甲、設置并健全各種農貸機構 建設廳於三十年十月，就江西北戰貸縣份劃分為立煌、六合、舒廬桐、潛山、岳西、太湖、宿松懷遠、霍山、壽台、阜太臨、蒙鴻毫、全巢含來、南繁銅、廣郎、宣蕪富、至東、貴青、等十八縣區，各設農貸，管員一人，配合各縣地行辦事處分辦各

縣貸款收放調查稽考及帳務，嗣於三十一年一月，改劃為立煌、六安、霍山、舒城、廬桐、潛山、宿松、太湖、懷遠、岳西、霍邱、阜陽、穎上、太和、臨泉、壽台、蒙鴻毫、全巢含來、廣郎、至東、貴青、南繁銅、宣蕪富等二十三縣區，設經管員二十三人，并於皖南南陵（後改設屯溪，設安徽省皖南農貸放專員辦事處就近管理皖南十二縣放貸事務，三十二年三月，復就原政農貸經管員縣區調整改設立煌、霍山、六安舒城、廬桐、潛山、太懷、宿望、霍山、壽台、阜陽、蒙、太臨、全巢含來、南繁銅、宣蕪富、貴青、至東、廣郎等十八個農貸處，將原設各縣區農貸經管員分配於各農貸處，并增派人員加強工作，關於原設皖南戰區農貸放專員辦事處，以工作管理困難，乃自該年三月份起，經省府令飭裁撤，業務移歸皖南行署統籌，於行署內配屬農貸專員一人及佐理人員數人，自各縣區及皖南農貸機構經分別改善充實後，各縣農貸業務，尙能順利進行。

又本省各縣在戰前原有農民借貸所之設立，直接對農貸放小額資金，其基金係由縣自籌，在戰前已設立者，計有蕪湖、青陽、郎溪、無為、穎上、休甯、宿松、南陵、歙縣等縣，戰後各縣農民借貸所業務，無形停頓，貧農無法就近借用小額資金，前為該縣繼續開展是項工作，特經嚴飭各縣凡已設立者，迅將資金切實整理，恢復工作，未設立者，應趕緊募金，限期成立，現據報成立者，有阜陽

等七縣，然均限於基金過少，經費拮据，致組織業務未能健全發展。

乙、洽辦農貸之經過 子、三十年十月至十二月——建設廳農貸科成立，即依據省府與四聯總處所訂三十年農貸合約承辦農貸七百萬元及水貸一百萬元，依照約定之貸款對象及種類，其包括範圍原其廣泛因農行撥款機關當時限

制較嚴，故實際放款對象，僅有合作社一種 放款種類亦僅定為直接農業生產及農村副業農產運銷三種截至同年底止，計就立煌等十二縣貸出總額九十餘萬元，普貸方面係由屯溪中國銀行自辦發放，截至三十年底，計就休甯等十縣貸出總額三百餘萬元，詳細數字未據列報，茲附農貸分縣貸數字表如下：

三十年發放戰貸各縣貸款數額表

縣名	款額	縣名	款額	縣名	款額	縣名	款額
立煌	37,600.00	舒城	163,397.00	宿松	23,000.00	太湖	75,660.00
霍山	39,845.00	六安	116,710.00	望江	69,840.00	懷甯	51,340.00
潛山	21,700.00	壽縣	6,100.00	穎上	63,655.00	蒙城	17,740.00
岳西	38,800.00	合肥	22,845.00	阜陽	19,585.00	渦陽	57,510.00
廬江	15,050.00	鳳台		臨泉	77,775.00	亳縣	27,050.00
桐城	6,000.00	霍邱	16,310.00	太和	26,500.00	合計	984,022.00

丑、三十一年——在三十年底省府曾電中央四聯總處及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洽商增訂三十一年農貸總額，彼時正值太平洋戰事發生，中央金融機關採取緊縮方針，經

經三閱月之久，延至十月始將已核定之款陸續撥出，該年戰普貸共放出六百二十餘萬元。

准電復仍就三十年原訂普戰貸未放餘額繼續配貸，當將戰貸餘額六百餘萬元，分配於皖西茶貸二百五十萬元其餘二百餘萬元配放各縣農業生產及副業貸款，截至三十一年七月底即已放竣，後因農行皖處派員往洛陽農行運現，往返

省府為預籌三十二年農貸，特先期電商農行總管理處請增訂普貸一千萬元戰貸二千萬元農田水利工程貸款五百萬元，經迭商結果，農行允訂普貸八百萬元，戰貸一千八百萬元，水貸二百萬元，該電到省，適值年底，致未及辦竣訂約手續。三十一年普戰各縣放款數額表如下：

三十一年發放各縣貸款總續表

縣名	款額	縣名	款額	縣名	款額	縣名	款額
立煌	841,483.00	宿松	110,470.00	潛山	721,300.00	壽縣	32,900.00
霍山	685,753.00	望江	22,630.00	岳西	184,650.00	合肥	48,985.00
舒城	416,765.00	太湖	122,700.00	廬江	262,370.00	鳳台	33,030.00
六安	1,026,420.00	懷甯	33,685.00	桐城	120,350.00	霍邱	98,505.00
穎上	158,975.00	貴池	29,000.00	全椒		歙縣	85,129.00
阜陽	103,050.00	青陽	41,000.00	休甯	88,140.00	績溪	33,320.00
臨泉	138,135.00	南陵	45,100.00	黟縣	142,400.00	涇縣	109,510.00
太和	244,790.00	繁昌	18,750.00	太平	26,150.00		
蒙城	142,680.00	宣城	112,000.00	祁門	34,370.00		
渦陽	154,758.00	廣德	55,500.00	石埭	25,851.00		
亳縣	61,375.00	郎溪	9,080.00	旌德	132,715.00		
至德	62,230.00	含山		甯國	72,377.00		
		合計		6,233,200.00			

黃，三十二年——該年因立煌事變於二月中始廣續洽辦增貸事宜，省府一面與農行院處商訂三十二年度普職貸及水貸二千八百萬元之合約，一面籌設皖西茶貸春耕貸款，至五月間合約簽訂就緒，各種合約訂就後，農行復允增訂本省農業推廣貸款三百萬元，農村副業貸款二百七十萬元，此款經附訂於協議書內，惟此部份之合約未及簽訂，該年約定款額除分配皖南戰貸未曾放竣外，其餘各縣

均照款額悉數放竣，其中如發放太湖潛山及淮城霍邱穎上阜陽太和臨泉等七縣災區緊急貸款五百萬元，係派員就地查放，在短時間內即已完竣，其成效甚鉅，省府於該年貸款甫放完竣之時，曾就近與農行立處洽訂三十三年度普貸二千五百萬元戰貸四千萬元農田水利貸款一千五百萬元農業推廣一千萬元農村副業一千萬元鄉鎮遺產三千萬元合計一億三千萬元，經已簽訂協議書附同各種農貸推進計劃由

農行立處轉報，迄未准農行總處核定。茲將三十二年及三十三年一至四月份放出普戰貸款數額列表如次：
(另附歷年貸款統計表及安徽省建設廳經收解放戰區農貸分類數字表)

三十一年發放普戰貸各縣貸款數額表

縣名	貸款數	縣名	貸款數	縣名	貸款數
立煌	656,071.00	宿松	82,950.00	壽縣	109,350.00
霍山	1,255,456.00	望江	672,000.00	合肥	31,250.00
舒城	840,450.00	太湖	672,000.00	鳳台	111,250.00
六安	430,720.00	懷甯	42,850.00	霍邱	626,750.00
穎上	800,000.00	至德	171,100.00	石埭	300,180.00
阜陽	1,396,500.00	貴池	206,430.00	旌德	476,130.00
臨泉	481,200.00	青陽	112,200.00	南陵	268,840.00
太和	129,65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539,400.00
蒙城	118,250.00	繁昌	48,000.00	休甯	1,092,051.00
渦陽	55,510.00	宣城	80,000.00	太平	146,791.00
亳縣		廣德	97,600.00	太平	381,95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合縣	454,290.00
				涇縣	261,530.00
				績溪	539,400.00
				歙縣	476,130.00
				黟縣	268,840.00
				旌德	476,130.00
				南陵	168,240.00
				繁昌	48,000.00
				宣城	80,000.00
				廣德	97,600.00
				祁門	34,100.00

蒙城	213,920.00	宿松	25,000.00	經縣	
潛山	39,480.00	懷甯	36,400.00	石埭	
舒城	109,270.00	太湖	103,500.00	旌德	
蕪湖	45,390.00	休甯		旌德	
合計	2,896,165.00				

歷年貸款分類統計表

年別	合計	生產	供銷	消費	副業	信用
共計	29,403,730	17,630,984	6,520,456	799,001	860,080	4,093,229
二十三年	320,417	2,670	25,410	1,437		292,900
二十四年	660,924	10,378	53,641	1,453		595,452
二十五年	3,234,612	683,035	746,776	133,949		1,665,852
二十六年	2,638,965	672,938	984,059	303,940		672,938
二十七年	35,354	2,300	2,754	350		23,950
二十八年	770,526	136,412	149,264	53,634		396,234
二十九年	721,502	62,451	75,825	142,363	6,260	440,863
三十年	761,992	513,972	179,990	61,770		
三十一年	6,288,200	3,403,945	2,605,755	34,600	133,900	
三十二年	13,971,238	12,107,333	1,659,000		164,900	

安徽省建設廳經收放戰區農貸款分類數目表自三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三十三年三月底止

科目	三十一年全年		三十二年全年		三十三年三個月	
	貸出數	收回數	貸出數	收回數	貸出數	收回數
安徽概覽建設						

安徽概覽 建設

1140

生產	4,324,852.00	141,569.42	3,750,631.05	1,340,543.75	600,378.30	1,351,921.95
供銷	328,730.00	55,427.09	7,000.00	40,801.17	21,942.69	90,303.36
消費	100,340.00	3,141.64	314,000.00	70,000.00	173,000.00	47,710.00
運銷	15,000.00		236,801.72	7,701.72	405,000.00	28,888.92
副業	92,260.00	4,861.72	305,838.00	32,000.00	505,655.00	19,300.00
水利	45,213.00		5,000,000.00			17,809.74
緊急						94,800.00
合計	4,908,445.00	204,999.87	9,604,270.77	1,952,439.33	1,634,033.30	2,151,233.97

附註

1. 本表收放數字僅限於登帳之戰貸款額普通區收放款未列入
2. 皖南戰貨部份因交通關係故尚有一部份收放數字未及登帳因此本表所列數字與其實際已收放之數字間有未符

(三) 茶貨水貨及桐貨

甲、茶貨

本省皖南祁門至德等縣向產紅茶為出口大宗，皖西六安立煌舒城霍山等縣，盛產綠茶，銷售內地各省，往年紅綠茶區在毛茶上市時，悉由商人至內地收集販賣，茶農迫於生計，以賤價出售其產品，實不勝其苦，自經省府先後計劃貸款扶助產銷以來，於是茶農享受利益，茶葉亦日漸改良，惟至戰後因銷路阻滯，又漸趨於萎縮狀態，茲再分叙於次：

子、皖南茶貨 民國二十五年安徽江西兩省府合組皖

徽紅茶運銷委員會，集資舉辦皖贛兩省紅茶貸款，并統籌運銷，會批分年輪流設於皖贛兩省政府所在地，另於上海設紅茶運銷處，集中辦理產品檢驗及與外商接洽銷售事宜，在二十五及二十六兩年，本省祁至紅茶部份由運委會介紹交通銀行承放貸款年達一百餘萬元，嗣因戰事發生，交通梗阻，統辦兩省紅茶業務，漸感困難，而運委會遂於二十七年辦理結束，本省茶管業務，由安徽省茶葉管理處接管。

安徽省茶葉管理處於二十八年五月成立於屯溪，繼辦本省紅茶兼管皖南綠茶運銷事宜，該處之設立，由省政府與財政部貿易委員會按省二會八比例合資籌辦，繼續對茶行號及合作社貸款，并劃出一部資金籌辦綠茶內銷，統計祁至兩縣紅茶在二十八年貸款四百七十餘萬元，二十九年貸款六百九十餘萬元，三十年貸款七百二十餘萬元，自二十一年起，由中國茶業公司直接放款，漸形繁盛，同年放

出一百餘萬元，三十二年放出一百二十二萬餘元，三十三年亦由省府電請財政部催促中國茶業公司迅即來省放款，總額如何商定，尙未據報告，關於綠茶部份，歷年來亦曾由本省地行及中國銀行農民銀行先後貸款，其放款數字茶貸款數額表示如次：

祁門至德歷年紅茶貸款數額表

年 別	貨 款 數 額	貨 放 機 關	備 註
共 計	二二,六三三,九〇〇		
二十六年	一,二五二,三〇〇	交通銀行	
二十七年	一,二三〇,〇〇〇	江西裕民銀行	
二十八年	四,七四三,〇〇〇	省府與實委會二八合資	
二十九年	六,九三〇,〇〇〇	同上	
三十年	七,二三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	
三十一年	一,〇二七,〇〇〇	中茶公司	
三十二年	一,二二一,六〇〇	同上	

丑、皖西茶貸 皖西各縣綠茶貸款，自二十七年起由省府計劃貸款，於該年五月成立安徽省皖西茶葉調整處，由省府與實委會合資舉辦，當年貸款十二萬餘元，調整處旋即結束，業務由財政廳組設茶貸審核委員會續辦，嗣財政廳又將茶審會事務移交建設廳主辦，茶審會在二十八年由財政廳主辦放款三十九萬餘元，二十九年由建設廳主辦放款八十四萬餘元，二十九年秋，茶審會結束，由建設廳成立安徽省建設廳皖西茶葉管理處，繼續舉辦，三十年放

，係併入普貨內計算，本年內銷茶貸款，省府前曾電請中國農民銀行總管理處撥放五百萬元，現已准該行復允撥放三百萬元。茲將自二十六年起至三十二年止，祁門兩縣紅茶貸款數額表示如次：

出貸款七十七萬餘元，三十年九月茶管處裁撤，業務移交建設廳農貸科主管。

建設廳設行主管農貸，并同時改善皖西茶貸，特商准中國農民銀行自二十一年起，於本省職貸額內配放皖西茶貸，將茶貸對象由茶號行改為茶廠農會及合作社，以適應農貸辦法，同年另由建設廳設立六安立煌霍山舒城四縣茶貸辦事處，分別就地辦理六安立煌（兼辦霍邱茶區）舒城（兼辦廬江茶區）霍山（兼辦岳西茶區）等縣茶貸審核

放事務，在三十二年放出貸款共為二百四十七萬餘元，各縣茶貨處因經費關係，旋於三十一年底奉令結束，事務併入各該縣區農貨處統辦，在三十二年放出貸款共為一百四十六萬餘元，茲將皖西茶貨歷年放出數額列表如次：

皖西歷年茶貨數額

年 別	社 團 數	貸 款 金 額	備 註
共 計	五、六七二	六、〇八二、一五一	
二十七年	一八八	一二六、九〇〇	
二十八年	六二四	三九七、五七〇	
二十九年	一、八一九	八四三、四六六	
三十年	二、〇三二	七七〇、〇〇〇	
三十一年	七七二	二、四七六、二一五	
三十二年	二三七	一、四六八、〇〇〇	

乙、水貨

本省農田水利工程貸款原於三十年一月由省府與四行聯合辦事處訂定總額為一百萬元，合約載明由農本局代表承辦，嗣農本局將各省水貨事務移交中國農民銀行接管，本省延至三十一年始由省府洽商農行着手放款，惟以水貨工程在本省尙屬創舉，兼以物價飛漲，工料費用日漸高昂，農民望饑見於請貸及核定手續辦理之遲緩，復慮工程實施之困難與責任之艱鉅，每多觀望不前，因是年來本省水貨工作，進度甚小，自三十一年度起至三十三年四月底止，計貸出立煌霍山等縣總額共八十五萬三千四百八十六元三十三年省府遵奉中央旨，推廣農田水利業務，特與農行疏處洽定本省農水貨總額為一千五百萬元，復將已核

定之舒城舒惠渠四百餘萬元大型工程及其他多數小型工程分別次第興辦，現正在企圖推廣中。

丙、桐貨

皖南皖西各縣頗多荒山，亟宜因地制宜，廣植油桐，發展外銷土產，充裕民經濟，第恐民力不逮，故於二十九年六月就各縣實際情形分別擬訂皖南皖西植桐辦法，配定植桐資金，貸予補助。其資金來源，在皖南者，由前地方銀行物產運銷處盈餘項下動支一萬元，在皖西者由皖西農工貸款基金十萬元未貸出部份九萬餘元項下動支，比均簽奉省府核准辦理，原辦法在皖西當規定立煌霍山岳西六安舒城桐城廣江等縣為植桐區，嗣後將太湖宿松兩縣增列在三十三年三十一年貸放立煌岳西潛山太湖宿松霍山等六縣一百零一戶植桐貸款共計五七、二七〇元。

七、交通

(一) 公路

本省公路建設原由建設廳直接經營，民國十一年曾組織工程處，修築安慶至合肥段公路。迨至二十一年為適應發展公路計劃之需要，特設置安徽省公路局，掌理全省公路計劃施工及行車等業務，並局直隸於建設廳，局長副局長之下，設常務工程師及總務工務車務一處，并分設辦事處，關於各路之興築，均視工程情形隨時組織工程處，負責辦理完成，各路之行車事宜，即設置車務管理處主持規劃。至二十七年春以戰局關係，各路工務車務相繼停頓，工程處及車務管理處亦先後結束，嗣各路奉令破壞殆盡，公路局主管之業務至此毀滅無餘，乃於同年九月間，呈准將該局裁撤，維持皖南有一部份完竣路線照常行車，為便於管理起見，先於是年春就屯溪路工程處改組為皖南鐵路處，主持皖南餘存各路維護及行車事宜，及公路局奉令裁撤，該處即由建設廳直接監督指揮，歷年以來，該處工程及行車業務逐漸發展，爰於三十二年八月間將該處改組為皖南公路管理處，以資應付，管理處設主任一人，綜理處務，下置總務工務車務三課會計室及各工務段，并按行車需要分置車站及修車廠所。

本省公路自民國廿一年積極修築以來，進展至為迅速

安徽概覽 建設

，至二十六年底止已完竣路綫長達五千九百餘公里，道省境淪為戰區，已成各路，相繼奉令破壞殆盡，維皖南一隅尚存有蕪屯路績屯段省屯路太屯段屯浮路歙衛段屯浮路屯張段計長三百廿三公里，各該餘存公路歷經破壞修復，目前皖南通車路綫計有屯溪至黟山關段，歙縣至咸坪段，岩寺至湯口段，及屯溪至祁門段，計長二百六十公里。江北公路原已全部破壞，嗣為適應皖西物資運輸之需要，於民國三十年將立煌至流波段公路修復，繼於三十一年修築流波至界首段公路，以聯絡修方交通，該路流波至界首一段因軍事關係，奉令停修，業集至界首段，已於三十二年七月完成，現本省完整公路如次：

皖南部份：

- 1 屯溪至祁門段計長六十九公里
- 2 屯溪至黟山關段計長七十六公里
- 3 歙縣至咸坪段計長六十三公里
- 4 岩寺至湯口段計長五十二公里

江北部份：

- 1 立煌至流波段計長五十公里
- 2 業集至界首段計長一百九十八公里

(二) 道路

本省縣及鄉鎮道路，戰前并未計劃修築，軍興以後，為應付軍運之需要，迭經督責各縣擇段修整，惟此項道路

均係就舊有小道，略事整理，并無相當規模，截至三十二年年底止，計有立煌等二十三縣整理縣道一千四百餘華里，鄉鎮道三千一百餘華里。按縣道之修築為實行地方自治之基本要務，亟應切實計劃進行，用收實效，爰於本年春訂定安徽省縣道修治辦法及人民與築道路獎勵辦法，提經省府委員會議通過，但以省境情況特殊，各該辦法尙未付諸實施。

(三) 聯絡交通

甲、渡江管理：本省轄地因長江阻隔，形成皖南皖北兩大區域，湖自互戰軍興，省境沿江城鎮，相繼為敵佔領，長江航權，旋亦被敵控制，皖南皖北交通遂告斷絕，惟自安合棄守，省府即由六安西遷立煌，當時對於皖南各縣施政之監督指導至感不便，廿七年秋曾計劃以武力控制渡江交通，促進皖南北之密切聯繫，及訂定進行要點，分電有關各縣，迅速辦理，終以沿江情形過於特殊，且各縣力量有限，未著效果，同年十一月間議設專管機構，負責主持，乃訂定安徽省戰時貨運渡江管理處組織辦法，公布實施，并遴委幹員為該處主任，積極規劃，旋於廿八年四月在望江縣境勘定處址，正式成立，當即建立渡棧九處，經試辦結果，情形至為良好，立煌屯溪間之物品運輸及行旅交通，得以暢便，該處創設之初，規模簡陋，工作人員為極

少，警備區域所屬之武力，悉由駐軍或地方團隊担任，嗣該處業務日趨發達，為健全組織以配合業務需要起見，於同年九月公布該處組織規則，除將主任改為處長外，設副總務運輸警衛三股，并為保護交通安全規定專員募警請款，繼即陸續編成警衛隊一個中隊，分配於兩岸交通據點，担任警戒任務。卅一年七月復將該處組織，按酌實際情形加以調整，除處長改為薦任待遇外，并提高警衛隊素質，裁撤警衛股，以統一警衛事權，原設之總務股依舊保留，運輸股改為交通股，增設秘書一人襄理處務，此外為便利業務之進行，特添設情報人員，并於兩岸分設專用電台，搜集暨傳遞沿江敵偽行動之情況，同時於兩岸重要地點，分設辦事處及渡站，遞級管理各地區渡江交通事宜。該處成立以後，經歷次之切實調整，組織漸臻完善，卒於敵軍勢力所控制之範圍內，完成渡江交通綫網，對於立屯間之物資補給及兩岸商品互易，已充分發揮運輸效能，凡黨政軍因公往來之人員，尤屬絡繹不絕，安全通行，該處工作方式为利用靈活之情報，機動進行，雖出人於敵軍封鎖地區，亦鮮有阻礙，皖南北戰時交通，實賴以維繫。

乙、淮南鐵路交通：淮南鐵路被敵修復行車後，即嚴加戒備防我破壞，以是皖東各縣交通遂失聯繫，凡貨運行旅均陷於停頓，爰於卅年九月籌設設以淮南路交通

聯絡站 負責規則以資溝通，現訂定淮南路交通聯絡站組織辦法，公布實施，并令派合肥縣長就近兼任站長，同年十一月擇定站址組織成立，并於路東設置分站及支站，互為聯絡，交通經費備任務由合肥縣政府調派隊兵一班担任，迨三十一年五月該站業務日益發展，為適應聯絡，需要，增設支站三所，同年十月復將該站站長改為專任，以加強工作效率。

該站成立以後，即於該路東西地區覓定交通聯絡路線數處，并於適要地點配置支站及聯絡員，負越路指導任務，凡軍公人員、部隊物資，該站均能引導來往，協助運輸。兩年餘以來，迭著成績，惟該站組織簡陋，武力薄弱，無值情況緊張之際，不免顧此失彼，卒賴沿線民衆，不避艱險，熱心協助，越路交通之管理，始得以順利進行。

(四) 電訊

本省襟江帶淮，地居四要，而皖南北各縣，又復崗巒起伏交通阻滯，為求便利政令宣達，及消息傳遞迅速起見，爰於民國二十年春間，舉辦無線電台，創設伊始，省轄

電台，僅有安慶蕪湖合肥蚌埠等處，各縣電台，亦僅有蕪江和縣懷遠阜陽壽縣等縣，迨後逐漸整理擴充，省台計增至十二座，專縣電台幾普遍設立，此外復成立省總台，直接指揮監督各電台人事業務。及設立偵察台，考核各級電信人員之勤惰，及隨時協助各台工作，并在省訓練班附設無線電組訓練報務人員，設立修機室整修無線電機件。至電話方面戰前各縣，已成線路，約有二萬二千三百餘公里，嗣以戰事關係，除皖南休甯等十餘縣，未遭破壞，電話線路，尚多存在外，其他各縣，則多遭破壞，年來雖因政軍通訊，擇要修復，惟以經費困難，線條缺乏，仍未能恢復戰前舊觀，茲將最近概況分述於後：

(甲) 電台

子、省台
本省無線電台現經調整，計立煌設立總台一座，第一、二、三、四、五分台五座，貴池設立第六分台一座，屯溪設立皖南分台一座，內設報機三部，(附表一)擔任省內外政軍通訊，并均配發十五瓦手搖機，以節電料。

安徽省轄無線電台概況表(三十三年度)

附表一

台名	職員人數	經費	波長(M)	電力(W)	收報機式	發報機式	每月平均報字數	每月平均報字數
----	------	----	-------	-------	------	------	---------	---------

安徽數覽 建設

安徽省概覽

二十次

總台	30	384,930	44 第一機67	50 第二機15	自差式三管機	哈脫雷式	第二機37834	49987	第一機46787
皖南分台	20	355,200	一機65 二機47 三機70	一機5 二機15 三機5	同	同	一機19874 二機46789 三機28642	28876	一機31834 二機46987
第一分台	6	15,071	60	7.5	同	同	24862	44783	
第二分台	6	15,071	70	7.5	同	同	15494	34887	
第三分台	6	150,787	62	7.5	同	同	33385	51519	
第四分台	6	150,717	65	7.5	同	同	36874	62623	
第五分台	6	15,072	68	7.5	同	同	25794	35593	
第六分台	6	15,143	62	7.5	同	同	1637	10262	

丑·縣台

縣台分爲甲乙兩等，專署駐在縣份如桐城六安阜陽泗縣定遠涇縣休甯等縣電台，均爲甲等，其餘各縣

電台則均爲乙等，甲等電台，并兼負轉報任務。(附表二)

安徽省各縣無線電台概況表(三十三年度)

附表二

台名	職員人數	波長(M)	電力(W)	收報機式	發報機式	備	考
桐城電台	七	六五	五	三管再生式	哈脫雷式		
懷甯電台	四	六五	五	同	同		
無爲電台	四	六六	五	同	同		
廬江電台	四	六四	五	同	同		
太湖電台	四	六四	五	同	同		
宿松電台	四	六四	五	同	同		

安徽新電建設

宿縣電台	定遠電台	全椒電台	含山電台	和縣電台	巢縣電台	涇縣電台	廣德電台	甯國電台	宣城電台	當塗電台	郎溪電台	蕪湖電台	南陵電台	繁昌電台	休甯電台	黟縣電台	歙縣電台	績溪電台	祁門電台	旌德電台	貴池電台	銅陵電台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六七	六七	六八	六八	六八	六八	六七	六七	七〇	六八	六八	七〇	六五	六八	七〇	六六	六八	六五	六八	六七	六六	六三	六四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東流電台	四	六五	五	同	同
至德電台	四	六四	五	同	同
石埭電台	四	六二	五	同	同
太平電台	四	六二	五	同	同
青陽電台	四	六二	五	同	同
盱眙電台	四	六〇	五	同	同
天長電台	四	六八	五	同	同
來安電台	四	六七	五	同	同
鳳陽電台	四	七〇	五	同	同
嘉山電台	四	六六	五	同	同

(乙) 電話：

子、省有電話：

省電話分市區長途兩項，市區電話，現有立煌屯溪兩處。立煌市電話，由省電話局管理，屯溪市電話，由皖南電話局管理。長途電話，江北方面，省電話

局管理者，計有皖中皖北立六湯滁蕪立立葉霍磨等段，專供以軍通訊。(附表三)皖南方面，係就十六縣與縣電話接聯縱而成，收取話費，由皖南話管局管理之。

安徽省電話局所屬長途綫路里程表(三十三年度)

附表三

段別	線	質	里程(公里)	備
立	一二線		四五〇〇	立煌至蕪埠
蕪	一二線		五二九〇	蕪埠至六安內六安附近
六	一二線		六〇〇〇	六安附近至十二號銅線五公里
迎	一二線		三〇〇〇	六安至迎河集
正	一二線		三〇〇〇	迎河集至正陽關

安徽概覽 建設

安徽概覽 建設

正額	一二銅線	三〇〇〇	正陽關至額上
額上	一二銅線	六〇〇〇	額上至阜陽
阜太	一二銅線	三〇〇〇	阜陽至太和
太毫	銅鐵混合線	五五〇〇	太和至毫縣
蕪流	一二線	二〇〇〇	蕪埠至流波壩
蕪江	鐵質雜綫	三〇〇〇	蕪埠至江店本段就原縣綫整理收用
流霍	一二綫	三五〇〇	流波壩至霍山
霍河	一二綫	二七五〇	霍山至東兩河口本段就原縣綫整理收用
廬黃	一二鐵線	二一五〇	廬瑛關至黃甲舖本段就原縣綫整理收用
黃桐	一二鐵線	一一五〇	黃甲舖至桐城本段就原縣綫整理收用
立南	一二鐵線	一五〇〇	立煌至南溪
南湯	一二鐵線	一五〇〇	南溪至湯家匯
南丁	一二鐵線	七五〇〇	南溪至丁家埠
立吳	一二鐵線	四二五〇	立煌至吳家店
吳陸	一二鐵線	二二五〇	吳家店至陸家堡
立葉	鐵質雜綫	六五〇〇	立煌至葉集
霍磨	一二鐵線	二七五〇	霍山至磨子潭
合計		七〇五〇〇	

二八〇

丑、縣有電話：

江北各縣電話，因事實需要，已逐漸整修七千七百餘華里。皖南各縣，則以多未遭敵破壞，線路尚稱

完整，現時全省縣與縣間，大都能聯絡通話，縣與鄉鎮間電話完成，亦有二分之一。(附表四)

安徽省各縣長途電話站數及機線狀況調查表(三十二年度) 單位：一華里 附表四

縣別	站數	單機數	線路里程
太 和	二	一六	五〇〇
毫 縣	一	二二	二一五
臨 泉	三	三一	五〇〇
阜 陽	四	五五	七七八
岳 西	一	一四	二六〇
霍 山	二	三四	四八〇
舒 城	三	二二	七〇〇
立 煌	二	二二	一〇四
霍 邱	二	四〇	五八五
壽 縣	二	二二	四〇〇
合 肥	二	三〇	七九
六 安	四	二四	三〇〇
望 江	三	三	七〇
潛 山	二	一	三〇〇
宿 松	二	一〇	一九〇
太 湖	四	五	二六五
廣 德	三	一八	三二五
繁 昌	一	一	二一〇
桐 城	四	一五	三七五
縣 別	站 數	單 機 數	線 路 里 程
繁 昌	一	一	一七〇
郎 溪	一	一	九〇
甯 國	三	九	三三五
南 陵	一	一	一八〇
廣 德	一	一	九〇
宣 城	一	二〇	三五〇
涇 縣	一	一	二六六
巢 縣	四	二五	二六
和 縣	二	二	七〇
合 山	三	三	七〇
全 椒	五	五	七五
至 德	一	八	七五
東 流	九	九	七二
貴 池	二	一八	四四〇
旌 德	二	一四	二一五
績 溪	二	一四	二五〇
石 埭	二	一三	三三三
銅 陵	二	二	二五
青 陽	二	二一	三六
縣 別	站 數	單 機 數	線 路 里 程

二八一

安徽概覽 建設

二八二

懷遠	一一	一八五	休甯	三	三五六
蕪陽	三	二〇	歙縣	三	二四〇
蒙城	三	四三三	祁門	一	三八〇
鳳台	三	一一〇	黟縣	一	一六七
類上	三	七	太平	二	三〇〇
	三	一〇			
		二二三			

附註：泗縣宿縣靈璧五河滁縣定遠蕪湖當塗盱眙嘉山天長來安鳳陽無為均為游擊區縣份電話綫路破壞殆盡無法修復故未列入

八、營建

營建行政，事屬創舉，本省於推行之初，即遵照中央意旨，於三十二年八月間由建設廳設置專股，辦理縣及鄉鎮營建行政事宜，根據法令規定，責由縣府建設科及鄉鎮經濟股主持，以往本省營建事業因囿於環境，未能有體系的計劃舉辦，迨至三十二年度始訂定計劃逐步進行。

三十二年一月敵軍竄擾立煌，所有市區公私建築，悉被焚燬，迨我軍克復後，即於一月下旬設置立煌市區建築工程處，統籌公私建築之設計施工及指導管理事項，嗣因市區私有建築之調查、掃等手續，至為繁瑣，該處人員無多，不克兼顧，乃於同年四月間設置立煌市政工務處，隸屬警察局長，期利進行，各該處於最短期內規劃就緒，并陸續完成公有房屋四十六座，市房八百三十七所，各機關隨即恢復辦公，市面亦逐漸繁榮，公有建築至八月底全部完工，市區建築工程處即予撤撤，市房建築及市區交通衛生

之整理，至十二月處亦大致完竣，復將市政工務處兼撤，所有立煌市政工務事項，改由建設廳增設市政工務科辦理，三十三年三月本省預算緊縮，經將該科裁撤，業務併建廳第一科主辦。

本省營造廠商自三十二年秋遵照中央頒佈修正管理營造業規則舉辦登記以來，據報無此項合格廠商者計有靈邱等二十九縣，其餘縣份正督飭辦理具報，立煌市區營造廠商係由建設廳直接登記，陸續聲請者計有十一家，大都不合規定，現各該廠商正取具過去承包工程證件，并經限期繳報以憑審核。

公有建築之限制，洵屬當前要務，本省前奉中央頒佈公有建築限制暫行辦法，遵經分飭各級機關切實遵辦，嗣復增訂安徽省公有建築限制辦法，報請內政部核定，并通行格遵辦理，茲為澈底收效計，特再重申前令，嚴加限制，以節約人力物力。

縣及鄉鎮營造事業，迭經分別督飭遵照縣鄉鎮營造業

施綱要，并體察實地情形，編具營建計劃，核擬據桐城、阜陽等縣擬定報府經核，多涉簡略空疎，無久遠合理之設計，蓋各縣技術人員至為缺乏，對於此項百年大計之規劃，實屬無從着手。茲特擇定環境較優之岳西太湖兩縣，由建設廳遵照縣鄉鎮營建實施綱要之規定，遴派技術人員前往設計并指導擬訂計劃以示模範。

按營建事業範圍至廣，百端並舉，亦難期以成效，其主要業務，當不外改良公私建築及修建道路兩項，果能就此兩項先具規模，則其他營建事業，均不難次第隨之完成，關於修築道路，本省經訂定縣道修治辦法人民興築道路獎勵辦法及縣道工程設計綱要，但以地處戰區，目前未能付諸實施，改良公有建築及人民住宅，為本省亟待進行之工作，俟公有建築制式及住宅圖案頒佈，即切實分督各縣積極辦理。

九、驛道

(一) 沿革

本省於二十九年十二月奉 令籌設驛運處，明年四月歲事，直隸省府，處長由建設廳長兼任，另設副處長一人，初於該處內設置郵務運輸業務技術四科及會計室。三十一年九月起將運輸業務兩科改稱監理科及營運科，并於營運科增設一股辦理軍公糧運事宜，餘均仍舊。同年十一月將該處長改為專任，三十二年四月改隸建設廳，本年

以糧運事繁，營運科難以兼顧，爰將原有糧運股獨立設廳，并於三月一日正式成立。

(二) 調整驛站

本省驛運綫站，溯自二十九年十一月至三十年底，計設置正立督及界正兩驛運支綫總段，三十一年度增設懷慶及舒太兩直屬驛運段，另設河南驛運辦事處，驛站設置三十年終僅江北設站二十七分站，三十一年辦事處成立，復於江南先後設站二十二。歷年迭經調整，截至本年二月底，皖北有站三十九，分站三十一，皖南有站二十八，分站八，江南北共開闢驛運里程水路二九一公里，陸路五七六〇·五〇公里，本年仍擬就江南北各重要地點，增設驛站十二，分站七。並為加強驛運督導制度調整機構計，曾擬訂調整江北各支綫總段辦法，除界正總段仍舊外，擬將舒太懷慶兩直屬段改為懷慶及舒太總段，並將正立督總段改稱正督總段，並各於總段下設分段，總段長概由所在地行政督察專員兼任，分段長概由所在地縣長兼任，俾驛運行政配合推進，此辦法已於本年五月一日起照案實施矣。

(三) 實行負責運輸

本省辦理驛運伊始，即以厲行負責運輸為職志，對於驛站工作人員，均先行予以短期訓練，俾能明悉規章執行任務，故業務日形擴張。茲特別述其措施要點如次：(一)

驛運處上年度爲要求貨運迅速確實起見，特依據水陸驛運載貨通則，訂定辦理貨運注意事項，暨承運液體貨物注意事項，及辦理貨運要點，先後通令所屬各段站切實遵行，並由驛運處指派高級職員組織督導組二組，分巡江北各站實地考核，予以指導，俾資策進，(二)驛運處上年度曾擬具貨物損失賠償費籌集保管支配辦法及貨物損失賠償基金提存及支用程序，奉准實施，計全年度按貨運收入總數千分之五扣提賠償基金十萬元，實支五五八元四角，結存九四四八一元六角，如承運貨物遇有損失，即按章賠償，今後自當繼續辦理，按月提存，俾損失賠償基金，計時累積，賠款迅速，藉以樹立驛運之信譽，而堅託運方之信心，(三)本年三月間驛運處特召集舒太段及其屬站主管及辦理業務員可在桐城開業務檢討會議，詳加檢討，力謀改進，負責運輸，(四)加強各種供具之編組，確定各班班隊長之人選，使能負領運押運之責任，(五)本省本年應爲適應事實需要計畫就原有護運隊擴充增編，分片招募一百名，先行集中訓練，再行派駐驛線，協同原有護運隊担任實際護運工作。藉以武裝護運之手段，達成戰地負責運

(四) 調整運價及取消管理費

本省對於驛運運價，迭經調整，力求切合實際需要，直接以維持最低運價成本爲標準，間接以謀平抑自由運價惡性之上漲。現行運價，自去秋改訂以還，歷時已久，則正遵照驛運總管理處頒發驛運價調整原則及辦法飭站調查類變價格統籌改訂中。(所有歷年運價變更情形如附表)管理費係於三十一年十二月間，遵奉交通部頒發各驛運幹棧取消管理費辦法所示各點，通飭各驛運段站同時停收，三十二年四月間復遵照奉頒取消各省驛運管理費實施辦法，將驛運行政管理費暨驛運營業經費，分別劃列，並力求掌握輸力，合理運用，期以負責運之方式，達成擴展營業之要求，俾驛運營業經費，得以自給自足，不因取消管理費之收入，而影響驛政之推行；近年以來，益彰成效，業務亦莊於焉奠定。

別	線段名稱	起訖地點	基本建設(每公里)				有效期間	基本建設(每公里)				起訖地點	河流名稱
			力	子	膠	獸		木	船	竹	筏		
正支	葉盛段	葉家集——廬江	2.50				三	0.181	0.167			青山——正陽閣	淠河
	正流段	正陽閣——流波磴	2.50	1.60						0.276	0.251		
正支	流盛段	流波磴——廬江		1.60			三			0.276	0.251	界首——三河尖	史河
	界正段	界首——正陽閣	3.40	2.20	1.80	2.40		0.196	0.180				
正支	葉盛段	葉家集——廬江	3.25				三	0.181	0.167			青山——正陽閣	淠河
	正流段	正陽閣——流波磴	3.25	2.08						0.276	0.251		
正支	流盛段	流波磴——廬江		2.08			三			0.276	0.251	五煙——三河尖	史河
	界正段	界首——正陽閣	3.40	2.20	1.80	2.40		0.196	0.180				
山支	葉盛段	葉家集——廬江	3.20				三	0.391	0.216			青山——正陽閣	淠河
	正流段	正陽閣——流波磴	3.25	2.80						0.606	0.460		
山支	流盛段	流波磴——廬江		2.80			三			0.525	0.26	五煙——三河尖	史河
	界正段	界首——正陽閣	3.40	2.20	1.80	2.40		0.18	0.18				
正支	葉盛段	葉家集——廬江	3.25				三	0.345	0.275			楊湖鎮——三河尖	淮
	正流段	正陽閣——流波磴	3.25	2.08						0.806	0.46		
正支	流盛段	流波磴——廬江		2.08			三			0.646	0.350	五煙——三河尖	史河
	界正段	界首——正陽閣	3.40	2.30	1.80	2.40				0.360	0.360		
正支	葉盛段	葉家集——廬江	3.25				三	0.340	0.366			楊湖鎮——三河尖	淮
	正流段	正陽閣——流波磴	3.25	2.08						0.366	0.366		

別	線段名稱	起訖地點	基本建設(每公里)				有效期間	基本建設(每公里)				起訖地點	河流名稱
			力	子	膠	獸		木	船	竹	筏		
正支	五煙段	五煙——青山	5.25	3.15			三	0.345	0.275			青山——正陽閣	淠河
	流盛段	流波磴——廬江	4.72	3.50						1.080	0.866		
界支	阜陽段	阜陽——太和	8.50	4.32			三	0.360	0.360			界首——正陽閣	颍河
	阜陽段	阜陽——太和	8.50	4.32				0.549	0.366				
直隸	龍元段	龍元——蒙城	8.40	4.75			三						
	龍元段	龍元——蒙城	8.40	4.75									
正支	全線				3.60	2.80	三						
	全線				3.60	2.80							
正支	全線		2.25	3.50			三	0.516	0.383			青山——正陽閣	淠河
	全線		2.25	3.50				0.518	0.475				
正支	阜陽段	阜陽——太和	11.0	5.39			三			1.45	1.08	流波磴——迎河集	淠河
	阜陽段	阜陽——太和	12.6	6.12						2.035	1.100		
正支	阜陽段	阜陽——太和	11.0	5.75			三					界首——正陽閣	颍河
	阜陽段	阜陽——太和	12.6	6.55									
正支	中線	中線——徐家街	3.25	5.50			三					潛水——石牌	颍河
	中線	中線——徐家街	3.25	5.50						2.10	2.10		

安徽省各線段運價變更情形一覽表

(第二表)

線別	陸	線段名稱	起訖地點	基本運價				有效	水				起訖地點	河流名稱
				每六十公斤每公里					每六十公斤每公里					
				力	手	手	獸		木	船	竹	筏		
				力	手	手	獸	上水	下水	上水	下水			
正支				0.495	0.495			0.715	0.0394			青山——正陽關	淠河	
舒線	全線								0.165	0.099		青山——迎河集		
界支				0.672	0.483			0.0627	0.0542			立煌——三河尖	史河	
正線				0.756	0.567			0.0880	0.0605			正陽關——三河尖	淮	
懷直				0.672	0.585									
龍				0.756	0.588									
崇						0.483	0.357							
斜太				0.495	0.495									
正支				0.84	0.64									
舒線	全線							0.080	0.071			青山——正陽關	淠河	
界支				1.14	0.63					0.773	0.453	霍山——迎河集		
正線				1.29	0.74					0.601	0.487	流波哩——迎河集		
懷直				1.14	0.76			0.075	0.067			正陽關——界首	颍河	
崇				1.26	0.76			0.055	0.055			原場集——正陽關	史河	
斜太						0.63	0.43			0.061	0.489	立煌——三河尖		
正支				0.84	0.64			0.106	0.075			正陽關——三河尖	淮	
舒線	全線							0.129	0.129			泥河口及湯河	懷蒙段	
界支				1.09	0.83			0.086	0.071			石碑——梅林	斜太段	
正線								0.112	0.092			青山——正陽關	淠河	
懷直				1.48	0.82					0.279	0.168	六安——迎河集		
崇				1.68	0.96					0.629	0.374	立煌——三河尖	史河	
斜太				1.48	0.88			0.098	0.087			正陽關——界首	沙河	
正支				1.08	0.99			0.072	0.072			原場集——正陽關		
懷直						0.82	0.56			0.135	0.095	正陽關——三河尖	史河	
崇										0.520	0.390	曉天——三河		
斜太				1.09	0.83									
正支				3.00	2.52	2.00		0.45	0.33			青山——正陽關	淠河	
舒線	全線			3.00	2.50	2.00				0.70	0.50	六安——迎河集		
界支				5.00	3.50	2.50	1.50			1.50	1.15	立煌——三河尖	史河	
正線				5.00	3.50	2.50	1.50	0.40	0.30			全河一律	沙河	
懷直								0.40	0.30			全河一律	淮	
崇										0.90	0.70	曉天——三河	史河	
斜太								0.35	0.35			霍邱——河口集	淮	
正支								0.50	0.50			顧家橋——岳張集	淝	

廿一年十月至廿三年四月

(五) 籌辦客運

本省自設立驛運處以來，將以載，時以溝通戰地交通，發展客貨運輸爲主旨，關於貨運部份，差可適應戰區環境之要求，而客運部份在本省人力物力財力艱窘情形之下，經費經營，規模相具，皖西則有史河客棧，霍邱則有灑湖客船，桐舒陸地之竹橋，山地之拾籃，淮南則有壽河下游之木船客運，淮北陸行之駁車，水行之船划，莫不因地制宜，計日精進，但以限於財力，大型運具，不克自備，本年修正着手開闢沙淮南河輪船之航線，辦理立界（即立郢公路線）立舒公路汽車之運輸，壽壽市郊短途之客運，以期鑿鑿船筏車載輪運各盡其責，兼籌並舉，將見水線陸線長途短途驛運縱橫客運稱便也。茲將客運路線狀況列述如次：(1) 上年度口辦理客運路線：皖北有界六水線客運由界首經太和阜陽泗注集永興集類上楊湖鎮正關而達六安，界正段計長一九五公里，正六段計長一一〇公里，皖西禮湖木船客運由霍邱至王截溜全線計長五十公里，史河竹筏客運由立煌經葉集直洋三河尖，全線計長二百公里，關於竹輪船客運，太線之桐潛太望舒廣等縣所在地驛站，均次籌辦，皖北各站之駁車客運亦普通辦理，成績均稱良好，(2) 本年度增闢路線：淮北擬增開蒙嶺陸路客運線由蒙城起直達顧家橋，計五十五公里，界蒙陸路客運線由界首經原牆集張村鋪而達蒙城，全程計一二〇公里

安徽概覽 建設

· 阜陽陸路客運線由阜陽直達顧家橋，全程計八〇公里，顧龍陸路客運線由顧家橋經河溜而達龍元，全程計六八公里，其餘水陸客運線仍按照河溜狀況，力求開闢，此外更利用沙淮南河輪運，立鄭開公路汽車，辦理水陸客運，並積極辦理市郊短途客運，俾本省客運事業與各項驛運工作，得以適應戰地環境之要求，齊步進進也。

(六) 辦理軍品及鹽運

本省過去對於軍品及鹽運輸，經常由各驛運站切實辦理，以期配合作戰，供應民食，計本省卅二年水陸軍運總量爲壹萬零八百六十九萬九千一百七十七公斤，運鹽總量爲九千零六十五萬二千一百一十七公斤。本小依據事實需要，擬續督飭辦理，其概況列次：(1) 飭各站與各物資機關切取聯繫，利用快具空回，隨時代運斤，以期減底成本，而收調節供應與平抑物價之效。(2) 督飭各站遵照代客買賣辦法，擴大宣傳，並提倡民營食鹽運銷事業。(3) 飭本省各驛運段就地與各鹽務機關洽訂代運食鹽合約，或依章大批運，務使並源流暢，民食無匱。本年江北各站承運食鹽運元月份計三百六十四萬五千六百三十公斤，二月份計三百三十八萬三千四百五十九公斤，其餘軍品運輸及皖南鹽運數字正備報統計中。

(七) 協助軍公賑運

本省驛運處三十年五至十二月經運軍糧五二五公噸強，公糧六四〇公噸強，民糧二一、九五九公噸強。合計二三一、一二五公噸強。三十一年經運軍糧三五六七公噸強，公糧六一六四公噸強，民糧一二、二七四公噸強，（此係一至四月民糧五至十二月統計數字材料遺失未列入）合計二二、〇〇五公噸強。三十二年經運軍糧五、九九九公噸強，公糧二一六一公噸強，民糧三四、七八九公噸強，合計四二、九五〇公噸強。本年一至三月經運軍糧一、〇二三公噸強，公糧一、五一八公噸強，民糧一、一至二月）四、六五三公噸強，合計七、九三三公噸強。

(八) 舉辦貨物配合聯運

本省交通情形，至為複雜，北鄰蘇豫，南毗贛浙，除積極推進伏具編組管制工作，適應營運業務外，更進而舉辦貨物配合聯運。實施概况，列述如下：(1) 前與豫省洽訂兩省界首間驛運聯繫辦法通飭實施，藉以溝通兩省聯運。惟豫南驛線，該省尚未開辦，無從聯運。近呈奉本戰區副司令長官李核准將豫鄂皖邊區交通總站改為邊區交通管理處，移駐潢川，以便指揮。仍就本省皂陂河暨豫南商城江家集潢川息縣水凍汝南社馬店沙河店春水羊册等鎮鎮涇河上蔡等地設立交通站，俾能與本省驛站脈絡連貫，配合聯運，而利邊區之交通。(2) 皖南驛運辦事處，前與蘇省商訂聯運辦法，業已實施。兩省間屯聚祁浮二聯運線

貨運極為暢旺。與浙省聯運辦法，亦正在商訂中。(3) 前據舒太段呈送與渡江管理處皖南驛運辦事處洽訂渡江聯運辦法暨補充辦法，業經修正核准實施。以皖北之石牌坊所屬後埠嶺分站，皖南之陳家街站為渡江聯運銜接站，近因江面敵情幻變，擬切實控制渡江輸力，保障貨運安全，適應戰區環境起見，復由驛運處與渡管處根據前訂辦法，實施結果，力求改善，更訂有有效具體聯運辦法，俾驛運聯運線在武裝迅速掩護下，得以突破敵區貫通兩岸。(4) 撥發貸款二十萬元，修理新公興與昌甯遠江安等四輪船由驛運處編組調度，航行沙淮兩河流域，舉辦客貨營運，藉補原有水線輸力之不足，而利淮北之交通。(5) 曾請求第五戰區司令長官部撥發軍用汽車十四輛，交由驛運處支配運用，藉以維持戰區交通車運。路線由立煌起經黎集固始唐集公立橋老集隨泉而達峯首，轉駛老河口，沿途路基已修築完竣，本年經常定期行駛。乘客尚稱踴躍，邊區交通，益形便利。

(九) 登記編組民間工具

調查登記編組運輸工具，統一運用民間輸力，為推行驛運基本工作，各驛運站自三十年五月，組設以來，對於運輸伏具實編事項，極為重視，並列為中心工作之一，以故成效尚著，軍公物資，咸能源源輸送，賴無匱乏。茲將三十年度至三十二年度伏具編組數字表列於次：

調查登記編組運輸工具，統一運用民間輸力，為推行驛運基本工作，各驛運站自三十年五月，組設以來，對於運輸伏具實編事項，極為重視，並列為中心工作之一，以故成效尚著，軍公物資，咸能源源輸送，賴無匱乏。茲將三十年度至三十二年度伏具編組數字表列於次：

務使民營驛運事業，得以蓬勃發展，民間蘊藏極力，樂於參加驛運。(2)本年度貸款修理史濟各河驛筏，計一九九對半，貸出金額九一五〇〇元，並購製膠輪板車三十九輛，手車一百輛，篷筏四對，橋籃三十乘，召雇民伕配發使用。(3)皖北線段車運頻繁，駁駁絡繹於途，故務重要各站，根據需要情形，分別建築車棚馬廄，以為運伕運獸休息之用，總計建築四十間，並於三河尖集集立煌等處，設置熱夜停泊處，以便貨物裝載起卸。

本省接近敵偽，駐軍雲集，以故運輸極繁，運輸工具損壞毀棄，時有所聞，推其原因，厥為物價高漲，運費收入僅足維持運伕生活及必需費用，購辦材料，亦難籌措，貸款逐年雖有增加，然杯水車薪，亦難濟事，為便利民間運具修理，減輕運具修理費用，則成立車船製造廠，實為不容忽視之要圖。

(十一) 擴充設備

甲、培修驛道：本省於三十年度培修省會附近驛道二百公里，三十一年度會同軍政機關利用國民工役，先後培修正立舒界正樓蒙符太各線驛道計三〇〇公里，及江南祁旌廣沙至太各線驛道一〇〇公里，上年度計又修築江南北驛道六〇〇公里，今後擬撥碼頭四〇處，橋籃五〇座，瀾洞一〇〇座，并開闢崎嶇之山道，疏濬淤塞之河道，務使車船通行無阻，則有助於運業務，定非淺鮮。

乙、修建房倉：本省於三十年度以經費困難，僅修建立煌附近各站房屋倉庫八〇間，三十一年度計先後添築二〇〇間，上年度又增建處段站辦公房屋三〇〇間，倉庫一四八間，車棚二〇間，服務所房屋八二間，今後擬仍在經費許可下普遍建築，務期站容整齊，地點適中，倉庫寬大，容舍適用，而利業務。

丙、添置運具：三十年度製手車二一〇輛，貸款修理篷筏四七對，三十一年度復貸款製造篷筏二〇對，上年度經又購置膠輪架車五〇輛，手車一百輛，修治史濟兩河竹筏三百對，製造客運交通障兩對，本年度除繼續購辦膠車應用外，并已訂製手車一百輛，客運竹輪二對客運竹輪三十乘，貸款修理史河被焚竹筏十六對，貸款十萬〇八千元，貸款修理史河被焚竹筏六隻，貨額四萬八千五百元，貸款修即長淮輪業公票處輪船六隻，貨額四百萬元，以資應用，今後擬依照實際需要，繼續添置膠車二百輛，手車三百輛，竹筏二〇對，客運竹筏一〇對，馬車一〇乘，竹輪五〇乘，騾馬二〇匹，以補編組佚具之不足。

(十二) 設設服務所

本省驛線漸次延長，運輸業務日臻發達，惟驛運動力蘊在民間，編組管理尚度運用固屬重要，而舉辦運伕福利事業，實為發展驛運業務之基本設施，故宜積極推進，務使運伕普沾實惠，則驛運效率更可日趨顯著。爰於上年七

月依照交通部驛運總管理處之指示，開始籌設服務所。辦理來往客商及運伏宿食，代放運伏免息貸金，舉辦義務教育，及代客託運貨物，代雇車驛等事項。時為適應糧運需要，劃定專款先就葉集胡店薛家廠澆波鹽柳樹店獨山等處各成立一所，本年三四兩月復於龍元牛市廠各成立一所，均不以營利為目的，試辦以來，頗有成效。惟各地民房不易租賃，且少合用之房屋，自行建造，頗感經濟拮据，籌設過程極費週折，又為充實設備，取價低廉，虧損在所難免，而驛運業務之推展，實深利賴。查本省服務所員工原規定由驛站調用，因責乏專司，并限於驛站編制，致使雙方業務，互有影響。為加強業務管理起見，本年度乃將服務所員工另行專設，但主管業務人員，仍為當地或附近驛站站長。并按業務繁簡分為甲乙兩等，酌給辦公費，以利工作。本年度擬共籌設服務所十四所，并已飭張村舖中梅河兩站近各籌設一所，短期內即可漸次成立。

計政目錄

一、組織(會計處)

- (一) 會計處成立經過
- (二) 組織與沿革
- (三) 經費與預算
- (四) 各級會計機構
- (五) 人員任用
- (六) 人員訓練

二、歲計

- (一) 省預算

三、會計

- (一) 縣預算
- (二) 營業預算
- (三) 決算
- (一) 省總會計
- (二) 統制會計
- (三) 縣總會計
- (四) 單位會計
- (五) 財物會計
- (六) 營業會計
- (七) 實物會計

四、結論

計政

一、組織(會計處)

(一)會計處成立經過

自抗戰軍興，本省即遭受倭寇蹂躪，舉凡一切政治設施，均被摧毀，尤以財政為甚。迨至二十八年，戰局雖漸趨穩定，但財政秩序已失常規，本省鑒於財政為庶政之母，欲樹立戰時政治，必須健全財政，健全之道，固有多端，而確立預算及履行會計二者實為首要之條件，乃決定推行超然主計制度，以增進財務行政效能。因於是年夏呈請行政院，並函請計處於本省設立會計處，以為專司計政之機構，旋經中央照准，并簡派王和為本省首任會計長，經積極籌備，遂於同年十一月一日正式成立。

(二)組織與沿革

會計處成立之始，設置兩科，以第一科掌理總計及總務，第二科掌理會計及人事。旋以業務日增，原有兩科人員不足以應繁劇，乃依照粵桂蘇浙等省先例，自二十九年一月起增為三科，以一科掌理總務，二科掌理總計，三科掌理會計，並依照規定聘用會計專員二人至四人，辦理各種設計指導觀察及文件之核撰等事務。三十一年復因業務

開展，所屬會計機構，又日有增加，原有人員復感不敷應用，乃於各科原有兩股之外，各增一股。同年十一月復依主計處規定，改以一科掌理總計，二科掌理會計，三科掌理總務。至是科之職掌，因之一變，三十二年，又遵中央健全人事制度，加強人事管理之辦法，將人事部份由總務科劃出，成立人事室，以專責成，迨至現在，計設三科一室。茲將組織及職掌之變遷，以表示之於后：(附表一)

(三)經費與預算

會計處成立之始，規模甚小，已如前述，關於經費一項，亦力從撙節，二十八年每月預算僅二四一〇元，係由省預算內預備費項下動支，二十九年改設三科，經費略有增加，全年預算數為六六、九一二元，正式列入省總預算，三十年度增為九〇、九八四元，三十一年度增至一六六、八六三元，三十二年度又增為二五八、八八三元，經費數字雖年有增加，但因業務之開展與物價上漲不已，仍屬支絀異常，歷年均存極度艱窘狀況中渡過。

(四)各級會計機構

甲：省會計機構，會計處既告成立，遂於二十九年春從事籌設本省各級會計機構，依照中央頒發設置各級地方機關會計人員辦法之規定，先將省府秘書處財政廳教育廳皖南行署保安處省動委會資產管理處等機關，原有會計部

份依法改組成立會計室，同年冬并將本省幹訓團貨物檢管總所及保安處附屬之保安團隊會計機構組織成立，三十年續將民政廳各區行政專員公署振濟會屯溪警察局省立醫院及新建兩廳所屬之省無線電總台霍山茶葉改良場各縣稅務局各產銷稅所等機關會計室先後組成，三十一年復設置本省糧政局，驛運管理處，敬屬所屬之各中等學校，建廳附屬之省電話局，祁門茶葉改良場及霍邱東西湖荒地整理局界首警察局長政局驛運處驛運處皖南辦事處阜陽、蕪集、中梅河、舒太直屬各驛運段站立煌警察局長盧衡模範製造廠紡織廠等機關會計室，卅二年又設置本省衛生處省立師範專科學校及皖南電話局等機關會計室，同年并依照設置公有營業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辦法，將本省企業公司地方銀行皖報社原有會計組織予以調整，成立會計室，隸屬主計系統，受會計處指揮監督，是年秋冬兩季，並依照計劃將水利工程處院南公路管理處各省營供應社兒童救養院社會服務處及省立屯溪桐城等醫院各學校各驛運段站糧政局所屬各縣倉庫各糧食運輸站等機關會計室先後予以設置，除上述會計機構中間有因所在機關改組或裁撤者不計外，茲就現有省級各會計機構及人員列表於后：（附表二）

安徽概覽 計政

縣、宣城、廣德、立煌、舒城、休甯、歙縣、霍山、潛山、太湖、宿松、廬江、貴池、蒙城、太和、鳳台、渦陽、郎溪、至德、涇縣、南陵、甯國、績溪、太平、潁上、岳西、旌德、祁門、黟縣、石埭、東江、東流、全椒等四十二縣縣政府會計室先行設置，至縣屬機關歲計會計事務，亦於三十年令飭各室依照規定迅予派駐人員辦理，卅一年又將和縣齊陽繁昌吳縣合山懷遠銅陵等七縣會計室依法設置，惟泗縣、蕪湖、定遠、靈璧、五河等五縣因環境特殊，會計機構未經設置，至天長、嘉山、宿縣、盱眙、當塗、來安、滁縣、鳳陽等八縣會計室雖未正式成立，亦經派員駐在各該縣，擇要實施縣總會計制度，其各縣稅捐征收處撥捐分處縣中學縣電台縣工廠以及其他附屬機關會計人員，亦於卅二年劃歸縣總會計之內，由縣府會計室指揮監督。茲就現有縣級會計機構及人員列表如下表：（附表二）

（五）人員任用

本省各級會計人員之任用，悉由會計處依照主計人員任用條例及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暨本省頒訂全省會計人員統一任免程序應行注意事項各規定辦理，二十九年設置之省級會計機構，經主計處派用主辦及佐理會計人員七十餘人，同年會計處增設一科，呈請派用佐理人員十餘人，三十年省級會計機構逐漸增多，經派用主辦及佐理會計人員，計九十餘人，三十一年本省各公有營業事業

機關會計機構次第成立，計派用主辦及佐理人員一百四十餘人，三十二年依照行政計劃之規定，所有未設會計機構之機關，一律予以設置，經派用主辦及佐理人員一百二十餘人。現有省級會計人員數字，茲按職級列如后表：（附表二）

至縣級會計人員之任用，二十九年成立之四十二縣會計室，經派用主辦會計及佐理人員一百四十餘人，三十年因各縣附會計室兼辦審計，經呈准增設員額，計派用佐理人員四十餘人，三十一年和縣等七縣設置會計室，計派用主辦及佐理人員二十餘人，三十二年本省實施新縣制，經依照各縣市政府會計室組織規程之規定，并參酌實際需要，將各縣會計室人員予以充實，計派用佐理人員六十餘人。茲按主辦及佐理等級列表於后：（附表二）

（六）人員訓練

中央為確立超然主計制度，特將主計人員之考績，由直屬主計機關為之。本省各級會計人員過去多未送審，歷年年終考績，均係依照主辦會計人員考核表辦理，至三十二年奉令主計人員可適用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送審，途積極着手辦理，并通飭所屬會計人員遵照，現時業已依照規定開始送審。至本省省縣各級會計人員過去獎懲情形見后表：（附表三）

本省會計人材素感缺乏，會計處成立後，雖經儘量羅

致，仍屬不敷配用，原擬籌辦會計人員養成所，以培養會計專材，惟經費既感難籌，而亦緩不濟急。遂於二十九年春，在本省幹訓團內，增設會計組，第一期計受訓練者一百〇五人，第二期計八十人，第三期計四十六人，三十一年由皖南六七八區聯訓班舉辦會計組一期，訓練學員三十餘人，嗣以臨時訓練期限較短，對於各種會計原理，及各項實務，難以澈底訓練，乃於同年夏商同教育廳在立煌設立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一所，以為長期培養，計三十二年上學期畢業學生四十餘人，均經分別派用。茲將歷年所訓人數列如后表：（附表四）

二、歲計

（一）省預算

本省自二十八年冬會計處成立以來，對於本省歲計工作，積極進行，不遺餘力，因之歷年概算預算，均能按期編成，其編製程序，自二十九年迄至今日，約可分為二期。第一期：係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度，其時編製程序，係根據本省歲收情形，量入為出，一面依照中央法令之規定，先由會計處會同財政廳厘訂各單位概算編製辦法，呈由省府通飭各機關依限編送省府核定，再由會計處依照已核定之各單位概算整理彙編。第二期：係自三十一年度財政改制以後，歲出單位預算之編擬，應依照戰時國家總預算編

審辦法之規定，先由中央核定本省出總額，再由省府依據核定之施政方針及各費類歲出總額，編具計劃及預算呈送中央。

本省二十九年年度，省地方總概算，係於二十八年冬着手籌劃，先由各機關編擬所屬單位概算，送由會計處彙編，彙編結果，收支相比不敷其鉅，經省府組織審查會議，並提府會兩度審核，收支始得平衡，概算編定後，因事實需要，各款多有追加，於二十九年十二月間將追加預算彙編完成，三十年度省總概算係遵照中央頒佈之編審，三十年度預算變通辦法，并參酌本省情況製訂，編製辦法先由各機關編送單位概算，交由審查會議擬意見書及增減表報，經省府會議核定施行，嗣因物價高漲，及奉令增加事業之故，經於三十年九月及三十一年二月彙報三十年追加預算二次。茲將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度原概算及追加預算收入歲出總數分別列表於後（附表五）

自三十年財政改制後，省報財政制歸中央，原有一切收入，均編入國家歲入總概算，至省歲出概算，亦編入國家總概算之內，自此以後，省單位歲出概算，即成爲國家總概算之分概算。本省三十一年度歲出單位概算之編製，係遵照編審三十一年度國家預算補充辦法及各省編製三十一年度歲出概算要點暨補充要點辦理概算，編送中央以後，奉院令核定總數，再遵照統籌調整彙編本省三十一年歲出單位預算，三十一年度先後奉院令核准本省追加預算

計有教育文化及保安支出等八項，三十二年度本省歲出單位概算，係遵照中央迭電核示總額編擬，嗣又奉令追加改善公務員生活補助費等八項。

三十三年度歲出總額，原奉院令核定爲一六七、五二〇、五〇〇元，迨經依照編擬單位預算，旋奉准增列公積支出一三三二二萬元，及上年各項追加預算案七三三六、一四六元，嗣又奉准增撥生活補助費一二九一萬元，及分配縣市國稅八二萬五千元。合共二〇二、四一一、六四六元。茲將三十一年至三十三年度本省歲出原預算及追加預算各款總數列表說明於后（附表六）

以上所述係五年來本省概算預算編製之經過情形，至關於執行預算及其他有關預算各項辦法之擬訂，均經隨時籌劃辦理。

（二）縣預算

本省各縣預算，自抗戰軍興即行中斷，迨至二十八年冬，本省會計處成立，當即趕辦二十九年年度各縣預算，惟在戰事之後，財政秩序極爲紊亂，遠欲恢復常態，至感困難，經多方籌集，始編成桐城等四十八縣預算，其餘蕪湖懷遠當塗銅陵繁昌東流舒詒來安嘉山滁縣宿縣靈璧鳳陽五河等十四縣，則因環境特殊，收入毫無，預算無法編製。三十年度預算，計編成者四十四縣，除東流情況轉好，得以成立預算外，而和縣、泗縣、巢縣、定遠、天長等五縣

，復為匪軍盤踞，致不能成立預算之縣份，又較二十九年
度為多。三十一年度，因和縣、巢縣、銅陵、懷遠、繁昌
等五縣，相繼規復，故成立預算者又有四十九縣。三十二
、三兩年度本省戰局無變動，故成立預算者仍為四十九縣
。茲為便於明瞭起見，特將本省所辦之歷年縣預算收支總
額列表於后：（附表七）

本省各縣財政收入，向以田賦附加為大宗，其次則為
公學款項，契稅附加又次之。屠宰正稅原為省有，自二十
九年劃歸於縣，遂為縣地方一大財源。自二十八年起，因
鄉鎮等共層行政，經費無著，乃創征自治戶捐，於是每年
收入之總額，遂凌田賦附加及屠宰稅而上之。三十三年度
，因履行鄉鎮遺產，遂將自治戶捐取消，以減輕民衆負擔
，惟自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田賦改為國有後，所有田賦附
加及契稅附加，均隨之歸入國稅範圍。在二十一年以前，
均係列入自治課稅收入，自二十二年起，則依照規定列於
分配縣市國稅之內，至契稅附加則另列一目。所有五年來
各項收入之升降有如附表：（附表八）

本省各縣發出向以行政教育公安三項為最鉅，在抗戰
以前，其層行政係採取聯保制度，需費尚不甚鉅。抗戰以
後，為適應地方需要，自衛武力逐年增多，又因實行新縣
制，對於縣府及縣保公所組織，均依照規定從事擴充，國
民教育機構，亦按鄉保之單位，儘量增設，兼之物價高漲
，是以各項支出與年俱增，其狀況有如後表：（附表九）

（三）營業預算

本省各公營事業機關，因營業會計人材之缺乏，以致
營業預算制度，尙未能普遍推行。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度
依章編送者僅有建設廳所屬之省電報局省印刷廠皖南鐵路
處化學工藝廠及民生紡織廠等少數機關，預算編製既非簡
陋，業務收支及盈餘數字，亦極微渺。迨至三十一、三十二
年兩年度本省地方銀行企業公司及各驛運段站等機關，均
已編送營業概算。三十一年度各機關營業收支總額，約達
一千萬元，盈餘約一百餘萬元。三十二年度營業收支約一
萬萬四千餘萬元，盈餘約四百二十餘萬元。三十三年度營
業收支增至二萬萬四千餘萬元，盈餘亦增至六百九十餘萬
元。各機關營業預算編製方法，亦多能依照暫行營業基金
預算科目及書表格式辦理，至是本省營業預算制度已漸次
進入正軌。惟查本省各公營事業機關，現有資本取額，除
企業公司實收股金八百餘萬元，（包括商股）地方銀行實
收股金五百萬元，驛運處所屬段站業務資金連歷年由盈餘
撥充資本在內計二百餘萬元外，其餘資本均極有限，際此
物價飛漲，業務收支數字倍增，今後亟應籌劃增撥資本，
俾資運用靈活。茲將五年来本省各機關營業收支（即損益
）及盈虧撥補數額分別列表於後：（附表十至十四）

（四）決算

決算爲預算之結果，依照規定每一年度終了，均應辦理決算，以示各項收支之真象，而爲辦理下年度預算之依據。本省在於三十年春季，即由會計處依照決算辦法及決算施行細則並參酌本省實際情形，制定二十九年年度省縣決算編造辦法，暨編製決算有關書表格式，通飭編造。惟時審計處尚未成立，審計制度尚未健全，以致收支各數均不能依限清結，是以決算頗不易辦。迨至二十一年秋，省縣各機關決算，始先後編造送核，又適敵寇犯立，檔案遷移，倉卒之間，多被炸燬，變後歸來，整理匪易，不僅二十九年年度已編之決算無法恢復，即二十年暨三十一年度之決算，亦因案件殘缺，無法着編。現正籌編三十二年度決算，一俟辦竣，當可公佈其收支結果。

三、會計

(一) 省總會計

財政改制之前，省級財政獨立，依照會計法第十一條之規定，應爲一總會計，本省自會計處成立後，即積極從事省總會計制度之設計，二十九年一月，草案擬訂完成，科目之規定，兼用收付實現及權責發生事項。關於會計帳表格式及憑證，均詳詳細規定，并附分錄舉例，爲處理帳務之參考，設計完成後，即送主計處核定，旋以二十九年七月一日，本省實施公庫法，乃遵照公庫法對收支之

規定，及主計處對該制度之審查意見，重新修正，以適應公庫管理出納之需要，於三十年一月經主計處核准試辦。本省總會計事務，係自二十九年一月一日，開始辦理，每月結帳後，編製月報，年終編製年度總報告，除呈送有關機關外，並依法刊登院報公告，三十年繼續依照制度辦理，三十一年財政改制，奉令將省稅務結束，三十一年一至六月發生上年之收支，仍接記於三十年度帳簿內，而省總會計制度，以不再適用，遂即廢止。茲將二十九年年度，及三十年一月至三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全省收支狀況，分列兩表於後：(附表十五、十六)

(二) 統制會計

自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議決，將全國財政，劃爲國家及自治財政兩大系統後，省級會計，遂成爲國家總會計之單位會計，舊有省總會計制度，不再適用，而改爲統制之紀錄，與中央各部會，居相同之地位，應按期編送會計報告，呈送中央，爲彙登國家總會計，編造國家總會計報告之憑證。三十一年三月，本省各種統制會計帳表，趕即完成，遂即開始登記，并依照主計處頒發之各省財務收支統制紀錄暫行辦法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擬訂安徽省統制會計制度，經由主計處於三十二年三月，審查修正後，現仍繼續遵照制度辦理。本省近年以來，以會計工作業已奠定初基，是以該制度自實施以還，各級會計報告，均尙合

於要求，全省歲入款之徵繳，經費款之領用，及公有財產之增減，均有明確之記載。茲將三十一年度全省歲入及經費收付情形，分別附表如后：（附表十七至二十）

（三）縣總會計

縣總會計制度之擬訂，依照會計法規定，應由縣政府會計室為之。惟本省會計工作，向無基礎，若由各縣自行擬訂，難免有互異之處，致基金相同之會計報告，無法比較勾稽，爰由省計處，採取公庫會計，總會計，及特種基金會計之聯綜紀錄精神，設計安徽縣總會計制度，於二十九年七月先就完整縣份，開始實施。至三十年，因該制度設計匆速，內容方面，尚有未盡周詳，復根據聯綜紀錄法之原理，遵照會計法，公庫法，及主計處審查該制度意見，重加修訂，通令全省各縣，一律於三十一年一月起實施。推行之始，因人員技術問題，不免時有錯誤，是以每隔半年，即派會計專員，分赴各縣就地指導，藉以改善。三十一年，為使各主辦會計人員，對各該縣不能收入，及不必支付之懸案，虛懸帳務，經由會計處擬訂縣款註銷程序，通飭遵行。三十三年春，復使各縣室登帳造表正碼起見，并擬訂處理帳表應行注意事項，及核對辦法，暨編造會計報告彙總辦法，頒發各縣室，切實遵行，自是會計報告，錯誤銳減，工作效率，亦顯然提高。

本省各縣，自三十二年度起，一律遵照主計處頒發之

「縣市及所屬各機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開始辦理縣屬普通公務單位會計事務，原規定由各該機關中原有辦理會計事務人員中，指定一人專辦，藉以配合縣總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實施，并規定各機關一律設置會計機構，以樹立縣地方之趨然主計制度。

本省自縣總會計制度推行以來，各縣自治財政，日臻健全，收入年有增加，而各項不經濟支出，亦逐漸減少，庫餘激增，有經常達二百餘萬元者，此實施行主計制度之功效。

至各縣鄉（鎮）保公所，經收款項，領用經費，向未規定帳表記載格式，以致收支情形，漫無稽考。爰於三十二年會計處依據簡易會計之原則，擬定本省鄉（鎮）保會計制度，所用會計科目，及帳表種類，均極簡單，處理亦易，經由主計處核准試辦，頒發各縣，飭自三十三年度起實施，並定為各縣中心工作之一。

（四）單位會計

本省為使省改單位會計機構，對於會計科目，有同一之處理，會計報表簿籍，均於一致起見，會計處於二十九年依照會計法，及「中央各機關及所屬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并參酌本省實際情形，擬訂安徽省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計收入類經費類各甲乙兩種，歲入類甲種適用於有歲入預算有所屬機關之單位機關。乙種種

用於有歲入預算無所屬機關之單位機關。經費類甲種，適

用於無歲入預算有所屬機關之單位機關。乙種適用於無歲

入預算無所屬機關之單位機關。同年六月，經主計處核定

施行，惟推行未幾，本省即施公庫法，因該制度又重

加修訂，並為易於識別起見，分別定為甲乙丙丁四種，三

十年一月經主計處核准試辦，即現行本省單位會計制度。

其年因感於各單位會計室，對臨時費之處理，極不一致

，勾稽記載，俱感困難，爰參照中央食米代金紀錄辦法，

訂定臨時費會計紀錄格甲乙兩種，甲種適用於無所屬之單

位機關，乙種則適用於有所屬之單位機關。

省級各機關自單位會計制度實施後，均能確實遵守預

算，達到收支平衡之要求。舉凡過去一切不必要之支出，

而造成收不敷支之現象，已不復存在，會計報告亦非依限

自三十三年度起實施。

(五) 財物會計

本省財物會計，向無基礎，以致公有財產物品之增減

情形，漫無稽考，甚至各機關公有財物，亦無編審之管

。會計處於二十九年春，依據會計法第三條之規定，擬訂

本省普通公務財物會計制度，經由主計處核定，頒發各縣

各機關自三十年度起一律遵行，嗣為加強財物之購置保管

轉移，必須達到妥善處理之目的起見，又擬訂安徽省各機

關財物處理規則，經呈准核定施行，務使事有遵循，責無

諉卸，自實施以來，本省財物會計業已漸入軌道。

(六) 營業會計

公有營業會計制度之樹立，為促進經濟建設之要務，

乃將暫行公有營業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翻印成冊，頒發

本省各公有營業公公有專業機關會計室，飭參照設計各該

營業基金會計制度，三十一年中央又頒發各營業會計制度

設計要點，亦經轉發各營業機關，切實遵辦，推行以來，

各營業機關，尚能遵照設計呈核，如驛運管理處所擬之安

徽省驛運管理處附屬各機關營業會計制度，業經主計處核

定實施，至驛運管理處營業會計制度，及安徽省建設廳附

安徽概覽 計 數

修訂，均尙未經主計處核定，其餘企業公司地方銀行等機關之營業會計制度，經飭設計呈核。

(七) 實物會計

自三十年田賦改征實物，本省各機關，關於食糧之領發，亟須詳確記載，其報表格式，并須有一致之規定，以便勾稽，而完成統制紀錄之任務，爰依據有關法令，製訂食糧統制會計紀錄，及各機關食糧會計紀錄兩種，前者適用於會計處，作全省食糧會計之統制記載，後者，適用於省縣及所屬各機關食米之紀錄。三十一年度起，關於縣級鄉鎮員工，暨官兵師範生等公糧，遵照中央規定，應收回公糧基價，爲使各縣室易於處理各項帳務起見，經製訂處理縣級公糧價款實例一冊，分發遵行，本省實物會計，自推行以來，成績尙佳，省縣各機關，各項報表，均能編送。

四、結論

綜前所述，爲本省四年來計政實施之概況，至於設計之編製執行，會計之鈎稽審核，均訂有一定之程序，及其處理方法。茲以篇幅所限，不能備載。惟計政爲庶政之一環，須有縝密之組織，始能發揮行政之效能，須有專門之人才，始能勝任繁劇之工作，二者俱備，然後可期財政之清明。財政清明，然後可期庶政之舉。雖屬錙銖之必較，實亦民生國計之所繫也。况本省經敵騎蹂躪之後，值事艱虞之秋，以言計政之推行，在任諸多窒礙，所本上下一心，夙夜惟勤，得於艱苦之中，力圖推進，雖未能達到理想之要求，但財政秩序已趨穩定。今後應如何以較少之人力物力及時間，求得同樣之效果，如何以同樣之人力物力及時間求得更大之成就，是仍有賴於計政同人之再接再厲，審慎籌維，以完成抗建之大業也。

安徽省政府會計處組織沿革表

<p>科二第 股二第 人員之遷 調任免</p> <p>股一第 事項 省縣會計</p> <p>科一第 股二第 本處總務</p> <p>股一第 事項 省縣會計</p>	<p>二十八年</p>
<p>室員專 視督設 察導計</p> <p>科三第 股二 縣會計</p> <p>股一 省會計</p> <p>科二第 股二 縣預算</p> <p>股一 省預算</p> <p>科一第 股二 本處總務</p> <p>股一 人員之遷 調任免</p>	<p>二十九年</p>
<p>室員專 同上</p> <p>科三第 股二 同上</p> <p>股一 同上</p> <p>科二第 股二 同上</p> <p>股一 同上</p> <p>科一第 股二 同上</p> <p>股一 同上</p>	<p>三十年</p>
<p>員專 同上</p> <p>科三 三股 縣會計 二股 監代 一股 省總會計</p> <p>科二 三股 營業預算 二股 縣預算 一股 省預算</p> <p>科一 三股 庶務 二股 會計 一股 文書</p>	<p>三十一年</p>
<p>員專 同上</p> <p>室事八 三股 登記 二股 考銓 一股 任免</p> <p>科三 三股 庶務 二股 會計 一股 文書</p> <p>科二 三股 縣總會計 二股 單位會計 一股 統制會計</p> <p>科一 三股 營業預算 二股 縣預算 一股 省預算</p>	<p>三十二年</p>

安徽省政府會計處所屬機關職員額等統計表 民國二十二年

附記	合計	附屬機關		會計總局	會計處	會計處	別類
		位	員				
本省縣總會計六十二縣同環境 特殊雖未正式成立會計室但均 經派有會計人員駐縣辦理會計 事務 (附表)	三二	百六	六	九	五	一	簡
	一						聘
	五					五	薦
	二七五三	一五	一八	九	三〇三	四	委
	六六六		一	九	九	三	僱
	六六六	三五	一八	九	三〇三	四	計 合

安徽省政府會計處附屬機關總員數統計表 民國二十二年一月至九十二年

附記	合計	二十二年		二十一年		二十年		十九年		年度	別類
		員	位	員	位	員	位	員	位		
(附表)	二二			一	一					獎	嘉
	二二							二		功	記
	六	一		二	一	二			一	功	大
	六	三	八							錄	功
	四	一		二		一				考	核
	四					四				試	中
	六		四	一	二	四	三		二	過	記
	三		三		一	三	六			過	大
一					一				級	降	
六				二					職	撤	

安徽省政府會計處訓練人員數目統計表 民國二十二年

附註	合計	團幹		晚		全	團幹		晚		訓練
		月	個	月	個		月	個	月	個	
本年著做省高商專班畢業學 生四三人經本處分發實習未中 (附表)	計	月二年二卅	月八年一卅	月二十年卅	月十年九卅						限 期
	期 四	期 九	期 五	期 五	期 一						日 業 結
	二〇一	三	三	五	三						男 人
	九	九	七	二	三						女 數
	二七〇	四六	二九	八〇	〇五						計 合

安徽省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度省地方總預算歲入各款總表 (附表五)

科目	二十九年		三十年	
	預算數	追加數	預算數	追加數
稅課收入	5,500,000	2,000,000	6,500,000	2,500,000
規費收入	1,500,000		1,500,000	500,000
代辦項下收入	1,200,000	21,500,000	2,200,000	2,100,000
物品售價收入	2,500,000		2,500,000	500,000
組合使用費及 特別費收入	600,000		600,000	500,000
利息及捐贈收入	1,200,000	500,000	1,700,000	400,000
補助收入	2,200,000	500,000	2,700,000	1,200,000
公債還本利息收入	2,500,000		2,500,000	500,000
整理及結債收入			1,000,000	
其他收入			1,500,000	3,000,000
利息及捐贈收入			2,500,000	500,000
收回資本收入			1,000,000	
借款收入			4,000,000	1,000,000
除借收入			2,000,000	2,000,000
合計	12,900,000	24,500,000	27,400,000	10,000,000

安徽省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度省地方總預算歲出各款總表 (附表五)

科目	二十九年		三十年		合計
	預算數	追加數	預算數	追加數	
科	二	九	三	十	
政權行使支出	七五,八五三	三,八五三	二六,七〇五	五,五七〇	一〇〇,〇二四
行政支出	二,三五五	四三,九六六	二,五七二	四〇,〇三三	一,一〇〇,〇三三
司法支出	五,五四〇	五,七三三	五,一四三		五,六六六,〇四九
教育文化支出	一五九,七〇〇	二,三七三	一,二二四,三三三	二,四〇〇,〇〇〇	九,六〇,〇七七
經濟及建設支出	五〇,〇〇〇	一,九一九四	六八,一九八	八四,六二九	一,〇六〇,一八三
衛生及救濟支出	二四,八八三	三,二五五	二二,四四八	二,三三五五	一〇〇,〇九九
公安支出	四三,二九三	五,六五〇	四九,〇五五	三,六六三	八四,〇二〇
財務支出	八三,八五八	六,二二一	八四,九九九	二,五三一	八八,一四三
債務支出	二四〇,一九九	〇,八〇九	三三〇,九五八	二八,一二〇	四,五三八,五三
撫恤支出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信託支出	一,六〇三	二,九六四	一,九七九	一,八五九	三,四〇五
第二預備金	三五,八六一	一〇,〇〇〇	四四,八六一	五,四三三	一,一三六,六五八
營業投資及維持支出	四八,九三〇	三,七〇〇	八五,九三〇	五,九一九	一〇,七〇,〇三
補助支出	一,六四六一	四〇,八九六	二〇,二五九	五,九八四	一,五九,九四五
損失支出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其他支出				八八,〇〇〇	二,九六,〇〇〇
合計	六,六四,三三四	二,九三,九九四	九,八三,八六八	三,〇〇,六五四	二二,九四〇,一九六
					五,六五,一八三

安祿省三十一年度至三十三年度歲出預算總表 (附表六)

科目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			預算數	備考
	預算數	追加數	合計數	預算數	追加數	合計數		
行政支出	六,四七五,五五五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四七五,五五五	一三,四七五,五五五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四,四七五,五五五		
教育支出	四,三三三,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	五,六三三,〇〇〇	五,六三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六三三,〇〇〇		
經濟建設支出	六,三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		
衛生支出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社會福利支出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財政支出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〇		
保證支出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公務人員退給及撫卹支出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		
營業投資及基金支出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其他支出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		
預備金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新無事業支出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生活補助支出	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〇		
公債支出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分府縣市國稅支出			六,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〇		
債務支出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		
損失支出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		
政權行使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補助支出	九,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		
合計	四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〇〇〇		

二十九年至三十三年度各縣歲入預算總額表(附表七)

縣別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備
蕪湖	五八五二七四	八七七五二七	一九三〇四八	八一八六四〇六	一六五〇七九〇	
太湖	二一六五二	三八四六二〇	九七〇五八六	三九五二二一一	九七四三六一〇	
宿松	二二八七七二	三六七五七三	八九四九八七	三二二六〇〇	七八八〇三〇九	
望江	一五四二〇一	二四一六六五	六四〇二〇四	三三四六二二四	五三三三〇〇〇	
潛山	二〇五九〇〇	三三七八三九	七八八三三三	三一九八五九〇	九二五七九一〇	
懷寧	二九一五二〇	三九三三四九	九〇八五八九	三七七四〇七六	八七三〇三四〇	
無為	五〇六一一七	七三二一八六	七四三六二四	一五二六三五二	六九一九四〇〇	
廬江	三三九六五七	五六七七一〇	一七四二六五	四六八五上〇六	一三一六八六五〇	
六安	六二九六一五	一〇一八五四八	六三五六六四九	九四七一七〇〇	二四六八九一〇	
合肥	七上七上六〇	一〇四二〇六〇	二四五四〇〇三	八〇九二六三六	一五〇〇五七七八	
舒城	三五六六〇二	六三六七三二	一三三三〇三九五	五七〇六二四八	一四九三五八二〇	
壽縣	五〇一八一九	七二〇二六三	一七〇九二五三	五〇三三三三〇	一六八四九七九六	
霍邱	三六七八〇五	七〇一九八四	一五〇一九二六	六〇五四七三	一六三三三四五六	
霍山	一五五六二六	二九三四二八	上四八三三	二九一九五三一	七一〇五一二〇	
立煌	二六二二九三	四五四四〇〇	六二〇六六八四	四八六六九四〇	一〇二七八〇六〇	
岳西	一三四八九六	三〇五六六八	上〇〇三九	二九八二上五〇	七七七上八〇	
阜陽	五九〇二五九	一〇〇六〇〇八	三〇七〇四四〇	一四三〇九二七一	三三三三三四九九	
潁上	二四七五五一	四〇九〇四〇	一〇六五九七九	三八四〇〇〇二	一〇八四〇五三	
鳳台	二八〇七二七	四八四九五	一三四一七上四	四四七二二五	八九八三七〇五	
懷遠			七三七六一	一六二〇三三五	四九五七七五八七	

廣德	二二六八三一	三五二四六四	七七五四八五	三〇三九七六〇	六九五九六六〇
寧國	一六五三六六	二五五九九一	六六四四一	二五二四二〇四	六三三三八〇
休寧	二八九七九	三九七七九	九五二一九三	四二〇六七七六	九六五二七七〇
祁門	一一三二二三	二二一三三五	五五四四〇三	一九五三七二五	五〇二五九一〇
歙縣	二八四六六三	五一五九九五	一三二六九五六	四七七五七九〇	一八四九四四九〇
黟縣	九七一七四	一八〇五二三	五三八〇〇七	一四九一七四四	四三五八九二〇
績溪	一〇五三四〇	二一七三五八	四七九六九五	二〇四七八二九	五三三三〇二〇
旌德	一〇五三〇六	一九三二八二	六〇七五三三	二〇四五二五四	四六七九一九〇
貴池	一四四四二九	二四三〇三六	五五八八七七	六二七三七七四	五七七六二四〇
青陽	一三八五二一	二五一五〇一	三三八六五六	二〇九一八六四	五三八〇三四〇
銅陵			五三三八九七	一三〇五九八四	六一五四六六〇
太平	一〇八〇七七	二〇三五一三	四〇七二六四	一七九三三八六	四八五四九五〇
石埭	九〇六二二	一七二八三一	四三九九七〇	一四六二二八〇	三三七〇三〇〇
至德	九〇六九八	一八五七八六	二五五二八七	一四六六八四八	三九八六七八〇
東流		一一〇〇〇一		九三五八六二	一六八七一八〇
盱眙					四一九六六
嘉山					三六三九六〇
天長	一八〇二七				一〇六二〇〇
來安					二三五〇八〇
鳳陽					二三五〇八〇
合計	一六五七九四六〇	一八八四三六六三	四六一九二二五九	一七五三九八九二〇	四三九二六四一一七

各縣歲入分類表 (附表八)

科目	年度						備考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備	
自治稅課收入	六,三九,一一一	八,〇九,〇六六	六,三五,四七六	六,三三,三〇〇	九,〇四,九七九		
分配縣市國稅收入				一,六五,六三七	九,〇二,六四〇		
國稅附加收入				二,〇〇,九五八	五,八五,九五八		本自即契稅附加
規費收入	七五,二七五	一一,一三八	九〇,二五	四,五四〇	六,五八〇		
財產及權利之孳息收入	六,〇九,七四六	六,〇〇,〇〇〇	四,九七,一六六	三,四六,二五五	五,二八,六三〇		
公有營業盈餘收入			三,三八,八六三	三,五八,二八四	二,五三,〇〇〇		本自即契稅盈餘
公有事業收入			二,二二,〇〇〇	六,一七,〇〇〇	五,〇四,〇〇〇		
懲罰及賠償收入		三,八,七四〇	二,九,四六六	三,五三,三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		
補助及協助收入	六四,三五五	一一,一,一三一	一,三五,九九五	八,五五,三五〇	二〇,〇〇,一八二		
自治戶捐收入	四,二二,一八四	六,六〇,四九〇	二,二二,三五二	一,三四,〇八八			
其他收入	六八,一六八	九,六三〇	二,〇八,八四六	三,〇九,〇九八	六,八〇,〇〇〇		
公帳收入				五,九〇,六〇〇	五,五七,五〇〇		
合計	二二,五九九,四六〇	二八,八四一,六六三	四,六二九,一五九	二五,二九六,九二〇	四九,二六四,二二七		

各縣歲出預算分類表 (附表十)

年	歲出												
	行政支出	教育及文化支出	經濟建設支出	衛生支出	社會福利及救濟支出	警察支出	財政支出	其他支出	總預備金	補助及協助支出	公債支出	常業投資及維持支出	政權行使支出
二十九年	7,200,000	1,600,000	4,000,000	2,600,000	3,200,000	2,000,000	2,400,000	4,800,000					
三十年	9,000,000	1,800,000	5,000,000	3,000,000	3,800,000	2,200,000	2,600,000	6,000,000				5,600,000	
三十一年	9,700,000	1,800,000	5,500,000	3,200,000	4,000,000	2,400,000	2,800,000	6,500,000			2,200,000		
三十二年	10,000,000	1,800,000	6,000,000	3,400,000	4,200,000	2,600,000	3,000,000	7,000,000			2,500,000		
三十三年	10,500,000	1,800,000	6,500,000	3,600,000	4,400,000	2,800,000	3,200,000	7,500,000	2,200,000		2,800,000		
													備考
合計	22,500,000	4,800,000	18,000,000	11,800,000	17,600,000	10,200,000	12,000,000	24,800,000					

安徽省二十九年度省地方營業概算歲入歲出對照表 (附表十)

科	目	歲入		歲出		計	說明
		營業收入	政府撥補虧損	營業支出	撥補盈餘		
皖南養路處		二五,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	四,〇〇〇	
省電話局		七,二〇〇	三,九五〇	三,一五〇	三,一五〇	二五,〇〇〇	
屯溪電話局		二,四〇〇		九,七〇〇	一〇,六九二	二〇,四〇〇	
省印刷廠		六,〇〇〇		五,四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化學工藝廠		八,〇〇〇		八,二四〇	五,六〇〇	八,〇〇〇	
合計		四三,六〇〇	三,九五〇	四九,五五〇	三七,五八〇	三九,二四九	五,五〇
安徽省二十九年度省地方營業概算歲入歲出對照表 (附表十一)							
科	目	歲入		歲出		計	說明
		營業收入	政府撥補虧損	營業支出	撥補盈餘		
皖南養路處		八,一七〇		八,四〇〇	四,七〇〇	八,一七〇	
省電話局		二〇,四〇〇	一,九〇〇	二,三六〇		三,三八〇	
屯溪電話局		二四,六九〇		一八,七八〇	五,九一〇	二四,六九〇	
省印刷局		九,〇〇〇		八,二〇〇	八,〇〇〇	九,〇〇〇	
化學工藝廠		一〇,二五六		九,五七六	六,六〇〇	一〇,二五六	
民生紡織總廠		六〇,八〇〇		八三,三〇〇	五六,四〇〇	六〇,八〇〇	
淮南交通站		五,五五六		五,五五六	二,〇〇〇	五,五五六	
合計		一三三,五五一	一,九〇〇	一三六,七五二	二九,五二〇	一三三,七五二	

安、徽、概、覽、計、政

安徽省三十年度公營事業機關營業概算損益對照表 (附表十二)

機關名稱	利益之部	損失之部	盈餘	虧損	備註
地方銀行	106,156.00	66,015.50	40,140.50		
儲蓄部	6,600.00	2,000.00	4,600.00		
地方銀行部	100,556.00	64,015.50	36,540.50		盈餘數內有五六萬元已轉入銀行部外列四七〇九六四分
企業公司	1,155,000.00	2,125,000.00	1,000,000.00		
驛運站	2,255.00	2,255.00	0.00		
度量衡製造廠	1,015,210.00	1,168,016.00	152,806.00		
皖北分廠	2,398.00	5,221.00	2,823.00		
度量衡製造廠	1,588,400.00	1,131,100.00	457,300.00		
皖南分廠	1,588,400.00	1,131,100.00	457,300.00		
宣城紡織廠	1,588,400.00	1,131,100.00	457,300.00		
皖南電話管	1,131,100.00	85,210.00	1,045,890.00		
皖南公路管	1,131,100.00	3,333,333.00	2,202,233.00		
六安特種農場	2,318.00	2,318.00	0.00		
合計	10,618,810.00	10,919,332.16	300,527.84		

安徽省公營事業機關二十三年度營業概算損益對照表(附表十四)

機關名稱	利益之部	損失之部	盈餘	虧損	備考
驛運處所屬皖北段站	130,090,000	127,883,022	2,207,978		
驛運處所屬皖南處站	67,959,000	57,456,621	462,379		
地方銀行	29,212,984	26,212,984	3,000,000		
地方銀行儲蓄部	88,600	66,000	22,600		
地方銀行信託部	6,350,240	2,550,240	2,800,000		盈餘數二、八〇〇元已轉入銀行部列收
度量衡模範製造廠	1,326,000	1,286,000	40,000		
度量衡模範製	3,751,840	3,621,844	129,996		
立煌電力廠	4,006,000	3,971,820	34,180		
屯溪電燈廠	2,607,400	2,556,340	71,060		
舒城紡織廠	4,364,208	4,172,208	192,000		
立煌小型機械廠	3,180,048	2,837,488	322,560		
皖南公路管理處	9,643,900	9,266,100	376,800		
皖南電話管理處	420,000	330,416	89,584		
合計	251,969,220	242,220,088	9,749,137		盈餘數除信託部二、八〇〇元已轉入銀行部、九四九、一三七元六

安徽概覽 計政

安徽概覽
計政

安徽省二十九年年度款收支總報告表

(附表十五)

收項科目	全年預算數	實收		計數
		本年	以前	
國賦收入	五七九四、八二二	五九六二、五四八	五、〇三三、四一一	六、〇九六、六六五
契稅收入	五九五、七五〇	六五〇、八三三	一、五五一、〇二一	七、六六三、五四
營業稅收入	一四七、二一九六	一〇七、九三五	四〇、六五五	一、四八五、三九三
規費收入	一、七三九、〇〇〇	二、四〇九、五七四	五、四六七、七〇	七、八七五、三四四
代辦項下收入	五、八六六、八六二	四、九三三、五六九		四、九三三、五六九
物品售價收入	三、五三〇、〇〇〇	五、〇八二		五、〇八二
租金地租收入	六、七〇〇、〇〇〇	三、五二五、七七一		三、五二五、七七一
利息及補助收入	六、六四、六五七	四、六五、三五七		四、六五、三五七
地方營業純益	九、二五四、〇〇〇	五、七五、二六六	五、三六、四八六	六、四八九、〇九九
其他收入	六、二九二、〇〇〇	二、〇一、六〇一	二、〇一、六〇一	六、二九二、〇〇〇
歲入小計	一、九、八三八、一六九	一、五、六九四、三四一	五、六八四、七〇六	一、九、三九七、〇四六
經常款小計		五、二一、一九三	五、六八四、七〇六	五、二一、一九三
上年度結存		六、四六、一八九		六、四六、一八九
合計	一、九、八三八、一六九	一、四、八六一、七三〇	五、六八四、七〇六	一、九、五四六、四三六
付項科目	全年預算數	本年	以前	合計
政權行使支出	二、八八七、〇五〇	二、七一一、二六四	二、三、四一三	二、九四四、六七二
行政支出	六、五六七、七一三	二、一四一、二八四	九、九四、五八	六、二四〇、七四三
司法支出	七、五一一、四三三	三、九〇〇、三八九	一、二〇、八八五	五、一〇〇、九二四
教育文化支出	一、七一一、四三三	六、七八五、八六四	一、五、二二二	六、九一七、九一〇
經濟建設支出	六、八二、九四八	三、二七一、四三三	六、四、五六九	三、九一七、九一〇
衛生救濟支出	二、一七、四五八	五、四四八、二二〇	三、〇〇〇	五、四四八、二二〇
公安支出	四、九〇八、五六三	四、四七五、〇八七	一、二〇、五五六一	五、六八〇、六四八
財務支出	八、四三三、九七九	四、四四七、七四九	三、五八、四四九	八、四三三、九七九
撫卹支出	八〇、〇〇〇	五、〇九三、〇〇〇	八、〇四七	一、三、一三九
信託管理支出	一、九九九、九八八	九二、七二一	五二	九一、七七一
補助協助支出	六、〇四三、五六九	八、二四、二〇一	五、二五、八三六	一、三五〇、〇三九
第二類補助金	四、四、八六二	七、〇七、四七一	三、三、七九五	一、〇四、五、四四七
債務支出	三、一〇九、七五八	五、五九四、五二五	六、五	六、二、二六五
營業稅支出	一、六六、〇〇〇	六、二、二六五		六、二、二六五
營業稅支出	二、三、九五〇	一、九、六〇八		一、九、六〇八
其他支出		六、〇〇一	一、五六、三七三	二、六、三三三
經常款小計	一、九、八三八、一六九	一、五、八〇七、五三〇	二、九一四、九四	一、六、七二二、四七四
結存		八、八五、三三一		八、八五、三三一
結存		一、八六七、九九〇		一、八六七、九九〇
結存		一、〇、四八一		一、〇、四八一
結存		一、七、六三三		一、七、六三三
合計	一、九、八三八、一六九	一、七、六三三、三三三	六、九一四、九四	一、八、三四八、二八二

安徽省三十年度省款收支總報告表 (附表十六)

收項科目	全年度預算數	實數		計數
		本年	以前年度	
賦稅收入	三八九六,三六五	六四三三,三五五	三四九八,〇五〇	五九二〇,三七九
契稅收入	六一五九,八〇七	六二五六,二二九	四〇九,三三九	二七四六,五五八
營業稅收入	三〇九,〇五三	三〇六,五七三	八〇二,〇三四	三,八六七,八一七
特種營業稅收入	二八〇,〇〇〇	二六,一八三		二六,一八三
店舖稅收入	三,六七六,七八一	三,五三三,二二二		三,三三三,二二二
規費收入	二〇八,七二四	八九,一三二	一九九,八五〇	一,六八,九八二
代辦項下收入	四七五,一六七	七六九,一三二	一,三七,八九四	一,三九四,八〇六
物品售價收入	六六,三四二	八四,六四四	八八	九,三三二
租業項下及特種費收入	五一,四〇〇	三六,四〇〇	一七,五三二	二,二一七
利息及利權收入	五,五五九,九六	七,九九〇	二〇,八二九	六,八一,一二〇
補助協助收入	二,三五,〇八五	一〇,〇九三,八九三	五,〇八,〇〇八	一五,二〇,一九一
公有營業及營業盈餘收入	五三,一六五	五四,二二三	五,一〇四	五九,三三四
懲罰及賠償收入	二〇,〇〇〇	二九,三三〇		二九,三三〇
財產及權利售價	四〇,六五〇	二二,〇五一		二二,〇五一
其他收入	三五八,四二二	三二六,八〇三	六七,六三三	六,〇三,四二六
收回資本收入	二,〇〇〇			
公債收入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賒借收入	六四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預算外收入		七〇,一六八		七〇,一六八
歲入小計	五五,七五一,八六六	五〇,六五五,九七二	一四,三三七,三三三	六四,九九三,二一五
往來款小計		三,八三二,九九七		三,八三二,九九七
三年結存		一,八六七,九九〇		一,八六七,九九〇
藍靛專款存儲		一,一〇五,四八二		一,一〇五,四八二

會計科目	全年預算數	本年		以前年度	合計
		實數	預算		
減列入歲入數		未	未		未
合計		47,797,467	14,337,243	62,134,710	62,000,000
付項科目	全年預算數				
改權行使支出	64,282.6	5,245,558	6,775	5,252,333	
行政支出	5,616,049	4,675,291	9,578,444	5,633,135	
司法支出			3,992,283	3,992,283	
教育文化支出	3,400,277	3,355,935	10,699,600	42,055,895	
經濟建設支出	6,904,812	17,587,911	1,697,737	19,285,648	
衛生經濟支出	5,740,340	5,125,277	7,124,000	28,377,277	
公安支出	2,127,437	2,137,671	4,739,402	11,611,613	
消防支出	2,169,377	6,266,599	5,097,604	6,776,363	
郵政支出	8,000	1,513.0	9,298	54,428	
稅收管理支出	3,803,322	1,489,946	4,940,944	64,504,000	
補助協助支出	7,504,332	5,981,519	1,248,357	7,229,876	
損失支出	50,000	708		708	
其他支出	3,844,000	1,863,568	1,647,500	18,800,000	
第一預備金	1,399,666	2,535,137	5,088,800	46,336,233	
第二預備金	1,136,651	9,815,164	9,434,202	9,909,606	
其他支出	4,823,732	5,029,053	3,621.6	5,032,675	
歲出合計	55,751,866	49,185,240	75,463,100	56,648,345	
往來款合計		4,893,776			
本年結存		5,143,844			
合計		54,543,400			

安徽省三十一年度歲入累計表 (附表十七)

科 目	歲入總額		德 罰 及 賄 收 入	規 費 收 入	財 產 及 權 利 收 入	公 營 事 業 盈 餘 收 入	財 產 及 權 利 售 價 收 入	應 收 剔 除 經 費 數	預 算 外 收 入	合 計
	目 錄	數 額								
歲入總額	九四四三三	九四四三三	二〇〇〇〇	一八一八〇	五七二四〇	二〇四三二	二〇八〇二			九四四三三
實收數	一三三八八	一三三八八		一〇三三八			三九〇三六	七四	三五〇	一三三八八
應收數	七八三三九	七八三三九		八八四二	五七二四〇	二〇四三二	三〇三〇			七八三三九
未收入之預算數	一七三九	一七三九	二〇〇〇	一〇〇五			二二六四	七四	三五〇	一七三九

安徽省三十一年度經費歲出累計表 (附表十八)

科 目	經費歲出		社會福利支出	保 安 支 出	財 務 支 出	債 務 支 出	公 務 員 退 休 及 撫 卹 支 出	普 通 補 助 支 出	其 他 支 出	第一預備金	戰 時 特 殊 預 備 金	特 殊 門 項 支 出	營 業 投 資 及 維 持 支 出	損 失 支 出	合 計
	實付數	應付數													
經費歲出	四九四八四	四九四八四	三〇〇〇〇	六九〇六七	二五五七四	二二二五〇	八〇〇〇	九六五〇〇	一〇三六三	四〇〇〇〇	一八五〇〇	三五九〇〇	一三四九〇〇	二〇〇〇	五二六五七六
實付數	三六五七三	三六五七三	四〇三五九	三三三三九	三六九六五	四一〇六八	四二五三二	九三三三九	九七〇八二	三五三九五	一六九五九	二二八一六	二二八二九	一三四九〇	三六七五四九
應付數	八三九四八	八三九四八	四〇三五九	三六二五〇	二二二二五	八二一八二		五七四五四	一〇三六三	一五四六六	一一五八二	一三五三六	一三五三六	二〇〇〇	九七五〇四
未支付之預算數	四六六六四	四六六六四	六四九三	三五三三	六三三六		三七四七	三五二一	四四三〇	三〇八四	五八二四	二五〇四	五〇四八	二〇〇〇	四一九一六

田糧目錄

一、組織及沿革(田賦糧食管理處)

- (一) 組織
- (二) 沿革

二、田賦

- (一) 征實征購糧食
- (二) 積穀募集
- (三) 征收地價稅
- (四) 土地陳報
- (五) 田賦推收

三、糧食

- (一) 稻穀加工成米
- (二) 配撥軍公糧
- (三) 運輸
- (四) 調查管制
- (五) 倉儲

四、倉儲

- (一) 運輸
- (二) 糧袋
- (三) 倉儲

五、糧食調節

- (一) 組織
- (二) 業務

田 糧

一、組織及沿革 (田賦糧食管理處)

(一) 組織

本省田賦糧食管理處，於三十二年九月十六日奉令改組成立，其等級就本省賦糧征額核計，列為四等，設處長一人，副處長二人，下設六科及秘書會計統計人事工務督導六室，分掌各項業務。

(二) 沿革

甲、田賦管理機構——本省田賦自三十年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遵照第五屆八中全會決議，全國田賦一律改征實物，暫歸中央接管，設處專辦，是年八月一日，本省田賦管理處奉令成立，各縣田賦處亦先後成立，計四十九處，并經調整賦區配合鄉保區劃設鄉鎮分處，計二百四十一處，均納倉庫八百十八座，分別辦理田賦及收儲事宜，此外於皖南設辦事處於屯溪，就近督導皖南田賦征實事宜。

乙、糧政管理機構——二十九年十二月本省奉令成立糧食管理局，並於各縣設置糧食管理委員會，於是糧政系統，亦漸趨完備，嗣於卅年十月奉令改為安徽省糧政局，

並附設儲運處，辦理糧食儲運業務，并於各縣府內增設糧政科，關於田賦實物經收業務，由局於征實各縣設立縣實物經收所及分所，三十一年征收合併，經收業務劃入經征機關。迨三十二年田糧兩機構合併，本省田賦糧食管理處於是年九月十六日奉令成立，接辦田賦處及糧政局全部業務，各縣處亦於同年十月十六日及十一月一日改組成立，接收縣田賦處及縣糧政科經辦業務，征收分處則改為鄉鎮辦事處。皖南因大江阻隔，皖東因淮甯路梗塞，指揮不便，政令傳達，每多遲滯，均經呈准各設立辦事處一處，就近督促，至糧食之集運調節等事務，則又分設儲運處及立埠屯溪兩調節處，專司其事，并於各該處之下，分設運輸及供應等站，均歸省處管轄。

二、田賦

(一) 征實征購糧食 本年度本省糧食征購總額，奉中央核定為軍賦糧稻穀各一百二十萬市石，小麥各二十萬市石，縣級公糧稻穀六十萬市石，小麥十萬市石，折合稻穀共為三百七十一萬一千五百市石，逐縣詳加籌計，按原賦額每元配征賦糧稻三市斗七升，小麥二市斗六升，已辦土地陳報縣份，按增賦不增糧原則，儘量減低征率，分縣核配軍糧以隨賦糧額帶購為原則，惟為適應產量豐歉及便利并調整，特酌為增減或免配，藉謀調劑，嗣因人民自動請求，則又改購為捐，至縣級公糧，以各縣自給自足

爲原則，暨照中央每賦一元征稻一市斗小麥七升之規定，各縣需要按賦核配，如屬不敷，得酌提高標準，但最高以每賦額一元不超過征收稻穀二市斗或小麥一市斗四升爲限，繼因宣郎廣三縣於開征時受敵竄擾，影響徵收，經呈請財部，於總額三百七十一萬一千五百市石內核減二十五萬市石，計本年度應徵總額實爲稻穀三百四十六萬一千五百市石，截至本年三月底止，計徵起賦糧稻一百零六萬七千八百二十三市石，麥二十六萬九千四百零七市石，軍糧稻一百萬零五百三十五市石，麥三十二萬四千七百二十四石，公糧稻四十三萬一千二百二十八石，麥十二萬二千零九市石，折合稻穀共爲三百五十一萬八千六百五十四石，計已超額五萬七千一百五十四石。（附徵收數額表一）

(二) 積穀募集 查卅二年度本省募儲額，原配九二七一五二石，嗣准糧食部轉奉委員長電令核配本省爲一三〇〇〇〇〇市石，轉行各縣補配，併同募集，因增配額各縣奉到較遲，故向未據報有成數，現正嚴催中，至三十一年以前歷年積穀數款，本省依照糧食部所頒清理調查表轉飭各縣認真清理，已有一部份報到。（附各縣積穀數址表）

(三) 征收地價稅 本省三十二年度，奉令辦理城鎮宅地整理，經擇定六安等十五單位舉辦，並奉核定地價稅及增值稅徵額共一百十萬元，因本省情形特殊，又兼人材器之缺乏，推進較緩，現已大部完成，正籌劃編造冊據，定期開徵。

安
徽
概
覽
田
糧

安徽省各縣三十二年賦軍公糧征收數量表(截至三十三年三月截止) 單位:市石

縣別	糧種 物類	征 額				已 征				備 註
		總 計	賦 額	軍 額	公 額	總 計	成 數	賦 額	軍 額	
桐 城	稻	143450.000	56170.000	56170.000	31110.000	147361.586	102.68	60559829	60559829	26181.628
太 湖	"	111960.000	60150.000	60150.000	21660.000	160841967	113.30	70506068	70506068	19829831
宿 松	"	95020.000	39420.000	39420.000	16750.000	107629147	109.06	46305563	46305563	15016.021
望 江	"	43030.000	15980.000	15980.000	11070.000	47842917	111.18	18856279	18856279	10130.359
潛 山	"	105320.000	42960.000	42960.000	19410.000	112656566	106.94	47848984	47848984	16938.418
懷 寧	"	77110.000	29790.000	29790.000	17530.000	59244198	76.85	24092073	24092073	11260.048
廬 江	"	111000.000	41580.000	41580.000	20140.000	103494000	93.24	40292000	40292000	15831.000
六 安	"	318870.000	121130.000	147630.000	50110.000	299032728	93.77	118552711	141840327	38311.690
舒 城	"	199210.000	76390.000	93470.000	29330.000	173420153	87.05	69368019	83241680	20810.454
壽 縣	稻	43590.000	16270.000	16270.000	11050.000	43980077	100.89	17284000	17284000	9412.077
	麥	196100.000	7560.000	7560.000	4490.000	24907290	127.22	9801353	9801353	5308564
霍 邱	稻	109040.000	33970.000	42890.000	28163.000	85792000	78.68	28591000	30892000	18503.000
	麥	12460.000	4010.000	5500.000	2950.000	8505.000	66.53	2835.000	3780.000	1890.000
霍 山	稻	38890.000	17130.000	8470.000	13292.000	43138220	111.18	20648070	10009240	12480910
立 壁	"	47440.000	19020.000	9690.000	18730.000	62244824	131.21	27429866	13714920	2100038
岳 西	"	48470.000	21740.000	11080.000	13350.000	47123630	97.22	22847810	11423710	12831970
阜 陽	麥	188230.000	69610.000	91200.000	27420.000	244097334	129.74	92361597	118750757	32985400
毫 縣	"	8500.000	3200.000	3200.000	1900.000	14390248	173.37	5668804	5668804	3052640
渦 陽	"	33020.000	12730.000	12730.000	7560.000	54985893	166.52	21661109	21661109	11663675
蒙 城	"	37880.000	14580.000	14580.000	8660.000	66077667	174.43	26030740	26030740	11016207
懷 遠	"	10900.000	4200.000	4200.000	2500.000	16314104	149.67	6426765	6426765	3460874
鳳 台	"	25090.000	9670.000	9670.000	5750.000	22882736	90.85	8978904	8978904	4839928
臨 泉	"	82350.000	29380.000	38200.000	15230.000	115627643	139.39	42302309	57383808	19740746
太 和	"	76270.000	27910.000	36040.000	42320.000	92687138	121.60	34757337	44026970	13902976
穎 上	"	52370.000	16930.000	24200.000	11220.000	55764589	106.54	18083856	26017412	11533321
全 椒	稻	41160.000	15290.000	15290.000	10580.000	22636000	51.99	8910.000	8910.000	4816.000
含 山	"	18220.000	6670.000	6670.000	4640.000	19428167	106.56	7645776	7645776	4136.615
和 縣	"	75580.000	10100.000	10100.000	6380.000	18950812	74.08	7459205	7459205	4022.002

安徽省三十二年度各縣增配積穀數量表

縣名	原配積穀數	增配積穀數	應集積穀總數
太湖	二五、三八五	一七、二六一	四二、六四六
潛山	一九、〇九三	一二、九八三	三二、〇七六
六安	五三、三一—	三六、二五一	八九、五六二
舒城	三五、二九七	二四、〇〇一	五九、二九八
霍山	一〇、一一一	六、八七五	一六、九八六
霍邱	三七、六六九	二五、六一四	六三、二八三
立煌	一八、九一四	一二、八六一	三一、七七五
岳西	一四、六〇一	九、九二八	二四、五二九
涇縣	一四、九五—	一〇、一六六	二五、一一七
甯國	一一、六〇三	七、八九〇	一九、四九三
休甯	一四、七三八	一〇、〇二一	二四、七五九
祁門	六、二六九	四、二六二	一〇、五三一
黟縣	四、二一八	二、八六八	七、〇八六
績溪	六、九八六	四、七五〇	一一、七三六
旌德	四、六二四	三、一四四	七、七六八
石埭	三、四〇二	二、三一三	五、七一五
太平	五、三一六	三、六一四	八、九三〇
歙縣	二六、六七六	一八、一三九	四四、八一五
桐城	四〇、九〇一	二七、八一二	六八、七一三

安徽省概覽 田糧

阜陽 二五九、二六四 該縣因受災甚慘重未予增配

太和 一一、四八五 同上

穎上 八、二七一 同上

臨泉 一七、三七一 同上

壽縣 一六、三七六 一七、五一一

合計 九二七、一五二 三七五、二〇二、一、三〇二、三五四

(四)土地陳報 本省三十一年奉令舉辦土地陳報，經先後辦竣者，計有六安等二十縣，依照中央規定，上一年一律利用成果徵收，本處成立，即積極準備，請飭各縣陳報業務外，并擬訂利用土地陳報成果徵收計劃，遵照進行，惟陳報業務繁雜，限期迫近，自難盡期正確，故開徵初期，糧戶頗多觀望，嗣經各級政府之協助宣傳，及地方人士之深明大義，卒克完成征收目的。顧辦理土地陳報之目的，厥為整理田賦，公平負擔，未能正確之處，自宜廣為調整，因訂定調整方案，通飭各縣，於本年淡征期間，辦理復查更正，并恢復組織各級土地陳報協進委員會，責成地方人士及鄉保人員，共同負責，計分外業履勘查，內業統計清冊調整兩項，兩個步驟推進，除太和縣經地方一致電准展緩至亥辦舉辦，本年征實，仍照上年成果辦理外，其餘皖北計六安休甯等十九縣一律於四月一日開始，本處為慎重業務進行，增訂復查更正注意事項，飭縣妥慎進行，并指派督導員駐縣督辦，及就地驗收復查成果，實施以來，均於七月內次第結束外業，同時接辦內業統計

造冊，調整科則事項。江有部份，并責由屯辦處負責飭查，迭據電報，辦理尚稱切實，截至目前，調整成果，均已表報，或電報數字到處，(附各縣陳報調整成果表於後)刻正分飭各縣利用調整成果，征收新賦。

甲、實施得失檢討——查陳報欠確之處，以山岳地區較多，而山地按照收益課稅，在本省尚係陳報後之創例，業戶多由畝納實過重，復查時不免匿畝減報，藉輕負擔，故各縣山地畝分，多有短少，賦額隨之亦有相差，致未克符合陳報調整後，不得減少上年中央核定畝賦總額之規定，然此次調整辦理人員，大都就地擔任，又屬各級協進會及鄉保人員共同負責推行，地方士紳，亦深切注意協助，本年利用，調整成果征實，可預期順利。

乙、今後改進辦法——(子)前通此次調整成果畝賦減少過鉅縣份，本年新賦權准照征收，仍責由各該縣處繼續按段查擠，俾免糧戶僥倖取巧，有失公平，(丑)緊接隨行推收，俾陳報成果不致紊亂，以達成一勞永逸目的。

(五)田賦推收 本省田賦推收業務，早在各縣稅務

局兼征田賦時，即訂定規程，由徵征人員辦理，至民國三十年，中央接管田賦後於賦額官制，尤為注意，曾加改革，并增訂表報及考核辦法，以資控制，迨至上年田糧機構合併後，復予全盤整頓，推進如次：

(甲)健全推收人事——(子)訂定土地產權轉移，監證人設置辦法，飭縣設置專任土地產權轉移監證人員，俾與契稅連繫辦理，以資嚴密控制，賦籍轉移。(丑)依照部頒人員編制表之規定，飭縣遴選合格人員配用，并另設室辦理推收及保管冊籍，以專責成。

(乙)整飭推收業務程序——(子)為劃一管制賦籍起見，將推收章程重加修訂，凡民間土地產權轉移，應遵章辦理推收外，其升科復糧除糧及有關田賦之清理調查等事項，均合併辦理。(丑)縣處辦理推收情形按月填具表冊報經省處查核登記并彙轉財部。(寅)土地產權轉移監證人按月依據代立契紙之戶列冊報縣，以資查催，業戶申請辦理推收。(卯)辦理推收手續，除詳訂說明外，并飭由督導員分縣隨時督飭遵章辦理。

二、糧食

(一)稻穀加工

稻穀加工成米因中央不准設廠，並規定以交由民戶辦理為原則，而三十及三十一兩年度，規定加工成米率係按

每稻一百市斤折繳糙米六十五市斤，所有加工民戶領稻還米，短程運費及加工工資其租金概以副產品作抵，加工民戶縱有虧累，為數尚微，本年度加工成米率，除少數山縣及折徵糙米縣份外，其餘縣份均提高為每稻一市斤折繳糙米七十五市斤，加工民戶賠累實多，三十三年度稻穀加工擬購置工具，就倉辦理，雇工工資除以副產品作抵外，如不敷即照應需力資補足，以資改進。

(二)配撥軍公糧

糧食調撥手續繁瑣，如無完備之調撥制度，即難收有良好成果，三十一年度糧食撥交，係由縣政府辦理，多數縣份不能按照規定程序撥交，甚至不分糧食年度，及糧食科目，任意支撥，據事後結報，極感困難，本處成立後首重在制撥制度之建立，經訂定軍賦糧制撥辦法，并嚴切規定制撥糧食務須分清年度及科目，同時并將就地撥交之軍公糧依照配定數量由本處填發准撥命令，其調運者則憑本處制運計劃表撥運，如就地撥交或運交之糧，在超過准撥命令或制運計劃表所列數量時，撥糧機關即應停止撥付，此外復又規定每日終了後，應將軍公糧撥交制運數量，依照頒發表式填報本處查核，似此辦理糧食年度及科目既免紊亂，撥交數字亦易稽核，年度結算當減過去之困難也。

(附三十二年十月至三十三年四月軍公專案糧撥交及運交數址表)

三十三年廣各縣辦理復查更正賦賦一覽表

縣名	調整前		調整後		比			比		
	畝	賦額	畝	賦額	增	減	百分比	增	減	百分比
阜陽	5336074	899937	5063688	830983	272385	28	5.14%	42855	27	5.56%
績上	2212146	299911	2164571	287942	47614	909	2.15%	11968	40	3.97%
臨泉	2746402	348915		331916				16998	24	4.57%
霍邱	3153906	353188	2928447	333128	193459	229	6.20%	20079	618	5.68%
潛山	615908	135862		172787				12074	770	6.75%
太湖	863639	276503	702379	246500	160740	163	18.61%	30003	110	10.85%
六安	2595367	575780	2029102	480843	556565	410	26.12%	94936	950	16.5%
舒城	1403067	374600	814035	254505	589032	279	4.19%	120075	440	32.0%
岳西	374893	99929	228915	73540	145978	234	38.93%	26328	970	26.47%
祁門	280409	90810	205283	83360	75726	408	26.79%	7449	771	8.20%
太平	303362	98281	239780	80313	63282	502	20.95%	17967	540	18.28%
霍山	289351	76351	262141	71116	27210	071	9.30%	5234	250	8.5%
懷德	235433	79854	232848	78868	2585	000	1.09%	988	200	1.23%
阜南	724660	157087		755696	9868	000	13.60%	1391	087	0.88%
歙縣	595348	221242		196948				22493	871	1.11%
績溪	397243	22027		64908				9118	045	9.87%
黟縣	265910	81786	172938	63175	92972	173	34.90%	18610	295	22.75%
休寧	569587	210983	471671	21248	97915	890	17.18%	264271		1.25%
涇縣	1021400	227211								
太和	2336809	3292470								
附註	1. 涇縣復查後賦賦數字尚未報到 2. 太和係請准展至亥刪辦理復查									

(三) 運糧

本省糧運，除有少數河流可利用障筏外，其餘均賴民快挑運，以糧食儲積之繁重與調運數量之龐大，辦理極為困難，三十二年度軍公糧所需調運數量，除調鄂北軍糧六萬大包，經與五戰區商定折價撥交外，其餘軍糧軍麥，仍達六九一、一〇二大包之鉅，更鑒於三十二年度糧運係採運方式，運輸里程遙遠，民伏困苦甚深，三十一年度係採遞運方式，逐站轉運，交收手續煩繁，人力物力均多浪費

，經改為遞運遞運實施，其里程在二百華里以內者遞運，二百華里以上者遞運，並規定於各該調運縣政府內附設糧運組，由縣府負責辦理，以增進糧運效率，一面訂定運輸實施辦法，頒行遵行，計江北現已設置甲等糧運組縣份六個，乙等者四個，丙等者五個，另於轉運地點，設置轉運站一所，撥交站四所。至皖南方面已飭比照江北成案辦理，惟皖南田糧分處呈報，皖南情形特殊，施行或有困難，擬變通辦理，尙未據將變通辦法呈核。

(附三十二年軍公糧調運表)

安徽省三十二年度(糧食年度)配撥軍公專糧數量表(一)

縣別	軍		公		專		合	計	備	考
	額	種	額	種	額	種				
五戰區軍糧	大包	5,000	魯蘇豫皖	大包	5,000	第三戰區	大包	5,000		
六安	米	61,800	遂區軍糧	大包	61,800	小	大包	61,800		
宣城	米	35,300	第一區	大包	34,150	省級公糧	大包	34,150		
霍山	米	6,000	第三戰區	大包	3,510	撥	大包	3,510		
岳西	米	10,000	小	大包	720	專案	大包	720		
潛山	米	15,000	計	大包	144	撥	大包	144		
					4,493	撥	大包	4,493		
					1,460	撥	大包	1,460		
					20,953	撥	大包	20,953		
					8,070	撥	大包	8,070		
					11,494	撥	大包	11,494		
					20,953	撥	大包	20,953		

上項配五戰區軍糧
7,617大包另10市
斤係歸還皖北借糧

安徽概覽 田 糧

宣城	米	5,000	5,000	150	1,640	6,790
至德	米	1,000	1,000	300	1,140	2,440
東流	米	500	500	150	1,060	1,710
石埭	米	4,000	4,000	864	1,110	5,974
銅陵	米	500	500	150	1,110	1,760
青陽	米	20,000	20,000	150	1,500	21,650
貴池	米	5,000	5,000	1,800	1,430	8,230
甯國	米	19,000	19,000	300	1,460	20,760
旌德	米	10,000	10,000	150	1,356	11,500
太平	米	12,000	12,000	150	1,350	13,500
涇縣	米	15,000	15,000	1,650	2,122	18,772
黟縣	米	3,000	3,000	144	1,350	4,494
歙縣	米	4,000	4,000	1,650	2,674	8,924
績溪	米	3,000	3,000	1,440	1,350	5,790
祁門	米	8,000	8,000	480	1,430	4,862
休甯	米	12,000	12,000	13,500	2,039	27,589
涇陽	麥	2,000	30,000	203	1,710	31,913
蒙城	麥	29,000	31,000	1,421	1,990	34,411
鳳台	麥	18,500	15,500	2,030	1,570	19,100
懷遠	麥	700	7,700	1,015	1,530	10,245
毫縣	麥	1,300	7,300	203	1,570	9,073
太和	麥	6,000	66,466	2,030	2,130	60,626
臨泉	麥	3,000	72,116	1,015	1,990	78,121

安徽統覽 田 糧

安徽概覽 田 糧

繁昌米	3,000	3,000	375	1,140	4,515
郎溪米			375	1,350	1,725
廣德米	5,000	5,000	150	1,540	6,690
南陵米	15,000	15,000	150	1,460	16,610
總計	405,617.7	140,000	545,617.7	108,883	66,865
麥	140,000	298,082	438,082	17,052	20,010

附註

- 一、本省三十二年度奉配三戰區軍米十四萬大包五戰區軍米三十九萬八千大包軍麥十四萬大包魯蘇豫皖邊區軍米十一萬四千大包軍麥十四萬大包
 - 二、應交邊區之軍米為便利補給減少運輸困難經商准揭罰長官於皖北改撥小麥并奉糧食部電規定折交小麥十五萬八千另八十二大包
 - 三、配撥五戰區之軍麥因皖北糧源不敷經於額上借二千大
 - 四、阜陽額上臨泉亳縣懷遠渦陽蒙城共配撥五戰區軍麥十萬大包此項配麥經五戰區總監部與魯蘇豫皖邊區總部洽定與邊區豫麥兌換
 - 五、本表所列數字均以大包為單位每大包淨重二百市斤
- 三十二年九月十五日起至三十三年四月底止在舊賦項下撥出三十一年度公因數量表

科	目	品名	數	量	備	考
省級	公糧	米	三三二一八	市石	九二〇	
司法	囚糧	米	二九八		三三三	
		麥	三三八〇		二〇〇	
司法	員工公糧	米	三六八二		五六七	
		麥	三四四六		五三一	

專案 六八一八・八〇〇
 合計 四四〇一八・五一八
 五八二六・七三一

三十二年九月十五日起至三十三年四月底止就地撥交三十二年度專糧數量表

科	目	品名	數	量	備考
五	戰區	米	一三六七一四	大包	
		麥	五〇〇〇		
四	省邊區	麥	二三四五一八		
三	戰區	米	二四一五八		
合	計		四〇〇三九〇		

三十二年九月十五日起至三十三年四月底止在新賦項下撥出三十二年度公因糧數量表

科	目	品名	數	量	備考
省	級公糧	米	一四五一七七・六〇		上項係三十三年一至十二月省級公糧一次撥交財政廳接收
司	法四糧	米	三三三六〇・〇〇		上項係三十三年一至六月份因糧一次撥存各縣田糧處按月憑據撥發
司	法員工公糧	米	四七六四・〇〇		
專	案一糧	米	八二二三・〇〇		
合	計	米	一六一六二四・六〇		

(四) 調查管制

甲、調查

子、本省辦理糧食調查，分糧產及糧價兩部門。糧產調查又分全體調查及部份調查兩種。茲分述之：一、全體調查即冬夏兩季糧食作物收穫陳報，冬季糧食，規定小麥、大麥、豌豆、蠶豆四種，夏季糧食規定水稻、糯稻、玉米、高粱、大豆、甘藷六種，每年分六、十兩月開始，以保為單位，按戶陳報，由鄉（鎮）公所及縣處各編彙報表遞報。除情形特殊地區外，計四十八縣種植面積，三十年為二九，一一六、九六〇市畝，三十一年為二八、七六一、八、五市畝，三十二年為二八、四〇六、七九〇市畝，產量，三十年為五五、七一二、九二五市担，三十一年為四六、二八三、三八六市担，三十二年為四八、一九八、九六六市担（詳數見附表）。本年又奉糧食部訂頒糧食生產電報查報須知，由一、二、三、六、七等區專署根據轄縣糧食生產情況，按月電報，內分雨量、面積、收成、產量及生產情形五項，現各區均已自一月份開辦，據報各區冬季糧食生長甚佳，僅三區雨水稍欠，惟尚不至影響收成。二、部份調查即大糧戶調查，凡業戶所有自種或佃出田地合併計算在一百市畝以上者，均在調查之列。調查項目分糧名、種類、田地坐落、面積及收益等，於每年年底

舉辦一次，由鄉鎮長發給分戶調查表責令糧戶填報，彙轉縣處編製歸戶統計表具報。省處接到統計表後，查核材料精確程度，及調查時限辦理競賽，擇優給獎。此項調查原名大戶存糧調查，曾於三十一年辦理一次，成績優異者計有穎上銅陵旌德三縣，業經分別頒給獎狀，嗣於二十二年底奉糧食部改訂為大糧戶調查，其項目對象，均有變更，嗣飭立煌四十八縣遵照查報，則各縣正在辦理中。至糧價調查係採特約電報方式，原僅五個市場辦理，自二十二年起增至三十六個市場。內分甲乙丙三類，甲類計立煌、六安、阜陽、屯溪、歙縣五市場，按日電報中等米麥蕪零售價格及運銷異存價格；乙類計涇縣、宣城、石埭三市場，按日電報米麥蕪零售價格；丙類計桐城等二十六市場，每隔五日電報米麥零售價格。綜觀一年來全省糧價以皖北為最高，變動亦較劇烈，皖中次之，皖南最低（詳見附表）。

(乙) 管制

糧 管制：

子、本省實施糧食管制，經依據中央法令并參酌本省實際情形，原頒訂安徽省糧食管理暫行辦法，嗣於三十二年田根機構合併，各級糧食管理執行機關多已變更，復將前項辦法修正為安徽省糧食管理辦法，以為本省糧食管制之主要根據，管理之糧食為穀、米、小麥、麵粉、高粱五

三十二年安徽省耕地人口及粮食产销与盈亏分县统计表

区	别	县	耕地 面积	粮 食 产 量 (中 担)								人口数	粮 食 差 额		调 剂 情 形			
				稻 谷	小 麦	雜			粮		合 計		消 費 量	有 餘		不 足		
						大 麥	豌豆	蚕 豆	玉 米	高粱							大 豆	甘 薯
第一区	一	桐城	443,629	1,375,735	117,251	35,500	4,600	2,005	32,520	810	3,412	7,5840	1,844,172	719,562	2,089,679	242,500	由沿江舒城进济	
		懷寧	412,692	1,000,250	46,800	96,000	4,600	500		12,400	20,550	7,000	1,185,100	265,235	1,113,319	71,781	運銷舒城	
		廬江	974,070	2,734,011	3,139	1,730	192	39		380	1,500		2,730,991	461,683	2,268,886	462,105	運銷舒城舒城	
		太湖	422,300	1,176,265	1,498	891	123	50	3,410	1,000	4,957		1,178,154	328,777	1,179,376		41,222	由潜山望江进济
		宿松	170,654	344,781	28,670	24,845	856	728	148				102,000	501,028	310,705	602,050	101,222	由潜山望江太湖进济
第二区	二	潛山	615,909	807,811	107,500	34,000				2,614	500	54,000	1,006,125	265,319	891,603	114,522	運銷太湖舒城	
		望江	289,743	461,745	30,100	26,600				680	1,212	57,000	577,337	164,224	487,173	90,144	運銷太湖	
		六安	2595,665	1813,157	16,259	12,022	2,510	834		1,137			1,845,919	702,303	1,670,669	215,550	運銷舒城潜山望江舒城上	
		合肥	474,445	1,130,449	354,000	238,000	3,000	1,050	37,172	7,204	44,271	12,104	1,827,260	505,733	1,672,916	300,434	運銷舒城立煌凤台	
		壽縣	1265,895	761,470	80,210	302,040	4,535		86,125	179,867	108,712	95,000	1,618,079	251,685	1,436,297	181,782	運銷蒙城太和德通	
第三区	三	霍山	1,046,517	684,900	150,452	112,320	34,518	12,908	11,201	64,520	42,051	449,995	2,122,909	500,516	2,022,659	100,250	運銷舒城上太和潜山立煌凤台	
		立煌	3399,534	756,386	2,641	2,247			18,252		3,726	23,760	806,018	265,761	980,758	144,740	由合肥六安潜山舒城河南进济	
		舒城	1,402,067	449,869	52,172	39,121	18,000	11,299	32,157	1,500	12,221		1,660,339	486,747	1,176,326	189,014	運銷舒城立煌上桐城	
		霍山	289,351	469,820	16,927	7,033	4,924	4,203	47,330	6,468	8,141		564,869	179,880	588,770	21,101	運銷舒城六安进济	
		岳西	377,873	262,988	4,626	10,193	2,810	822	10,512	1,000		3,000	272,951	178,959	360,661	87,710	由舒城桐城进济	
第四区	四	阜陽	5536,074	3,610,510	121,200	280,000			543,186	1056,674	362,810	5,452,243	1053,087	8,266,872	784,251	運銷臨泉蒙城太和舒城		
		蒙城	2,746,202	1,438,510	66,879	42,768			470,700	594,900	270,000	2,923,877	729,364	2,851,232	71,245	運銷太和河南		
		太和	223,181	399,555	3,309				14	12,325	528	11,539	377,870	59,587	377,120	1,250	由太和河南进济	
		臨泉	827,312	634,800	168,200	50,250	2,126		214,025	231,278	11,277	1,406,032	474,589	1967,089	61,007	由蒙城阜陽臨泉进济		
		蒙城	811,590	887,804	507,316	29,086			400,920	400,000	76,300	2,300,506	466,549	2,308,676	8,190	由合肥蒙城阜陽进济		
第五区	五	懷遠	158,910	58,200	254,137	156,210	19,413		14,281	12,830	18,096	833,367	265,064	540,576	7,211	由合肥蒙城进济		
		鳳台	643,223	18,532	98,606	90,244	98,309		81,362	74,988	97,725	552,806	487,552	531,906	239,100	由合肥蒙城阜陽六安进济		
		全椒	518,085	3,289,312	303,987	13,284	6,594	39		34,477	7,357	96,745	444,542	341,788	585,671	101,129	由蒙城阜陽六安进济	
		和县	172,370	376,893	26,600				8210		5,920	20,000	437,621	90,728	458,976	1,265	由和縣进济	
		巢縣	8,602	35,178	3,440	1,281	600	300			567	5,878	47,544	17,502	43,544	4,000	運銷全椒蒙城	
第六区	六	巢縣	124,000	368,876	20,166	16,000	1,000					1720	8,333	47,894	74,893	116,494	500	由全山和縣进济
		無為	67,873	230,125	5,000	4,021	211	100	2,294		6,200	15,100	269,051	61,938	260,775	2,276	運銷蒙城	
		宣城	414,016	454,570	42,300	30,056	750		31,462	2,000	6,912	3,190	571,240	207,664	522,640	48,600	運銷德縣德清	
		廣德	891,374	936,812	16,107	20,561	5,000	5,100	10,000		35,000	19,500	1,048,080	203,639	835,305	222,777	運銷宣城德清法縣無為	
		南陵	662,374	662,830	100,325	91,000	24,445	7,770	10,030		28,225	12,500	924,825	159,164	763,587	171,238	運銷宣城德清法縣	
第七区	七	繁昌	416,020	812,828	80,078	110,560	31,820	59,800	2,700	3,130	9,100	18,300	1,128,713	201,721	744,713	184,000	運銷德縣蒙城	
		郎溪	300,778	378,852	36,840	28,500	10,530	16,800	4,240	4,411	15,790	12,310	547,313	161,163	588,713	1,000	由宣城廣德郎溪进济	
		涇縣	435,694	309,192	39,880	25,500	1,430	2,100	32,860		2,050	2,325	426,747	127,740	387,846	37,401	運銷宣城江蘇	
		繁昌	74,404	249,921	33,266	13,733	12,840	12,255			1,650	77,733	377,638	69,489	376,638	21,000	運銷銅陵	
		旌德	571,121	374,913	75,458	1,000	2,260	2,070	81,122		10,349	2,200	550,334	214,447	563,451	13,117	由宣城旌德郎溪進濟	
第八区	八	旌德	532,212	625,848	139,588	8,439	3,928	38,228	81,200	2,124	4,125	20,000	923,471	344,500	940,471	17,000	由宣城旌德郎溪進濟	
		郎溪	232,276	244,000	166,015	62,028	20,400	10,085	12,052		87,950	68,550	671,077	85,356	684,013	12,941	由江西進濟	
		無為	179,000	160,790	82,542	34,100	11,251	5,565	20,244		24,260	18,910	358,262	56,761	366,262	5,000	由旌德江西進濟	
		績溪	218,596	113,052	62,378	24,999	7,590	3,750	62,122	1,000	16,334	12,735	303,970	97,033	308,950	5,000	由宣城旌德進濟	
		旌德	244,547	378,016	46,500	22,142	4,500	2,000			400	1,214	319	447,097	63,741	435,026	22,001	運銷績溪蒙城旌德
第九区	九	旌德	164,944	314,151	5,433	29,760	13,350	12,760	21,022	1,000	2,923	3,000	402,037	106,295	395,037	10,000	運銷石埭青陽	
		石埭	108,232	236,500	50,420	29,000	70,125	35,000	5,000	250	812	4,172	430,279	81,469	432,688	2,409	由東流江西進濟	
		青陽	176,077	421,273	349,020	130,400	42,980	2,120	24,840	58,972	22,430	22,050	1,194,427	70,115	1,087,080	107,145	運銷石埭旌德	
		東流	23,438	96,665	14,070	42,320	36,966	45,366	445	406	10,527	4,085	250,986	8,110	178,586	41,200	運銷旌德	
		石埭	72,905	147,756	25,370	9,440	3,116	1,530	44,322	710	2,847	1,000	200,291	47,264	201,436	1145	由青陽太平進濟	
全年合計	28,406,790	23,780,411	11,024,010	3,196,245	9,112,16	305,937	7,110,94	2,331,688	334,450	2,591,784	118,198,766	12,415,170	46,577,905	27,744,747	11,227,919			
三十一年合計	28,761,875	26,190,091	8,919,355	2,875,476	8,19,195	322,804	6,74,817	777,554	234,276	274,525	46,283,486	12,526,292	46,221,211	32,458				
三十年合計	29,116,960	29,785,851	10,233,386	2,731,722	7,78,136	316,754	11,22,863	3,86,127	325,882	3,458,603	55,712,225	12,791,280	52,894,722	262,403				

附註

- 本表係就安全區域填製淪陷區未列在內
- 耕地面積立煌潛山六安舒城霍山岳西阜陽臨泉太和等九縣係根據土地陳報數字其餘未辦土地陳報縣份則根據各該縣最近所報數并參照各縣賦款額核計
- 三十二年粮食產量係根據各縣收獲陳報數字其未辦陳報縣者則依據各縣收成及過去陳報數字推算求得
- 三十年本省各縣收成均尚良好惟三十一年皖北夏季旱災沿江各縣獲遭水災三十二年春夏之交桐太潛等縣山洪暴發秋季皖北黃水為災以致兩年糧產均有減少

種。茲將實施情形分述如次：

1. 管制民間糧食：凡糧戶全年收穫之糧食，在二百市石以上者，一律查登，除其自用及繳納軍賦糧積外，其餘糧田縣政府縣田糧處，隨時督令依照定價出售，或備價收購，如本省二十一年度查征縣級公糧及三十二年代購豫湯軍糧，均以大戶餘糧為累進配購對象。又凡運糧出縣或向外縣採購時，須由縣田糧管理處發給運銷證或採購證，（十市石以下者由縣田糧處或成鄉鎮公所或鄉鎮田糧辦事處代發）運糧出省者，須報由省田糧處核發運糧食出省許可證，至各縣境內鄉鎮間之糧食，則准予自由流通。

2. 管理糧食市場：管理市場，首須控制糧商，本省經遵照部頒糧商登記規則之規定，按照各種糧商業務性質，分別辦理登記，除東流等二十八縣（淪陷區在內），或因情況特殊，或缺乏糧商，暫緩辦理外，計實施糧商登記者，有立煌等三十四縣，截至卅三年二月止，經登記合格領照營業者，計一五七六家，內因營業齟齬或其他特殊情形，先後呈准歇業者三九家，凡經登記合格領照之糧商，均經督飭加入當地糧食業同業公會，按月將營業狀況，填表報由各縣田糧處核轉省田糧處查核并得隨時由田糧機關規定糧商存額及出售數量，藉以防止囤積居奇，穩定糧食市場。（附表一）

3. 管制糧價：本省糧價管制，係遵照中央令頒加強物價管制實施方案糧食部份實施辦法之規定，并參酌本省實

際情形，訂定安徽省加強糧價管制實施辦法，頒行實施，除淪陷或情況特殊縣份准緩實施外，其餘立煌等四十縣均實施限價，暫以穀、米、小麥、麵粉四種為主，其他糧食有實施限價必要，由省政府以命令指定之，各縣擬訂之糧食限價須報由省府核定公佈施行，每隔三個月改訂一次，在未改訂以前，非因產銷狀況發生特殊變化時，由當地糧食業同業公會，向該管管理機關申請，轉呈省政府核准，不得變更，一面由各縣積極推進糧食增產及督售餘糧，并由省田糧處於重要消費市場，設置糧食調節機構，辦理民食調節事宜，自三十二年三月二十日開始施行以來，各市場糧源無缺，價格亦稱穩定。（附表二）（三）

4. 對敵糧食封鎖：本省地處敵後，情形特殊，為充裕內地軍需民食，防止糧食資敵起見，凡接近敵區五十華里以內地帶，由各縣政府縣田糧處會同當地駐軍及查緝機關，劃定糧食封鎖綫，嚴行查禁糧食外運資敵，並繪具封鎖綫圖說呈報省府查核，一面規定封鎖綫以外之糧戶收獲之糧食，除留全年自用者外，餘糧應移運內地存儲銷售，並鼓勵商民向封鎖綫以外地帶收購糧食內銷，以裕糧源，辦理以來，頗著成效。（附表四）

(五) 調節民食

本省民食調節，經訂頒調節民食實施辦法，督飭各縣辦理：1. 督商參運：由缺糧縣份估計缺糧數量，呈請省府

安徽省概覽 田 糧

指定向餘糧縣份採購，餘糧縣份亦得就餘糧數量，呈准省府向缺糧縣份運銷，其購運事宜，由縣政府及縣田糧處督導合法糧商辦理，如糧商資金缺乏時，由地方籌集委託糧商購運，上年皖北各縣受災經分別指定向皖中產糧縣份採購食米四八六五〇市石，稻三五四〇市石，小麥八〇市石。2.撥售賦實餘穀：就三十一年度徵實餘糧，按照各縣缺糧實際需要情形配售民食，三十二年皖南各縣經先後呈准撥售賦實餘糧計二二九二〇〇市石，由各縣政府依照辦法規定督飭鄉鎮保查明民戶缺糧數量詳列清冊統籌撥實配定，於各倉庫公開出售，其售價價格，依照部令規定，已限

價地區照限價收價，未限價地區照市價九五折收價，價款隨時繳解當地國庫支庫。3.設立調節民食機構：原於立煌及屯溪兩地設置民食供應處及調節處，嗣於田糧機構合併後，經呈准糧食部改設立煌及屯溪糧食調節處，并擬於必要時，於江北江南各設調節站三所，作機動之調節，各處站供應之糧食來源，除從撥賦實餘糧一部平價出售外，并經省田糧處呈准糧食部核撥，本省三十二年度調節民食實金一千萬元，由立煌糧食調節處派員分往各地採購糧食儲備春荒時售濟民食。附表(五)(六)(七)

安徽省各縣糧商登記一覽表(表一)

縣別	登記合格糧商家數				歇業糧商家數				購銷欄三戶內有合作社二戶
	購銷	倉庫	加工	經紀	購銷	倉庫	加工	經紀	
蕪陽	三			二二					
蒙城				二五					
立煌	五四			八					
和縣			一一	二四					
霍山				一八				三	
臨泉				一三				四	
含山				一三				五	
				一四五					
				一九九					
				二二五					
				二五					
				六二					
				三五					
				一八					
				一三					
				一三					
				一九九					

考

合肥	七三	四二〇	四二〇	二七
六安	七三	四三七	五二〇	二七
桐城		八	八	
鳳台		一〇九	一〇九	
阜陽	四七	一〇	四八	
休甯		一〇	一〇	
郎溪	一一	六	一七	
南陵	二四	四〇	六四	
合計	二六六	五一	一五七六	三三六
		一二五九	一五七六	三九

附註：其他指定辦理糧商登記縣份多因申請登記書表填寫不合發還更正現正督飭遵辦中

安徽省各縣糧食限價表(一) (本表係第一次核定之限價) (表二)

縣別	稻穀限價 (市斗)	大米限價 (市斗)	小麥限價 (市斗)	麵粉限價 (市斗)	備
太湖	一四・〇〇	二六・〇〇	三元	三元・六〇	
潛山	一二・〇〇	三〇・〇〇	二四・〇〇	二・四〇	
桐城		二〇・二〇	一六・五〇		
懷甯		二四・八〇			
宿縣		三三・〇〇	二六・〇〇		
立煌		五八・五〇	四一・〇〇	四・五〇	
六安		三三・五〇			
合肥	一一・八〇	二二・五〇	二一・〇〇	二・三〇	

安徽概覽 田糧



南陵 二三〇〇

安徽省各縣糧食限價表(二)(本表係第二次改訂之限價)(表三)

縣別	稻穀限價 (市斗)	大米限價 (市斗)	小麥限價 (市斗)	麵粉限價 (市斗)
濟山	元	六五〇〇	七五〇〇	元
桐城	六五〇〇	六五〇〇	七五〇〇	
宿松	七五〇〇	六〇〇〇	八五〇〇	
懷甯	六〇〇〇	七〇〇〇	八〇〇〇	
廬江	七〇〇〇	七〇〇〇	八〇〇〇	
太湖	六五〇〇	六五〇〇	七五〇〇	
望江	四〇〇〇	六六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二〇
合肥	三三〇〇	六六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五〇
立煌	四〇〇〇	七五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五〇
霍邱	三七〇〇	七五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五〇
霍山	三五〇〇	七〇〇〇	六五〇〇	六〇五〇
舒城	三二〇〇	六五〇〇	六五〇〇	六〇五〇
六安	三六〇〇	七二〇〇	七〇〇〇	七〇〇〇
霍山	三七〇〇	七五〇〇	七二〇〇	七〇〇〇
壽縣	三五〇〇	七〇〇〇	六八〇〇	七〇〇〇
岳西	三七〇〇	七五〇〇	七二〇〇	七〇〇〇
潛山	三〇〇〇	七五〇〇	七二〇〇	七〇〇〇

安徽概覽 田 糧

以上七縣稻穀限價已飭補擬訂報核

考

青陽 五四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
 至德 三四・五〇〇 四〇〇〇〇

以上皖南各縣改訂之限價核定自四月一
 日公佈實施

安徽省各縣糧食封鎖線地區一覽表(表四)

縣別	封鎖線	備	考
合肥	自余集經大蜀山至巢湖三河一帶為封鎖線	其他接近敵區縣現正督飭	
渦陽	以渦河為封鎖線	辦理劃定給圖具報	
蒙城	東自界溝集經移村集板橋唐集張集檳城鄉西迄河錢曹市集為封鎖線		
含山	自叫畛關東經昭關至和縣接壤一帶山地以南為封鎖線		
壽縣	自雙橋集經審口集江黃城開荒集至余家集為封鎖線		
全椒	自赤鎮經太平巷小集東王集周家崗復興集至管家壩為封鎖線		
青陽	自半邊街經金家店橋頭徐至石堰橋折向水鎮邑芽埂丫山孫為封鎖線		
至德	自長嶺集經花山保經分水嶺桃兒口梅山至集文保為封鎖線		
繁昌	自馬家港經東西邢冲大路橋沈家衝折向河村孫村至黃齋為封鎖線		
銅陵	自朱陳鄉之郎坟起經丹鳳鄉之磯頭鐘鳴鄉之殷家澗口為封鎖線		
宣城	自東水黃渡涼平橋楊柳嶺山至寒亭可為封鎖線		
東流	自洋湖鎮經張溪鎮羊磯頭折至大路坦埠埠街為封鎖線		
貴池	自羅城鄉經崇義高坦至唐鄉一帶為封鎖線		
宿縣	自官店以東韓村董亭孫隨一帶為封鎖線		
廬江	自七橋羅河沿橋碑黃屯楊泗順淮棧風裴家鄉毛家咀裴家岡關河莊橋谷安華濱湖		
桐城	自海橋溪等地為封鎖線		
	自周潭吳橋忠毅集山黃髮雞嶺一帶為封鎖線		

安徽 皖 田 概

望江 制定濠口涼泉兩鄉為封鎖線
 宿松 自新田舖經洪田舖至家嶺石廟咀別湖咀洪家嶺碑石嶺九姑嶺毛家咀金貝嶺次龍嶺洪家嶺趙家嶺金家咀一帶為封鎖線

安徽省三十一年各縣採購民食地區數量表(表五)

縣別	採購總量	糧食來源		
		地名	種類	數量(市石)
阜陽	三〇〇〇	桐城	大米	三〇〇〇
亳縣	七五〇〇	桐城	大米	一五〇〇
渦陽	六五〇〇	舒城	大米	六〇〇〇
太和	一〇五八〇	六安	大米	五五〇〇
		六安	大米	五〇〇〇
		壽縣	大米	三〇〇〇
		壽縣	大米	二〇〇〇
		舒城	大米	一五〇〇
		廬江	大米	一五〇〇
臨泉	四五〇〇	六安	大米	四五〇〇
		舒城	小麥	三〇〇〇
		舒城	小麥	八〇〇
		舒城	大米	一五〇〇
蒙城	七六五〇	舒城	大米	三〇〇〇
		合肥	大米	一五〇〇

備

考

皖南各縣三十一年度餘糧撥售民食數量表(表六)

縣別	核准撥售稻穀數量 (市石)	備	考
鳳台	六〇〇〇	廬江 大米	三〇〇〇
懷遠	三〇〇〇	舒城 大米	一五〇〇
壽縣	一〇〇〇	合肥 大米	三〇〇〇
岳西	四五〇〇	桐城 大米	一〇〇〇
	三五四〇	合肥 大米	三〇〇〇
		廬江 大米	一五〇〇
		桐城 大米	三〇〇〇
		合肥 大米	一〇〇〇
		太湖 稻穀	二〇〇〇
		潛山 稻穀	一五〇〇
		懷甯 稻穀	一〇〇〇
			三二〇
東流	五〇〇〇		二六〇〇
至德	一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
宣城	一〇〇〇〇		二九〇〇
涇縣	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繁昌	一八〇〇〇		二〇〇〇
郎溪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廣德	三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甯國	一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

內有六〇〇〇市石調運屯
溪撥售民食

撥售災區民食

安徽概覽	至	涇	太	績	祁	歙	屯	休	全	岳	霍	霍											
	德	縣	平	溪	門	縣	溪	甯	椒	西	山	邱											
	二	二	二	二	四	五	二	二	一	一	五	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田	贛	宜	南	石	涇	宣	贛	旌	南	宜	贛	贛	無	巢	合	和	桐	懷	舒	舒	六	河	六
	北	城	陵	球	縣	城	北	德	陵	城	北	北	爲	縣	山	縣	城	甯	城	城	安	始	安
概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一	六	六	一	一	二	四	五	五	五	〇	二	三	三	三	六	三	三	七	五	四	六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丙) 採購

子、代購豫省及湯部軍糧：

卅一年度豫省旱災慘重，收穫銳減，一五兩戰區軍糧短絀，不敷支應，本省奉委座特飭代購豫省軍麥二十萬大包，復准魯蘇豫皖邊區湯總司令恩伯電囑在皖中代購軍麥五萬大包，當以本省皖北重災，無麥可購，經商准改在皖中代購糧米兩共一七三、〇七六、大包，並分飭六安舒城廬江合肥桐城太湖潛山懷甯宿松等九縣購辦在案，嗣以皖中受敵竄擾及水災影響，民間存糧多遭損失，且運輸困難，致未如期清交，復准第一戰區蔣長官湯副長官電以該項軍糧需要迫切，囑改在皖北購撥小麥七萬大包，以應軍食，當為適應需要，即經分飭阜陽颍上鳳台懷遠臨泉太和渦陽蒙城亳縣等九縣，共配購小麥七萬大包，限於九月月底前購齊，就地撥交軍食，其餘仍由皖中各縣繼續購米一二四、六一四、大包。(附各縣承購數量表)

皖中各縣代購豫省暨湯集團軍糧數量表

縣別	品名	單位	應購數	備考
六安	糧米	大包	五〇、二五二	
舒城	同	同	四六、五〇〇	
廬江	同	同	四、七〇〇	

東 流 大 米

一、〇〇〇

二六

合肥	同	同	二九、五〇〇
桐城	同	同	四、二〇〇
太湖	同	同	一〇、〇〇〇
潛山	同	同	一〇、〇〇〇
懷甯	同	同	六、〇〇〇
宿松	同	同	五、〇〇〇
合計	同	同	一六六、一五二

皖北各縣代購豫省暨湯集團軍糧數量表

縣別	品名	單位	應購數	備考
阜陽	小麥	大包	一五、〇〇〇	
穎上	同	同	一〇、〇〇〇	
太和	同	同	一〇、〇〇〇	
臨泉	同	同	一〇、〇〇〇	
渦陽	同	同	七、〇〇〇	
蒙城	同	同	八、〇〇〇	
亳縣	同	同	四、〇〇〇	
鳳台	同	同	四、〇〇〇	
懷遠	同	同	二、〇〇〇	
總計	同	同	七〇、〇〇〇	

丑、四省邊區委購軍糧：
本年度魯蘇豫皖邊區在皖委購軍麥十六萬大包，米六

萬六千大包，前奉委座申儉侍電示以撥代金交部隊委托當地政府就地購辦為原則，不列入現品交接。嗣經臨泉遠區軍糧會議決議，電請中央按照時價撥款，由本省代購。當以本省江北各縣，上年普遍受災，代購事實困難，電請委座及軍政後勤糧食三部，核減委購數量，其餘仍照市價撥款購辦，嗣奉委座電示酌增代金價格，并傳知各趕購撥

各縣承購四省邊區委購軍糧數量表

縣別	品名	單位	應購數
阜陽	小麥	大包	五〇、〇〇〇
臨泉	小麥	大包	二七、〇〇〇
蒙城	小麥	大包	二六、〇〇〇
穎上	小麥	大包	一六、〇〇〇
渦陽	小麥	大包	一六、〇〇〇
懷遠	小麥	大包	一〇、〇〇〇
亳縣	小麥	大包	一〇、〇〇〇
太和	小麥	大包	一〇、〇〇〇
太和	小麥	大包	五、〇〇〇
六安	小麥	大包	一六〇、〇〇〇
六安	小麥	大包	二〇、〇〇〇
霍邱	小麥	大包	一三、〇〇〇
舒城	小麥	大包	一三、〇〇〇
壽縣	小麥	大包	一三、〇〇〇
壽縣	小麥	大包	七、〇〇〇

足，擬按酌各縣實際情形，分別配定承購數量，小麥由皖北阜陽臨泉蒙城穎上渦陽懷遠亳縣太和等八縣承購，糧米配由皖中產稻而又便於水運之六安舒城合肥霍邱壽縣等五縣承購，並規定於四六八三個月月底前各交三分之一，各縣承購數量附列於后：

安徽概覽 田 糧

安徽概覽 田 糧

小計	糧	米	大包
合計	小	米	大包
	糧	米	包

六六、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
 六六、〇〇〇

(五)倉儲

中、倉庫修建：

卅年度田賦改征實物，經收事務由糧政局辦理，分縣設置田賦實物經收所，原擬修建臨時倉庫及固定倉庫，乃以修倉經費有限，每縣僅分配二、三、四千元，當時物價已昂，人工材料均十倍於往日，以此區區之數，即修理臨時倉庫，亦尙慮不足其鉅，再修建固定倉庫，更難辦到，且改制伊始，限期迫促，爲迅赴事功計，遂利用祠廟，借用民房，征工征料，略加修葺，并臨時搭蓋露天倉囤，以爲臨時倉庫，計各縣已修臨時倉庫，共一五九座，容量九二七、六八六石，卅一年度，田糧業務重行劃分，田賦管理處辦理經徵經收，糧政局辦理運囤，加工調撥，倉庫系統經財糧兩部訂分爲收納集中聚點三種倉庫，收納倉庫隸屬田管處，以爲收納征實糧食之用，集中聚點倉庫，隸屬糧政局，以爲集中貯納倉庫糧食及運囤轉撥之用，糧政局卅年原修之臨時倉庫，除提留百分之三十倉容，備囤公囤額外，其餘百分之七十倉容，一律移轉田管處改配爲收納倉庫，（此項移轉倉容，因加修工程過於簡陋，不堪囤儲，必須將過加修，且借用之民房，多已被業主收

同，搭蓋之露天倉，多已被地方機關撤除，實僅四十四萬四千餘石），至田管處經修之收納倉庫，則係遵照財部核定按征購賦軍糧總額五成容量配置，一面將接收糧政局移轉百分之七十臨時倉庫，普遍重修，一面利用祠廟原借民房，改修增補，總計修配倉容一六五四、三九三石，又糧政局修建之集中聚點倉容，原經糧食部核定五十八萬石，嗣以本省代購豫省軍糧，復經呈准增修三十一萬石，兩共八十九萬石，但以修建倉費不敷，征購材料困難，實僅修建七七四、五〇〇石，三十一年度田管處奉財部電飭添建新倉，以樹倉政基礎，經即選擇街要安全及運輸便利區域之立煌岳西霍邱六安休甯歙縣等六縣，各添建新倉一座，共計容量五萬石，繼以建倉費不敷甚鉅，遂經改建爲修，迨三十二年各縣軍賦征購總額，經部核定後，因糧額增加，倉容不敷，兼以是年元月間敵竄擾皖中皖西，各縣原有收倉庫，多有損壞，爲寬籌倉容，免誤征儲計，復經覽奉財部核定增配收納倉容四四八、〇〇〇石，總充被焚倉容五二〇〇〇石，又糧政局所屬之聚點倉庫亦經糧食部核定增建倉容八萬石，惟以物價高漲，部撥建倉經費過少，迄於年度終了，竣工僅及十分之二，此本省實行征實後修建各種倉庫之經過情形。茲更將已修配之倉容表列於左。

倉別	修 建 容 量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附 註

臨時倉庫	九二七、六八六	一、六五四、三九三	五七五、一〇八
收納倉庫		四一四、五〇〇	八〇、〇〇〇
集中倉庫		三六〇、〇〇〇	六五五、一〇八
聚點倉庫		二、四二八、八九三	
總 計	九二七、六八六	二、四二八、八九三	

(乙) 倉庫管理：

三十年度，本省田賦改征實物，經收業務由糧政局辦理，始則按縣設置田賦實物經收所，及經收分所，并於經收分所附近設置臨時倉庫，由經收分所經收員兼任倉庫管理員，繼則將經收所裁撤，改設專任臨時倉庫管理人員歸縣政府管轄，三十一年度田賦征收實物，經征收合併後，於田管機關之下，設置收納倉庫，於糧食機關之下，設置集中及聚點倉庫，并各專設倉管人員，三十二年度開始除隸屬田管機關之收納倉庫，仍照舊制外，其隸屬糧食機關之集中倉庫，則改組為縣倉庫，由縣長兼任主任，另由糧政局呈請省府委派副主任，協助處理倉務，聚點倉庫設專任主任，綜理倉務，直隸糧政局，迨是年九月田糧機構合併，遂將收納倉庫，飭由縣田糧處接管，縣倉裁撤，另將其本身之聚點倉庫及分倉改稱為集中倉庫，隸屬於縣

田糧處，并受倉庫所在地之鄉鎮辦事處監督，聚點倉庫則劃歸儲運處管轄，惟倉庫收儲業務，過去雖經中央與本省先後訂有「倉庫管理」及「人員獎懲」等項章程，嚴加督飭遵行，并於各鄉鎮設置糧監察委員會，逐日輪流赴鄉鎮辦事處收納倉庫監視，眼同驗收，但大秤浮收，侵蝕倉餘等項情弊，仍未能盡行法除，現正積極設法改善中。

四、儲運處

本省於三十二年九月，遵奉糧食部令頒省田賦糧食管理處儲運處組織通則，由前安徽省糧政局儲運處改組成立，內部計分總務儲備配運三組及會計室，全處職員七十一人，月支經費三萬六千七百四十七元。茲將辦理糧食儲運業務情形概述如次：

(一) 運輸 本年度糧食運輸業務，因鑒於上年辦理運運之困難運緩，經按各軍倉設立地點，配定各縣調運數

量一律採取運運。本年度軍公各糧除就地撥交外，計應調運五戰區軍糧二八五、九〇〇大包，應集交魯蘇豫皖邊區軍糧三〇四、六一六大包，又由五戰區分撥邊區糧一〇〇、〇〇〇大包，應調運省級公糧四二、一〇〇大包，前經訂定軍公糧運輸實施辦法及分期調運數量表，由省府通飭施行，並規定各縣政府設置臨時糧運組，按調運糧改在一萬大包以上者設甲等組，計有六安舒城霍邱桐城宿松合肥壽縣等七縣，調運糧食在五十大包以上者設乙等組，計有霍山潛山太湖廬江等四縣，調運糧食在一千大包以上者設丙等組，計有立煌岳西望江懷甯等四縣。其通水道之處，則盡量利用水運，與省驛運管理處訂立合約，交驛轉運，以節佚力，以故本年度糧食運輸當能按照預定計劃，如期完成，軍公食需尚無虛匱之。

(二) 糧袋 本省本年度調運各戰區軍糧所需包裝袋皮，中央核定一律按額額三分之一添製新袋，除皖南應購二百市斤裝大袋四萬六千條，已由皖南田糧分處購辦外，其江北各縣應添製四十市斤裝小麻布袋一百六十五萬三千三百三十條，現已依照上項添製標準，在立標製小布袋三十萬條，收購本省企業公司現存小麻袋三十二萬條，委託企業公司評製小麻袋五十五萬條，總計已購製小麻布袋一百一十七萬條。所有上項已製驗收袋皮均應分別運交各縣應用，不敷之數，除依照核定購製數量積極補製外，其餘

三分之二袋皮，應由兵站機關退回舊袋補充，關於糧袋購撥保管經訂定保管辦法及交收手續，通飭遵辦，並於中梅河蘇家埠阜陽三地設置糧袋堆棧，專司調撥保管責任。

(三) 倉儲 該處所轄聚源倉庫，計已成立者江蘇方面面有休甯之萬安一座，江北方面有立煌市區流渡臨霍山諸佛庵潛山白馬潭六安城區蘇家埠舒城中梅河桐城官莊橋額上萬台子等九處，新修尚未竣工者，有涇縣章家渡蘭河樞溪二處，已建完工倉容二七六、〇〇〇市石，未建完竣倉容九六、〇〇〇市石，以上倉庫係設置於水陸交通轉運地點，其人員配備，每倉庫設主任一人，會計員一人，倉務員三人，助理員二人至四人，倉丁四名至六名，其設有分倉者，每分倉設管理員一人，助理員一人至二人，倉丁二名。

附：安徽省三十二年度江北各縣軍公糧運輸實施辦法
安徽省三十二年度皖北各縣配撥五戰區軍麥兌撥邊區運輸處接收數量表

安徽省三十二年度皖北各縣配撥魯蘇豫皖邊區軍糧數量表
安徽省三十二年度皖北各縣配撥五戰區軍麥調運數量表

安徽田賦糧食管理處備運處裝點倉庫一覽表

安徽省三十一年度皖北各縣配撥五戰區軍麥兌撥邊區運輸接收數量表

縣別	種類	配撥大包數	源	集交數量及交接地點		備
				數量	地點	
阜陽	麥	六八、九一四	三十二年度征實			
穎上	麥	二四、三四〇	三十二年度征實及借省購三十二年濟荒糧			據報已開始交撥
臨泉	麥	七四六	借省購三十二年濟荒糧			征實部份計配撥二二、三四〇六
過颯	麥	二、〇〇〇	同			包借省購濟荒糧二、〇〇〇大包
蒙城	麥	二、〇〇〇	同			
亳縣	麥	一、三〇〇	同			
懷遠	麥	七〇〇	同			
合計	麥	一〇〇、〇〇〇	同			

附註

- 一、配撥數除前據各縣電報已就倉撥交以外餘列入集交數並限電到日止將以前撥交確數報核
- 二、集交數應盡速向接糧機關洽商就倉撥交商定後應即將應撥交數電報查

安徽省三十一年度皖北各縣配撥豫蘇豫皖邊區軍糧數量表

縣別	種類	配撥數量	集交數量及交接地點		備
			數量	地點	
阜陽	麥	八一、〇〇〇			

安徽概覽 田 糧

安徽省概覽 田 糧

壽 縣	霍 邱	鳳 台	懷 遠	蒙 城	渦 陽	亳 縣	太 和	臨 泉	穎 上
麥	麥	麥	麥	麥	麥	麥	麥	麥	麥
一、五〇〇	一、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七、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六二、〇〇〇	七二、一六	一五、〇〇〇
									三〇四、六一六

張村舖
張村舖

附 註

一、配撥數除前撥各縣電報已就倉撥交數外餘列入集交數量並限電到日止將以前撥交確數報核
二、集交數應盡早向接糧機關洽商就倉撥交商定後應即將應撥交數量報查

安徽省三十一年度皖北各縣配撥五戰區軍麥調劑數量表

縣別	品類	配撥大包數	糧	源	運交地點	備	考
壽 縣	麥	九、二六二			穎 上		
霍 邱	麥	一四、九八四			正 陽 關		
鳳 台	麥	一三、五〇〇			楊 湖 鎮		
臨 泉	麥	二、二五四			界 首		
合 計	麥	四〇、〇〇〇					

該縣原配三、〇〇〇大包除以七四六大包就地撥交外應調運如上數

安徽田賦糧食管理處儲運處聚點倉庫一覽表三十三年製

聚點倉及分倉名稱	地址	容 量	等級	修 建 類 別	備 考
立煌市區倉庫	塔子河	二〇、〇〇〇	甲	三十一年度新建	容 量 欄 內 數 目 均 以 市 石 爲 單 位
第一分倉	胡店	八、〇〇〇	甲	原有省倉	
第二分倉	蘇埠	六、六〇〇	甲	原有省倉	
第三分倉	洪家灣	五、三〇〇	乙	原有省倉	
第四分倉	七牌灣	二、六〇〇	乙	原有省倉	
第五分倉	板閣堰	一〇、〇〇〇	乙	原有省倉	
第六分倉	王家灣	五、〇〇〇	乙	三十一年度新建	
小 計		四七、〇〇〇			
立煌流波碾倉庫	流波碾	二七、〇〇〇	甲	三十一年度新建	
六安蘇家埠倉庫	白雲庵	一一、三〇〇	甲	三十一年度新建	
第一分倉	萬氏祠	九、七〇〇	甲	三十一年度新建	
第二分倉	龍興寺	一五、〇〇〇	甲	三十一年度新建	
	汪神廟	九、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小 計		四五、〇〇〇			未 成 立
六安城區倉庫	北門外	五〇、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包屯倉	
第一分倉	田家灣	五、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包屯倉	
第二分倉	蓮花庵	一五、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包屯倉	
小 計		六〇、〇〇〇			
霍山諸佛庵倉庫	諸佛庵	七、〇〇〇	甲	三十一年度新建	

安徽概覽 田 糧

第一分倉	黑石渡	三、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大王廟	三、〇〇〇	原有省倉
	黑石渡	三、三〇〇	
	宋氏祠	一三、三〇〇	
小計		二〇、〇〇〇	
舒城中梅河倉庫	中梅河	二〇、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桐城官莊橋倉庫	官莊橋	一三、七二二	三十一年度新建
潛山白馬潭倉庫	白馬潭	一〇、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潁上萬台孜倉庫	萬台孜	三〇、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休甯萬安倉庫	萬安	四〇、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涇縣章家渡倉庫	章家渡	一一、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甯國河瀝溪倉庫	河瀝溪	三〇、〇〇〇	三十一年度新建
總計		三六五、五二二	
			龍潭一六、〇〇〇 萬安二〇、〇〇〇

安徽省三十一年度江北各縣軍公糧運輸實

施辦法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安徽省三十一年度征實徵購糧食運輸配撥計劃要點訂定之
- 第二條 各縣應調運糧食除委託縣運管理處代運及六安調運立煌公糧另行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
- 第三條 各縣應調運糧食依據配撥調運計劃表所列調運糧數均採取運送方式由起點運送終點交收
- 第四條 各縣應調運糧食就限三十三年六月月底前運交
- 第五條 完竣其分期調運數如附表
各縣糧運業務統由縣政府負責辦理并於縣政府內設置臨時糧運組所需費用由安徽田賦糧食管理處儲運處（以下簡稱儲運處）按月撥發糧運組人員編制經費如附表
前項糧運組辦理業務人員由縣府派員派用並報儲運處備查
- 第六條 各縣運糧由縣政府按調運糧數統籌征調民伕三十人為一班內選班長一人手車十五輛為一班另設班長一人各三班為一隊另設隊長一人

由徵調之鄉鎮指派隊班長均應負押運責任其
服務規則另定之

第七條

每批運輸之糧均須派員隨糧押運以昭慎重押
運員職務規則另定之

第八條

各縣調運之糧由縣政府向縣田糧管理處派員
就倉秤領製據後（附接糧據式）隨即裝包填
具解糧單隨糧押運至終站送由接收機關憑以
接收解糧單式附后

第九條

各縣調運之糧每包須裝足淨米四十市斤並應
縫口加蓋棧印以便交收

第十條

前項縫口蓋印裝足斤重交糧機關絕對遵守
不准散裝減少如有損耗棧雜應負責賠償
糧糧機關及接收機關撥發交收糧食應事前會
同有關機關將秤糧衡器公開較準法碼然後秤
交

第十一條

各縣糧運終止應由縣政府各派督督督員一人駐
留負責督同原押運員撥交並隨時取具接收機
關印據交縣彙報查核

第十二條

糧運終點交接堆繁之處得由省田賦糧食管理
處派員督辦并遵照規定組織交收委員會暨交
及解決交收一切糾紛

第十三條

運糧以無損耗為原則超過自然損耗者應由押
運員運輸隊長負責賠償如遇不可抵抗事變或

安徽概覽 田 糧

特殊原因致糧食遭受損失應取具有力證明文
件專案報核其自然損耗并應遵照糧食部所頒
交收倉儲及運輸損耗率之規定按月彙報（表
式附后）

第十四條

各縣糧食運達終站連袋裝交並取具接收機關
袋據報請備查

第十五條

各縣運糧運費除委託驛運管理處代運之糧依
照驛運規則支給外其各縣口運之糧運雜費發
放支報辦法另定之

第十六條

各縣運糧所需包裝材料由儲運處統籌購置其
領用地點如附表

第十七條

各縣領用糧食應指派專人辦理如因保管不善
致糧袋霉壞或損失者應即按數責賠並應按旬
將糧袋領發數目列表報查

第十八條

各縣起運之交倉糧食數量應按旬表報儲運處
查核並於每月終檢同交糧收據造冊月報至糧
食運交完竣後應列表交收總彙報查核表式附
后

第十九條

各縣辦理糧運業務省級應受安徽田賦糧食管
理處及儲運處指揮監督行政區應由各該管專
保公署負責督導其督導費另定之

第二十條

凡糧運經過地區之區署及鄉鎮保公所均應在
便利糧運原則下切實負責協助

安 康 概 覽 田 糧

第二十一條 各縣糧運路線應事前將具路圖標明里程呈報

第二十三條 本辦法經省府委員會議通過後施行並報糧食

備核

部備案修正時亦同

第二十二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本省二十二年度各縣配撥五戰區軍米調運數量表

縣 別	類 種	就地撥交	入庫數目及地點		調運集數		調運東數		調運陽及三河尖數		備 考
			數	目 地 點	集 數	東 數	陽 及 三 河 尖 數				
立 煌	米	4,000	5,000	南 莊 廠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六 安	米	4,000	14,800	立 煌 廠	30,500						
舒 城	米	5,000	13,000	南 莊 廠							
霍 山	米	6,000	7,000	南 莊 廠							
岳 西	米	6,000	13,000	蘇 家 莊 廠							
霍 山	米	6,000	5,300	流 波 廠							
岳 西	米	6,000	6,000	古 牌 廠							
霍 山	米	6,000	4,000	上 土 廠							
霍 山	米	6,000	2,000	霍 山 廠							
岳 西	米	6,000	2,000	岳 西 廠							
岳 西	米	6,000	2,000	近 桐 廠							
岳 西	米	6,000	2,000	岳 西 廠							
太 湖	米	17,000	8,300	岳 西 廠							17,000
霍 邱	米	1,500	2,000	霍 邱 廠							
霍 邱	米	1,500	1,000	霍 邱 廠							
桐 城	米	20,000	8,000	桐 城 廠							
桐 城	米	20,000	11,000	六 安 廠							

上項運立煌之糧運集撥交由兵站接收轉運入庫地點

懷	富	望	宿	合	廬	壽	無	含	和	全	巢	肥	合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米
10,000	2,000	6,000	2,000	14,000	3,000	3,000	2,000	4,800	3,000	7,000	4,100	14,700	152,100
	岳西縣城附 近桐樹均	2,000	水吼嶺	9,000	霍山縣城								115,900
				10,000									50,000
													20,000
													60,000

附註：一、本表以大包為單位每大包計重二百市斤；
二、調鄂東之糧其交接地點應俟洽定後另達；
三、鄂阜陽及三河尖之糧因運輸困難已飭縣價售并連運費一併抵交；

安徽省糧食運輸人員獎懲辦法實施細則

主管人員及其各級佐理人員
關於獎懲種類依暫行辦法第二條之規定列左

第一條 本細則依照糧食部頒發糧食儲運人員獎懲暫行辦法（下簡稱暫行辦法）第十五條之規定製訂之

第二條 本細則所稱糧食運輸人員係指直接辦理糧運

安徽概覽 田 糧

第四條

凡合於下列各款之一者得予升等或晉級
一、緊急大量運輸提前如量起運或如期超量起運者

第八條

凡遇緊急糧運或非常事變辦理困難措撥失當致有重大損失者除予免職外並以貶謫軍官論處

第五條

一、遇非常事變對於起運接運糧食能搶運至安全地區毫無損失者
二、運耗低於規定標準者
三、合於前項一至三款者並得酌給一次獎金以一百元至一萬元為限

第九條

凡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酌予免職或降級
一、不遵照規定計劃如期如量運交完竣而延誤三個月以上者
二、玩忽職務致公款公物發生損失貽誤公務者

第六條

凡合於下列各款之一者得予記功或嘉獎
一、依照各項糧食運輸計劃規定限期數量如限完成者
二、收交敏捷或裝載提卸轉運迅速不誤規定時限者
三、衡器校正準確並能保管得宜使用公正者
四、調用輸力配合得宜節省公帑者
五、糧運電報或表報如期遞級編送工作聯繫適宜無誤糧運者

第十條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酌予記過或申誡
一、不能遵照規定計劃如期依限如數運交完竣者
二、收交或裝載提卸轉運遲緩超過規定時限者
三、運耗超過規定標準不能列舉正當理由者
四、調用輸力配合失當貽誤公帑者
五、衡器未校正準確並保管失當致發生差額糾紛者

第七條

關於懲罰種類依執行辦法第五條之規定如左
一、免職
二、降級
三、記過
四、申誡

六、糧運電報或表報不按規定遞級編送工作遲滯失宜貽誤糧運者
七、對於所屬員工舞弊隱瞞不報或查報不實者

第十一條

凡貪污舞弊查有實據者除予免職外並依法懲辦
本細則所定獎懲除緊急糧運或遇非常事變

第十二條 搶運糧食隨時考核外其餘於每期糧運屆滿時執行之並於全部糧運期限終了時舉行總考核凡嘉獎三項者得記功一次記功三次者應予晉級凡申誡三次者得記過一次記過三次者應予降級或免職

第十三條 本細則第四條第二次之獎金其款額得視辦理人員之功績由省田賦糧食管理處專案轉報食部核定撥發之

第十四條 凡犯本細則第七八九十各條之一致公款損失除依法懲罰外並須責令賠償

第十五條 凡獎懲事項其功過不限于一人者得分別各有關人員之功過程度分別獎懲之

第十六條 本細則所定獎懲除第七八兩條之規定外其功過相等者得予抵銷不相等者抵銷其一部

第十七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八條 本細則經省政府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並報糧食部備案修正時亦同

五、糧食調節

本省糧食以平時之產量，供給本省軍需民食，尙可應付，若遇歲歉減收，或鄰封告糶，則不免有缺乏之虞，增加生產，固爲切要之圖，但若不加調節，則盈者過盈，虛者益虛，亦足以刺激糧價上漲，故當前糧食問題之解決，

不在產量之多寡，乃在分配之均否，故調節盈虧，管制消費，使供需平衡，實爲目前管理糧食最切要之政策，由調節盈虧，管制消費，而達到合理之分配，糧食乃能充份發揮其在戰時之功效。茲將調節處成立以來，業務概況，及中心任務，分別描述於次：

(一) 組織：

立煌爲省口所在地，機關林立，人口浩繁，關於一般公務人員之食糧撥發，及地方民食之調節，在在需要調節機構之設立，爰經呈准中央於三十二年十月成立立煌糧食調節處，在房屋未建築以前，臨時辦公地址，設於平阿村，本年元月遷至田樞處左側，內部組織，分設總務，業務，會計三課，員工合計四十名。

(二) 業務：

該處成立後，三十二年十月份，由田樞撥發糙米十三萬市斤，十一月份撥發糙米十三萬市斤，在調節資金未撥發以前，即將所撥之米，提前供應，撥傳駐立中央各機關及省級公糧，又十一月份呈奉省府撥發調節費金一千三百五十萬元，計劃分發各專員赴六安、霍邱、穎上、壽縣、阜陽等縣，採購大批米麥分別運立，及皖北各災區實施調節。(已購到之米麥數量另附表)

(甲) 加工：

糙米做成熟米 以九五折計算，另給加工費，每市石十八元，米質以不摻水不摻雜為原則，在各縣配購備荒糧，如係糧商代購者，由各糧商負責加工，如係大戶配購者，即由各該集中地之鄉鎮公所分派民衆負責加工。

(乙) 包裝：

糧食包裝，首需蓆袋，惟限於經費，無法縫製新袋，特向財廳商購舊有蓆袋，凡驗收之米麥，過秤包裝，按每小袋四十市斤，僱工縫口，工資另有規定。

(丙) 運輸：

包裝後之糧食，委託當地驛運站運往指定地點，並由該處派員押運，運費照驛運費率支給。

(三) 增設調節機構：

(甲) 設立調節站：

查皖北去年水災甚重，民食艱難，立煌調節處，除經呈准中央在皖中餘糧縣份六安桐城，及皖北阜陽三處，設立調節站，以便就近採購米麥，轉運災區調劑外，並按皖北地方需要，擬在鳳古太和壽縣類上等處，各增設調節站一處，辦理民食供應事宜，各該站經費，由業務收入項下撥支。

(乙) 設立供銷部：

立煌交通不便，物資感受缺乏，以致價格日見飛漲，一般市民深感生活困難，本處為調節市民起見，設立供銷部一處，除主要業務糧食外，並遵令採購民食附品油鹽等類，盡量供銷調劑。

結論

總之糧食為國家人民之命脈，戰時關係，尤為重要，政府供應軍需民食，固要加強征實征購工作，掌握大量食糧，不容奸商富戶，囤積居奇，操縱糧價，影響民食，尤須調節有方，使軍糧民食，均無匱乏，該處成立以來，對於業務，秉承中央之法令，按照地方之情況，力求進展，罔敢或懈，以無負政府之期望，而達成糧政之任務。

立煌糧食調節處購存各縣備荒糧食數量表

地點	質別	數量	備考
六安	米	一一、九三二石	
霍邱	米	一二、七五〇石	
阜陽	麥	三九〇〇石	
壽縣	麥	五、八六九石	
穎上	麥	四、三三六石	
合計	麥米	三八、七八七石	

保安目錄

一、組織（安徽全省保安司令部）

- (一) 保安
- (二) 防空
- (三) 保安部隊

二、訓練

- (一) 軍事訓練
- (二) 黨政訓練

三、人事

- (一) 範圍
- (二) 任免
- (三) 考核
- (四) 兵額補充
- (五) 撫卹

四、經理

- (一) 經費
- (二) 裝備
- (三) 官兵待遇

安徽概覽 保安

五、衛生

六、抗敵

- (一) 保安團隊抗敵經過情形
- (二) 建立游擊根據地
- (三) 破壞敵偽交通
- (四) 拆除各縣城垣
- (五) 捕殺敵偽漢奸
- (六) 策動偽軍反正

七、綏靖

- (一) 防範工作
- (二) 清剿情形

八、軍法

- (一) 軍法行政
- (二) 軍法審判
- (三) 監所

九、防空

- (一) 積極防空
- (二) 防空情報
- (三) 消極防空
- (四) 敵機空襲概況

保安

一、組織（安徽全省保安司令部）

（一）保安

甲、全省保安司令部

本省於民國二十三年秋，遵照軍事委員會 委員長南昌行營 頒佈各省保安制度改進大綱之規定，設全省保安司令部由省府主席兼任，時保安司令部，僅具空名，而實際負責執行保安業務者，則爲省保安處，但對外公文，均以保安司令名義行之，保安司令部，並設情報總收集所，辦理全省諜報工作，至民國三十二年四月間，始正式改組爲全省保安司令部。茲將本省保安處，及情報總收集所之組織經過，與省保安司令部之改組情形，分述於下：

（子）安徽省保安處

本省保安處編制，在民國二十五年以前，係依照各省保安制度改進大綱，并參酌本省實際需要，內設處長辦公室，（設秘書、秘書主任、參謀、參謀主任、軍法官、軍法主任、視察、諜報股）及一二三科，第一科掌理軍事，第二科掌理人事、總務，第三科掌理經理、軍實。二十五年八月，中央通令於各省保安處內設立防空科，本省遵照規定，設立第四科，辦理其事。抗，軍兵，中央以防空五

要，通令各省將防空科擴充爲全省防空司令部，本省因豫爲戰區，財力不濟，僅於二十七年春將防空司令部名義具報成立，所有業務，仍由第四科負責辦理。廿九年七月，奉 中央令建立超然會計制度，實行公庫法，又增設會計室。至保安處之附屬機關，除原有之修械所外，因抗戰需要而先後增加者，有醫務所、看守所、無線電台。醫務所係於二十七年八月成立，設少校主任，上尉軍醫，中尉司藥各一人，及看護若干名，辦理保安處及團隊官兵之傷病治療與醫務行政。看守所係於二十九年四月設立，內設上尉所長，准尉司書各一人，羈押全省保安司令部直接審理之軍法案犯。無線電台係於二十七年設置，因抗戰軍興，本省保安團隊，均分駐各地，担任抗剿，保安處爲靈活通訊，以利戎機，遂購製五瓦特無線電機七座，於二十七年五六月間先後成立七個無線電台，每台設少校主任，上尉報務員各一人，除第一台留駐保安處，俾與各台聯絡，其餘各台，均按事實需要，分別配屬各保安團。嗣爲謀系統簡明，指揮便利起見，於三十一年二月十七日將各台班併編爲通信隊，以下設六個無線電分隊，一個有線電分隊，除原有之第一台，增設隊附司書各一員，改編爲隊部外，其餘各分隊，仍就各台班原有之編制改組之，經費人員，未有增減。

（丑）保安司令部情報總收集所

本省自轉爲戰區，保安團隊，及各縣縣部隊，一面抗

敵，一面剿匪，關於軍事情報，有專設機關辦理之必要，爰於二十八年一月成立安徽省保安司令部情報總收集所，其業務為對省內外情報網之建立，省會防禦偵探網之部署，全省情報人員之訓練，以及對陷區特務工作之實施等。在橫的方面，溝通省黨部、省動委會、軍管區司令部，以及各軍總司令部等之情報機關，切取聯絡縱的方面，直接統轄行署、各區保安司令部、各縣縣政府、各保安團隊、各游擊縱隊之情報組織。

(寅) 全省保安司令部改組情形

民國三十二年以前，本省僅有保安司令部之名，業務概由保安處執行，保安處直隸省府，為省府構成之一部，三十二年春，行政院為調整機構，統一專權，通令將各省保安處，及防空司令部取銷，(除撥撥靖公署省份外)歸併於全省保安司令部，本省遵於三十二年四月一日改組成立，在中央未頒發編制及組織規程以前，以不增加人員及經費為原則，於保安司令部下設參謀、副官、軍需、軍法、四處、及防空科，(即保安處之一二三四科及軍法室所改)原情報總收集所，改隸於參謀處，為服務隊，原保安處秘書室改為副官處第二科，醫務所改為副官處第三科，會計室改為軍需處第二三兩科，諜報股改為調查室，原保安處之修械所、看守所、通信隊、鐵肩隊、仍照舊，均直屬於保安司令部。三十三年春，中央頒發省保安司令部新編制，本省於是年六月一日，遵照其乙種編制，改編統緒

，司令部內設司令辦公室、保安處、防空處、總務科、軍法科、經理科、會計室六個單位，全部人員，較前無所增減。(附本省保安司令部組織系統及編制表)

乙、全省保安司令部皖南行營

本省自敵為戰區，省府西遷立煌，省縣交通多阻，尤以長江間隔，施政更感困難，為便利指揮駐防皖南之保安團隊暨各區縣部隊，則匪抗敵，並就近處分一切軍法案件起見，經呈准 軍事委員會於二十八年一月設置全省保安司令部皖南行營，以省府皖南行署主任兼任行營主任，設置中少校軍法官各一員辦理皖南各區縣軍法案件，嗣因軍法案件過繁，并增設少校軍法官二員，以應需要，其餘一切軍事設施，概由行營警報處負責辦理。

丙、各區保安司令部

民國二十一年十月，本省遵奉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頒制匪區內各省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組織條例之規定，於各行政督察區設置保安司令部，由專員兼任司令，以便統率各縣保安團隊清剿匪共，內設副司令，及參謀副官數人，以理其事。迨民國二十六年春，雖有設科之舉，然其職務，仍由專員公署科長兼代，且不久即廢。抗日事起，本省為適合戰時要求，於二十八年一月，訂頒安徽省臨時各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組織暫行辦法，將區保安司令部與專員公署合併組織為專保公署，內設副司令暨秘書室及行政軍事兩科，分掌行政督導及軍事指揮，並設少校軍法助

理員中尉軍法司書各一員辦理軍法業務，區軍法業務，區軍法員額及業務詳見第七章，關於對外文屬行政者，用專員名義，屬軍事或行政軍事互有關連者，則用專員兼區保安司令名義，副司令副署行之。

(二)防空

甲、防空協會

本省防空業務，始於民國二十四年，當時遵照中央規定於十月十日成立防空協會，辦理防空建設之設計籌劃及防空宣傳等工作，月支經費一千零九十元，二十五年十一月，復遵照奉頒組織規程改組成立，二十七年二月經省府第六八四次常會決議裁撤，業務交保安處第四科辦理，并增設上尉科員准尉司書各一人以專責成。迨二十九年九月間，增設人員又被裁撤，業務遂告停頓。三十一年四月，奉航空委員會令防空協會應改組為防空協導委員會，仍因經費無着，呈准緩設。

至各縣防空支會，均於二十六年六月以前組織成立，至三十一年四月始遵令裁撤，業務併入縣防護團辦理。

乙、防空指揮部

本省在抗戰以前之防空機構，僅限於業務之推動與執行而已，「八一三」淞滬爆發，以原有機構，殊難應付，因於二十六年九月間組織安慶防空指揮部，負責指揮防空部隊與防護團，担任省會——安慶防空工作，十二月省府遷移六安，該部旋即裁撤。二十九年鑒於皖省各縣，橫隔長

江，交通困難，對於各該縣防空情形，不易明瞭，且派駐皖南各地監視隊哨，監督指揮諸感不便，特於省府皖南行署駐在地——屯溪設立皖南防空指揮部，負責督導各縣辦理防空業務，并指揮皖南各地監視隊哨，於八月一日組織成立，惜為經費所限，全部人員，均向各機關分別調兼，殊少成績。

丙、防空情報所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遵照中央規定，於安慶設置防空情報所，辦理全省防空情報勤務，二十七年六月，安慶淪陷，復將該所遷移立煌，改組為立煌防空情報所，担任皖西及皖南情報聯絡工作，二十八三月間復奉令將該所裁撤業務改由立煌防空監視隊担任，自改制以來，困難百出，聯絡尤屬不易，屢欲將該所恢復成立，并增設屯溪分所，俾與各地密切聯繫，終以經費無着，迄未實現。

丁、防護團

本省防護團之籌設，始於民國二十五年秋間，當時以防護團組織規程，尙未奉頒，爰據首都防護團各種章程，略事修正，分別組織成立，嗣復遵照規定，分別改組，茲略述如次：

子、省會防護團：二十五年十月一日於省會——安慶組織省會防護團，內設總務、警報、警備、消防、工務、燈火管制、交通管制、避難管制、配給等九股，另設衛生組，担任救護治療及防毒等工作，月支經費九百餘元，

至二十七年六月，安慶淪陷，該團亦即裁撤。

丑、立煌防護團：立煌縣防護團，原僅有防護團名義，無實際組織，二十七年六月，始由防空科督促編組，月支經常費二百元，三十一年以該團隸屬縣府，力量薄弱，即改組為立煌防護團，直隸防空司令部，團本部設總務工務救護消防警報管制等六股，分掌各項業務，除該團原有經費二百元外并由省款補助四、零四一元。

寅、屯溪防護團：屯溪原為防護團之設置二十九年始規定籌設屯溪防護團，月支經常費二百元，亦由省款撥給，於八月一日組織成立。

卯、各縣防護團：本省各縣防護團，二十五年十二月，即飭由縣政府負責籌備，至二十六年六月止，均先後呈報成立，維時未久，本省即淪入戰區，各機關遷徙靡定，凡淪陷縣份，大都停頓，二十八年局勢稍定，即自五月一日起，凡縣城未淪陷之防護團，月支經常費二百元，並設專任幹事，其餘均支辦公費三十元，俟縣城收復後，再行撥案照支，經數月之整理，團務稍見起色，二十九年省府規定各團所設專任人員一律裁撤，經費亦核減為五十元至一百元不等業務復告停滯，三十年雖極力整理，各縣防空事業最高額達到三、一六八元，但杯水車薪，仍感無濟於事，三十一年根據行政院規定防護團經費等級標準，擬定

編制預算表，飭縣遵辦，旋又奉令各縣防護團改隸國民兵團指揮，三十二年本省江北各縣行政會議，決議各縣防護團一律裁併國民兵團，系統分以負責無人業務進展似覺乏力。

辰、鄉鎮分團：本省除省縣防護團外，其他較大城市如蚌埠大通等處，在戰前亦有防護團之設置，至二十八年八月始遵照奉頒各縣鄉鎮防護分團編組設施綱要規定各縣重要集鎮一律於二十九年六月以前將分團編組完成，嗣因各縣防護團本身工作停滯，直至三十年底，始陸續呈報成立，現共有分團二百四十二處。

己、學校防護團：本省學校原無防護團之設，二十九年間，鑒於敵機對我文化機關濫施轟炸，為應事實需要，始規定甲等以上各學校及各訓練機關，一律編組防護團，受防空科之指導，担任本身防護工作，現共有學校防護團七團。

戊、縣政府防空科員：二十九年遵照奉頒各縣政府辦理防空業務辦法，即規定各縣政府軍事科增設科員二人辦理防空業務，嗣以各縣經費困難，暫由國民兵團派員兼辦，亦未設置，三十年復規定由縣府軍事科指定科員一人，負責辦理，又因該科人員太少，仍未指派，三十一年始規定實施新縣制各縣政府軍事科增設科員一人，負責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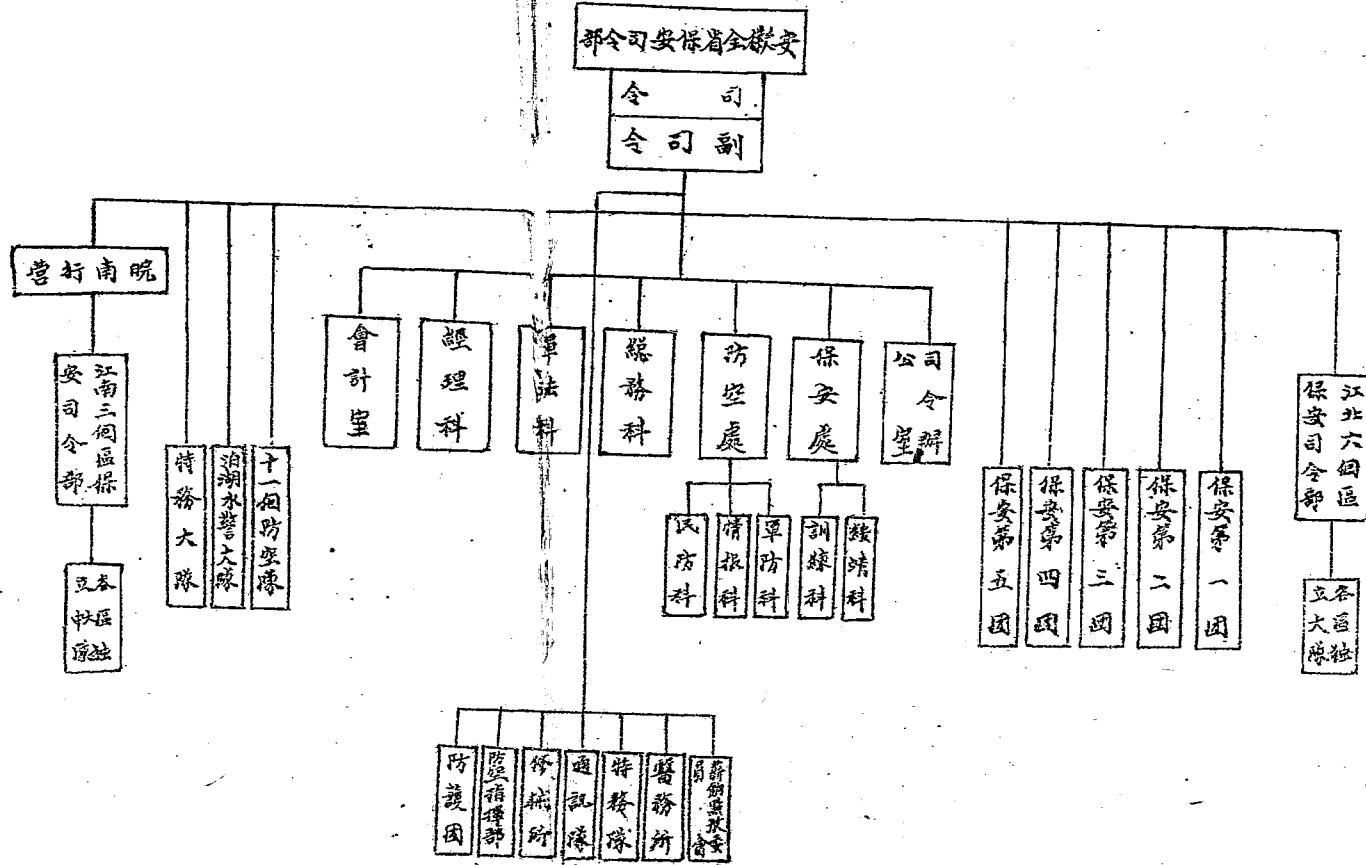
安徽全省保安司令部歷任長官簡歷表 組織部門表(一)

區	別	職別	姓名	年齡	籍貫	出身	身到	任年月	離職年月	備考
保安處	處長	中將	惡濟	四四	安徽金椒	保定軍校	二四、四、	二六、六、		
		副處長	少將	王錫鈞	三四	湖南	黃埔軍校第一期	二三、		升
		副處長	中將	王錫鈞	三七	同	同	二六、六、	二七、二、	
		副處長	少將	李鴻達	四二	遼甯	同	二七、三、		
		副處長	中將	丘國珍	四三	廣東海豐	日本步兵學校	二七、二、	二八、八、	
		副處長	少將	徐中猷	三六	安徽霍邱	黃埔軍校第一期	二七、三、	二七、一、	
		副處長	同	溫克剛	四四	廣東大埔	保定軍校第六期	二八、一、	三二、三、	
		副處長	同	賴剛	三七	廣東河源	黃埔軍校第二期	二八、八、	二九、九、	
		副處長	同	陳維沂	四八	安徽合肥	陸軍大學	二九、一〇、		
		副處長	同	李品仙	四九	廣西	同	三二、四、		
		副處長	同	陳維沂	五〇	安徽合肥	陸軍大學	同		

附記
 1. 保安處於二十一年八月恢復成立時由省府委員張鼎勳兼任處長徐中猷副之旋又由參謀長蔡炳炎升任處長徐仍爲副蔡去職後即由惡濟繼任
 2. 保安司令部係於三十二年四月由保安處改組成立

安徽省保安司令部組織系統圖

(民國三十三年)



(三) 保安部隊

甲、保安團

本省保安團隊，孕育於民國十七年，當時於省成立兩個警衛營，担任省方設靖事宜，與保安團隊，名殊而實同。二十一年春，奉頒民團整理條例，將各縣應辦之警備隊，商團、民團、及其他民間武力，一律改編為保安隊，由縣指揮，同時於省成立第一二兩團，及一特務大隊。二十三年秋，軍事委員會南昌行營頒佈各省保安制度改進大綱，規定各縣之保安隊，先統一於縣，進而統一於區，再進而統一於省，以達到國家管理為最終目的。本省即於是年冬將各縣保安隊改編為團，由區保安司令部指揮調遣，在統一於區時，共計保安團九，獨立大隊十六，獨立中隊八，追炮中隊一，特務中隊一，二十四年七月將區保安團統一於省，計成立十個團，兩個獨立大隊，連同原有第一二兩團及一特務大隊，共為十二團兩個大隊。二十五年中央為實施警察制度，令飭將保安團隊還縣改警，本省遂於二十六年春，將三至十二團，撥還各縣，改為保安警察隊。二十六年七月抗日軍興，復將各縣警察隊集編為十二個團，一特務營，仍屬於省，為指揮便利計，並設立三個支隊司令部，第一支隊轄三四兩團，第二支隊轄五六七等三團，第三支隊轄八九兩團，其餘各團及特務營，仍直屬於全省保安司令，惟支隊司令部，係臨時組織，未經即行裁撤。二十七年二月及九月間，先後奉令將第十、第十一、第

十二、及第二、第五、第七等六個團，撥補國軍，同時以第三團兵數過少遂予裁撤，撥補其他各團，僅存第一、第四、第六、第八、第九等五個團，及一特務營。旋以民團所屬之省警察大隊，改編為特務第二營為適應於管理訓練指揮作戰起見，除保一團開駐皖南歸第三戰區指揮，及特務營仍直屬於省保安司令部外，復於二十八年春，將第四八兩團，編為第一支隊，第六九兩團，編為第二支隊。二十九年春，以兵力不敷分配，將兩個特務營，及第三區特務大隊，改編為一個團，初稱為特務團旋改為第二團，同年奉頒保安團隊調整辦法，將兩個支隊司令部裁撤，各團均直屬於全省保安司令部，三十年六月，駐防皖南之保一團，為第三戰區改編為兵站監護團，當因環境需要，復在江北另行成立第一團，仍為八個團，嗣又先後成立巢湖警備大隊，泊湖水警大隊，及沿江特派員辦公處之巡警隊，旋因各區保安部隊，尚未劃一，經於三十一年四月將皖南行署及各區保安司令部直屬部隊重加調整，計行署及一、二、五、九等區，各有保安獨立一大隊，三、四、六、七、八、區，各有保安獨立一中隊，番號編制，亦歸一致。三十二年春，因保安經費不敷，將原有之六個保安團及一二兩區之兩個獨立大隊，沿江特派員辦公處之巡警隊合併改編為保安第一二三四等四個團，及一個特務大隊，另就皖南行署原有之獨立大隊擴編為保安第五團，至巢湖警備大隊，原係湖匪收編，野性難馴，擾民如故，經於三

十二年八月間，予以剷除，并將其番號撤銷。三十三年四月第九區之獨立第四大隊，隨專保公署，同時裁撤，現存有五個保安團，三個獨立大隊。至於團隊之編制，在二十一年冬，成立保安第一二團時，每團三營，營為四連，連為三排，排為三班，班十四名。二十三年團隊統一於區，依保安制度改進大綱之規定，每團轄三大隊，每大隊轄四中隊，特種兵按照情形，得編一中隊。二十四年團隊統一於省，每團轄三大隊，每大隊轄四中隊，二十五年因經費不敷，將各團之特務中隊撤銷，此時本省共有保安團十二、特務大隊一，共官佐一零六五員，士兵一六六九五名。二十六年每團轄三大隊，一迫炮中隊，一機槍中隊，每大隊轄四中隊，每中隊轄三分隊，每分隊轄三班，每班十四名，共官佐一六五員，士兵一八九一名。二十七年於團以上增設兩個支隊司令部，并將大中分隊改為營連排，且於每團增通信担架等排，及無線電台，每連增設戰鬥兵十八名，共計官佐六二七員，士兵一零七二七名。二十八年按照國軍編制，又將各團機槍連，改為機槍排，担架排改為担架隊，歸支隊司令部節制，共計官佐七四零員，士兵一零四六名。二十九年五月，遵照中央頒佈保安團隊調整辦法，將支隊司令部裁撤，營連排仍改為大隊中隊分隊。并於每團成立一機槍中隊，共計官佐七八一員，士兵九零四四名。三十一年每團轄三大隊，機槍各一中隊，大隊轄三中隊，中隊轄三分隊，分隊轄三班，班十二名，計六

個團，七個大隊，五個中隊，共有官八四員，兵一二零一名。三十二年改為五個團，四個大隊，五個中隊，共計官佐六四一員，士兵九三九七名。但抗戰軍興，本省行署部隊，區屬部隊，縣屬部隊，以及特種部隊，亦各有演變，其演變情形，於后列各節述之。

乙、行署部隊

本省自轉入戰區，省府西遷，交通梗塞，尤以大江南北，及淮河地域為最，故二十七年春，於屯溪設立皖南行署，定遠設立皖北行署，因環境與事實之需要，經准蘇兩行署各編特務一中隊，繼以皖北情形特殊，擴編為一大隊，二十八年二月，為統一編制，均縮編為一分隊，二十九年三月，皖北行署撤銷，所轄特務分隊，編併於第五戰區第十二游擊縱隊，同時將皖南行署特務分隊恢復為一中隊，并另准成立一警察隊，（轄兩分隊）以維屯市之治安，三十一年春，復准皖南行署將保安獨立一中隊，擴編為一大隊，至三十二年春遂將獨立大隊，擴編為保安第五團，經帝駐於皖南。

丙、區屬部隊

本省保安團隊，統一於區之際，各區兵力，尙稱雄厚，自開隊統一於省，各區乃分別編組常備隊，當時多為一中隊，二十七年十一月間，均擴編為一大隊，旋因經費關係，於二十八年二月，將皖南各區，一律編為一特務分隊，江北各區，如專員兼壯游擊縱隊司令者，改編為特務一

本省自轉入戰區，省府西遷，交通梗塞，尤以大江南北，及淮河地域為最，故二十七年春，於屯溪設立皖南行署，定遠設立皖北行署，因環境與事實之需要，經准蘇兩行署各編特務一中隊，繼以皖北情形特殊，擴編為一大隊，二十八年二月，為統一編制，均縮編為一分隊，二十九年三月，皖北行署撤銷，所轄特務分隊，編併於第五戰區第十二游擊縱隊，同時將皖南行署特務分隊恢復為一中隊，并另准成立一警察隊，（轄兩分隊）以維屯市之治安，三十一年春，復准皖南行署將保安獨立一中隊，擴編為一大隊，至三十二年春遂將獨立大隊，擴編為保安第五團，經帝駐於皖南。

中隊，不兼者，准編為一特務大隊。計在二十九年時，第一二兩區，各為一大隊，第三五六八等區，各為一中隊，第七區為分隊。三十年至二十一年時，第一二五九等區，為獨立大隊，第三四六七八等區，為獨立中隊，三十二年編後，第五九兩區為獨立大隊，第二四六七八等區，為獨立中隊，第一二兩區之大隊，復於三十二年四月改編為團，現已無特務隊之設置。

丁、縣屬部隊

本省各縣武力，自集編為團後，縣屬部隊，為壯丁常備隊，二十七年一月，為發動全民抗戰力量，乃遵照第五戰區司令長官部命令，成立抗日人民自衛軍，各縣設立司令部，轄常備隊各隊，以縣長兼任司令，另設副司令輔助之，常備隊按各縣財力，編為若干大隊，後備隊則為無給制，盡由各區細保甲之壯丁編成之，武器則使用民衆私有槍炮或戈矛等。廿八年一月，依照中央頒佈戰時國民軍事組訓，整備綱領，將本省各縣抗日人民自衛軍，改為各縣國民兵自衛隊，由縣長兼任總隊長，社訓教官兼任副總隊長，並設總隊附一員以資助理，旋為節省經費，統一事權，乃將總隊部，合併於縣府，所有事務，由軍事科兼辦，以收軍政合一之效。嗣又將各縣分為甲乙丙三等，全省計甲等縣十八，乙等縣二十二，丙等縣二十二，按其等級財力，規定常備隊數目，為有給制，預備後備隊，仍為無給制。二十九年春，奉中央頒發國民兵團組織管理教

育實施綱領，會同軍管區將各縣自衛總隊改為國民兵團，其組織與系統，大致與自衛隊相同。縣長改為團長，副總隊長改為副團長，總隊附改為團附，惟其性質，側重於兵役補充，故將原有常備隊，改為自衛隊，專負地方治安之責。現本省縣各級部隊，担任警衛者，在縣為自衛隊，在鄉鎮為清鄉隊。從事國民兵訓練者，在縣為國民兵團，在鄉鎮為後備隊，各縣清鄉隊，已於三十二年春，改為警備隊，至各縣之預備隊，徒有其名，實即為以前之清鄉隊也。

戊、特種部隊

本省自淪為戰區，淮上健兒，情緒激昂，為適應抗戰需要，除各縣自衛隊外，另由國軍委朱世科，程守之分任合肥定遠暨備司令，石德純余要農岳相如等為一二三路指揮官，孫伯文李光恩等為第五戰區游擊司令，在津浦路東西沿線游擊。廿七年二月間，本省省政府改組，由李司令長官兼任主席，所有地方武力，乃移歸省政府，重新改編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等六個抗日人民自衛軍指揮官，在淮河兩岸地區向敵游擊。八月間，因第六路，質量太差，予以裁撤，所屬部隊，撥歸六安縣長指揮整理，九月間，因第三路軍紀廢弛，亦將其名義取締，所屬部隊，撥歸第七區專員指揮整理，此時適當武漢危急，商麻失守，本省已陷入敵人後方，國軍大部西移，大別山形成孤立

，所賴以打擊敵人，維持政局者，除中央酌留國軍外，即有待於地方武力之發動，除將原編各路自衛軍切實整理，又將各路編餘及地方武力，改編為抗日人民自衛軍，第一二兩個總隊，分別以湯承斌唐養吾為總隊長，七個標範大隊，分別以鄭抱貞張猷庭儲造時荆有章潘節三童漢章姚燕如等為大隊長，廿八年二三月間，第一二四五各路及一二兩總隊，或以素質太差，或以紀律不良，從新編整，第一路編為五個大隊，第二路為三個大隊，第四路為四個大隊，第五路為八個大隊，并將編定嘉游擊司令高平甫部八個大隊，第一總隊取銷，模範第六大隊及第二總隊縮編為六個中隊，改為第三區常備第一二兩大隊，又因合肥情形特殊，軍事政治，亟待整理，乃成立合肥政軍整理處，將地方武力如袁斗樞，夏叙堂馬斌等部，歸該處指揮整訓，旋以各自衛軍多未遵令轉編，為統一整訓指揮作戰計，除將宋世科程守之等部撥歸國軍指揮外，乃決定整理辦法，移請第廿一集團軍總司令部負責整理，適又奉五戰區司令長官部命令，將本區所有各游擊部隊，統一調整，確定番號名稱及編制經費，所有各路各總隊大隊等等之龐雜組織，徹底加以改造整編，以後計委李光恩為第五戰區第八游擊縱隊司令，陳樹森為第九游擊縱隊司令，本省第五區專員李本一兼第五戰區第十游擊縱隊司令，本省專員李盛宗兼第五戰區第十一游擊縱隊司令，皖北行署（後裁撤）主任顏仁毅兼第五戰區第十二游擊縱隊司令，黃

師徽為第五戰區第十三游擊縱隊司令，盛子璜為第五戰區第十四游擊縱隊司令，（嗣後裁變明令通緝并更委馬肇亭）趙鳳藻為第二十游擊縱隊司令，（後亦裁併）斯時本省各區縣龐雜之武力，均已納入各游擊縱隊編制之內矣。

二、訓練

（一）軍事訓練

本省保安團隊，自二十一年八月正式成立以後，即抽流抽訓各縣保安中分隊長送往豫鄂皖三省團隊幹部訓練班訓練，二十二年依照保安制度改進大綱，對於團隊之訓練，分軍官與士兵兩種，關於士兵方面，第一二兩團，由團自行擬定課目進度，分期辦理，各縣保安隊，由各區保安司令部，照省頒課目進度分期辦理，軍官方面，則由省分別保送中央軍校特別訓練班，軍官訓練班，高等教育班，陸軍大學受訓。二十四年保安團隊統一於省，關於官兵訓練，分為官長、班長、部隊三種，官長訓練，仍照以前辦法辦理，班長則於省設立研長訓練所輪流訓練，部隊則由各團自行利用機會教育。抗戰軍興以後，為加強團隊作戰力量，於二十七年五月舉辦團隊幹部教育班一所內分軍官兩隊，軍士二隊、學兵一隊，嗣因時局緊張，省府西遷立爐，僅辦一期，即行停頓。二十八年一月，於各支隊司令部，設立短期幹部訓練班，抽訓各連排長特務長輪流訓練

，每期一個月，計分五期，於是年五月間先後訓練完畢，其連長以上之軍官則輪流抽送至第二十一集團軍總司令部之軍官大隊及幹訓班分別受訓，稍恐不濟，另於省會設立軍事教育團，分期訓誦各縣幹部及保安團隊官兵舉辦兩期，以本省統一幹部訓練，即行停止。二十九年七月，乃於本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附設警衛組，以資訓練，旋將該組併入第五戰區幹部訓練團，自是以後，均按期輪流抽訓各團中校以下幹部前往受訓，三十三年度并將各團獨立大中隊，及各縣地方部隊幹部抽調該團受訓，以期普及。此外並遵照上峯規定陸續遴選各級優秀幹部，分別保送陸軍大學，陸大參謀補習班，高等教育班，步專將校班，軍校聯訓班受訓，俾深造詣。關於士兵訓練，在二十八年時則設學兵隊於支隊司令部，支隊司令部撤銷後，則設學兵隊於各團，以抽調優秀列兵為原則訂定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學兵名額為一百一十名。部隊訓練，則由省訂頒教育計劃大綱由團實行集中訓練，并於抗敵剿匪之暇利用機會教育，使訓練與作戰，得以兼籌並顧。

(二)黨政訓練

二十二年秋，本省成立保安特別黨部，當在第一二兩團及特務大隊，各設直屬區黨部，以連為單位，劃分三十七小組，連同團營部，共四十七小組，以小組會議方式進行訓練，每週舉行討論會一次，以灌輸主義政治之知識，增強國家民族之觀念，抗戰軍興，為提高官兵對於抗戰建

國之認識，及激發戰鬥精神起見，乃成立各團黨務指導員辦事處，以資指導。二十八年七月，奉令改為團警運黨部，本省六個團，四十八個連，均先後改組成立，旋為提高軍隊之政治認識，復於是年八月，設政治部於省保安司令部，設指導員於團與連，從事官兵之政治訓練。三十年奉令將政治部撤銷，與特別黨部合併，各團政工人員，改為黨工，各中隊黨部均設幹事，分別訓練，訓練之方式、設備、教材如左：

甲、方式：子、利用小組會議，舉行專題討論，及講

讀黨義。丑、組織軍民俱樂部，召開軍民同樂會發動士兵協助民衆耕作。寅、切實舉行國民精神總動員月會，闡述動員要義。卯、於各中隊選出優秀士兵，組織軍紀風紀監察隊及密查小組。辰、規定各中隊士兵演講競賽辦法，訓練士兵言語技術。己、設備：各級黨部成立中山室，內分文化娛樂體育三組，文化組掌理書報刊物，與小組會議參考材料之購置、保管、編審、出版、及書報刊物之檢查等。娛樂組掌理音樂弈棋、平劇、話劇、攝影雜耍、繪畫等。體育組掌理體操、國術、網球籃球足球排球台球瑜珈田徑游泳等。教材：子、每月由特別黨部擬定宣傳指導，小組會議指導大綱，政治問答，每週工作口號，分發各團遵照訓練宣傳。丑、由特別黨部刊行軍報，

安 徽 概 覽 保 安

徵印總理遺教，總裁言論，以及各種刊物，分發各官兵閱讀，并印發士兵讀字課本，規定每兵每

一一

日讀字數目。本省保安團隊歷年官兵訓練數字如附表：
表（一）

三、人事

(一) 範圍

甲、全省保安司令部。乙、全省保安司令部特務大隊。丙、保安各團。丁、皖南行署警保處。戊、各區專保公署軍職人員及所屬之獨立大中隊。己、汜泗水警大隊。

(二) 任免

甲、本省保安部門人員之任免，除行署警保處長各區保安副司令，由本省保安司令部咨請內政部轉請任職外，其餘中校以下各級官佐，由省保安司令部委派，冊報軍委會備查，至其餘上校以上人員，由部先行委代，然後報請軍委會任職。乙、凡新進人員，除舉行考試外，并規定到差後試用一月，審核合格，始予加委。丙、團隊幹部出缺，就其原有官佐，提升三分之一，其餘則委派中央軍校分發來省之畢業生，及投効之優秀軍官。丁、各官佐晉級，概根據停年及工作成績。

(三) 考核

甲、本省保安司令部職員，由各處科主官自製手簿，按所屬職員之品性、學識、體格、工作、日常紀載，於年終會同評定優劣，分別獎懲。乙、團隊幹部，由本省保安司令部於春秋兩季舉行檢閱時，以口試及筆試之方法，考察其思想、行動、經驗、學術，以為升遷調免之參攷。丙

、各部隊主官，平日自行考核登記，并於每年六月及十二月舉行考試兩次，將評定分數，列表呈報省安保司令部核獎懲。

(四) 兵額補充

本省各團隊抗敵剿匪，不免傷亡，關於兵額之補充，均先電請軍政部核准後，再請軍管區飭縣征撥，年來盡量裁汰老弱，征補精強壯丁，各團隊士兵素質漸趨優良。

(五) 撫卹

本省保安團隊撫卹章程，原訂有安徽省各縣縣安隊剿匪傷亡撫卹暫行章程，及安徽省保安團隊勳匪傷亡撫卹暫行章程兩種，均適用於勳匪傷亡撫卹者，抗戰以後，將士為國捐軀，其死事情形與意義迥然不同，經呈奉軍委會核准，凡參戰之保安團隊，均依照中央陸軍撫卹條例給卹，以慰忠烈，激勵士氣，辦理以來，奉准給卹者甚夥。

四、經理

(一) 經費

本省保安經費，在二十一年時，大多籌自各縣保安附加，來源既極紛歧，用途亦無標準，二十二年由省訂定規程，於各縣成立自給經費管理委員會，專司各縣保安經理事宜。旋奉豫鄂皖三省地匪總司令部頒發各縣財務委員會章程，乃將各縣地方自衛經費管理委員會取締，保安餉項，

安 徽 概 覽 保 安

四

由財務委會統一收支，二十三年依照保安制度改進大綱將各縣之保安經費統一於區，設立區保安經費經理處，及區保安經費稽核委員會，辦理點名發餉，及編造預算決算等事宜。二十四年軍隊統一於省，依改進大綱之規定，於省設保安經費，總經理處，及稽核委員會，專司其事，二十六年改圖為警，省經理處及稽核委員會同時裁撤，保安經理，歸還於區，抗戰軍興，旋又成團，保安經費，復統一於省，由保安處第二科兼辦。二十九年成立會計室，專任收支，至三十二年保安處改為保安司令部，軍需處第二科辦理經費收支事宜，軍需處第三科辦理稽核及點名發餉事宜，溯自抗戰以來，保安經費，歷經整頓收支程序，漸趨完善，現本省各級保安團隊，均組織有經理委員會，及點發委員會所有金錢物品出納，均須憑經理委員會審查後核實彙報對於官兵薪餉開放則由全省保安司令部會同各團點發委員實地盤點以杜冒名頂替之弊而納經理於正軌。茲將二十六年至三十二年收支情形列述如左：

- 甲、二十六年春，奉令裁團改警，旋又集編為團，其第三至十二團經費，由省統收，連同第一、二團及特務大隊由省款撥發之數，共經臨各費，至為二、五七二、九二二元〇八分，二十六年十月，第十至十二團撥補國軍，經臨各費年為一、〇九一、九〇三元七角七分。
- 乙、二十七年八月，二五七等三個團撥補國軍及第三

團裁併增加兩支隊司令部，經臨各費，年為一、七九九、五〇六元七角二分。

丙、二十八年九月增一特務營，經臨各費年為一、六八〇、二八五元六角二分。

丁、二十九年七月，將兩特務營，擴編為一特務團，經臨各費年為一、六四四、六三九元。

戊、三十年經臨各費年為四、三三六、七九五元。

己、三十一年增編一泊湖水警大隊，經臨各費年為五、九一〇、九七七元。

庚、三十二年四月，將六個保安團，縮編為五個團，七個大隊編為五個大隊，八個中隊編為五個中隊，經臨各費，年為九、四二四、四九〇元。

(二) 裝備

甲、槍彈：本省保安團隊武器，大多來自民間，口徑極為複雜，尤其缺乏輕重火器，二十八年春，以歷年作戰所獲之槍枝，及省保安司令部修械所所修擊之步槍，按團隊編制，分別配足，並劃一其口徑，以便補充彈藥。三十年秋，由省籌款向浙江購「七七」式輕機槍一百挺，連同原有機槍，每團配足三十六挺。年來團隊抗敵勤匪，多賴以收獲戰果，至所需彈藥，均係中央無償撥發，惟本省淪為敵後，保安團及各縣部隊，頻年作戰不休，彈藥之消耗甚鉅，因中央配發過少，領運臨時，其接近戰區各縣，因迫於需要，多自行設法購買，彈藥之來源，既如此困難

，故年來迭令各部隊，應本一節一敵之旨，盡速節省消耗，並規定消耗報銷辦法，以資限制，但為應事實之需要，仍希中央增加配發數量，以充軍實。

乙、被服裝具：本省保安團隊士兵冬夏服裝，均由省統籌製辦，按時換發，惟皖南部隊，因大江阻隔，領運不便，係匯款由皖南行署代辦，嗣因物價突漲，士兵服裝費，遂感不敷，本省於三十一年度起，即將冬夏服裝，提前籌製，力避漲價，以節公帑，計三十一年節省一四五三、四四四元，三十二年節省一七四六、八〇〇元，三十三年節省二三四三、四七三元，三年以來共計節省服裝費五百五十四萬三千七百一十七元，但物價繼續不已，服裝問題愈趨嚴重，本省三十三年度，士兵服裝費亦達一千六百萬元之鉅，幾經設法籌措，并移用團隊節餘公糧始勉強製辦士兵夏服，此後如不追加預算，除向民間租用貨物，別無良策。其餘必需之裝具，如槍背帶，腰皮帶，手榴彈袋，手槍皮彈帶，炒米袋，雨笠，口盅，洋鎊，洋鐵，行軍鍋灶等件，年來均由省保安司令部，按團隊之實際需要，隨時配製補充。

(三)官兵待遇

本省保安團隊，自抗戰開始後，即配合國軍作戰，但因經費支絀，物價高漲，官兵生活，極為艱苦，雖迭經設法改善，較之國軍待遇，仍甚懸殊，例如三十二年保安團隊之二等兵，月支總計不達十八元，國軍之二等兵月支三

十七元，相差一倍有奇，為解除官兵生活困難，三十二年四月間將原有團隊，予以縮編，官兵新餉，按照國軍給與九折發給，至三十三年國軍副食費，已增至五一零元，而團隊士兵副食費僅三十元，官佐尙付缺如，倘比照國軍增加，則准尉一員月差三六零元，二等兵一名月差一二三元四角，以三十三年現有團隊官兵一一、零一六員名，預計須追加二千四百餘萬元，本省仰體時艱，暫將士兵現行副食費三十元，食鹽補助費四元，交由省補給委員會按七成發給貨物，以資調劑。至官兵食糧，在三十一年以前，係由省籌款，分交各團隊於新登登塢之際，即會同糧政局購足一年食糧，辦理以來，供應無缺，至三十一年十月奉中央規定團隊改發省級公糧，但須付代價，官每月九元，兵每月四元，自三十二年一月份起，始改發無償省級公糧，官兵每月食米三市斗，但各部隊均感規定量不敷，三十三年四月由省府會議決定增加，每人每日發米二十五兩，以敷所食。

五、衛生

本省保安團隊，衛生設備，原極缺乏，二十四年團隊統一於省，乃始於團內增加醫務人員，成立醫務所，並酌購器材，藥品，但以經費困難，設備仍其簡陋，官兵傷病之沉重者，分送就近醫院或陸軍醫院治療，抗戰事起，於

保安處設立醫務所，綜理各團醫務行政及治療處內官兵疾病，除將團醫務人員及藥品予以增加外，並設担架兵一排，二十八年以支隊司令部成立，於支隊部設一醫務所，並置担架兵一中隊，收容轉送尚稱便利，二十九年六月各支隊醫務所隨司令部撤銷，所有器材藥品悉數撥補各團使用，其傷病較重官兵，仍隨時轉送軍政部派駐本省之兵站

醫院代為治療，惟該院自三十一年裁撤，是年本省各團編担架排亦同時裁撤，三十二年保安處之醫務所，改為全省保安司令部衛生科，此後藥費年有增加，患者治療轉送，頗感困難，此亟待于改善也。（附抗戰以來疾病人數分類統計表）

六、抗敵

(一) 保安部隊抗敵經過情形

抗戰軍興後，保安團隊之任務，除肩負平時之綏靖事宜，並兼任對敵作戰與備戰之一切任務，雖裝備不良，而官兵敵愾同仇，英勇奮鬥不稍後人，歷年配合國軍，與敵周旋，或殲敵主力，或轉我危局，其輝煌之戰果，與忠勇之事迹，不一而足。茲將其舉學大者分述於后：

甲、前保安第九團：本省保安團最先參加抗敵者，為保安第九團（即今保四團）當「八一三」淞戰初起之際，該團即奉令開赴本省最前綫之廣德，直至京蕪淪陷，仍在宣城一帶與敵作殊死戰，迨次年二月間，始渡過長江，開駐皖東，在含山、和縣、全椒各縣轉戰數月之久，二十七年五月，敵由含和進犯合肥，並以重兵分犯無為，該團扼守含和至無為必經道路之黃維河，與敵激戰兩晝夜，並渡該河之敵，葬身魚腹者數百名，卒能阻敵於河東，使無法西竄，同年冬復在含和不斷襲敵，亦迭有斬獲。二十八年四月，該團扼守亳縣，敵以三千餘人，附砲多門，裝甲車二十餘輛，並配合空軍，由豫東永成歸德分三路向亳縣猛撲，該團以單薄之兵力，當陸空聯合之敵，在城郊激戰三晝夜，巷戰五六小時，雖因敵衆寡，被迫撤退，然亦予敵重創。同年十一月初旬，壽縣風台，相繼失守，該團由

過毫星夜反攻，旋將壽風克復，殲敵頗衆。嗣防守壽城，不時與敵接觸，二十九年四月，京蕪之敵，嘯集蚌山，大舉犯壽，水陸併進，直逼城郊，該團官兵，奮勇迎擊，血戰一晝夜，殲敵四百餘名，嗣敵續增援兵，並以猛烈砲火轟城，突破一角，斯時我守軍傷亡殆盡，該團趙團長親率特務排與敵巷戰，卒因彈盡援絕，團長趙遠源，與團附黃怒濤，均壯烈殉職，該團官兵之忠勇犧牲，實屬可歌可泣。三十二年元月，該團與進犯立煌之敵，在鄂僧塔寺壘門關等處作戰，予敵以重大創傷。是年四月改編為保四團，先後在廬江宛家墩一帶，襲擊敵僞，亦獲良好之戰果。

乙、前保安第八團：（今保三團）自抗戰開始後，在舒城、桐城、廬江、無為、懷甯、巢縣、和縣、含山、全椒等縣，不斷與敵接觸，屢予敵以重大打擊。二十九年元月，駐防柘皋，襲擊柘楊河敵軍，頗有斬獲，敵為報復起見，遂於二月間集結淮南路綫之敵約三千餘人，分兩路猛撲柘皋，該團官兵，異常沉着，除以部迂迴敵後抄襲外，其餘均預伏陣地，不輕還擊，俟敵接近時，始以猛烈火力，向敵射擊，同時躍出戰壕，投擲手榴彈，與敵肉搏，並與我迂迴敵後之一部，雙方夾擊，激戰三日，卒將該敵擊潰，敵死傷八百餘名，遺屍二百餘具，並函襲輕機槍步槍步夥。是役奉 委座電令嘉獎。三十二年四月，該團編為保四團，於八月間進擊衆興敵軍，敵堅固工事頑抗，該團官兵奮不顧身，猛力衝殺，突破其鐵絲網，越過其

圍牆，與敵激戰竟日，將衆與集收復，傷亡敵僞百餘名，俘獲僞軍二十餘名。

丙、前保安第六團（今併編爲保三團）於抗戰軍興後，轉戰於舒城、六安、合肥、靈山等縣；厥功甚偉，尤以合肥大蜀山之役，該團配合國軍，以機動戰術，殲敵過半，獲槍甚夥，二十八年間馳聘於渦陽、蒙城、亳縣、鳳台、懷遠、壽縣一帶，以少數之兵力，担任極大之防務，俱能達成任務，並於是年五月，先後進擊桐城、棕陽、合肥崗集及安慶之敵，均有斬獲，二十九年春，該團駐防鳳台，敵以二千餘衆進犯，該團奮勇迎擊，當場斃敵三百餘名。

丁、前保安第一團：自抗戰開始後，即奉令開駐江南歸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部指揮，担任皖贛閩浙四邊區之守備暨護工作。

戊、前保安第三、四團：在京蕪淪陷後担任江防，從無爲至安慶，長約四百餘里之江岸，均歸該兩團扼守，保三團在含山運漕無爲一帶，犧牲最大，功效亦宏。保四團除於二十七年八月參加保衛武漢外圍戰役，並於二十九年一二月間，五次攻擊安慶，四次進取棕陽，均著奇績。同年七月敵聯合步砲騎一千三百餘，砲十餘門，飛機四架，向無爲縣屬之襄安石澗埠進犯，保四團還擊於防地，戰况至爲激烈，是役斃敵二百餘名，我方亦傷亡官兵一百四十餘員名，嗣該團集結整理，奮勇反攻，復殲敵四百有奇。

己、前保安第七團：在抗戰開始以後，先後在舒城、桐城、廬江、無爲、懷遠、含山、全椒等縣，不斷配合國軍擊敵，或單獨與敵作戰，均能予敵以重創。

庚、保安第二團：於三十二年先後在沿江一帶，進擊廬江黃姑崗、盛家橋、梅山等處敵僞，斃敵百餘名，擊沉敵船數艘，是年十月間該團乘夜雨之際，擊潰敵圍部隊二百餘人於潛山許毛山蛇吉嶺之間，使敵寇搶掠物資之企圖，卒不得逞。然本省保安團之抗敵戰績，尤以二十七年八月安慶、太湖、潛山、桐城、舒城、合肥、等縣，相繼淪陷，敵主力移向皖西，經六安、固始、商城會攻武漢之時，國軍急於平漢路南段及鄂東之應戰，而保衛大別山根據地，及牽制六個商線之敵軍，則賴我保安團隊，斯時本省保安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等團進出於霍山，担任南至桐城，北至六安之廣大正面，對合肥舒城之敵游擊，先後接鬪於青山，夏布橋，馬廠崗，後嗣白關山一帶地區，與敵作殊死戰，使大別山轉危爲安，並將先後淪陷各縣，次第予以克復。三十一年十二月底，敵寇乘我大別山空虛，抽調津浦路南段及鄂東之兵力，分三路向立煌進犯，我保安第一、四、九等團配合國軍，分別予以截擊，敵到立未遑喘息，即狼狽潰退。以上所述，蓋爲保安團之抗敵經過，而各縣自衛隊，清鄉隊，年來襲擊敵僞，亦著功績，如三十二年四月間八宿縣自衛隊殲敵官兵三百餘名於該縣之大顧莊。同年十月間復配合國軍兩連，與僞軍第十五師

發光殿部（約五百餘人）在該縣五溝集激戰四晝夜，卒將該偽軍擊潰於五溝之北予以重大之創傷。三十三年元月間，無為縣自衛隊圍擊偽軍於該縣之梳粧台，生擒偽保安分隊長一員，獲槍九枝，並迫使駐土橋之敵（梳粧台附近）自向銅陵撤退。同月間我濠縣白賈區區隊襲擊該縣烏女附近之敵偽，擊斃敵十名獲槍十餘枝。懷遠自衛隊，襲擊該縣包集區火星一帶之敵偽，擊斃敵兵數十名破壞其工事多處。蒙城自衛隊及警保隊，在該縣邊境之界溝與偽軍第十五師千餘人激戰半日斃敵甚衆。三十三年三月間，宿縣渦陽兩縣自衛隊將袁家店之偽軍，合力擊潰，並奪獲戰馬兩匹，步槍十一枝。三十三年五月間，鳳壽濇蒙之敵，向我阜南等縣，大舉進犯，各該縣自衛隊配合國軍，分頭予以痛擊，使侵犯阜南等縣之敵，均先後潰退。惟本省各縣自衛清鄉等隊，年來配合國軍及保安團襲擊敵偽之役，誠難枚舉，而逼近敵區各縣，與敵偽之接觸，尤爲頻繁。本省保安團隊歷年抗敵戰果如附表一。

(二) 建立游擊根據地

本省自淪爲戰區，所有對敵作戰，多採游擊方式，經於二十七年分令各專縣各就轄境內選擇具有軍事價值三個以上之地點，分別建立第一第二第三游擊根據地，以備攻守，其選擇要領與設備如左：

甲、地勢偏僻險要敵難接近者。

乙、四週便於構築工事及阻絕交通者。

安徽概覽 保安

丙、物資足以自給者。

丁、便於進出及迂迴實施者。

戊、重要文卷及笨重物品，儘先遷移儲藏。

己、構築相當工事。

庚、屯積轄境人口六個月以上米鹽。

辛、預想敵情擬訂游擊計劃。

壬、定期舉行游擊演習。

上項規定頒行後，各專縣均能遵照辦理，現各專縣均有一至三個游擊根據地，裨益抗戰，實非淺鮮，惟屯儲米鹽，或因環境關係，或因經濟限制，尙未能達到預定數量。

(三) 破壞敵偽交通

本省爲便利我軍作戰，阻止敵寇進犯起見，於戰事發動以後，對於各縣公路道路及大小重要橋樑，即遵照中央指示要點，規定標準通飭各縣敵處予以破壞，以免爲敵利用，其敵人強行修築之公路與鐵路，本省各級部隊，亦均隨時予以破壞，使其無法完成，歷年來破壞敵偽交通情形如附表二。

(四) 拆除各縣城垣

敵寇佔據之縣，其城垣卽爲利敵工具，本省於抗戰後，即擬具辦法，飭縣拆除，當時除江南各縣，已由第三戰區辦理完竣，鳳台、盱眙、五河三縣原無城垣，亳縣、宿縣、靈璧、泗縣、天長、嘉山、滁縣、全椒、懷遠、鳳陽

、合肥、巢縣、壽縣、懷甯、望江等縣被敵佔領，無法拆除，阜陽、潁上、太和、潛山、太湖等縣，已拆至最高水位，以防水患外，其餘江北各縣，均一律拆除完竣。

(五) 捕殺敵僞漢奸

本省各部隊及各機關特工人員，對於敵僞漢奸之捕殺，均不遺餘力，而其事蹟亦歷歷可考，茲列表以明之：

表(三)

(六) 策動僞軍反正

敵在我淪陷地區，利用土匪及流氓地痞與不肖之徒編組僞軍，實施以華制華之毒計，本省發現僞軍在境，即秘密督飭各機關部隊特工人員進行策動反正工作，廿八年八月奉 中央令頒策動僞軍反正辦法，反正官兵獎勵辦法，

暨同年九月第五戰區司令長官部頒發第五戰區策動僞軍反正辦法實施計劃更積極辦理，其被策動反正之重要者如：偽皖北綏靖司令路家雲，安慶僞建國軍第一師師長鄒文波，靈璧僞知事兼反共青年團團長雷傑山，偽長淮水巡第一大隊長陸介岑，楊華亭，偽綏靖第三團以及含山、定遠、懷遠、田家莊、管塗、全椒、和縣、亳縣等縣僞自衛團，自衛隊，綏靖隊，警察隊等為數甚多，(詳另表)屢次反正時，均予敵僞以重大打擊，所有獎金，遵照規定呈由第五戰區司令長官部轉請中央發給，嗣以辦理手續繁瑣，本長官部令改由第二十一集團軍總司令部就近代辦。附反正僞軍人員武器統計表(二十八年至三十二年)表(四)

安徽七年來各保安團暨地方武力抗敵戰果

抗敵部門表(一)

項 目	名 稱	合 計	各保安團隊	各縣地方自衛部隊	備 註	
						名 稱
敵	俘獲偽軍數	計	6364	2711	3653	
		官	381	180	201	
		兵	5983	2531	3452	
	殲滅偽軍數	計	56283	15816	40467	
		官	2191	805	1386	
		兵	53992	15011	38981	
	奪獲敵偽軍用品	步 槍	砲(門)	12	3	9
			計	4317	905	3412
		槍 類	重機槍	17	4	13
			輕機槍	125	15	110
步槍			3969	870	3099	
手槍			226	16	210	
彈 類		計	245260	42771	202489	
		砲彈	1600	686	914	
		步槍彈	231232	40789	190443	
		手槍彈	5979	796	2985	
車馬	車輛	50	11	39		
	馬匹	286	15	271		
	飛機	8		8		
	飛步砲	25	8	17		
消滅敵偽軍用品	步 槍	計	4172	924	3248	
		輕機槍	80	42	38	
	槍 類	步槍	3760	684	3076	
		手槍	332	198	134	
	彈 類	計	377496	162075	215421	
		砲彈	24067	9187	24880	
		步槍彈	321307	147400	183847	
		手槍彈	9306	1376	9930	
	車馬	車輛	46	17	29	
		車馬	134	21	103	
我方	我方傷亡官兵數	傷	計	11585	4764	7221
			官	1043	554	489
			兵	10542	3810	6732
	亡	計	8672	3703	4969	
		官	231	86	145	
		兵	8441	3617	4824	
損失軍用品	步 槍	砲(門)	3	3		
		計	1342	522	820	
	槍 類	步槍	1108	384	724	
		手槍	511	129	82	
		機槍	23	9	14	
	彈 類	計	829280	381591	447689	
		砲彈	909	909		
		機槍彈	168484	70841	99643	
		步槍彈	423256	215437	207819	
	手 槍	手槍彈	182810	75432	107438	
手榴彈		53763	18974	34789		

破壞敵人交通成果 抗敵部門表(二)

年 度 破壞時日 破 壞 地 點 成 果

年 度	破壞時日	破 壞 地 點	成 果
二十九年度	一月十四日	巢縣爛陽河段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頭一輛車皮三輛
	一月十九日	裕溪口沈家庵間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頭一個鐵軌數十丈
	二月九日	銅陵管家湖江面	觸我水雷炸燬敵艇兩艘
	二月十日	銅陵紫沙洲	觸我水雷炸燬敵運糧艇一艘
	二月十六日	銅陵油坊嘴	觸我水雷炸傷敵艦一艘
	三月八日	貴池前江口江面	敵大連丸載敵五百餘及軍用品由九江下駛舞前江口觸水雷全部炸燬
	五月三十日	合肥長臨河	拆斷淮南路電話線六十餘丈
	六月一日	合肥崗集	拆斷崗集董部電話線五十餘丈
	六月三日	合肥雙墩集	觸我地雷炸燬火車頭一輛警司機二名
	七月一日	宿縣任橋以北	拆除路軌約五十餘公尺
	七月二日	宿縣西寺坡	拆除路軌約百餘公尺
	七月四日	宿縣新馬溝	破壞鐵路廿餘丈五日午敵北上車行至該處出軌
	八月六日	蕪湖竹絲港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兩輛斃敵二十三名
	八月十三日	蕪湖穆家莊	破壞江南路穆家莊至十八號涵段交通線奪獲鐵絲百餘丈
	九月五日	合肥老崗集鐵路間	觸我地雷炸燬敵火車廂兩輛鐵軌二十餘丈死敵三十餘人
九月五日	合肥橋頭集撮鎮間	橋頭集至撮鎮炸燬敵鐵軌二十餘丈	
九月十三日	合肥南十里鐵路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六節斃敵甚多	

安徽概覽 保 安

安 徽 戰 覽 保 安

- 九月十六日 東流江面 觸我水雷炸沉敵船兩隻死敵軍約二十餘
- 九月十七日 貴池黃澄江面 觸我水雷炸燬敵運糧艦一艘
- 九月十八日 合肥雙墩集 觸我地雷炸燬敵火車一列
- 九月十九日 合肥十八崗附近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廂四輛敵兵傷亡甚多
- 十月四日 蕪湖竹絲港鐵路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兩輛敵約三十餘
- 十月十二日 東流麻山附近 破壞敵公路十餘里及電桿五十餘枝
- 十月十五日 合肥雙墩集 觸我地雷炸燬機車四輛傷敵傷及工人四十餘人
- 十月二十八日 東流江面 炸燬敵艦一艘
- 十一月一日 蕪湖繆家莊小河口腹 炸燬鐵路九公里
- 十一月十一日 淮南路南段 觸我地雷炸燬汽車兩輛敵兵七十餘名全斃
- 十一月十三日 安慶上游江面 破壞鐵道約五華里電話線約五百餘斤電桿數十根
- 十一月十三日 東流江面 觸我水雷炸沉敵陸和號兵艦一艘內載敵二千餘
- 十一月十四日 東流江面 炸沉敵小型砲艦一艘
- 十一月十九日 東流江面 炸燬敵運糧艦一艘
- 十一月十七日 和縣姥白兩鎮間 炸沉敵兵艦兩艘
- 十二月三日 銅陵壩頭 破壞電桿三十餘根獲鐵錢五千餘斤
- 十二月二十日 合肥北三十里 敵運糧艦觸我水雷炸沉斃敵千餘
- 十二月廿三日 淮南路橋頭集據鎮間九連營附近 觸我地雷炸毀敵車廂八輛敵兵傷亡極重
- 十二月廿五日 東流附近江面 炸燬敵鐵軌二十餘丈敵車不能通行
- 一月十五日 合肥城東興集 觸我水雷炸燬敵運糧艦一艘
- 一月十七日 東流下游附近 破壞公路一里電話線百餘斤
- 敵運糧艦二艘觸我水雷沉沒

三 十 年 度

二月二十五日 合肥至十五里河
 三月三十日 巢縣桐陽河
 二月十日 巢縣戴家橋
 二月二十四日 合肥橋頭集附近
 三月十八日 和縣至全椒
 四月二日 淮南路
 四月二十日 壽縣田家莊至平山子
 五月七日 亳縣大陽鎮前三里大橋
 五月十三日 盛家橋支路
 五月二十日 亳夏公路
 五月二十一日 合肥董家鋪至崗集一段
 五月二十三日 廬江縣至裴家園及無爲山帶
 五月二十七日 廬江縣城往舖岡至三叉路岡
 五月二十九日 廬江縣三十里至棲鳳嶺
 六月二十四日 宿縣五溝南鄉至張圩子
 六月二十五日 亳縣大楊集丁崗寺
 六月二十五日 合定公路戴橋北
 六月二十八日 合肥崗集
 七月三十日 壽縣雙廟區新集西北
 七月三十日 淮南路朱家巷北
 八月五日 津里至三孔埠西
 八月二十六日 壽縣土山寺東
 八月二十九日 田家巷淮河上游

安徽概覽 保安

破壞合肥至十五里河公路纜電線四十餘斤
 破壞鐵軌五十餘丈
 炸燬敵火車三輛
 炸燬敵火車三輛
 將敵入所築砲壘及公路破壞
 破壞二十餘里
 破壞公路丈餘
 破壞敵修大橋一座
 破壞支路一段
 破壞公路一段
 破壞該段電語線及公路
 破壞公路計二十公里
 破壞公路計二十七公里
 破壞公路計二十七公里
 破壞公路一段
 破壞公路二公里
 五次共破壞鉛網四百斤
 破壞公路約四華里
 破壞電語桿四根
 破壞公路三處
 破壞電語線二十餘斤
 擊沉敵運輸船二隻

安徽概覽 保安

九月一日 蕩陽丁家集至吳橋寺公路

九月六日 蕩陽吳橋寺

九月八日 合肥土山寺公路

九月十五日 壽縣吳山廟圍集公路

九月十八日 安慶五里墩至十里埠

九月十九日 合肥圍集

九月十九日 壽縣新集

九月二十四日 壽縣森林鄉

九月二十四日 壽縣吳山廟至高塘集

九月二十六日 合肥圍集至土山寺

九月二十七日 大蜀山至董埠

九月二十九日 蕩陽交界趙屯

十月二日 淮南路北段

十月五日 淮南路南段

十月二十七日 肥南草橋至烟墩集

十月二十七日 肥南烟墩集至二十埠

十月二十八日 合肥土山寺至汪集

十一月二日 宿縣袁店至臨煥

十一月四日 大蜀山至二埠封鎖河道

十一月五日 二十里埠至草橋河道

十一月二十日 烟墩集至胡小興河道

十一月二十日 合肥雙墩集至淮南鐵路

逐段破壞

破壞吳橋寺西大橋一座

破壞十餘公里

破壞十餘公里

破壞電話線約七里之長

破壞電話桿四十餘根

破壞公路約二里

破壞電話公路約二十里獲電話桿百餘根

將該段電話完全破壞

破壞公路約二十里

破壞公路數十處

除破壞房屋堡壘外并將通濉門集大小道路全部

破壞

破壞鐵道十餘里

破壞鐵路十餘丈并獲電話線百餘斤

破壞公路約十餘里

破壞公路約十餘里

破壞電話綫約十餘里

破壞該段電話綫

破壞三十里

破壞四十里

破壞十餘里

拆斷十餘里

三十一年度

十一月廿四日 合肥漫鎮至店埠公路
 十一月廿五日 草橋河至二十埠
 十一月廿五日 大龍鄉境至朱山岡
 十一月三十日 合肥七山寺至董埠
 一月二十日 宿縣西寺坡附近
 一月二十日 貴池蓮花尖
 二月十八日 合肥崗集至董埠
 二月三十日 合肥三里壩至七里塘
 四月一日 合肥崗集五里河間
 四月三日 合肥崗集至三十里埠河道
 四月二十一日 同 上
 四月二十三日 鳳陽新馬橋南謝橋
 四月二十七日 懷遠新馬路附近鐵道
 四月二十七日 宿縣西寺坡南八里王營孜
 未詳 壽縣李山廟至小甸集
 五月二十六日 壽縣下塘集附近
 五月二十七日 同 上
 五月二十八日 同 上
 六月七日 全椒外圍斬龍崗等地
 六月十一日 壽縣下塘集附近

安徽概覽 保安

破壞十餘里并將電綫砍斷
 破壞河道十餘里
 焚燬敵房屋
 破壞河道四十里並將敵工人房屋焚燬
 闕我地雷毀敵兵車一列內有機槍數挺小砲二門步槍百餘枝
 破壞敵人鐵絲網兩道
 填平敵壕八里餘并折毀碉堡三座
 拆斷敵電話五里餘
 破壞電話綫甚多
 填平敵挖河道三里餘
 同 上
 炸燬敵車頭水櫃一節貨車三輛出軌并炸斃敵兵六人
 炸燬鐵路一段關毀敵車一輛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一輛列車六輛并傷敵六尉一名兵二十餘名
 破壞兩集間公路電話綫甚多
 襲擊鐵路敵兵列車五六人并破壞電話綫二里許獲鐵絲一百八十餘斤
 破壞鐵路數處并獲電綫百餘斤
 炸燬敵車一輛敵傷亡四十餘并破壞鐵路數處拆去電話綫三里許獲鐵絲四百餘斤
 將各據點電話綫折去甚多
 炸燬鐵路數段敵車不能通行

安徽概覽 保安

六月十一日 同上

七月十五日 巢縣東里彪

七月十五日 巢縣車站附近

七月十九日 合肥城南南墩里

七月二十一日 壽縣李山廟

七月二十一日 壽縣古路崗

七月二十二日 壽縣古路崗老牛山

七月二十八日 望江老虎鎮至七里崗

八月一日 懷遠馬頭集

八月三日 巢縣烟陽河附近

八月二十九日 蚌埠至巢老集之間

九月三日 合肥下塘集北三里井

九月四日 無為黃姑閣至西河

九月八日 壽縣至田家疇

九月十八日 巢縣北門外附近

十月十一日 巢縣中埠附近

十月十二日 合肥二十埠至雙墩集

十月十五日 合肥橋頭集相山口附近

十月二十二日 合肥崗集至高橋灣

十二月十八日 合肥煙墩集至二十埠河道

折除電話綫里獲鐵絲七百餘斤

淮南路下行車一列經巢縣東里彪時被炸燬車頭一個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一列斃敵機師二名兵九名該處電話綫全被我破壞

觸我地雷炸燬敵汽車一輛斃司機一名兵九名傷五名馬二匹

觸我地雷炸燬敵汽車二輛斃敵五名

觸我地雷炸燬敵汽車一輛斃敵九名傷二名破壞公路三段

破壞馬頭集敵工事甚多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三輛斃敵一名

破壞電桿電話綫五里許

觸我地雷炸燬敵貨車十二輛傷司機二名

炸燬敵火車一列斃敵甚多

拆燬該處電話十餘丈

將壽田公路電綫破壞一段

觸我地雷炸燬敵車一列斃敵司機三名兵八名

炸燬一千五百噸敵車一列斃敵司機三名兵十六名

破壞該段電綫二里

炸燬敵車一輛斃敵司機一名傷助手五名

將該段電綫破壞三華里

填平該河道約七華里

三十二年度

十二月廿二日 合肥雙墩集南
 十二月廿二日 毫縣十字河北
 三月四日 無爲宛家墩
 三月二十日 廬江黃姑廟
 三月二十一日 宿縣大顧家附近
 三月二十九日 宿縣張集附近
 五月十二日 望江若王山
 六月十二日 望江若王山
 六月十九日 壽縣河北橫塘集北莊子
 七月十六日 合肥羅集附近
 七月二十三日 合肥衆興集附近
 八月十三日 同上
 九月二十一日 合肥雙墩集
 十月一日 合肥鍾崗坊東
 十月十九日 宿縣五溝東北孫圩
 十一月一日 合肥至雙墩集間
 十二月十二日 安慶門外

在該處炸燬敵軍三輛
 破壞該處約五華里
 破壞敵人電線數丈電桿數根
 奪獲食米十五袋沉敵船二隻斃敵傷七名傷十餘名

破壞敵入交通公路里許
 拆斷敵入電話線數丈
 破壞敵鐵絲網數處
 破壞敵陣地鐵絲網
 拆斷電線約一華里獲鐵絲十餘斤
 敵軍經羅集被我炸燬四段
 破壞敵入電話線十餘丈
 破壞敵入鐵絲網及工事多處
 破壞敵入電話線數丈并公路二段
 將該處約距一里遠之洋橋全部炸燬
 破壞該圩敵入工事多處并折斷其電線
 破壞鐵路一里許
 燒營房數間并將糧子橋折斷

安
徽
概
覽
保
安

安徽五年來捕殺敵偽奸匪人數統計表 抗政部門表(二)

捕殺地點	類別	計					政					偽					匪					備註	
		計	廿八年	廿九年	三〇年	卅一年	計	廿八年	廿九年	三〇年	卅一年	計	廿八年	廿九年	三〇年	卅一年	計	廿八年	廿九年	三〇年	卅一年		
總計		1146	45	25	138	571	67	333	25	318	7	182	45	12	87	39	442				471	21	
內 蒙 卷		4		4			3	3				1											
壽 縣		23	1	2		9	11	2	1		3	2	1				12				1	11	
合 肥		233		1		229	4	199	1		123	4			5		40				40		
懷 遠		10		2		6	2	2	2	5	1				1		2					2	
蕪 湖		46		2		40	3	42	1		40	1				2							
巢 縣		1		1																			
桐 城		7				7											7					7	
無 為		3		3		30	4	1	3	27	2			27									
六 安		15	13			2					13	13					2					2	
廬 江		21	1			20	10			10	1	1				10						10	
舒 城		16	8			2	6				8	8				8						2	6
蒙 城		1		1			1	1															
濠 州		1				1											1					1	
壽 山		2	1			3	3			3	2	1											
壽 西		178				198										198						198	
鳳 台		7		2		5	4	1	3	3	1			2									
宿 松		33		1		32				33		1		32									
望 江		6		1		5	1			5				5									
繁 昌		3		1		2	3	1	2														
蕪 縣		33	9			24	22	1	22	9	9					2						2	
天 長		1	1							1	1												
毫 縣		22	5			17				22	5			17									
全 椒		3	1			2				1	1					2						2	
和 縣		1	1							1	1												
舒 城		8				8	1		1	6				6	1							7	
阜 陽		2		2						2	0	2											
渦 陽		11	1			10	8		8	1	1					2						2	
鳳 陽		1	1							1	1												
蒙 城		2	1			1				1	1					1						1	
東 流		2				2	2		2														
望 江		7				7	6	2		2	3			1	2	2							2
至 德		94				94										94						94	
泗 陽		3				3	1		1	1				1	1							1	
歙 縣		1				1										1						1	
黟 縣		11				11	10		10	1				1									
涇 縣		28				28	10		10	18				18									
鳳 陽		1				1			1													1	
淮 南 路		1				1			1														
蕪 湖		4				4				3				3								1	
湖 口		1				1	1		1														
定 遠		4				4										4						4	
三 河 集		100				100										100						100	
九 塘 集		3				3	3			3													

廿八、廿九兩年係自廿八、廿九兩年統計年數卅年冊籍不全僅得總數故分項未列卅年卷內工作報告卅年係依據各地呈報

安徽五年來反正偽軍人員武器概況表

抗政部門表(四)

年度	偽軍番號	項別	人員		武器				馬匹數	備註
			官	兵	步槍	手槍	機槍	彈藥		
總計			367	4547	4050	67	41	4779	17	卅年度因彙卷不全故僅列總數
二		計	32	1670	1365	5	13		4	
		偽第X區同盟會風吹各部	1	20	15					
		偽區長程國光部	4	200	150				1	
		偽區長孫福臣部	1	30	30					
		偽維持會長官慕韓	1	40	30					
		偽水巡第一大隊張介部	6	300	200	2			3	
		偽單路家雲部	4	200	200	3				
		偽單楊華亭部	4	300	250					
		偽單王占林部	1	50	40		5			
		偽單刑厚富部	2	90	50					
		偽單雷傑三部	6	400	350		8			
		偽單姜北辰部	2	60	50					
卅		計	143	1658	1227	7	4	927		
		偽含山林頭鎮警察		1	1			26		
		偽定遠第五區署自衛隊	2	8	8	1				
		偽懷遠縣自衛隊長	1	20	12	1	2			
		偽懷遠第五區署自衛隊	1	8	8	1				
		偽田家巷自治隊長	1	38	32					
		偽當塗縣大龍口警察		2	14	2	1	1		
		當塗偽綏靖隊		20	1	1				
		全椒偽自衛隊長	4	50	8					
		偽縣功軍安慶獨立營第一連	1	11	10		1	900		
		偽綏靖第十團第二大隊五中隊	1	12	10					
		和縣偽自衛隊	1	7	5	1				
		和縣偽綏靖大隊	1	60	36					
		偽綏靖第三團	120	1230	940					
		偽建國軍第五中隊		3	3					
		偽定遠自衛隊	4	60	48					
		偽區縣自衛團	5	106	84					
		偽全椒自衛團	1	17	7					
卅		計	150	736	1068	36	16	351	1	
卅		總計	150	736	1068	36	16	351	1	

年度	項 偽單番號 目	人員		武器			馬匹數	備註
		官	兵	步槍	手槍	機槍		
	計	17	101	92	13	1	892	
	偽單陳正奎部	1	8	7	2			
	偽和平救國軍張明傳部	11	28	25	11		551	
	奸匪金海如等	1	5	2			6	
	偽單胡金鐸部	3	27	22			110	
	偽單李俊部	1	12	12			34	
	偽單曾金平部		5	4			25	
	偽防空自衛團第一中隊		16	20			103	
	計	25	387	298	6	7	2672	12
	偽宿縣忠楊葉長任東孔	1	30	27	6	2	396	12
	偽宿縣鐵佛軍團長李作臣	15	130	90			1705	
	偽宣城自衛團長王長庚	1	80	50				
	偽單宿縣許心勝部	1	15	13			60	
	滁縣衛軍		6	4				
	偽自衛團分隊長孫基時部	1	10	13		1	175	
	偽繁昌安慶區警備大隊		9	2		2		
	偽渦陽義門楊政領部	5	45	42		1		
	偽桃冲礦山華中公司警隊		2	2		1		
	宿縣表店集偽單		14	12			171	
	宿縣芦溝集偽單	1	20	20			165	
	宿縣堂亭偽單		26	23				

七、綏靖

本省鑒於戰時後方治安之重要，一面嚴懲敵僞，一面綏靖地方，齊驅併進，冀竟全功。茲將歷年來綏靖工作，分述於后：

(一) 防衛工作

甲、組織保甲情報網

本省自二十八年一月，頒定安徽省隊報組織實施計劃大綱，暨安徽省保安司令部情報總收集所隊報實施辦法後，在縱的方面，於省成立全省保安司令部情報總收集所，於皖南行署成立情報分所，區設隊報員，縣設情報所。橫的方面，滲透黨政軍各種情報，互取聯絡。二十九年一月又為適應實際需要頒定保甲情報組織辦法，於各縣鄉鎮設情報站，保證情報組，鄉鎮保長分別兼任站長與組長，甲設情報員，分別辦理情報工作，實施以來，對於防止敵探之滲入，奸僞之活動，與夫我軍之作戰剿匪，裨益極多。

乙、建築碉堡

本省各縣境內，於抗戰以前，均有碉堡，抗戰軍興誠恐為敵利用，經於二十七年一律拆除，嗣因奸匪到處流竄為便利防剿起見，復於三十年分令各接近匪區縣份，一律建築碉堡，並規定每鄉鎮築碉三座，互為犄角，保就轄境

扼要地點，構築保碉，縣就全縣扼要地，構築群碉，成縱橫嚴密之碉堡網，數年以來，各縣均已遵照實施，便利防剿，良非淺鮮。

丙、設置盤查哨

本省在抗戰前，即有盤查哨設置，抗戰開始，為防止土匪及奸僞間諜之活動，經重申放哨守卡辦法，通飭各縣各按轄境內之交通要點，由預後備隊，輪流派哨，沿途守卡，日夜警戒，檢查行旅，三十年復規定盤查哨經費，訓練哨兵。三十二年又規定專任盤查哨，兼任盤查哨，普通盤查哨三種，其區別如左：

專任盤查哨：各縣於境內最重要交通道路要口設專任盤查哨，每哨設哨長一人，武裝哨兵四至六人，專任盤查行李，管制交通，堵擊竄匪；其待遇照各縣自衛隊士兵給與辦理，但每縣專任哨所在地及敵境，應報保安司令部核准。

兼任盤查哨：由鄉鎮警隊派哨哨兵分設險要地區担任盤查防匪防奸等事務，其人數視情況之需要適宜增減之。

普通盤查哨：各鄉鎮對於境內交通道路，扼要設置，以補助專任盤查所不及，每哨哨丁三人，由國兵共團流担任，不支給與。

丁、辦理民槍登記

登記民間槍砲，在積極方面，可以充實地方自衛力量

安徽概覽 保 安

在消極方面，可以防止民間槍砲流入敵匪之手誠為綏靖之要政，本省於二十七年春，即頒佈安徽省查驗自衛槍砲登記烙印給照暫行辦法通飭各縣切實遵辦，推行以來，頗收成效，嗣為提高民槍登記效力解除執行人員之困難起見，經於三十二年七月將原辦辦法定照費每張二角，增為每張十元，以應實際之需要，其原辦法從新修正，以適合現時之情形，截至三十二年底完全淪陷之縣及環境特殊無法辦理者外，已經辦理之縣其槍枝數量如附表：

安徽省各縣民槍登記數表

鳳陽	霍山	六安	阜陽	岳西	壽縣	舒城	臨泉	立煌	蒙城	合城	亳縣	濉縣	亳縣	別山	五五八
陽	山	安	陽	西	縣	城	泉	煌	城	肥	縣	縣	縣	別	五五八
															量
															備
															考
五四九	一五二	六二三	六〇〇七	八九七	三、九〇八	四〇〇	八、三九三	八	一、〇六七	五二〇	九四三	五五八			

太和 一、八〇八
計 二五、九一三

(二) 清剿情形

本省自淪為戰區，始則土匪乘機竊發，繼以奸匪到處流竄，為清成清剿之功，杜絕滋蔓之患，經於二十七年春制定安徽省非常時期勦匪清鄉暫行辦法暨安徽省各縣匪保報告匪警及捕獲赴援協辦辦法通飭各縣遵辦，以清流源，二十九年十一月復重加規定大股匪由省派隊清剿，小股匪各縣自衛隊自行搜剿其為匪淵藪之邊區由各區專員劃定聯防區域，規定聯防辦法責成縣長聯防會剿，三十二年以後，實行分區督剿，以原有行政區為清剿區，由區保安司令部統一指導以所有武力，從事清剿，其在各區邊境之匪，由全省保安司令部督飭有關縣份，會同剿辦，其勦辦盜匪戰役之最著者，如二十七年二月保七團之勦臨泉徐寨朱匪老萬斃匪數百，俘匪千餘，同年二月保五團之剿舒城南竹店，丙子舖，董匪漢卿，張匪克順，擊斃匪徒五十餘名，救獲肉票三名，同年十二月，保八團之剿六安青山鎮孫匪家貴，馬匪常海，馬匪本清，擊斃匪徒無算，獲槍七十餘枝。同年十二月保六團之剿舒家廟股匪獲匪人槍各三十餘，二十八年五月保六團剿合肥界河張小店，大烟墩陶匪安倉，擊斃陶匪安倉等十二名，救獲肉票五名。至奸匪新四軍軍長陳毅所屬第二、四、五、七、等師羅炳輝、彭雪楓、李克念、譚希林所轄各股匪首葉從學、陳壽、張鼎臣、

桂沿廷、林維先、梁金華、蔣天然、唐曉光、傅秋濤、張
書逸、孫仲德、黃鴻勛、張浮文、程大姐、楊獨年、張休
學、羅厚福、熊作芳、周應榮、黃世德、朱大先等部盤踞
竄擾於本省境內，歷年來予以圍剿不遺餘力，廿年四月間
匪首張書逸、孫仲德、率領二千餘衆盤踞於阜南銀屏山一
帶，我保八團配合國軍一營前往掃蕩，激戰整日，將匪擊
潰，傷亡匪官兵三百餘名，俘獲步槍三十餘枝及其他戰利
品甚夥。卅一年奸匪羅炳輝以三團之衆，先後分竄皖東合
肥定遠、全椒、滁縣等縣邊區，經保六八兩團先後予以掃
蕩，大小十餘戰，俘獲匪官共四十餘名，傷亡匪營連長以
下官兵一千二百五十餘人，尚獲步槍五十六枝，手榴彈三
百五十餘枚，并毀其倉庫數處。卅一年本省保安團及各縣
自衛隊配合國軍先後在無爲之魯家明太平店、胡隴、廿四
圩、太宿望邊區之泊湖、廬江之銅山、關刀山、七橋鄉
、望江之涼泉、太陽山、懷甯之石牌、太湖之仁和寨、潛
山之周比山、壽縣之甘家崗、岳西之向家山、阜陽之定寨
、全椒之韓埭坊、靈璧之晏路口、桐城之水圩等處，清剿
奸匪，凡廿餘次，共斃匪一六一八名，奪獲輕機槍五挺，
步槍九十四枝步彈四、四零八粒，山砲一門，并將無爲之
胡隴、桐城之水圩，太宿望交界之泊湖，定遠之程塘四大
匪巢完全擊破，計斃匪首劉金星、彭桂標、朱大先、夏金
塘四名，籍以上各役之痛剿，各該部股匪，大部多就滅滅
餘黨均向鄂東潰竄，卅二年元月，皖東之匪軍第七師所屬

孫仲德部與皖鄂交界之張休學部人槍約七千乘寇進犯大
別山之際，竄擾於宿松、太湖、無爲、廬江、桐城、懷甯
等縣境，經我保二團及各該縣自衛隊配合國軍極力兜剿，
先後斃匪三百餘名，尚獲長短槍五十餘枝。卅二年四月間
奸匪羅炳輝部及黃河支隊等部，各擁衆數千人，活動於皖
東皖北，經我保三團及縣自衛隊先後在肥東謝家圩、卜店
子、凌店子、王子城，定遠齊油坊、小韓村，宿縣東平山
、藥士窩、高驢子，壽縣破路崗大井廟等地，分別予以掃
剿，斃匪千五百餘名，俘匪百餘名，奪獲步槍百餘枝，及
其他軍用品無算。三十二年六月間，奸匪羅炳輝部以匪軍
千餘，附平射砲數門，向我皖東根據地（宿縣官莊）七度
進犯，我防守部隊，力予迎擊，鏖戰三日將該匪軍全部擊
潰，斃匪七百餘人，尚獲步槍一百四十八枝，幾經艱危之
皖東根據地，仍確保無恙。三十二年七月間，爲極極肅清
鄂東邊區匪患，以鞏固大別山外圍，經組設立煌、羅田、
麻城、英山、太湖、潛山、岳西、霍山、八縣聯防辦事處
，以本省保安司令部陳副司令維沂兼任辦事處主任，參謀
處處長姚篤民兼任副主任，經數月之督剿，各該縣之聯防
工作，頗收實效。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保三團在合
肥楊店子、武小圩一帶，擊潰奸匪第二四五旅陳慶先部，
傷斃奸匪七十餘名，三十二年十一月四日，合肥河鄉隊，
與奸匪第二師之三十三四兩團，在王子城激戰竟日，得國
軍援助，斃斃匪軍數百餘人，使匪軍狼狽潰竄，遺屍於陣

地百餘具。三十二年十月十三日和縣警衛隊進剿該縣香泉區匪巢，與匪軍在張家集激戰徹夜，當將匪巢擊破斃匪九十餘名。三十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無爲縣警衛隊，將久被奸匪佔領之洪疇、鶴毛河西鄉完全克復，并於同月二十七日趁匪軍進剿屏山之際，直搗該縣屬之龍洪港，姥山湖兩匪巢，斃匪三十餘人獲輕機槍六挺俘匪中隊長及指導員數名。三十三年一月間，無爲縣警衛隊，先後在新雨山、泉塘鎮、洪港鄉、石羅山等處，予奸匪林維先部以痛擊，卒於三十三年二月十六日會同軍第五二八團將盤踞新雨山、泉塘鎮之林維先部徹底擊潰，斃匪七十餘名，俘獲匪一班，該泉塘鎮及附近之兩個鄉十餘保，均告克復。三十三年二月五日，保二團進剿棕陽附近黃泥崗之匪巢，經兩晝夜之圍剿當將該匪軍區政府搗毀，擊斃及俘獲匪官兵五十餘人，三十二年與三十三年清剿工作之最著績效者，在皖鄂邊區，已將流播間奸匪根據地摧毀，在皖東方面，保二團配合國軍先後在秦興集一帶擊斃奸匪八百餘名，奪獲步槍三百餘枝。在皖中方面，我第七軍督率該軍及保安團隊在桐城、廬江、無爲、舒城等縣，悉力清剿，爲時兩月，先後斃傷俘獲及自首者，達八千一百四十餘名之多，破獲奸匪區鄉政府及通信站六十餘處，肅獲長短槍數百枝，其在各縣暗中設置之匪軍機噐，亦予以摧毀殆盡。綜計是年桐城收復鄉鎮二十，無爲收復鄉鎮十四，舒城收復鄉鎮三。廬江收復鄉鎮十餘，現皖中之奸匪，已大部肅清。在皖南方面，蘇浙皖邊區奸匪，於三十二年十月間，敵寇遺犯廣德繁昌之際，乘機南竄，我保五團及各縣自衛隊配合皖南駐軍，予以痛擊，使該匪黔技亦無所施，惟本省保安團及各縣自衛隊，頻年勦匪，未遑肅清，其間各次戰役，殊難列舉無遺，以上所述，蓋爲本省歷年清剿之概略情形，至歷年勦匪戰果及現在保安團駐地任務如附表（一）

安徽省六年來剿匪概況表 綏靖部門表（一）

年 別	匪首姓名	人 數	槍 數	盤據及竄擾地方	行爲及企圖	剿 辦	情 形
二十七年	毛紹良	約八百	約八百	竄擾定遠鳳陽壽縣邊區	綁票及焚燒村莊	經定遠沈次剿辦共斃匪約三百獲槍百餘枝	殘匪潛竄鳳壽交界當由各該縣會剿撲滅
	等五股	約八百	約八百	竄擾太湖望江宿松	劫掠商民	經各該縣迭次剿辦於二十七年九月全部撲滅	誠編爲第一區專署常備大隊
	馬少泉	約三百	約三百	等縣			

不明 同右 同右 竄擾豫皖邊區太和沈邱等縣 搶劫

蔣松山 三百餘 三百餘 竄擾六安霍壽邊區 同右

不明 六十餘 六十餘 竄擾六安高家潭 同右

李玉亭 百餘 六十餘 由合肥竄六安雙橋集 擄劫綁票

徐靜仙 百餘 不詳 霍邱二區三元店一帶 搶劫燒殺

王鬍子 呂仲才 三百 不詳 宿縣臨渙榨油集一帶 搶劫架票

魏支三 百餘 百餘 泗縣青陽鎮 搶劫商民

陸黑頭 三百 不詳 舒六合邊區交界之雙河大烟墩山南館一帶 搶劫勒捐

張廣才 二百餘 不詳 一內有匪軍 滿陽王樓王舊廟一帶 騷擾人民

蔡上如 百餘 不詳 舒城紅瓦屋孫家莊一帶 搶掠

劉子建 二百餘 百餘 散居頤霍兩縣 搶掠奸淫

不明 四十餘 不詳 望江土崗寺一帶 搶劫

安徽概覽 保安

二十七年九月經太和縣派隊肅剿擊斃及審水者共百餘人殘匪向豫境竄去經歸德朱專員剿辦及投誠收編

經六安縣派隊四次圍剿全部擊潰匪徒及俘匪共五十餘名獲槍四十餘枝

二十七年十二月經六安縣搜剿斃匪二十餘名其餘潰散

經六安縣派隊剿辦於二十七年十二月將匪首李玉亭等四名匪徒二十名擊斃並俘匪二十九名槍三十五枝餘潰散

經地方部隊會同國軍一三八師八二四團圍剿將其全部擊潰消滅

經宿縣派隊剿辦竄入豫境為該省收編

經六區專署圍剿殲滅大半餘潰散竄往隣省

二十八年一月間由合肥六安兩縣及當地駐軍會剿斃匪數名打落肉票七十餘人餘匪潰散

經該縣督隊圍剿匪首張廣才受傷斃傷團長蘇文忠及萬軍百餘打落肉票二名牛騾二十頭餘向耿皇寺逃竄

經舒城縣會同龍旅剿辦斃匪二十餘打落肉票三十餘匪竄缺牙山

該匪經霍邱收為常備隊後因野性復萌於二十八年一月間經張軍長義純召集訓話當將該匪等繳械並將劉子建等七十名處死刑

三月間經該縣派隊圍剿當格斃匪徒汪合時等四名餘潰散

安徽概覽 保安

王老八 百餘 百餘

來安半塔集

搶殺商民

金樓福 百餘 百餘

舒六合邊區大煙墩一帶

同右

張高年 二千餘

步槍二千餘 機槍九挺

豫皖邊區之息縣臨泉太和阜一帶

燒殺淫擄搶劫 財物

陶安倉 二百餘 百餘

合肥四區界河張小店橫店大煙墩等處

搶劫綁票

邢序富 三百餘 八十餘

和縣及蘇省江浦邊境沈家庵一帶

乘機搶劫

俞有榮 二百餘 不明

舒城東北鄉埠抗沙覺寺一帶

假黃槍會名義煽惑民衆

吳明才 百餘 百餘

舒六合三縣交界地區

搶劫

鍾德保 一百五 十餘

步槍百餘 手槍三十餘 自步槍十餘 鎗數枝

立合六三縣邊界統廟一帶

搶劫綁架

不明 百餘

不詳

泗宿邊境楊紹莊

同右

陳老五 八十餘

長短槍六十餘 枝機槍二挺

六合立邊區下羅山一帶

搶劫

三四

二十八年三月間經來安舒兩縣肅清經合肥縣派隊會同駐軍龍旅團剿計繳獲人槍六十九枝短槍三枝餘匪潰散

二十八日五月由豫省竄入皖北經團軍三八師顧師長率隊會同地方團隊包圍會剿其大部擊潰繳步槍四百餘枝俘虜四百餘人救出肉票七百餘人殘匪竄豫省復被該省七八團隊堵擊肅清

經保六團一營會同合肥縣常備隊將其全部擊潰斃匪首陶安倉並匪徒十二名救出肉票五名獲步槍五枝手榴彈二枚

經縣團隊剿辦後竄據陳橋州黃山寺一帶附近嗣經游擊隊進剿該逆第一中隊六十餘人復反正

經該縣第二區長及常備隊將俞有榮擊斃餘衆潰散

七月經第三區保安司令部派隊擊潰

六霍立三縣會同進剿肅清

七月經泗縣區長趙敏率隊清剿斃匪二十餘名餘潰逃

八月經六霍立三縣常備隊會同駐軍將其全部擊潰匪首陳老五擊斃

湯紹堯 百餘 百餘 類上板橋集雙古村 搶劫綁架

楊葵業 三百 百餘 阜陽老兩集馬店孜 院香寺湖集一帶 敵企圖 搶劫綁架並通

屠剛臣 百餘 長短槍 百餘機 槍二挺 霍邱曹台孜何台孜 等處 搶劫

徐仰山 三百餘 百餘 巢湖中姆山 搶劫通敵

看把老 七 百餘 百餘 嘉山定遠交界攀山 一帶 搶劫綁架

二十九年 廿的和 十餘 十餘 太湖四區升平永安 等鄉 搶劫

陶宏恩 約百餘 百餘 桐城東南鄉 立煌吳家店銅羅關 一帶 同右

徐易幹 六十餘 二十餘 阜陽開集葛莊等處 拉票搶劫

張振邦 三十餘 二十餘 太和縣境 搶劫

侯冠三 約五十 約四十 通阜交界界三教堂 等地 同右

丁禿子 十餘 十餘 壽六合邊區毗連地 方 同右

李大麻 約四十 約三十 壽六合邊區毗連地 方 同右

夏可三 二百餘 二百餘 盤據巢湖 同右

安徽概覽 保安

八月由第七區保安司令部督飭阜陽類上兩縣會剿聚匪

九月經七區專員派隊將匪首楊葵業林紀周宮心平誘擒並將匪黨包圍格斃四名生擒八名獲手槍二十餘枝餘匪潰散

十月經該縣派隊剿辦聚匪

十一月經第二區保安司令吳良弼督飭沿湖各縣團隊清剿獲匪五十餘名擊斃十餘名餘匪附敵

十一月經嘉山常備隊進剿斃匪三名獲槍三枝打落肉票七名餘匪竄

經派該縣自衛隊清剿將匪首甘的和法辦其餘肅清

經派隊勦辦匪潰散逃逃

經派隊進剿擊潰逃竄

經派隊勦擒獲匪徒數人法辦餘逃

經派隊勦辦將匪首侯冠三擊斃並斃匪二十餘人餘匪潰散

經派隊勦辦將匪首丁禿子丁心廣丁從周等法辦餘肅清

經壽六合三縣團勦將李匪擊斃餘衆逃散

迭經勦辦未告肅清第二區林專員收編為巢湖警備總隊

安徽概覽 保安

吳少夫 約七十餘 約六十餘 舒六合邊區 同右

吳明才 約卅餘 約卅餘 舒六合毗連地區 同右

汪英俊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孫安宏 約三十 約三十 同 同右

刀任小耳 二十餘 二十餘 合肥山南館等處 同右

韓小老 同右 同右 六安邊界六合橋九龍寺一帶 同右

董四方 同右 十餘枝 同右

丁長文 同右 二十餘 同右

楊學仲 三十餘 三十 同右

馬哲夫 十二 九枝 同右

丁學年 十九 十三 同右

丁守法 十七 十一 同右

王自新 二十餘 十三 同右

黃開晃 七十餘 六十 同右

黃開餘 四十 三十一 同右

胡文榮 二十餘 十六 同右

經派隊勦辦後潰逃

經勦辦法後該匪已負重傷潰逃

該匪首已被擊斃餘潰散

該匪經勦辦後匪首擊斃餘乘潰散

經派隊勦辦肅清

經派隊勦辦將匪首擊斃餘乘潰散

經勦辦後投誠該匪為廬江縣府收編

該匪經勦辦後潰竄

經勦後竄逸

聞勦風即已逃逸

同 右

該匪聞勦風後即已逃竄

該股匪經勦辦後潰竄

二十九年底仍在勦辦中

同 右

舒城南鄉華蓋山廬 拉票勦賊

正關一帶 同 右

胡星三 三十餘 三十餘 霍邱陸崗集一帶 同 右 同
 王雅志 三十餘 二十餘 霍邱境內 同 右 同

朱文濤 二十餘 二十餘 霍邱與河南固始交界地方 同 右 該匪經霍邱縣勦辦後逃竄河南固始已為固始縣拿獲正法

方騰閣 四十餘 四十餘 懷甯望江邊區及華陽一帶 搶劫及設卡收稅 二十九年底仍在勦辦中

桂傳鵬 二十餘 二十餘 同 右 同
 胡奎 三十餘 三十餘 同 右 同
 鄧海澄 三十餘 三十餘 同 右 同

商曉東 同右 同右 同 右 同
 不明 二十餘 二十餘 鄭門至德邊境良禾口才培山一帶 搶劫 二十九年底正在勦辦短期內可告肅清

林維先 約一千 不明 桐廬交界三官山牛埠山昆山一帶 騷擾人民 經我保九團同國軍擊潰復於蕪境集台殘餘又為我團追擊卒斃匪五十餘名

匪軍殘部方五等 十餘 不明 桐城老梅區小棚鎮一帶 宣傳主義混淆地方 經第一區特務大隊會同老梅區隊將該匪捕獲三名擊斃一名搜出匪車馬政綱領自由主義十一條抗日基本教程等

朱太先 二十餘 二十餘 壽縣長李卿時家崗 搶劫 經保二團派兵三十名搜捕擊斃著匪龍良生馬金宏馬金環張福盛四名餘匪潛散

奸匪殘部 七百 六百餘 潞湖一帶 圍攻懷甯縣政 經該縣縣長石經健率自衛清鄉隊堵擊斃匪四十餘俘獲三名解獲步槍十一枝子彈三百發輕機槍一挺小砲一門砲彈兩發大刀十四把匪潰竄去

同 百餘 百餘 廬江縣屬沙溪鄉一帶 竄擾 經該廬江縣長謝謙陳於一月五日搜斃匪二十三名俘獲匪五名獲青年隊章程一冊步槍二枝餘匪潰竄

安徽 蕪 安 保 安

安徽概覽 保 安

同 千餘 不明 望江翠領山 同右

同 千餘 不明 潛太交界之紅頭山 同右

不明 未詳 未詳 無為鷄毛河鄉太平店一帶 擄掠

同 百餘 同 潛山羅漢鄉 同

同 未詳 同 望江境內 竄擾

林維先 殘部 同 同 潛太邊區 同

同 同 同 岳西縣內 同

劉金星 二千內有「內有偽軍」 千餘 太宿望邊區泊湖一帶 同

黃火星 百餘「內有偽軍」 不明 太平縣木瓜坑一帶 同

張雲逸 部 百餘 百餘 廬江境內 會合林維先殘部竄擾

未詳 八十餘 不明 桐廬邊境 向廬江沙溪鄉一帶竄擾

同 不明 同 岳西縣境向家山一帶 擄劫

經望江縣派團附高長春率自衛清鄉隊塔擊斃匪四名傷八名俘匪十五名餘部逃竄

經太湖清鄉隊塔擊斃匪百餘生擒一名步槍十五枝輕機槍一挺

經該縣縣長何國強率黨政軍人員暨三個自衛中隊向匪巢進剿將匪先後擊潰計斃匪四名傷十餘名

經派該縣自衛清鄉隊塔擊斃匪十四名生擒二名獲步槍一枝餘匪逃竄

經該縣先後派隊勦辦計斃匪二十餘名俘匪李宜德等三十一名俘獲輕機槍一挺步槍十六枝子彈二百餘發餘匪擊潰逃逸

經太湖縣府派隊搜剿斃匪甚多獲步槍二十八枝輕機槍一挺

經該縣派隊圍剿先斃斃匪十餘名俘匪七名獲步槍十枝輕機槍一挺

經該各縣團隊配合國軍向匪巢進剿匪過半偽匪進剿副團長彭威標獨立團長劉金星被擊斃餘匪逃逸

經太平縣團隊會同國軍清剿將其擊潰

經該縣派隊清剿斃匪七名獲步槍五枝餘匪潰竄桐城境

經桐城自衛第二中隊進剿斃匪二十餘俘獲七名獲步槍二枝餘匪潰散

經該縣自衛隊搜剿斃匪徒王有財等二名獲步槍二枝餘匪逃逸

安徽概覽 保 安

三十年 郝洪元 十餘 四枝 望江金橋堡

搶架

經該縣長率隊將匪集包圍一網打盡計擊斃匪首洪元一名擄獲匪徒十四名獲七九步槍兩枝土造手槍兩枝

奸匪 約兩團 木明 三河集一帶

樹立奸黨

十二月向我保六團第三大隊駐地猛犯經該大隊迎擊計匪傷亡百餘名遺下屍體二十餘具匪不支潰退原處

林維先 七百餘 五百餘 無為土橋一帶

殲滅地方武力 殘害地方

經由該縣自衛隊勦辦

經該縣自衛隊會同駐軍痛斃匪傷亡六十餘俘二十餘交國軍處理進勦數次獲要匪多名

張英 千餘 八百餘 無為新牛店

擾亂地方

經該縣自衛隊圍勦格斃官應山等二名獲土槍二枝子彈百餘粒

楊效青 三百餘 二百餘 壽縣義井崗

拉票搶劫

復經保三團痛擊受傷甚重

宜應山 十餘 八枝 懷遠河溜一帶

擾害地方

經保六團二大隊搜勦後再經保三團余大隊擊斃十餘名餘潰退

劉元志 百餘 約七十 肥東蔣家集孫崗等地

搶劫

經電勸吳營大隊搜勦中

張振 二百餘 二百餘 合肥王集一帶

搶劫

經地方團隊配合國軍進勦將其擊退

龔傑 同 同 三河東一帶

企圖煽擾

經該縣自衛隊清鄉時勦辦匪傷亡數十名餘潰退

吳忠厚 百餘 百餘 巢湖

搶劫綁架

經該縣王化區清鄉隊搜勦擊斃匪首多名餘散逸

張體學 千餘 千餘 宿松二朗河岳西塔竹山等地

進攻縣府

經該縣自衛隊擊斃匪徒多名

李青年 三百餘 二百餘 桐城黃馬河一帶

陰謀活動

經該縣自衛隊擊斃匪徒多名

王登殿 百五十 約百枝 阜陽公立橋趙集一帶

殺劫焚掠

經該縣自衛隊擊斃匪徒多名

江志發 二百餘 百七十 祁門芝溪全

竄擾

經該縣自衛隊擊斃匪徒多名

張向鑪	五百餘	四百餘	無爲龍棍山	大肆擄掠	保二團陳大隊圍剿
梁英	二百餘	一百餘	無爲魏家墳	搶劫商旅	經保二團賴大隊搜剿擊斃匪隊長一員
謝鳳邦	八十餘	六十餘	全椒程家市附近	竄擾地方	經該縣自衛第二中隊進剿匪傷亡數名潰退
林維先	三十餘	三十餘	桐無廬三公山一帶	崗立奸黨竄擾地方	經電二專署督辦並聯合駐地團隊進剿並組編辦事處清剿
傅維甫	六百餘	四百餘	桐東一帶	組織奸黨	經電飭防軍搜剿
李國厚	七百五	二百餘	壽縣義井崗杜師娘	派款報糧	經第八挺進縱隊及陸軍一七二師剿辦與地方自衛隊進剿中
閻二亮	十餘	十枝	阜陽王店鄉	搶劫	經該縣自衛隊拿獲匪徒七名餘潰散
張風持	二十餘	十餘	馮北寶塚	擄掠	經將該匪首拿獲正法餘衆潰散
沈道允	三百餘	二百餘	宿縣新游東	竄犯	經清鄉隊堵擊潰去
不 明	二百餘	百餘	定遠夏塘集	征收稅捐	經該縣清鄉第一中隊痛擊逃竄
張振新	二十餘	十餘	泊湖一帶	劫掠商船	經保二團賴大隊清剿匪傷亡十餘名
施銘元	百餘	約一百	廬江吳家渡	搶劫糧食	經保二團呂大隊長進剿匪傷亡十餘名
彭雪楓	八千餘	七千餘	宿縣夏莊	圍攻宿縣根據地	經宿縣自衛隊痛擊獲槍百餘枝及其他軍用品甚多
張子才	二百餘	二百餘	蕭宿邊區	擾亂地方	經府十區第二中隊清剿俘匪數名獲步槍二枝
楊子順	二百餘	約二百	宿縣夏莊附近	圍攻夏莊	經該縣自衛隊痛擊匪傷亡四十餘獲步槍十五枝餘匪竄去
張禿子	三十餘	十餘	阜陽公立橋	擄掠焚劫	經該縣國民兵團廖團長率部清剿
岳蒞蘆	二百餘	百餘	葉集一帶	擄掠	保四團劉大隊進剿中
黃慶三	一百餘	一百	廬江福祿鄉	收繳民槍搶糧	經飭該縣剿辦中
吳 起	一百餘	一百	廬江牛首鄉	殲害地方	經該縣將其繳械全部肅清

安徽概覽 保 安

羅炳輝 五千餘 三千餘 盛家橋一帶

乘敵撤退後侵佔我鄉鎮

經電飭保二團與防軍進剿中

楊子才 三百餘 二百餘 蕭境橋蘭

擾害地方

經地方武力與十九支隊剿辦匪傷亡四十餘名獲步槍一枝

匪縣大隊 八十餘 八十 定遠江家巷

竄擾

經定遠清鄉大隊擊潰

羅炳輝之一部 三百餘 三百 皖南繁昌行吳附近

殘害地方

該縣自衛武力清剿中

梁金華 二百餘 約二百 宿縣楊莊

伏擊自衛隊

經該縣自衛隊進剿匪傷亡二十餘名

王國藩 三十餘 二十餘 宿縣繪南

亂擾

經宿縣團隊進剿後潰去

唐慶甫 二百餘 二百 肥埠東

搜括糧食

經保三團掃蕩後匪傷亡甚重逸去

傅秋濤 同 同 和縣閔關調

擾害地方

經該縣自衛第二中隊剿辦匪傷亡數名後潰退

張英 一千餘 八百 桐城周家潭

組織奸黨

經團隊圍剿匪傷亡四十餘名俘獲四名餘潰退

張體學 二百餘 一百餘 潛山黃柏河

竄擾

地方武力會同防軍進剿中

張拾忠 六百餘 約五百 懷甯羅家嶺

擄掠

經團隊清剿擊斃大隊長一名匪徒二十名獲長槍一枝

倪斌 三十餘 十餘 潛山黃柏河

竄擾

地方武力會同防軍進剿中

張鼎臣 二千八百 二千一百 無為銀屏山嚴家橋及西河蜀山一帶

組織奸黨

經保二團配合國軍一七六師會剿後均紛紛化整為零逃避敵後

彭雪楓部 五千 不助 泗縣境內及靈璧東北一帶

陰謀活動

經以該區自衛武力配合當地駐軍積極清剿中

梁從學 三千 二千五百 定遠藕塘得勝集及太平集一帶

同上

經保三團陸軍一七一師及第十挺進縱隊會剿中

陳毅	六百	不關	肝屬泥冷灣新舊舖一帶	組織奸黨	該區環境特殊僅令飭該區自衛武力相機進剿
奸匪北大隊南游支隊	六百	四百	宿縣太室町等村及古饒集一帶	破壞地方組織	經該縣各鄉自衛隊及十九支隊配合進剿
鄧抱真	三千	二千	壽合定全邊境流竄	殘害地方	經國軍五一團前往搜剿奪獲步槍五枝大刀五把
唐曉光	四百	二百	壽縣童廟鄉嚴家橋一帶	竄擾地方	經我駐軍進剿擊斃匪六名奪獲取虎手槍一枝匪潰竄去
散匪不明	三十	二十	宣城黃渡鄉	搶劫	經該縣兵團進剿擊斃匪徒饒老二等二名奪獲步槍三枝匪即散去
奸黨繁昌游擊部隊	一千五百	一千	繁昌寶塔圩老小組及黃山一帶	擾亂地方	經該縣團隊配合國軍進剿格匪二名並奪獲文件多冊
奸匪二部	一千	八百	盱眙管家壩北李頭凹山太陽村一帶	同上	經專保公署直屬保安第一大隊配合國軍進剿擊斃匪二十餘名並將工事破壞
奸匪五團	一千	八百	無為吳家灣埭昆山土橋一帶	擄掠	我國軍正在進剿中
蔣天然	五百	五百	廬江魏家壩一帶	殘害地方	經我國軍五二八團圍剿計斃匪百餘匪全部向巢湖潰退
李熊飛	五百	五百	廬江紅頭山西鄉湯池一帶	同上	經國軍向紅頭山之匪攻擊匪不支向西鄉潰竄
何澤洲	三百	三百	同上	同上	同上
郭秉衡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奸匪桐西大隊	二百	二百	舒城東沙埂	搶劫	經我地方團隊配合國軍進剿已向大小馬槽地方逃竄

安徽概覽 保安

安徽概覽 保安

奸匪便衣隊 三十 三十 六安蘇家埠區硯茶鄉黃家凹等處

奸匪 二百 二百 霍山磨子潭鄉附近

奸匪 同 同 霍邱大固店

陳均 五千 五千 定遠藕塘合王子城一帶

方自強 一千五百 一千五百 宣城南潛湖以北地區

陳木壽 同 同 黃山荻湖洋冲一帶

伏擊並偵察我方情形 經我地方團隊追剿即化整為零逃竄

寶瓊 經地方團隊進剿匪即向東西溪方向逃竄

同上 經地方團隊追剿匪即化整為零向毛溝方向退竄

組織奸黨 王子城區匪軍經我保三團配合國軍五二三團會剿匪傷亡慘重狼狽潰竄

殘害地方 地方團隊及江蘇保安團隊曾一度進剿

奸宄流竄 經地方團隊圍剿後潰散黃山

八、軍法

(一) 軍法行政

甲、本省軍法自民國二十二年，豫鄂皖三省勦匪總部頒行各縣縣長兼軍法官暫行條例，規定下列三種案件：(子)亦匪盜匪(丑)非軍人犯軍事上法令規定者(寅)地方奸宄擾亂治安，縣長兼軍法官均得拘捕審理，逕呈勦匪總部覆核，並於縣府的設承審員書記員助理審判。同年八月，本省保安處奉令成立，設置中校及上尉軍法官各一員，專司審理直屬軍人犯罪案件，此為本省正式成立軍法機構之始。民國二十三年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南昌行營頒佈各省保安制度改進大綱，於省設保安司令，所轄部隊，雖較前增多，但保安處軍法官員額及其任務一仍其舊。直至

民國二十四年五月八日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公佈修正加委各省市行政督察專員及縣長兼任本行營軍法官暫行條例，規定下列案件各兼軍法官均有拘捕審理判決之權：

子、現役軍人犯罪或違反軍風紀者，(以報經行營特別授權者為限)；

丑、非軍人違犯軍事法令者；

寅、亦匪或盜匪；

卯、地方奸宄擾亂治安者；

辰、勦匪部隊陣前俘匪送交審理者；

巳、依法令規定應歸審判者。

管轄範圍已較前擴大，同年奉呈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委任各省最高軍事長官代為審核案件辦法，規定下列案件劃由全省保安司令代核：

子、現役軍人犯罪判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違犯軍風紀依法懲罰之案件，其犯人屬於該管直轄部隊者；

丑、非軍人違犯軍事法令判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者；

寅、赤匪或盜匪案件判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者；

卯、地方奸宄擾亂治安案件判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者；

辰、勦匪部隊陣擒俘匪就近送交審理應急遣置者；

巳、禁煙案件初犯吸食應交限期勦戒者；

午、禁煙案件係初犯吸食者。

上列代核案件，悉由保安處承辦，於每月月終列表彙報，其餘案件仍由審判機關呈行營復核。保安處原設軍法官員額不敷，遂于二十四年度增設軍法官二員，以應需要，嗣各省行政督察專員及縣長兼辦軍法事務暫行辦法，暨各省最高軍事機關代核軍法案件暫行辦法，於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十八日暨同年六月十八日先後公佈，凡下列案件各兼軍法官均有檢察裁判之權：

子、現役軍人犯罪或懲罰法令者，（以報經授權者為限）

丑、非軍人在勦匪區域犯軍事法令者；

寅、犯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者；

卯、犯勦匪期內審理盜匪案件暫行辦法者，（嗣修正為懲治盜匪暫行辦法）

安徽概覽 保安

辰、犯懲治土豪劣紳暫行條例者，（嗣修正為勦匪區內懲治土豪劣紳條例）

巳、犯禁煙禁毒各種法令者；

午、其他法令應歸軍法機關審判者。

當時劃由全省保安司令部代核者，依上開辦法規定有下

列七種：

子、現役軍人犯罪士兵處五年以下尉官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或違犯軍風紀依法應予拘役或撤職降級

以下之處分，而犯人屬於該管直轄部隊者；

丑、非軍人犯軍事法令判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者；

寅、犯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判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者；

卯、勦匪期內審理盜匪案件暫行辦法判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者，（嗣修正為懲治盜匪暫行辦法判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者）

辰、犯禁煙禁毒法令係初犯吸食者，（但在民國二十六年一月一日以後初犯吸食毒品者不在此限）

巳、犯懲治土豪劣紳暫行條例或其他法令判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監禁者，（嗣修正為犯修正勦匪區內懲治土豪劣紳條例或其他法令判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監禁者）

午、諭知無罪或保安處分者。

上列代核案件，仍由保安處承辦，於每月月終列表彙

四五

報，而上項辦法，并規定各審判機關受理上列代核以外之案件，亦由全省保安司令部核轉，而保安處之軍法業務，益加繁劇。乃將軍法官員額增至九員，此抗戰前本省軍法之大概情形。抗戰軍興，軍事委員會鑒於交通梗塞，各省市送核案件，多感不便，乃於二十六年八月十三日通令將所有應行審核之盜匪煙毒案件授權各省綏靖主任或保安司令部暫行代核，其發還復審及其他軍法案件，仍呈由軍事委員會核准執行，嗣因本省淪為戰區，漢奸潰兵逃兵等案件日多，若一一轉呈，則公文往返頗需時日，遂於二十七年一月，呈奉 軍委會核准將上項案件一併交由全省保安司令部代核按月檢判彙報，嗣縣長及地方行政長官兼理軍法暫行辦法及各省高級軍事機關代核軍法案件暫行辦法於二十七年五月十五日同時公佈，依前者規定兼理軍法者以縣長及地方行政長官為限，並規定縣長兼理軍法為當然專務，毋庸兼軍法官，依後者規定各省最高軍事機關得代核之案件，僅限於下列三種：

子、軍人犯罪士兵處有期徒刑五年以下尉官處有期徒刑二年以下，或違反軍風紀應予撤職以下之處分，而該軍人屬於該管直轄部隊者；

丑、犯禁煙法令判處有期徒刑三年以下或修正期匪區內懲治土豪劣紳條例判處有期徒刑五年以下者；

寅、犯其他法令判處有期徒刑十年以下者。

上列兩項辦法規定不特與本省過去辦理軍法程序大相

徑庭，且範圍狹小，與本省實際情況，確窒礙難行之處，復經前後呈奉軍事委員會核准，仍授各區專員以軍法審判權，并將一切軍法案件授權全省保安司令部代核。嗣於二十八年五月各區專員兼任軍法執行總監部督察官，對軍法案件，遂無權審判，僅於各區保安司令部設少校軍法助理員一員，辦理各該區直屬軍人犯罪案件。迨戰時軍法案件委任代核暫行辦法於二十八年三月十三日公佈本省代核軍法案件範圍遂確定，除軍人犯罪案件應依陸海空軍審判法規定辦理外，其餘一切軍法案件，均由全省保安司令部代核，仍由保安處承辦，但非常時期違反糧食管理治罪暫行條例規定之案件，則由全省保安司令部核具意見，轉呈 軍委會核定執行，三十二年四月一日本省保安處改組，正式成立保安司令部，軍法室改為軍法處，掌管全省軍法業務，一切程序悉仍其舊，但貪污案件及妨害國家總動員懲罰暫行條例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罰金在一萬元以下之案件外，均係核具意見，轉呈 軍委會核准執行，迄至現在尙無更異，此抗戰後本省軍法組織及其業務之大概情形。

乙、本省軍法所轄範圍，除直屬保安團隊，尚轄九個區保安司令部，及六十二縣縣政府，暨立煌桐廬阜陽界首等四警備司令部。自二十一年豫鄂皖三省勦匪總部制定各縣縣長兼軍法官條例，並於縣政府酌設軍法承審員書記員助理審判，及各區保安司令部酌設之軍法助理員後，實際上所有以司法承審兼任者，有以秘書科長兼任者，前者則事務

選難，辦理延滯，後者則非所事，錯誤滋多。爰於二十八年起規定各縣一律專設軍法承審員一員，慎選合格人員充任，並於二十九年八月，將任免事項由省府秘書處劃歸保安處承辦，以利考核，嗣因各縣軍法事務日繁，僅專設承審員一員，實不敷用，於三十年度規定各縣除軍法承審專任外，並一律專設軍法書記員一員，又因立煌霍邱六安合肥壽縣桐城廬江阜陽臨泉太和渦陽等十一縣案件較多，各增設軍法承審及書記員各一員，以應需要。又以軍法人材缺乏，於保安處增設學習軍法官六人，實習三月至六月，派往各縣充當軍法承審員，將各縣軍法承審員之學識較低經驗較淺者，輪流調省實習。嗣於三十一年奉

軍委會
行政院

八月十三日會銜訓令，遵將各縣縣長兼全省保安司令部軍法官軍法人員改為武職，承審員為同少校，書記員為同中尉。承審員仍由全省保安司令部核委，書記員則由縣選委呈部備查，此為本省軍法管轄範圍及人事動態之大概情形。

(二) 軍法審判

本省地跨江淮，民風素稱強悍，軍法案件，向較他省為多。迨至抗戰初期，共層組織，橫被摧毀，政治失其常軌，奸宄乘機滋擾，而修正懲治漢奸條例懲治貪污暫行條例，以及修正中華民國戰時軍律非常時期違反糧食管理治罪暫行條例妨害國家總動員法治罪暫行條例等特別法先後

頒行，軍法範圍較前益廣，受理案件較前益多，加以本省局勢，自二十八年後日趨穩定，交通次第恢復，各區縣逐核案件，日必數起或數十起，其中因事實未明，罪刑失當，及引律錯誤，發還復審者，約居十之三四，餘均復准或轉呈核准執行。茲將六年來代核軍法案件暨直接審理軍法案件之判處罪刑及無罪開釋人犯數目分年列表如下：表(一)(二)

(三) 監所

本省向無軍法監所設置，各縣軍事人犯已決者送司法監獄執行，未決者則送司法看守所寄押，人犯擁擠，管理既感困難，事權不一，改善尤難實現，且自戰事發生，舊有監所摧毀殆盡，大都因陋就簡，設備不周，在押人犯，鮮能收感化之效，故非籌建軍人監獄及軍法看守所，實不足以起事功，遂於三十一年計劃除全部淪陷縣分暫緩舉辦，及立煌阜陽臨泉鳳台等四縣，已設軍法看守所外，其餘各縣一律各設軍法看守所一所，按各縣軍事犯人數多寡分一二三等次，計桐城廬江六安霍邱壽縣合肥太和歙縣宣城涇縣等十縣各設一等軍法看守所一所。潛山懷甯太湖岳西舒城潁上渦陽蒙城休甯廣德等十縣各設二等軍法看守所一所，亳縣懷遠霍山望江宿松祁門舒縣太平至德廬陵旌德

安 徽 概 覽 保 安

四八

甯國績溪石埭郎溪等十五縣各設三等軍法看守所一所，并將經費列入三十二年度預算，以便次第成立，並計劃於一三三七等區區保安司令部所在地各籌建軍人監獄一所，收容各該區轄縣之軍事已決犯，嗣因經費浩繁，未奉行政院核准尙未舉辦。

六年來審核軍法案犯統計表 軍法部門表(一)

年 度	刑 名	合 計		無 罪		徒 計		期 徒 刑						死 刑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五年以下		十年以下		十五年以下		無 期	死 刑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	計	14687	7467	642	4738	256	6203	367	3681	233	1423	113	1180	8	225	1	273	15
	漢奸	1502	1270	32	546	24	240	8	75	5	85	3	62		18		464	
	盜匪	6188	6191	197	2249	82	2720	107	1112	22	649	83	785	4	174		1622	6
	烟毒	4625	4217	408	1246	157	2664	244	1916	206	477	27	185	4	66	7	707	7
	土劣	45	45		31		11		9		2							3
	貪污	241	241		357		337		238		57		37		3		47	
	軍人犯罪	935	926		219		485		274		101		95		15		322	
	其他	252	247	5	90	3	106	2	60	2	30		16				37	
計	二	125	118	7	322	17	465		190		150		108		17		401	
	漢奸	24	24	10	48	10	16		3		5		6		2		140	
	盜匪	579	573	6	135	6	372		94		89		76		13		166	
	烟毒	317	316	1	95	1	151		83		45		21		2		70	
	土劣																	
	貪污	24	24		16		8		2		3		3					
	軍人犯罪	48	48		28		15		7		8						5	
	其他	23	23				3		1				2				20	
二	計	2370	2345	45	767	30	1004	15	487	12	327	2	188		50	1	674	
	漢奸	381	342	9	183	4	51	5	12	3	15	2	16		8		108	
	盜匪	1203	1187	6	337	11	569	5	235	5	143		149		42		249	
	烟毒	497	421	16	122	12	209	7	110	2	95		4				90	
	土劣	14	14		9		5		5									
	貪污	144	144		40		70		42		18		10				34	
	軍人犯罪	172	172		39		82		32		50						52	
	其他	68	64	4	25	2	18	2	3	2	8		7				31	
二	計	3702	3192	102	1153	65	1480	54	249	52	467		228	2	24		560	
	漢奸	456	430	6	221	4	69	2	10	2	32		25		2		160	
	盜匪	1601	1583	18	538	16	883	2	347		184		138	2	18		362	
	烟毒	785	670	45	145	35	510	50	264	30	210		36				15	
	土劣	12	12		9		3		3									
	貪污	227	227		156		63		56		4		3		4		8	
	軍人犯罪	150	150		39		96		51		21		20				15	
	其他	101	101		45		56		32		18		6		25		445	
二	計	2477	2398	79	749	32	1204	44	794	44	98		287				20	3
	漢奸	72	72		39		23		15		6		2		25		265	
	盜匪	1137	1117	20	362	9	470	8	195	8	65		190				45	3
	烟毒	873	834	59	234	25	530	36	437	36	22		51				3	
	土劣	11	11		8													
	貪污	120	120		49		71		58		5		8				92	
	軍人犯罪	244	244		42		110		74				36					
三	計	3030	2916	144	391	64	1363	73	876	60	203	20	228	1	56	2	612	2
	漢奸	131	125	6	43	5	53	1	32		11	1	8		2		29	
	盜匪	1267	1245	22	392	11	462	9	210	8	89	1	122		41		391	2
	烟毒	1196	1080	116	404	53	626	63	494	42	66	18	58	1	8	2	50	
	土劣	8	8		5		3		1		2							
	貪污	163	163		72		88		58		20		10				3	
	軍人犯罪	212	212		46		127		80		12		30		5		77	
	其他	53	53		29		24		21		3							
三	計	2285	2287	248	756	63	1027	177	605	71	174	91	143	5	104	4	254	8
	漢奸	78	77	1	22	1	28		3		16		5		4		27	
	盜匪	1001	886	115	463	39	264	85	40	1	57	82	110	2	35		189	1
	烟毒	1427	876	131	224	32	638	92	508	76	59	9	15	3	66	4	37	7
	土劣																	
	貪污	63	63		24		37		22		9		3		3		2	
	軍人犯罪	107	109		25		55		30		10		9		6		29	
	其他	7	6	1	1	1	5		3		1		1					

六年來審理軍法罪犯統計表 (軍法部門表二)

刑 名 年 度	刑 名	合 計		無 罪 釋		徒 計		有 期 徒 刑						無 期 徒 刑		死 刑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五年以下		十年以下		五年以上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 計	計	782	741	41	418	23	211	16	155	14	42	2	9	5	118	2		
	漢奸	178	173	5	124	4	24	1	17	1	6	1			35			
	盜匪	93	91	2	37	2	4		5		1				50			
	烟毒	128	98	30	40	13	45	15	30	13	10	2	3	2	13	2		
	土劣	4	4		4													
	貪污	112	110	2	60	2	44		39		2		1	2	6			
	犯罪單人	130	130		61		58		47		3		2	1	11			
二 十 七 年	其 他	137	135	2	92	2	36		19		15		2		7			
	計	89	86	2	58	2	11		11						17			
	漢奸	27	27		20										7			
	盜匪	24	22	2	16	2									6			
	烟毒	2	2		2													
	土劣																	
	貪污	8	8		6		2		2									
二 十 八 年	犯罪單人	10	10		4		3		3						3			
	其 他	17	17		10		6		6						7			
	計	177	174	3	131	3	83		52		1				10			
	漢奸	71	71	1	63	1									7			
	盜匪	2	2		2													
	烟毒	2	2		1		1		1									
	土劣	2	2		2													
二 十 九 年	貪污	38	38		19		14		14						2			
	犯罪單人	49	40		28		16		16		1				7			
	其 他	25	23	2	21	2	2		2									
	計	146	146		91		50		44		5		1		5			
	漢奸	44	44		23		20		17		2		1					
	盜匪	12	12		7		4		3		1				1			
	烟毒	4	4		3		1		1									
三 十 年	土劣																	
	貪污	25	25		15		9		8		1				1			
	犯罪單人	32	32		18		12		11		1				2			
	其 他	29	29		25		4		4									
	計	156	150	6	61	4	33	2	27	2	5		1		36			
	漢奸	24	22	2	15	2					1				6			
	盜匪	53	53		10		4		3		1				43			
三 十 一 年	烟毒	19	15	4	4	2	7	2	6	2	1				4			
	土劣	2	2		2													
	貪污	10	10		5		4		4						1			
	犯罪單人	28	28		18		14		13				1		7			
	其 他	20	20		12		7		4		3				1			
	計	103	90	13	32	7	44	8	23	6	15	2	5	1	14			
	漢奸	9	7	2	2	1	3	1	1		3				2			
三 十 二 年	盜匪																	
	烟毒	48	35	13	13	6	19	7	11	5	6	2	1		3			
	土劣																	
	貪污	16	16		4		11		9		1		1		7			
	犯罪單人	9	9		3		3		1		1		1		3			
	其 他	23	23		10		8		2		4		2		5			
	計	110	95	15	45	7	40	6	18	6	16		2	4	10	2		
三 十 三 年	漢奸	3	3		1										2			
	盜匪	2	2		2													
	烟毒	53	40	13	17	5	17	6	11	6	3		1		6	2		
	土劣																	
	貪污	18	16	2	11	2	4		2				2		1			
	犯罪單人	11	11				10		4		5				1			
	其 他	23	23		14		9		1		8							

九、防空

(一) 積極防空

積極防空為殲滅敵機防止空襲之唯一手段，惟關於該項武器之購備，部隊之訓練，需款更多，又須時日，實非本省財力所能及，因而各項組織設備，均付闕如，不無遺憾。茲將本省歷年積極防空設施情形，略述如後：

甲、對空射擊部隊

本省高射部隊之編組，及高射武器之購辦，在二十六年春，即已擬定計劃，籌備進行，七月間並派員商請軍政部轉向丹商訂購蘇聯通高射小砲四門，附彈一萬二千發，訂於二十七年一月，在香港接收，嗣以時局驟變，交通阻隔，兼以購置費二十餘萬元，省庫一時無法籌撥，武器現未購到，部隊亦未編組，然而敵機來襲，率皆低空盤旋，任意肆虐，補救之計，即於二十八年三月先就省府駐地——立煌警備部隊以現有之輕重機砲槍，加以高射裝置，並配設步槍班分別，以對空射擊技術，俾敵機來襲時，担任低空射擊，以資掩護。

二十八年五月間，軍事委員會頒發普通城鎮編組訓練防空步槍機關槍高射組暫行辦法，比即即發各專保公署各縣政府及保安團隊切實編練，惟因本省處境特殊，敵偽匪環伺，部隊調動頻繁，編組訓練諸多困難。現時全省各安

全縣份共編有八十三班，計官兵九百七十四員名，輕機砲槍四挺，步槍八百零九枝。

乙、對空警戒

查敵機空襲期間，社會秩序最易紊亂，漢奸盜匪多欲乘機活動，企圖擾亂。二十八年復奉 中央電示敵寇正積極訓練降落傘部隊，隨時有降落各地擾亂破壞可能，遂於十月編擬對敵空軍陸戰隊防勦綱要頒發各縣政府各部隊及防空監視隊，並規定應密切聯絡，切實注意。

二十九年一月，為加強各地對空警戒力計，復擬定防空警備綱要，規定各縣以縣城為中心，向外推廣至周圍若干華里以內地區為警備區，並根據區域大小，自然地理行政組織及軍事價值等劃為若干分區，每區內設警備指揮官，負本區對空警備一切事宜，至防勦交通通信空襲時各部隊之動作等，均經詳細規定，飭由各縣政府會同當地駐軍及地方武力切實辦理，自實行以來，頗著成效。二十九年復由防空科中校科員蔣元如編著「空軍陸戰隊概論」一種，經審核即頒各部隊參考實施。

丙、防空演習

民國二十六年春，奉軍事委員會令規定是年秋季舉行江浙皖三省聯合大演習，比即擬定演習計劃，呈奉核准，積極籌備，嗣以抗戰軍興，奉令停止。然而檢討省會防護團組訓設施狀況計，特擬定各別演習計劃，於八月間先後舉行，彙報傳遞，燈火管制，交通管制，避難管制等演習

，其他各項演習，則以軍事日趨緊張，防空科工作情形繁重，未能實施。

自省府遷駐六安後，復派員督促防護團，加緊編組訓練，於二十七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聯合演習一次，惜以籌備時間短促，且為財力所限，不無缺點。六月間復擬籌備第二次聯合演習，旋以省府遷駐立煌，遂告停止。

立煌方面雖經迭飭該縣防護團籌備演習，終以種種困難，僅能舉行各別演習，逮二十年六月始會同第二十一集團軍總司令部舉行大規模防空演習一次，對於敵降落傘部隊及第五縱隊之防勦等亦分別演習，成績頗為良好。三十一年十二月又會同立煌警備司令部舉行大規模防空演習一次，成績較前進步。三十二年省府集中辦公，為加強各級公務人員自身防護技能起見，由防空科派員會同省政府於七月三日舉行小規模演習一次，成績亦極美滿。

至其他各縣在抗戰初起，即擬派員分赴蕪湖蚌埠等地督導籌備演習，旋以軍事緊張中止，二十八年規定各地每年秋季應舉行一次規模較大之防空演習，以檢討年來之組訓設備狀況，惟確能遵照實施者，殊不多見，是亦因種種困難使然耳。

(二) 防空情報

本省防空情報業務，在戰前雖為經費所限，未能充分建立，然已略具雛形，戰後賴各級官兵之努力，對於敵機行勦監視情報傳遞等工作，頗著成績，會蒙 委員長傳令

嘉獎，頒給獎金（官佐五元士兵二元），嗣因各縣有人戲區，所有派駐各地監視隊哨，或遭敵機轟炸，哨所化為灰燼，或以敵騎壓境，官兵同權於難，或以通訊設施破壞，不能工作，兼以經費之困難，隊哨地經裁減，通訊之阻滯，監視區域日見縮小，種種艱苦，筆難盡述，茲將歷年經過情形，分述於後：

甲、防空情報區域

本省在抗戰以前，全省僅規定為一個情報區，日寇襲擊後，敵機進襲，日必數次，為適應環境需要計，經將全省劃為三個情報區：第一情報區以安慶為中心，第二情報區以蚌埠為中心，第三情報區以屯溪為中心，按照各區實際情形，配備監視隊哨，担任對空監視及情報連絡，嗣以蚌埠淪陷，銅山退守，該區隊哨全部撤回，時省府已由六安轉移立煌，並將情報區重新劃分為皖西皖南兩區，皖西區以立煌為中心，皖南區仍以屯溪為中心，現仍維持原狀。

乙、防空監視隊哨

本省在民國二十四年間，亦已有防空監視隊哨之設置，惟僅為配合首都防空演習而設，員兵均係調用，演習完畢即告停止，迨二十五年始訓練情報人員，籌辦各項器材，設置正規監視隊哨，樹立防空情報之基礎。

子、配備：本省抗戰以前，原將防空監視隊十二隊，防空監視哨六十一哨，分佈全省各要地，專司對空監視勦

務，迫瀕戰事，敵機造襲頻繁，原有配備不足應付，始陸續增至二十一隊一百十六哨，嗣以敵寇大舉進犯，本省水陸交通綫路，幾全被佔，所有派駐各地之隊哨，無法工作，先後撤回，重新調整，截至二十七年底止，全省僅有六隊五十一哨，二十八年復根據實際情形，改設為七隊四十五哨，分駐皖南皖西及豫鄂邊境各地。二十九年以鄂東滕、保為鄂皖樞紐，特將該地原設監視哨改為監視隊，指揮鄂東各哨，遂成八隊四十四哨，三十年奉令鞏固蕪縣空軍基地，又於皖南增設一隊六哨，共計九隊五十哨，三十二年復於皖西區增設二隊十一哨，其分佈情形，計皖南五隊二十五哨，皖西五隊二十四哨，鄂東一隊八哨，豫南四哨，共計十一隊六十一哨。現仍維持原狀。

卅、編制：本省隊哨編制，在戰前隊設上尉隊長，中尉通訊員，少尉情報員各一員，上士班長一名，哨兵七名，炊事兵一名，均為專任。哨設中尉哨長一員，中士班長一名，哨兵五名，炊事兵一名，除炊事兵外，均由各縣政府及各保安團隊之分別調兼。二十六年戰事爆發，調用各官兵紛紛回原部隊服務，於九月間，即將各哨一律改為專任，哨兵名額，亦遵照中央規定，分別增加，計隊部增二名，哨所增四名，俾能晝夜工作。二十七年奉令緊縮，隊部裁減哨兵二名，哨則裁減二名。二十八年除將隊部通訊員裁撤外，隊哨各裁減哨兵二名，現時隊部，計上尉隊長少尉情報員各一員，（三八兩隊各增設中尉情報員一員）

上士班長一名，哨兵六名，炊事兵一名。哨所計中尉哨長中士班長各一人，哨兵四名，炊事兵一名。全省共計官長八十五員，士兵四百五十四名。

寅、經費：本省戰前隊哨經費，計隊部月支二〇七元八角，各哨炊事兵外，僅支從業津貼，每月共支二十六元，自二十六年起，隊哨員兵一律改設專任，經費逐年遂有增減。

卯、訓練：本省防空情報人員訓練，始於民國二十五年七月間，設防空情報訓練班兩班，學員隊員集合保安團隊上尉以下軍官，及介縣警佐巡官，並招考中等學校畢業學生，及通訊技術人員，共百零二人，施以四週之嚴格訓練。學兵隊則調集合保安團隊士兵，及各縣警察，施以兩週之短期訓練，兩共四百四十八名。畢業後分發防空情報所及各監視隊哨服務，抗戰軍興，奉令增設隊哨，人員不敷分配，復辦第二期，畢業學員一百五十四員，嗣因隊哨撤回，無法安插，陸續遣散，致人員缺乏，三十一年考選各保安團隊編餘軍官十二員，加以訓練分發各隊哨服務，現時各隊隊哨軍官八十五員，經過訓練者僅七十三員而已。

辰、考核：本省各隊哨員兵工作考核，原由防空情報所負責查考轉報，分別獎懲，嗣以省境淪入戰區，隊哨駐地，轉移靡定，兼以通訊滯阻，監督考核困難，遂於二十八年秋派員視察皖西區各隊哨，以資查考，二十九年復飭

各縣政府認真監督，隨時查報，所有情報人員之勤惰，均經分別予以獎懲，(附附表)

丙、防空通信

本省防空通信設施，以經費所限，未能架設專綫，直接聯絡，大都利用中央及地方原有者，在戰前原以有線電話為主，無綫電報為輔。後所訂通訊綫路，以軍事關係破壞殆盡，不得已權以無綫電報為主，有線電話為輔，實行以來，因經費增，國會同建設廳，多方調整，無如本省環境特殊，兼為財力物力所限，購運均極棘手，迄今仍難達成迅速要求。

子、有綫電話：本省原有九省長途，本省長途，及各縣鄉鎮電話等綫路，抗戰初期，稍加調整，頗稱靈活，自敵寇侵入後，率皆破壞，防空通信，突告中斷。二十八年春，局勢好轉，始會同建設廳，先將各主要幹綫逐漸恢復，二十九年復電飭各縣政府限期將收復地區電話綫路架設完成，恢復通訊，嗣又嚴飭邊區各縣集中力量，迅將省際間聯絡綫路設法溝通。惟因全部工程浩大，經費材料均感不易，未能全部完成。三十年以後，注重原有綫路之調整，如不必要者拆除改架，不良者重新修葺，並商借軍用綫路，嚴禁沿途搭線掛機等，均經會同有關部門，盡最大之努力，逐步實施，目今雖未能達成防空通訊要求，然較諸二十九年間之通訊實感便利。

丑、無線電台：本省無線電通訊，在戰前除利用省縣

電台外，並於安慶防空情報所，附設五十瓦無線電台一座，其餘廣德宣城蕪湖與縣合肥六安泗縣等防空監視隊，亦各配屬五瓦電機一部，抗戰軍興，應事實之需要，復於屯溪蚌埠兩隊盱眙馬交壽古城等哨各增配五瓦電機，情報傳遞，尚稱便利，嗣因軍事轉移，淪陷區各隊哨先後撤回，僅屯溪阜陽兩隊各配屬電機一部而已。逮至二十八年二月，立煌防空情報所裁撤，所附電台，奉令撥交建設廳辦理，屯阜兩台亦相繼撤回，故利用省有電台，維持通信，然以本身電務繁重，對於防空通訊，事實上無暇兼顧，故與中央防空情報所，及各省防空司令部失却聯絡，二十九年原擬恢復立煌電台，又未能做到，不得已權向保安處商借一，辦理防空通訊事宜，以五瓦電機電力微弱，各地聯絡時告中斷，三十年鑒於敵機情況不易明瞭，各縣所報情報亦多失時效，擬於立煌設防空總台，屯溪及安慶蕪湖蚌埠附近各設分台，直接報告敵機動態。惟因經費無着，未能舉辦，三十一年設法改裝十五瓦電機一部，未及架設，立煌即遭事變，三十三年原借電台，奉令歸還建制，無線電通訊，遂告停頓矣。

寅、有綫電報：本省有綫電報，在戰前尚稱靈活，自淪為戰區後，電局大都撤退，綫路亦多破壞，二十八年以後，雖經當局銳意恢復，終以綫路有限，即或利用，不過係為短距離通話而已。

卯、防空專用話綫，以經費所限，未能大量架設，在

戰前僅將安慶防空情報所，與安慶飛機場，各通信機，及重要機關之連絡專線，分別架成，至各監視隊哨，與當地通訊機關連絡專線，仍由各縣政府負責架設，抗戰開始，關於廣德蕪湖全椒鳳陽合肥歙縣等處隊哨，與當地空軍場站聯絡專線，由各該縣府星夜搶架完成，嗣因軍事轉移，各地場站，率皆廢棄，隊哨亦相繼撤回，原架專線，亦破壞無餘。

丁、防空警報

本省防空警報設施，抗戰軍興時，於省會——安慶裝置五馬力電動警報器兩部，運同新運會原有報時警笛均由安慶防空指揮部直接操縱，另以各處警鐘担任補助，音響尚能普及全市，自省府遷移立煌後，各機關散處城郊，兼以堪供利用之警報器，極感缺乏，幾經設法裝置，仍難普及，三十年由正陽關搜集鋼軌四條，裝成警報器二十四只，於立煌附近，擇要配設，警報哨由防護團團員輪流值守，與防空科及防護團警報台密取聯絡，自實施以來，音響當可普及全區。

至各縣縣城及重要鄉鎮，則規定設主鐘一座，由當地防護機關，指派團員駐守，並與當地防空情報監視機關，架設電話直接聯絡，俾能適時發佈警報，其餘各鐘，則按照規定符號，相繼鳴鐘使民衆週知，準備避難。三十年以各地發佈警報時間，漫無標準，影響甚鉅，復規定各地防空警報圈，如敵機進入第一圈（距中心區一百五十里），

發佈空襲警報，進入第二圈（距中心區八十里），發佈緊急警報，敵機逃出第一圈後，則發佈解除警報。自實施以來，各地雖以通訊之阻滯，不免仍有延誤，但已較前周密甚多。

戊、防空情報器材

本省為謀防空情報所及各防空監視隊哨工作便利，收效宏遠起見，關於監視通訊情報等應需各項器材，均經統籌購辦，分配應用，其分配情形如下：

子、各監視隊：十（五）門電話總機一部，單機一部，七倍望遠鏡一部，指北針二只，時鐘一座，時鐘一只，定向儀二幅，安徽省貨勘圖一幅。

丑、各監視哨：電話機一部，八倍望遠鏡一部，指北針二只，定向儀一幅，時鐘一座，時鐘一只，安徽省明細圖一幅。

其餘各種情報用紙隊哨配備圖等，亦經統籌製發，後隊哨驟增，原有各件不敷分配，復先後向滬漢兩地採購補充，嗣因各隊哨奉令撤退，時以情況緊急，或被敵機炸毀，或遭匪軍搶劫，多遭損失，二十八年又奉令撥借一部，交保安團隊使用，致分發殆盡，屢思補充，終以經費無着，購運困難，未能做到，三十一年始由金華購到少數零件，分別加以修理，勉強使用而已。

至通訊所需電料，在戰前原由各隊自行購用，抗戰後鑒於電料來源缺乏，於二十六年冬及二十七年春兩次向

漢口購到A電七五二筒，B電二零零塊，由各隊哨按月價領，三十一年復向金華採購小電池一六八打，至三十二年以電池價昂，隊哨價領不易，於五月起規定每隊月發小電池四只，哨發兩只，購置費用，列入省預算內，作正式開支，惟今後電料來源斷絕，防空通訊，更難於維持。

(三)消極防空

本省積極防空，既以經費所限，未能籌辦，而對於消極防空，各項設施，自應努力推動，以應事變，俾減損害，惟此項業務範圍更廣，動員亦多，兼以敵偽匪環伺，時局靡定，難驟臻至完善。茲將本省歷年設施經過，分述如後：

甲、防護部隊

本省迄今尚無專任防護部隊之編組，大都利用民衆團體商店店員及民衆編組而成，故組織更難健全，訓練亦欠嚴密，兼以戰時人民移動頻繁，致困難較前尤甚。茲分別列舉於后：

子、安慶：省會——安慶於二十五年八月間，即着手組織各種防護大隊，由防空科直接指揮，旋以省會防護團組織成立，為統一指揮起見，按照防護團編組辦法，重新調整，以省會警察轄區分設四個區團，各區團之下，分設警報警備消防救護防毒工務燈火管制交通管制避難管制配給等十種班，担任各項勤務，抗戰開始，復於安慶對江大渡口增設第五區團，辦理該地防護事宜，共有團員二、六八

〇人，二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敵機首次進襲安慶，各團員尚能克盡厥職，曾經省政府傳令嘉獎，自首都淪陷，省府西遷後，該團仍留原地，從事防護勤務，直至安慶淪陷，防護團撤回，各團員始分別散去。

丑、六安縣防護團：自省府遷駐後，始由防空科派員主持，按照城廂區域，分設兩個區團，以下各種警報警備消防救護防毒工務交通管制燈火管制避難管制等九種班，并積極訓練舉行演習，唯時未久，省府轉移立煌，該縣一度淪陷，原有組織無形解體，二十八年五月仍由該縣自行編組訓練。

寅、立煌：立煌原僅有防護團之名義，二十七年六月始由防空科督促編組訓練，下設二個分團，負責指揮所屬各班，三十一年改為直屬防護團，復按警察轄區分設三個區團，指揮八個分團，并斟酌實際需要，編組警備等報消防救護交通管制避難管制工務等七種班，分任各種勤務，除由該團自行訓練外，仍由防空科派員協助，各團員尚能勤奮達到要求。

卯、屯溪：屯溪防護團，於二十九年八月成立，歸皖南指揮部直接指揮，共編警備交通管制燈火管制避難管制防毒消毒搶救救護控埋工務警報消防配給等十二隊，二十九年至三十年敵機屢次轟炸，賴該團人員努力搶救，厥功甚偉。

辰、各縣：各縣防護部隊，大都依照規定編組十種班

，分任各種勤務，三十年鑒於各縣防護部隊種類雖多，缺乏實際，因規定一律改組，僅編警報消防救護防毒工務交通管制避難等七種班，各班人員以三十名以上為原則，以求實用，至重要鄉鎮區分團，則一律編組警報消防救護避難管制等四班，現時全省防護團員共有一、七一九人。

乙、防護設備

本省防護設備，以省會——安慶較為完善，次則為蕪湖蚌埠兩地，惜均以軍事關係，大都損失破壞，目前立煌雖為省府駐地，惟因限於經費，及種種困難，雖經極力籌設，但與吾人之理想相差仍遠。茲分述於后：

子、消防：消防設備，在戰前以安慶蕪湖蚌埠三地稍具雛型，除警察局消防隊外，民間救火會之組織，亦甚完善，迨自相繼淪陷後，原有組織均告渙散，器材亦皆散失，其餘各縣本極簡陋，復遭損壞，并以經費困難，購運不易，無法補充，年來所能做到的者，僅下列數事耳：

1. 調查登記現有水井池塘，加以保護疏濬，并發動各地民衆自行開掘池塘或水井，以免水源缺乏，商店住戶等則規定一律設置太平水桶，（以能容水三至五担為限）以補水源之不及。

2. 各防護團消防班及各機關學校團體公共場所，均設最簡單之消防設備。

3. 各機關學校團體商店住戶公共場所，均經常準備細

安徽概覽 保安

砂，至少四十公斤左右，以防燃燒彈之蔓延。

4. 規定各地新建房屋時，由縣政府切實籌劃，預留火巷，其已建成者，如認為必要，亦須拆留火巷，以防不測。

5. 盡量利用原有消防用具，及設法購置。

丑、救護：本省救護設施，以安慶較為完備，然仍利用公私各醫院為其幹，所需急救藥品及材料，亦係捐助，自省府遷移立煌，一般藥品既無來源，醫務人員，亦感缺乏，且縣防護團力量薄弱，實難普遍救護。二十八年二月間，即將在立有醫務設備機關，組織立煌防空救護所，並按城廂區域，劃定四個救護區，每區就原有之醫務機關担任分所，另由區內各機關各編成担架隊一隊，（担架床四十付）由分所直接訓練指揮，担任空襲災害發生時，受傷人員之急救治療與搬運，在當時曾收獲最大之效果。二十九年以原有組織大小，各該機關醫藥費有限，難負此艱鉅任務，復遵照航空委員會規定會同省振濟會及有關機關組織空襲緊急救濟聯合辦事處，担任空襲時負傷者之醫治，死亡者之掩埋撫恤，以及難民之收容救濟等業務，至災區內之急救担架等，仍責成防護團及各機關原有担架隊担任，事權既明，收效甚巨，三十年省立醫院逐漸充實，關於受傷者之治療，復交由該院負責。

至各縣救護設施，雖亦有空襲緊急救濟聯合辦事處之組織，及防護團救護班，然無專人主持，救護經費亦感缺乏。

乏，大都因陋就簡，未能盡適合二十九年所頒救護設備標準。

寅、避難：本省避難設備，類皆防空洞據，對於大規模之避難設備，尙付闕如，抗戰軍興，鑒於各地所挖防空壕坑，大都合不合規定，易遭損害，特編印說明書附具圖說，分送各機關及縣政府設法普遍構築，并鼓勵民衆自動挖掘，以保安全，二十八年以敵機施放空中爆炸彈，復規定防空壕以加橋掩蓋爲原則，或利用山勢挖掘防空洞，以免危險，三十年根據各縣所報數字與當地人口比例，相距甚遠，即規定每五家應聯合構築簡易防空洞（壕或防空坑）數處，以能容納該五家全部人口爲原則，飭由縣政府督促強迫實施，年來雖已增至七千五百七十五處，惜因土質不良，設備簡陋，時有損壞，仍難符合人口比例，其各縣避難設備數目如附表（一）

丙、防毒

本省防毒業務，在戰前即未能積極辦理，戰後又以防空經費一再緊縮，且乏專業人員，以是無長足進展，年來所能做到者，約有下列數項：

子、機構：本省防毒勤務，原由各地防護團救護班兼辦，二十六年十月始規定防護團增設防毒班，辦理防毒消毒等勤務，三十年鑒於敵機迭在各地施放毒物，因於九月間會同有關各機關組織防毒設計委員會，辦理研究防毒學術，改進防毒設施，訓練防毒技能，普及防毒常識等業務

，三十一年三月間，奉令於防空司令（指揮）部內，增設防毒科，（股）并須編設防毒隊若干隊，担任防毒業務，比於防空科內設中校上尉科員各一人，皖南防空指揮部增設少校中尉科員各一人，專辦防毒業務，至立屯兩地防毒隊則以所需經費四十八萬餘元，無法籌措，迄今仍未編組成立。

各保安團防毒部隊，則於三十一年規定，每團設消毒排一排，偵毒班三班，所有官兵仍由各該團原有官兵抽調編組，辦理防毒勤務，惟以種種困難，殊少成績，現正充實改善。

丑、設備：本省防毒設備，始於民國二十六年，曾統籌向上海民營化學工業社購辦防毒面具一二〇部，防毒口罩一七〇只，防毒眼鏡一五五付，分發各機關部隊備用，抗戰開始，鑒於一般民衆缺乏防毒用具，因會同陸軍第二十醫院籌製簡易防毒面罩二八零二，口罩五〇〇，眼鏡五〇〇，廉價出售，俾民衆普遍購用，旋以省府西遷，始告停頓，三十一年又由航空委員會領到防毒面具一五〇部，防毒衣一〇套，防毒靴一〇雙，本省僅製就零星用具而已。

寅、訓練：本省防毒幹部人員訓練，迄未舉辦，然爲普及防毒知識起見，所有各種訓練機構，均經防空科派員前往講授防毒課程，三十二年以防毒隊無法成立，因由保安司令部特務大隊立煌警察局抽選士兵警察，施以嚴格訓

練，俾能担任立煌附近防毒勤務，於五月十七日起至十月七日止，訓練官兵三二〇員名，警察二〇〇名，九月一日復實施民衆訓練，至十一月十五日止，共二〇六〇人，至各縣防毒訓練，則節由縣府督促防護團負責辦理，總計全省會受防毒訓練之民衆，已達八五八〇人。

丁、防空疏建

本省各重要城鎮以人口稠密，每遇敵機空襲，秩序紊亂，損害慘重，爲防患未然計，於二十八年二月間，電飭各縣政府應將老弱婦孺，及重要物品，移至城鎮以外，五月間復奉中央電飭辦理人口物資疏散，比即制定資源城鎮防空疏散辦法，飭縣遵辦，並由各行政專員督導實施，防空科亦派員出發抽查，旋以各地多未認真實行，復制頒重要城鎮防空疏建實施辦法，由各縣政府參酌實施，惟仍有少數縣份以環境特殊，不易澈底做到，茲將歷年辦理情形分述於後：

子、規定應行防備城鎮等第：二十八年奉頒全國應行防備城鎮等第表內，規定本省立煌屯溪兩地爲乙等，應於令到兩個月疏散完竣，正時開欽縣兩地爲丙等，三個月內疏散完竣，當以立煌縣屬殷埠，正做茶市，人口驟增，舒城縣屬中梅河爲縣府所在地，商業極盛，均列入乙等，又岳西霍山六安阜陽等地，均屬重要，分別列入丙等，仍依限疏散完竣，其餘各縣則由縣政府斟酌實際情形自行限期疏散。

安徽概覽 保安

丑、籌設郊外市場：二十八年六月規定各縣於城郊十里左右籌設臨時市場，所有攤販一律遷至臨時市場營業，立煌方面，由防空督會同建設廳立煌縣政府及縣商會於立煌城郊擇定地點，分設九個市場，劃定段落，由商民按照規定，自行建築市房營業，三十年復增設王家灣一處，三十二年以市區重新劃分，現時僅存戴家嶺石稻場包公祠巖麥畝塔子河友城市等市場。

寅、規定城內商店營業時間：二十八年規定各縣城內商店每日八時起至十八時止，一律停止營業，以防空襲，二十九年一月鑒於商店早晚營業，長期管制，困難更多，影響尤鉅，且非永久之計，因而通令廢止。

卯、規定疏散限期：二十九年鑒於各地辦理疏散，殊少成效，特規定自一月一日起至三月底止，爲自動疏散期間，由縣政府督促民衆自動離開城鎮，向疏散區域轉進，逾期則由政府執行強迫疏散，編據各縣呈報，或以淮水爲災，縣費盡成澤國，或以隣接敵區，匪僞出沒無定，或以地方經費困難，建築費用無着，或以敵寇劫擄，居民寥落，已成廢墟，種種困難，無法澈底執行，故強迫疏散，始終未曾做到。

辰、執行資源物品疏散：本省各地人口疏散，更以種種困難，無法澈底執行，三十年即偏重於資源物品方面，規定各機關重要文件及物品，以及工廠商店之原料貨物，應自行設法移至城郊十里以外，各鄉村擇地儲藏。

戊、幹部人員訓練

本省在戰前即感防空人材之缺乏，迭經保送現職人員至中央防空學校受訓，二十五年九月復擬設防空訓練班，分期調訓保安團隊軍官及公務人員，惟以中央未予批准，致未實行，二十六年春復擬設防護人員訓練班，又以經費無着，無法實施，八月間始着手訓練省會防護團幹部人員，并電飭各縣政府自行設法訓練，以應事變，二十九年鑒於各縣防護業務推動乏力，特呈准於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警衛組，增設防空系，抽訓立煌附近各縣辦理防空人員十九名，施以防空訓練，三十年七月又呈准設防空組，調訓各縣辦理防空人員，經兩個月之訓練，仍回原機關供職，原定名額一百名，實際上結業學員僅三十六名。

己、防空宣傳

防空業務，在抗戰本為新興事業，本省尤屬創舉，故在戰前即由防空協會擬具宣傳工作大綱，編印各項宣傳品，頒發各縣政府，並規定二十五年九月全省各地同時舉行防空宣傳，復會同軍事委員會防空處於安慶舉行防空展覽會，經此次大規模宣傳後，民衆對於防空之重要，及一般常識，已能領會，嗣又向中央訂購防空器材模型三部，於安慶設防空展覽室，陳列一部，藉日開放，并由管理人員隨時講解，其餘二部則分發蕪湖蚌埠兩地省立民衆教育館，分別陳列，俾一般民衆自由閱覽，直至各該地淪陷始行停止，該項器材模型圖表等，亦因搬運不及，全部遺失。

失。

二十八年鑒於敵機普遍轟炸內地各大小城鎮，企圖擾亂我社會秩序，阻礙我抗建偉業，為防患未然，并減少損害計，編印空襲時人民應注意之事項，市民對於消防應遵守之事項，簡易防毒法，及防空標語，並編印委座為制止敵機轟炸告國人書，頒發縣政府督促防空協會縣支會會同有關機關普遍宣傳，廣為張貼，俾家喻戶曉，以收實效。

二十九年奉令規定每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為防空節，各地應擴大舉行防空宣傳，特編印第一屆防空節宣傳大綱，國民防空常識問答，民衆對於消防防空應有之認識，防空節告民衆書，自製防毒面具法，及防空常識畫報等多種，除於立煌散發張貼外，并分發各縣政府，大量翻印散發，以廣宣傳。

自此以後，除規定每屆防空節，應舉行擴大宣傳外，並應利用各種紀念集會，宣傳防空在國防上之重要性，以及一般之常識，俾民衆能澈底明瞭。

(四) 敵機空襲概況

溯自抗戰軍興以來，敵機進襲本省，幾無虛日，損失甚鉅，傷亡亦重，茲為明瞭敵寇飛行起見，特將歷年空襲概況綜合敘述於後：

甲、空襲目的

抗戰初起，敵寇原擬恃優勢之空軍，將我空軍一鼓聚

戰，獲得絕對制空權，短期內即可使敵屈服。故對我各地空軍場站，如本省廣德、蕪湖、安慶、蚌埠、合肥等地，不斷轟炸，其他水陸交通要地，亦時遭敵機襲擊，自武漢退守後，敵因實力損失過半，無力進犯，始以空軍濫炸我後方城市，欲使社會秩序紊亂，抗戰信心動搖，以遂其侵華目的，故本省各地，莫不慘受其禍。

綜合言之，敵機過去轟炸範圍為要領都市及主要交通線，今則展延為面的轟炸，其範圍遍及各小城市及鄉鎮，過去轟炸目標屬於軍事地點，今則為文化區商業區，過去轟炸以破壞為手段，今則以燒殺為手段，由此足見敵寇陰謀毒計之殷。

乙、空襲航路

空襲本省各地之敵機，大都以安慶為主要根據地，次則為蕪湖、蚌埠等處，合肥亦間或有之，其由外省侵入者，似由南京、杭州、信陽、孝感、武漢、南昌等處。

子、安慶 由安慶起飛，南向進襲東流至德等地，東向進襲貴池、青陽、石埭、太平、旌德、黟縣、休甯、歙縣等地，西向進襲懷甯、太湖、望江、宿松等地，西北向進襲潛山、岳西、立煌、霍山等地，北向則進襲桐城、舒城、合肥、六安等地。

丑、蕪湖 由蕪湖起飛，東南向進襲南陵、涇縣、宣城、甯國、廣德等，西向進襲無為、廬江等地，北向則越長江進襲和縣。

寅、蚌埠 由蚌埠起飛，西北向進襲蒙城、渦陽、亳縣一

帶，西南向則進襲壽縣、六安等地。

卯、南京 由南京起飛，經全椒西延，襲擊合肥及皖中一帶，或則繼續西進，直趨鄂境，往來滋擾，窺其所負任務，多以傳達及運輸為主。蓋每次機數僅及一二架，亦並未施行轟炸。

辰、杭州 由杭州起飛之敵機，大都進襲廣德、歙縣等地，但為數並不甚多。

巳、信陽 由信陽東進，侵入本省，大都襲擊皖北各地。

總之敵機進襲，為避免我監視哨視聽起見，無不極盡迂迴曲折之能事，然而細加檢討，亦自有其常經之航路，如山脈河流，或鐵路公路等。

丙、空襲行動

抗戰軍興以來，敵機侵襲本省行動，除二十六年二十七年及三十一年各月份敵機動虛之紀錄，以立煌事變焚燬外，其餘各年度，茲分別于後，詳細情形如附表(六)。

二十八年敵機進襲六百二十二次，飛機一千三百零八架，調動四百八十九架。

二十九年敵機進襲一千四百零四次，飛機三千二百三十七架，內作戰三十七架，轟炸五百七十八架，運輸六百八十九架，偵察二十九架，調動七百九十七架。其他經過本省者，一千一百零七架。

三十年敵機進襲一千四百六十五次，飛機二千九百四

十八架，內作戰八架，轟炸五百三十架，運糧二百七十一架，偵察一百三十一架，調動二百五十架，其他經過本省者一千七百五十八架。

三十二年敵機進襲九百七十次，飛機一千四百二十架，內轟炸一百零五架，偵察三十二架，其他經過本省者，一千二百八十三架。

丁、空襲地區

抗戰以來，本省各地屢不遭敵機轟炸，茲為明瞭各年度被炸地區起見，特依年度分列於后：

二十六年度 懷甯蕪湖廣德宣城

二十七年年度 桐城懷甯六安合肥立煌

二十八年年度 桐城至德青陽宣城亳縣東流無為廣德南

陵銅陵太湖宿松貴池懷甯潛山望江立煌涇縣太平甯國全椒

來安繁昌定遠六安舒城天長郎溪臨泉鳳台懷遠合肥阜陽歙

縣黟縣等三十五縣

二十九年度 無為宿松太湖潛山青陽望江太和阜流貴江

懷甯至德桐城宣城南陵涇陽休甯涇縣廣德太平績溪白埭歙

縣國隴泉霍山六安霍邱郎溪銅陵合肥繁昌等三十一縣

三十年度 懷遠亳縣太和阜陽潁上壽縣全椒立煌霍山

桐城廬江歙縣貴池宿松潛山休甯等十六縣

三十一年度 立煌全椒廣德南陵合山巢縣合肥甯國宣

城歙縣績溪阜陽等十二縣

三十二年度 甯國宣城懷遠涇陽宅縣青陽太平歙縣合

肥壽縣六安桐城等十二縣
綜觀以上所列被炸地區，本省六十二縣，重慶、城鎮、固難倖免，即窮鄉僻壤，亦莫不波及，足證敵寇殘暴行為之一般。

戊、空襲損害

本省自二十六年八月間敵機首次轟炸廣德後，其他各地相繼被襲，茲將各年度損害情形分列於次：

二十六年八月至十二月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一千九百七十三枚，我方死傷八百一十六人，損燬房屋一萬七千

三百八十六間，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四一人，燬房屋八

八〇間。

二十七年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九千〇一十七枚，我

方死傷八千〇九十三人，損燬房屋八萬九千〇五十六間，

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八九一人，燬房屋九七〇九間。

二十八年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二千二百八十一枚，

我方死傷二千零二十六人，損燬房屋六千五百八十八間，

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八十八人，燬房屋二八九二間。

二十九年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二千四百二十枚，我

方死傷一千三百八十七人，損燬房屋六千八百九十六間，

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五十七人，燬房屋二百八十五間。

三十年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一千九百三十九枚，我

方死傷一千七百一十三人，損燬房屋四千九百七十四間，

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九十八人，燬房屋二百五十六間。

三十一年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三百八十八枚，我方死傷一百七十三人，損燬房屋一千九百二十間，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四十四人，燬房屋四九五間。

三十二年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七百六十一枚，我方死傷二百〇四人，損燬房屋一千五百三十一間，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二十七人，燬房屋二百一十間。

總計六年零六個月，敵機在本省各地共投彈一萬八千七百七十九枚，我方死傷一萬四千四百一十二人，損燬房屋十二萬八千三百五十一間，平均每百枚炸彈死傷五十六人，燬房屋六百八十三間。其財產損失，當不可數計，逐

年詳細情形如附表。

己、擊落及迫降之敵機

抗戰開始，本省空軍首領，亦敢空戰激烈，敵機迭被我空軍及地面部隊所擊落，遠武漢邊守後，本省又為甯漢閻敵機必經航線，往返遊擾，殆無虛日，以是觀我各地計軍擊落或迫降者，時有所聞，數年來已呈報者，計有廣德天長靈璧望江桐城盱眙無為黃池懷遠泗陽懷甯太湖等處共十四架，除迫降無為之敵機距江甚近，駕駛員被敵救去，迫降懷遠敵機適在匪偽佔區，包副任務未能達成，致被逸去外，餘均人機俱獲，解送軍事最高機關轉解中央備查。

安 徽 統 戰 保 安

六二

安徽五年來敵機行動統計表

年別	月份	項目	空襲數	警報數	來襲方向														其他	作戰	燒燬	運輸	偵察	調動	其他	附記
					湖北	河南	江西	浙江	江蘇	皖南	蕪湖	蚌埠	合肥	皖北	其他	作戰	燒燬	運輸								
二 十 八 年	合計		5258	10287	3267	1444	696	648	1712	2051	1627	11	71	23	259	45	192	1141	437	1532	5396					
	一月	13	30	429		34			200	233	361						440	181	198	487						
	二月	6	12							11	15						30									
	三月	9	31							29	2						12									
	四月																									
	五月	14	43							39						4	43									
	六月	48	87	44						30	10					5	59		28							
	七月	26	71	7						9	52					3	61		10							
	八月	24	56	15		5				20	13					3	53		3							
	九月	64	131	33							96						39	40	19	33						
	十月	92	265	105		21			77	28	22						50	42	53	120						
	十一月	92	282	81		8			38	47	60						9	49	51	125						
十二月	232	340	144					87	20	99						53	90	35	189							
合計			1104	3251	1027	24	272	163	425	980	396				39	578	689	29	977	407						
一月	72	113	21		19			25	39	10						45	43	3	48	22						
二月	64	150	54			29		24		42						74	22	2	48	2						
三月	85	216	72	3	15			30	50	19					29	68	62	3	49	34						
四月	156	416	107	9	13			50	96	90					2	72	98	6	125	105						
五月	114	229	107	1	2	2		45	2	90						2	59	7	62	101						
六月	124	242	122	11	9	2		49	25	21				19		53	54	3	58	78						
七月	143	394	153		12	3		44	73	40					55	10	56		122	114						
八月	121	266	45		59	2		24	110	19					9	2	46	56	2		169					
九月	131	315	68		69			52	62	22					34	24	48	2	90	133						
十月	149	447	114		19	90		34	169	22					1	18	136	59	1	125	108					
十一月	127	235	47		28	35		22	89	14						34	63		28	120						
十二月	118	214	48		31	19		21	64	30					1	34	69			111						
合計			1465	2948	840	53	174	225	252	766	502				96	8	530	271	121	250	196					
一月	113	220	12		25	17		16	77	91					2	8	44	30	40	22	73					
二月	97	188	31	41	31	1		26	2	50						55	21	20		92						
三月	135	237	31		22	3		17	93	66					5	66	26	11	62	68						
四月	180	365	66		25	71		35	168							55	41	12	27	230						
五月	133	239	59		11	33		24	96	13						66	43	5		125						
六月	134	264	71		21	22		21	114	15						89	24	2	4	145						
七月	186	657	217	6	12	41		42	125	34					82	74	81	7	111	286						
八月	147	290	94		23	29		49	84	29					2	56	5	9	20	220						
九月	96	241	140			14		12	63	10					2	5		3		233						
十月	103	141	72	1	1	9		23	30	2					3			8								
十一月	88	139	42	5	3	5		14	58	12						1		1		137						
十二月	54	65	25					8	9	23						9				56						
合計			997	1314	296	22	161	170	422	113	183			19		99		40		1228						
一月	44	50	26					5	9	8								4		46						
二月	33	53	21	5	1			13	5	7						9		2		42						
三月	48	86	13	1				10	6	54						49		7		32						
四月	63	90	23		2	9		9	9	18						1		8		61						
五月	109	312	21		57	81		86	36	31						24		9		281						
六月	87	290	17		71	33		120	12	14						17		3		270						
七月	86	111	18	1	8	11		38	11	13					2			7		104						
八月	118	147	31	12	10	29		48	3	9					1			2		143						
九月	76	86	44		3			20	6	9								6		80						
十月	54	54	27	1		2		12	2	6					2			1		53						
十一月	97	115	46	2	9	2		23	14	10						3				124						
十二月																										
合計			970	1420	475	45	35	50	423	139	165	11	91	6		105		32		263						
一月	19	35	4	8	2			11	1	7						19		4		12						
二月	24	48	7		3			16	2	7	11					24		1		23						
三月	27	39	6		5	3		22	3									2		57						
四月	23	24	13		1	2		6	2											24						
五月	56	77	21		2	3		8	7	4						26		5		46						
六月	55	69	25		2	1		8	25	7										69						
七月	118	201	59	32	1	5		21	20	25						36		2		283						
八月	131	226	73	1	3	10		57	26	43										223						
九月	110	195	58	1	6	6		97	13	14										196						
十月	145	148	60	1	4	12		64	15	12						1				159						
十一月	109	145	51	2	0.5			48	12	27										139						
十二月	163	195	98		1	6		55	13	19										191						

二十六年二十七年敵機行動數字因立煌事變焚燬未詳列入

安徽省七年來敵機空襲損害統計表

x

年別	月別	空次	敵機架數	投枚彈數	人員死傷		房屋損燬		交通工具損燬數				財產損失估計(元)
					死	傷	炸燬	震倒	民船	汽船	汽車	其他	
二十六年	計	1513	6070	18783	7962	6460	10876	22220	1		3		39711400
	一月	105	594	1073	445	371	16984	402					
	二月	14	125	137	80	38	167	3					
	三月	11	67	128									
	四月	24	132	368	94	137	566	48					
	五月	18	89	766	84	62	1670	161					
	六月	38	181	574	187	111	14581	190					
	七月	761	3290	9012	4801	3222	71134	17922					
	八月	47	140	475	153	140	910	60					
	九月	46	137	408	243	186	962	133					
	十月	29	57	146	48	80	310	16					
	二十七年	計	226	801	2281	987	1039	5075	1513				
一月		12	30	111	52	44	66						
二月		8	27	65	40	51	12						
三月													
四月		17	59	143	40	46	72						
五月		27	58	127	122	74	501	321					
六月		27	71	218	143	206	610	53					
七月		21	128	379	201	226	629	841					
八月		25	62	220	59	97	730	141					
九月		4	28	153	80	40	447	42					
十月		29	117	286	110	120	1349	22					
二十八年		計	182	578	2420	722	663	4742	2154	5			12602000
	一月	32	45	160	100	109	761	490	1				
	二月	26	74	466	154	101	611	273	1				
	三月	11	38	394	72	66	1015	200					
	四月	26	72	272	149	95	505	227					
	五月	1	2	17	1	1	3						
	六月	10	33	61	27	51	250	7					
	七月	4	10	24	2	7	87	12					
	八月	21	46	119	38	49	220	2	3				
	九月	9	24	65	7	7	265	20					
	十月	21	136	370	120	114	791	261					
	十一月	10	34	73	43	37	168	38					
十二月	11	34	104	11	28	66	24						

空機X年來敵機空襲損害統計表

年 月 別	項 目 份	空 次 襲 數	敵 機 數	投 放 炸 彈 數	人員死傷			房屋損毀		交通工具損毀數				財產損失估計 (元)	
					死	傷	炸 燬	震 倒	民 船	汽 船	汽 車	其 他			
三 十 年	計	163	530	1939	837	876	974			3				13,980,000元	
	一月	22	44	122	16	41	33								
	二月	22	63	371	298	261	39								
	三月	20	66	217	64	65	215			3					
	四月	18	55	235	85	74	985								
	五月	13	66	323	66	81	1125								
	六月	23	89	242	50	72	628								
	七月	26	74	240	220	265	1138								
	八月	15	56	128	26	24	431								
	九月		5	30	5	45	35								
	十月														
	十一月	1	1	8		7									
十二月	2	9	24	7	6	47									
三 十 一 年	計	40	133	392	99	84	823	142			2			574,700元	
	一月														
	二月	8	18	68	38	21	124								
	三月	14	54	220	36	24	285	142							
	四月	1	1	5											
	五月	11	34	44	15	19	2					1			
	六月	5	25	51	7	13	87					1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1	1	4	3	7	25								
十二月															
三 十 二 年	計	36	144	761	71	127	444	87						11,814,700元	
	一月	3	17	68	13	18	137								
	二月	7	30	177	21	36	303	55							
	三月														
	四月														
	五月	11	34	207	1	3	433	22							
	六月														
	七月	13	59	301	35	13	621								
	八月	1	3	6	1	3	1								
	九月														
	十月	1	1	2			1								
	十一月														
十二月															

附記：廿六、廿七、廿八年財產損失估計未據呈報故未列入

役政目錄

一、組織（軍管區司令部）

- （一）管區機構歷年之變遷
- （二）國民兵編練機構歷年之變遷

二、徵募

- （一）歷年配賦兵額之增減
- （二）徵募概數
- （三）在鄉軍人之召集
- （四）壯丁調查
- （五）壯丁抽籤
- （六）優待抗屬
- （七）兵役宣傳

三、編練

- （一）歷年學校軍訓概況
- （二）歷年國民兵組訓概況

安徽概覽 役政

役政

一、組織（軍管區司令部）

(一) 管區機構歷年之變遷 本省被兵制度，於二十五年三月一日開始實行，當時設有安慶淮泗蕪徽三個師管區，其轄有太湖六安廬江滁縣（隸安慶師區）蒙城泗縣壽縣阜陽（隸淮泗師區）貴徽休甯蕪湖宣城（隸蕪徽師區）等十二個團區。抗戰軍興後，於二十六年九月間奉 令於省會設立省兵役管區司令部，以保安處長兼司令部官。二十七年 中央為加強兵役機構，期與行政取得密切聯繫計，乃於二月間飭各省將兵役管區司令部改為軍管區司令部，以主席兼司令部官，即於是年三月一日在六安成立，斯時戰區日廣，皖中皖北多數縣份不守，省府移駐立煌，同時安慶、淮泗兩師區亦相繼淪陷，旋即奉 部令將該兩師區撤銷，其業務責由六安、壽縣兩團區分別執行，維持現狀。自安慶、淮泗兩師區奉 令裁撤後，即將各師團區轄縣加以調整擬將全省劃為太湖、六安、滁縣、泗縣、阜陽、貴池、宣城、休甯等八個團管區，經呈奉 軍政部核准，自廿八年元月一日起施行，並飭將下餘一個蕪徽師管區同時撤銷，至此本省即無師管區之組織，所有團管區則由軍

管區司令部直接指揮。二十九年十月間奉 軍政部電令，以淮顧長官電請將蕪徽師區重予恢復，以便指揮江南岸之三個團區，是年本省共轄一個師區，八個團區。三十年三月間鑒于泗縣團區業務不易推動，經將該團區暫時結束，至九月間奉 軍政部令將兵役機構改為軍師管區兩級制，團管區一級則暫裁撤，本省改劃為懷太、合六、阜穎、蒙亳、宣蕪、貴徽、六個師區，至原淮泗兩團區因環境特殊，暫不設管區，滁縣團區展限至十月底裁撤，改設滁泗徽蕪處，旋各師區均於十月間組織完成，三十一年十一月間奉 部令飭將滁泗徽蕪處撤銷，嗣以戰爭關係，該處請展緩一月結束，旋奉准展至三十二年一月結束，自該處裁撤後，即未設管區，以前滁泗兩團區原轄十四縣之徵募事務，由軍管區司令部直接責成第五區專保公署辦理。組織系統（如附表一）

(二) 國民兵編練歷年之變遷 本省國民兵編練（國民軍訓）發軔於民國十八年春，其時係試辦性質，未設專管機關，關於訓練業務，省府承訓練總監部之指示，交省府以下各行政與保安機關附帶辦理，迨二十二年十月始奉 令成立安徽省國民軍事訓練委員會，專員指揮監督全省國民軍訓之責，是為本省軍訓機構，創立之始。二十六年七月奉 內政教育訓練總監三部之令，擴大編制，除主任委員一，專任委員三，兼任委員四人外，并增設三科及會計副官等人員，分掌社會軍訓學校軍訓，保安團隊教

育國民體育，補助教育等業務，機構既調整健全，於是學校軍訓與社會軍訓同時競進，所收效果，舉舉可觀。自二十七年三月軍管區成立後，下設徵募處，同時並改國民軍訓會為國民軍訓處，隸於軍事委員會政治部，併入軍管區司令部辦公，掌理社會軍訓，補充兵訓練，學校軍訓等事宜。二十九年二月軍管區增設編練處並將國民軍訓處改為政治部，關於國民兵教育及補充兵訓練劃歸編練處主管，其學校軍訓，國民兵政訓，及少年團婦女隊長老管等編組訓練管理事宜，劃歸政治部主管。三十年二月，軍委會政治部學校軍訓部分，復劃歸軍訓部主管，各省軍管區政治部學校軍訓科則併入編練處，本省亦於三月一日實行。

二、徵募

(一) 歷年配賦兵額之增減 本省自施行徵兵以來，每月奉 合配賦兵額一萬名，嗣經一再電請減少，奉准自自二十七年三月起減為月配六千名，至二十八年五月間奉令增加二千名，月共八千名，全年九萬六千名，現仍依舊。其各區月配兵額（如附表二）

(二) 徵募概數 查本省自二十五年三月至二十七年三月，兩年期間，徵募兵額，均由各師管區經辦彙報 軍政部。自二十七年三月本部成立起，截至三十二年止共計徵撥兵額三四六、六一〇名募兵五一、二九七名徵募總計

安徽概覽 徵 政

三九七、九〇七名。其歷年徵撥及募集數字（如附表三）

(三) 召集在鄉軍官 本省為召集在鄉軍官充實下級幹部，以備國用起見，經於廿八年三月間由軍管區司令部籌設軍官大隊，一面通令各團管區轉飭各縣辦理登記，收容國內外正式軍校畢業或高中以上學校學生集訓期滿，或行伍出身升充軍官一年以上者，第一期於六月一日開始報到經復審錄取合格學員三百四十三人，編成三個中隊，嚴格實施訓練十一月間成立四個補充團，即就該大隊學員中測驗學術堪任幹部者二百六十一員，於十一月九日分發各補充團服務，其餘八十二員，因學術較差，仍予留隊續訓。第二期學員在同年十月十三日即經電令各團管區調查選送於二十九年元月間開始訓練，計先後收錄四百五十五人，中途分發工作及經各機關團體調用暨革退者約二百人，嗣因各補充團不再續成，該大隊於三十年二月一日奉令裁撤，經予嚴格考試後淘汰四十餘人，其餘二百一十餘人均已分發軍管區司令部前政治部及各縣國民兵團工作。

(四) 壯丁調查 二十七年年度壯丁調查，因軍管區司令部成立未久，本省戰事劇烈，安慶淮兩師管區相繼裁撤，兵役機構，缺然不全，此項工作，致無成果。迨二十八年湖管區機構調整，壯丁調查，乃積極舉辦，除黃災慘重，及敵偽佔據區域外，其餘較為安全縣份，每年均已按照規定調查完成。其歷年全省壯丁數字（如附表四）

(五) 壯丁抽籤 二十七年年度，壯丁調查，既因事實

困難，迄無成果，致該年度之抽籤，各縣亦未呈報舉行。迨二十八年開辦，即經嚴令各團管區督促依法辦理，並親辦理竣事者，計有太湖桐城宿松六安立煌霍山舒城岳西臨泉蕪陽宣城蕪湖涇縣南陵繁昌廣德甯國郎溪貴池歙縣休甯祁門黟縣績溪旌德青陽太平石埭東流至德等三十二縣。二十九年度，計有太湖潛山桐城懷甯望江宿松六安立煌霍山舒城岳西壽縣霍邱臨泉宣城涇縣南陵繁昌甯國郎溪貴池歙縣休甯祁門黟縣績溪旌德青陽太平石埭東流至德等三十二縣。三十年度計有太湖潛山桐城懷甯望江宿松六安立煌霍山舒城岳西壽縣阜陽穎上霍邱蒙城太和臨泉宣城涇縣南陵廣德甯國郎溪貴池歙縣休甯祁門黟縣績溪旌德青陽太平石埭東流至德等三十七縣。三十一年度計有太湖潛山桐城懷甯望江宿松六安立煌霍山舒城岳西壽縣阜陽穎上霍邱蒙城太和臨泉宣城涇縣南陵廣德甯國郎溪貴池歙縣休甯祁門黟縣績溪旌德青陽太平石埭東流至德等三十九縣。三十二年度抽籤事項，依照法定程序，應俟調查工作完成，再行辦理。

(六)優待抗屬 查本省優待抗屬業務，結矢於二十七年，而其業務確切推行，獲得成效，實始於三十一年八月調查機構充實之時，因過去優待委會缺乏專人負責，組織空洞，同時優待基金無固定籌募方法，致屬殊難維持物實上之實惠。本省深察是項業務關係鼓舞風氣，安定抗戰軍心，至為重大。爰於三十一年八月按照各縣所轄軍

位之多寡，設專任幹事一人至四人，兼承縣長兼主任委員及縣書記長兼副主任委員之命，暨各委員之指導，主持會內所有業務，同時為使基金確有的款，足資救濟起見，除飭遵照戰時徵補辦法籌集安家費之規定，妥擬實施辦法提交縣徵兵會議決定施行外，並擬定徵收免稅役證書費實施辦法，呈奉軍政部核准施行。所徵之款，以半數留縣存入金庫，充作徵屬臨時申請救濟及各級發委會經費之用，另半數解交軍管區司令部籌辦抗屬工廠自實施以來，迄逾一載，機構雖臻完善，惟因業務殷繁，原有專任人員，貨感不敷肆應，尤以幹事一員之建份，不能下鄉督導，以致抗屬調查及鄉(鎮)分會之建立，殊少成績表現。三十二年九月後經將各縣優待委會編制預算重行調整充實，同時訂定鄉(鎮)分會編制預算，各鄉(鎮)一律設設專任人員，並兼籌衛股幹事，此後優待體系，益見完善，業務更漸擴展，至優待基金之籌募徵收，各縣均已先後遵照實施，並按優待條例，及訂定之保管配發辦法，提出一部份基金配發征屬，並購辦生活必需品從速發放，至抗屬工廠之籌設，正派員查勘廠址購辦原料，本年內當可籌備成立。

(七)兵役宣傳 本省於二十七年三月初曾訂定安徽省各縣區鄉(鎮)兵役宣傳隊編組辦法，督飭各縣限期編組成立，積極推動兵役宣傳工作，旨在與民衆發生直接關係，籍收宣傳效能。惟因此項宣傳隊之組織，並無固定基

費，卽或推動工作，亦僅一時粉飾敷衍，很少做到經常不斷及入深之地步，除隨時督導並指示宣傳中心，期獲實效外，爰於三十年六月就軍管區司令部事業費範圍成立宣傳隊一隊，招隊員數人，由政府部指派幹事一員，率領前往霍邱阜陽潁上等縣工作，迨至三十一年元月，復遵軍政部電令成立兵役巡迴宣食隊一中隊，迭於六安霍山舒城潛山太湖岳等縣工作，從事宣食，頗著成效。三十二年度爲完成各示範縣兵役基本業務，特指定立煌縣洪澗不範鄉爲起點，該鄉工作結果，澈查漏丁及免緩役原因不實者達六百餘人之多，嗣於右兩鄉又復查出一千餘人，當由該隊協同縣府按照名冊，舉行抽籤，所有中籤壯丁，均經飭縣填票征集，並飭該隊完成各該鄉國民兵之年次編組地區編組，現該隊後經派往胡店鄉工作中。

三、編練

(一) 歷年學校軍訓概況

甲、實施軍訓學校及受訓學生人數 民國二十六年上學期實施軍訓學校，計大學一所，高中及其同等學校二十一所，並舉行第三屆集中訓練，計軍訓期滿學生九七〇八人。二十七年因受戰事影響，全省學校多半停辦，學校軍訓遂無形停頓，及至下半年，戰局稍定，設立臨時中學數校，計實施軍訓學校七所。二十八年戰局穩定，各停辦學

校漸次恢復，計全省實施軍訓高中及其同等學校十七所，受訓學生二〇三八人。二十九年實施軍訓高中及其同等學校二十四所，看護訓練學校一所，受軍訓學生四二三六六人，看訓學生五〇八〇人。三十年全省實施軍訓學院一所，高中及其同等學校三四所，看訓女校一所，受軍訓學生三七五二人，看訓學生九五〇〇人。三十一年實施軍訓一校專科一所，高中及其同等學校三八所，看訓學校一所，受軍訓學生四七二一人，看訓學生九五〇〇人。三十二年全省實施軍訓專科以上學校二所，高中及其同等學校四四所，看訓女校一所，受軍訓學生九四〇〇人，看訓學生四九八人。

乙、軍訓經費總數 二十六年軍訓教官二四人，軍訓助教二人，薪餉二一、九〇〇元，集訓經費四五、四四四元八角八分。二十七年軍訓教官十二人，助教一人，與遷湘學校一部份學校軍訓教官助教薪餉全年爲一〇、四二〇元。二十八年軍訓教官十七人，助教六人，全年薪餉爲一五、六〇〇元，二十九年軍訓教官二二人，助教一〇人，看訓教官一人，全年薪餉二七、一一〇元。三十年軍訓教官三六人，助教一七八，看訓教官一人，全年薪餉爲四三、三二〇元。三十一年軍訓教官，三九人，助教三〇人，看訓教官一人，全年薪餉爲九八、九二八元。三十二年軍訓教官五二人，助教四八人，看訓教官一人，全年薪餉預算六四、〇〇〇元。

(二) 歷年來國民兵組編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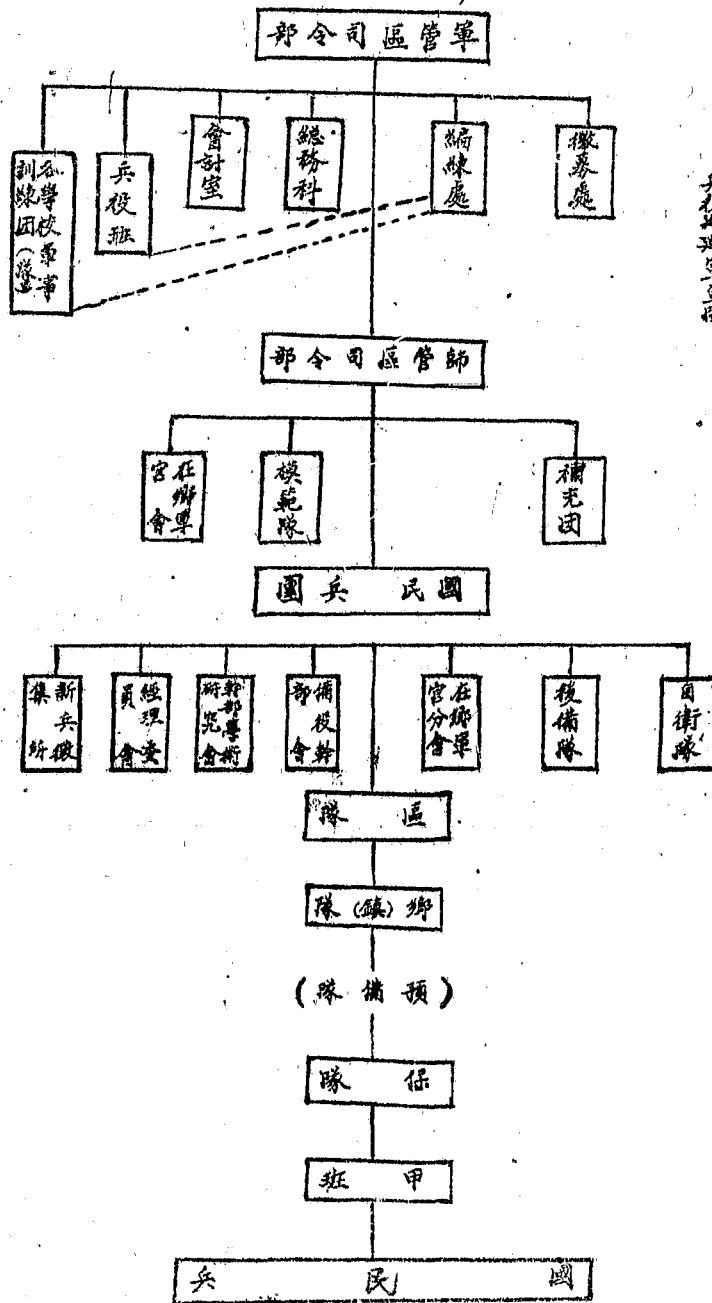
甲、縣組訓練之設立與經過 民國二十五年秋遵照訓練總督部頒發壯丁訓練實施綱要，乃始辦理全省壯丁訓練，各縣設立壯丁訓練總隊部，下設壯丁訓練分隊，計大縣九分隊，中縣五分隊，小縣二分隊。廿六年度遵照奉頒社會軍訓實施綱要，改組各縣壯丁訓練總隊為社會軍事訓練總隊，下設社訓分隊，大縣增至二十七分隊，中縣二十一分隊，小縣九分隊，每分隊附設少年團一個，省管及專管所在地，設婦女隊，各縣並設義務壯丁常備隊二至六中隊。二十七年冬，奉中央調整方案，並製頒戰時國民軍訓練備綱領，本省實施辦法，改組縣社訓總隊為國民自衛總隊，下設常備預備後備等隊等。二十九年二月遵照奉頒國民兵組織管理教育實施綱領之規定，改組縣國民自衛總隊為國民兵團，下設日衛隊二至六中隊，（即原有之義務壯丁常隊改組）後備隊預備隊，並以區鄉（鎮）保甲之行政組織系統設立區鄉（鎮）保隊甲班之地區編組為國民兵縱的組織，另以鄉（鎮）為單位將每鄉（鎮）同年出生自年滿十八歲至四十五歲之國民兵編為二十七個年隊之年次，編稱為國民兵縱的組織。（如附表一二）平時管理訓練，召集服役至為容易，戰時則動員補充迅速，至此國民兵組織機構，乃臻健全。

乙、國民兵組訓幹部之來源 二十五年壯訓開始，各縣壯訓總隊，由縣長兼總隊長，訓練總監部派縣軍訓教育官，每縣一員，兼任副總隊長，並各設督練員一員，同時由省召集在鄉軍官，設立壯丁幹部訓練大隊。自二十五年七月起九月底止，訓練結業學員五百名，派充壯訓分隊長，大縣十三員，中縣九員，小縣五員，每分隊設助教三名。迨至二十六年，縣壯訓總隊改為社訓總隊，大中縣各增設督練員一員，並增設補助教育指導員二員，是年夏季，由省設立幹部養成所，社訓幹部訓練總隊，召集各縣壯訓分隊長八百員，並由縣民送現任幹保主任保長六百員，同時集中安慶集賢閣，施以三個月嚴格訓練，分發各縣充任社訓分隊長，大縣增至二十七員，中縣二十一員，小縣九員，各縣井按照定額分期召集保甲長成立壯丁在營候範隊，每期訓練三月，分發每分隊助教二名，班長九名，全省計二千四百名，截至二十六年度止，計已訓之下級幹部人員三千八百員，二十八年度省設幹部訓練國民軍訓練名集各縣原有督練員指導員一百五十名，施以三個月之復訓，改稱國民兵團後，全省各兵團幹部二十四百九十四名，經者設立兵役幹部訓練班，自三十年至三十二年共三期，每期三月，共計訓練六百九十一員，各縣兵團幹部除軍校學生外，餘均經省訓集復訓。（如附表八）

丙、組訓人數 自二十五年度起，十二年度止，計訓壯丁五七一、六八七名。

丁、組訓經費總數 二十五年年度社訓經費二三八、三〇二元。二十六年年度增加少年團婦女隊訓練及補助教育經費，全年度各縣社訓經費四七六、一七元。改組國民自衛總隊全省各縣為六一九、四二九元一角八分。改組國民兵團後，二十九年度為二、七八五、三四一元，三十年度為四、〇三四、七九七元，三十一年度為六、三八〇、一〇元。

安徽省軍管區司令部組織系統表(一)



兵役班直屬隊

說明
直屬隊
指導監督隊

安徽省軍管區二十八年度甲乙級壯丁統計表(三)

年度	別級	應徵者	免徵者	應徵者	免徵者	合計
二十	甲	三六二二一	三〇二四三	七一一六五	三六二二一	三六二二一
二十	乙	四〇九二二	八一二二五	五〇四二六	七一一六五	三六二二一
二十	甲	四二二二〇	四七〇三三	八七〇三三	五〇四二六	三六二二一
二十	乙	八二二二〇	八二二二六	六七九七九	八五〇八三	三六二二一
三十	甲	五九七五三	八二二二六	六七九七九	八五〇八三	三六二二一
三十	乙	八五〇八三	八二二二六	六七九七九	八五〇八三	三六二二一
總計		三四六六一〇	五一二九七	三九七九〇七		

安徽省軍管區二十八年度甲乙級壯丁統計表(四)

區別	別級	應徵者	免徵者	應徵者	免徵者	合計
太湖團管區	甲	三四六二五	七八八	五九八五八	四六六三三	三六二二一
六安團管區	甲	七九七五七	一三三	二六五五	二六六三三	三六二二一
阜陽團管區	甲	三九六七七	八四一〇	二六四一	三〇〇六	三六二二一
滁縣團管區	甲	二二五五五	六〇四四	八六二四	二二六一	三六二二一
泗縣團管區	甲	四六三六三	二〇二	七四〇二	二六四七	三六二二一
貴池團管區	甲	三三〇〇〇	三六六	二六八三	二六四七	三六二二一
宣城團管區	甲	五〇九五二	一七九	二九四二	二八四六	三六二二一
休寧團管區	甲	四三三三三	三〇六	二八七九	二七三二	三六二二一
總計		五三九三七八	一九〇四	二〇五五八	二六六三三	三六二二一

安徽省軍管區二十九年度甲乙級壯丁統計表(五)

區別	別級	應徵者	免徵者	應徵者	免徵者	合計
太湖團管區	甲	四四四九七	三九〇	八七二四四	一五一	三六二二一
六安團管區	甲	二二〇一九	五五	五三九九三	二四	三六二二一
阜陽團管區	甲	二二六八六	七七九四	五五七六四	一七五	三六二二一
滁縣團管區	甲	二二二六八	四一七六	五五七六四	一七五	三六二二一
泗縣團管區	甲	一八九〇六	一四九六	三三〇二七	一〇九	三六二二一
貴池團管區	甲	九六六二	九〇一	二九〇九	五八九	三六二二一
宣城團管區	甲	三三〇三	一四〇八	九二五一	七九八	三六二二一
休寧團管區	甲	九三五	三八六	三六八〇	一六	三六二二一
總計		一七三三〇六	五二六二	二二五五八	二六六三三	三六二二一

安徽省軍管區三十二年 度縣(市)團兵團各種隊及國民兵訓練人數統計表(面)

專	區 管 師 六 合										區 管 師 太 像							縣 區 師	
	穎上	阜陽	合計	岳西	霍山	廬江	舒城	五嶺	六安	合肥	合計	無為	望江	宿松	懷甯	桐城	潛山	太湖	別
六	二〇	六五	三	三	九	一	六	一七	一六	三四		二	四	五	一	五	六	數	隊
三〇	一〇〇	三二五	一五	一五	四五	五五	三〇	八五	八〇	一七〇		一〇	二〇	二五	六〇	二五	三〇	入	部
三三	六六	三六	五	五	五	五	六	六	四	三		四	四	四	四	五	五	數	隊
三一	六三	六六	五	五	五	五	六	六	四	三		四	四	四	五	五	五	人	官
一八	三六	六六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六	六	四	三								數	兵
		六	四			六		六		八				四				隊	隊
		六〇〇	一五〇			三五〇		九〇		三六〇		四		二〇				人	服
		六〇〇	一五〇			三五〇		九〇		三六〇		四		二〇				數	務
四	五	一六	一	八	一	一	二	三	一	六		六	六	五	二	六	一	訓	人
六	六	六六	二	二	二	二	〇	〇	四	八		〇	〇	三	九	八	三	人	數
二	三	六六	一	二	二	二	〇	〇	四	八		〇	〇	三	九	八	三	年	已
																		隊	民
																		年	民
																		年	民
																		年	前
																		年	前
																		年	前
																		年	前
																		年	前
																		隊	數
																		計	合
																		考	備

備註

安徽省軍管區三十二年度縣(市)國民兵團地區編組統計表(六)

師區別	縣(市)別	區	隊	數	鄉(鎮)	隊	數	保	隊	數	甲	班	數	備
懷太師管區	桐城		三		六〇		八〇〇			九四六六				
	太湖		三		三一		二九〇			三三三九				
	潛山		一		二六		二四六			三〇三二				
	宿松		三		二二		二七六			三〇六七				
	懷甯		三		二八		二五〇			四五〇一				
	望江		一		一一		一三六			二一九六				
	無為		一		四		四〇			四一四				
	合計		一五		一八四		二〇三九			二六〇一五				
	合六師管區		六		八〇		八〇〇			八五六四				
	六安		四		八六		八二三			七九八二				
立煌		三		三三		二八五			二六九七					
舒城		三		五四		五一九			九〇三八					
廬江		三		四六		四九七			五七〇四					
霍山		一		一六		一四四			一三九六					
岳西		三		一七		一一九			二二三九					
合計		二三		三三二		三三四四			三四五三〇					
阜陽師管區		四		四七		四六六			四七七九					
阜陽		四		〇二		九一八			一〇〇三〇					
霍邱		二		六五		六三七			六二八八					
安徽概覽														
役政														

安徽概覽 役政

蒙亳師管區

蒙	亳	過	太	蒙	臨	合	額	懷	鳳
縣	縣	陽	和	城	泉	計	上	遠	台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一六	二	二	二
一〇	四〇	三四	三六	五〇	三〇七	三一	一七	四五	
一〇〇	三九八	四七八	四一五	五四四	二九五三	三三三	一五〇	四五〇	
一六七二	四一五〇	一二五八	五二七四	一〇三〇九	二九九六七	四三三三	一六五〇	二九八七	

宣蕪師管區

宣	宜	廣	甯	涇	郎	南	繁	合	歙	休	祁	黟
城	德	國	縣	溪	陵	昌	計	縣	甯	甯	門	縣
一	一	三		二	一	一	七	三	一	三	一	一
一七〇	四八	一八	一六	二二	二二	二七	六	一五八	四二	三三	一三	一〇
一九三五	四八二	一八一	一六〇	二四七	二二二	二二二	七〇	一五九六	四六三	三二六	一三八	八五
二六六六二	四七六九	一八九七	一四六七	二六一五	二二二	二二二	一〇三一	一六五二〇	五八二五	三八二八	一三五二	九三五

貴徽師管區

貴	徽
縣	縣
一	一
一〇	一〇
一三五	一三五
一三五二	一三五二

附

縣	總計	合計	東流	銅陵	青陽	至德	石埭	太平	貴池	旌德	績溪
總計	七八	六	一九七	一三四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合計	一九七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一三七八
東流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銅陵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青陽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至德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石埭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太平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貴池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旌德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績溪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總計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合計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東流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銅陵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青陽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至德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石埭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太平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貴池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旌德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績溪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一〇二

記 1. 本表係根據三十二年下半年度各縣國民兵地區編組統計表彙製因接近戰線之區應續保障甲班時有變遷故整編數字與上半年度略有出入

2. 各環狀特殊不能編組之地區均未列入故較縣行政組織之區鄉(鎮)保甲數為少

3. 省縣本年度因受戰事影響全縣境均無法編組

安徽省軍管區三十一年度縣(市)國民兵年次編組統計表(七一)

師 六 合					別 區 師										年 齡		期 別															
山	霍	城	舒	肥	合	安	六	計	合	為	無	山	潛	松	宿	湖	太	江	望	寧	懷	城	桐	別	縣	年	齡	期	別			
590	2180	2021	3815	8204				917	1915	654	308	852	3758	民三年隊	19	初期	甲															
552	1899	2195	3577	9594				930	1360	659	492	959	3197	民二年隊	20	前期																
1148	4083	4716	7192	15801				1847	3075	1313	800	1811	6955	計小																		
524	1803	2123	2728	11840				1016	1210	771	820	946	9071	民一年隊	21	前期																
526	1364	21810	3007	8523				1122	1308	783	910	1856	3284	民十年隊	22	前期																
485	1016	2321	3038	8958				1318	1410	911	988	1029	3305	民九年隊	23	前期																
477	1856	2420	3051	10407				1247	1557	1049	1065	1070	4419	民八年隊	24	前期																
549	1908	6321	2149	10476				1438	1486	1111	1159	1199	4125	民七年隊	25	前期																
2581	8445	11513	14771	50204				6181	7137	4630	4939	5210	22204	計小																		
529	1398	2237	3047	10038				1409	1641	1042	1041	1156	3819	民六年隊	26	中																
521	1859	2267	3412	9963				1302	1043	1212	1167	1130	3448	民五年隊	27	中																
583	1901	2924	3757	16964				1409	1847	1322	1188	1146	4057	民四年隊	28	中																
155	1906	2522	3979	11669				1390	2209	1287	1270	1262	4249	民三年隊	29	中																
662	2217	2315	3611	11355				1474	1887	1441	1438	1343	3772	民二年隊	30	中																
2450	9781	12115	17808	53787				3037	9127	6304	6134	6037	19346	計小																		
690	2040	2284	3862	11187				1517	1658	1511	1403	1150	3918	民元年隊	31	中																
743	1971	1977	3164	10715				1586	1719	1414	1341	1065	378	前一年隊	32	中																
907	1907	2020	3703	9155				1058	1846	1134	837	1034	3796	前二年隊	33	中																
710	1983	2002	3707	9352				1152	1433	1265	783	929	3790	前三年隊	34	中																
723	1905	2138	3462	10086				1451	1387	1342	1207	994	3699	前四年隊	35	中																
3599	9812	10421	18100	50687				6764	7473	6666	5829	5192	18985	計小																		
9738	32521	38761	59871	170681				21831	26712	18916	17502	18230	62490	計小																		
633	2198	2087	3573	10837				1309	1885	1322	841	1154	4326	前五年隊	36	中																
663	2121	2144	3688	11612				1413	1741	1419	982	1182	4895	前六年隊	37	中																
689	2254	2252	3919	11759				1371	1853	1451	969	1295	4800	前七年隊	38	中																
683	2434	2488	4064	91065				1540	1824	1816	1170	1325	4334	前八年隊	39	中																
789	2586	2325	4058	12000				1523	1828	1805	1123	1363	4554	前九年隊	40	中																
3412	11593	11240	17302	56247				7182	8971	7813	5085	6297	22909	計小																		
891	2349	2082	4276	10385				1420	1531	1480	955	1177	3822	前十年隊	41	後																
685	2594	2044	2684	9462				1398	1189	1221	901	977	3776	前十一隊	42	後																
533	2228	1738	3161	8024				1194	1231	1072	777	882	3468	前十二隊	43	後																
462	2160	1506	3082	9577				1029	1100	820	604	828	3196	前十三隊	44	後																
408	1635	1544	2800	6358				861	1034	535	329	724	2875	前十四隊	45	後																
2779	10966	8914	17003	42406				5902	1085	5128	3566	4588	17137	計小																		
3191	22558	20184	36305	100685				13084	15076	12941	6651	10887	44046	計小																		
15929	55080	58949	94176	291366				34915	41788	31857	26153	29117	107536	計																		

甲 前期 中 中 期 乙 後 期 總

師 毫 蒙				區 管 師 穎 阜							區 管			
城 蒙	和 太	陽 滿	泉 臨	計 合	縣 壽	遠 懷	台 鳳	邱 霍	上 穎	陽 阜	計 合	煌 立	江 廬	西 岳
1450	846	1127	2415	12484	1850	554	1954	2590	1636	3900	14276	535	2934	1639
1439	1334	1543	2492	13124	1683	743	2124	2452	1582	4540	12152	022	2633	896
2859	2183	2670	4907	25608	3533	1297	4078	5042	3218	8240	26428	1207	5567	2515
1326	1258	1141	2501	13233	1987	583	220	2266	1377	011	1064	630	2104	462
1294	1396	1102	2536	13238	1899	655	2222	2245	1375	4862	11724	890	2589	428
1255	127	7094	2615	12252	1959	615	2025	1984	1267	4096	11239	603	2431	427
1264	1403	1211	2437	13352	2055	684	2238	2048	1354	6463	12161	654	2942	481
1280	1679	1221	2967	34892	2145	637	2415	2333	1477	5883	11926	1705	275	226
6422	4010	11767	12856	63969	9825	318	11112	10877	6850	25115	57747	348	1251	3724
1169	1580	7024	2820	12684	2030	655	2328	2415	1509	5669	11648	782	2316	787
1098	1489	1131	2570	13517	1635	521	1961	2533	1545	5104	11882	805	2184	834
1083	1455	924	2642	13743	1880	777	2037	2361	1273	5395	13249	843	2609	832
1071	1893	1082	2584	13838	1806	580	2019	2689	1523	5221	12822	900	2438	427
1236	3149	965	2824	15968	2202	1072	2198	2750	1682	6045	1323	857	2585	492
5657	9470	5129	13459	7452	7523	3625	10542	2828	7782	27432	62840	4187	12127	4372
1062	1817	1122	3198	15961	1932	589	2061	3150	1599	6532	13805	940	2878	1099
976	2381	1433	3103	12606	1217	411	1650	3107	1265	615	11811	802	2350	864
839	1644	1330	2264	10564	1446	428	1192	237	1110	3451		807	2437	481
825	1829	107	2597	11404	1417	544	1484	3087	7187	3683	12578	875	2149	944
973	2909	1056	2576	12660	1748	927	1742	3170	1101	3972	13049	942	2838	1041
4675	10480	044	13542	64995	8160	3197	8129	15453	6262	28992	63625	4372	1252	4729
19643	23143	25612	44764	275322	31091	1130	33861	44222	24062	84781	210680	13228	43197	15230
1326	2602	2162	3432	11012	1781	664	1817	3275	1303	2192	13388	252	2904	1167
1360	2075	2516	3758	13978	1790	615	1818	3130	1550	5025	13573	898	2873	1286
1282	3384	2974	30	14763	1994	827	1669	3166	1801	5306	14333	1245	2507	1467
1259	1919	282	3368	1532	1965	582	1038	4293	1862	4980	15406	1728	2914	1690
1370	475	245	3534	16561	2024	1148	1348	4399	1902	5538	14740	1045	287	1600
6577	14655	12809	17632	91584	9536	3836	8490	18263	8418	23021	71540	5168	13583	4210
1078	134	1936	3156	13780	1663	609	1445	4072	1716	4275	17024	1241	4876	1437
1137	3045	2143	3463	14362	1832	970	1201	4088	1774	4477	15234	943	3968	1316
1068	1374	2145	2715	12133	1516	577	1008	4027	1410	3593	14202	1095	4217	1230
443	1595	2181	2566	10488	1400	510	486	3896	1336	3060	12918	593	3842	1273
980	2895	3299	2306	9849	1264	671	574	3556	957	2617	11811	772	8418	1234
5223	10803	11704	14206	60612	7675	3338	5014	19329	9192	18052	41189	4644	20341	6542
11820	25416	24513	31838	132196	17231	7195	13504	37602	15611	4103	142729	9812	33926	13952
31463	50641	50125	76602	361518	48322	18480	47365	81824	39673	12585	353409	23060	47173	29092

貴					區管師							宣		
池貴	平太	陽青	縣歙	計合	昌繁	城宣	漢郎	德廣	陵南	縣汪	國寧	計合	縣宿	縣毫
409	292	369	1860	6298	316	1153	783	668	1583	1990	805	6350		512
388	233	380	2070	6195								7337		526
97	525	749	3890	12473								13687		1038
413	265	420	1953	5799								6704		478
474	189	357	1416	618								6801		470
520	200	382	1875	5844								12755		517
481	242	396	1914	306								6795		480
533	225	324	1802	6228								7484		537
2421	1179	1908	8760	30285								40539		2482
433	256	404	1768	5461								7074		461
478	250	384	1956	6717								6820		532
553	244	450	2042	6650								6922		515
488	290	413	2310	404								6912		682
535	303	300	2262	6528								8796		619
2532	1253	1954	10358	32810								36524		2809
485	320	426	2009	6086								7416		617
521	301	351	1545	903								8798		601
602	805	325	1490	6010								6642		559
474	299	365	1831	707								6868		550
467	295	400	127	250								8051		507
2581	1500	1917	7770	21256								82575		2834
8306	4657	6522	31158	6554								128325		9163
496	350	342	1973	958								10263		541
596	420	420	2321	4175								10250		541
621	475	462	2571	7410								11928		798
573	440	420	2400	7020								9336		538
530	450	436	2519	7227								73055		601
2316	2105	2080	11984	35810								521672		2
616	484	350	2084	6251								8779		655
525	435	337	1799	5387								10385		597
489	360	270	1300	4988								7850		551
420	299	230	1638	4112								7798		513
412	269	149	1882	2990								10022		552
2462	1847	1336	8703	23478								111814		2868
5278	3952	3416	20787	59288								99536		5867
13584	8609	9938	51645	166142								127861		15030

記	附	計總	徽 師 營 區									
			計合	流東	環石	德至	門都	德旌	漢績	陵銅	縣黟	寧休
		55039	7427	207	272	232	572	666	590	260	298	1500
		55299	8912	80	245	264	443	448	548	191	299	3362
		110336	16339	287	518	496	1015	1014	1138	451	597	4862
		55708	7158	93	132	246	296	238	663	169	308	1832
		52629	6232	93	225	224	349	360	673	236	261	1310
		57704	6856	86	230	289	350	344	600	191	290	1436
		55647	6821	92	195	301	332	363	489	212	343	1468
		57545	6579	118	202	391	355	330	432	176	282	1286
		279335	33593	482	1024	1514	1782	1638	2889	966	1484	9332
		56221	6316	123	204	325	341	368	476	192	323	1070
		55469	6968	124	241	387	418	324	567	199	325	1112
		59243	7515	106	299	438	474	396	624	261	384	1364
		59174	7491	112	260	431	607	387	564	149	348	1052
		63158	7232	152	262	398	470	383	610	183	348	956
		293265	35322	617	1294	1999	2335	1858	2941	984	1678	5554
		61483	7228	125	253	441	634	379	572	179	313	1092
		59920	6727	154	239	451	550	396	581	129	381	1148
		51955	7222	118	194	412	110	383	534	194	338	1364
		52034	6125	93	8181	391	360	360	547	180	304	980
		53150	6000	135	245	372	530	347	543	155	375	886
		251548	33368	825	1192	2067	2874	1877	2777	837	711	54770
		964484	118622	2011	4028	6056	8006	6387	9545	3258	5470	23218
		59438	7178	95	262	437	581	882	491	234	403	1058
		64662	8024	94	333	481	689	434	608	178	474	998
		69021	8798	98	349	552	615	520	584	233	521	1227
		67774	8097	137	372	501	624	482	651	216	503	1278
		72208	8597	131	415	501	599	471	635	211	461	1180
		353101	41196	555	1931	2526	4086	2389	2949	1072	2362	5741
		64209	7990	87	394	462	684	570	640	202	387	1160
		62242	7412	113	372	472	601	512	688	168	372	1148
		54078	6531	97	311	869	598	336	462	127	334	986
		41303	6410	75	408	376	414	398	481	129	298	1244
		4761	6272	64	278	553	400	359	570	125	228	986
		277125	34615	436	1763	2732	2689	2113	2651	741	1619	5524
		610216	75812	991	3494	5258	5736	4502	5600	1313	3981	12285
		1594730	174434	3002	7577	11314	13781	10889	15145	5071	7481	34483

宣蕪師管區因交通關係文件遞送困難據電報各縣及歸人數及
 該區各縣各年及國民兵之總數
 宿縣無為兩縣本半年度因受戰事影響全縣境內國民兵之
 年次均無法調查

安徽省軍管區三十二年度縣(市)國民兵團幹部人數統計表(八)

師區別	縣(市)別	團部人數		區隊附人數		鄉(鎮)隊人數		保障附人數	
		官	兵	兼任	專任	兼任	專任	兼任	專任
懷太師管區	桐城	一六	六	三		六		四〇〇	
	太湖	一三	五	三		三一		一四五	
	潛山	一三	五	一		二六		一二三	
	宿松	一三	五	三		二三		一二三	
	懷甯	一一	四	二		二八		一二五	
	望江	一一	四	三		二二		一五	
	無為	八	三	一		四		一〇	
	合縣	八	三	一		四		一〇	
	合縣	八	三	一		四		一〇	
	肥西	一六	六	六		八〇		四〇〇	
合六師管區	六安	一六	六	四		八六		四一三	
	立煌	一六	六	三		三三		一四三	
	舒城	一六	六	三		五四		二六〇	
	廬江	一三	五	三		四六		二四六	
	霍山	一三	五	一		一六		七二	
	岳西	一一	四	三		一七		八九	
	合計	一〇一	五八	二二		三三一		一六二四	
阜南師管區	壽縣	一六	六	四		四七		二二三	
	合計	一六	六	四		四七		二二三	
安徽統覽	政							一一	

考

貴陽師管區

宜甞師管區

蒙港師管區

安徽概覽 役數

休甯	歙縣	合縣	繁昌	南陵	郎溪	涇縣	甯國	廣德	宣城	合縣	宿縣	亳縣	湯陽	太和	蒙城	臨泉	合縣	穎上	懷遠	鳳陽	壽縣	阜陽
一六	一八	一八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五六	三三	三三	三四	四四	四五	五五	五六	二七	三三	三四	四四	五五	五六	三一	三二	三三	三四	四五	五六	六六	六六	六六
一三	三五	二二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三三	四二	一五八	六	二七	二二	二二	一六	一八	四八	一七〇	一〇	四〇	三四	三六	五〇	三〇七	三一	一七	四五	六五	一〇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六三	二二二	七九九	三五	一一六	一一二	一一四	八〇	九一	二四一	九六八	五〇	一九九	三三九	二〇八	二七二	一四七七	一六六	七五	二二五	三一九	四九九	一一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錄

記計

合東銅青至石太貴旌橫黟祁

計流陵陽德球平池德溪縣門

五	一									
七	四	八	八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〇	四	八	八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五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三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七	六			一				一		
八	六			一				一		

一	一									
三	九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	七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七	七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六	九									
八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六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六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六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六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六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六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六	八	一	四	七	四	三	六	八	五	六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四	一	七	〇	四	九	六	〇	三	一	四

安徽概覽 役政

限政目錄

三、組織（物價管制委員會）

- (一) 沿革
- (二) 組織

二、管制物價

- (一) 限價議價
- (二) 糧食管制
- (三) 工資暨房租管制
- (四) 工廠團體管制

三、調劑物資

- (一) 掌握物資
- (二) 增進生產
- (三) 節約消費
- (四) 便利運輸

四、經濟檢查

- (一) 管制物價調查統計
- (二) 組織經濟檢察隊

限政

一、組織（物價管制委員會）

（一）沿革

溯自二十七年，省府西遷，立煌礦務之區，躍為省會，軍民妻集，糧食供應，亟以籌辦，爰先後有皖西官糧運銷處暨糧食調節處之設立，辦理皖西各縣米糧及食鹽調節事宜。調劑屆結束後，復有戰時資源管理委員會暨物產管理處之相繼成立，對於立煌市區及皖內山地各縣所需糧食，暨其他日用品之調劑，盡其最大之努力。關於管理物價，原由建設廳主管，而於各縣政府附設評價委員會，任評定重要日用品價格之責，嗣以糧政局成立，尤着重於評定糧價，督飭各縣，按月酌定期限，就主要食糧生產運銷成本，酌加利潤，評定最高及最低價格，呈報省府核定，藉免糧價任意波動，影響民生。

三十一年十二月，奉令實施物價管制伊始，由省府設計委員會兼辦，嗣為加強工作，於三十二年三月，成立省物價管制委員會，以專責成，旋復遵照院中組織通則改組，充實機構，對於縣級機構，以原有評價委員會，限於經費，職員既為兼任，職責不專，未能圓滿執行任務，經改訂各縣物價評議會組織通則，設置專任人員，劃定經費

，通令各縣遵照改組，除縣境淪陷，情形特殊，准予暫緩實施者外，其已據報改組竣事者，為：立煌，阜陽，桐城，合肥，舒城，懷甯，臨泉，廬江，霍山，渦陽，潛山，太湖，鳳台，岳西，績溪，太和，南陵，毫縣，休甯，青陽，類上，蒙城，霍邱，懷遠，宿松，壽縣，六安，廣德，歙縣，含山，望江，祁門，涇縣，太平，黟縣，宣城，甯國，全椒，繁昌，旌德，至德等縣，及屯溪市。

（二）組織

省物價管制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省府主席兼任，綜理會務。委員若干人，由省府各廳處長，委員，省黨部書記長，及省地方銀行行長，企業公司總經理兼任。委員會每星期開會一次，與省府委員會合併舉行，必要時，由主任委員召開臨時會議，商決重要設施。會務之分配，以秘書室掌全盤業務之指導考核，及會內總務會計，為辦事便利，分設科室辦理。對於管價行政，則分組掌管，其分配如下：

- （甲）第一組職掌全省一切物資生產，運輸之管制；全省日用品之限價議價；及水陸運輸之管制事項。
- （乙）第二組職掌全省糧價應價之評定，全省房、地租之限價；及金融管制事項。
- （丙）第三組職掌全省物資之節約消費；全省工商團體之管制，及工資之限制事項。
- （丁）第四組職掌全省物資之調查、登記、統計；全

物省價工資之調查登記統計；及經濟檢察隊之管理事項。

關於會務之處理，由主任委員就省府委員中指派祕書長一人，處理日常事務；各組主任，則視業務之性質，分別由建設廳、財政廳、民政廳、及企業公司總經理兼任，綜理粗務，並各設專任副主任一人，襄佐之。

各縣物價評議會之組織，以縣長 縣黨部書記長，縣政府民政、財政、社會、建設各科長，所在地區署區長、縣銀行行長、商會農會工會主席，并遴選地方公正紳士三人至五人，為委員。以縣長兼主任委員。縣評議會之職掌為：甲、關於管制物資事項；乙、物價、工資、運費之限制、評議、核定、公佈、改定，及監察事項；丙、增進生產之設計，督導事項；丁、物資調查、登記、統計事項；戊、管制消費，取締囤積及囤積居奇事項；己、其他執行管價法令事項。會內設管制、調查、檢查三股，分掌上述會務。設專任秘書一人，辦理日常事務，股長三人，由主任委員就縣府有副科長，指定兼任，或酌設一二人專任，科員二人至三人專任。

歙縣屬屯溪，為省府皖南行署所在地，機關林立，工商稱盛，特設市物價評議會，由當地警察局長，會同黨政軍機關、商會、工會，各業同業公會代表，暨地方公正紳士三人至五人，組織之，以警察局長為主任委員。立埠市區物價評議會，亦應事實需要而設立，組織初亦與屯溪市同。嗣鑒於省會首善之區，觀瞻所繫，應加強工作，以資

示範，自本年一月份起，改由省物價管制委員會會同各有關機關團體代表，組織立埠物價會議，以省物價管制委員會秘書長兼主任委員，而調派該會督察佐理之。

一、管制物價

管制物價之治標辦法，及其入手工作，首為限價議價，尤重視糧鹽管制；其次為工資、及房地產管制；最後則重在嚴密工商團體組織，加強管制，藉利管價政令之施行。茲分述本省辦理情形如次：

(一) 限價議價

依中央規定，各省限價，應自三十二年一月十五日實施。本省受立埠事變影響，未能如期趕辦，經呈准改自二月十五日開始實施，辦理伊始，各縣市曾發生兩種現象：其一，為物價之囤積，限價辦法一經公佈，即有不明大義之商民，紛紛收囤貨物，以致市場形成供不應求之窘態，刺激物價波動；其二，為黑市交易，限價物品規定為民生日用必需品，物資一經囤積，供不應求，黑市買賣，乃乘機活動。經先後訂頒「各縣市限價物品價格聯繫調整辦法」，「各界協助管制物價辦法」，「督屬認真辦理，并公佈辦理限價人員獎懲辦法」，「實施推行，物價賴以穩定。」對於限價以外之重要物品，則規定由各縣市一律實行議價，督飭商店標明價格，以便檢察，取締黑市交易，期收

全面管制物價之宏效。

三十三年限政實施計劃，首在限行全面限價，通令各縣市普遍宣傳，並訂頒「安徽省物價評議辦法」，督飭施行。辦法內容要點如下：

甲、各地物價評議機關為縣市物價評議會，及其他指定機關。

乙、評議物價之程序如次：

子、報價：由各公司行號工廠等，將其所有存貨及原料，依照成本，加以合法利潤，填造「報價表」，送交各該同業公會，各同業公會收到各會員之報價表後，即行審核，如各會員所報之同一牌號，同一品質，與同一單位之貨品，而有多種之價格時，則須取其衆數（即多數同樣數），中位數（即適中數），或平均數，核定一標準價格，彙填「彙報表」，連同所屬會員之報價表，送請物價評議會查價及議價。

丑、查價：物價評議會收到各同業公會之「彙報表」及報價表後，即交指定人員複查，復查時，各公司，行號，工廠，須交出有關紀錄（包括帳冊，存摺單發票，稅票，定單，回單，契約，收據，發貨單，提單，及其他文件），以便複查核，如經查出虛報，或報價後，而無證件交出考核者，由主管官署嚴懲。

寅、議價：查價辦理完竣後，即提出評議會共同議定：

1. 貨物之種類，品名，牌號，質料及項目。

2. 各種物品之價格。但物價評議會議決案之最後核定權，仍屬主任委員。

丙、物價評議會評定物品價格，應以次列各款為標準

子、各種物品之定價，以躉售為主，其零售價與躉售價格之差度，依各地商業習慣，及市場利率，分別規定之。

丑、有公營機關之縣市以公營機關之售價為標準。

丁、物價評議會議定之價格，經縣長核定後，即公佈施行，一面迅即呈報省政府覆核，如省政府認為所定價格有不合理者，得責令改定。

(二) 糧鹽管制

糧食與食鹽為主要日用必需品，其價格波動，影響民生至重，首當加強管制。本省實施糧食限價縣份為：立煌、四十四縣，及界首，屯溪二市。限價之糧食，為大米，稻穀，小麥，麵粉，初期所定限價，以各地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市價為標準，由當地糧食業同業公會議訂，報由當地糧食管理機關，轉報省府核定，公佈施行，非因產銷狀況發生特殊變化，由當地糧食業同業公會向管理機關申請，轉呈省府核准時，不得變更。

三十三年開始，各縣市糧食調查登記事宜，以派往各縣之經濟檢察隊隊員担任，並取補囤積居奇。以是本年春

季，雖受一般物價波動之刺激，缺糧縣份，糧價略有增漲，其餘各縣，尚稱穩定，尤以沿江縣份糧價為最低。（如貴池二月電報熟米每市石三百四十五元，東流二月電報熟米每市石三百六十五元。）本府鑒穀賤傷農，糧價限制，暫取配合聯繫調整辦法，已咨據各區專保公署，按照各縣實際情況，將糧價重新予以合理調整。為求今後糧價合理穩定起見，注意下列工作之推行：

甲、嚴格管制一般物價，使與糧價配合，以免穀賤傷農；乙、注意各相鄰縣市糧價之聯繫調整，務使供求適度，糧價得以長期穩定；丙、政府於新穀登場時，收購餘糧，以備調劑盈虛，穩定糧價。

其次，食鹽管制，自我沿海區域先後淪陷，鹽權入暴敵掌握，本省軍民所需食鹽，悉賴商販冒險前往敵區購運，若限價過低，商販無利可獲，甚或虧折血本，何以獎勵販運？故實施限價之初，對於鹽價限制，依照財政部頒佈限制運價實施辦法大綱之規定辦理，一面為防止鹽商自由營運，壟斷運送起見，注重辦理各地鹽商登記，實施管理，俾其營業納入正軌。三十三年，鑒於本省限制運價執行之窒礙，改採獎勵內運，充裕鹽源辦法，經以子世電請中央將食鹽改為議價，并督飭各縣扶助鹽商搶購，使鹽源充裕，鹽價不限自穩。

(三) 工資暨房地租管制

本省工資管制，依照「加強管制物價實施辦法」第三

安徽概覽 限政

條之規定，於卅二年三月間，訂頒限制工資實施辦法，督飭施行。關於限制工資之範圍，產業工資，暫限定食油業、紡織業、造紙業、印刷業等四業，職業工資，暫限定雜糧、理髮、車輪、船力、水陸碼頭起卸、泥木石、及金屬業公司行號員工六類。各該項工資限價之擬定，規定由各主管官署將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工資，及現時工資分別調查，以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工資為基準，參照當地限制物價，交由縣物價評議會審議，擬訂工資價目表，呈報省政府核定後，責成各該業同業公會執行。除全部淪陷縣份，暫緩辦理外，其已遵令實施工資限制縣份為：岳西、廬江、桐城、霍邱、阜陽、舒城、六安、立煌、合肥、蕪陽、隨縣、潛山、太湖、太和、懷甯、霍山、望江、宿松、壽縣、蒙城、潁上、鳳台、亳縣、懷遠、太平、黟縣、南陵、含山、宜城、績溪、南陵、辛德、和縣、全椒、石埭、青陽、巢縣、廣德等縣，及屯溪界首兩市。各地工資限制之標準，皆參照糧鹽價格，及普通物價而定。糧鹽價格及普通物價一有波動，則工資隨之漲落。本省各地工資之波動，根據調查，可分為四個時期說明：自二十七年下半年至二十九年底，為第一時期，自三十年一月起至三十一年年底，為第二時期，自三十二年一月起至三十二年六月月底止，為第三時期，自三十二年七月起至現在，為第四時期。第一時期，本省雖受戰事影響，然因民生必需之農產品，及一般物資，尚能供求適度，物價未至狂漲，故工資漲勢

亦尚緩和。第二時期，一般物價受來源缺乏及農產品漲價之影響，漸趨飛騰，工資上漲，亦趨猛烈。第二時期，本省雖已開始管制物價工資，而因皖北旱荒，皖中水災，皖西立煌等縣，復受敵寇襲擾，鄰封河南，旱災嚴重，米皖騰漲，糧價上騰，工資隨之高漲。至第四時期，各項管價工作，已有基礎，糧價亦已安定，故工資上漲亦較平穩。現經通飭各縣按期調整，俾與物價運價，密切配合，予以合理管制，并製訂「限制工資報告表」式樣，督飭按月查報，以憑考核。

關於房、地租管制，本省自奉 蔣兼院長卯養勳議電示，以房地租列入限價範圍，遂即擬訂「安徽省房地租限價實施辦法」，規定租金標準，不得超過土地及建築物總值年息百分之十二，案經物價管制委員會第七次會議通過施行，暨電報國家總動員會議核備，并製訂房地租限價報告表式樣，令發各縣由填報查核。嗣准國家總動員會議核復意見，復將原訂實施辦法，予以修正施行，已據呈報送照實施者，為合肥、阜陽、臨泉、潁上、鳳台、渦陽、靈邱、霍山、舒城、桐城、宿松、懷遠、廬江、祁門、青陽、旌德、南陵、立煌等縣，及界首市。本年二月，奉到 院頒戰時房屋租賃條例，規定房屋在本條例公佈以後建築者，每年租金以不得超過建築物價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本省原定租金標準，已不適合，自應遵照修正實施。

(四)工商團體管制

各業工商團體，原受黨部之領導，自 中央社會部政務行政院後，各省黨部社會科亦併入民政廳，各縣政府亦相繼增設社會科，對於各業工商團體之組織，均已予以調整。本省實施物價管制以來，尤注意於工商團體組織之加強。經依 蔣兼院長手訂加強管制物價方案已項嚴密組織之規定，訂頒加強管制物價嚴密組織實施辦法，督飭各縣市切實辦理。其同業公會尚未有組織者，統限期組織成立，已有組織之各業工商團體，則普行改核，如組織鬆懈會務廢弛者，均予限期調整完竣，并依照非常時期職業團體管制辦法之規定，對於各公司行號及各業工人，實行強制入會，及限制退會。又依職業團體派遺書記辦法，斟酌各工商團體之經濟狀況，派遺書記，并規定各工商團體必須經常舉行管制物價會議，及訂定同業管制物價辦法，切實奉行限價標準，嚴禁黑市及囤積居奇。各地批發商採購商，亦予以嚴密組織，其販買糧食，及其他大宗農產品者，均應履行登記，嚴予管理。各縣均已遵行。省府曾先後派員前往各縣市督導限政，對於工商團體之督導，首求其組織健全，俾能指揮監督其同業，切實管制物價，及調劑物資，至一切零星之採購商批發商，均應納入組織，達成市場上各種商品，只有一個同業組織之要求。

三、調劑物資

管價之治本方法，在調劑物資，其項目為「掌握物資

，「增進生產」，以濟供應之源；「節約消費」，以主配給之制，「便利運輸」，以暢貨物之流，而劑盈虛之平。茲將本省辦理情形，分述如次。

(一) 掌握物資

本省自淪為游擊戰區，處於敵偽環伺當中，敵寇蓄謀經濟侵略，輸入劣貨，套換物資，接近淪陷地帶，亦難免有奸商偷運物資敵情事，亟須防制。經嚴密執行對敵經濟封鎖，凡屬軍公人員日用必需品之輸入，責由省企業公司辦理；其由商人自行輸入者，必須經由縣市檢查機關，嚴密查驗放行；出口物品，則非經當地最高機關核准，給予證明者，絕對禁止，以杜偷漏。并為確實掌握物資起見，獎勵搶購淪陷物資，以裕抗建資源；籌設日用供應社，以立統籌調劑物資之基礎。工作情形，約如下述：

甲、獎勵搶購物資——遵照 院頒戰時爭取物資辦法大綱暨爭取物資獎金發給辦法，並比照財政部貨運管理局所訂政府機關及部隊協助爭取物資實施辦法，及獎勵搶購物資融通資金辦法草案辦理；且通令各縣切實保護搶購商，予以運輸上之便利。

乙、籌設日用品供應社——設置安徽省政府立煌供應社，自本年一月起 開始供應者屬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日用物品。

丙、訂頒各縣市日用品供應社組織通則，督飭籌設，已報成立者，為阜陽、宿松、潁上、青陽、六安、東流、

潛山、桐城、望江、霍邱、南陵、黟縣、蒙城、歙縣、宣城、祁門、繁昌、蕪湖、至德、懷遠、休甯、太平、涇縣、貴池、甯國、旌德、郎溪、廣德等縣，及界首市。其中已確定資金者，為宣城、蒙城、霍邱、望江、桐城、東流、六安、潁上、宿松、界首及立煌省政府供應社等十一縣市。共計資金七、四一〇、〇〇〇元。

丁、實行定量分配制度——先由立煌開始實施，已由立煌省政府供應社舉辦。辦法如下：

子、分配對象，暫以省屬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為限。

丑、分配類別，調查有眷屬者與無眷屬者，而異其配給之數量。

寅、分配物品，為油、鹽、牙粉、肥皂、布疋、襪子、毛巾等。其次桐城縣政府亦舉辦憑證分配制度，實施以來，頗奏成效。

(二) 增進生產

關於增進生產，本省實施管價伊始，即訂頒增進生產實施辦法，所定增產範圍，為農產品之稻、麥、雜糧、棉花，及工業品之棉紗、棉布、紙張、食油等類。增產區域，暫以桐城等三十八縣為限。增產數量之估計如下：

甲、米麥及雜糧，江北桐城十四縣，米與麥較三十年產產量增產百分之一、五，淮北潁上等七縣麥產，較三十四年度增產百分之三五，皖南歙縣等十七縣米產與麥產，

較三十年度增產百分之九。

乙、棉花、江北等十四縣較三十年度產量增產百分之三十，淮北類七等七縣棉花產量，較三十年度增百分之三十，皖南歙縣等十七縣增產一倍。

丙、紡織業，確定省營紡織工廠，均應達到三十二年度施政計劃規定之生產量。各縣平民工廠，應一律專營或兼營紡織業務，各縣紡織合作社，應佔合作社總數百分之四十。

丁、造紙業，省企業公司擇定皖南皖西適當地點，各設造紙廠一所，各縣紙廠及紙槽，一律保持原產量。

戊、榨油業，省企業公司擇定皖南皖西適當地點，各設榨油廠一所，并由政府獎勵民間開設油坊。

三十三年增產計劃列有：

甲、投資軍需品生產，先由調查工廠現況入手。省營民生重要必需品工廠，已調查竣事，計紡織廠六家，資金共一、四四九、四四〇元。造紙廠五家，資金共一、〇三八、二二六元。製革廠一家，資金三〇〇、〇〇〇元。冶鐵廠一家，資金一四〇、〇〇〇元。縣營民營企業，亦正調查中。惟以資金無多，尙未開始投資。

乙、管制重要原料，經製訂土產運銷月報表，督飭省物品運銷社，企業公司，皖南物資管理處，按月查報。已據物品運銷社一月份呈報運銷桐油、籽油、棉花、黃絲、茶葉、明礬、皮油 總值一、九一一、九二二元。

(三)節約消費

關於節約消費事項，經依加強管制物價方案列項節約消費之規定，訂頒本省加強管制物價節約消費實施辦法。其工作如下：

甲、由黨部、青年團、學校、文化團體及各機關，實行擴大節約消費運動。

乙、凡管制區各地主辦機關，應先行普遍調查登記所屬品內糧食、物品種類及數量，嗣後每旬查報一次。

丙、凡經營重要商業之公司行號，購入、銷售及存儲貨物種類數量，均須向所屬同業公會登記，并由同業公會按月將登記表彙呈主辦機關備查。

丁、責令各地各機關各居戶據實填報入口，及所儲糧食物品種類及數量，呈由主辦機關核定。

戊、各地主辦機關根據調查登記，加以統計，製訂供應消費數量比較表。

己、各地主辦機關隨時指定各重要商業公司行號購運糧食，及其他必需品，經常達到供應消費平衡為度。

庚、凡奢侈品與非必需品，均予登記，限期銷售完竣後，不得販運供應。

辛、凡生產非必需品或奢侈品之商廠（如紙煙廠、醃酒廠、糧油店），均應一律禁止開設，并督飭改營日用品必需品生產事業。

壬、凡婚喪喜慶，一律禁止散發喜帖，計開 并不得
接受絲布聯幛，銀盾，及類似餽贈物品。

癸、各研宴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或年節餽贈
，一律禁止。總之，節約消費工作之要求。在使 切奢侈
品及非必需品絕跡市場，禁止浪費及無謂之消耗，而尤重
在逐步籌劃實施定額分銷制度，統制生產量與消費量，達
成計劃經濟之理想。

三十三年一月，訂頒筵席宴會取締辦法，規定：

甲、各地酒菜館業應按實際需要予以統制，申請停業
者，不得再請復業，申請開設者，如非需要，不予登記，
凡未經登記者，不准營業。

乙、凡筵席宴會，除招待外賓，因公集會，及婚喪慶
典，得照規定辦理外，其餘一律禁止。

丙、凡黨政軍各級人員及民衆，於必要舉行宴會時，
（公宴除外），須報經主管之縣政府，警察局，或區鄉公
所，發給許可證後，始得舉行。

丁、依本辦法之規定，筵席每桌，菜品數量不得超過
四碗、四盤、一湯，價值以四百元爲度，人數須在八人以
上。

戊、節約菜分兩種，每盤十五元至二十元，經濟客飯
，每客限定節約菜一菜、一湯。

己、凡未經發給許可證，或違反本辦法之規定，舉行
宴會或經濟客飯時，一經查覺，或經人據實檢舉，顧客及

館店雙方，得依違礙罰法及行政執行法處罰。其情節重大
者，并得依妨害國家總動員懲罰暫行條例處處。上項辦法
，經通飭各縣遵照，已據各縣報告屬實推行。

（四）便利運輸

關於便利貨運，除由省物價管制委員會商建監廳，
督飭縣運管理處加強縣運路線輸力外，並令縣運站實行代
客買賣，以利商民，同時爲加強運輸效能，儘可能使運輸
、稅收、交通、檢查等機構，集中辦公，或組織聯合辦公
處，辦理以來，手續簡捷，商民稱便。所有各項改善縣運
實施情形，另詳「戰時縣運」，不贅。

四、經濟檢查

經濟檢查事項，屬於省物價管制委員會第四組職掌，
內分管制物價之調查統計，與經濟檢查隊之管理，分述如
次。

（一）管制物價調查統計

管制物價調查統計工作，以物價調查統計與物資產銷
調查統計爲主要。物價調查統計，分限價與自由價格兩種
，限價調查，依照國家總動員會議製訂各縣市限價物品最
高價格表，及各縣市核定物品價格變動暨辦理經過月報表
，轉飭各縣市按月查報。其次，自由價格調查統計，經訂
定辦法，飭由各縣市調查表報，而由物價管制委員會第四
組會同省政府統計室按月編製蒐集國貨物而價格，蒐集則

貨及外國貨物價格、零售貨物價格、及機關辦公用品價格等四種指數，并於阜陽屯溪等十二個縣市選定主要物品十二種，飭由各該縣主管機關按月電報。關於物資產銷調查統計，則分靜態與動態兩種：靜態調查統計，經製訂各縣物品產銷情形查報辦法，令發各各縣遵照。動態方面，亦經令發登記週報須知，飭由各縣於重要市場，逐日登記，按月造報。此外，如工資運價，工商團體等，各項調查統計，亦按期予以整理。

(二) 組設經濟檢察隊

為調查管轄省市况，取締黑市及囤積居奇起見，依法組設經濟檢察隊。省會方面，依派院頒各省物價諮詢委員會組織通則第七條之規定，組織經濟檢察隊，下轄四個分隊，設總隊長，附各一人，分隊長四人，隊員四十人。總隊部於三十二年九月一日成立，各分隊人員除領重考選十六人外，並商准省黨部，調派參加省幹訓團黨務組受訓結業學員十六人，編入該隊。為提高隊員素質，適應工作需要，將物價管制委員會考選之隊員十六人，選訓十二人，送入省幹訓團總政組受訓，並於十二月八日開始訓集黨務組結業調充之隊員十六人，及考選而未及送入幹訓團受訓之隊員四人，施以一個月之短期業務訓練，結業後，分發桐城、廬江、六安、合肥、舒城、霍邱等縣，協助推行限政。三十三年三月，調送幹訓團受訓之隊員十二人，結業歸

隊，辦理第二期業務訓練。旋以物價管訓委員會經費，奉令減縮，經將直屬經濟檢察隊裁撤，所有隊員一律調派為各縣市經費檢察隊專任隊員。

各縣方面，遵照行政院三十三年動像卅英代電，督飭各縣市組織經濟檢察隊，設隊長一人，由縣長或市警察局長兼任，隊附二人，由縣黨部書記長暨三民主義青年團書記兼任，隊員九人至十五人，或三十人，由隊長函聘當地有組織關係現職人員、黨員、團員，或學校教員、學生充任，并得視事實需要，於各重要鄉鎮，設立分隊，所有分隊長，隊員人選，均由隊長函聘（均為無給職）。截至三十三年四月，已呈報設立者，為：桐城、懷甯、廬江、太湖、宿松、潛山、望江、六安、合肥、壽縣、霍邱、立煌、舒城、霍山、岳西、阜陽、濠泉、渦陽、蒙城、鳳台、涇上、南陵、歙縣、祁門、黟縣、績溪、旌德、貴池、至德、屯流、石埭、青陽、及屯溪、立煌等三十四縣市。其未設立者，已發催辦理。三十三年四月，省物管會直屬經濟檢察隊裁撤，所有隊員，調充桐城、廬江、六安、合肥、舒城、霍邱、立煌、太和、蒙城、阜陽等縣專任隊員，加強巡察工作。

此外關於檢查違反管價案件，據各縣市呈報，情節多屬輕微，並已隨時核示處理。

幹部訓練目錄

一、組織（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

- （一）沿革
- （二）組織

二、經費

三、教務

- （一）教務實施經過
- （二）教務實施方針
- （三）教務實施計劃
- （四）訓練項目及時數分配
- （五）教學方法
- （六）教育會議
- （七）調訓甄審及改選辦法
- （八）成績考核及工作評定與分數
- （九）歷年訓練組別及訓練概況

四、訓導

- （一）概述

五、軍訓

- （二）集體訓育
- （三）個別訓育
- （四）補充訓育
- （五）考核
- （一）沿革
- （二）目的
- （三）指導要領
- （四）訓育內容
- （五）生活訓練實施
- （六）中心階段區分
- （七）軍事指導腹案
- （八）訓練課程

六、區縣訓練指導

- （一）區班縣所之沿革
- （二）班所編制之演變
- （三）班所經費之預算
- （四）班所訓練之計劃
- （五）班所訓練之成果
- （六）區縣訓練之督導

七、輔導

- (一) 沿革
- (二) 小組教育之實施
- (三) 刊物之編行
- (四) 幹部工作之考核
- (五) 失業學員之救濟
- (六) 資料供應
- (七) 縣站中山室之指導
- (八) 縣站幹部生活供應社之組織

八、總務

- (九) 視導
- (一) 編制
- (二) 幹訓班時期
- (三) 幹訓團成立後
- (四) 立煌轉進時
- (五) 供應社
- (六) 醫務所

幹部訓練

一、組織（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

（一）成立沿革

本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之創立與發展，乃配合建設安徽大率之實地需要。自省府由安慶遷進六安，遷移立煌後，一般公務員，紛紛遠避湘川，亦有渡江而南，徘徊觀望，以致黨政軍各方面工作均感幹部缺乏。於是廖故主席燕農（嘉）為針對本省之實際需要，與格遵抗戰建國綱領之指示，乃於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就立煌東門外大王廟，創設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

二十九年李副長官品仙蒞皖主政，以本省處敵偽環伺之下，勢非有大批幹部不足以肩抗重責。乃於同年三月間，在古碑沖創辦鄂皖邊區黨政軍幹部訓練班，嗣因經費來源及遠中央之指示，爰改為安徽省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同時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亦奉令改為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

此後，安徽省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於訓練一期結業後，即行停辦，兩名訓練團乃編成，為訓練班之責任以遂行其訓練之任務。

（二）組織概況

安徽省概覽 幹部訓練

省訓團之組織，自三十三年度起，悉遵照中央頒佈省訓團組織規程之規定。設主任一人，由省主席兼任，綜理全團事務。在前稱班時，亦設主任一人，至安徽省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則尚設副主任一人，無論班團均設教育長副教育長各一人。

至於各處室部，在稱班時，不設處、設科、無室，亦無軍訓總隊部，其業務由軍訓科辦理。二十九年奉由班改團，除團主任，教育長，副教育長仍舊外，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處，及軍訓大隊部，後增設聯絡指導處，團主任辦公室、會計室、與醫務所。至安徽省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除聯絡指導處，以及改團主任辦公室為教育長辦公室外，其餘大致相似。

三十二年九月奉中訓會頒發修正縣各級幹部人員訓練大綱，及省訓團組織規程。將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委員會，併入省訓團，另設區縣訓練指導處。以前省訓團隸屬於省訓練委員會，而今則直隸屬於中央訓練委員及內政部。現省訓團之訓練委員會，其職掌不外有關全省之訓練計畫事宜，每月遵照黨政機關設計委員會組織通則，成立省訓團設計考核委員會。至本年對省訓團組織，加以調整。改軍訓大隊部，為總隊部，團主任辦公室為秘書室，聯絡處增設輔導科，餘於區縣訓練指導處。並增設編審。以前為軍職編制，現照黨工人員敘級。軍訓人員則仍舊。（附省訓團組織系統表）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組織系統圖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練委員會

33年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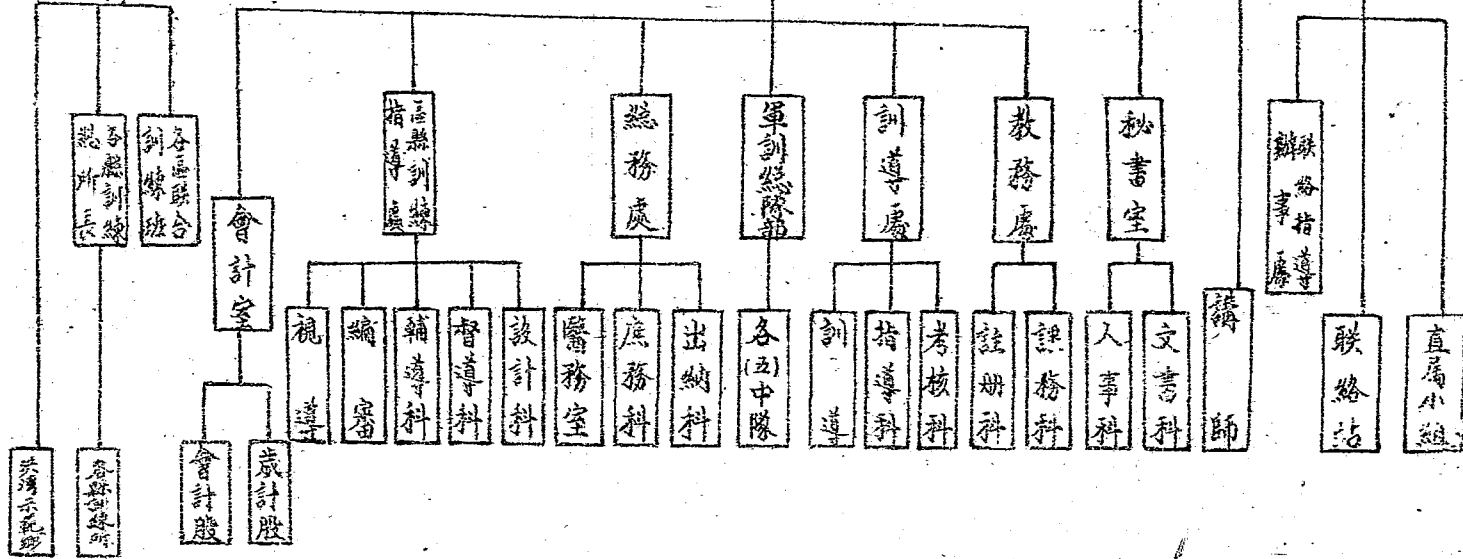
團主任

教育長

訓練委員會

副教育長

各種會議



二、經費

省訓團自創立迄二十九年，因訓練乃應事實之需要，本無整個計劃，經費亦同有此種現象，自二十九年後，始走入正軌，惟受物價之波動，影響業務甚大。茲將三十一年以來經費概況略述於后：

查三十一年物價，低於目前不下百倍。當時省訓團經費預算，經核定總數，為七十五萬八千四百一十元，結果尚透支事業費公費十九萬九千一百八十三元。三十二年度，雖稍增加預算，經費總數，亦僅一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七十六元，與三十一年度相比，所增加不過全數三分之一，而三十二年度物價高於三十一年又百倍以上，更須由內挪移十萬七千八百五十六元，以彌補上年轉進時全團官兵在途中臨時各項開支費用而迄未能報銷者，加以事變以後，百端待舉，一切辦公應用各物，均需購置，以致左支右絀。三十三年度，雖又核增預算總數達二百零三萬八千二百八十一元，約增四分之一。但現又奉令核減二成，衡諸物價之反漲數倍，則不啻未加，實際還形減少。僅辦公費一項，本年度每月即約需五萬元，當此物價奇昂，支配於龐大之機構中，僅燈油茶水柴炭等項開支，即已佔全數三分之二以上，乃在一切緊縮下，採取定額分配。如物價尚不能穩定，則訓練業務，影響實大。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三、教務

(一) 教務實施經過

本省訓練，肇始於民國二十七年冬，廖故主席主政時期，開辦之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是時武漢會戰結束，大別山成爲敵後游擊根據地，大江南北，淮域兩岸，慘遭浩劫，雖以我軍之堅強抗戰，失地相繼克復，惟其政警弛，人員星散，民衆流離失所，爲配合軍事進展，實有健全機構，加強組織民衆之必要，幹部訓練之適時成立，即爲針對當時之需要。共辦六期，大半招訓，計訓練行政人員，財務人員，合作人員，電務人員，小學師資，謄報人員，國民軍訓人員，婦女幹部，共六五四八名。迨二十九年春，李副長官兼王省政，鑒於敵僞匪鬥爭技術，以完成殺敵勦奸建省建國之任務，爰開辦安徽省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調訓黨務工作人員，動員工作人員，政工人員，教育人員，計訓練二二七八名，僅辦一期即結束。同年三月奉令改組前幹訓班，成立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統一全省訓練，迄今已屆十二期，以辦理縣各級幹部人員訓練爲主，兼辦其他特班訓練，計訓練教育人員二五九名，建設人員三七四名，財政人員一五七名，會計人員二六八名

，黨務人員二七二名，驛運人員一六四名，糧政人員一九二名，田賦人員二〇三名，戶籍人員二七一一名，民政工作人員（包括鄉鎮自治人員）一八三五名，防空人員三五名，合作人員一六四名，度量衡人員四〇名，警衛人員（包括警察訓練）二二五名，黨政中級幹部（包括縣長縣黨部書記長省府各廳處主任科員及中等學校校長）一二三九名，經濟檢查人員一二名，人事管理人員一二〇名，地政人員二二名，合計五三九六名。連黨政軍訓練班及政治軍事幹部班，共訓練人數為一四二二二名。（附各班團訓練人數總計表）在黨政軍訓練班組織系統，置有教務處，下分二科及軍事教官，主管教務之計劃實施及考核，政治軍事幹部班僅設政訓科，有關教務事項由政訓科兼辦，省訓團成立後，即設教務科主管其事，科設科長一人，科以下設科員，以佐理科務，至第二期擴編為教務處，設處長一人，處內設一二兩科，設科長科員，以負助理調訓招考註冊課程編配教材編審教官選擇成績核算諸事項。迄三十三年度開始，奉令改組，教務處設處長一人，下設課務註冊兩科，科設科長幹事助理幹事，佐理處務，關於教務實施之計劃擬訂與執行，雖迭期略有變動，惟始終遵循中央頒定之訓練目的與訓練指示之最高原則，以及本省當前環境之實際需要，與各組班訓練中心目標，故訓練雖係短期，而政策之執行，與幹部政策所奠下之新政基礎已達到預期之效果。

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一至十二期受訓人員類別統計表

類別	人數
總計	5380
黨務	321
訓練	28
一般行政	202
人事	120
民政	729
社會	110
地政	21
財政	152
限政	12
教育	287
建設	337
田糧	477
驛運	163
合作	163
譯電	82
會計	230
統計	79
自治	1337
警衛	109
兵役	254
防空	35
政工	10
警祭	104
其他	18

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結業人數

期別	組別	合計	行政	財務	合作	電務	小學師資	謀報	國民軍訓	婦女
總計		6548	4437	681	1281	78	206	175	175	109
第一期		1310	461	125	78	78	206	78	175	109
第二期		1496	668	322	109			97		
第三期		1281	1047	234						
第四期		1053	1053							
第五期		932	932							
第六期		776	776							

安徽省簡兵役幹部訓練班結業人數統計表

期別	人數
總計	450
第一班	224
第二班	206
軍醫組	20

安徽省党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結業人數統計表

性別	人數
總計	2278
男	2009
女	269

(二) 教務實施方針

教務實施方針，各年度雖有不同，惟均係遵奉 總裁「訓練目的與訓練實施綱要」之指示，並依照中央指示及配合本省黨政實際需要，以期達到徹底執行訓練國策，與完成建省建國之目標而厘訂。茲以本年度有關教務實施方針列舉於后：

- 一 配合本省黨政設施，舉辦各級幹部訓練，
- 二 舉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以協助考選制度之建立，
- 三 加強黨的訓練，充實訓練內容，
- 四 編審訓練教材與訓練叢書，以增進訓練效能，
- 五 配合本年度鄉政造產中心工作，加強造產技術訓練，

六 繼續代辦各種特班訓練，密取黨政聯繫。

(三) 教務實施計劃

教務實施計劃，可分為年度教務實施計劃，及各期教務實施計劃。茲分述如后：

(甲) 年度教務實施計劃：各年度教務實施計劃雖有不同，惟循各年度之教務實施方針，以完成訓練目的而釐訂，則無二致。茲以本年度教務實施計劃作為例證：

子、嚴格甄審考試提高學員素質：本年度對現職人員，施以嚴格甄審，以提高學員素質，對考訓非現職人員仍

照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條例之規定，舉辦考試，使訓練教業人員，取得法定任用資格。

丑、訓練對象力求兼齊劃一以利訓練實施：遵照中央指示對同期各班組受訓人員之階層，力求整齊，以免程度參差，施訓不便。

寅、增聘專任講師提高教學效能：過去限於物力，僅設有政治課程專任講師六人，本年度為提高教學效能，增聘具有專門研究人員三人，担任專業課程之講授。

卯、充實業務訓練增進學員技能：按照各班組業務性質，酌量延長業務訓練時間，並充實業務教材內容，以增進學員對業務理論之認識，與專業技能之熟練。

辰、充實圖書設備以供教學參考：本年度盡量增列圖書費，訂購各種書籍刊物，並擬成立資料室，以供教學參考。

巳、編印各種教材增進訓練效能：除翻印中央頒發之各種政治教材外，並參照一審訓練訓練要項及時數分配綱要」之規定，延聘專家編印專業教材九十種，以利教學。午、加強業務演習注重理論與實際之聯繫：每期就原定之業務演習時間除加強各班組一般業務演習，如公文處理設計經理人事等演習外，並注重各班組專業演習之實施，使受訓學員，確實獲得主持機關領導辦事能力。

未、確立中心訓練目標力求嚴格與實在：依照各班組受訓人員之業務性質與當前實際需要，確定各班組中心訓

練目標，力求貫徹以獲得短期訓練實效。

申、改進教學方法側重實際問題講述：規定各班組業務課程之講授，側重於實際問題及有關法令規章之講解，以理論指導實際，以實際經驗證明理論，力求避免抽象理論之講述。

(乙)各期教務實施計劃：各期教務實施計劃，皆於每期開訓前依照年度教務實施計劃及每期訓練對象與訓練期限針對實際需要而擬訂，計有各期教務實施計劃，作為全期教務實施之準則。如關於調訓考選學員之類別及人數，教材編審及印發，講師選聘及課務指導與考核，訓書教具之購置，均可按計劃逐步實施。另訂全期課程配當表與全期課程時間表，作為全期施訓之根據，關於全期課程之編配，其項目與時數比率，係遵奉中央指示反摺酌需要與數年來累積之經驗，逐期改進，由繁雜而臻於簡明，由單純的遷就實際需要而力求系統的適合訓練中心目標，關於課程時間表，以往係按週編排，既感零碎，且不易檢查，由第六期起改編全期課程時間表，一覽無遺，時間進度，均便控制，而課程之前後脈貫與互相聯繫，或自成單元，或與訓育軍訓取得密切配合，更預為籌劃，以達訓練要求，實施以來，逐期改進，漸成定型，而臻完善。至業務討論與業務演習實施辦法及參觀計劃，即係作為施訓中配合講授課業，以收即訓即練，講到做到之宏效。

(四)訓練項目及時數

訓練項目及時數，其比率之編訂，雖先後略有不同，惟大部係遵照中央指示與斟酌本省實際需要而擬訂，如以項目增減時數變更較多而論，約可分為三時期：第一時期，包括以前黨政軍訓練班政治軍事幹訓班及本團第一期至第二期，此一時期各期訓練大都側重政治鬥爭技術及應用智能，故政治訓練及軍事訓練項目及時數比重，較業務訓練為多。因當時大別山周圍，敵偽匪猖獗，駭野所至，慮舍為墟，而過去共層組織係聯保制，多為土豪劣紳及地痞流氓所操縱，平時專欺壓善良，魚肉鄉閭，一遇大敵當前，苟安畏難，上焉者逃之夭夭，下焉者投敵求榮，共層政治組織，於是大都崩潰，民衆流離失所，智識青年非流亡後方，即徬徨歧路，如何恢復機構，與撫輯流亡，組織民衆統率民力，以發揮抗戰力量，實為此時期當務之急，故此時期訓練，側重於軍事政治與應用智能之訓練。迨後訓練已成爲既定國策，而中央對全國訓練亦有統一規定與指示，而本省當時雖成爲敵後，惟共層組織大都建立，政令暢行無阻，民衆組織已具雛型，潛蘊力量亦足配合軍事之發展，以與敵偽匪相抗擱，而新縣制亦由中央之令頒及本省之決心實施，而成爲亟待推進之新政。此時「行新政用新人」不僅係口號之提出，亦全省一致努力之目標。故第二時期，即省訓團第三期起至第七期止，各期訓練，除仍注意於軍事技能及政治認識之再加強外，特別重於工作技能之提高，實施以來，收效頗宏。迨民國三十一年春，

以十來年所成以八人之心，遂以英也，惟如何始能鞏固已健全之基政，與發揮至高之工作效率，以完成建省建國之偉大任務，實爲此時期全省幹部之課題。適於此時中央頒發修訂之「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訓練要項及時數分配綱要」正合需要，隨於第八期起以迄現在，遵照此規定編訂，是爲第三時期。茲將各期訓練項目及時數比率，表列於后，以便比較：

第一時期——民國二十七年——二十九年

安徽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三分軍事，七分政治。

安徽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三分軍事，七分政治。

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一期至第二期——政治訓練百分之二十，軍事訓練百分之二十，業務訓練百分之三十，訓育實施百分之三十。

第二時期——民國二十九年——三十一年

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三期至第七期——政治訓練百分之十七，軍事訓練百分之十七，業務訓練百分之三十七，訓育實施百分之二十九。

第三時期——民國三十一年——三十二年

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第八期至第十二期——精神訓練百分之十五，政治訓練百分之十五，軍事訓練百分之十五，專業訓練百分之三十，訓育實施

百分之二十五。

(五) 教學方法

訓練爲對於工作人員之短期教育，教育之實施則重理論與實際之聯繫，以理論指導實際工作，以實際工作證實理論，對於實際工作問題之研究，實際工作經驗之傳授，及實際工作困難之解決，特予注意，要即訓即練，講到做到，方能使訓練與工作聯成一氣，訓練與辦事打成一片，故教學方法特別注重採取啓發式，與討論式，引導受訓人員運用思想，研究問題，相互質疑問難，以養成研究風氣與學習習慣，使於受訓之後，更能隨時隨地不斷履行自我訓練。

(六) 教育會議

訓練要訣須以身作則，實行五到不厭不倦潛移默化，對於訓練實施之計劃，既應嚴密詳盡，而實施之步趨，更須貫串一致，以免零亂脫節，其間關於教務訓育軍訓之配合，以及講師開課業之分担指導考核檢查必須分明，工作方能取得密切聯繫，故各種教育會議之舉行，以收集思廣益之效，實爲必要。茲將有關各種教育會議名稱宗旨及出席人員表列於后：

甲、團教育會議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宗旨：為謀教務訓練軍訓實施之改進與聯繫，以提高訓練效能。

出席人員：教育長 副教育長 主任秘書 教務處長 教務處科長 各班組主任講師 訓導處長 訓導處科長 各班組主任訓導 軍訓總隊長 軍訓總隊附 各中隊長 總務處長（會議由教育長或副教育長主持）

討論事項：

子、檢討與計劃一週間教務訓練軍訓實施事項，

丑、報告學員對各項訓練之反應事項，

寅、教育方法之改進事項，

卯、教育設備之籌劃事項。

乙、教務會報

宗旨：為謀各班組教務之改進與聯繫，以提高訓練效能。

出席人員：教務處長 教務處科長 各班組主任講師（會議由教務處長主持）

討論事項：

子、業務課程之擬訂事項，

丑、教學設備之籌劃事項，

寅、業務教材之編印事項，

卯、教學方法之改進事項，

辰、學業成績之考查事項。

巳、學習情緒之檢查事項，

午、其他。

丙、教務處處務會議

宗旨：商討有關處務改進事項。

出席人員：處長 科長 主任幹事 幹事 助理幹事 辦事，必要時得請有關處室隊組班派員參加，（會議由處長主持）

討論事項：

一、處務改進事項，

二、處務處理事項，

三、工作分配事項，

四、工作檢查事項，

五、工作人員進修事項，

六、團主任，教育長，副教育長交談事項，

七、各處室隊組班有關本處之建議事項，

八、其他有關處務事項。

丁、隊教育會報

宗旨：為謀組班教訓軍有團訓練之改進及聯繫，加強訓練效能。

出席人員：主任講師 訓導 隊長 分隊長（會議由出席之教訓軍各負責人輪流主持）

討論事項：有關教務訓練軍訓之改進及聯繫，與學員建議事項。

(七) 訓誦甄審及改選辦法

依據「縣級幹部人員訓練大綱」之規定，主要訓練對象為縣政府秘書科長科員指導員督學警佐技士區長等，至縣以下鄉鎮保甲長則由區訓班縣訓所分別訓練之。本省限於人力物力，區訓班未能普遍成立，故省訓團仍兼辦第一、二、三行政區鄉鎮自治人員之訓練。三十三年一月奉中央訓練委員會電令兼辦黨務團務兵役及其他各種特種，以符統一訓練之旨，訓練階層增加，訓練對象較多，為提高受訓人員之素質，以免水準參差不齊起見，對於訓誦人員之甄審，招訓人員之入團試驗，力求嚴格，并依據「縣各級幹部人員訓練大綱第九條一、二兩款」之規定分別訂定甄審辦法及考試辦法，嚴謹執行。凡訓誦人員經甄審不合格者，由團函請主管機關予以降職或免職，招訓人員於訓練期滿成績及格者，由團函請有關機關依法任用，以期訓練期滿成績及格者，兼收選拔人才之效。本年迭奉中央電令舉辦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以期考試訓練任用三者聯成一體，高度發揮行政效率，爰配合三十三年度訓練計劃，全年分三次舉行，其考試種類，為普通行政教育行政人事管理暨地政合作田糧社會戶政等八類，普通行政人員擬定錄取五十名，地政合作教育人員各六十名，田糧人事人員各一

百名，社會人員四十名，戶政人員三十名，第一次為人事地政田糧合作等四類，已於本年三月四、五、六三月初試竣事，所有錄取人員由團訓練期滿後，就所訓練課目，舉行再試，再試及格，即報請考試院頒發發考及格證書，分發有關機關任用或實習，並依據典試法及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條例組織安徽省縣各級幹部人員考試典試委員會暨試務處，主辦考試事宜。

(八) 成績考核及工作評定與分發

訓練之功能即為訓練人才考核人才提拔人才，為求貫徹此種目的，故於訓練期間之考核，力求嚴切切實，並依據中央訓練委員會所頒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受訓人員考核要點，訂定受訓人員考核辦法，計分精神政治業務軍事訓練及訓育實施等五種：(一)訓練時間在一年以上二月以下者精神訓練政治訓練軍事訓練各佔百分之二十，訓育實施佔百分之二十五。(二)訓練時間在二月以上四月以下者，精神訓練政治訓練軍事訓練各佔百分之十，業務訓練佔百分之五十，訓育實施佔百分之二十。(三)訓練時間在四月以上六月以下者，精神訓練佔百分之七，政治訓練佔百分之八，業務訓練佔百分之六十，訓育實施佔百分之十五，並規定受訓總成績在八十分以上者為甲等，在七十分以上者為乙等，在六十分以上者為丙等，不滿六十分者為丁等不予畢業。自開辦以來

凡受訓成績優秀者，則力予提拔，成績低劣者，即行淘汰，以收寓考核於訓練之效。至工作分發，每期調訓學員，多以回原職為原則，但受訓成績優異或低劣者，由主管機關酌予提升或降職。考訓學員由團按照受訓成績，評定堪任職務，函請各主管機關分發工作。並規定凡訓練及格人員無分調集考選一律依法保障，不隨長官去留，非有過失或違法事件，呈請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得撤換，以樹立人事制度之基礎。

四、訓導

(一) 概述

甲、訓導工作之三個時期

省訓團對訓導實施，素甚注重，在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時期，以「三分軍事七分政治」為訓練原則。迨至二十九年三月奉命正式改為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後，對訓育實施尤為注重，幹部班時期，設政訓科主管其事，科設科長一人，政治指導主任一人，政治指導員每隊三人，負直接訓導之責，科以下設科員以佐理科務，此時期可稱為訓導工作創始時期，工作原則與工作法均無成規可循，一切設備又復因陋就簡，惟遵照 總裁對訓練工作之指示，及參考各省有關訓練法令與本省實際需要而決定當時之訓導工作原則與方法，由於客觀環境需要迫切，

連訓六期基層行政幹部，致使本省基層行政陷於短期內得以革新，奠定推行新縣制之基礎，此即當時訓練工作之成就所發揮之效果，而訓導工作之實施，尚為構成其效能之主要因素。二十九年春，奉命改組成立省訓團後，一切訓練法令規章已有規定可以遵循，訓練機構乃由政訓科改為政訓科，至第二期，復改為訓導處，設處長一人，各隊設駐隊訓育指導員三人，負直接訓導之責，處內設一二兩科，負指導考核之責，科設科長科員以佐理處務，此時期可稱為訓導工作成長時期，全部訓導工作實施已逐步改進，一切設備亦漸次完善，訓導工作同志之經驗亦較過去為充實，二十九年至三十年雖僅兩年之時間，而訓練期數達十一期之多，(由第一期至第十一期)，受訓幹部，達兩萬餘，基層幹部陣容為之一壯。主席兼團主任，在「行新政用新人」之號召下，本省政治已逐漸踏上正軌，新縣制之推行亦將全部完成，此種收穫莫不由於各級幹部訓練效果之所致。迨至今年十一月至三十三年度復奉命改制，訓導處，設處長一人，每中隊派駐隊訓導員三人至四人，負直接訓導之責，處內設指導考核兩科，科設科長主任幹事助理幹事，以佐理處務，關於全部訓導實施設計，業經組織訓導工作研究會，詳加研究，並遵照 總裁及中訓會最近對訓練工作之指示，參照中訓團之訓練設施，及本省之實際需要，從新訂正訓導計劃，及各種章則法規冊表，自所以後，訓導工作在事實上表現，乃臻於定形化、合理化、科

化。故本年度自十二期起之訓導工作效率，已較過去提高，收穫亦較以前為大。倘以週期而論，則第一階段（幹部訓練第一期至第六期）可稱為訓導工作創始時期，第二階段，（省訓團第一期至第十一期）可稱為訓導工作成長時期，第三階段（自十二期以後）可稱為訓導工作發展時期。

上述訓導工作固有時期階段，訓育實施內容亦或有所差異，然而訓育實施目標及其精神實無二致，與中央之規定及本省實際之需要，均相吻合。此點實為訓導工作之特色，為便於敘述全部訓導工作概況起見，茲分項述之於后：

乙、訓育實施設計

訓育實施計劃，可分為全年度工作設計，及各期工作設計兩種：

一、全年度工作設計：各年度訓育工作設計，均依照中央指示及配合黨政實際需要而決定，茲以本年度訓導實施計劃為例以資參證：

（一）改進訓導方法，擴大訓育效果，注重集體訓練與個別輔導，以提高學員素質，運用演習方式，以培養其實做能力，指導原則，務求深切具體，實事求是，精益求精，側重啓發，身教，說服等方式，以養成其自動自覺自治之精神。

（二）充實訓導實施內容，力求配合黨訓、教務、實施中心訓練。

（三）加強黨（團）務活動，培養學員組織領導宣傳等活動智能，便成為本黨（團）之強健幹部。

（四）充實小組討論內容，提高學員革命理論素養，堅定其思想與意志。並著重討論防奸、造產、黨政……等實際問題，以適應當前黨政需要。

（五）注重道德教育，研讀 總裁暨團主任對做人做事之訓示，養成禮義廉恥，忠誠樸拙之美德，與力行實踐之精神。

（六）加強精神講話實施，培養學員自發積極向上之精神，糾正不正確之觀念與習性。

（七）注重服務訓練，運用社會服務指導，（調查宣傳等）及在團服務指導，（勞作，生活促進會工作等）以加強其服務信念與能力。

（八）加強課餘輔導，充實中山室及生活促進會之課餘活動內容，以訓練學員生活。

（九）嚴格實施考核，選拔優秀幹部，側重平時考核，與教務軍訓密切配合實施，力避主觀臆測。

（十）成立訓育資料室，廣羅訓育材料，實行科學管理，以求裨益於訓導工作。

（十一）各期訓導實施設計：各期訓導實施設計均於每期開訓之先，即依照全年工作計劃，及每期訓練對象與訓練

期限，適應實際需要，擬定各期訓育實施計劃，以為全期訓導工作之根本。由於數年來之工作經驗與教訓，每期工作設計已逐步改進，漸次完備，近數期訓導工作設計更增加：

1. 訓育實施預定進度表：以作全期訓育實施按步級班施訓之依據，2. 各期階級中心訓練實施方案：以作密切配合軍訓教務施訓之依據，按照各階段訓練之中心要求，分工合作實施訓練，3. 訓導工作歷：依據全部訓導工作計劃及進度，製定工作歷，規定全期每日必作之事項，以為每日工作檢查及工作實施之根據，實施以來，在工作上海可按日計功，絕無遺漏零亂之現象。此種收發皆由於數年來設計工作逐步改進之功能。

丙、訓育實施目標

各期訓育實施目標皆不外左積極方面：加強學員之政治認識，正確其思想，堅定其信仰，激發其革命精神；在消極方面：糾正紛歧錯雜，自私自利，因循頹唐，虛偽怯懦之思想與習性。迭經各期修正，茲歸納分為下列三項：

一、增進學員革命理論之認識，激發其忠黨愛國之精神，並堅定其革命信仰，使能恪遵 總理遺教，服膺 總裁訓示，真正成為實現三民主義之信徒；與澈底奉行命令之戰士。

丑、使學員澈識抗戰建國之偉大使命，及建設三民主義新安徽之迫切任務，從而增進其工作智能，堅定其服務信念，確能獲得主持一般機關之常識，與領導辦事之要領，立定做人做事基礎，成為建省建國之堅強幹部。

寅、切實矯正學員自私自利、因循畏縮、散漫頹唐之一切不良習性，養成忠誠樸拙、互助合作之美德，與自動自覺自治、軍秩序、守紀律之精神；並在訓練之中，作公正嚴密之考核，以作選拔人才之根據。

丁、訓育實施程序

訓育實施程序在幹訓班及省訓團第一期至第三期尚無明確之劃分，迨自第四期至第十期，為使整個訓練過程，按步邁進計，乃將各期訓練過程劃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側重於訓育基礎之建立，發學員自覺自動自治之精神。第二階段側重於訓育工作之開展與深入，加強學員自覺紀律，自動精神，自治能力。第三階段，側重於指示離開後做人做事之態度，完成訓育考核結束事項。

第十一期及第十二期時，為使訓育軍訓教務，密切配合，循一致之步調施訓計，乃將每期訓練過程劃分為「入伍」、「方行」、「自治」、「檢討」、四個階段，訓練期間為一月者，以第一週為「入伍週」、第二週為「方行週」、第三週為「自治週」、第四週為「檢討週」，訓練期間為二月者，以第一週至第二週為「入伍期」、第三週至五

週爲「力行期」，第六週至七週爲「自治期」，第八週至第九週爲「檢討期」，餘類推之。整個訓練均以週（期）爲基準，劃分段落，嚴密配合，使全部訓練工作，循一定之計劃與步驟，逐漸發展，達到訓練目標之要求。

戊、訓育實施方法之原則

各期訓育實施方法之原則，多注重啓發式，實行身教以收潛移默化之功，各期均有修正，茲將最近訓育實施方法之原則，臚列如次：

（子）指導者

1. 民主重於獨斷。
2. 啓發重於注入。
3. 自動重於被動。
4. 領導重於指導。
5. 說服重於處罰。
6. 以身作則，實行五到。

（丑）考核原則

7. 機動靈活，深刻具體。
 8. 爲大於微，圖難於易。
 9. 實事求是，精益求精。
1. 考核與指導，須密切配合，由指導中進行考核，從考核後，積極指導，因材施教，最能收事半功倍之效。
2. 注重每個學員之品性、思想、學識、能力、經驗、語言、態度、生活、行動之考核須由各方面觀察，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細心推究，認真考核，公正客觀，謹慎嚴密，綜合參證，翔實評定，以收考核之實效，並訂定訓育考核實施辦法施行之。

己、訓育實施項目及時數分配

各期訓育實施項目及時數分配，列表於下：

小組長副，担任召集會議，檢查人數，保管文件，傳達命令之責。舉行討論會時，按照下列程序進行：一、全體肅立；二、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三、主席報告本次討論題綱及應注意事項；四、開始討論；五、主席作結論；六、訓導講評或作簡單結論；七、散會。每次討論結束後，由訓導處指定訓導作書面結論，印發學員。自本團第八期以後，更增加「口頭報告結論」，由寫作書面結論負責人員於每次討論後三天內作口頭報告。每次報告一小時，以加深學員對討論問題之深刻認識。

至各期討論題材，皆視實際需要，由訓導工作研究會擬定實施之。如關於當前黨政問題方面：如何加強本黨的基層組織，如何推行新縣制，如何防止奸黨活動，如何加強經濟建設，如何推行鄉鎮造產，如何爭取抗戰最後勝利……等問題。關於做人做事之修養方面有：如何確立革命的人生觀，如何提高三民主義之理論素養，如何主持機關與奉行命令，如何做一個新幹部……等題目，各期雖因視訓練對象及訓練時間，而稍差異，但題目之決定原則，均無二致。

乙、黨（團）務活動

為加強黨（團）之訓練，以增進學員對黨（團）之認識與工作能力，並吸收優秀份子加入本黨（團）以充實本黨（團）之力量。故對黨（團）活動之訓練，亟為注重，

第一期黨政班以一月之訓練期間，黨（團）活動竟達六次，計十二小時之多，嗣後遵照中訓會之規定，每期改為四次，計八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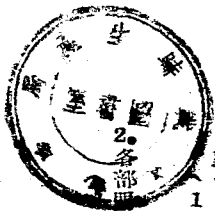
每期黨（團）務活動計劃，均由省訓團區黨部，分團部與訓導處分別會商決定。舉行區分黨部黨員大會，及分團部團員大會時，由區黨部分團部分別主持；舉行區分部黨員大會，小組討論會，及分隊會議時，由區黨部分團部分別聘請駐隊訓導為指導員出席指導。

各期黨（團）務活動內容，不外下列三項：子、黨（團）務工作要領之研究與演習。丑、黨（團）務實際問題之討論與推進。寅、對新黨（團）員之征求，組訓考核，與特殊訓練之實施，各期黨（團）活動之訓練效果，頗為良好。

丙、座談會

座談會為一種不拘形式之會談，其主旨在使學員交換經驗，增進知識。茲將每期座談會之種類分述於下：

子、生活座談會：由第一期至第七期有生活檢討會，每週一次，注重檢討一週之生活，自第八期後，改為生活座談會，意義較為積極，每週舉行一次，每次一小時，以養成學員「覺紀律，自動學習，自治精神之美德。會談時注重實際問題之研究，及自我批評相互批評。同時亦可提出建議事項以作本團訓練工作改進之依據，其談論範圍為



一、學、習方面。二、生活方面。三、自我批評與相互批評。四、對本團之建議。五、有關學術問題之研究。

五、工作經驗座談會：重在使學員交換工作經驗，討論實際問題，增進工作知能，其座談題目由駐隊訓導按學員之職務分類征集呈核，每題之節目為：一、怎樣準備與佈置；二、怎樣執行與督導；三、所傳之經驗與教訓；此三項節目，任何一題均可應用。討論結束後，由訓導指導學員均優之學員整理紀錄二份，分別提供政府參考及對學員公佈。自第七期後即有此項活動，每期舉行一次，每次二小時，學員對此與極為濃厚。工作經驗雖與業務訓練相類似，但仍有其重大訓練意義，故本期仍然保留。

寅、地方工作座談會：為使學員了解各地區之工作概況，借收觀摩之效，故自第七期後，每期舉行一次，每次二小時，不僅學員獲益甚多，即政府亦可獲比較珍貴之資料以作施政參考。茲將兩期座談範圍列后：

1. 黨政軍之工作情形（着眼點：（1）負責人姓名及其作風（2）工作的表現優點與劣點（3）一般民衆的觀感）

（1）黨務方面：（2）政治方面：（3）軍事方面

2. 各部門工作之聯繫情形（說明事實及其原因）
（1）那幾門工作能密切配合？（2）那幾門工作不能配合？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3. 敵偽奸匪之動態（着眼點：（1）負責人姓名及其番號實力，（2）活動情形及其企圖，（3）民衆對其態度如何？（4）我方對付的方法如何？）

（1）敵偽方面：（2）奸匪方面：
4. 幹訓生之工作及生活情形

（1）聯絡站所發生的作用如何，（2）幹訓生有何優點表現，（3）幹訓生有何劣點表現。

5. 地方士紳情形（着眼點（1）正紳劣紳姓名及其態度，（2）有何優劣跡表現，（3）其潛在力如何。）

（1）正紳方面，（2）劣紳方面。
自第七期起，已開始此項訓練，嗣後惟恐所得地方政情難臻翔實，更規定「分區（行政區）談話」一項工作，由駐隊訓導分別負責談詢各行政地區之情形，利用個別談話時行之，以補此項工作之不足。

卯、時事座談會：為使學員明瞭國內外情勢，增進研究時事問題之興趣與方法，並加強其政治認識起見，在訓練期間以每月舉行一次為原則，座談會之題目及指導大綱，臨時由訓導處製定，每期均極注重，各期學員對此項訓練之反應亦頗為良好。

丁、時事述評

時事述評之實施，以增進學員對國內外情勢之認識，提高注意時事之興趣為主旨。自第三期至第十一期以「新

聞報告」或「時事報告」列為訓育項目之一，均由訓育指導員指導學員於自修時間報告每日一次，每次五分鐘，第九期以後，改由訓導人員負責報告。每週一次，每次一小時，以提高訓練效果。迨至今年十二期，改為「時事述評」，注重時事之歸納與分析，作有系統之述評，實施以來，訓練效果更為增大。

戊、訓育講話

為灌輸政治常識，增進學員之認識起見，第一期至第四期實施精神講話，每週一次，每次一小時或二小時，迨至第五期以後，改為訓育講話。講題內容側重在增進學員政治認識指示做人做事之態度與方法，以及每一訓練階段結束後之講話。均由駐隊訓導，輪流講話。至升降旗講話，在第八期以前均為整個計劃，第九期以後，為配合各訓練階段之中心要求起見，特由訓導處製訂各期升降旗講話人姓名及講題一覽表，講題內容皆切合各訓練階段之訓練意義，頗能鼓舞學員之受訓精神。

己、課外活動

課外活動包括一切運動競賽及課餘輔導。實在增進學員身心發展，養成集體生活與集體學習之習慣，與敬業樂羣之美德。各期對此項活動均亟注重，由訓導處主管其業務。第三期時成立嶺中山室之組織分為指導機構與執行機構。指導機構名為指導委員會，以正副教育長，各處處長

，軍訓總隊長，本團區黨部，分團部負責人為委員，並以正副教育長為主任委員，訓導處處長為副主任委員，負指導監督之責。執行機構名為幹事會，設總幹事一人（由訓導處派員兼任），幹事助理幹事若干人，皆以兼任為原則。負中山室內外活動之責，室內設閱覽、娛樂、展覽、音樂四室，以供官長學員士兵閱覽觀摩，娛樂之用。必要時得成立歌詠隊、球隊、話劇團等組織。並主辦各種運動、競賽業務。

隊中山室之組織純以學員為活動之主體受團中山室及駐隊訓導，軍訓官長之指導，自第三期起，開始組織成立活動，第九期以後改名為各中隊生活促進會，意在養成學員自覺紀律，自動學習，自治精神之良好習慣。每隊由學員選舉幹事九人組織幹事會，掌理全隊生活學習運動競賽等業務。幹事會互選一人為總幹事，其職權為一、綜理會務代表對外對上，二、召開幹事會並為會議主席，三、指導並監督各組工作之進行。幹事會下分設閱覽、膳食、競賽、娛樂等四組，每組設正副組長各一人，各組職掌為：一、閱覽組：主持全隊公共書報圖書之閱覽，保管及佈置環境事宜。二、膳食組：主持全隊膳食之籌劃監督改進事宜。三、競賽組：主持全隊對內對外之各種競賽，及課外活動之籌劃事宜。四、娛樂組：主持全隊之娛樂，籌劃與活動事宜。各期之課外活動亟為熱烈；茲將活動內容列表以說明之：

活動項目
期別

活動項目	期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拔河	競賽												
籃球	競賽												
足球	競賽												
演講	競賽												
清潔	競賽												
隊容	競賽												
勞動服務	競賽												
論文	競賽												
音樂	競賽												
小組討論	競賽												
壁報	競賽												
越野	競賽												
讀書	競賽												
棋	競賽												
展覽	會												

此外與課外活動性質相似者尚多，如勞動服務音樂同樂會等項目，因其訓練意義較為重要，另列專項分述之。

庚、勞動服務

各期勞動服務之計劃，由軍訓總隊部會同訓導處訂定實施之，每期勞動服務均在課餘時間舉行，每週至少舉行三次至多舉行六次，每次約二小時，以鍛鍊學員體魄，養成實幹苦幹之勞動習慣。

辛、音樂及同樂會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為振奮學員精神，陶冶藝術生活起見，每期由訓導處派員講述音樂常識，及教練中訓會所規定之歌曲，如國歌、團歌、力行進行曲、新生活運動歌、領袖歌、國旗歌、精神運動員歌、及驅敵等。各期每兩週舉行同樂會一次，每期結業時舉行誦別會一次，以調劑官長學員生活及聯絡感情，各期活動狀況甚為熱烈。

(三) 個別訓育

訓練之實施，匪但注重集體訓練，抑且注重個別輔導，使訓練功效能深入與延長。個別訓育實施，係根據學員入團寫作之自傳，工作報告，及受訓日記……等以求對每個學員獲得明顯正確之認識，然後積極從事於個別教育，以提高訓育效果，茲將本團主要個別訓育之實施情形分述如下：

甲、個別談話

個別談話之主旨，在了解學員之經驗與意見，切實觀察其學識能力，思想精神、品行、從而積極實施個別指導，自幹訓班以迄現在，各期對此項訓練最為注重。

個別談話之實施，由駐隊訓導負責，每期至少二輪談話，但得視訓練時間之長短而增減之。談話方式分為通常與特約兩種。前者不拘於形式，利用各種機會隨時接談，以期獲得真切之印象；後者以書面通知特約談話，每學員

以三十分鐘為原則，亦可約集數人作集體談話後，即將經過情形，分別填入個別談話紀錄表內，以作指導考核之依據。每期於個別談話中在消極方面矯正學員之思想與行為，在積極方面輔導其做人為學辦事之方法，收效至為宏大。

乙、日記指導

對學員日記之指導，各期均甚積極，蓋一則可以作者核學員最正確之依據，再則可培養學員作人為學進修德業之良好習慣。前此日記之內容均無硬性規定，第三期時乃仿照中訓團學員日記內容，規定為：1. 聽講紀要 2. 活動紀要 3. 讀訓紀要 4. 感想心得，第九期後，將讀訓紀要改為「閱讀劄記」，以擴大寫作範圍。

指導學員寫作日記，除經常利用談話機會作個別指導外，並在日記本上經常批示，注重糾正錯誤思想，鼓勵正確見解，指導寫作技術，解答疑難問題，糾正錯誤字句，據每期學員檢討意見，均認為由日記中獲益最大，印象亦最深刻，由此亦證明訓練效果之顯著。

丙、生活指導與自修指導

訓育實施，應重潛移默化，身教重於言教，故自第三期起，舉凡軍訓人員訓育人員之生活均與學員打成一片，同甘苦，共患難。不值飲食起居一致，即上課自習，一切

活動亦無嚴格之界限，由各種活動中，注意學員心理上，生理上之變化，從而積極實施個別教育，例如受訓人員有何疾病，及其他不幸之遭遇，訓育人員均親切慰問，在可能範圍內，盡量設法解決一切疑難問題，以安定學員受訓心理，此外如學員之讀書指導，寫作指導，自修指導，亦甚注意，俾學員進德修業有所遵循。

(四) 補充訓育

補充訓育，即除規定之訓導工作外，相機尋覓與訓育有關之工作，作為補充訓練，如社會服務，宣傳工作，刊物輔導，環境佈置等。茲分述於下：

甲、社會服務

社會服務亦即服務訓練，為教學做合一之具體表現，第二第三第六第七第九等五期為配合當時行政需要，曾指導學員協助行政機關調查戶口，檢查清潔，訪問抗屬等工作，表面觀之，似屬瑣碎，然所含訓練意義殊為重大，各學員亦可從此種活動中獲得實際經驗，并可表現其學識能力品行等。

乙、宣傳工作

宣傳工作，可分為口頭宣傳，與文字宣傳兩種，各期均有此項活動，如田賦征實宣傳，征兵服役宣傳，抗敵勦

奸宣傳，新生活運動宣傳，以及各種紀念日之宣傳。均由訓導處負責編組宣傳隊，並派訓導指導一切宣傳之準備與實施。

丙、刊物輔導

各期出版之月刊，季刊，旬刊等，一面可供在團受訓學員閱讀之用，加強訓練效果；一面輔導畢業後之學員，延長訓練功能。幹訓班時期，出版「大路」月刊由政訓科主辦，省訓班第一期後改為「幹訓月刊」亦由訓導處主辦，第十期以後，改為新幹部月刊，移由區縣指導處輔導科主辦，自十二期後，更增加訓練通訊旬刊，以報導訓練工作情形，亦可借收間接訓練之效。

丁、教育環境佈置

教育環境佈置，均由訓導處負責設計。一面參照中團環境標語佈置，及室內之陳設，一面參酌自然環境，以作全部教育環境設計之根據，一本簡樸，合理，藝術之原則，實施教育環境佈置，目前人力物力所限，雖未能臻於十分完善，但亦可表現訓練環境之陶冶作用，收潜移默化之實效。

(五) 考核

短期訓練，一面為作育人材，一面為選拔人材，因之

對受訓人員之體格精神學識能力如何，思想是否正確，品性是否優良，以及生活習慣之情形，來圖受訓之效果等，均須以適當之方法，詳加考察，妥為記載，始克作因材施教及為政府選拔人才之參考。五年以來，對於考核工作，初因辦法簡陋，未能達到預備期理想，後來釐訂各種法規，辦法，漸臻完善，目前已規劃週詳，更加縝密矣。爰將考核實施情形，分述於後：

甲、考核辦法

在幹訓班時期，實施考核，并無具體辦法可資依據，及至改團以後，始訂定「受訓人員總考核辦法」及「受訓學員訓育考核實施細則」，交由各考核人員依據實施，并為便利考核起見，復另訂學員考核手冊，學員考核記分單，則，學員考核評語參考表，小組討論成績登記表，自傳成績登記表，個別談話成績登記表，日記成績登記表，政治測驗成績登記表，隊部考核登記表，體格檢查表，分交各考核人員應用，另訂訓育成績總登記表交由訓導處，以作彙記訓育成績之用，迨至去年，因感各種考核表冊，過於零碎，且多重複，乃將各種考核表冊廢除，并將學員考核手冊內容充實（包括自傳日記小組討論個別談話課外活動生活考核等六項）以代替各種成績登記表，除體格檢查表仍舊外，復將訓育成績總表修正，并另訂訓育成績登記表兩種，交由駐隊訓導及軍訓隊長應用，去年冬中訓會為

求全國省訓練團考核即一起見，特頒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受訓人員考核辦法要點通令全國一致遵行，本省奉頒後，即依新辦法要點將「受訓人員考核辦法」予以修正并將「受訓學員訓育實施細則」改為「受訓學員訓育實施辦法」兩者內容較前均為充實，不過前者為一般考核原則之說明，後者乃訓育考核辦法之具體規定。至訓育考核實施辦法之內容，簡言之約有下列數點：

- 子、考核態度宜公正客觀，力避偏見私見，
- 丑、考核標準宜劃一明確，力避參差混亂，
- 寅、考核工作應於積極指導中行之，
- 卯、考核內容分為小組討論，評閱自傳，評閱日記，各種座談會，個別談話，政治測驗，課外活動，生活考核，體格檢查等九種。其考核項目及參考標準則如左：
 - 一 思想：以篤信三民主義忠黨愛國為準
 - 二 品性：以誠實樸實負責任守紀律為準
 - 三 精神：以積極上進為準
 - 四 學識：以常識豐富並有專門學識為準
 - 五 能力：以頭腦清晰，思慮周詳，處事敏捷，應變有方，并有組織力與領導力為準
 - 六 經驗：以於主辦業務富有經驗為準
 - 七 生活行動：以勤勞整潔迅速確實靜肅秘密為準
 - 八 體格：以強健耐勞為準
- 辰、直接考核之方法：一、書面考核：即由學員所填

表格、自傳、日記、及政治測驗加以考核，二、個別考核：即由學員個別談話，生活行動，體格檢查加以考核，三、集體考核：即由小組討論，座談會，課外活動，加以考核。

巳、間接考核之辦法：一、檢查學員郵電，以考核其社會關係及思想。二、參閱各調訓學員原服務機關之考核表，以考核其能力操守及經驗。三、參閱輔導科對復訓人員之能力操守等之考評，以作考核之借鏡。

午、實施考核程序：一、各駐隊訓導於考核時，如發現有較優較劣之學員，應於每期特業前三週填報優劣學員調查表，呈訓導處長分別召談考詢，必要時並呈由團主任教育長副教育長復談，彙密考核。二、考核人員（訓導人員軍訓人員醫務人員）對受訓人員實施考核時，應隨時分別逐項核給分數及評語，並記入考核手冊，於訓練結束前二週，將各學員成績詳實填入訓育成績考核登記表，送訓導處核算彙轉。

未、有關考核方面之聯繫：訓練期間各駐隊訓導，軍訓隊長業務主任講師，於每星期集會一次，交換彼此考核之結果意見，以資聯繫；使考核確實。

乙、考核實施

每期學員入團後，即根據「受訓人員考核辦法」及「訓育考核實施辦法」施行考核，茲將實施考核情形略述於

後：

子、一般學員之考核

一般學員之訓育考核其為二項：一、隊部考核：由隊部官長考核，分數佔百分之三十。二、訓育人員考核：由駐隊訓導就各種訓育實施加以考核，分數佔百分之六十。三、體格檢查：體格為事業之基礎，專門檢查，比較確實，其分數佔百分之十。

丑、較優較劣學員之考核

較優較劣學員之考核，旨在選拔較優者作預備之材，考查較劣者，通知保送機關予以適當之處理，由駐隊訓導及中隊長負考核之責，逐項擬具評語，證以事實，加記分數，送交訓導處以為考核之根據。

寅、訓調派充訓導之考核

訓調派充訓導人員之考核係依據「訓調充訓練工作人員考核辦法」進行，該辦法內容即以其自傳週記論文工作報告表，服務考等五項為根據，判定其等第分數。

丙、考核後之處理

各項訓育考核工作完成後，即按照彙算所得之成績應分等級，加以統計，其標準為：八十分以上者為甲等，七

十分至七十九分爲乙等，六十分至六十九分爲丙等，不及六十分者爲丁等，除將所有成績送交教務處彙編總成績冊外，并由訓導處擬定總評語，提交總考核會議審定并評定工作，分送有關機關任用，至此在團受訓時之考核始告一結束。

五、軍訓

(一)沿革

前幹訓班創辦時軍訓人員，皆由二十一集團軍總部調兼充任。迄第三期始改爲專任。其時成立一大隊，大隊長兼軍訓科長，軍訓科至第六期即裁併，所轄八中隊至十一中隊。每中隊設分隊長三員，另外派大隊附往各隊督訓。除財會組辦二期訓練時間較長外，其餘不分組別兩月畢業。軍事學術科每期有百三十三小時左右，術科時間每期約佔軍訓時數十分之三，與學科配合進度尙能一致。當時雖爲初創，各種設備不完全，軍事教材不定備，軍訓計劃亦不甚週到，管理方法亦頗待改進。然而對於軍訓實施已有相當之成功。二十九年春辦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雖祇辦一期，惟規模甚大，受訓學員有二千餘人，編爲四大隊，三個月畢業，軍事管理至爲嚴格，管理方法精神尙佳，軍事學術科，佔全期訓練總時數十分之四，其管理方法要旨及學術科均有相當之改進。幹訓班第六期在（即第

七期）奉中央命令改組幹訓班成立省訓團，遵照規定辦六中隊，二期辦七中隊，皆區分組別，於是如軍事管理，如軍訓實施，學術科進度，亦按各組性質及訓練時間擬定計劃，迨至第四五期編印典範令摘要及戰術講話，軍事常識，築城摘要等教材，并修正各種規則暨管理方式分中心階段，訂管理指導腹案，由此更能達到嚴格而合理之要求，并與各處工作取得相當聯繫，乃至第七期後不分組別，訓練時間皆爲兩月，隨於第八九兩期重訂軍訓實施細則及術科計劃案，彙冊印發，對軍訓實施又有顯著之改進。至第十一期軍訓大隊奉命擴充爲總隊下轄各中隊，辦理迄今將近六年，中經各同仁之努力，一般設備及教材漸臻完善，管理方法內容及學術科實施進度亦能依照原訂計劃實施，且實施步驟異常協調，現仍在期期檢討期期改進中。

(二)目的

軍訓目的在使學員瞭解現代一般軍事常識，學習簡單之戰鬥技術與指揮能力，并從軍事基本動作中，養成嚴肅紀律，鍛鍊強健體魄，在嚴格之軍事管理下，習慣整齊清潔勞動刻苦迅速確實靜肅秘密等軍事生活行動與親愛精誠互助合作之風尚。

(三)指導要領

培養學員自覺自動自治之精神，使明瞭軍事化之真諦

，不但要求形式，尤其應注意內容充實，以改除遲鈍散漫虛偽懶惰等不良習慣。

(四) 訓練內容

- 一 精神訓練：發揮誠實廉恥與智信仁勇嚴之德性，養成鞠躬盡瘁為黨國犧牲之決心。
- 二 生活訓練：於日常生活中鍛鍊耐勞刻苦及集體生活之習慣，并切實履行新生活信條。
- 三 行動訓練：重在合理支配時間，一切力求敏捷，養成重秩序守紀律之精神。
- 四 學科訓練：使學習軍事基本動作，明瞭軍事學術科之要義，養成嚴肅之軍紀。
- 五 體格訓練：提倡各種運動，以鍛鍊體魄技能刻苦耐勞擔當一切艱苦工作。
- 六 服務訓練：日常勞作均由學員擔任，使於實踐中明瞭服務之真義。

(五) 生活訓練實施

使學員於日常生活中，養成嚴格之規定生活行動，並定做人從事之良好基礎，以達成訓練目的為宗旨。

(六) 中心階段區分

入伍期：第一週至第二週

安徵概覽

幹部訓練

(甲) 着眼點：一、了解軍事教育意義及各項規則，二、建立軍人秩序，三、確立中心思想，四、了解軍隊組織功能增強領導能力。

(乙) 實施要領：一、重說明與規定，二、建立各種秩序，三、了解官長認識同學，四、堅信主義確立思想。

(丙) 中心要求：一、堅定學習信念，二、確立秩序，三、注意靜肅，四、嚴守時間，五、正確理解三民主義，六、習慣集體生活。

(丁) 中心口號：一、從新學起，二、從小做起，三、國家至上，四、民族至上，五、遵守紀律，六、服從命令。

力行期：第三週至第五週

(甲) 着眼點：一、了解力行哲學，二、養成實幹精神，三、養成自覺紀律，四、培養自動精神，五、了解競賽意義，六、提高工作情緒。

(乙) 實施要領：一、提高力行風尚，二、重糾正與督導，三、激發自覺紀律，四、重視履歷與考察，五、培養向上精神。

(丙) 中心要求：一、切實革除苟且偷安心理，二、力求言行一致，三、發揚革命精神，四、勵行自我糾正，五、加強自我教育，六、勵行生活競賽，七、共同力求進步，八、切實做到「迅速」「確實」「靜肅」「秘密」四大要旨。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丁)中心口號：一、行動重於理論，二、力行就是革命，三、行動紀律化，四、生活軍事化，五、寓生活於創造，寓工作於競賽。

自治期：第六週至第七週

(甲)着眼點：一、發揚自治精神，二、建立良好作風。

(乙)實施要領：一、重自制與自治，二、發揚組織能力。

(丙)中心要求：一、實行自我管理，二、建立無形紀律，三、舉行集體制裁，四、加強責任觀念。

(丁)中心口號：一、犧牲個人利益，二、服從集體制裁，三、自覺自動自治，四、公正光明廉潔。

檢討期：第八週至第九週

(甲)着眼點：一、檢討過去策勵將來，二、養成不斷進步的精神。

(乙)實施要領：一、重坦白與策勵，二、提倡善意批評。

(丙)中心要求：(一)澈底省察過去錯誤，二、發揚自我批評精神，三、勵行集體檢討，(四)切實策勵將來。

(丁)中心口號：一、切實反省接受教訓，二、克服缺點發揚優點，三、不斷進步日新又新，四、交換經驗發展事業。

注意事項：

一 每期之要求務盡各種手段使能達其特點。

二 本方案之實施，各有關方面應力求配合確取聯繫

以達成管教訓一體

三 每週實施細目詳指導腹案。

四 在不違背本方案原則下得由各隊靈活運用

(七)軍事指導腹案

目的：本案以統一軍事管理之步驟及方法，使學員領會其意義為目的。

(甲)入伍期：

子、管理要領：

一 以嚴謹溫和之態度，講解各種規則與規定，以建立集體生活之觀念與秩序，本作之親作之師之要旨，以漸進的步驟領導其養成軍事化之生活與德性。

二 利用機會相接談，以求彼此間了解并配合訓育進度與要求，督導閱讀三民主義總裁言論，掃除一切亂雜思想。

三 以嚴密之軍事組織，而促進達成全部訓練之要求。

丑、實施辦法：

一 服裝及應用物品之編隊前集全隊學員一次發給，并將着裝之步領，肩號鈕針之位置，及保管愛護公物之意義與放置地點，詳加說明與規定之。

二 編隊依學員之身材高矮次序，盡可能依其工作地域素質而平均編配之。

三 班長應於學員報到時，由分隊長考查學員經歷精神儀態各項擇優選出所要數目之過半數，(以受過軍訓為標準)報由隊長集合而詢，擇其最優者指定充任之。

四 集合班長說明班長之任務及其工作要領。

五 行介紹時由隊長主持，分隊長特務長司書等，形成一列橫隊集合於隊伍之前面，先將自己姓名介紹，然後按次介紹之。

六 床位編定盡量以建制為標準，被條平舖須力求整齊清潔平直。

七 內務整理應先集全隊學員，將行李整理各項詳細講解明白規定并示範之。

八 儲藏室按學員行李種類大小顏色分別安置，力求整齊劃一，值星官更須督飭學員每日按時開關，不得稍事疏忽，至於學員珍貴物品及鈔票，飭其交隊保管，以免遺失，其他各物亦須注意。

九 課堂坐次按高矮次序編定為原則，編定後繕寫坐次表(用木板)置於講台上，以便隨時檢查，非有命令不得自由更動。

一〇 膳室桌次八人為一席，順次配定，至力行期可輪換之。

一一 對學員儀容之整飭 于編隊前飭其理髮剪指甲，以後須督飭不時修剪保持清潔，所有衣服如有不合身，可與同學對調，或向隊上更換，衣裳不許放不合規定之物品，所有鈕扣風紀扣不得缺少或不扣，非經許可不得脫去軍服，關於學員之姿態，務須要求勉強做到「抬起頭來」「挺起胸膛」「響起脊梁」三點。

一二 認識環境，由值星官率領學員至團所屬各部一加以認識。

一三 閱讀入團須知及手冊，由隊長或分隊長督導，并將特別注意者提示，同時講解團規。

一四 膳食委員會由學員中選三人或五人組織之。

一五 聽講語者，第一次講到「總理(國父)」暨總裁時「立正」或「肅坐」，呼口號時，應於呼出第一字時，右手緊握拳頭高舉，呼至末一字即放下，并應特別注意精神，以上三項應加演習務求整齊劃一。

一六 升降旗時間「立正」號音及宣讀準則守約時學員一致「立正」。

一七 關於學員隨地吐痰咳嗽及吸煙應嚴格禁止，切實告誡，并時加檢查，在集合場所，值星官應時時注視隊伍，如發現有隨地吐痰咳嗽者，應將姓名記下適時予以警告，關於呵欠噴嚏亦須示以掩飾之方法。

一八 說明軍事組織嚴密所發揮之力量而體驗行收組織民衆，并了解軍事化之重要性，進而使其善於組織機關領導部屬。

一九 說明團組織概況及本期所辦各隊編制情形，進而使其明瞭各人在組織中之位置與其重要性及了解各個人工作在抗建大業中之關係。

二〇 利用每日暇時以集體方式，官佐與學員及學員與學員之介紹，使其外來認識，進而求內心了解。

二一 利用正午診斷時間及下午遊樂時間個別召談徐徐誘導，務使了解本期訓練之目的與訓練實施，尤其軍事訓練之重要以期其獲深刻的認識，使其犧牲自私自利具備集體生活之習慣及現代公務員之技巧與美德。

二二 督讀 領袖最近訓詞七種，摘要講軍事訓練基本動作意義與效用，及槍的性質與作用。

二三 會商訓育官長經常摘發關於黨義、暨 總裁言論等之問答，以增加學員之認識。

(乙) 力行期：

子、管理要領：

一 激發學員自愛自尊自覺自律俾能養成自治之精神。

二 以誨人不倦之精神，本身成爲言教之準則，積極督導力行毋懈。

三 注意實踐即知即行，積極鼓勵學員互勉養成敬業樂羣之德性與爲人服務之精神。

四 厲行競賽使生活即戰爭，積極加強工作效能，以達到不斷進步日新又日新之目的。

丑、實施辦法：

一 開揚 總裁力行哲學。

二 加強集體遊產，尤對現有菜園牧畜盡量發動學員設法增加與擴充，并選有經驗之學員講解栽種灌溉耘鋤施肥及培壅等之方法，菜地及菜之行列亦須求整齊美觀，以求生產藝術化。

三 對以上各週要求事項，應加以查察是否完全做到，對於軍風紀及內務禮節尤須嚴格要求。

四 軍風紀檢查，由總隊部派員執行，發現有不守軍風紀者即將其姓名登記其過失報由總隊部日日命令宣佈或交各該隊予以處罰，星期日更加派人至團外巡視，平日隊上官長須激發其名譽心自尊心，促其自覺遵守紀律。

五 實行懲獎連坐法，以班爲單位，本週內如有學員犯過多者應罰全班，如皆能自治自覺遵守軍風紀者應獎全班，其獎懲辦法另訂。

六 學員有從未犯過，且能努力求學熱心服務并未請假或曠課堪爲全隊模範者應舉請嘉獎。

七 勞動服務應協同訓導官長先期周密計劃，盡量以

競賽方式分隊整理為原則，在工作時設法調節其疲勞，休息時歡唱歌談講述故事或自我介紹或指定學員報告工作經驗各地工作情形，或他他可歌可泣之故事，以鼓舞工作情緒。

八 為達軍事管理之目的運用競賽方式，使生活行動紀律等始終平衡發展

(丙)自治期：

子、管由要領：

培養并發揚自治精神，立定做人做事良好基礎。

丑、實施辦法：

一 訂定自治公約，以分隊為單位，并推一人為主席，用民主方式訂定後，須絕對遵守公約，并呈報備查，訂約由軍訓政訓會同輔導之。

二 學員如有違犯過失或應加獎勵者，由全隊學員議定執行，隊上官長考察輔導之。

三 凡出操上課及其他一切集合，概由班長輪流值日領隊及指揮，隊上官長仍不得監督發聲。

四 早晚點呼指演學員輪流担任或講評。

五 內務清潔及服裝檢查，每隊指選學員一至三人於星期日檢查時到總隊集合分派任務，然後按次至各隊檢查登記分數，并將結果報總隊部公佈或互相觀摩。

(丁)檢討期：

子、管理要領：

檢討過去之得失以資勵將來。

丑、實施辦法：

一 書面檢討以不記名為原則，由學員對隊上管理教育以及官長之問個性，學術或能力等提出善意批評，并盡量提出缺點以資改進，但不許作個人之攻擊。

二 學員本身之檢討亦須切實舉行，凡關於自我批評互相批評等，應絕對坦白客觀，如有或不願接受者須善誘而糾正之。

三 督導各個學員書批，將來工作之計劃，與今後工作之態度等，以作爾後輔導考察之準據。

(八)訓練課程

全期正式訓練有九週有十三週有十七週，其軍事課程大概如下：

(甲)學科：

一 軍事常識，游擊戰術，防空防毒常識，戰術講話，陸軍禮節，諜報勤務概要，築城教範摘要。

二 典範令摘授與術科有關連之部份。

(乙)術科：

- 一 基本教練各個班排連，(附室內外敬禮演習及升降旗儀節)
- 二 戰鬥教練各個班排連。
- 三 野外演習地形地物之識別，距離測量，(目測繩測步測)行軍間路上斥候傳達聯絡，步哨勤務排哨配備。
- 四 夜間演習，|着裝法，|聽視力之養成，|方位判定及點火法，|靜肅進行，|散兵運動與標定射擊，|斥候勤務，|步哨勤務，|班夜襲。
- 五 射擊教育，|桌上瞄準，三角架上瞄準，|基本射擊。
- 六 築城實施，|立隊臥射散兵坑之經始及構築。
- 七 緊急集合計劃另定。
- 八 防空演習計劃另定。
- 九 閱兵：閱兵分列式。
- 十 團主任校閱點名練習。

(丙)各種競賽方面：

- 一 內務競賽
- 二 精神競賽
- 三 勞動競賽
- 四 拔河競賽

- 五 球戰競賽
- 六 籃球競賽
- 七 生活競賽(包括整潔靜肅迅速競賽)
- 八 游泳競賽
- 九 越野競賽
- 一〇 射擊競賽
- 一一 着裝競賽

六、區縣訓練指導

(一)區縣縣所之沿革

二十七年底，廖故主席為適應建設安徽需要，除設立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以訓練省縣級公務人員外，并於第一、五、六、七、八、十、各行政區專署所在地，分設六個分班，訓練各該行政區鄉鎮級幹部人員。另於各縣設保甲人員訓練班，訓練保級幹部人員。後遵照中央規定，改組幹訓班成立省訓團，并於皖南屯溪設立安徽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屯溪分團，嗣遵照規定改組為安徽省第六七八區地方行政幹部聯合訓練班，三十年四月，復於省訓練團附設安徽省第四五九區地方行政幹部聯合訓練班，翌年將該班遷往全椒古河，并改為安徽省第五九區地方行政幹部聯合訓練班，三十年六月，分別設立各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

(二) 班所編制之演變

區班縣所之人事指制，在經濟條件下，一方面力求人盡其才，一方面更期發揮訓練效果。茲將人事編制情形，略述於後：

甲、區聯訓班：安徽省第六七八區聯訓班主任由皖南行署主任兼任，教育長係專任，負責訓練之責，設主任教官一人，教官二十人，負責管教之責，授一般訓練課程，專業課程，由該班延聘皖南行署有關主管人員講授，科長三人，科員十人，分任教務，輔導，總務之責，軍醫二人，藥劑二人，掌管治療衛生，諸任務。大隊長，大隊附，教育副官各一人，中隊長三人，分隊長九人，特務長三人，負軍事訓練之責，司書十人，分任繕寫事宜。安徽省第九聯合訓練班主任由第五區專員兼任，教育長一人，教官三人，教導科長一人，指導員三人，科員一人。總務科長一人，會計科員各一人，中隊長一人，分隊長三人，特務長一人，司書三人，分任各部門訓練工作。組織完善，責任分明，迭收訓練實效。(以上係三十二年度之編制)。

乙、縣訓所：三十年六月，設立桐城、六安、合肥、舒城、霍邱、阜陽、立煌、廬江、潛山、太蕪、懷甯、宿松、望江、壽縣、霍山、岳西、潁上、臨泉、太和、鳳台、蒙城、渦陽、亳縣、懷遠、全椒、宣城、南陵、廣德、

郎溪、涇縣、繁昌、甯國、休甯、歙縣、祁門、黟縣、績溪、旌德、貴池、青陽、太平、石埭、至德、含山、銅陵等四十五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三十一年將繁昌、青陽、銅陵、含山、石埭、亳縣等六所撤銷，三十二年，確定在減少縣份，集中財力原則下舉辦甲等縣訓所桐城、六安、阜陽、合肥四縣訓所，等縣訓所懷甯、太湖、祁門、廬江、宿松、舒城、霍邱、立煌、霍山、壽縣、潁上、蒙城、渦陽、岳西、太和、貴池、休甯、歙縣、南陵、涇縣、廣德、潛山、臨泉、宣城、甯國等二十六縣訓所，各所人員均較前略有增加，甲等縣訓所所長一人，由該所所在地縣長兼任，教育長一人負責訓練事宜，主任教官一人，主任指導員二人，指導員四人，負責管教之責，中隊長二人，分隊長四人，負軍事訓練之責，總務股股長股員辦事員司書各一人，辦理縣訓所事務，教導股股長股員辦事員各一人，掌管管教務訓練，共計官佐二十二員，司書一人，傳達二人，勤務六人，炊事兵六人，共計士兵十五名。乙等縣訓所所長一人，由縣長兼任，教育長一人，主任教官一人，主任指導員一人，指導員二人，中隊長一人，分隊長二人，總務股股長股員辦事員司書各一人，教導股股長股員辦事員各一人，分負全所訓練工作，共計官佐十六員，司書一人，傳達一人，勤務四人，炊事兵三人，共計士兵九名。

本年度共舉辦三十六縣訓所 并確定桐城六安合肥阜

陽管建鄧立煌隋泉休實等九縣列爲甲等縣訓所，廬江潛山太湖望江懷遠歙縣毫縣懷甯宿松壽縣霍山渦陽岳西無爲蕪上太和鳳台太平廣城南陵宣城城廣德廣德南郎溪涇縣肅門淮德等二十七縣列爲乙等縣訓所，各縣訓所官佐名稱略有變更，主任教官改爲主任講師，主任指導員改爲主任訓導員，指導員改爲訓導員，除教練股長由主任訓導員兼任外，其餘各官佐士兵續實編制仍復如舊。

(三) 班所經費之預算

區班縣所成立以來，因物價迭次高漲，經費屢有增加，迨至本年度各區班縣所工作人員奉已遵照中央規定改爲文職待遇。

甲、區訓練班：安徽第六七八區聯訓班成立於軍事倥傯之際，一切設備簡陋，草率開辦訓練工作，而經費皆臨時籌措，不敷分配，是年訓練期間較短，全年經費僅用六四九八元。三十年度該班經費，已有統籌辦法，因而各種設備漸趨完善，擴充訓練各部門幹部，經費亦較爲增加，全年經常費一八二三六元，臨時費二五〇〇〇元，共用二〇七三三六元。三十一年度，經常費用略有增加，其數甚微，物價高漲劇烈，臨時受其影響甚鉅，數額驟增二倍以上，全年經常費二一九〇〇元，臨時費五一〇〇〇元。共用二七〇〇〇元。迄三十二年春，各種訓練設備，仍屬舊觀，本年九月全年經常費二一三六九五元，臨時費

一五八〇一三元，共用三七七〇七元。本年度該班經費預算數額，尚不待精確數字。安徽省第五九區聯訓班，原附設省訓團，全年經常費六六九四二元。臨時費二五〇〇〇元，遷往全椒古河後，設備規模略簡，範圍亦縮小，而全年經常費用僅九〇〇〇元。三十二年，該班開展訓練工作，擴充設備，費用亦增，全年經常費七二九九七元，則臨時費增加達三五〇三七元，各項設備亦較前莊類。

乙、縣訓所：各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三十年度暨三十一年度經費預算情形，立煌事變存卷遺失，現無可稽考。三十二年度，甲等縣訓所共四縣，每所全年經費預算數四七一二〇元。乙等縣訓所共二十六縣，每所全年經費預算數二三五二〇元，而本年度各縣訓所經費均有增加，關乎各縣訓所經費增加之數字尤爲可觀。全年經常費用，甲等縣訓所共九所，每所一一〇三六七元，乙等縣訓所共二十七縣，每所六一五〇三元，比之去年已增二倍以上，學員食米及伙食津貼業經規定由縣統籌撥發。

(四) 班所訓練之計劃

甲、區聯訓班：本省第六七八區聯合訓練班，訓練皖南各縣區鄉鎮幹部人員，自成立日起至三十二年底止，辦息四載，共辦九期，計訓練二一六三八人，內除二二九人係兼調皖南縣級幹部外，餘均屬區鄉鎮幹部，第五九區聯訓班，除訓練五九兩行政區鄉鎮級幹部及少數縣級幹部人員

外，上年度爲適應皖東重越需要，并兼訓五區各縣保甲人員，共辦五期，共計鄉鎮人員已訓六四八，另兼訓五區保甲人員五四九人。

區聯訓班本年度訓練計劃，區聯訓班配合省政府三十三年度施政方針，參酌本省實際環境及各部門專業開展之需要，確定第六七八區及五九區兩聯訓班本年度訓練對象，繼續訓練完成各該行政區所轄各縣之區鄉鎮級幹部，及鄉鎮造產經濟建設人員爲各該班本年度訓練中心，六七八區聯訓班爲適應實際需要，仍兼訓皖南縣級幹部，并以普通完成皖南各縣秘書科長指導員督學技士技佐，及縣級經濟建設人員爲中心，第六七八區聯訓班本年繼續辦理第十、十一、十二等三期。第十期於五月底以前畢業，十一期於九月底以前畢業，十二期於十一月底以前畢業。每期辦三中隊，每中隊一二零人，每期訓練時間爲十週，全年共辦九中隊，共計一零八零人。以六中隊訓練皖南各級區鄉鎮級幹部人員，并儘先訓練區指導員鄉鎮長及區鄉鎮經濟建設人員，以三中隊訓練皖南縣級幹部人員，并儘先訓練縣政府秘書科長指導員督學及縣級經濟建設人員，全年可訓練幹部三六零人，鄉鎮級幹部七二零人。計第十期以一中隊訓練縣級人員，調訓皖南各縣政府建設科長科員財政科長技士技佐主辦鄉鎮造產與有關經濟建設人員，以二中隊訓練各鄉鎮經濟股主任及幹事，暨區鄉鎮公所所有有關鄉鎮造產及鄉鎮經濟建設人員，第十一期仍以一中隊訓練縣

級人員。調訓皖南各縣政府秘書科長民政科長社會科長指導員區長，并酌訓各縣辦理管理物理人員，以二中隊訓練區指導員鄉鎮長鄉鎮公所民政股警衛股主任及民政股幹事，所有皖南各縣尚未經訓之區指導員及鄉鎮長一律於本期訓練完畢，第十二期仍以一中隊訓練縣級人員，調訓皖南各縣政府教育科長督學暨各縣黨（團）務工作人員，以二中隊訓練鄉鎮公所文化股主任幹事，各中心學校校長或教導主任，并酌訓鄉鎮黨（團）務工作人員。旋爲適應專管需要，經省訓團委會決定停辦二中隊改辦兵役班，并將皖南各縣黨務及民意機關重要人員調該班與縣級人員混合編爲二中隊加訓。第五九區聯訓班，本年度繼續辦理第六第七第八等三期，第六期於四月底以前畢業，七期於八月底以前畢業，八期於十二月底以前畢業，全年共辦一中隊每中隊一二〇人，每期訓練時間爲十週，全年共辦三中隊，共訓五九兩行政區，各縣區鄉鎮級幹部三六零人，計第六期訓練五九區各縣鄉鎮公所經濟民政兩股主任及幹事，暨區鄉鎮公所，鄉鎮造產經濟建設等人員，共一二零人，第七期訓練五九區各縣尚未受訓之指導員巡官鄉鎮長共一二零人，如人數不足并可繼續調訓鄉鎮公所經濟民政兩股主任及幹事，惟該兩行政區我軍轄區內之區指導員鄉鎮長，應一律於第七期訓練完畢，第八期訓練五九兩行政區，各鄉鎮公所文化股主任及幹事，各中心小學校長或教導主任，暨團務工作人員，共一二〇人。

乙、縣訓練所：各縣縣訓所自開辦起，迄三十二年底止，各縣訓所除訓練少數鄉鎮級幹部外，共訓保級幹部二五六六八人。（上年度第三期尚有十四縣未報在外）本年度共舉辦九個甲等縣訓所及二十七個乙等縣訓所，甲等縣訓所，每期辦二中隊，每隊一五〇人，乙等縣訓所，每期辦一中隊，每隊一五〇人，各縣訓所全年一律辦兩期，每期訓練時間為三個月，其餘時間，一律下鄉辦理甲長訓練事宜，計全年訓練鄉保級幹部共一三五〇〇人，甲長一六四九九六人，各縣訓所本年度第一期一律於二月十日開訓，五月十日畢業，訓練對象，規定為：一、未經訓練之民選保長，二、未經訓練之現任保長專任幹事及保兼任經濟幹事民政幹事，三、辦理造產人員，四、鄉保合作社主要負責人員。第二期一律於五月三十日開訓，八月三十日畢業，調訓對象規定為一、繼續調訓未經訓練民選保長，二、未經訓練現任保長專任幹事，三、各該縣人民及社會團體之書記理監事，四、基層黨（團）務工作人員，五、未經受訓之保國民小學校長或教導主任，六、保兼文化幹事，七、未經受訓之鄉保壯丁隊長附，各縣訓所併於九月十日起，三十四年度一月底止，一律遵照甲長訓練大綱及有關法令，下鄉督辦甲長訓練事宜，所有各縣甲長，應如限一律訓練完畢，各縣訓所每期學員務遵照規定調考足額。綱紀已定，漸著宏效。

(五) 班所訓練之成果

本省數年來各區班縣所訓練各級幹部，均經黨政軍各主管機關分發，予以適當工作，大多數在鄉村服務基政。此諸幹部工作，雖各有不同，但對於政令之推行，各項建設事業之促進，以及社會風氣之轉移及改進，原不本受朝時之精神，竭盡忠誠，躬行實踐，其辛勤苦幹之成績，表現於本省數年來各項建設上之突飛猛進。

年來本省政治建設，無論在軍事、政治、文化、經濟、建設及黨務、團務各方面，均有長足進展。其能造成如許豐功偉績之原因，自由於領袖賢明領導，及本省當局之勵精圖治，而數年來各區班縣所實施幹部訓練，從事改進，選拔培養各級優秀幹部，確為主要之因素，建省固疆，實利賴之。（附本省各區班縣所訓練人數類別列表於后）

(六) 區縣訓練之督導

在中央指示之原則下，暨依據年度訓練計劃之實施，為加強各班所切實訓練之要求，一面注意表冊之審核，一面擬定輔導要點，經常派員督導，嚴格考核，期能綜覈名實，信賞必罰，澈底革除陽奉陰違，因循敷衍之惡習。特分述之如下：

甲、表冊之審核：關於各班所經常之報送文件，一、訓練實施計劃，二、課程教學時數分配表，三、教職員簡歷冊，四、受訓人員名冊，五、教育長工作月報表，六、

每月受訓人收報告表，七、小組討論彙務討論總結報告表，八、每期訓練實施工作報告，九、受訓人員狀況統計表等項，均一一詳為審核，綜合研究，針對其缺點，指節改進，此外對於各班所每期畢業學員成績暨分發工作冊詳加審核，如有分發工作與其成績不相稱者，則分令各訓練機關及主管機關遵照改正，以收訓練與任用配合之實效。

乙、視察區域之分配：為切實明瞭與嚴格考核實施視察制度，特將視察區域劃分，使視察人員經常巡迴視察，以加強推行工作之效率。

丙、訂定視察要點及內容：根據訓練之主旨增進實際工作之效能，期能精益求精，實事求是，特規定如次：

1. 班所址之設置：關於地點是否適中，光線是否充足，空氣能否交流，合乎衛生要素與否，以及環境如何，佈置之整潔與否。

2. 人事方面：兼班主任及兼所長對於兼職熱情如何，教育長之工作情緒，與對外之聯繫，黨（團）務活動情形，以及職員與講師是否盡到責任。

3. 開訓日期：考查確否符合兵報，學員人數，是否依照表報定額，以及素質如何，有無留名頂替，入學過遲。

4. 教務方面：是否重在依照受訓人員之業務性質與

實際工作，其教學方法尤其應注意啓發式與討論式，引導受訓人員運用思想，研究問題，相互質疑辯難，以養成研究風氣與學習習慣，以及各科教材之內容，有無空疏浮泛無關實際之理論。

5. 訓育實施：如小組討論，個別談話座談會各項競賽，自修指導等，并注意其實際研究與力行。

6. 軍訓管理：應注意及訓練已否達到統一步驟，培養學員自尊自強之精神嚴格軍事化、紀律化，俾其真能成爲實現三民主義之信徒與澈底奉行命令之戰士。

丁、實行考核明定獎懲：所有各班所教育長之年度考績，以及工作人員之考核，依據平時視察報告一、品行二、學識三、能力四、工作熱情，並參照區縣訓練年終政績比較表，嚴加考核予以明定獎懲，計獎勵方面：記功，傳令嘉獎，提升，懲誠方面：申誡，記過，撤職，以實行考核制度。

此外爲求各班所訓練工作之開展，俾有所遵循，關於各種督導章程則法規之擬定，教材之編審，莫不殫精竭慮，期赴事功，惟因戰時物價高昂，書刊材料各費，在經濟極端艱窘下，深感支應不敷，惟有截長補短，勉力源源印發，以底於成。然情切求全，將來亦惟有策劃逐步改進，以奏督導之廣功。

安徽省各區地方行政幹部聯合訓練班訓練人員類別統計表

截至三十三年底止

類 別	人 數	六七八區聯訓班	五九區聯訓班	合 計	附 註
縣 秘 書		2		2	三十三年度區班訓練各類別親雜故祇列為組別
科 長		17	10	27	
科 員		113		113	
督 導		47	8	55	
辦 事 員		35	9	44	
區 長		11		11	
區 官		17	1	18	
巡 官			4	4	
指 導		40	12	52	
專 員		2	7	9	
鄉 鎮 長		212	18	290	
鄉 鎮 副 長		246	44	290	
幹 事		147	23	170	
專 員		2	23	25	
小 學 校 長		5		5	
教 導 員		42	30	72	
教 師		99	14	113	
其 他		160	35	195	
民 政 組		63	68	131	
財 政 組		72		72	
教 育 組			76	76	
建 設 組		50		50	
警 衛 組		303		303	
鄉 鎮 組		276	89	365	
合 作 組		47		47	
保 訓 組			553	553	
社 會 組		60		60	
戶 籍 組		56		56	
會 計 組		39		39	
總 計		2,163	1,084	3,247	
備 考		共如上數 九期合	共如上數 四期合		

安徽省各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三年來已訓人數分類統計表

年	度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二年	總計
訓	練單位	三十九所	三十八所	三十所	
鄉	鄉鎮長	16	1	7	24
	副鄉鎮長	60	65	7	132
	股主任		20	77	97
級	中心學校長			3	3
	教導主任		14	19	33
幹	教員	48	36	18	102
	幹事	121	351	429	901
	事務員	65	35	45	145
部	鄉隊長			5	5
	鄉隊附	48	19	5	72
保	保長	5,095	4,163	2,497	11,755
	副保長	1,608	3,428	1,136	6,172
	校長	1	167	9	177
級	教導主任		40	17	57
	幹事	151	552	2,415	3,118
	教員	619	705	362	1,686
部	保隊附		28	340	368
	甲長		4		4
共	社會組			674	674
	經濟建設人員			24	24
	黨務工作人員		10	10	20
	戶籍幹事	59	2	277	61
他	其他	125	58	277	460
	考訓			888	888
合	計	8,016	9,698	7,164	26,978

自三十一年七月起至三十二年為止

安徽省各縣訓練所各年實訓人數統計表 三十一年至三十二年止

縣別	期已訓數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總計
合計		8,016	9,698	9,264	26,978
桐城	8	285	510	716	1,511
六安	8	400	802	731	1,933
合肥	8	452	742	542	1,737
舒城	7	301	473	280	1,054
霍山	8	438	490	393	1,321
阜陽	7	292	458	423	1,173
五嶺	4	219		159	378
廬江	7	310	104	516	930
潛山	7	176	291	324	791
太湖	8	281	318	318	917
懷寧	6	293	261	82	636
宿松	7	279	491	446	1,216
望江	2	286			286
壽縣	8	227	470	392	1,089
霍山	6	179	184	201	564
岳西	7	647	137	291	1,075
廬山	8	299	449	312	1,060
臨泉	7	233	338	382	953
太和	8	238	102	318	658
鳳台	8	296	363	406	1,065
蒙城	6	153	344	478	975
渦陽	7	126	129	414	669
亳縣	2	131	115		246
懷遠	1		92		92
全椒	3	315	41		356
靈璧	5	117	380	141	638
南陵	4	102	119	198	419
廣德	4	54	123	105	282
郎溪	4		170	59	229
涇縣	5	102	125	160	387
繁昌	1	88			88
寧國	3	133	45	57	235
休寧	6	168	158	179	505
祁門	1	96			96
黟縣	1		82		82
績溪	2		85	53	138
旌德	2	98	106		204
貴池	4	174	185		359
青陽	4	221	66		287
太平	2	75	94		169
石埭	1	66			66
至德	1		90		90
含山	1	110			110
銅陵	1	61			61
繁昌	6		186	164	350
繁昌	1				44

安徽省各區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歷年訓練人數簡表

截至三十二年十二月底止

年 度	人 數		各縣訓練所	總 計	備 考
	班 所	人 數			
二十九年	六七八區聯訓班	二八九	五九區聯訓班	二八九	
三十年	四八六	二二六	八、〇一六	八、七一八	
三十一年	五七一	八二	九、六九八	一〇、三五二	
三十二年	八一七	七八六	九、二六四	一〇、八六七	本年二期有五所三期有七所尙未據報人數
合 計	二、一六三	一、〇八四	二六、九七八	三〇、二二五	
附 註					

七、輔導

短期訓練，乃啓示做人做事之原則，至欲確能磨練成才，或爲徹底健全之幹部，以及加強精誠團結，集中意志

，增進革命實力，發揚訓練宏效，則非在訓練之後繼續以輔導不爲功，是故有輔導工作之實施。

(一) 沿革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本省幹部輔導機構之組織，肇始於二十八年春，始為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同學會，各縣并設支會，其組織均為理事制，負責人員，多係黨社，二十九年春，李鴻長官兼主院政，為適應本省建設之需要，乃設立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并改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為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七月結業，為實施統一輔導，改回同學會為安徽省幹部訓練同學會，各縣設分處，其組織為幹事制，省處於幹事會之上設指導委員會，聘班團各級長官兼任指導委員，設幹事會執行業務，聘班團各長官及省會黨務幹訓同學會兼任幹事，處內設兼任主任，專任主任幹事各一人，下設秘書一人及組織調查，指導考核，研究出版，總務又書四股，股設股長一人，股員辦事員若干人，縣分處設兼任主任專任主任幹事辦事員各一人，并設幹事會議，其輔導對象為前安徽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及其各區分班，安徽省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及省訓團畢（結）業學員均屬之，本省幹部輔導工作，乃始正式實施。迨至三十年七月，遵奉中央命令，規定受訓畢業人員之輔導事宜，在團專設部門辦理，爰於同年七月將同學通訊處，改為聯絡指導處，處設處長一人，下設秘書一人，總務、組織、考核、研究四科。科設科長一人，科員辦事員若干人，各縣設立聯絡站，站設兼任站長，專任副站長幹事辦事員各一人，站以下劃分通訊小組，每小組由畢（結）業學員五八至二十五人組織之，不足五人者則為通訊員，不足五小組者

設直屬小組，各縣站與各小組之名稱，均以站組所在地區或機關團體名稱名之。又以本省地區遼闊，指揮監督時感困難，乃於皖南皖北皖東設立聯絡指導辦事處，負責督察各地區之聯絡輔導工作之進行，至是在組織上已呈高度發展形態，縱橫聯繫，乃臻嚴密，其輔導對象，除原規定外，并將各區聯合訓練班，各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畢業學員一併列入，至本年度開始，遵照中央命令，將聯絡指導處，裁併於區縣訓練指導處設輔導科，并將皖南皖東兩聯絡指導辦事處，分別裁併六七八及五九兩區聯合訓練班設訓練輔導科，皖北聯絡指導辦事處，則仍照舊設立，訓練與輔導統一實施，可謂納入正軌矣。至已設立之縣聯絡站，計有五十八縣，及團隊聯絡站三個，分站一個，在籌設中者有蕪湖、嘉山、天長、來安等四站，直屬小組在省會者，計有二十二個，在鄂東豫南及團隊者計有六個。

(二) 小組教育之實施

小組教育之實施，其重心在舉行小組討論，以促進各小組同學自我教育，相互檢討，研究學術，交換服務經驗，研究工作技術為主旨，除製訂小組專題討論，舉行辦法及小組報告表，頒發各小組遵辦外，并按月頒發小組討論題綱，飭站轉發各小組討論。

(三) 刊物之編行

組織新幹部出版社，出版刊物計有三種：一為幹部叢書，一為新幹部季刊，一為訓練通訊。其編行旨趣，乃在討論幹部問題，報告訓練輔導消息，研究行政學術，檢討地方建設方案，并供給一般幹部之基本知識。內容、取材、編排、印刷，均較前為優，惟尙未達到吾人理想之境界。

(四) 幹部工作之考核

為明確各級受訓畢業學員之工作情形，分別其優劣功過，以憑褒貶賞罰，提高工作效率，特訂定畢業學員工作考核辦法，分層考核，各聯絡站及直屬小組，對幹訓學員工作之勤惰優劣，操守之廉潔與否，及交辦事件之奉行成績如何，嚴加考核後根據事實詳細紀錄，每三個月向團內表報一次，團則於六月及十二月各舉行考核一次，其成績優異，操守廉潔者，得受嘉獎或存記，并由省府或原服務機關作為成績之一，其成績低劣，行為卑污者，則予以警告申誡，停止學籍，開除學籍等之處分。

(五) 失業學員之救濟

為救濟失業學員，使其工作均有所着，特訂定失業學員查詢應用辦法，及縣站失業學員考核表，失業證明書，請求介紹工作登記表等，切實執行，務使優秀幹部，得有報効之機會，而不致飄聞置散，以達「才盡其用」之目的。

的。

(六) 資料供應

為充實縣站出版刊物之內容，并指導其言論，爰由團內按月供應資料，其種類除注意時事問題外，并側重政令之宣揚，以及偶然發生之各種問題加以闡揚與分析，并指示對於某種問題言論應持之態度，以防奸偽之曲解及謬論之發生，故各站出版之刊物言論得以統一，內容日益充實，成為幹部輿論之中心，均以所指導及資料供應是賴，現已出版刊物之縣站，計有懷遠等三十餘縣，其名稱則以「某某（縣名）新幹部」為名稱。

(七) 縣站中山室之指導

為求各縣站中山室組織之統一與嚴整，特訂定各縣站中山室組織通則及管制辦法，飭各縣站遵照辦理，又因各縣站中山室之組設後苦於經費無着，業務鮮有成效，由團經常代為設計，如發動「一本書運動」，務令逐漸開展業務，并搜集各種資料書刊寄發各站，以充實其設備內容。

(八) 縣站幹部生活供應社之組設

縣聯絡站之任務，為領導幹部，教育幹部，運用幹部，考核幹部，以達到「建設安徽，復興中國」之目的。欲

完成此艱巨之任務，造成此遠大之目標，就現時組織人員及經費力量而言，均感困難，故欲自立及持久開展團體工作，必須先嚴密組織，健全人事，充實經濟力量，乃有發動各縣站幹部生活供應社之組織，此不僅可奠定縣站經濟基礎，更可在工作上加強幹部同學之團結，因據此厘訂各縣站幹部生活供應社組織章程，通令籌設，截至目前止，其已遵章設立者計六安等三十二站。

(九) 視察

幹部輔導工作之進行，可分為二：一為進德輔導，一為修業輔導，兩者互為表裏，相因而成。進德乃做人，修業乃做事，如何做人做事，當非文字之理論指導所能概括，人各有其不同之環境及遭遇，故全在理論上予以輔導殊難洞察澈結所在。因須有統一輔導視察，寓輔導於視察之中，即視即導，就地解決幹部本身困難，就地增強幹部革命活力。此可謂巡迴訓練，以求理論與實踐相互印證，而達合一之要求，以強化幹部輔導工作之實施。爰專設視導人員，按期分赴各處視導，以加強并健全各級組織，鼓勵幹部同學服務精神，藉以瞭解各地情況，以作幹部輔導工作之參考，而收輔導之實效。

八、總務

(一) 編制

總務處編制，處以下設二科一所，第一科為庶務科，職掌交際、警衛、衛生、設備、經理、供應事宜；第二科為出納科，職掌現金之出納，公米之領發等事宜；醫務所担任檢查學員身體，及官兵學員之疾病治療，與夫保健防疫救護等事宜。

(二) 幹部訓練時期

幹部訓練創辦於戎馬倥傯，財力物力維艱之際，故一切設備，力求簡單。除團本部第一隊第二隊第四隊均利有庫房，有廟宇瓦屋改造外。更添建第三隊第五隊，大禮堂及醫務所。合計茅房百餘間，直至二十八年底開辦六期止，一仍其舊，至當時內部設備，因年前事變，文卷燬損殆盡，已無從稽考。

(三) 幹部團成立後

自班改團後，組織擴大，原有總務科，擴編為總務處。改混合訓練為分組訓練。以致房舍不敷，乃添建經濟組教育組及各隊分組課堂中山室閱報室百餘間，并將原用三五兩隊茅房改建，適合訓練環境。此外事無鉅細，一切均求與訓練以施配合，從形式到內容，均可表現訓練之精神，足資觀摩。

(四) 立煌轉進時

當戰事繁張，省調團奉令向康埠轉進，乃於深夜向財廳領取兩月經費，以應急需。惟征伏無着，而在團担任警衛之保一團官兵，臨時又奉令歸隊。不得已將重要公文公物藥品捆載，飭令兵仗自挑，其餘笨重案卷圖書被服傢具等亦分別搬至荒郊及防空洞中埋藏。翌晨因敵已竄入立遠近郊，於升旗後離立，抵蘇家廠，向驛車站借米一千七百斤，發交學員食用。達李圩時，奉令向地行借經費三萬，向糧政局借米四萬斤，接濟給養。醫務所並臨時開診，省府各機關職員亦統予治療。第九期學員在李圩舉行結業典禮，如印發結業證書，發放學員旅費回棧食米等手續等均照規定辦理。嗣後返立，凡沿途警衛及給養，均以軍事管理方法處置，幸無阻越。

(五) 供應社

因市面未限價物品，價格陡漲，已限價物品，有價無市，不易購得。乃由團內官兵各出食米二斗(約五萬元)為資本。於三十二年秋將供應社組織成立，調總務處職員

二人主持社務，并赴外縣採購油鹽及日常用品運回，實行供應。嗣又以物價奇昂，資本過少，又由團增加資本二十萬元，擴充採購，除日用品照原價供應團內官兵外，并對入團學員亦同價出售，此後并擬籌款及招股開辦調劑社，增加官兵利益。

(六) 醫務所

醫務所分內科外科及五官科等部門，每科派醫師一員，護士一二名，負責診斷。此外并設簡單之留養休息室，以備較重患者，予以留所診治。近兩年來尚無特殊之傳染病流行病發生。現平均每月患病率約為三二人，患病人數中以瘧疾感冒及下膿潰瘍居多，信藥品方面極形缺乏不敷應用，三十二年七月在阜陽探運藥品一萬元補充，仍不敷用。而額定醫藥費每月僅一二五〇元。在茲來源困難，藥價昂貴之際，此數殊難購辦，惟力求樽節應用，并注意疾病之預防，以期疾病減少，而利訓練，今將三十二年度各月份患病人數統計列表如下：

月	份	元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初復診人數	二八四	二七三	九三	二二二	一三三	五一一	四七二	〇八一	九七八	八八五	五四二	二六六	二四三
平均每月初復診人數	二五七	九員名											
每月患病率	三二	一員名											
患病人數中最多疾病內科	瘧疾感冒												

安徽概覽 幹部訓練

外科 下腿潰瘍浸疹
五官科 砂眼結膜炎

尾語

本省幹部訓練之施行，因初期訓練，事屬創舉，文獻無徵，敘述乃形簡略。至二十九年以後，一切措施，悉有

年度計劃依據，各部門本分工合作之要旨，切實進行行政三聯制。設計考核，均極精密週詳，改進計劃，並從勤惰，亦嚴厲執行，故得有今日訓練之效果，此後當更進一步，開展訓練業務，力求益臻精進也。

司法目錄

- 一、高等法院
- 二、高等分院
- 三、高等分庭
- 四、地方法院
- 五、地方法院辦事處
- 六、各縣司法處
- 七、兼理司法縣政府
- 八、新監獄
- 九、法院看守所
- 十、各縣監所

司法

本省司法，自抗戰軍興，經敵寇蹂躪，高院撤退出省，人員星散，完全陷於停頓。

二十八年三月，司法行政部簡派廖江南氏任安徽高等法院院長，與原任首席檢察官朱煥彪，由淞來皖，初至皖南歙縣，設立高院辦事處，是年七月廖氏到達立煌，規復高院，分期恢復各級司法機構，並斟酌事實需要，陸續調整擴充，截至三十二年終止，本省計有高本院一，高法院四，與戰前相等，並增高分庭一處。地方法院五，較戰前尚少四所，但又另增兩地方法院辦事處；縣司法處十六，較戰前少十八處，兼理司法縣政府二十二縣，較戰前多四縣；新置所二所，較戰前少一所，法院看守所暨縣監所數章，與縣司法處兼理司法縣政府之數相同，其餘淪陷及大半淪陷縣份，事實不能行使司法職權者，亦各月給津貼，由各縣縣長負責兼辦。

本省現行司法狀況，雖未能盡臻洽當，然以財力人力之所限，又因位處前方，交通阻滯，環境特殊，確已竭盡最大努力，始獲有此進展，茲將本省現有各級司法機構及辦理情形，分別列舉於後：

一 高等法院

高等法院綜理全省司法行政，並管轄立煌、六安、霍邱、霍山等四縣二審案件，暫駐立煌楊家橋，設置民事刑事各一庭，民刑紀錄科各一，辦理訴訟案件，又設置文牘、監獄、福利、事務等四科，人事、會計、統計等三室，綜理全省行政事務，均由院長指揮監督。檢察處，辦理全省檢察事務，由首席檢察官指揮監督。

二 高等分院

本省現有高分院四所，為處江高一分院，管轄廬江、無為、桐城、舒城、合肥、巢縣、含山、和縣等八縣二審案件，歙縣高二分院，管轄歙縣、績溪、祁門、休甯、至德、太平、黟縣、旌德等八縣二審案件，涇縣高三分院，管轄涇縣、宣城、宣城、廣德、南陵、青陽、石埭、郎溪等八縣二審案件，阜陽高四分院，管轄阜陽、臨泉、過陽、亳縣、蒙城、潁上、鳳台、壽縣等九縣一審案件；各高分院並由高等法院院長及首席檢察官之委託，各兼負有監督所屬司法行政事務之責。

其餘皖東皖南淪陷或半淪陷縣份訟民，事實上不能至各高分院上訴者，則由高等法院劃定巡迴審判區，派員親赴各地，巡迴審判，以利訟民。

三 高等分庭

本省因交通阻滯，皖西各縣人民上訴案件，至立煌或

廬江均嫌不便，故於三十二年度由高院增設分庭一所於太湖縣，管轄太湖等六縣二審案件。

四 地方法院

本省現有地方法院，計立煌、桐城、阜陽、歙縣、休寧等五所，其中歙縣地院與高二分院合設一處，阜陽地院與高四分院合設一處。

五 地方法院辦事處

歙縣地方法院原兼轄績溪縣訴訟案件，阜陽地院原兼轄臨泉縣訴訟案件，轄區遼闊，人民多感不便，故於三十一年度分別增設歙縣地院績溪辦事處及阜陽地院臨泉辦事處，以便訟民。仍擬俟經費充裕時，再行單獨改設地方法院。

六 各縣司法處

各縣司法處為改設正式地方法院之過渡組織，視各該縣訴訟案件之繁簡，分別設置審判官一員或二員，獨立行使職權，計有六安等十六處。

七 各兼理司法縣政府

本省未成立地方法院及設置縣司法處各縣，均仍由縣政府兼理司法事務，各設承審員書記員等員額，由高等法

院派充，計有霍山等二十二縣。

八 新監獄

阜陽第三監獄，在戰前原係乙種監獄規模尙屬可觀，兵興後毀於黃災。二十八年恢復後，籌款修建，將一片瓦墟，仍復舊觀，兼收容附近各縣軍重犯逾五百名，已合甲種新監獄之規定，故改照甲種監獄編制；立煌為省府及高院駐在地，人犯擁擠，故於三十一年成立第一聯合監獄，照乙種新監獄編制，三十二年度奉令改名立煌監獄，亦收容人犯二百名。

九 法院看守所

本省各法院均設置新看守所，惟高院暨立煌地院看守所，高一分院暨廬江縣司法處看守所，高二分院暨歙縣地院看守所，高二分院暨涇縣司法處看守所，高四分院暨阜陽地院看守所，均係合併設立，以節經費。

十 各縣監所

各縣司法處暨各兼理司法縣政府，均設置看守所附設監獄各一所，各設所長或所官一員，均兼監長職務，由高等法院派員派充。

以上各節，為本省各級司法機構之概況，為便於觀覽起見，特將歷年來全省司法機構恢復設置之進度，人員之

安徽概覽 司法

配屬情形，卜審案件之劃分管轄，各縣司法處及兼理司法 表如后：
縣政府之設置，及訴訟案件所入犯之各項統計，分別列

安徽二審案件管轄表 (一)

機關別	所在地	管轄	縣	份	備考
安徽高等法院	立煌	六安、霍邱、霍山			
安徽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廬江	無爲、桐城、舒城、合肥、巢縣、含山、和縣			
安徽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歙縣	績溪、祁門、休甯、至德、太平、黟縣、旌德			
安徽高等法院第三分院	涇縣	涇縣、宣城、甯國、廣德、南陵、青陽、石埭、郎溪			
安徽高等法院第四分院	阜陽	阜陽、太和、臨泉、渦陽、亳縣、蒙城、潁上、鳳台、壽縣			
安徽高等法院太湖分庭	太湖	太湖、宿松、潛山、懷甯、望江、岳西			
戰區第一巡迴審判推事		東流、貴池、銅陵、繁昌、蕪湖、當塗			
戰區第二巡迴審判推事		懷遠、宿縣、靈璧、五河、泗縣、鳳陽、定遠			
戰區第四巡迴審判推事		天長、來安、盱眙、嘉山、滁縣、全椒			

安徽司法機關恢復設置一覽表 (二)

機關別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備考
高等法院	一	一	一	一	一	
高等法院辦事處	一	一	一	一	一	
高等法院分庭	一	二	二	二	二	
高等法院分院	二	二	三	三	四	
安徽省戰區巡迴審判推事	二	二	三	三	三	

地方法院
 地方法院辦事處
 縣司法處
 參理司法縣政府
 甲種新監獄
 乙種新監獄
 法政看守所
 縣司法處看守所
 參理司法縣政府看守所

安徽高等法院暨所屬司法人員官等員額一覽表 (二)

職	官		等		員		額
	簡任	薦任	薦任	待選	委任	待選	
院長	1						1
庭長		3					3
推事		3					3
書記官長		1					1
主科書記官			3				3
書記官				6			6
人事室主任					4		4
人事管理員						2	2
會計主任						1	1
安徽概覽司							5

安徽概覽 司法

會計員

會計書記官

統計主任

統計員

統計書記官

縣司法處主任審判官

縣司法處審判官

清押積案審判官

縣司法處主任書記官

縣司法處書記官

兼理司法縣政府承審員

兼理司法縣政府書記員

典獄長

主科看守長

看守長

教誨師兼教師

醫士兼藥劑士

軍訓教導員

候補看守長

法院看守所所長

縣司法處看守所所長兼監長

兼理司法縣政府看守所所官兼監長

會計

六

一三

七九

一四

一六三

一六

一六三

一六

二二

二二

一

一三

一

二

九

二

七

一四

二二

一六四

七三 (三一八)

四七

三三

人犯期滿出監時教育程度(四)

監 所	人 數	出 監 時 教 育 程 度																	
		小 學 一 年 程 度		小 學 二 年 程 度		小 學 三 年 程 度		小 學 四 年 程 度		小 學 五 年 程 度		小 學 六 年 程 度		初 中 程 度		高 中 程 度		上 程 度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第一監	10																		
第二監	9																		
第三監	2																		
第四監	4																		
第五監	2																		
第六監	2																		
第七監	2																		
第八監	2																		
第九監	2																		
第十監	2																		
第十一監	2																		
第十二監	2																		
第十三監	2																		
第十四監	2																		
第十五監	2																		
第十六監	2																		
第十七監	2																		
第十八監	2																		
第十九監	2																		
第二十監	2																		
總計	109																		

安徽省各監所羣法紀人數統計表 (五)

類 別	監 所 別	人 數					其 他	共 計	說 明
		普通犯	政治犯	煙毒犯	軍事犯	單事犯			
新 監	續 監	六	二	一	五	一	二	二	本表根據三十一年度各監所报表編製
法 院 看 守 所		二九〇		二六六	二〇二	二〇	二六八		
縣 看 守 所		五九七	五	四六五	二五二	二	一〇六四		
合 計		九四八	二二	九三二	三二八		一五二〇		

安徽省各監所三十二年度疏通人犯統計表三十二年一月製(六)

疏通法令	數	目	百分比	備
刺服軍役	一五二		一五	
調服勞役	四三三		四二	
假釋與保釋	二五		三	
保外服役	三一		三	
保外服役	一七二		一七	
臨時處置辦法	一九五		二〇	
共計	九九八		一〇〇	

安徽省舊監所擴充工場計劃一覽表(七)

監所別	現在收容人數	原狀	擴充	計劃			
				增作	各科目總備		
霍邱	已未決犯一九〇名	四百七十元募捐	無印刷	三二人	印刷科五萬元 紡織科十萬元 印刷科一萬四千元 紡織科二萬三千五百元 兩處三萬七千元 擴充印刷科	5,000元	
舒城	已未決犯九三名	五千五百元募捐	無	織綢一五人	織綢一萬元 三萬元 兩處二萬	15,000元	
穎上	已未決犯一〇名	一千四百元募捐	一印刷	一〇人	二萬元 一萬一千元 一萬五千元 零三十五元	織毛巾	28,000元

安徽省概覽司法

安徽 縣 司 法

八

太和	已未決犯 四六 三四五名 人	六千云軍 事犯口糧 節餘	簡易木工 縫紉	六五八 六千	木工斧鋸皮 革刀尺共須 五百元	一萬五千 皮革	1,500元	
六安	已未決犯 一〇 一二名 人	廉贖由三 監委托	一廉贖 五〇人	元印十五萬 元紡織十五 萬元	石印十一萬 元紡織一萬 二千	十一萬一 石印竹 紡織	2,500元	
太湖	已未決犯 全體 五三名 人	荒地一頃 公有	無 種植 荒地 一五人	二萬元	二萬元	兩處一萬 舊紙印	1,500元	
廣江	已未決犯 一〇 二〇名 人	無	無 織網 三〇人	一萬元	一萬元	五千元 木刷磨	500元	該縣接近敵 區遷移不定
蒙城	已未決犯 六人 一〇二名	四千元募 捐	一縫紉 八人	磨盤兩付二 磨用麥一四 元	二千二百六十 元	一處二千 磨麵	500元	該縣縣城淪 陷遷居鄰關
懷甯	已未決犯 五人 五〇名	無 基金由 委託人墊	無 縫紉 一四人	三百元	一千四百元	擴元經 級科	500元	
宿松	已未決犯 五人 三四名	無	無 織履 一〇人	一萬元	一萬元	一萬元 木刷科	500元	縣城淪陷須 又收復監所 遷移鄰村
蕪陽	已未決犯 五人 一〇名	無	無 織履 一〇人	二千元		織履科 撥網科	200元	難在縣城與 敵軍僅隔滿 河對峙時有 戰事
祁門	已未決犯 五人 八〇名	無	無 織網 二〇人	二萬元	二萬元	五千元 製茶科 製餅科	1,500元	
青陽	已未決犯 五人 五〇名	無	無 織履 八人	二千元		製餅科 製茶科	100元	遷鄉
貴池	已未決犯 五人 五四名	無	無 織網 八人	二千元		同右	100元	同

廣德	巴未決犯 五〇名	五人	無	無織履	一〇人	二千元	製簪笠 織網科	100元	同
涇縣	巴未決犯 七〇名	五人	無	打草 織簾 一〇人	二千元		打草鞋 製簪笠 織網科	100元	同
岳西	巴未決犯 五〇名	五人	無	無織履	二〇人	一萬元	一萬元	五千元	製紙扇 織網科
靈山	巴未決犯 三三名	三人	無	無織履	二〇人	一萬元	一萬元	五千元	同右
望江	巴未決犯 一五名	三人	無	無織網	五人	二千元	製簪笠 織履科 織網科 織網科	100元	縣城淪陷情 况時有變化
合肥	巴未決犯 四〇名	三人	無	無織履	五人	二千元	織履科 織網科 織網科	100元	同
亳縣	巴未決犯 九四名	五人	無	無織履	一〇人	二千元	同右	100元	同
鳳台	巴未決犯 五三名	三人	無	無織履	八人	二千元	同右	100元	同
壽縣	巴未決犯 一九二名	五人	無	無織履	一〇人	二千元	同右	100元	同
巢縣	巴未決犯 三〇名	三人	無	無織網	五人	二千元	同右	100元	淮南路東情 况變化
懷遠	巴未決犯 三〇名	三人	無	無織履	五人	二千元	同右	100元	縣城淪陷情 况時有變化
全椒	巴未決犯 二〇名	三人	無	無織履	五人	二千元	同右	100元	淮南路東情 况隨時變化

安徽概覽 司法

安徽概覽 司法

黟縣	已未決犯 三〇名	三人	無	無	打草	八人	一萬元	一萬元	五千元	織履科	500元	
旌德	已未決犯 四〇名	三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一萬元	一萬元	五千元	木刷科	1,000元	
潛山	已未決犯 九〇名	五人	無	無	織網	一人	七千元	五千元	一萬元	織履科	1,500元	縣城遊敵 於嶺縣治新 近遷移野人
石埭	已未決犯 四〇名	三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一萬元	一萬元	五千元	木刷科	500元	遷鄉
太平	已未決犯 三〇名	三人	無	無	織網	八人	二千元			織履科	100元	同
東流	已未決犯 四〇名	三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二千元			織履科	100元	同
至德	已未決犯 四〇名	三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二千元			織履科	100元	同
郎溪	已未決犯 四〇名	三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二千元			織履科	100元	同
甯國	已未決犯 四〇名	三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二千元			織履科	100元	同
宣城	已未決犯 四五名	五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二千元			織履科	100元	同
南陵	已未決犯 四五名	五人	無	無	打草	一人	二千元			織履科	100元	同

繁昌 已未決犯 五人 無 無 打草 一〇人 二千元

打草鞋 製蔴鞋 100元 同

925,300 321,530 245,209

元 一百二十六萬二千零五十九元

安徽省各監所人犯清潔課目表三十二年十二月製(八)

工作項目	每	日	每	月	每	季	備	考
1. 整理床舖	二次							
2. 酒掃	二次							
3. 盥洗	二次							
4. 柔軟體操	一次							
5. 洗濯衣服	一次							
6. 疏通溝渠	一次							
7. 打掃廚房	一次							
8. 洗滌碗筷	二次							
9. 沖洗廁所	一次							
10. 消毒	一次							
11. 體格檢查	一次							
12. 軍事訓練	一次							
13. 沐浴	夏季一次							
14. 理髮	二次							

大檢查二次

單囚衣於十月間洗滌保存棉衣棉襪於四月間洗滌保存

檢閱一次

酒石灰消毒 入監時囚人衣服臥具必需加以消毒方許使用

安徽概覽 司法

安 電 概 覽 司 法

一一一

15 注射防疫針

16 撲滅蟲蟻

17 驅除蚊蚋

18 清潔檢查

19 修治圍圃

20 掏井

21 粉飾牆壁

22 油漆門窗

夏季隨時隨地舉行 一次

大規模一次

夏季隨時隨地舉行 一次

總考核一次

視事實需要隨時舉行 一次

四次

大檢查一次

入監時必醫注射一次
每月競賽一次
夏秋每日舉行競賽一次
入監時必醫對入犯身體衣著加以檢查如發現有傳染病嫌疑時即應加以隔離預防

視事實需要隨時辦理 一次

民事第一審案件

民事第一審案件 (九)

法院	受理件數		已	結案							總計	結案	種類									
	計	實收		計	列	和	做	駁	具	註			人	定	器	文	金	銀	物	證	雜	
				決	解	回	西	他	特	註	事	集	物	地	錢	金	元	券	行			
總計	917	726	791	783	406	132	169	7	69	134	166	總計	783	83	18		347	125	96	38	1	43
基隆地方法院	121	112	109	104	33	9	18	1	43	17	15	基隆地方法院	104	16	4		21	16	2	13		3
板橋地方法院	306	250	259	254	153	23	63	4	9	55	71	板橋地方法院	254	8	16		139	37	149	5		
阜陽地方法院	124	112	111	111	91	18	50		8	13	31	阜陽地方法院	111	3	2		111	35	21	7		2
林亭地方法院	113	118	115	111	59	12	19	1	5	17	30	林亭地方法院	116	20	9		28	14	15	9		
龍巖地方法院	150	140	146	148	70	28	15	1	4	32	19	龍巖地方法院	148	11	2		18	13	9	4		9

婚姻關係案件 (上)

訴 訟 目 的	終 結 件 數												
	計	判 決					和 解	駁 回	撤 銷	其 他			
		離 婚	婚 姻 撤 銷	婚 姻 無 效	婚 姻 不 成 立	同 居						婚 姻 成 立	解 除 婚 姻
		婚 姻 撤 銷	婚 姻 無 效	婚 姻 不 成 立	同 居	婚 姻 成 立						解 除 婚 姻	
總 計	78	21	4			2	18	7	8	1	7		
離 婚	43	21					5	7	7	3			
婚 姻 撤 銷	2	2											
婚 姻 無 效	2	2											
婚 姻 不 成 立													
同 居													
婚 姻 成 立	3					1	2						
解 除 婚 姻	6						1	1	4	4			

婚姻關係案件 (下)

法 院	未 終 結 件 數									
	共 計	廢 止	新 收	共 計	判 決	和 解	撤 銷	駁 回	其 他	
總 計	88	16	72	78	45	7	11	8	7	10
文 慶 地 方 法 院	19	3	16	16	9			1	6	3
桐 城 地 方 法 院	8	2	6	8	2	1	4		1	
阜 陽 地 方 法 院	25	3	22	23	19	2	2			2
休 寧 地 方 法 院	18	3	15	16	6		5	5		2
阜 南 地 方 法 院	18	5	13	15	9	4		2		3

離 婚 者 之 職 業 (三)

法 院	終 結 件 數	離 婚 者 之 年 齡										離 婚 者 之 職 業																					
		合 計		十一至十五		十六至二十		二十一至二十五		二十六至三十		三十一至三十五		三十六至四十		四十一以上		合 計		農 業	礦 業	工 業	商 業	交 通 運 輸	公 務	自 由 職 業	人 事 服 務	失 業	無 業	不 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 計	四三	四三	四三					三	二	二	二	六	六	九	八	四	五			四	三	二	二							二			七
立煌地方法院	四	四	四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三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桐城地方法院	六	六	六					三	三					三	三			六	六	三		一	二	一						一			四
阜陽地方法院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	九	九	四	三				二	三	一	六	一	六	一	五	四	一								
休寧地方法院	一三	一三	一三					二	七	四	一	二	四	三	一	二		一	三	一	三	九	九	四	四								
歙縣地方法院	四	四	四					三	三					一	一			四	四	一	一			三	三								

民事自訴案件 (五)

罪名	受理件數			終結件數							未結件數	
	共計	舊	新	共	撤	判						其
						科	無	免	不	管		
總計	五八六	五三	五三三	五三七	五六	一五六	一九六	三	七一	一	五四	四九
債賤及誣告	五七	一	五六	五五	三	二七	一九		五		一	二
竊盜及搶奪	五九	五	四四	四二	四	一四	一九		五			二
妨害自由	五八	一四	四四	四七	三	一〇	三〇		四			一
傷害及詐欺	一〇七	九	九八	九九	五	三〇	三九		二〇		五	八
妨害家庭	一〇	六	九四	九五	四	二	三四		二		五	五
侵占及毀損	七九	三	七六	七八	一	一九	二七		三		一〇	一
恐嚇及遺棄	二八	二	二六	二六	二	一五					四	二
偽造文書	四七		四七	四七	三	二〇	一〇				一	一
妨害名譽	二一		二一	二一	三	三	三		一〇		二	三
妨害婚姻	三〇	三	二七	二七	一〇						一	三

刑事自訴案件 (五)

法院別	受理件數			終結件數							未結件數	
	共計	舊	新	共	撤	判						其
						科	無	免	不	管		
總計	五八六	五三	五三三	五三七	五六	一五六	一九六	三	七一	一	五四	四九
五峰地方法院	二	二	一九	一九	一	一			一	一	三	二
桐城地方法院	二四	一五	二二六	二四〇	四	四二	八一	二	三三		二六	二七
阜陽地方法院	二二三	二三	二〇〇	二〇九	一〇	八八	六九		二一		二一	一四
休甯地方法院	四五	八	三八	四二	四	三			三			三
歙縣地方法院	五六	六	五〇	五三	一	一八	二五		一三		四	三

民事第二審案件 民國二十二年 (註)

刑事第一審案件 (註)

第二審法院	原審法院	受理件數		已	撤	駁	回	上	請	變	廢	和	其	未	結	於第三審者	終結案件不能上												
		計	舊															新	計	回	上	駁	回	上	請	變	廢	和	其
總計		二一七	二一八	一八九	一九九	二六	一五	六	四	二六	一七	三五	二九	一八	二四	一一													
安徽高等法院	立煌地方法院	三二	三	二九	三〇	四	二	一	六	二	二	六	一	三	四	一													
	霍邱縣司法處	一三二	一八	一一四	一二四	一七	九	四	三	一七	九	二二	一八	一	一八	九													
	六安縣司法處	三三	五	二八	二九	四	四	一	三	二	二	四	九	四	二	一													
	霍山縣政府	一九	一	一八	一九	一			一	一	四	一	二																

法院	受理件數		結							未	結		
	共	舊	新	共	科	無	免	不	管			令	其
總計	一、二三五	一、二四	九六一	一、〇五四	六八八	一六一	七	二	二	二	二	一、二四	一、八一
立煌地方法院	一〇六	二	一〇四	九七	五九	一一	二	八				二七	九
桐城地方法院	一四一	二〇	一二一	一二三	六三	五二	二	二				一四	一八
阜陽地方法院	四〇九	六六	三四三	三九二	一九六	八九		四	二			六三	一七
休甯地方法院	一七九	四三	一三六	一三七	一二八	一三		一				一五	二二
歙縣地方法院	三〇〇	四三	二五七	二八五	二四二	一六	三	九				一五	一五

民事第三審案件 (五)

法 院	終 結 件 數	訴 訟 之 種 類							
		人 事	建 築 物	船 舶	土 地	金 錢	糧 食	物 品	證 券
總 計	八二二	二四	二五	四八	二九	六四	二二	一	一
安徽高等法院	一九九	一七	一三	一〇八	三四	一五	四		八
安徽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二八二	二八	三〇	一五四	四三	二〇	七		
安徽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一〇九	九	一五	五六	一四	九	五		一
安徽高等法院第三分院									
安徽高等法院第四分院	二三七	二〇	一九	一三〇	三八	二〇	七		三

附註：查高三分院奉令於廿二年下半年規復尚未開始受理

第二審民事訴訟案件特註

民事第三審案件 (六)

訴 訟 種 類	終 結 件 數	結 案 種 類							
		撤 銷 上 訴	駁 回 上 訴 不 合 程 式	回 避 上 訴 期 間	上 訴 無 理 由	變 更 原 判	廢 棄 原 判	和 解	其 他
總 計	八二二	四八	八九	二四	二八八	一一一	八九	一三五	二二
人 事	四四	九	七		二二	二五	二	八	一
建 築 物	二八	八	九		一四	一四	一	九	六
船 舶									
土 地	四四八	三七	三五	九	一七五	五六	三八	八九	九
金 錢	二二九	一四	一七	四	四九	一四	一一	一五	五
糧 食	六四	五	一四	一	一八	九	九	七	〇
物 品	二二	三	六		五	三	二	三	一
證 券									
雜 件	一一	二	一		五			四	

民事第二審案件 (壬)

法 院	廢棄 原 判 結 件 數	理 由		結 果						
		第 一 審 法 院 無 異 議	第 二 審 法 院 無 異 議	全 部 廢 棄			一 部 廢 棄			
				計	發 回 原 法 院	移 法 庭 審 理	自 為 判 決	發 回 原 法 院	移 法 庭 審 理	自 為 判 決
總 計	七五	七四	一	一五	一〇	一	二九			三五
安徽高等法院	一七	一六	一	一七	三	一	一			六
安徽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二五	二五		二五	一		一〇			八
安徽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			二
安徽高等法院第三分院										
安徽高等法院第四分院	一四	一四		一四			五			九

附註：查高三分院于卅二年終奉令恢復成立尚未開始受理民刑事第二審訴訟案件特註

民事第二審案件 (子)

法 院	廢棄 原 判 結 件 數	訴 訟 之 種 類						
		人 事	建 築 物	船 舶	土 地	金 錢	糧 食 品	物 資 雜 件
總 計	一五	一九	一		三一	一		
安徽高等法院	一七	五	三		一	一		
安徽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二五	一	六		一〇	二		
安徽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一九	四	一		六	二		
安徽高等法院第三分院								
安徽高等法院第四分院	一四	三	一		八	二		

附註：查高三分院于卅二年終奉令恢復成立尚未開始受理民刑事訴訟第二審案件特註

刑事第二審案件(重)

法 院	終 結 件 數	刑 法 特 別 法																																				
		妨 害 公 務	妨 害 秩 序	脫 逃	藏 匿 人 犯 及 湮 滅 証 據	偽 証 及 誣 告	公 共 危 險	偽 造 貨 幣	偽 造 有 價 証 券	偽 造 度 量 衡 器	偽 造 文 書 印 文	妨 害 婚 姻 及 家 庭	妨 害 親 屬 及 後 嗣	妨 害 農 工 商	賭 博	設 法 人 害	傷 人	墮 胎	遺 棄	妨 害 自 由	妨 害 名 譽 及 信 用	妨 害 密 密	竊 盜	搶 奪 強 盜 及 海 盜	侵 佔	詐 欺 背 信 及 重 利	恐 嚇 及 擄 人 勒 贖	贓 物	毀 壞	海 陸 空 軍 刑	私 鹽	單 用 槍 砲 取 締	印 稅	違 反 所 得 稅 法	妨 害 國 幣 懲 治 警 行 條 例			
		總 計	九二一	九	一五	四五	一九	三一	八	二	一	一九	一三				一九	一六		一	六	一八	六		一五	四	二	一七										
安徽高等法院	二五八		八	一七							二	二			七	七			一	一		一		五			四											
安徽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一七〇		七	三	四	三	五	四			二	四			三	三			一			一	四	二	一	五												
安徽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一九九		一	一	七	七	九	三	一		一	三	三		二	二			一	九	八		一	四	三	一	二											
安徽高等法院第三分院																																						
安徽高等法院第四分院	二九四		一	三	七	九	一	一			三	四			六	四			一	八	九		二	四		一	六											

附註：查高三分院於三十二年終奉令裁復成立尚未開始受理第二審民刑事訴訟案件特註

安徽省各縣司法處及兼理司法縣政府民刑案件收結總表(第三年) 附錄

追報機關	處別	受理案件		已未		終結案件經過之期間							備考		
				結	結	一月未滿	一月以上	三月以上	六月以上	九月以上	一年以上	一年未以上		二年以上	
刑事	一月份	五五	一七	一五	五五	五〇	四三	三〇							
	二月份	六八	五五	八三	一四	五〇	四二	二〇	二						
	三月份	七四	五五	二五	三六	五三	一〇	三三							
	四月份	七三	五三	二五	三八	五八	一〇	二二	二	二					
	五月份	七三	五八	四四	八八	四四	七三	二〇	二〇						
	六月份	七三	四八	三九	三三	四〇	二〇	一九							
		六四	五五	一四	二五	四六	四四	一五	六	二					
	安徽高等法院	一月份	六六	四二	一三	一六	三九	五八	五一	二〇	二一	一九			
二月份		五九	五八	一八	一一	四八	四一	三九	一九	一〇	二				
三月份		六五	四八	二四	三三	四九	七六	五五	五五	三一					
四月份		六九	四九	二〇	三三	五九	七八	五五	五五	三	二				
五月份		六二	三九	二六	三三	五九	八二	七八	三八	二〇	四				
六月份		五七	五九	一七	一八	六九	五四	四七	三四	三一					
		四五	四八	〇五	〇六	三九	三五	三四	二一		二七				

黨務目錄

一、沿革與組織（安徽省執行委員會）

二、組織工作

- (一) 辦理各縣（區）選舉情形
- (二) 抗戰前後本省黨員數額之比較
- (三) 戰後本省基層黨務組織發展概況
- (四) 舉辦黨員總考核之成果

三、訓練工作

- (一) 開辦黨務幹部訓練班
- (二) 選訓訓練縣級幹部
- (三) 在省訓團附設黨務班
- (四) 黨務基層幹部訓練
- (五) 實施新黨員訓練
- (六) 實施小組訓練
- (七) 舉辦黨員通訊訓練
- (八) 印發政治情報
- (九) 籌設各級黨部中山室

四、黨團指導工作

五、宣傳指導工作

- (一) 組織民衆團體
- (二) 建立黨團組織
- (三) 加強黨政聯繫
- (四) 推行社會服務

六、編審工作

- (一) 扶植新聞事業
- (二) 扶植通俗宣傳
- (三) 開展文化運動
- (四) 扶植新聞事業
- (五) 注重政令宣傳
- (六) 推銷戲劇運動
- (七) 充實集會宣傳
- (八) 統一標語宣傳
- (九) 發展廣播事業
- (十) 加強藝術宣傳
- (一) 編印書刊
- (二) 圖書雜誌審查工作

安徽概覽 黨務

- (三) 戲劇審查
- (四) 郵電檢查
- (五) 資料採集
- (六) 發展文化服務社

七、人事管理

- (一) 整理人事法規
- (二) 辦理調查登記
- (三) 建立考績制度
- (四) 履行工作考核
- (五) 辦理黨員撫卹救濟

八、會計工作

- (一) 經費撥發情形
- (二) 提高工作人員薪給經過
- (三) 戰時員工生活補助情形

九、附屬機關

- (一) 訓練委員會
- (二) 婦女運動委員會

黨務

一、沿革與組織（安徽省執行委員會）

省黨部創設於民國十五年三月，至今已十九年之歷史，當時名為安徽省黨部臨時籌備委員會，由光明甫、朱蘊山、周松園（以上常委），沈子修（組織），黃夢飛（宣傳），薛卓漢（農工），史恕卿（商人），周範文（青年），常壽侯（婦女），諸先生負責。

十六年四月改組為安徽省黨部執監委員會，由光明甫、馮子函、袁伯鈞、徐謙、高語罕、常壽侯、沈子修、李光炯、朱蘊山、王龍亭、張從吾、諸先生任執行委員，柯慶施、周松園、黃夢飛、王瑄夫、江彤侯，諸先生任監察委員。

同年五月改組為安徽省黨務改組委員會，葛曉東（常務兼組織）路錫祉（常務兼青年）李次宋（常務兼宣傳）陳雲楓（工人）邵華（農民）湯志先（商人）夏純（婦女）諸先生負責。

同年十月改組為安徽省黨務臨時執監委員會，臨時執行委員為管曙東、李振亞（以上常務）金維賢（常務兼組織）杜墨林（工人）劉廷南（青年）劉維萍（農民）張仲掖（商人）張聯林（婦女）臨時監察委員為丁象謙（常務

）柏烈武、吳忠信諸先生，會址由安慶遷至蚌埠。

同年十二月又改組為安徽省黨務改組委員會，委員為葛曉東（常務兼組織）路錫祉（常務兼農工商運動委員會主任）李次宋（常務）湯志先（宣傳）夏純（青年婦女運動委員會主任）諸先生，會址由蚌埠又遷回安慶。

十七年四月改組為安徽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委員為韓安、王星拱、金維賢（以上常委）劉真如（組織）李蔚唐（宣傳）陳訪先（訓練）方治諸先生，六月一日韓方兩先生他調，中央以賀楊靈，羅兆修兩先生遞補，當時重要工作為派遣各縣黨務指導委員組織下級黨部，與辦理全省黨員總登記。

同年十二月又加以改組，名稱仍舊，由吳醒亞、金維賢、賀楊靈（以上常務）邵華（組織）劉真如（宣傳）曹明煥（訓練）冷傷（民訓會常務）諸先生負責，曾召開第一次全省代表大會。

十八年五月改組為安徽省黨務執監委員會，執行委員為金維賢、徐中猷、周燕生（以上常務），劉真如（宣傳）曹明煥（訓練）吳醒亞，監察委員為石克士（常務）張希孟、張俊、陳醒園、趙鳳階諸先生，本屆執監委員會係由第一次全省代表大會產生，會中職員一二〇人，每月經費一五、〇〇〇元，其重要工作為成立各下級黨部執監委員會。

十九年八月改組為安徽省黨務整理委員會，黨員一

、九六一人，委員爲馬福祥、程天放、李範一（以上常務），王建今（組織）龍文煥（宣傳）吳企雲（訓練）周曙山諸先生，會內職員九〇人，每月經費一三、〇〇〇元，所轄市黨部三，縣黨部五六，直屬區黨部四，其重要工作爲考查下級工作，調整委員人選，作整理下級黨部之準備。

同年十二月又加以改組，名稱仍舊，黨員九、六九八八，委員爲于恩波、程天放、劉復（以上常務），王建今（組織）雷坤（宣傳）吳企雲（訓練）陳調元、陳一節、羅愛林諸先生，會內職員一〇六人，每月經費一四、三〇〇元，縣黨務整理委員會四九，縣黨務指導委員會一，縣黨務執監委員會三，直屬區黨部七，直屬區分部一，其重要工作爲整理下級黨部與辦理國民會議本省代表之選舉。

二十年七月，再加以改組，名稱仍舊，黨員人數亦如前，委員爲雷坤、陳一節、丘元武（以上常務），陳調元，程天放，于恩波，劉復（書記長），王建今，蕭逢蔚，諸先生，組織單位如前，其重要工作爲辦理本黨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本省代表之選舉，本屆除遵照中央所頒組織條例設書記長外并改部爲科。

二十一年六月改組爲安徽省黨務特派員辦事處，黨員九、六九五八，由吳遵明、謝仁劍、余凌雲（以上常務），魏壽永，張德流，吳忠信，汪忠一，王琢之，王寄一，謝永存（書記長）諸先生負責，會內職員一二六人，每月經費一一、四四〇元，組織縣黨務整理委員會三八，縣黨

務特派員辦事處一二，縣執監委員會三，直屬區黨部七，直屬區分部一，其重要工作，爲委員分區視察下級黨務，作整理之準備。

三十二年二月改組爲安徽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委員爲吳任澹，余凌雲，謝仁劍（以上常務），吳遵明（書記長），魏壽永，張德流，吳忠信諸先生，會內職員四三人，每月經費九、三六〇元，組織縣黨部三七，重要工作爲改組下級黨部，辦理本黨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本省代表之選舉，時該會遵照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之黨務整理綱要，將全省各縣黨部合併爲三七，每縣黨部派幹事書記各一入，并將全省分爲七區，每區設指導員一人，專司督導黨務之責。

二十三年三月，中央以本省黨務有集中事權之必要，乃將省整理委員會撤銷，改派苗培成先生爲特派員，成立安徽省黨務特派員辦事處，並派張辛南，魏壽永，余凌雲，胡一貫，梁賢達，徐幹予，陳必凱諸先生爲設計委員，未幾陳必凱，余凌雲辭職，改派卓衡之宋振渠遞補，吳遵明爲書記長，年餘吳調職，改派胡摩尼繼任，內部組織除書記長以下，仍設組織、宣傳、民衆運動指導三科外，設秘書一人，并添設總務科，由秘書兼該科主任，三月一日辦事處成立，當時黨員八、〇九三人，全省各縣區黨部共爲一九六個，區分部六四九個，並在皖西成立匪區工作團，徵求預備黨員八、六六三人。

二十六年五月安徽省黨務特派員辦事處又奉令改為安徽省黨部，仍以苗培成先生為特派委員，設計委員如舊，各縣黨部幹事書記亦奉令改為特派員。

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南京棄守，日寇沿江西侵，本省以津浦淮南兩鐵路被其間，敵寇為企圖達到打通津浦路之陰謀遂變為戰爭場所，安徽省黨部於十二月由安慶遷六安，至二十七年夏又以符合告急，六月六日遂由六安遷麻埠而遷立煌，八月一日奉中央電令由立煌南遷屯溪，於二十八年三月間復呈准中央由屯溪遷回立煌。

二十七年七月安徽省黨部改組為安徽省執行委員會，中央派劉真如、梁實達、宋振榮、冷雋、陳誠、朱子帆、周新民、余凌雲、程中一、胡一貫、楊堯功、諸先生為執行委員，劉真如先生為主任委員，王秀春為書記長，嗣梁實達辭職楊功調回，以王秀春、陽補充所遺書記長職派卓衡之先生繼任，未幾周新民撤回，派張寒遜補。

二十九年中央以本省黨政軍有集中事權之必要，並為健全本省黨務乃於一月八日派中央委員李鶴齡先生兼任安徽省執行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卓衡之、陳誠、范春陽、宋振榮、程中一、張一寒、翟純、方宏孝、王述會、楊積孫、蘇民、諸先生為執行委員，並以卓衡之兼任書記長，嗣因宋振榮、程中一、陳誠、王述會、諸氏先後回調，中央改派魏壽永、曹敏、胡文郁、黃煥祥、諸氏分別遞補，至三十年夏卓衡之辭兼書記長職，中央指派楊委員續兼代理

，三十一年五月中央又派魏委員壽永兼任，三十二年秋魏氏辭去書記長兼職，中央改派曹委員敏繼任，茲將現任各委員名單列後：李品仙（主任委員），曹敏（書記長兼秘書處長），翟純（組訓處長），范春陽（宣傳處長），楊積孫（負監察專責委員），蘇民（訓練委員會常務委員），張一寒（皖南辦事處主任），胡文郁、方宏孝、魏壽永、徐君佩（青年團主任）。

本會自二十九年改組以後，各項工作，每年均遵照中央指示及依據本省環境擬訂計劃釐定進度，把握中心，切實執行考核，用能積極開展，黨員數量大增，共層組織，亦日益普遍與深入，黨治精神，益為發揚，且於三十一年十月遵奉中央命令改科設處以來，現有秘書、組訓、宣傳三處及負監察專責委員辦事處與人事、會計兩室統計股，特種委員會，設有訓練委員會，婦女運動委員會，文化運動委員會，組織分工，尤見健全，辦公房屋，年來迭加修建，規模亦煥然一新。

二、組織工作

(一) 辦理各縣(區)選舉情形

本省各縣(區)黨部自二十七年七月以後，奉令改為執行委員會，特派員改為書記長，至三十二年奉令恢復選舉，經省執委會妥慎策劃，除游擊地區外，將全省各縣分

為三期辦理完成，自三十二年底開始實施以來，計有立煌、霍邱、六安、舒城、霍山、阜陽、涇縣、宿國、彭縣、休甯、祁門、岳西、宜城、歙縣、宿松、績溪、潛山、旌德、廣德、青陽、石埭、太平、至德、省會直屬區、屯溪直屬區、皖幹訓團區等二十六縣區已選舉完竣。各縣區在選舉過程中，均能集中意志，精誠團結，遵照奉頒選舉法令順利進行，當選人員，亦能允孚衆望，至關於全省選舉事宜，現正積極籌備進行中。

(二) 抗戰前後本省黨員數額之比較

抗戰前本省黨員，額至二十七年辦理總報到統計結果實有七三七二人，二十八年奉令徵求新黨員八一〇九人，自二十九年積極徵求，黨員數額激增，截至三十三年十月底止全省現有黨員已達十八萬五千餘人，超過戰前二五倍，平均黨員佔全省人口二百分之一強。

(三) 戰後本省基層黨務組織發展概況

本省基層黨務組織在戰前不惟未能普遍，且多不健全，且二七年因受戰事影響，致基層組織，無形解體，自二十八年辦理黨員總報到，二十九年督、各縣切實整理與配合鄉保發展組織，截至三十三年十月底止全省計有縣黨部六二個，直屬省區黨部十三個，縣區黨部三八七個，區分黨部三二二個，小組一一六四九個。

(四) 舉薦黨員總考核之成果

中央為提高黨員素質，加強黨員工作效率，健全基層組織起見，令各省黨部自三二年起每年舉行黨員總考核一次，省執委會奉令後，當即釐訂實施計劃，除論區各縣區暫行緩辦外，其餘立煌、屯溪、等五十八縣區皆列為參加考核，雖此項工作事屬創舉，手續繁雜，然各級舉薦同志均能認此項項工作之重要性，尙能認真辦理，截至三十三年二月底止，計有立煌、廬江、蒙城、臨泉、太湖、休甯、涇縣、懷遠、祁門、旌德、南陵、太和、太平、潛山、至德、鳳台、歙縣、青陽、舒城、石埭、霍山、壽縣、桐城、阜陽、過陽、以及直屬省會屯溪一師中皖幹訓團九師中十一師中七師中洪灣示範鄉六七八師訓班甯屬聯中等三十五縣區黨部辦理竣事，參加考核黨員約七萬人，轉報最優最劣黨員及區黨分部委員四百人，依據黨員總考核辦法第三條丁項之規定，經提省執委會同負監察專責委員辦事處詳加審核，並逐一加具審核意見，彙寄各册專呈中央，總觀此次辦理黨員總考核結果，堪稱滿意者，計(一)所報經費三萬餘元，(二)所報最優最劣黨員暨區黨分部委員均能確實無訛，(三)各縣區黨部對於考核工作均能認真辦理，(四)本省對於辦理黨員總考核不力之縣區及成績卓著之縣區，均分別予以獎懲，信賞必罰，此正為本省黨務工作樹一優良之風尚也。

三、訓練工作

(一) 開辦黨務幹部訓練班：

本會為健全黨務幹部開辦黨務工作起見，曾於二十八年三月，呈准中央在立煌石峽口開辦黨務幹部訓練班，招考各地優秀青年，施以訓練。由前主任委員劉真如先生兼班主任，卓書記長衛之兼教育長，先後舉辦兩期，每期訓練時間為三個月，共計結業學員一〇一人，均經按照受訓成績，分發本會及各縣（區）黨部工作。

(二) 選調縣級幹部參加黨政軍訓練班受訓：

二十九年春，本會兼主任委員李鶴齡先生，為針對客觀環境需要，用特呈准中央，在立煌古碑冲設立安徽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本會選調縣級黨務幹部八一人考訓四一〇人，合共四九一人，參加受訓，訓練時間為三個月，期滿後各學員均經按照成績分發工作。

本省黨務幹部訓練概況表

年 度	訓練機構	訓練期間	受訓人數
二十八年	黨務訓練班第一二兩期	三個月	一〇一
二十九年	本省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	三個月	四九一

安徽黨務部 黨 務 部

(三) 在省團附設黨務班：

二十九年九月，本會於省團附設黨務班，選調本會職員，各縣書記長幹事團員及團體負責人共六〇人，考訓六三人，共計受訓人數為一二三人，三十年春，又在省團附設黨務班，調集各縣人民團體負責人八二〇人，招考優秀青年二〇〇人，共計受訓人數為一二二人，秋季復在省團附設黨務班，選調各縣黨務幹部三三人參加受訓，冬季復又在省團附設黨務班，選調各縣團附設黨務班，調集黨務幹部三五人參加受訓，三十二年秋於省團附設黨務班，調集縣級黨務幹部四八人，招考優秀青年三三人，共計受訓人數為八一一人。三十三年夏於省團附設黨務班，調訓人數為六六人，并在屯溪六七區聯訓班附設黨務班，調訓人數三六人。茲將訓練概況列表 次：

備註
該班兩期均本會自行舉辦受訓結業人員均經分發各縣（區）及本會工作
本期係附設該班訓練；由本會調集各縣（區）工作人員八一人考訓四一〇人

突 擊 概 況 黨 務

三十年	皖幹團黨務組	兩個月	一三三	本期係在省幹團設班辦理，計調訓六〇人考調六三人
	皖幹團黨務組	兩個月	三三三	本期係在該班附辦，三三三全係調訓
	皖幹團社會組	兩個月	一一二	本期係在該班附辦，由本會調訓八二人考調三〇人
	皖幹團黨務班	兩個月	二二三	本期係在該團附辦，二三人全係調訓
	皖幹團黨務班	兩個月	三三五	本期係在該團附辦，三五人全係調訓
	皖幹團黨務班	兩個月	八一	本期係在該團附辦，調訓四八人，考調三三人
	皖幹團黨務班	兩個月	六六	本期係在該團附辦，六六人全係調訓
	皖南第六七八區聯訓班黨務	兩個月	三六	本期係在該班附辦，六六人全係調訓
合計	調 訓 人 數		一〇一	截至三十三年八月底止

(四) 黨務基層幹部訓練

是項訓練工作，在三十三年上半年以前，係由各縣(區)商洽所在地之基政人員訓練機構(如縣訓所或區聯辦訓班等)就近調集參加訓練，本會鑒於此種訓練方式，於黨的業茲研討與實習，未能充分，特於三十二年度重行訂頒訓練方案，另成立一訓練小組系統，由各縣(區)黨部運用現有組織力量，自行逐級經常訓練，以宏實效，近年以來多數縣(區)尚能切實推行，頗有收穫，至淪陷區域此項訓練工作，則遵奉中央另頒之指示要點，以秘密方式辦理，各該縣(區)亦多能於艱難環境中，努力舉辦，甚著成效，茲將訓練概況列表如次：

本省黨務基層幹部訓練概況表截至三十三年八月底止

年 度	訓 練 方 法	訓 練 人 數	備 註
二十九年	各縣就近在縣訓所或聯辦班辦理	四二〇	
三十年	同上	七九五	

三十一年	同	右	八〇八
三十二年	上半年同右下半年	以各縣自辦為主	一五九二五
三十三年	同去年下半年		九〇〇四
(上半年)			
合計	訓練	人數	二七三三二

(五) 實施新黨員訓練：

本會依照中央發之新黨員訓練綱要，自民國三十年起，訂定訓練辦法，規定各縣(區)按照黨員知識水準，職業性質與居住地區區分高、中、初級組(初級組包括失學黨員識字訓練)實施訓練。近四年來，除渝涪區域，因環境限制，不採集體訓練外，一般安全縣(區)歷年訓練人數，可資統計者如次：

1. 三十年九月份起至年底訓練三一〇〇人。
 2. 三十一年計訓練五五二四人。
 3. 三十二年全年計訓練九六七五人。
 4. 三十三年截至九月底止計訓練二二一三六八。
- 合計已受訓之新黨員人數為四〇四二五人。

(六) 實施小組訓練：

本會按月編擬小組討論題材兩種或三種，頒發小組研討截至三十三年九月底止，全省小組能按月舉行兩次會議

本年八月份舉定訂頒訓練方案指定安全區域之四十二縣(區)實施內有淪陷區域十七縣(區)訓練之二二五八

者，計三二〇一個，能按月舉行一次者計五四〇個。

(七) 舉辦黨員通訊訓練

自三十二年度起遵照中央頒發通訊要點，訂定通訊辦法一種，令飭各縣(區)黨部指定優秀黨員十人至三十人，負責通訊，并規定每月至少通訊一次，截至三十三年七月底止，已將通訊黨員名單呈報者計有蕪湖等三十八縣(區)，通訊黨員為二九三人，并已遵照規定分別開始通訊矣。

(八) 印發政治情報

在三十二年以前，政治情報，每期僅油印轉發，自三十二年四月份起，改為鉛印，轉發至每個小組研閱，嗣為適應需要起見，江南方面，由本會撥款交屯溪辦事處，自行翻印轉發，每期印發份數，江北方面，計七千五百份，江南方面，計三千五百份，合共一萬一千份。并利用每期閒餘篇幅，附列本會重要工作指示，藉以加強并普遍指導

效能，一般黨員，對是項情報閱讀極感興趣，故收效甚宏。

(九) 籌設各級黨部中山室：

本省三十年度各級黨部計成立中山室七四所，三十一年度增至一九五所，嗣經積極督促已成立者力謀充實其內容，并飭將工作情形，按月具報，未成立者限令一律籌設成立具報，截至二十三年九月底，全省中山室已增至七七二所。

四、黨團指導工作

本會原有社會科之設置，自三十一年十月奉令改科設處，擴大組織後，將社會科改為黨團指導科，隸屬組訓處。茲將工作情形概述如次：

(一) 組織民衆團體：自二十七年間敵寇竄擾大江南北後，本省所有民衆團體，幾被摧殘殆盡，嗣經本會力加調整與策動組織，截至三十一年七月，奉令將人民團體移交政府接管時止，本省人民團體組織總爲一千二百五十九個。

(二) 建立黨團組織：人民團體雖移交政府機關辦理，惟本會仍負有指導之責，依照黨團組織與活動通則之規定，將所有人民團體中一律予以建立黨團組織，以加強其工作與發揮其活動效能。截至現時止，各縣人民團體黨

團建立數，已有六安等四十五縣，總數爲四百九十一個黨團。

(三) 加強黨政聯繫：本省黨政之聯繫，自二十九年一月 李主任委員兼主席切實加強日臻密切，三十年起，并奉中央明令規定省縣方面有黨政聯席會議，及省特別小組會議，縣黨政秘密會報，或特別小組會議（現統一爲特別小組會議）之舉行。近年以來，各縣黨政工作之發展，已因聯繫之密切，而步驟更趨一致，如協助政令之推行，民意機關之籌設，與訓練民衆防奸匪等項工作，均有詳細之擊劃實施，是以收效尙宏。

(四) 推行社會服務：省社會服務處自二十八年成立以來，設備頗具規模，如寄宿舍、食堂、書報閱覽室、娛樂室、民校及民衆諮詢、代筆、小本借貸等處，辦理成績良好，深得社會之稱許。二十九年超，通令各縣籌設，以適應社會需要，而各縣辦理俱稱發達。截至本年止，除立煌及青草壩兩縣社址，因三十二年元旦敵寇進犯立煌及外圍縣份被燬外，其餘尚有縣區社會服務處三十六所，雖經費困難，不易支持，而業務均能遵照規定，勉力維持現狀，以達服務社會之目的。

五、宣傳指導工作

(一) 建立聯繫機構：

聞事業，更加雨後春爭，蓬勃發展，以是民氣因而激昂，戰士精神益勵奮發，三十年度本省境內報紙，計次第復刊者已達三十餘種，以後逐年增加至現在止，純屬於地方性之報紙，竟有六十三種之多，間有一縣辦報兩種以上，另滁縣來安天長五河泗縣定遠嘉山盱眙當塗無為銅陵繁昌郎溪宣城廣德鳳陽等十六縣，因環境惡劣，尙未創刊報紙。查本年新開事業費，中央核定年爲七二〇〇〇元，以數目過少，無法按期補助各報，乃決定採用鼓勵方式，分期獎勵各縣報紙，現各縣報社經費，既未能列入縣地方預算正式項目，員工亦不能領用縣款公糧，影響新聞宣傳，至深且鉅。

(五)注重政令宣傳：

爲擬縣(區)黨部對於重要政令作有計劃有步驟之宣傳，特訂擬本年度本省縣(區)政令宣傳實施辦法一種，規定以憲政運動，兵役，糧政，公共造產，管債，國家總動員，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新生活運動，國民精神總動員，禁煙禁賭，新縣制，戶政，農田水利，儲政，學生及公務員從軍，國民義務勞動等十六項爲本年度政令宣傳中心工作，並隨時指示工作，點人進行方式俾使各縣有所遵循，藉收統一宣傳之實效。

(六)推進戲劇運動：

戲劇影響宣傳最大，二十八年冬本省黨部曾組織團結劇團，次年復成立工作隊六隊，派赴各黨務督導區，進行戲劇宣傳，並補助各縣及中等以上學校組織戲劇歌詠隊，計截至三十一年度止，各縣共成立戲劇隊八十二隊劇團十四個，三十二年復於省組織宣傳大隊一隊，巡迴各縣以施戲劇宣傳，兩年以來，收效殊多。

(七)充實集會宣傳：

集會爲進行各種宣傳工作，達成某種要求之唯一場合，果能運用得宜其收效最著，本會奉頒國定紀念日及黨的紀念日紀念辦法後，每屆紀念期前，一面策勵省會各界，依照紀念辦法舉行紀念外，一面編發宣傳綱要或要點，俯屬遵照，以使集會內容充實，發生最高度之宣傳反響，期能收其至大之宣傳效果。

(八)統一標語宣傳：

本省在十九年度，以各地標語，詞句紛歧製成零亂既失宣傳效用且日趨觀瞻，鑑於近年電分介縣實行消壁運動，凡城鄉紙質或木質標語，不問其旨意正僞與否，均予一律廓清，另由省黨部依據抗建國策及當時環境，製定統一標語二十四條，三十一年好黨公開宣傳復增加統一肅清奸匪宣傳標語四條，並未從省各附近要道，用巨形木質製成固定統一標語，再飭各縣利用石灰紅土普遍

繕製，以廣宣傳。

(九) 發行廣播事業：

戰後本省廣播事業，被敵摧殘殆盡，為溝通各地消息，圖設補救方法，特於二十九年一度一面電請中央統籌配發收音器材，一面於省黨部設立電訊社自設電台，逐日以十五瓦特之電二，向各縣派發宣傳要點，供給各地黨部宣傳參考。

(十) 加強藝術宣傳：

本會於二十九年，曾按月編印抗建畫刊一種，隨同皖報發行，三十至三十一年，復編印忠畫刊一種分送各縣普遍張貼，三十二年為加強並擴大藝術宣傳影響，特發動省美術界八十成立美術協會，同年並繪製大批巨型鈔資油畫暨歷史連環畫，豎立街頭，及巡迴各縣宣傳，本年除於各種紀念集會，編繪畫刊配合各革命性質宣傳外，最近電請中央配撥幻燈一座業運至途中。今後藝術宣傳工作，或能更彰大其成效也。

六，編審工作

(一) 編印畫刊：

本會前為加強特種宣傳工作起見，於三十一年創刊公

安徽概覽 黨 務

論半月刊一種，每月出版千份，專供黨員閱讀，中學學生集體訂閱者頗多。今已刊至第二五期，銷行甚速，本年自二十一期起擴大篇幅，充實內容，改為月刊，最近出版公論叢書，已刊行者史觀與唯物史觀及老醉漢（小說）二書。本年七月份經編行每週詳論一種，現已出至一一九期。又本會為協助政令宣傳所編行之宣傳叢書，於上年出版中英中美平等新約的認識及管制物價演說二書；本年度繼續出刊實踐國民精神總動員田賦徵實兩書。以上各書除寄發各縣黨部作為宣傳材料外並發交各地文化服務社推銷，亦頗收宣傳效果，至每次紀念集會宣傳文字曾出特別文告，及本會告同胞書，更經印傳單，標語，畫刊等以資擴大宣傳。

今後加強編印工作：除繼續各項叢書之出刊力求充實內容，並令飭各縣黨部彙集本黨同志之殉難忠勇事跡，彙編成冊，藉以表揚本黨同志之忠烈精神。

(二) 圖書雜誌審查工作

本會自二十九年秋，依照地方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組織通則，會同省會各有關機關，組織成立本省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辦理圖書審查業務；迄三十年下半年，本省圖書雜誌審查處成立，業務雖經移轉，然本會仍與圖書處密切聯繫；惟以三十二年度省級預算縮減，圖書處因之裁撤，而業務劃歸安徽教育廳暫行兼辦，本會奉中央命令，

對於民間流行通俗書刊，尤須注意審查，并擬本會輕飭遵照，及經常進行市經圖書工作，經送審之書局計有大華、德純、聯立等書局，所有本市及各縣查禁書刊均經隨時呈報中央備查；並准中宣部頒發各月份查禁書刊一覽表，均經轉飭審查在案，本年所查禁及檢送敵偽奸匪書刊共三十八種反動宣傳品二十四件。

(三) 戲劇審查

本會前應環境之需，曾於二十九年組織本市戲劇審查委員會，並頒發各縣戲劇審查委員會組織簡則，及審查實施辦法，經飭各縣遵照，迄三十年各縣計成立岳西、廬江、巢縣、宿縣、潁上、太湖、廣德、蒙城、舒城、六安、定遠、渦陽、亳縣、鳳台等戲劇審查委員會，本年經飭各縣繼續開展工作，並轉發中央取締劇本一覽表等各縣遵照審查。

(四) 郵電檢查

自二十九年度起，本會於軍委會未設立郵檢所之縣份，經飭各縣黨部設立臨時郵檢所，推進業務，本年度經轉頒未設立郵檢所暫行辦法，飭未設立之縣份遵照，并於十二月二十二日將設檢地點及郵檢人員電請軍委會核准，並令各縣指派精幹人員担任檢查，亦均能達成任務，計已成立

者渦陽、巢縣、桐城、六安、廬江、無為、太湖、貴池、岳西、太和、潛山、和縣、全椒、亳縣等十四縣。

(五) 資料採集

本會於二十二年度開始即擴大徵集宣傳資料及黨史史料，經成立資料室一所，并飭各縣黨部征聘採集員，成立採集網，並加發採集工作計劃大綱，督促切實遵照，計有蒙城、宿松、含山、太平、壽縣、霍邱、舒城、太湖、宿松、立煌、來安、黟縣、六安、天長、涇縣、蕪湖、銅陵、宣城、休甯、亳縣、屯流、廣德、甯國、鳳台、霍山、潛山、臨泉、無為、渦陽、和縣等二十縣，共採集敵偽宣傳品二百七十二件，奸偽宣傳品五十七件。

(六) 發展文化服務社：

本省接近前線，交通阻塞，各種黨義書籍，供應不易，近年來積極開展書刊供應工作，至三十一年底，本省已設有文化服務支社卅七所，去年春復因敵寇竄擾，皖中皖南及皖東方面受戰事影響，而告停業者計有當塗、蕪湖、繁昌、宿松、懷甯、望江、和縣、郎溪、至德等九縣。本會為補編救濟，曾竭力設法加強或扶植各縣文化服務社擴充業務，並規定各縣社普設閱覽室，灌輸人民知識，藉以提高一般之文化水準。

附各地文化服務社組織概況表

名稱	社址	成立年月	負責人	資本額	備
安徽分社	立煌	三〇年六月		六千元	
安徽分社	屯溪	二八年八月		五千元	本年增至七千三百元
廣德支社	廣德	三〇年六月		二千元	
太平支社	三口正街	三〇年二月		二千元	
宣城支社	宣城	二九年九月		二千元	本年增至五萬元
旌德支社	旌德	二九年二月		二千元	本年增至二萬元
甯國支社	甯國	二七年十月		三千元	
祁門支社	祁門	二七年十月		一千元	本年增至六萬元
績溪支社	縣府街	二七年二月		一千六百元	
貴池支社	貴池	二七年十月		一千元	
黟縣支社	黟縣	二九年八月		五千元	本年增至十萬元
歙縣支社	城內南街	二九年五月		二千元	本年增至四萬元
涇縣支社	涇縣	二八年八月		一萬元	
太湖支社	西關外河 口正街	二九年七月		五萬元	
蒙城支社	縣府前街	二八年十月		一萬元	
巢縣支社	拓泉	三一年十月		五萬元	
立煌支社	石稻場	二八年六月			

安徽概覽 黨務

安徽概覽 黨務

南陵支社	南陵	二八年十月	一千元	本年增至一萬元
休甯支社	城內西街	二九年五月	五千元	本年增至一萬元
定遠支社	小李集	三二年三月	一千元	
舒城支社	中梅河	三〇年九月	二千元	本年增至一萬元
六安支社	六安	二九年十月	五萬元	
阜陽支社	阜陽	三一年三月	五萬元	本年增至十二萬二千元
合肥支社	南分路口	三一年六月	二千元	
鳳台支社	西陳集	三〇年九月	五千元	
潛山支社	潛山	三〇年八月	五千元	
渦陽支社	教會內	三〇年四月	二千元	本年增至一萬元
壽縣支社	保義集	三一年九月	五百元	本年增至三千元
亳縣支社	高公廟	三一年九月	一萬五千元	
懷遠支社	龍亢	三二年一月	五萬元	
穎上支社	城西	三二年一月	兩萬元	
霍邱支社	城內	三一年八月	六萬元	
宿縣支社		三一年三月	四萬元	
臨泉支社	城內	三一年二月	五萬元	
太和支社	城內	三〇年十月	五萬元	
霍山支社	城內	三〇年二月	二千元	
皖東支社	古河	三〇年八月	五萬元	

七、人事管理

本會人事管理業務以前係由組織科兼辦，二十九年五月始奉令設人事股，專司其事，並於省執行委員會之下組織人事委員會主持各級工作人員之考選事宜，三十一年十一月，事財裁撤，人事業務併入機要科內，旋於三十二年元月奉令設立甲級人事室，組織擴大，業務繁雜，舉凡各級工作人員任免調遷獎懲考核甄審及幹部之調查儲備選拔舉荐訓練，與夫因公傷亡之褒揚撫卹救濟等無不遵照中央之規定，切實執行，以期人盡其才，才盡其用，以奠定人事制度，提高人事行政之效率。茲將本會成立人事室，以來之人事管理業務，略述梗概如左：

(一) 整理人事法規：法令規章為工作之根據，本會人事管理，除根據中央法規實施外，并參酌本省實際環境之需要，釐訂各種單行法規多種為法規日臻完善，特加以整理，如1. 工作考績實施細則，2. 朝會實施辦法，3. 職員出席朝會及缺席處分辦法，4. 到職卸職需知，5. 人事委員會組織辦法，6. 工作人員任用暫行辦法，7. 工作人員考勤競賽辦法，8. 工作人員離職手續未清處分辦法等均以補充修正。

(二) 辦理調查登記：重在選訂表冊，搜集資料，以期對於各級人員有全般之瞭解，其屬於考績者，有工作勤惰、勤惰、每季成績記錄，年終總考績，獎懲等登記，

關於選儲幹部者有舉荐優秀黨員，預備負責人，及候用人員登記，關於訓練幹部者有中央訓練團，西安黨訓班及皖南黨訓班等訓練人員之登記，關於任免調遷者有任免人員，人事動態，考詢人員，兼任人員，退職人員等登記，關於慰勵生者有褒揚撫卹救濟及被捕被害人員等登記，屬於共本資料者有履歷調查表；人事調查表，幹部調查表等。

(三) 建立考績制度：關於幹部之任用晉升選拔舉荐，均按一定之程序辦理，新任人員必須經過撰作自傳論文公文等測驗，并經各委員考詢，咸認為合格後，簽請主任委員核用，工作人員之晉升除有特殊功績外，概於年終總考績時行之。每年總考績終了，擇最優者兩人向中央密保，優秀黨員之舉荐每半年辦理一次，其餘臨時奉令選拔舉荐者，隨時由人委會遴選，報，又本會為適應軍事訓練幹部起見，經規定各縣黨部選報在地方負責望者五人，為各該縣預備負責人，由本會核定三人。

(四) 廣行工作考績：本會工作人員，縣書記長，及直屬區書記長之平時工作成績紀錄，每三個月核定一次，由各主管單位簽具意見，提請人委會核定，每年終了舉辦總考績，由人委會根據平時成績實行初核，簽請主任委員覆核，呈報中央備查，至各縣工作人員之平時成績紀錄與年終總考績，由各縣自行核定，并報本會備查，對於從政黨員之考核，係根據各省市黨部對於担任下級行政任務之

安徽概覽 黨

黨員考核懲懲辦法，由本省委員，各區督導員之視察報告，及各方之公文函件與論員從政黨員調查表等有關資料中考核之，每年核定一次。

(五)辦理黨員撫卹救濟：凡本省黨員因致力黨的活動而被害傷亡或積勞病故者，均依照黨員撫卹條例之規定，據情轉請中央從優撫卹或救濟，三十二年內經中央核准給卹者，計有被敵殺害之李炎、劉仲樞、劉世驊、姚德相、王廷輝等五員，被奸偽殺害者有廖昭航、余正文、丁金銘、何寶璋等四員，積勞病故者有范瑛、汪葵耕、徐長濟、楊林等四員，轉請議卹者，有方御錚、李郭、韓鼎鏡、范錕等四員，轉請議發撫卹金者有吳志剛、黃爾寬等三員，轉發卹金證書者有潘必貴、周楷書、蔣性初、李孝章、朱雲鶴、張吉鈞、彭選之等，補發卹金證書者，有陳子秀、陳書樓、季庶任一員，通知領取撫卹金者有張開誠、張華棠、何綿忠、胡桂廷等，通知遺族領取卹金者有劉曉嵐、張國淦、趙金鼎、余良浩等，辦理申請救濟者有陸玖宗、俞家壽等。(附抗戰以來因公傷亡黨員詳見表)

安徽省黨工人員抗戰以來因公受傷者及撫卹褒揚概況統計表

黨員姓名	籍別	所屬區黨分部	擔任業務工作	因公受傷及受難情形	撫卹情形	褒揚情形	備註
程民元	壽州		縣黨部書記	遭敵殺害	一次卹金300元 年卹600元	事跡宣付史館	
王滋湘	渦陽	第三區第二區分部	第二區分部書記	敵奸槍殺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宣付史館	
殷鶴父	無為		縣黨部幹事	抗敵被害	一次800元 年卹900元	事跡宣付史館	
周楷書	銅陵	五區第五區分部	區分部黨務科科長	遭奸黨會投水自盡	一次6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宣付史館	
郭在明	繁昌		担任宣傳委員	被新四軍刺死	一次卹金200元		
程東美	鳳陽	直屬區黨部	鄉級工作	被匪軍槍殺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劉瑞雲	懷遠	第四區第一區分部	懷遠縣黨部書記	被匪軍槍殺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劉息戎	徐縣		抗敵	陣亡	一次卹金7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余國衡	望江	直屬第一區分部	區分部書記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300元		
馮不疾	祁門	一區一分部	祁門縣黨部幹事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400元		
陳書樓	壽縣		在光緒年間從事推翻滿清工作	被當時政府槍殺	一次卹金1000元	事跡交黨史會	
陳子香	壽縣		在光緒年間從事推翻滿清工作	被當時政府槍殺	一次卹金1000元	事跡交黨史會	
趙金鼎	阜陽	第一區分部	縣黨部幹事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600元		
陳佐唐	太湖	第一區第一區分部	縣黨部幹事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800元		
潘必貴	銅陵	直屬第七區分部	區分部書記在區區偵察匪情	被匪軍擄殺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馮蓮府	蒙城	第四區第十一區分部	從事黨義教育	遭敵軍包圍被擄殺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600元	事跡交黨史會	
鄧學謙	渦陽	第四區分部	區分部書記縣黨部幹事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800元		
張志鈞	全椒	第二區第二區分部	第二區分部書記	因對匪為匪軍包圍殺害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程希川	桐城		調查室助理	被匪軍捕獲被匪槍殺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方紹舟	定遠	五區第一區第五區分部	參加辛亥革命再北伐	赴皖東抗敵被擄回四軍捕殺	一次卹金2000元		
馬維新	蕪湖	第一區分部	縣黨部幹事	病故	一次卹金800元		
陶少雲	蕪湖	第七區分部	區分部書記	被匪軍擄至繁昌槍殺	一次卹金4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李炎	桐城	懷寧第一區分部	懷寧縣黨部書記	遭敵殺害	一次卹金1000元 年卹600元	國府明令褒揚 事跡交黨史會	
劉仲樵	望江	第一區分部	青草橋區黨部書記	遭敵殺害	一次卹金800元 年卹450元	國府明令褒揚 事跡交黨史會	
劉世驊	桐城	直屬懷寧縣第一區分部	縣黨部幹事	遭敵殺害	一次卹金800元 年卹450元	國府明令褒揚 事跡交黨史會	全上
范世璜	鳳陽	五區第一區第一區分部	五河縣黨部書記長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1600元		
汪萊耕	歙縣	歙縣第一區分部	歙縣縣黨部書記長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1600元		
徐長潛	鳳陽	五河第一區分部	五河縣黨部幹事	積勞病故	一次卹金500元		
廖韻航	岳西	岳西第三區第四區分部	岳西第三區第四區分部 主任	匪害	一次卹金6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余正文	滁縣		黨員	匪害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丁金銘	滁縣		黨員	匪害	一次卹金4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姚德和	合肥		黨員	敵害	一次卹金4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王廷耀	岳西	岳西第六區第二區分部	第六區第二區分部 小組長	敵害	一次卹金400元 年卹450元	事跡交黨史會	
楊林	合肥	桐城第一區分部	桐城縣黨部幹事	病故	一次卹金600元		
何賢禮	天長	天長第一區分部	天長縣黨部書記長	匪害	一次卹金1000元 年卹600元	事跡交黨史會	

八、會計工作

本省黨務會計業務之處理，自民國十六年四月省臨時執監委員會成立以後，即由省黨部指派幹事一人担任會計工作。歷年黨部改組，會計人員每多隨之變更，直至民國二十五年，中央舉辦會計人員訓練，其時本省黨務特派委員辦事處選派郝乃聰同志前往受訓，結業後即奉中央指派為本省黨部會計員，自此後會計員之變更，須受命於中央之節制。抗戰軍興，閩都西遷，原由中央派遣之會計員以事辭職，中央以與本省相隔路途遙遠，指派人員來往匪易，而會計業務又不容中斷，乃准在戰時由本部任用富有會計經驗人員担任會計工作，並須報請備案。至其業務，初係受當時委員會常務委員指揮監督，以後黨部相繼改組，則隸屬於各該時期之事務科秘書處總務科等管轄，業務迄未獨立；與出納事務亦未劃分，洵與近代會計制度有所不合。至民三十二年省黨部擴大組織，中央乃由省設會計室之規定，由中央任用會計主任一人，受省黨部首長之指揮，辦理會計業務，內分審核簿記兩股，每股設總幹事一人，與幹事助幹三人至五人，分掌各該股事務。至於現存金出納事務，則受秘書處事務科管轄。會計室成立後，即由會計主任管理現金，斯誠本省黨務會計制度之大變遷。茲將工作情形略述如后：

安徽概覽 黨務

一、經費撥發情形

本省黨務經費可分為兩部份言之，一為各縣黨部經費，一為省黨部本身經費。各縣黨部經費，向由地方政府撥給，每縣每月多者一千七八百元，少者亦在五六百元，惟自二十二年八月，豫鄂皖三省則匪總司令部頒佈三省黨務臨時整理綱要，將各縣黨部原有經費取消，僅規定各縣每月支給事務費九千元，由三省則匪總司令部行營直接撥領，此項事務費，以之支配各縣，多則百十元，少則只數十元。行營結束後，乃改由禁煙督察處繼續撥發，至二十八年底禁煙督察處裁撤，經費來源斷絕，中央為顧全各縣黨部計，經商同行政院飭令省府自二十九年度起，仍將各縣黨部經費由省地方預算內列支，並核定每月為一萬二千元。嗣奉中央頒發全國縣黨部經費統籌統支辦法，規定由中央統籌統支，藉以調整縣黨部之經費，並電飭自六月份起實行，當又增定本省各縣黨部經費每月總額為一萬八千六百元，除原有一萬二千八百元外，每月不敷經費五千八百元，由中央按月補助。經費既較增加，縣黨部工作人員亦賴以擴充，黨務亦即隨之開展。本年全省各縣計分為三級：甲級縣每縣月支二百二十元，乙級縣每縣月支二百元，丙級縣每縣月支一百八十元，工作人員則由兩人增為四人，但實施統籌統支之時期，依據規定應自六月份實行，奈省府以交通阻隔，各縣黨部經費由省庫先行撥發

，將來向各縣收回至感不便，暨未應允，經費擬轉僑商，延至是年十月份始克施行，其十月份以前之各縣黨部經費，即由縣府按月發付，至三十二年度開始，各縣黨部之經費，始由中央直接核發。至於省黨部本身之經費，自民國十六年四月本省黨務公開活動後，省黨務臨時執監委員會成立，即由省庫按月撥給一萬三千餘元，歷年雖略有增減，惟爲數甚微，大致每年除臨時費外其每月鮮有超過一萬三千元者。迨二十六年「七七」事變發生，庫收銳減，旋奉中央命令按七折支領，是每月省庫只撥給九千一百元，二十七年又按奉中央命令再按七折支取，以是省黨部經費月僅六千三百餘元，實感不敷應用，當經呈准由中央按月補助三千五百元，二十八年除中央按月補助二千五百元外，省庫又恢復原七折，每月仍撥給九千一百元，二十九年本省施行分區督導制度，依照行政區域，成立各區黨務指導專員辦事處，又於皖南設置辦事處院東設置通訊處，各處經費均無專款，因商同省府在本會每月經常費九千一百元以外，每月加撥各區辦事處暨通訊處經常費五千五百元，中央每月又增補一千二百六十元，是年本會月支經常費總額共爲一萬九千三百六十元，惟自二十九年以後，因物價不斷高漲，省縣兩項黨務經費，逐年均有增加，除將二十九年至三十三年省縣兩費數目與分配情形另行列表外，其省黨部本身之經費，亦與縣經費同自三十二年度起直接由中央撥發。

二、提高工作人員薪給經過

黨務工作人員薪給等級，於民國十八年即有所規定，計省黨部委員書記長月各支一百八十元，科長月各支一百四十元，幹事月支七十元至一百一十元，助幹月支六十元至八十元，錄事月各支四十元至六十元，施行以來，迄未變更。抗戰軍興，物價逐年均有增漲，總裁因感黨務工作人員待遇過低，乃於民國三十年春奉令提高，當經中央第一七五次常會通過改訂省市黨部職員薪俸等級表及提高縣市黨部職員薪俸辦法，計省黨部委員（書記長比照委員支薪）分六級，每級二十元，自三〇〇元起至四〇〇元止，科長（祕書比照科長支薪）分五級，每級二十元，自一八〇元起至二六〇元止，總幹事（現改主任幹事）分五級，每級十元，自一六〇元起至二〇〇元止，幹事分六級，每級十元，自一一〇元起至一六〇元止，助幹分七級，每級十元，自六〇元起至一二〇元止，錄事分六級，每級十元，自四〇元起至九〇元止，縣黨部職員薪給，由省黨部按照各縣市黨部之等級及其當地生活情形並參酌各該縣市政府人員薪俸分別決定彙報中央核辦，但所增數額平均以不得超過原有薪經費預算總額百分之二十五爲限，嗣奉中央核定增加薪給案，自九月份起實施，並規定省黨部委員及書記長概支三級薪（月支三六〇元），幹事助理幹事各依照原薪增加四十元，錄事各依照原薪增加三十元，其

餘人員概係依其原有等級比照改訂等級表支給，與指示應遵照核定標準另編五至十二月份省縣薪俸分配預算呈核，本會當即遵照重行編列省縣員工增加薪額追加預算表報請中央核發，計省黨部每月應共增加三三九〇元，各縣黨部每月應共增加六四〇〇元，其支配標準如下：一、各縣區黨部書記長書記共九十七員，每人月增薪額二〇元，共需一九四〇元。二、各縣區黨部幹事助幹錄事共三百四十九員，每人月增額一〇元，共需三四九〇元。三、各縣區黨部工友一百四十七名，每名月增工資五元，共需七三五元。四、其餘二三五元作為各縣區黨部工作人員晉級加薪之用，上項每月應增省縣薪俸總額為九七九〇元，概由中央直接撥發，卅一年度即照新增薪俸等級編擬預算。

三、戰時員工生活補助情形

本省各地物價，以受戰事影響，逐漸高昂，從事黨務工作人員在新給未改訂以前，其生活費之收入，實屬低微，難以維持生活。乃於三十年春電請中央援照中央公務員例發給戰時生活補助費，嗣奉中央核示凡向由政府機關撥付經費之黨部，其職工生活補助費，經核准後，仍由政府機關洽領，本會經即與省府商妥按照政工人員之補助待遇，職員每人月撥補助費六元，工友每人月撥補助費三元，三十一年一至五月份職員月支薪在二百元以上者月補助二〇元，月支薪在二百元以下者月補助四〇元，六至十

二月份月支薪在二百元以上者月補助五〇元，月支薪在二百元以下者月補助七〇元，工友一至五月份每人月補助一〇元，六至十二月份每人月補助二〇元，總之三十一年度以前，黨務經費係由政府撥發，其省縣黨務工作人員之戰時生活補助，亦概係依照省縣政工人員辦理，自三十二年開始，省縣黨務經費均由中央直接撥發，其省縣員工戰時生活補助，亦即由中央撥付。至補助辦法分為兩項：一為生活補助費，一為食米代金，前者一至五月份，職員每人月給基本生活補助二〇〇元，並依照各人薪給加發五成薪金，六至九月份，其基本生活補助費改為每月四〇〇元，依薪俸加成數改為每月十成，十至十二月份，其基本生活補助費又增為每人月給八〇〇元，依薪俸加成數增為三十成，後者視各人年齡之大小發給，凡年在二十六歲以下者發給六市斗之代金，二六歲至三十歲者發給八市斗之代金，三十一歲以上者發給一市担之代金，工友係視服務年限之久暫發給，服務三年以上者發給六市斗之代金，服務三年以下者發給四市斗之代金，惟自是年十月份起不論服務年限多寡均一律改為六市斗，其每斗代金數目，係依照行政院核定數額給予。本省各縣計分三個代金區：第一區為皖中皖西十八縣，第二區為皖東皖北二十三縣市，第三區為皖南二十二縣，各區逐月代金數額均有差異，但大抵較諸各該縣糧食市價均略有低微。

安靈概覽黨務

附五年來省經費收入與支出分配表 廿九年至卅三年

三		十				年		收	入	之	部				
全年總數	每月收入				全年總數	小計	中央補助費					發給數	省庫撥		
	小計	補助費	中央補助	發給數											
二六,一〇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		四,一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全年總數		每月支出				全年總數	小計	預備費	活動費	辦公費	薪餉	支	出	之	部
小計	預備費	活動費	辦公費	薪餉											
二六,一〇〇.〇〇	三,一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備	註		

二		十				九		年		收	入	之	部		
全年總數	每月收入				全年總數	小計	中央補助費	發給數	省庫撥						
	小計	補助費	中央補助	發給數											
三三,三〇〇.〇〇	三,一〇〇.〇〇		四,一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全年總數		每月支出				全年總數	小計	預備費	活動費	辦公費	薪餉	支	出	之	部
小計	預備費	活動費	辦公費	薪餉											
三三,三〇〇.〇〇	三,一〇〇.〇〇	二,七五〇.〇〇	一,〇五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四,七五〇.〇〇										
												備	註		

各區辦事處經費列入縣經費項下動支

五年來縣經費收入支出分配表 廿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年	二										年
	入					出					
	全年總數	中央補助數	小計	撥發	省庫	全年總數	中央補助數	小計	撥發	省庫	
	3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全年總數	3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縣份	10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6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區	10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6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水	10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6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合計	3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備註	一、二級縣每月支六〇元二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三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四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五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六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七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八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九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十級縣每月支三〇元					一、二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二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三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四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五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六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七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八級縣每月支三〇元九級縣每月支三〇元十級縣每月支三〇元					

九、附屬機關

(一) 訓練委員會

甲、組織概況

安徽省執行委員會因感訓練工作之重要，為充實人力，以便積極設計，策劃并推進訓練業務起見，特依據「修正各省市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第十二條之規定，組織訓練委員會，派蘇委員民為常務委員，聘請卓衡之、楊續孫、劉真如、朱子帆、李一塵、李國幹、張岳靈、周方等為委員，并調派省執委會組織科長黎民與兼任總幹事，及調用其他工作人員，於二十九年八月二十一日開始辦公，嗣以各委員或已離立，或另他調，經於三十三年一月重予改組，除仍有委員楊續孫、朱子帆、卓衡之及常務委員蘇民外，并改聘曹敏、范春陽、胡文郁、黃同仇、黃紹耿、萬昌言、汪幼平、李品和等八人為委員，陳比奇、尚石鈞、吳文源、朱立余、徐璧華、王凱華、謝大烈、光燾復、周樸心、沈克家、丁勉哉等十一人為兼任專員，并任用李榮康為總幹事，以專責成。

乙、工作情形

子、出版訓練叢書

本會為大量供應各級黨部訓練材料，便利黨員研讀黨義書籍起見，凡關於總理遺教、總裁言論及其他關於本

黨義概覽 黨務

黨政網政與各種黨務工作技術書籍，經省執委會主任委員及其他本黨先進有關主義闡揚及黨務實施之言論，均經本會儘量搜集編撰訓練叢書，配發各縣黨員研讀。四年來計先後出版者有黨員守則淺說等二十八種。

附本會出版訓練叢書一覽表

種別書名	出版數	備考
通俗訓之一 黨員守則淺說	二千本	
二 國民公約十二解	二千本	
三 黨歌釋義	二千本	
四 三民主義淺說	五千本	
黨員守則	五千本	
二 黨義研究綱要	二千本	
三 黨義書籍閱讀法	二千本	
四 總理遺教淺說	二千本	
五 黨義演說競賽第一輯	一千本	
六 黨史概要草案 上輯	二千本	
七 奉行總理遺教	一千本	
八 兵役問題參考材料輯要	一千本	
九 怎樣做黨的工作	二千本	

安徽概覽 黨務

一〇	總裁訓練語錄	五千本
一一	小組討論題材第一輯	二千本
一二	黨旗和國旗	二千本
一三	總裁思想第一冊	二千五百本
一四	總裁思想第二冊	二千本
一五	總裁思想第三冊	二千本
一六	總裁思想第四冊	二千本
一七	小組討論參考資料	二千本
一八	黨員須知	二萬本
一九	如何健全黨員監察網	二千本
二〇	如何徵求新黨員	一千本
二一	如何健全黨的基層組織	二千本
二二	如何健全黨團組織與活動	二千本
二三	如何清查游離黨員	二千本
二四	如何宣傳政令	二千本

二四

丑、擬擬小組討論題材

本省各縣因戰事之影響，黨員多散居各處，經省執委會數年來之清查，舉辦黨員總報到後，並將新徵收之黨員分別劃編小組，小組之數並因隨新黨員數最之發展日益增加，惟以交通不便，訓練材料缺乏，以致邊遠各縣及鄉間小組，未能按時開會。本會有見及此，為加強黨員訓練，充實小組會議內容起見，除將中央頒發小組討論大綱轉發外，特於每月規定小組討論題目分深淺普通三種，分別編製討論大綱及指導大綱頒發研討後，并由本會將各地報來材料作成結論，刊登報章，以增進黨員對主義政綱政策之認識。

寅、舉辦黨義論文競賽

本會為闡揚本黨主義，及提高黨員研究黨義興趣起見，特定期規定題目公開征求舉行黨義論文競賽，除由各處刊登征文啟事，普遍函請各界人士應征外，并請由省執委會通令各級黨部獎勵所屬黨員踴躍參加競賽，而以其競賽成績作為各該黨部工作考績之一。每次征文錄取者，除發給優厚之獎金外，并贈送本會訓練叢書以資鼓勵，計此項論文競賽，業已舉行十二次，頗收訓練黨員之效。茲將歷次征文題目及錄取人姓名列后：

附歷次徵文題目及錄取人一覽表

次	徵文題目	錄取人	備考
第一	黨員對黨魂黨德黨史應有之認識	呂侶	劉道平
第二	三民主義的哲學基礎	光德復	鍾參天
第三	我研究 總理遺教的心得	李鐸	徐世淵
第四	戰鬥的政治與所謂敵後民主政權	李鐸	許冠三
第五	德蘇戰爭與中國抗戰	傅聯昌	張家訓
第六	如何實行分層負責制本黨土地政策的認識	李鐸	光德復
第七	如何展開二民主義文化建設運動	穆希陶	李鐸
第八	國防與科學	陳克滿	史紀法
第九	黨治與黨政	沈宗佑	光德復
第十	民生主義與鄉鎮建設	胡邦鼎	殷澄性
第十一	「中國之命運」研讀心得	桂景山	張祖藩
第十二	如何展開守法運動	光德復	張璧如
第十三	從軍與建軍	章啓琮	陳超民
		熊子俊	楊李鐸
		徐禮姦	周樹仁
			汪士旭

本會為加深黨員對黨義之認識，及對時事獲得正確之了解，藉供各縣訓練黨員之參考起見，特於每月舉行黨義

安徽 概覽 黨 務

，每次除請定省會名流學者及對主義有研究同志事先準備，屆時提出報告外，并普遍邀請各界人士參加，詳細紀錄均在院報及有關刊物發表，計前後共舉行座談會十五次，參加者甚為踴躍，且熱烈發言。茲將座談會舉行概況，表列如后：

附舉行黨義時事座談會概況表

次數	討論題目	主講	紀錄	出席人數	時間	地點	點備註
一	國民對於實施憲政應有的認識	劉真如	李榮康 楊夢九	五二人	二十九年九月二十二日七午九時	新生同樂會	
二	三民主義的縣政建設之理論與實踐	楊績蓀	李榮康 楊夢九	一九人	十二月八日上午八時	省黨部大禮堂	
三	中國婦女運動之回顧與前瞻	朱子帆	丁佩貞 張亞頌	四三人	十二月二十二日下午一時	同	右
四	推行新政與掃除革命障礙	章永成	李榮康 楊夢九	五八人	三十年二月二日	新生同樂會	
五	工作競賽運動	李主任委員	李榮康 周天固	一〇一人	三十年三月九日	中山紀念堂	
六	蘇倭中立協定與中國抗戰	楊績蓀	李榮康 耿仲屏	三二人	三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省黨部大禮堂	
七	如何促進三民主義的研究	蘇民	黃劍誠 浦淦俠	六六人	七月六日	同	右
八	如何加強政府機關內黨的組織與活動	楊績蓀	趙粟齋	四二人	十月二日	社會服務處	
九	如何澈底實施國家總動員法	魏壽永	史紀法 周博禮	二八人	三十一年七月十二日	省黨部中山室	

十 如何實行公務人員服務禮節及公務人員守節

楊 績 蔭 史 紀 法 三九人 十月十八日 同 右

十一 管制物價問題

蔭 民 史 紀 法 四二人 卅二年五月九日 省黨部組訓處

十二 開羅會議以後國際情勢的檢討

李 主任委員 邵 照 恩 三三七人 卅三年二月二十日下午二時 社會服務處

十三 如何提高工作效率

蔭 民 盧 賢 濟 一三七人 卅三年四月五日上午十時 農林示範場

十四 大別山在抗戰階段的地位與我們應有的努力

黃 同 德 李 榮 庚 三五人 卅三年五月廿日下午二時 社會服務處

十五 最近國際情勢

楊 績 蔭 范 慶 陽 二八人 卅三年七月廿九日下午七時 企業公司坪會

十六 如何展開守法運動

李 主任委員 盧 賢 濟 一〇〇人 卅三年十月二日下午二時 新生活俱樂部

十七 青年從軍問題

蔭 民 劉 明 權 一五〇人 卅三年十一月三日上午八時 立遠平劇場

辰、編印安徽黨務期刊

安徽黨務為省委會對下級黨部唯一指導與訓練刊物，並含有公辦性質，創刊于二十九年四月，初為週刊，卅五年一月一期以後，以物價高漲，經費不夠，改為月刊，每期印二千份，除分送中央各機關及各省市政府黨部外，並配發各級黨部研讀。

(二) 婦女運動委員會

甲、組織概況

戰前本省原有省婦女協會之組織，二十六年底，省會

安徽淪陷，對於六安相繼組織兒童保育所安徽分會，婦女慰勞口衛抗戰將士安徽分會，及安徽省婦女工作促進會等婦女團體，以領導婦運工作。藉以當時工作者多有調動，并按於經費，致組織未臻健全，工作尚少顯著表現。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教育部令由省黨部會同教育廳組織安徽省婦女戰時教育推行委員會，安徽戰時婦女教育工作之設計機構，八月間省黨部復遵照社會部指令組織安徽省婦女會，是為法定之婦女民衆團體，負設計指導全省婦女民運工作。

安徽概覽 黨 務

迨至廿九年元月間，李主席兼主皖省黨政後，即以調警各抗敵組織為先務，於三十年春，經省黨部依照中央發省（市）婦女運動委員會組織大綱，並根據本省、際環境之需要，擬定調警安徽省婦運辦法一種，將省婦女會婦抗會省婦教會合作組成安徽省婦女運動委員會，同時於皖南設立省婦運皖南分會，負責計劃及指導皖南婦運工作。

三十二年元旦，敵寇擾立，省婦運會之工廠，婦女寄宿舍、婦女職業介紹所等，悉被焚毀，為整理策劃內部運籌等事務，直至三月一日始恢復辦公，並積極策勵籌備省婦女會，卒於五月十一日組織成立，婦女民衆工作，至是關於婦女民衆組織工作，始由省婦運會交由省婦女會負責推行。三十三年元月婦運會主任委員羅耀如先生因病堅辭，各委員或因他往，或以本身事務無法兼顧，乃於二月再度改組，縮小編制，改聘倪暢予為主任委員，丁澄芳、汪亞男、程劍思（未就職）方宏英、洪紹俠、張鐵庵等六人為委員，會內設專任幹事若干人，助幹一人、錄事一人，附設於省黨部內辦公。各縣并於縣黨部設婦運會，會內設主任委員一人，委員六人至八人，日常事務由縣黨部職員兼辦，不另設專人。

自將原有省婦運會改組後，即令各縣積極組織縣婦運會，現已成立者有六安、蒙城、臨泉、巢縣、太和、渦陽、合肥、舒城、太湖、岳西、休、阜陽、和縣、至德、太平、懷遠、潛山、東流、壽縣、鳳台、含山、吳江、涇

七、繁昌、歙縣、祁門、廣德、旌德、卷、全椒、桐城、貴池、懷甯、界首等三十四縣。

乙、工作情形

三十三年三月八日，（婦女節）為鼓勵婦女能以慈禧時代，覺悟自己責任，曾舉行婦女演說競賽會，題為「如何作現代婦女」，參加者有女公務員及女學生三十餘名，錄取有學生組等 嵐、巫業媛、陳兆和、張壽澤、章啓玲、朱以萍等六名，機關組有陳韻痕一名。三月三十一日為搶救失業婦女及協助文盲之抗暴及救濟婦女解除困難，即成立婦女職業介紹所，代筆處，糾紛調解處。受介紹職業者有韓蕙英等三十餘名，代筆者王黃氏等五十餘名，被調解者有韓蕙英等六名。為使婦女有瞭解黨政問題研究中人民應有的責任，特於五月十日成立婦女黨政問題研究會，并推衛炳濱、劉志如、余 瑛、陳育其、羅秀英等五人為監事，姜 潤、張福澤、潘韻傑、王心儀、曹振華、陶素秋、印丹英、翁英華、羅 尊等九人為理事，經常研討黨政問題。又為配合戰時之需要，於六月二十七日成立省會臨時婦女服務團，內設團長一人，派倪暢予擔任，並設救護與慰勞兩隊，救護隊以省立高級助護學校學生為其本隊，慰勞以女中担任一小隊，女公務員担任一小隊，隨時抽調服務。

本省為敵偽匪之環伺，環境艱難，難竟時時待哺，婦女們為生活之逼迫，深目皆是，為謀救解決婦女生活暨教育待哺之難重業起見，婦運會現正擴大募捐籌設兒童保育院，婦女生活消費合作社，以復有所依歸而能生活，此一大義舉待開展，如能成功則不但為婦女開一暢達大道，且與抗運大業將有更大之幫助。

軍隊黨務目錄

一、組織(軍隊特別黨部)

(一)沿革

(二)組織

二、工作

(一)組織

(二)宣傳

(三)訓練

安徽概覽 軍隊黨務

軍隊黨務

一、組織(軍隊特別黨部)

(一)沿革：本省部隊有正式黨務機構，始自民國廿二年，當時係由保安團隊組設特別黨部，直隸本黨中央，執行委員會，由特派員主持，書記長襄助，下有總幹事一人，幹事、助幹、各若干人，辦理保安團隊黨務。所屬各團成立黨務指導員辦公處，內設指導員助理員各一人。二十八年春辦公處改為團黨部，以團長兼任指導員，原指導員改充總幹事，助理員改充幹事。二十九年四月成立軍管區特別黨部，及所屬國民兵團區分部，該特黨部與保安團隊特別黨部組織稍異，不設專任人員，由軍管區政治部，及國民兵團政治指導員分別兼任，同年秋因本省已成立保安司令部，遂奉令將保安團隊特別黨部改稱保安司令部特別黨部，組織較大，工作人員亦增多，除特派員書記長外，另有秘書一人，組織宣訓總務三科，科設科長、幹事、助幹、錄事、各若干人。三十年黨政機構奉令合併，六月間保安政治部裁撤，歸併保安特黨部，組織一如保安特黨部，工作人員均一律改為專任，并成立所屬師管區黨部，

設兼任指導員，專任總幹事、助幹、錄事、各一人。國民兵團區分部亦同時改由區黨部管轄。三十二年中央為加強組織力量，將保安軍區兩特黨部合併，改稱為省軍隊特別黨部，各該特黨部原屬保安團黨部六個，大隊黨部三個，中隊黨部七十五個，師管區黨部六個，保安處區黨部一個，區保安司令部區黨部四個，區分部六十一個，均改隸軍隊特黨部，同時成立軍管區及保安司令部兩區黨部。省軍隊特別黨部適用甲種編制，內特派員一人，由省主席兼任，執行委員五人至七人，其中三人為專任，并以一人兼書記長，下設秘書、視導員、及組織宣訓總務三科，全部工作人員均統原有人員編配，所屬單位內維持原編制，團區黨部及兵團區分部設兼任指導員，(由部隊首長兼)專任總幹事、助幹、(兵團區分部三人至四人)錄事、各一人，中隊(區分)黨部設兼任指導員專(兼)任幹事各一人。至是本省軍隊黨務姿態一新，組織強化，三十三年度奉令將國民兵團區分部移歸地方黨部接管。至於皖南方面，成立軍隊特黨部辦事處，中央加派省府皖南行署主任為執委，兼辦事處主任，其下副主任、總幹事、幹事、助幹、人選，均由適當人員調兼，就近督導皖南軍隊黨務，以收指揮靈活，運用裕如之效。

(二) 組織

甲、特別黨部

子、省軍隊特別黨部：設特派員一人，兼任執行委員五人，專任執行委員二人，執行委員兼書記長一人，秘書一人，下設組織、宣訓、總務、三科。各科設科長一人，組織科幹事二人，助幹二人；宣訓科幹事二人，助幹一人；總務科幹事二人，助幹一人，錄事六人。

丑、皖南辦事處：特別黨部皖南辦事處設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總幹事、幹事、錄事、各一人。

乙、團黨部

子、保安團黨部：保安第一二三四五等團黨部各設指導員一人，總幹事一人，幹事一人，助幹一人。

丑、師團黨部：各師管區補充團黨部各設指導員一人，總幹事一人，幹事一人。

丙、區黨部

子、保安區黨部：保安司令部區黨部設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

丑、軍管區區黨部：軍管區區黨部設指導員一人，總幹事、幹事、助幹、各一人。

安徽概覽 軍隊黨務

寅、師管區區黨部：各師管區區黨部各設指導員一人，總幹事一人，幹事一人，助幹一人。

丁、大隊黨部

子、泊湖水營大隊黨部：泊湖水營大隊黨部設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錄事一人。

丑、保安特務大隊黨部：保安特務大隊黨部設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錄事一人。

寅、保安獨立第二大隊黨部：保安獨立第二大隊黨部設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錄事一人。

卯、第五區保安第一大隊黨部：第五區保安第一大隊黨部設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錄事一人。

戊、中隊黨部

子、中隊中隊黨部：各保安團中隊黨部，各師管區補充團黨部，各設指導員，幹事，各一人。

丑、直屬中隊黨部：直屬保安獨立第一二三四五等中隊黨部設指導員、幹事、各一人。

己、區分部

子、直屬區分部：特別黨部直屬區分部設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

此、各區分部分部：軍管區，師管區，糧安司令部，區黨部以下，各區分部分部設指導員一人，幹事一人。

二、工作

全省軍隊黨務工作：關於計劃方面：所有年度中心工作，均遵照中央頒發工作實施綱要所規定，並斟酌本省實際環境需要，於年度開始，釐定實施辦法，切實推行。其中心工作之訂定，以加強黨員訓練，提高士兵素質，整飭軍風紀，及防止奸佞兵運為主，並益以生產運動，以改善部隊生活；推行戰時服務，以取得軍民合作；協助地方自治，以促進自治工作之完成；實施經理監察，期收經理開明之實效；實行新生活運動，以期生活為之改觀。凡此種種，均為軍隊黨務推行之工作。其執行經過：各級黨部尙能遵照訂頒分月進度表之規定，逐項完成。其因部隊任務繁重，流動性大，間有未能如期預定實施者，亦能因應時地環境，分別輕重緩急，漸次推行。特黨部並隨時派員前往轉屬單位，實行輔導，以期工作得以積極開展。至於考核情形：除每月根據下級黨部之文書報告與工作附件，詳細檢查，續密考核，並評定分數等第，作為單位年終考績之依據外；並訂頒各級黨部互導實施辦法，令飭遵行，實施以來，匪特所屬黨部彼此明瞭工作推行之實際情形，並收取則競進之效果。又為實地考核工作人員之功過，驗收工

作之成效，每年並由特黨部分期派出高級人員，分途出發視察。年度行將終了時，復召集所屬單位工作人員，舉行工作檢討會議，以檢討過去之得失，作策劃改進之根本。總之計劃務求縝密，執行務求確實，考核務求認真。為使更切實在，仍繼續致力於檢討與改進，以期尤符行政三聯制之主旨。

至於全部之工作，概分之為組織、宣傳、與訓練、三部份，茲分述於後：

(一)組織：全省軍隊黨務組織情形，已見組織概況。關於黨員之徵收：軍隊黨員分官佐士兵兩種，部隊官佐均須取得本黨黨籍，士兵優秀者亦可分別介紹入黨，奉准後發給黨證。均須由中隊（區分）黨部逐級呈報省軍隊特黨部，核轉中央組織部入黨。前後經過嚴格之考核訓練，素質尙稱一致。黨員數量在軍區保安兩特黨部時，官佐黨員一五二六八，士兵黨員五〇三八八。省軍隊特黨部成立後，經年餘之徵求增加新黨員官佐五四四八，士兵八〇〇八，新舊黨員計共七千九百〇八人。對於黨工幹部之任用：本省軍隊黨工幹部，係來自選派與保薦。除兼任外，均須辦理檢定手續，撰具工作計劃、自傳、論文、證件，呈請中央核任。全部人事之任免，除由主管科辦理外，並成立人事甄審委員會，負責人事之設計考核與監督。

(二)宣傳：各級黨部之宣傳工作，着重於對敵偽奸匪陰謀舉行之駁斥與暴露，並配合政令宣傳，以協助地方

政之推行；舉行紀念集會宣傳，以加深黨員民衆之認識，與提高其革命情緒。在人力財力缺乏之情形下，尙能努力將事，適時施行，頗收實效。省軍隊黨部對於宣傳工作之指導，除按月頒發宣傳指示，並供給宣傳資料，俾各屬單位知所適從外；并盡力於立煌市黨之宣傳工作，計出版刊物，過去有黨工通訊，戰友讀物，戰友畫報，戰友報，軍黨報，等多種。目前有忠勇月刊，綜合文粹，兩種。至下級黨部則有懷太役訊，兵役月刊，阜穎兵役，貴徵役政，等多種。

(三)訓練：各級黨部均經常舉行小組會議，讀書會，座談會，及精神講話，政治講堂等，以加深黨員對主義

、時事，及一般學識之認識，並舉行各種測驗、競賽，以提高黨員之研究興趣，與考核其接受訓練之成果。專任黨工人員，尤着重於自我訓練，訓練項目爲日記、論文、讀書報告等，施行以來，不僅增進工作人員之學識，改變工作人員之素質，抑且對黨務工作之開展，黨工信仰之建立，關係尤爲重大。

本省軍隊黨務尙已略具基礎，究以人力物力所限，距離理想尙遠。茲偵勝利在握，吾人懷於軍事第一，確保建軍建國之革命大業早日完成，自須突破種種困難，益求精進，今後建軍前途，仍賴吾人之更大努力耳。

安徽概覽
軍隊黨務

青年團團務目錄

一、組織（安徽省支團部籌備處）

- (一) 地方團隊
- (二) 機關學校團隊
- (三) 團員統計

二、訓練

- (一) 幹部訓練
- (二) 團員訓練
- (三) 特種訓練

三、宣傳

- (一) 文字宣傳
- (二) 藝術宣傳
- (三) 文化宣傳
- (四) 口頭宣傳
- (五) 集會宣傳

四、服務

- (一) 戰地服務
- (二) 社會服務
- (三) 文化服務
- (四) 服務選警

五、其他

- (一) 編行「安徽團訊」
- (二) 召開全省幹部工作會議
- (三) 各縣幹部會議

青年團團務

一、組織（安徽省支團部籌備處）

青年團之創立，在祖訓全國青年，充實本黨革命力量，以達成實現三民主義，捍衛國家，復興民族之使命。本省支團部籌備處奉此任務，於民國二十九年奉令籌設，同年六月在立設處辦公，開展工作，當以大江阻隔，交通困難，中央為便於團務之推進，乃將皖南二十二縣團務劃歸第三戰區支團部管轄。迨至三十一年九月，又奉令將皖北阜陽等十縣團務劃歸魯蘇豫皖邊區支團部管轄，因而本省支團部籌備處直屬團務之地區，僅立煌等三十單處。四年來，敵匪環伺，處境艱險，幸賴領導人之指導，黨政各部門之協助，以及工作同志之努力，本省團務基礎，於茲漸奠。爰將四年來，團務推行概況，略述於後：

（一）地方團隊：關於地方團隊之建立，係基於地方環境及工作進展程度，分別設立分團部籌備處，或團務籌備員。現經設有分團部籌備處者計立煌、桐城、六安、全椒、泗縣、岳西、舒城、霍山、無為、懷遠、壽縣、霍邱、太湖、廬江、合肥、等六處。團務籌備員辦事處者：計有盱眙、安慶、濠縣、定遠、宿松、望江、蚌埠、含山、阜縣、立煌女青年等十處。

（二）機關學校團隊：業經成立分團者計有省訓團，

第一中學，第二中學，第三中學，第五中學，第六中學，第七中學，第八中學，第九中學，第十一中學，霍山師範，天柱中學，真幹中學，安徽學院等十四處。已設立籌備員辦事處者計有：農職學校，六安縣中，全椒縣中，臨時師範，立煌女中等五處。設有直屬區隊，計有：石稻場，青草場，五九區隊訓練班，桐城女青年，六安女青年，高商，工職，太湖師範等八處。

（三）團員統計：本省支團部團員人數截至本年度六月底止，共二萬三千零四十九人，內有女團員一千八百九十八人，均先後納入組織。

二、訓練

（一）幹部訓練：為培養工作幹部，加強領導力量，特舉行幹部訓練，會舉辦團務講習會三期。第一期開始於二十九年，受訓人數共七十四人，第二期在三十一年，受訓人數三十六人，第三期在三十一年，受訓人數一百二十四人。本年七月，復於省訓團，附設團務幹部訓練班一期，受訓人數五十人，均係高中以上學校畢業，學能尚優，畢業後均經分發各級團隊工作。

（二）團員訓練：為提高團員政治認識與文化水準，本團對團員訓練最為重視，其訓練種類，計有：

甲、分隊會議——此為團員經常訓練之主要方式，每週或兩週舉行一次。

乙、讀書指導——規定團員必讀書籍及頒發讀書進度與讀法，按月轉頒團員研讀。

丙、青年日活動——每月第一個禮拜日，規定為「青年日」，內有「青年講座」「演說競賽」「康樂活動」等項。

丁、團員月會——每月規定各級團隊舉行「團員月會」一次。

戊、團員集訓——此為本年度新的訓練措施，自八月起至十一月止，為訓練期間，規定舉辦之團隊計為：本支團部，全椒，岳西，桐城，六安，霍邱，太湖，廬江，懷甯，舒城，泗縣，潛山等，分團共集訓團員四千八，現正積極進行中。

己、團員講習班——此亦為本年度本省支團部籌備處新與之訓練措施，自九月份起開始舉辦，地方團隊，除支團部担任省會團員講習外，並有懷甯，舒城，宿松，巢縣，合肥，壽縣，潛山，等團隊，同時舉辦。學校團隊，舉辦者計有第一，第二，第三，第七，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各中學等分團，與天柱分團，霍師分團，太湖師範區隊，立煌工職區隊，全椒縣中團務籌備員等處。

(三)特種訓練：為加強訓練工作之推行乃有特種訓練之實施，其內容：

甲、團員及童子軍大檢閱：此項工作 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本年度舉行秋季兩次大檢閱，歷年來共舉辦六

次之多。

乙、團員實彈射擊比賽：為提高團員軍事技能，間嘗舉行團員實彈射擊。

丙、團員火炬接力比賽：民國三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民族復興節會舉行省會團員火炬接力比賽一次。

丁、青年夏令營：三十二年夏季，全椒分團舉辦夏令營一次，調訓全椒縣中，七邑聯立中學，及皖中社會優秀青年學生三百餘人，本年夏季，岳西分團，亦舉行夏令營一次，調訓優秀團員及優秀青年共三百人。

戊、皖中團員集訓：本年度皖中舉行大規模團員集訓一次。

三、宣傳

(一)文字宣傳：關於文字宣傳，計有：

甲、出版刊物：支團部二十九年創辦大型綜合性之「安徽青年」月刊，現已出版至五卷，現仍繼續出版，另編「文化界」旬刊，後改為半月刊，出至三十二年十二月止。并假皖報社出版「青年旬刊」一種，發行在一年以上。各級團隊，出版之刊物，計有：「六安青年」，「立煌青年」，「皖東青年」，「桐城青年」，「舒城青年」，「合肥青年」，「岳西青年」，「巢縣青年」，「廬江青年」，并有學校分團出版之青年刊物、壁報，共有一百二十種之多。

乙、編輯宣傳訓練叢書：翻印徵求團員宣傳大綱一萬冊，團長告全國青年書一萬份，宣傳叢書三千冊，本團表解五萬份等。

丙、書刊發行站工作：三十二年三月，成立書刊發行站一所，又翻印訓練宣傳叢書十一種，共二萬八千二百冊，大量配給本處所屬各級團隊及上海，平津，山東，河北，魯蘇豫皖遊區支團，蘇北鄂東區團及魯蘇戰區分團等處，嗣以印刷困難，該站於本年元月奉令裁撤。

丁、印發大量宣傳標語，並開陷區匪區宣傳，四年來，計共印發宣傳標語，約達五萬二千餘份。

戊、舉辦團員論文競賽：共為四次，每次成績，均極圓滿。

(二)藝術宣傳：關於藝術宣傳，計有：

甲、安徽青年劇社：二十九年七月成立，曾演出多幕及獨幕之抗戰話劇共五十餘次。

乙、霍邱青年劇社：內有京劇話劇兩部，經常在霍上演戲劇，現仍繼續工作中。

丙、青年業餘劇社：各級團隊，多已成立，除開戲劇宣傳工作。

丁、青年大合唱團：各級團隊，亦已成立。

戊、發動各級團隊出版漫畫壁報：共有三十餘種，均為月刊或半月刊。

己、本年度發動藝術團員舉行畫展一次，以安徽學院

藝術專修科為主幹，畫展三日，成績頗佳。

(三)文化宣傳：關於文化宣傳，計有：

甲、成立青年寫作協會：係由優秀青年自動參加其目的在努力本團展開宣傳服務工作，各地均成立支會。

乙、成立文化建設運動委員會，曾舉辦多次文化活動。

丙、本年度響應中央團部徵印三民主義一百萬冊運動，支團部乃發動徵印三民主義三萬冊，成立三民主義徵印委員會。

(四)口頭宣傳：關於口頭宣傳，如團員演講競賽，各種座談會，以及民間訪問，青年訪問等，各級團隊均經常舉行。

(五)集會宣傳：大多與黨政機關，配合舉行，支團部單獨舉辦者有三二九青年節紀念，「五四」青年運動日紀念，團長辰誕慶祝大會，歷年成績均極良好，團長「五七一」壽誕，曾發動賦機祝壽運動，募得捐款二十五萬餘元，業已匯解中央。

四、服務

(一)戰地服務：本省支團部籌備處原有戰時服務總隊共四大隊，分布立煌、霍邱、六安、壽縣等地，作戰時服務工作。三十二年十月奉令改為青年戰地服務隊，編分三個分隊，本年九月，開赴皖中各縣，展開戰地工作，協

助基層團務之推行，第一期預定時間六個月，以後再繼續出發工作，在未出發前，曾於立煌蝗災區域，發動民衆，從事滅蝗運動。

(二) 社會服務：本省支團部籌備處原有青年服務社一所，內分郵政代辦所，青年俱樂部，青年會議室，青年閱覽室，青年服務部五大部門，設備均尙完善，嗣於立煌事變被燬，因限於經費，迄未恢復，現有者僅服務社之青年攝影部及「合作社」兩部門，各分團亦多有青年服務社之設置，社會服務工作，正在力求普遍開展。

(三) 文化服務：本省支團部爲謀取青年福利，特擴大文化服務，本年暑假曾舉辦「青年升學就業輔導講座」五次，每次聽講學生青年均在三百人以上，嗣復舉辦「暑期補習學校」內分擬考大學、高中、初中、三班，學生達八十餘人，至校後方書刊之介紹轉發均積極辦理，以新充實青年之精神食糧。

(四) 服務運動：本省支團部對於社會服務運動，無不竭力配合各部門熱烈推行，曾舉辦有「節約建國儲蓄運

動」，「出錢勞軍運動」，「滑翔機募款運動」，「慰問抗屬運動」，「學生從軍運動」，「鄉鎮公所儲蓄運動」等。

五、其他

(一) 編行「安徽團訊」：該刊爲團務工作指導刊物，內容側重工作技術之研究，重要法令之執行問題研討，按月編行一次，分發各級團隊參考運用。

(二) 召開全省幹部工作會議：本省支團部爲開展團務，於本年六七兩月，分期召開全省幹部工作會議，對過去工作之成敗，今後工作之計劃，均有詳盡之研討，今後工作之推展，良多獲益。

(三) 各縣幹部會議：爲使本省團務之全面開展，遵照中央指示，規定本年十月以前，各分團召開幹部會議，重在實際問題之研討，並確定各分團今後工作之重要趨向。

安徽概覽 青年團團務

郵政目錄

一、沿革（安徽郵政管理局辦事處）

二、組織

三、業務

（一）郵件

（二）小包郵件

（三）當地郵寄事務

（四）國內航空郵件

（五）包裹

四、工作概況

（一）開設局所

（二）開闢郵路

五、所屬各級郵局

（一）本區皖北各局

（二）代管他區各局

六、所屬各種郵路

安徽概覽

郵政

郵政

一、沿革（安徽郵政管理局辦事處）

安徽郵政管理局設於本省省會所在地之懷甯。管轄安徽全省各級郵政局所。民國廿六年七月七日，全面抗戰發生後，未及一年所有本區內沿江及鐵路線各城鎮，（包括省會懷甯）均經次第淪陷，而皖南皖北腹地，則均尚保持完整，所有各該完整地區之郵局，因與懷甯管理局隔絕，大有失去重心之勢，是以郵政總局將皖南各完整地區之郵局始而劃歸江西郵政管理局管轄，繼因南昌失陷又復撥歸浙江郵政管理局辦事處代管，而將皖北完整地區之郵局

二

劃歸河南郵政管理局辦事處代管。並飭由駐立煌之第十一總視察段就近指揮，嗣因鄂東完整地區之郵局亦劃歸該隊管理局辦事處代管，範圍擴大，指揮欠靈，郵政總局為加強管理機構，增進工作效率起見，爰於三十一年九月十六日，在立煌成立安徽郵政管理局辦事處。接管該隊管理局辦事處代管各局，以專責成。此辦事處成立之由來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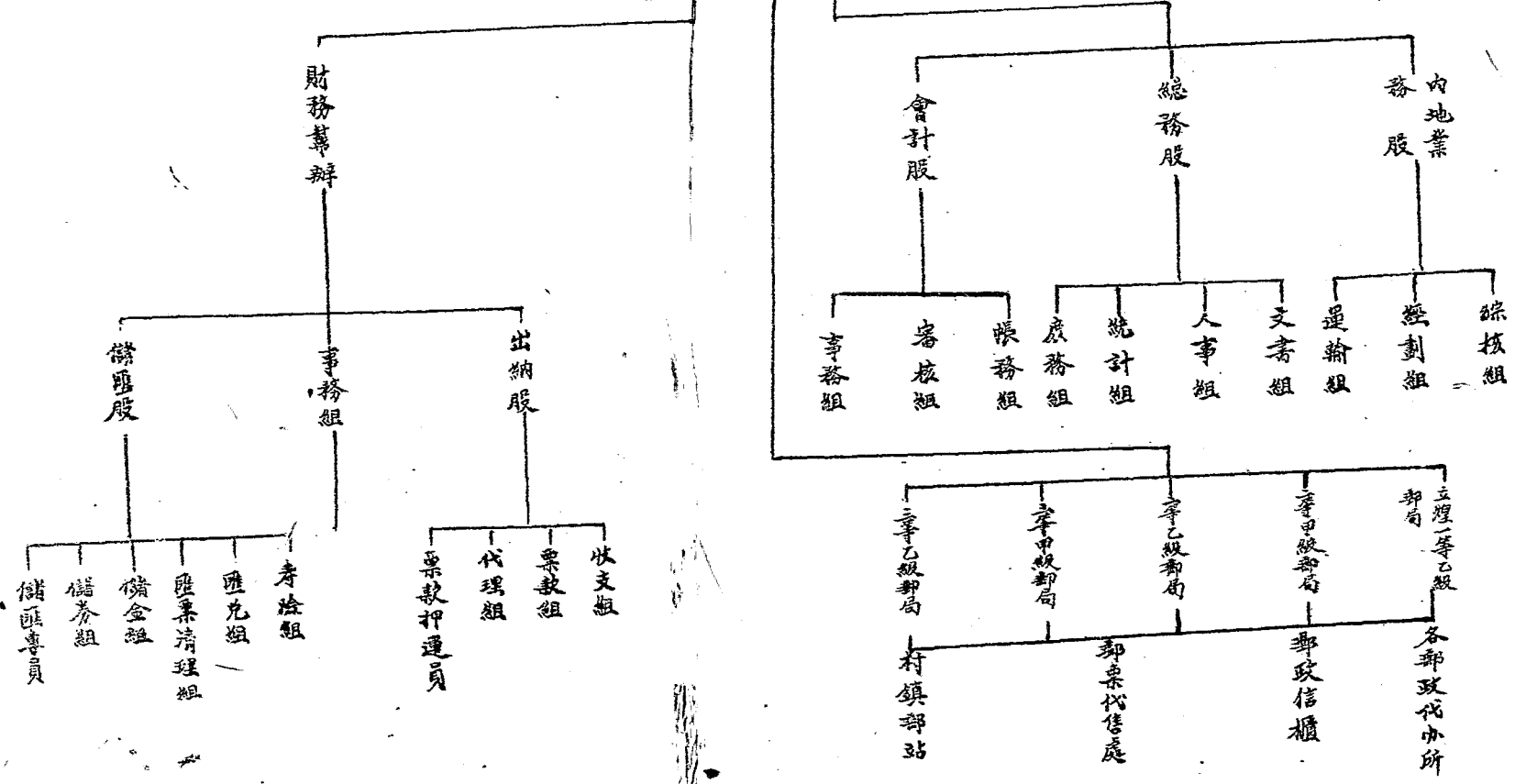
茲將辦事處之組織業務情形，工作概況，以及所轄各級郵局與郵路詳情分述如後：

一、組織

茲將組織系統列表如后：

安徽郵政管理局辦事處

主任



三、業務

茲將本區三十二年度收寄之各項郵件種類及數字分別開列於後：

(一) 郵件

類別	件數
普通郵件	一四、九六五、八一四件
平快郵件	一四九、二二三件
掛號郵件	八二二、六四九件
快遞郵件	一九六、一八七件
共計	一六、一三三、八八三件

(二) 小包郵件

類別	件數
普通	無
掛號	四、七九九件
快遞	五〇五件
共計	五、三〇四件

(三) 當地郵寄事務

類別	件數
就地投送之件數	三〇五、二七二件

(四) 國內航空郵件

類別	件數
普通	一六、九九七件
掛號	四、八五四件

安徽概覽郵政

類別	件數
快遞	九、五九四件
共計	三一、四四五件

(五) 包裹

類別	件數
普通包裹	二〇、八六六件
保價包裹	無
代收貨價包裹	無

四、工作概況

郵政之目的在便民利國，值此抗建時期郵局尤負有傳遞軍訊，及推行政令之使命，辦事處成立後即以此為工作的，努力邁進，不遺餘力。茲將兩年以來工作情形概述如左：

(一) 開設局所

本區各鄉鎮有因時局關係由窮鄉僻壤一變而為商務繁盛之地，而當地尚未設有郵政機構者或原有之郵政機構不足以應付現時之需要者，亦有各鄉鎮現為各淪陷縣政府內移之駐在地，按照中央規定均應配設郵局，以利通訊，而便施行政令者，辦事處成立後即經審察各處地方情形斟酌緩急需要，均經分別開設郵局或郵政代辦所或郵政信櫃，務使郵政機構得以普遍設立，以應當地機關民衆之需要。

(二) 開闢郵路：

安徽概覽 郵政

本區各種幹線郵路，支線郵路以及各村鎮郵路，自辦事處成立後均經隨時視環境需要，分別予以加強或擴充，是以目前本區各種郵路縱橫聯貫，無遠弗屆，已組成廣大週密之郵路網。

五、所屬各級郵局

(一)本區皖北各局

一等局：一處

立燈

二等局：十五處

阜陽，桐城，廬江，霍山，六安，太和，潁上，麻埠，正陽關，霍邱，渦陽，蒙城，潛山，太湖，界首集。

三等局：二十九處

三河尖，藥家集，流波疇，岳西，金神墩，孔城，舒城，中梅河，石牌鎮，河溜集，毛坦廠，三河，青草壩，楊湖鎮，蘇家埠，保義集，南分路口，臨泉，宿松，羅昌河，鳳台，柘皋，定遠，含山，梁園，銅城，歷家堡，火古碑冲，火鶴毛河。

(火已籌備開辦尚未報成立日期)

(二)代管他區各局

甲、蘇北

乙等局：無

四

三等局：七處

羅村，益林，王莊，岔河鎮，車橋，火八灘，火東溝(火已飭停辦尚未報開辦日期)，又東坎局已飭恢復亦未成立)

乙、鄂東

二等局：一處

三里墩

三等局：九處

黃梅，廣濟，滄水，劉公河，羅田，麻城，禮山，黃安，英山。

丙、豫東

周家口，水寨，槐店，秋渠集，項城，沈邱，新蔡，潢川，息縣，正陽，羅山，汝南，經扶，固始，商城，商水，上蔡，駐馬店，西華，扶溝，光山，西平，滄川，尉氏，鄆陵，呂潭鎮，明港。

六、所屬各種郵路

郵差幹路 六、五四八(公里)

郵差支路 九、八九一(公里)

自行車幹路 一二七(公里)

自行車支路 三二二(公里)

輪船及民船郵路 二四八(公里)

共計 一七、一三五(公里)

電政目錄

- 一、沿革（豫鄂皖邊界戰地電政專員辦公處）
- 二、組織
- 三、附設各局名稱
- 四、附屬各局業務情形
- 五、工作概況
 - （一）專員處
 - （二）立煌局
 - （三）第八通信隊

電政

一、沿革 (豫鄂皖邊界戰地電政專員辦公處)

我國電政隸屬於交通部，包括有線無線電報電話，管理機關，有各省電政管理局，第一二三幹綫工務處，營業機構有各特等電報局，各一二三四五等電報局，各省市縣電話局。在戰前通信網遍佈於國內各省市縣，業務發展已至相當程度。七七事變以還，迭經敵人破壞，及我自動拆線，損失頗為嚴重，沿武漢轉運，大別山為我抗戰之根據地，安徽省電政管理局，遷駐皖南屯溪，僅能指揮皖南各局，遂與長江以北皖省各局隔絕，交通既為配合豫鄂皖邊區軍事通信，乃有豫鄂皖邊區電政專員處戰地通信指揮機構之設置。

二、組織

豫鄂皖邊區電政專員辦公處於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六

日成立，內分通訊工料兩組，及分會計室一，至三十年春，因業務增繁，又添設總務組。現轄有三十一局，四無線電台，第八通信隊，及第十七線務段。所有專員處及各局台隊段人員，計技術員二，報務員八十，話務員八十四，業務員十一，事務員二十六，會計員二，線務佐九十，機務佐十五，報務佐二，汽車駕駛員四，差工伙役九十二。
 ① 全區綫路計長一八零五公里，綫條長一二六三。零公里。

三、附設各局名稱

- (一) 安徽省——立煌、阜陽、六安、正陽關、河溜、霍山、蕪湖、舒城、桐城、潛山、岳西、懷遠、蒙城、頹上、霍邱、渦陽、太和
- (二) 河南省——潢川、商城、固始、息縣、光山、新蔡、正陽縣、經扶、三河尖。
- (三) 湖北省——英山、羅田、黃岡、麻城、陸家堡。

四、附屬各局業務情形

三十二年七月至十二月份各局營業收入及報務次數統計

別	現金收入	報務次數	別	現金收入	報務次數
別嶺安溜埠城西坡耶和城縣蔡扶山圖傑	450616.39元	95132	房	366468.07元	93873
房	174366.70元	65085	阜	146896.50元	46720
六	136801.80元	13956	正	72446.80元	25886
河	31786.72元	4044	雀	32903.22元	13608
漆	48019.92元	6866	街	2595.74元	996
桐	8019.60元	1128	濟	6840.60元	6978
查	68999.22元	9066	懷	29611.39元	3156
凌	20247.54元	1794	類	5959.29元	858
霍	56614.32元	7206	鴻	90444.96元	139146
太	59456.20元	6584	濱	38774.40元	11598
商	13911.54元	9284	固	5496.60元	1350
息	27715.44元	2874	光	15952.80元	1356
新	8708.56元	730	正	10597.68元	1038
鄉	10049.04元	1866	三	8074.62元	8066
英	12892.70元	1530	河	3893.00元	725
黃	34651.20元	10104	宋		
隆			田		
家			城		

五、工作概況

(一)專員處綜理豫鄂皖邊區電政，主持職地通信，指揮

安徽蘇寧電政

各局及第八通信隊與第十七線務段。工作範圍涵蓋鄂院邊區軍事情形而推進，現在三租一至平日辦公時間，按照當地軍事各機關規定時間，原有案卷

安徽概覽 電政

事務，不分日夜，由專員督率隨時處理。

(二) 立煌局設有線無線電報及長途電話，有綫由立煌至鄆城用韋氏高速度機工作接轉全區報務其立煌至六安、蕪埠、潯川、商城、及廬家堡，用莫氏及電話機工作，無線電與立煌與萬縣、屯溪、老河口、長安、洛陽、鄆城、臨泉、界首、阜陽、河溜等電台工作，接轉前後方報務，其他如潯川經汝南至鄆城、潯川至固始息縣，固始至三河尖阜陽，阜陽至臨泉、太和、潯上、正陽關、蒙城、正陽關至六安，六安至霍山，霍山至英山，英山至黃岡羅田，霍山

至舒城桐城，均可用電報及電話機工作，互相溝通皖中皖北與豫南鄂北各地報務，藉以靈活軍訊，庶不致負配合戰地軍事通信之使命。

(三) 第八通信隊之位置與任務：第八通信隊隊部駐於魯蘇豫皖邊區總部所在地之臨泉，配備有有綫無線電報及長途電話機件，隊員二十餘人，分配在阜陽、蒙城、渦陽、接遠、河溜、最前方各局，隨時隨地担负隨軍通信工作。

附豫鄂皖邊區報話綫路圖

省 銀 行 目 錄

- 一、組織沿革（安徽地方銀行）
- 二、資金
- 三、業務
- 四、發行鈔券
- 五、盈虧
- 六、經濟研究
- 七、開展業務
- 八、統計

省銀行

一、組織沿革（安徽地方銀行）

本省於民國二十五年一月成立安徽地方銀行，設總行於蕪湖，抗戰軍興，將總行改為總管理處，遷於安慶，二十六年冬，再遷六安，二十七年秋為適應環境，飭將總管理處仍改為總行移設立煌，當開行之初，組織較為簡單，至三十年度因業務日見開展，乃修改行章，將組織加以擴充，其大略情形如次：

(一) 董事增至九人，任期為三年，監察人增至五人，任期為一年，均由省府選聘，分別組織董事會及監察人會。

(二) 設行長一人，由省府任命，副行長二人，由董事會選聘省府派充。

(三) 於重要城鎮設分行二、支行二、於各縣鎮設辦事處三十五，寄莊三，並為溝通後方及鄰省匯兌起見，經呈准財政部在重慶市及江西婺源縣景德鎮分別設立辦事處，辦理匯兌，各分支行處莊，均隸於總行，行員歷年隨業務之進展而增加，並經數度招考訓練，現共有四百二十餘人，仍感不敷，刻有招收新人補充。

(四) 總行設置總務、業務、會計、稽核、出納、發行、公庫等七科，各設正副科長各一人，信託儲蓄兩部，各設正副主任各一人，其下分組辦事，組設領組一人，辦事員助理員練習生各若干人，又於三十一年春，奉令事業機關會計機構，隸於主計系統，遂將會計科改為會計室，並就原有正副科長等請派充該室正副主任。

(五) 分行設經理副經理各一人，支行設經理一人，辦事處設主任一人，會計員一人，又分支行設置總務業務會計出納等四股，股設主任一人，其下設辦事員助理員練習生各若干人。

二、資金

地行資本在二十五年開辦時，僅為二百萬元，嗣於三十一年增為五百萬元，均係省府所撥，純屬官股，擬俟戰後金融復員時再招募商股，增強實力鞏固基礎。

三、業務

經營業務，按行章規定：

(一) 妥實工商業票據買賣貼現。

(二) 辦理國內匯兌。

(三) 代理收付款項。

(四) 收受存款。

(五) 有確實担保之放款。

(六) 買賣公債庫券。

(七) 經營農業倉庫及農業有關之放款。

(八) 有關生產建設及聯合產銷事業之投資為範圍；

並另撥資本辦理信託及儲蓄業務，又為協助政府推行公庫制度，受中央銀行之委託代理本省各縣鎮國庫支庫事務。

是以歷年來均依據行章及現行法令並參酌本省實際情形訂定計劃，以為推進業務之準則。惟因敵偽環境交通梗阻，一切進行，頗受影響，故所定計劃，亦常因應環境而變通。

茲將三十三年度業務計劃大綱分叙於次：

(一) 斟酌業務需要，隨時增設單位，以完成省內金融網。

(二) 給息吸收存款，妥為運用，以發展業務。

(三) 扶助生產事業辦理與國計民生有關之放款。

(四) 儘量發展省內外匯兌業務。

(五) 辦理產銷押匯活潑農村經濟。

(六) 酌辦貼現以促進工商業之發展。

(七) 代理收付公私款項。

(八) 繼續代理國庫支庫。

(九) 與省物品運銷社密切聯繫代理收購土產及搶購物資。

(十) 代理公私團體倉儲業務。

(十一) 代理保險業務。

(十二) 接受政府委託辦理物品供應及社會福利事業。

(十三) 視信託業務實際需要增設收貨處接洽站運輸站倉庫。

(十四) 酌量提高儲蓄利率以吸收社會游資。

(十五) 舉辦行員強迫儲蓄。

(十六) 繼續代理推銷節約建國儲蓄券。

(十七) 接洽經理美金儲券及特種有獎儲券。

(十八) 購買政府公債庫券及各種儲蓄券。

(十九) 辦理以儲蓄定存單摺及代售各種儲蓄券為抵押之放款。

(二十) 舉辦農產品質押放款。

四、發行鈔券

查自一元以下之幣券，中央規定由省地方銀行斟酌實際需要分別印發，並限在本省境內行使，以期普遍調劑。因依照上項規定，於二十六年間，呈奉財政部核准發行角券二百五十萬元，二十七年秋，呈准發行一元券角券各五百萬元。三十三年春，鑒於皖西北小額鈔碼，仍極缺乏，而中央農民兩銀行五十元百元大券又隨軍流行，充斥市面，既不適應需要，亦不易於流通，軍民交困，糾紛時起，乃

復呈奉 財部核准由本行加印一元券一千萬元，正洽印間，適太平洋戰事突起奉令停止進行。

五、盈虧

年來雖以交通梗阻，環境艱難，但對業務，仍循既定計劃積極推進，故歷年均尚獲有盈餘，且能隨業務之進展而增加，茲將歷年盈餘，除去開支，所得純益數字列后：

- (一)二十五年為一一五、〇五九、〇四元。
- (二)二十六年為二四二、九一四、七二元。
- (三)二十七年為一七九、四九〇、八五元。是年沿

交通發行處多已撤退，敵寇積極進攻武漢，業務因而陷於停頓，故純益減少。至武漢放棄後，本省局勢漸趨穩定，二十八年始將局勢退之行處次第恢復，並遵令購運物資，致純益增為九三九、六一、三〇元。

- (四)二十九年為五五一、三六三、〇五元。
- (五)三十年為一、九八一、七七六、九九元。
- (六)三十一年為二、七〇〇、〇三二、二八元。
- (七)三十二年元旦立煌事變卒倉發生，因急切間，

既無交通工具，又無法僱快，存倉存物等項遭受損失，計有一百九十二萬二千一百三十三元陸角八分，雖遭此巨大損失，絕未自餒，仍復致力於業務之開展，故年終決算，計獲純益，約達一千萬元左右。

六、經濟研究 (恢復經濟研究室)

該行對本省經濟金融之調查研究與設計統計等項工作原設有經濟研究室辦理，自抗戰軍興後，該行隨省府播遷，蓋以交通梗阻搜集材料困難，該項工作因以停頓，最近最後勝利即將屆臨，本省各種經濟事業，亟待振興，而其業務，亦須圖進一步之開展，故於本年度將經濟研究室予以恢復，設置經濟研究員多人，分別辦理經濟調查統計與研究設計事項。

七、開展業務

近年來中央對地方金融政策頗多轉變，為因應環境需要，乃積極策進業務之開展，經於三十一年十二月及三十三年三月先後舉行業務特別會議兩次，藉收集思廣益之效，各與會人員均能各就所見悉心研討，除增強人事機構外，並決定整個業務方針，次第實施，以完成應有之使命，冀毋負政府暨社會之期望！

八、計

安徽地方銀行歷年底各項放款及投資餘額統計表

單位：國幣元

科目	年度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合計	18,449,905.30	26,119,932.46	102,368,442.53
定期放款	6,568,255.08	3,078,295.72	9,840,735.72
活期放款及透支	5,955,964.08	12,766,921.14	42,103,748.96
存放同業	11,810,456.72	6,850,000.07	32,605,933.49
各項投資	500,000.00	14,524,208.48	12,818,024.36

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填報

安徽地方銀行儲蓄部歷年底各項儲蓄存款餘額統計表

單位：國幣元

科目	年度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合計	667,721.79	815,921.92	773,023.84
活期儲蓄存款	563,809.80	722,695.33	742,581.94
定期儲蓄存款	103,911.99	93,226.59	30,441.90

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填報

安徽地方銀行代理國庫支庫經收庫款

一覽表

單位：國幣元

庫別	金額
總計	107,387,485.43
阜陽支庫	34,199,203.88
岳西支庫	149,616.35
潛山支庫	1,498,740.80
宿松支庫	1,403,638.14
太湖支庫	1,111,342.88
桐城支庫	765,342.21
廬江支庫	3,583,349.98
霍山支庫	482,990.27
六安支庫	142,214,652.21
舒城支庫	8531,913.38
霍邱支庫	2,051,261.32
壽縣支庫	1,012,891.31
蒙城支庫	112,542,325.50
全椒支庫	1,845,702.55
臨泉支庫	2,720,716.35
潁上支庫	2,038,448.46
懷遠支庫	11,274.00
太和支庫	99,691.01
寧國支庫	1,968,596.06
宣城支庫	1,387,462.99
貴池支庫	92,022.42
祁門支庫	342,556.19
至德支庫	341,404.45
太平支庫	904,070.59
廣德支庫	1,546,259.89
青陽支庫	670,839.98
黟縣支庫	529,771.35
石埭支庫	842,833.72
旌德支庫	971,784.87
南陵支庫	1,348,471.35
休寧支庫	173,008.95
績溪支庫	1,652,624.91
涇縣支庫	683,128.11

註：本表所列各支庫經收之數字係自三十二年度四月份止至三十一月份之數字依照卅一年度國庫收支結束辦法之規定應仍屬於卅一年度故未列入

安徽地方銀行歷年底各項存款餘額統計表 單位：國幣元

科目	年度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合計	33,266,227.1	50,169,255.63	73,460,285.02
定期存款	69,546.84	30,621.61	30,019.58
活期存款	31,303,946.75	45,896,931.09	69,901,022.94
同業存款	176,129.72	4,241,702.93	3,258,242.50

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彙報

安徽地方銀行歷年匯兌款項統計表 單位：國幣元

年別	合計	匯出匯款	匯入匯款
總計	57,683,385.58	65,724,022.98	11,959,775.60
二五年	13,840,052.85	12,564,668.28	1,275,396.57
二六年	31,829,718.67	30,811,664.25	1,018,054.42
二七年	19,185,119.55	9,493,820.52	6,912,990.03
二八年	18,926,799.07	9,951,971.49	8,975,025.58
二九年	—	—	—
三十年	9,931,340.16	9,831,340.16	—
三一年	63,117,585.71	51,043,318.68	12,074,267.03
三二年	366,543,489.60	366,543,489.60	—

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彙報

安徽地方銀行歷年發行鈔券一覽表 單位：國幣元

年別	合計	面額					
		壹元券	伍角券	貳角券	壹角券	伍分券	壹分券
總計	125,000,000	800,000	4,000,000	1,000,000	1,500,000	3,600,000	4,000,000
二五年	250,000	—	1,000,000	800,000	700,000	—	—
二七年	250,000	—	1,500,000	400,000	400,000	1,800,000	1,000,000
二八年	750,000	500,000	1,500,000	400,000	400,000	1,800,000	200,000

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彙報

安徽地方銀行歷年各項公積統計表 單位：國幣元

年別	合計	公積	
		公積	特別公積
總計	2,722,223.72	1,931,552.63	490,671.09
二五年	3,758.90	11,505.90	2,607.00
二六年	83,379.13	24,291.47	59,087.66
二七年	50,565.79	17,949.08	32,616.71
二八年	900,162.20	3,346.13	306,206.07
二九年	2,216,270.00	35,136.30	166,490.70
三十年	728,710.80	728,710.80	—
三一年	1,200,000.90	1,000,012.75	200,012.75

註：三二年度盈餘尚未分配故未列入 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彙報

國稅

目錄

一、組織沿革（皖北統稅管理局）

二、稅收概況

（一）兩年來之所得稅利得稅概況

（二）兩年來之遺產稅概況

（三）兩年來之印花稅概況

（四）兩年來之營業稅概況

三、稅收統計

國稅

一、組織沿革（皖北稅務管理局）

抗戰軍興後，皖北各地情形特殊，各類稅收率多停頓，省府遷立後，經竭力經營整理，各稅始漸恢復。至民國三十一年春，財部因皖北局面大定，軍政均入常軌，乃設安徽直接稅皖北辦事處於立煌，隸河南直接稅局，舉辦所得稅遺產等新稅，並接辦營業印花等稅，同年夏並成立安徽區稅務局，立煌阜陽宿松三稅務分局，共轄二十餘辦公處，辦理皖北各地統稅，皖北稅務益就完備。至三十二年九月一日，復將安徽直接稅皖北辦事處改組為皖北稅務管理局，並將安徽區稅務局在轄江北之立煌阜陽宿松三分局合併直統兩稅，兼辦蘇北稅務事宜，規模雖較宏偉，責任亦更繁重，且地近前方，環境遼闊，情形特殊，辦理不易，此不僅須諸稅務同人之努力，尤賴軍政機關及各方人士之協助者也。

皖北稅務管理局改組成立，依中央頒佈各省稅務管理組織條例並參酌地方情形，將局內分設六科及人事會計統稅三室，以一、二、三科掌理直接稅，四、五科掌理貨物稅，六科及會計統計人事三室，分理各項事務，另設秘書

二

審核員若干人，辦理文稿及章則法令之核擬，督察各若干人，考察督導各分局所業務之推進。至附屬機構，其已成立者：有立煌、阜陽、潁上、霍邱、壽鳳、太和、臨泉、渦濠、懷遠、六安、合肥、舒城、桐城、霍山、廬無巢、潛懷岳、太宿望等，十七直接稅分局，亳縣、巢縣、鳳台、懷甯、無為、望江、岳西、蒙城、宿松、三河尖、龍亢、流波壩、麻埠、原疇集、蘇家埠、中梅河、迎河集、雙湖集、青草壩、葉集等，二十查征所，另有立煌、阜陽、宿松三稅務分局，共轄六安、合肥、霍山、巢含、全和、廬江、舒城、岳西、太湖、蒙江、宿松、懷甯、無為、潛山、桐城、霍邱、太和、懷遠、臨泉、蒙城、潁上、渦陽、鳳台、二十三所辦公處。為業務推行便利起見，經電准中央於直統兩稅附屬機構暫不合併，此現行之組織情形。

二、稅收概況

（一）兩年來之所得稅利得稅概況

查我國所得稅開征之議，亦遠在遜清未業，當時因外患內亂，接踵而來，雖國庫支拙，亦無由開辦，鼎革之後，庶政維新，民國三年乃公佈所得稅暫行條例，為我國所得稅條例之濫觴。迨二十五年，本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之決議案，制定現行所得稅條例，同年十月開始征收，而皖北本稅創辦更遲，於三十年三月始奉令接辦，故推行自感

不易，然為爭取時效完成使命起見，在推行本稅時首重宣傳，俾建立優良之稅譽，以期逐步鞏固稅政基礎，再行開展征課工作，俾增稅收而答國庫。茲將兩年來所利得稅推進行情形，分述如後：

(1) 第一類甲項所得稅：一甲之征收手續較繁，而各局所除太和立煌兩分局外，征收直接稅人員，又極缺乏，其間僅立煌分局曾於三十一年七月一度組織兩稽征團，分赴附近各縣稽征，第一類甲項稅款，其他各局所多未征收，迨阜陽講習班第一屆學員結業後，人員已行補充，遂令飭各局所於三十二年六月一日一律啓征，一甲及追征各年度所欠稅款，並擬定宣傳大綱，征收手續，計算方法，逕行決定稅款方法，令飭遵行辦理，施行以來，頗具成效，至乙項所得稅之推動辦法與甲項同。

(2) 第一類丙項所得稅：皖北毗連敵區，為商貨轉運要地，故行商營業之所得，遠勝於住商數倍，欲以控制稅源，當首重一丙稅，除於貨物轉運要區設登記站，嚴行登記辦理以來，一丙稅收逐漸趨於暢旺。

(3) 第二、三類所得稅：二、三類因稅率輕微，征收手續簡便，故推行較易，然皖北因地處前方，軍政及金融機關多遠駐鄉區，且常遷移不定，單位散漫難以控制，然本稅自開征迄今，即注重二、三類之征收，蓋欲藉軍政機關之倡導，以便推行各類稅收也。前皖北辦事處，於本年七月擬定二類甲項三類丁項所得稅實施辦法，舉凡普查

單位計算方法扣繳說明等項，逐步予以說明，嚴令各局所遵照辦理，自該項訓令頒發後，各局所二、三類之征課單位，日行增多。

(4) 財產租賃所得稅：三十二年三月間，奉令開始籌辦，以新稅創辦之初，宜於審慎將事，甯於暫緩勿稍涉流弊，故奉到稅法後，即令飭各局所先行從事普查，及發現單位工作，同時發展有關論文刊登各報，以資宣傳，並擬具財產租賃出賣所得稅實施步驟，令飭各局所積極推動，及函有關機關協助，並與田賦管理處取得密切聯繫，俾便推動，迄今日止已有數局所獲得稅收數字矣。

(二) 兩年來之遺產稅概況

甲、遺產稅推進情形

遺產稅日奉 國民政府明令於二十九年七月一日，全國一律開征，迄今已有三年以上之歷史，皖北各縣以瀕臨前方，半屬淪陷殘破區域，人民遷徙無定，死亡又未臻登記完善，進行調查征稅工作，不無困難，故舉辦較遲。安徽直接稅皖北辦事處於三十二年五月擬定遺產稅實施步驟，通令各局所皆征遺產稅，并追征二十九年七月以後繼承財產之納稅單位，其時以人力物力之不及，截至八月底止，呈報組織評價委員會僅二、三局所而已。至九月一日奉令改組成立財政部皖北稅務管理局以後，即設科專辦，俾便集中精力，以謀開展稅政，於是針對三十二年有限之時間，與皖北現有之環境，擬定各種推動辦法，其大概如下

子、核發評價委員會委員代理聘書，丑、函請各有關機關協助查報工作，寅、擬定各局所征收遺產稅獎懲辦法，卯、訂定整理遺產稅密告給獎辦法。

乙、辦理成效

自前述各種推動辦法實施以後，各局所與奮異常，本稅推遲工作，突呈緊張，自九至十二月份止，四個月之期間，各局所不但評價委員會均已紛紛組織成立，而呈報單位調查表報，猶如雪片飛來，社會人士及各界領袖，對本稅之認識，亦漸漸明朗，其首先倡導，勸申報遺產者則為青年團幹事馬彭年，繼之者為阜陽曹集鄉居民董明華，其他尚有相續而踵起者。統計遺產稅征收之數字，獲得超出稅局全年遺產稅收入預算四倍以上之成果。

丙、遺產稅之展望

遺產稅制，係根據民生主義而創造，故其優點甚多，如遺產類由評委會決定，足證本稅極其公平，其合於減免規定者，即照章減免，遺產類愈大而稅率愈高，不增加平民負擔，足證本稅極其合理，可贊揚者，即我國在此抗戰艱苦階段，舉辦遺產稅，目的固在增加國家歲收，支持抗戰經濟，而我政府為眷念國民福利計，在此財政困難時期，仍不將百分之二十五撥歸各縣市充作教育及慈善救濟事業之用，故遺產稅之舉辦，實與地方福利息息相關，故為達到此種願望，惟望今後認真執行各局所征收遺產稅獎懲辦法，以鼓勵各局所推行本稅之精神，加緊策勵人民密

告工作，以打開自願申報之風氣，如是則本年度本稅征收數字定有驚人紀錄。

(三)兩年來之印花稅概況

甲、印花稅推進行形

子、抽查工作

財政部安徽直接稅院北辦事處三十一年五月成立以來，對印花稅一項即着手積極推行，除抽查工作由直接各分局所抽查人員負責，嚴密執行以利征收外，各縣府亦遵章派定印花稅檢查員，每月按期檢查表報，推行順利，一般商民俱能明瞭納稅之意義。

三十一年十二月及三十二年二月間，先後擬訂印花稅抽查網與宣傳標語等項，令所屬各局所加緊抽查，廣為宣傳，以啓發商民對貼花增加深切認識。

丑、稅票供應

自三十二年四月十九日印花稅法經修正提高稅率公布後，該處即趕籌宣傳同時因奉令較遲，改定自三十二年六月份依照新率規定施行，函請各機關協助辦理，并函霍山安徽郵管局辦事處對所屬各局及代辦所大量配發各類印花稅票，以便貼貼。

三十二年九月間，奉部令改組為財政部皖北稅務管理局以後，復奉電令規定印花稅票一部由財政部委託國家地方及商業銀行代售，或由直稅各分局所自行代售，但因皖北地僻邊陲，運輸不便，稅票未能及早運達，一俟運到即

可實行。

關於應納印花稅總額逾五百元以上者，奉部令以六聯繳款書收據聯代替印花貼用，復於三十二年九月十一日奉財政部直接稅處令發三聯代替印花稅繳款書一種，逕發填用，該項繳款書收據聯上，印有印花錢樣，粘於憑證上，即可合法使用。

三十二年十二月奉令組織工作人員收集發票競賽委員會，管理局及所屬局所全體同仁，每月須盡量收集，以盡督促商人貼稅，增加稅收之責。

乙、辦理成效

印花稅因其備稅率低微，稅源普遍，手續簡便，征收範圍廣泛，檢查便利等優點，故無偏頗不均之弊，且納稅者易於負擔，皖北印花稅之推行，由於各機關之協助，各縣聯密檢查，故於修正稅法公佈後稅收數字驟然激增，除繳款書代替印花數字外，總計皖北以一年度共收印花稅款五〇七四五·二六元，三十二年度共收印花稅三八八〇一八六·四〇元。

丙、總結

皖北印花稅以過去推動經過及稅收情形觀之，將來稅收希望極大，由三十三年開始對於抽查工作再行嚴密辦理，以避免逃漏弊端發生，關於稅票供應方面，已由該局電請部予設法大量配發，并經函請霍山皖北管理局轉請處，對於所屬各局及代辦所充分大量配發，以便商民購貼

，並函請縣府檢查員專署切實執行檢查職務，以冀增撥三成補助費，具辦地方自治事業。

(四)兩年來之營業稅概況

甲、概述

溯自民國十七年全國裁釐委員會議決舉辦營業稅後，本省遵令於三十年元月開始實施，由財政廳主辦。至三十二年中央為改進財政收支系統及統一征收機構，決定劃歸直接稅征收機關接辦。三十一年元月財政部分電安徽省財政廳及河南省直接稅局，於同年三月份將皖北營業稅先由立煌直接稅分局開始接受。嗣於同年五月安徽省直接稅皖北辦事處奉部令組設，處內分設事務稅務會計三組，營業稅即由稅務組下設專股承辦。迨至三十二年九月中央為統一稅收，始將皖北辦事處改組為今日之皖北稅務管理局。營業稅照本局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三科主辦。

查營業稅於接辦之初，除調整機構健全人事外，並切實行查賬征收，取締包辦制度，嚴禁預征稅款，把握稅源普設登記站，規定緊臨敵區課稅辦法，並通飭各局所凡有代理國庫分支庫之銀行地方，商人應納款，規定逕繳，俾經征人員無法侵蝕中飽，同時嚴厲控制使商人既無逃稅之機以免發生留難浮收之弊，兩年以來，分別實施成效頗著，氣象一新非無由也。

乙、進展情形

1. 調整人事 稅收整頓之成果如何，能否達到剷除中

飽，務與便商之目的，督視經徵人員之健全與否以爲定。皖北商民習識不遠，對於稅法無不瞭如指掌；其次則地瘠產薄奸商土劣操縱把持勾結走私，致形成牢不可破之封建勢力。故接辦之始，一再嚴飭各局所主管人員勿遲疑，對此惡勢力必須首予擊破，對局內員亦實行嚴格甄審，以之推行新法，樹立新規。嗣該局及前皖北籌事處分在阜陽先後舉辦一二期稅務考訓學員結業後，即分派各局所充實據，社會輿感爲之遠變。皖北營業稅能於短期內有今日輝煌成績，概由調整人事所使然爾！

2. 健全機構 皖北營業稅自併歸本稅接管後，當就舊辦時原有局所，接實際情形合併改設爲直接稅十八分局及十二查征所，內部組織亦略予變更，嗣經參照各地稅區環境稅源豐富，分別予以增設。管理局成立後，本「款不虛糜事無廢弛」之原則，復增設查征所數處，以資控制稅源，並於各局所設置營業稅股，以專責成。此後機構益臻健全矣。

3. 開征短期營業稅（即行商營業稅）自安慶蚌埠相繼淪陷後，皖北營業稅收一落千丈；完縣皖中淪陷之各縣市鎮，營業復極蕭條，短戰時物價漲落，動失常態，商人多擬資作投機事業，買賣貨物則採流動方式，因之短期營業，頗形發展。接管後，經於阜陽宿城兩地召集業務會議，議決自三十一年五月啓征短期營業稅。舉辦之初，頗受社會責難，比經宣傳解釋，認論始息。現征數已較經營爲多矣！

4. 取締包辦制度 稅收之包辦制度，迭經層層嚴令取締。經接管後，對包辦制度，首予嚴格取締，並飭各督察人員隨時嚴密考察糾劾。兩年以來，不懈益勵，今則此不良制度已絕跡於皖北矣。

5. 實行查賬征收 前逾包辦制度，固屬違法，而外標估計或飭商號認繳，亦有失賦稅公平確實之要旨。經接管後，通飭各局所切實實行查賬征收，並規定商業帳簿須經由征收機關登記蓋印後，始准啓用，以資控制。嗣以營業稅法及施行細則先後奉頒實行，關於商號設置帳簿及查賬征收辦法規定甚詳更有所遵循矣。

6. 取締預征稅款 短期營業稅依法應於貨物成交後向賣方課征，但在未發生營業行爲以前，絕對禁止預征。施行之初，商民不諳法令，多生誤會或徂於積習，曠有預言，經年來之整理，並剴切宣傳，一面嚴禁對貨征收，不准收稅溢增，商人亦均翻然大悟矣。

7. 擬定察臨敵區課稅辦法 查皖北各縣密運敵區，後方土產運經皖北前往淪陷區域銷售者，爲數甚鉅。其在起運地點雖已運辦登記保證手續，然商人希圖逃稅，伎倆百出，難於防止，期在淪區銷售貨價，往往短報隱蔽，無法考證。爲事取時間控制稅源而裕庫收起見，經擬具察臨敵區局所課稅辦法呈奉 直接稅處核准，並飭遵行以來頗著成效。

8. 控制稅源設立登記站 戰時商場遷徙無定，間有素稱繁榮之市場，或以軍事行動交通梗阻，一旦蕭條，稅收中斷，而窮鄉僻壤之區，往往成爲貨物集散之所。故稅源之控制，頗感困難。爰於三十一年十一月通令各局所於商販會集及貨物進出境之扼要地點，設立登記站，嚴密檢查及辦理保證納稅事項，以救其病。

9. 規定稅款繳庫辦法 因感已往稅收由巡警局所自征自解，不惟有違公庫制度；抑且延宕時間，難應庫需；甚至經征人員間有騰挪積壓不解之弊；若考察不週，影響庫儲，實非淺鮮。前經規定經徵機關於稅額查定後，填發通知書，連同繳款書交付商人，將應納稅款逕繳代庫或三等以上郵局核收，既可節省時間，又易剔除中飽，惟施行之初，銀行尙未普設，不無困難，除立煌、貴陽、江等局已遵辦外，其所在地無代庫機關之各局所，先後呈以各該縣郵局與銀行辦事處或以未經奉令代庫，或以人員過少，不敷分配，或以稅額零星，經收煩瑣，多不願收納。業經報請部處核示並分別函達安徽地方銀行總行洽商增設辦事處，以利稅收，而便商民。

丙、稅率

查三十年九月二十六日修正公佈之營業稅法頒行後，本省財政廳於三十年十二月根據該法第四條之規定酌定同一稅率，以立二亥世電通飭各縣局遵照實施。安徽直接稅皖北辦事處以新稅法未頒發前繼續沿用茲擇要摘錄於後：

安徽概覽 稅

1. 營業稅以營業總收入額爲課徵標準，專門製造業以營業資本額爲課徵標準。

2. 不分行業不論營業性質，以營業總收入額爲標準課征者，一律徵百分之二，按月征收；以營業資本額爲標準課征者，一律年征百分之三，按季征收；短期或一時營業業按次征收。

3. 收入月計不滿三百元或資本不滿五百元者免征。

4. 新章未頒行前，其調查征收手續應依照舊章辦理。至牙行營業稅之征收則係根據三十年四月 財政部修正之本省牙行營業稅征收章程，茲將其稅率分述於後：

1. 月收金不滿三百元者按百分之六課稅

2. 月收金三百元以上不滿五百元者按百分之八課稅

3. 月收金五百元以上不滿一千元者按百分之十課稅

4. 月收金一千元以上不滿一千元五百元者按百分之十二課稅

二課稅

5. 月收佣金滿一千五百元以上者按百分之十五課稅

6. 臨時牙行收取佣金不滿二百元者按百分之八課稅二百元以上不滿五百元者按百分之十課稅五百元以上不滿八百元者按百分之十二課稅八百元以上者按百分之十五課稅。

至於酒牌照稅奉令於三十一年一月份起照營業總收入額百分之二改征普通營業稅。

比經接管後，營業稅率完全沿用前述省辦時期稅率征收。嗣三十一年七月二日國民政府修正公佈之營業稅法及

三十二年一月十九日 行政院第五九七次會議通過公佈之營業稅法施行細則先後奉頒施行。乃於三十二年四月通飭各局所改按新稅法征收，茲分述稅率如後：

1. 根據營業稅法第四條第八條之規定，經兩同一稅率。以營業總收入額為標準者，征收其百分之三，按月征收；以營業資本額為標準者，征收其百分之四，按年計算，分季繳納。短期或一時營利事業，均以營業總收入額按次征收。
2. 營業總收入額不逾五百元或資本額不逾二千元者免徵。
3. 牙行業按營業總收入額征收百分之六，以所得得金計算總收入額。
4. 銀錢銀號錢莊及典當業，按營業資本額征收百分之四。

丁、今後之展望

皖北地接蘇魯鄂豫，南枕長江；中帶淮水，北貫潁渦兩河，全境除皖山脈外，北部漸趨平原，土地肥沃，農產富饒，南部山岳地帶之茶麻竹木及礦產次之。抗戰以還，交通線上各縣份及繁榮市鎮泰半淪陷，兼以奸匪擾亂，商賈裹足，稅源倍感枯竭。比以進出境貨物運經河滬界首正陽二河等鎮銷售者日多，商賈雲集，尚呈黑帶中一綫曙光，兩年來開荆斬棘，悉力整頓，結果營稅居然超出甚鉅，其詳細數字，另附表說明。嗣後當益浮勵奮發，開源節流，以裕庫收；信賞必罰，以勵同仁；一面嚴加控制行住商單位，使商人更無逃稅之機會，一面督飭員司，恪遵法令，俾商人再無苛徵之苦感，皖北營業稅前途之光明當可行領而待也。

三、收稅統計

茲將兩年來稅收數字，以表明之如下列：

財政部皖北稅務管理局三十一年各級稅月份征課數目統計表

(單位元)

填報日期 民國三十三年

月

日

徵 數 月 份	稅 別	總 計		所 得 稅		利 得 稅		印 花 稅		營 業 稅		附 記
合 計		10,155,809	38	408,351	82	476,905	30	478,475	26	8,792,107	00	
一 月 份		20,187	63					26,299	60	175,080	03	
二 月 份		175,242	53					29,423	40	145,819	13	
三 月 份		250,990	17					27,312	00	223,678	19	
四 月 份		325,260	94					43,896	60	281,364	34	
五 月 份		460,225	44					89,023	78	421,201	66	
六 月 份		587,366	45					32,135	08	555,231	37	
七 月 份		728,189	86					30,353	80	697,836	06	
八 月 份		1,005,570	67					36,908	60	968,662	07	
九 月 份		1,444,764	85					52,852	54	1,391,912	31	
十 月 份		1,448,240	33					55,509	86	1,392,730	41	
十 一 月 份		2,528,508	89					58,680	32	1,469,828	77	
十 二 月 份		1,435,741	04					46,079	88	1,389,661	16	

財政部稅務管理局三十一年各類稅月份征課數目統計表

(單位元)

填報日期 民國三十一年

月 日

稅別 數目 月份	總計		所得稅	利得稅	遺產稅	印花稅	營業稅	附註
	合計	122,911,512.09	43,494,924.61	21,607,196.73	1,033,949.50	7,375,137.25	47,400,301.80	
一月份	651,157.92	18,040.87	30,814.58			41,940.88	560,362.19	
二月份	539,734.49	17,438.51	23,824.90			28,396.82	470,074.16	
三月份	1,118,934.60	190,605.69	112,810.56			54,385.00	761,133.35	
四月份	2,135,117.80	287,719.56	329,737.81			62,873.20	1,454,727.23	
五月份	3,061,376.80	465,952.33	728,724.31			65,751.24	1,800,948.92	
六月份	7,212,542.43	1,648,885.76	1,523,476.24			67,523.76	3,972,582.47	
七月份	6,457,953.90	1,161,295.78	1,683,844.81			253,284.70	3,356,528.61	
八月份	8,566,382.69	2,273,900.82	2,272,871.50			592,346.70	3,421,763.87	
九月份	22,576,285.35	35,583,222.46	2,523,272.57	3,603.50	909,772.08	3,956,388.74		
十月份	20,002,590.02	8,486,286.08	2,479,769.46	20,780.00	1,001,793.70	8,014,166.78		
十一月份	16,633,054.26	4,045,575.60	3,257,855.92	4,527.00	1,548,248.15	7,776,847.59		
十二月份	83,957,367.83	9,716,201.48	6,634,614.27	1,005,039.00	2,748,732.22	13,854,777.89		

局長張昭民

統計主任張蓋之

製表員

抗戰史料 目錄

一、安徽省抗戰忠烈事蹟

- 一、緒言
- 二、廖公養農傳
- 三、周故副師長元殉國事略
- 四、盧故副師長廣偉殉國事略
- 五、方碧舟烈士事略
- 六、趙故團長遼源事略
- 七、盧故團長達之事略
- 八、岳故支隊長文標事略
- 九、黃故團附怒濤事略
- 十、蔡丙炎將軍事略
- 十一、戴安瀾將軍事略
- 十二、吳繼光將軍殉國事略
- 十三、李故團長忠成殉國事略
- 十四、姚故團長鎮宇殉國事略
- 十五、王故代團長大飭事略
- 十六、公務員忠烈事蹟一覽表
- 十七、各縣團隊忠烈事蹟一覽表

- 十八、民間忠勇事蹟一覽表
- 十九、本省籍空軍將士忠烈事蹟一覽表

緒言

抗戰以來，我全國同胞共同禦侮，苦戰八載，已將敵人獨霸東亞迷夢打破，奠定最後勝利之基礎。本省處於前線，無時不在與敵人血拼肉搏之中，造成無數可歌可泣壯烈事蹟，誠足以表現我將士之忠勇與江淮民衆愛國熱忱之澎湃。茲特將抗戰以來本省之忠烈事蹟編列於後。除前故主席廖公燕農傳外，又分爲專略十三篇。（在爲外忠勇犧牲之本省籍者六；在本省忠勇犧牲者七）與公務員忠烈事蹟一覽表，各縣團隊忠烈事蹟一覽表，民間忠勇事蹟一覽表，及本省籍空軍忠烈事蹟一覽表各一。關於在本省抗敵之各軍將士忠烈事蹟，因目前尚難調查詳盡，且亦尙非可一完全公佈之時，故除重要者之專略外，餘皆暫闕。關於本省籍將士在外犧牲者亦如是。各縣團隊士兵之忠烈事蹟，亦須將來另爲調查與表揚。各表遺漏者，自所不免，尤其民間忠勇事蹟，遺漏必多，均待繼續蒐采，以後補入。然即此數表所列，已足表現本省軍民抗戰之功績與忠貞之精神矣。此種精神當同浩浩江淮并存千秋！

廖公燕農傳

廖公諱壽字燕農，又號伯符。先世居福建，明代中葉遷廣西陸川縣，世務農，父諱紹甫。牛昂仲三人，公爲長，咸奮如入縣小學讀書，時清政不綱，國事危殆，乃懷革命之

志。年十八入桂林陸軍小學，清宣統三年入湖北陸軍第三中學，武昌起義，軍校學生響應，公爲首倡，任督職員，與清兵戰於漢口，身劍不退，勇冠其倫；民國二年入清河陸軍第一預備學校，四年升保定陸軍軍官學校習步兵科，卒業後分發隸湖南唐生智將軍。民九護法之後任團長，以勇敢善戰稱。十五年唐部歸國民革命軍，稱第八軍，公任第四師副師長，兼第三團團長，旋軍制甲張，改任旅長，率師軍北伐入湘，第八軍奉命向長沙益陽推進，公率第三團與敵戰於西方坪，攻克長沙。十月第四師改編爲第三十六軍，升任第一師師長。十六年第二期北伐開始，公率部攻西平，戰甚烈，因兵力不敷攻城未克，總指揮劉鐵夫將軍慮敵力強盛，從俄顧問王張欲後撤，公力持不可，翌日拂曉，卒迫敵棄城北遁，時遂平未下，汝南已在圍攻，以西平之捷，遂汝之效，同時敗走，鄭城臨穎許昌之敵，亦望風而靡，革命軍直抵鄭州。河南大定。十七年任第三十六軍軍長，從第四集團軍總指揮白健生北伐，張宗昌軍據灤州抗拒，公逐張軍至開平擊潰之。河北底定。十九年從白公與李公德鄰商旋，任第四集團軍前敵總指揮部參謀長，旋充第七軍副軍長兼第二十一師師長，二十年升長本軍，襄贊李白二公勘定內亂，建樹新政，功績昭著。自日寇侵犯，抗戰軍興，公任第十一集團軍副總司令，兼第七軍軍團長，率八桂健兒北上殺敵，防守蘇魯邊境沿海地帶，部署甫定，復奉命參加海戰，升任第二十一集團軍總司令

陳家行之役，與敵激戰數晝夜，犧牲雖重，卒迫敵退。江邊。奉命調後方整理，尙以全力掩護友軍入國防線，始行撤退。自是而後率部北七劃淮爲守。徐州告陷，掩護各軍轉進，並指揮蒙城血戰創敵。敵窺武漢，公進駐英山，以備師備敵背，克潛山太湖宿松等縣。武漢失守，奉命兼任豫鄂皖滂區游擊兵總司令，並兼安徽省政府主席。當斯也，皖屬江北，完整地區已無幾縣，豫南鄂中各地亦多告淪陷，公受重任力支大局，未五月，相繼收復大別山外圍各據點，孤立之豫鄂邊區游擊根據地，賴以鞏固，戰事稍定。撫所流亡，安定社會，扶植善良，嚴治貪污，頒訂「安徽省戰時施政綱領」。培植青年幹部，實施「行新政用新人」之政策，皖省局勢，煥然一新，一年之間，公出巡五次，所至必召民衆士兵慰問垂詢，慈和愷切，有如父兄，公忠誠剛毅，潔己奉公，布衣粗食，自奉極簡，影響部屬亦均砥礪廉潔敦崇樸實。公雖日處萬機，而事無鉅細，必躬親治理。惟因宵旰憂勤以事成疾，竟於民國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晚十時，以腦充血症不治辭世。主持院政恰整一年。公生於民國紀元前二十二年，享壽五十七。逝後翌年一月二十八日，安葬於立煌響山寺側。

國府於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令曰：「安徽省政府主席廖磊，因病逝世，前經國府委揚在案，查該故主席兼理軍民，卓著勳績，尤宜特追贈陸軍上將，發給葬費一萬元，交軍事委員會從優議卹，並將生平事蹟，存備宣付史館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用表政府篤念忠勤之至意。此令。

周故副師長元殉國事略

陸軍第一七三師周故副師長元，雲南人，二十七年五月初敵迂迴進攻徐州，馮蒙告急，奉命率一〇三三團由洛河星夜趕赴蒙城守備，六日到達，趕築工事，七日敵步騎三千來犯，與我守軍發生血戰，八日敵增至五千，附砲三十餘門戰車多輛，將城包圍，猛烈進攻，並有飛機五架更番轟炸，自晨至暮迄未稍止，城垣多被炸圮，九日拂曉後，戰外及城破口處與敵爭奪肉搏，情況慘烈。九日拂曉後，戰况愈烈，我工事被敵轟毀無餘，官兵傷亡殆盡，八時後，敵以戰車掩護由四面衝入城內，周故副師長以身當先，指揮衝殺，血拚約一小時，創敵五百餘，卒以衆寡懸殊，子彈告絕，周故副師長及李蔭雨營長與未能衝出之官兵，同殉亡城。三晝夜之苦戰，我官兵犧牲者共二千餘人，敵亦傷亡至衆，是役爲本省抗戰最光榮壯烈之戰役也。

盧故副師長廣偉殉國事略

三十三年四月間，鳳臺敵爲策應中原戰事，出據皖北，二十五日敵二千餘竄犯潁上，二十七日城陷，五月四日敵續西犯，我軍阻擊，於遲滯集于四十里鋪間與敵展開血戰，斃敵甚衆，十日我收復潁上，殘敵潰退，是役我騎兵第八師副師長兼政治部主任盧廣偉，指揮所部與敵激戰甚

，五月五日上午十時，以身先士卒，竟作壯烈犧牲。

方昭舟烈士事略

方烈士璧，字昭舟，安徽定遠縣西鄉城橋鎮人，生於清同治六年，爲清優增貢生。生性豪邁，幼懷革命大志，痛滿清政府之懸淫昏懦，乃決心從事革命運動。曾創設儲材商業學校，與本省志士密商革命，光緒三十三年加入同盟會，追隨 國父致力革命運動，垂二十餘年，舉凡辛亥，討袁、護法、北伐諸役，無不統帥淮上健兒，熱烈參加。歷任淮上國民革命軍軍統，第二師補充旅旅長，別動隊司令，鳳陽縣長等職。民國十六年以年事高邁，隱居故里。

蘆橋變起，敵寇陷京，渡江北犯，而北戰場之敵寇，亦企圖打通津浦鐵路。烈士痛山河之破碎，桑梓之瀕危，聚食難安。時劉軍長士毅駐守蚌埠，於二十七年一月一日委以風定（風陽定遠）別動隊司令職，烈士時已七十有二之高齡矣。受命後，重集淮上健兒，成一勁旅，於定遠鳳陽壽縣等地從事游擊，襲擊敵人。前後在唐圩、上營、洪山口、考城、姚營、田家庵、龍頭壩、五店、鐘橋鎮、水家湖、能仁寺、趙家拐子、樓子店、官塘等地，與敵軍大小接觸不下百數十次。而烈士所率之部隊，均屬臨時集合之地方武力，未經訓練，武器陳舊，（紅槍大刀均爲淮上健兒抗敵武器）與敵軍之犀利武器 配備飛機大炮

烈相週旋，竟每次戰役，均能予敵寇以創傷，端賴烈士之領導，與夫淮上健兒忠勇精神之表現也。二十八年春，皖東北諸縣黃水氾濫，災害慘重，烈士受中央賑濟委員會第三救濟區特派委員盧奉法師之托，往定遠鳳陽一帶，查放急賑，足跡所至，必向民衆宣揚政府德意，掃以抗敵勸奸，完成民族復興之使命，正氣磅礴，大義凜然，爲奸人所忌，於四月十五日夜間，被害於田野，彈由左耳入右耳出，亦云慘矣。時年七十有四。烈士一生致力革命，奮鬥無間，兩弟爲革命就義於滬濱，孤子成仁於蚌濱，（哲嗣國華烈士民六護法之役被倪逆嗣冲所害，守節撫孤之子婦與三弟婦及曾孫女，於二十七年正月初五寇至時，聯袂投河。滿門忠烈，足爲千古之矜式也！

趙故團長達源事略

趙故團長達源字德泉，雲南大理人。幼嘗就學於雲南省立農科高級中學。嗣以革命怒潮澎湃於南方諸省，遂投筆從戎，民十五考入雲南講武堂十九期步兵科。畢業後，分發滇軍第五旅見習，歷充排長，區隊長，連長等職。民二十三年隨勦匪軍轉戰來皖，以功擢升少校營長，旋調升保安第九團中校團附，暨宣城保安警察大隊隊長等職，抗戰軍興，升任保安第九團上校團長職，時蕪湖安慶相繼淪陷，乃率所部轉戰江淮。迭摧頑敵，屢率層峯傳令嘉獎。民二十八年秋，盤據蚌埠田家庵之敵西犯，壽縣鳳台

相繼潰陷，趙氏奉命由渦陽馳援，一戰克之。二十九年四月十日，敵復大舉向壽縣進犯，水陸夾攻，聲勢猛銳，趙氏率部堅守城池，與敵血戰兩晝夜，終以乘寡懸殊，至十二日下午四時，竟與城偕亡，全團官兵壯烈犧牲者二百餘人，團附黃怒濤亦同時殉國。

趙氏於城危時遺書曰：「余在病中，奉命守城，已下最大決心，與城共亡，……希爲我報仇雪恨，殺盡倭奴漢奸！」

盧故團長達之事略

盧故團長項，字達之，廣西上林縣人，於廣西賓陽中學畢業後，考入中央軍校第六分校第一期工兵科，十六年畢業，任第七軍步兵營連附，十八年調充特務營上尉連長，二十五年調升第四集團軍第五獨立團二營營長，二十八年調升第一七二師一零三二團團長，後調任□□師野戰補充團團長，爲人文雅謙和，而勇敢善戰。三十年春，奉命出擊淮南路北段之敵，率部兩次突過路東，三月七日第二次過路東時，與敵發生遭遇戰，盧團長從容指揮，沈着應戰，後敵三路增援，將全團緊圍，盧團長在火網中督所部奮勇衝殺，不幸中敵彈竟以身殉。

岳故支隊長文標事略

岳故支隊長文標字伯毅，安徽鳳台人，年甫弱冠，即

參加革命，護法之役與焉，民十五年，肄業於河南陸軍訓練處步科。以學業成績卓越，出任國民革命軍第三十三軍特務營第三連連長，參與北伐。

抗戰軍興，岳氏在鳳台西部，集結民槍五百餘，參加抗戰。任第五戰區皖北抗日人民自衛軍第四路軍直屬第二大隊長職。率所部戰於沿淮一帶，摧頑克敵迭奏膚功。二十八年，所部遵令改編，移駐壽縣，負壽南清剿任務，并作前綫友軍之應援。同年十月編爲第五戰區第十四游擊縱隊，升任第一支隊上校支隊長職。奉命率部由壽縣河口集進駐泗縣，時泗縣縣「三三」之變，逆軍四千餘衆，分向武圩壘溝進犯，岳氏率部與逆軍激戰三晝夜，卒將逆軍擊潰，旋奉命移駐泗縣極東北之大柏牙雙莊兩地，逆軍復傾其精銳五千餘衆，大舉進犯，戰况激烈，經數晝夜之苦鬥，予逆軍以嚴重之創傷，岳氏亦以身殉是役。年三十有八。

黃故團附怒濤事略

黃故團附怒濤，字步波，廣西鎮邊縣人。畢業於中央軍校第一分校第二期，並任排連長，十九年夏入嶺勳匪，升少校連長。二十四年返桂，充柳州兵工廠軍訓大隊大隊長。

「七七」事變後，隨五路軍出發抗戰，屢建功勳。二十七年春轉職宜興、長興、餘杭、天目山等地。旋隨師入

皖，任某集團軍總司令部參謀。同年冬調任安徽省保安第二支隊司令部少校副官，旋調充第九團團附。二十八年五月入西北游擊幹部訓練班受訓，十一月畢業回部。四月間，蚌埠敵進犯壽縣，竟以身殉。

蔡丙炎將軍事略

蔡丙炎將軍字紫宜，又號子道。安徽合肥人，邑之望族。因志在革命，乃投考黃埔軍校第一期，畢業後分發第二師，歷任排連長。北伐軍興，充第八團第二營營長，為團長徐庭瑤將軍所愛重，旋升旅長，蔡氏繼長該團。民十八入陸軍大學求深造。嗣內亂再起，奉召出任徐州警備司令。事平仍返校結業。衛守煊將軍成立第十四軍，奉派任總參議，吳忠信先生與政鄉鄰，將軍調充皖省保安處中將處長。當時軍隊散漫，紀律廢弛，乃經心整頓，極具成績。十四年應陳誠將軍之召，充任陸軍整理處軍官大隊隊長。嗣調充第六十七師一七六旅旅長，駐防粵贛。抗戰軍興，奉調援滬，參加淞滬血戰。於陸家浜戰壕內，草作家書，處分家事，並函友人料理身後，蓋將軍早抱犧牲決心矣。八月二十二日奉令防守羅店，力戰三晝夜，二十五日不幸身中數彈殉國。

戴安瀾將軍事略

戴安瀾將軍字海鷗，安徽無為縣人。幼其叔父端甫

先生之廷調，胸懷大志自中央軍校第三期畢業後，即獻身黨國，屢建功勳。二十二年，任二十五師團附，徵將軍部下團長，參與古北口之戰，功績特著。抗戰軍興，擢升第七十三旅旅長，漕河蕩河戰役，太行山之游擊，無不予敵重創，魯南之戰，將軍率部火攻陶墩，計取朱莊，奠定台兒莊勝利基礎。中艾山之役，屢戰四晝夜，敵人喪膽敗退。

二十七年五月，將軍擢升第八十九師副師長。翌年一月升長本師。到是伊始，即着手軍事教育，手著《磨勵正續二集》，為訓練幹部之用。

桂南岷崙關戰役，將軍率部担任正面攻擊，以身先士卒，受重傷。（後在柳州醫院治癒）三十一年三月奉命遷征入緬，將軍率孤軍守瓜、克棠吉，揚威於域外，造成戰史上之偉績。

臘戍陷後，將軍奉命轉進，突過敵人五道包圍線，英勇神威，使敵震懼。五月十七日過莫昔公路，與敵遭遇，激戰兩晝夜，親赴火線，中彈負傷，軍中醫藥缺乏，延至五月二十六日下午五時四十分，創口大發，竟逝於緬邊毛邦村。

將軍智勇兼具，治軍嚴明有方，總裁在瀾時，數次召見，甚為期重。殉國消息傳來，全國震愕，鄉邦人士，更深驚悼！

將軍寫學好文，遺著除磨勵正續二集外，其詩文日記，由「安瀾遺集編委會」編印成集。

吳繼光將軍殉國事略

吳繼光將軍安徽嘉山人，任五十八師一七四旅少將旅長，抗戰肇始，該師奉命集結於嘉定太倉間地區，二十六年九月上旬，率部向川沙口挺進，擊潰登陸之敵約一聯隊，會獲政府嘉獎，嗣後轉戰於嘉定瀏河及蘇州河南岸八字橋等處，歷時二月餘，凡大小二十餘戰，屢挫強敵。十一月上旬敵由金山徑登陸，該旅奉命向崑山轉進，行抵青浦附近，遇敵側擊，當與之發生激烈戰鬥，敵空砲猛烈助戰，將軍浴血指揮，奮不顧身，以致為國捐軀。

李故團長志成殉國事略

李故團長志成安徽合肥人，任六十一師三六一團上校團長，於二十年曾參加南大門抗日之役，二十六年十一月三日率部與敵激戰於蘇州河畔吳家莊附近，死守陣地，竟至中彈殉職。

姚故團長鎮宇殉國事略

姚故團長鎮宇安徽臨泉人，任一四三師八五三團上校團長，二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敵以三聯隊之兵力，配合空砲進襲明港我陣地，氏奉命堅守以待援軍，與敵苦戰三晝夜，肉搏十餘次，殲敵數百，敵不支敗退，氏率部窮追，竟至中流彈身殉。

王故代團長大舫事略

王故代團長大舫，字方舟，安徽六安人。曾就學於安徽省立第三農業學校，及省立第一中學，後考入中央軍校高等教育班。畢業後，歷任第四軍學兵隊分隊長，第九師五三五團三營上尉營附，軍工教導隊少校中隊長等職。二十四年勦匪入川，調充五三五團少校團附，二十六年五月調任第九十師二七零旅五三九團中校營長。抗戰軍興，參加淝水戰，擔任瀏河、大小南翔諸要衝。團長負傷，奉命代理，於淝水血戰二十六日，十月二十八日於小南翔一役，血戰一晝夜，壯烈殉國，年三十五歲。

公務人員忠烈事蹟一覽表

姓名	事	地點	時間	備註
王禹存	敵犯太湖時王負公文印信逃歸家中敵至其里被擄挾赴花涼亭遭慘害	宿松花涼亭	二十七年	太湖司法處主任書記官宿松人
李天適	率子及區丁抗敵被俘不屈殉難其子富生亦陣亡	巢縣鎮興集	二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區長
沈少臣	田家庵敵向合肥移動沈率隊截擊壯烈犧牲	壽縣二區	二十七年六月	區長
段康候	敵犯合肥梁園被俘解南京不屈殉難	合肥梁園	二十八年七月	梁園戰區貨物檢查處主任合肥人
王贊虞	五河敵犯小溪鎮王率隊抵抗殉職	五河第一區	二十八年七月六日	區長
謝輯五	敵至謝獨力搶運公物中途遇敵投水殉職	鳳台	二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安徽省戰區第十九進出貨物檢查處稽查員壽縣人
李家綱	深入敵區刺探敵情被執不屈殉難	鳳台	二十九年五月四日	諜報員
鮑冠章	深入敵境刺探敵情被執慘死	壽縣	二十九年七月	壽縣縣府諜報員
王積榮	敵進犯受包圍以手榴彈蕪寇兵二名身中九彈殉職	全椒界首集附近	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拂曉	安徽省戰區第六進出貨物檢查所直屬全椒界首集分派所檢查長廣西縣人
朱天修	泗縣「三三」事變殉職	泗縣	二十九年	泗縣縣長
徐國培	敵偽進犯陶廠被擄挾至亳縣北門外受非形不屈殉難	亳縣北門外	三十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拂曉	安徽省和合產銷所陶廠分所主任桐城人
孫濤	亳縣敵犯城父寨率隊抵抗殉職	亳縣第三區	三十年六月二十八日	區長

唐本固 敵進犯率衆抵抗殉職

和縣港橋 三十年七月九日 和縣白渡橋區指導員

邵健中 抗敵殉職

和縣港橋 三十年七月九日 和縣白渡橋區指導員

程炎 奉派往台偵察敵情被獲就義

合山大梁村 三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豫鄂皖蘇邊區黨政分會職工第一隊第二隊隊員

劉亞夫 抗敵陣亡

靈璧高樓 三十年十二月 第四區專署軍事科科長

汪濤 立煌事變中因搶獲公物未及走開被擄不屈罵敵遇害

立 煌 三十一年元月二日 立煌郵局中正路支局局長懷甯人同時被難者尚有局員陳禹謀

宗再生 立煌事變運護裝載公物之竹筏敵至守筏不去被擄遇害筏上公物賴以保全

立 煌 三十二年一月二日 省驛運管理處科員河北通縣人

鄭相岩 敵進犯三義集協助軍隊抵抗被俘不屈遇害

壽縣三義集 三十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壽縣五集鄉鄉長

各縣團敵忠烈事蹟一覽表

姓名 事 蹟地 點 時 間 備 註

章華初 率部抗敵陣亡 懷遠邵家圩 二十七年五月七日 懷遠自衛委員會第三大隊隊長年六十二歲

李維玉 抗敵陣亡 蘇家埠附近 二十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皖西義勇軍吳伯符部副官

胡維海 攻淮南路陣亡 淮南路大廟 二十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巢縣常備隊大隊附

黃醒吾 棕陽敵進犯參與自衛隊抵抗陣亡 桐城鐵石墩 二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桐城南鄉後備隊陶文幹部教官

張子綱 屢次率壯丁隊襲敵寇長岳懸賞購其首卒遭害 和 縣 二十八年三月 和縣社訓教官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馬邦榮 率部抗敵被擄不屈殉職

靈璧申村 二十八年七月 靈璧後備隊中隊長

黃幼箴 抗敵陣亡

宿縣百善集 二十八年十二月五日 宿縣第三游擊大隊大隊長

葛純之 抗敵陣亡

宿縣 二十八年十二月十日 宿縣常備隊中隊長

劉荆山 襲敵陣亡

桐城湯家溝 二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桐城湯家溝後備隊中隊長

王金燾 抗敵陣亡

和縣烏江鎮 二十八年 和縣二區壯丁巡查隊隊附遼雷人

朝松林 險渡淮河組訓民衆遇敵殉職

額上 額上社訓教官

汪瑾 視察防務被漢奸劫殺

宣城 宣城社訓教官

關永和 抗敵負傷亡於醫院隨終出其身邊金戒二枚囑

懷遠 二十九年一月四日 某游擊縱隊上尉副官

馬興漢 抗敵重傷不治殞命遺書勉其子投筆從軍繼其

懷遠 二十九年四月十五日 懷遠預備第一大隊隊長

盧少軒 抗敵陣亡

鳳台盤山口 二十九年 鳳台後備隊中隊長

盧學謙 抗敵陣亡

鳳台盤山口 二十九年十月 鳳台自衛隊分隊長

朱興武 抗敵陣亡

望江 二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望江自衛隊班長

張德海 敵包圍蕪湖二道橋率隊突圍陣亡

蕪湖二道橋 三十年二月一日

王朝貴 被敵迂迴包圍率隊猛烈抵抗陣亡

太和城北雙浮屠 三十年二月三日 太和縣國民兵團少校團附甘肅張掖人

劉息戎 烏衣敵百餘進犯滁縣貫壘劉率武裝民衆二十

滁縣貫壘 三十年

桂傳鵬 抗敵陣亡

望江河北鄉 三十一年九月 望江河北鄉清鄉大隊長

民間忠勇事蹟一覽表

姓名	事	地點	點時	間備	註
張雲娥	翠娥姊姝四人嫻國術於敵人佔據張八嶺時喬裝勸酒率衆殺敵官兵若干人	濠縣張八嶺	二十六年		
王麗五	敵迫令出任偽職王伴與週旋一夕懷槍行刺敵	蕪湖	二十六年		
張得勝	敵將氏強姦並殺其夫氏奪刀將敵砍傷卒爲敵兵亂槍刺死	蕪湖電話局附近	二十六年十二月		張係電話局門役
陶宏倫	敵兵十一人渡河捉鷄鴨爲其撐船帶至村中呼喊研民將敵兵完全殺死又曾帶我軍攻敵碉堡後參加抗戰任隊長以身殉國	蕪湖寶豐圩	廿七年一月		農氏
江曉鳳	敵迫爲嚮道帶至一天險之地曰甘溪溝大呼游擊隊殺敵被敵人以火油燒死	廣惠城南廿溪溝	二十七年二月十日		五十餘歲之老農
方唐文	寇至與其姪媳姪孫女一同投水自盡	定遠爐橋鎮	二十七年陰歷正月初五日		氏爲烈士方昭舟之三弟婦其夫緝照追隨昭舟參加革命逃蕪湖後家產氏與姪媳汪氏相借逃蕪湖工爲生抗戰軍與其夫與子九華均隨昭舟參加抗戰
方汪氏	寇至投水自盡	同	前	同	氏爲烈士方昭舟哲嗣國華之妻其夫民六護法之役爲逆黨殺害氏守節撫孤二十餘年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安徽 概覽 抗戰史料

方喜桂 寓室隨祖母投水自盡

同前

同前

烈士方瑤舟之曾孫女國華烈士之孫女方六歲

張大銀

率領武裝農民選擇險要扼守擊退敵兵五百餘人

宣城水陽附近

二十七年二月十二日

鄉民

花玉潔

其舅林太受敵委為浙皖贛三省邊防司令回鄉祭祠被其乘機殺死可謂大義滅親

鳳陽

二十七年三月

鳳陽三女中學生

王乾錦

先率青年自動隊敵圍混入烏衣敵偽機關設計擊斃偽官兵十餘人王亦身殉

全椒界首

二十七年春

俞王氏

誘敵入臥室持利剪殺之如是者先後殺三敵

合肥油坊

二十七年

石熊氏

設筵款待敵兵以劍刀殺二敵

桐城三里街

二十七年

一作吳熊氏

劉翰氏

與其小姑以廚刀殺一敵繼敵至殺姑嫂

合肥欄杆集

二十七年

張甲三

與其友王仲民率壯丁數人持槍與敵軍戰死

合肥東北鄉

二十七年

陳忠義

城陷敵迫出任偽職拒受酷刑拷死

壽縣

二十七年

當地熱心教育者

朱壽山

敵軍傳單家及盡逃分家產與貧民於城陷時服藥自殺以身殉城

合肥

合肥城陷時

邢璧貴

率壯丁三十六人抗戰死十六人

宣城水陽附近

二十七年

鄧振民

召集地方壯丁二三百人與敵軍苦戰一月之久死傷剩十餘人尚不願退

鳳陽小溪河

二十七年

王學古

夜間放火燒死敵兵數名焚燬敵軍用品若干箱

蒙城王家村

二十七年四月

丁曉樵 敵佔據集縣夏開鎮迫丁征集民佚修公路董索
婦女丁不受屈辱自縊身死 集縣夏開鎮 二十七年五月

孫 姓 定遠卜家店黃李村一帶紅槍會於敵人過村時
起而抵抗孫姓一門十一人均作犧牲 定遠黃李村 二十七年六月

楊成福 以混迷敵目奪敵槍與敵搏鬥將敵擊死 桐城硤石 二十七年夏 農民

朱天祥 理藏我軍撤退時所遺子彈四十餘箱不使資敵
報告縣府派兵取去送入城朱以菜刀斫死一敵
將首級與槍支送呈縣府 居桐城東門 二十七年六月
沿河保

吳禮福 敵軍二百餘名竄經宿縣湯陽交界處吳率衆挺
身殺敵數十名與其徒十三人均壯烈犧牲 宿湯交界處 二十七年七月
十二日 紅槍會首領六十餘歲

朱正魁 偽裝為敵挑水混入敵營刺探敵情被執挖心慘
死 定遠馮家村 二十七年八月 村民

金謀榮 與鮑士如胡石匠同謀徒手捉一敵軍官活埋之 桐城南灣 二十七年秋 鄉民

司川匯 隱伏射擊敵人敵死一傷二奪馬一匹槍一枝 舒城孔家河 二十七年八月
十三日

韓錦標 定遠卜家店一帶六十餘村鄉民自動抗敵被敵 定遠卜家店 二十七年八月
等 懷恨捉韓等鄉民百餘人以機槍射殺 韓家圩

金 保 敵辱其母金以大棍擊斃敵二人傷一人金亦被 太湖蒙洲 二十七年八月

敵槍殺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韓錦元 赤手奪敵槍活埋敵兵一人

定遠下家店 二十七年九月 同謀者三人均當地鄉民

吳報助 敵酋欲娶其女吳設計將敵酋誘殺

三河附近永 二十七年十月 一作敵酋姦其妻吳妻殺敵

李潘氏

我軍與敵戰於巢縣小李村一帶氏率子富業

巢縣小李村 二十七年十二月八日

陸五義

於槍林彈雨中搶救傷兵母子一同中彈身亡

桐城新開溝 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趙榮寬

與村民施文海徐渭濱徐陸慶生搶敵兵一人送

繁昌二區馬 二十八年x月 趙為十六歲之牧童

恆海和 尚

本為宜興龍地山澄光寺僧人京滬淪陷後率領和尙軍在江南抗戰

皖縣邊境滌 陽高淳一帶

在江南佛教會中頗有地位

吳屠戶

敵兵三人強姦其妻吳以殺猪刀殺死二寇一寇逃去吳亦當夜逃離家鄉

貴池仰口 二十八年二月四日

余同錦

於我軍退却時飛船馳來一人撐船分四批運渡

宣城七區一 二十八年四月 余為十四歲之童子

黃夫人

百餘士兵脫離敵軍砲火射程於縣城淪陷時變裝入城為黨政當局偵查敵情

聯保六保 常塗

二十八五月 當塗縣政府二科科長黃壽滋之妻 六日

獲敵查覺遭慘殺

方姓老 嫗處現洋一元數年不肯輕用包裏多層自動輪 潛山二區陳 二十八年五月

嫗 捐救國 橋保

邱光洪 往蚌埠謀殺倪運道總督數次狙擊均未得手復

至懷遠混入敵特務機關竊獲敵電碼日記手槍 懷遠

等復進城謀刺偽縣長何君俠未果回壽經黃炭

寧被敵偽查獲嚴刑處死

二十八年七月 邱為一青年自願殺賊壽縣縣府乃 派其在蚌

夏祥和 敵至迫令用水洗滌牆上標語不從被殺

老湖頭 二十八年七月 二十八日

李慶南 原為宿松桑落廟僧人因憤敵寇侵略參加地方

宿松 游擊隊於安慶洪家鎮之役受傷入太湖醫院 節受傷 二十八年端陽

程汝球 在蚌行刺倪運道未成以槍自殺

蚌埠 二十八年九月 七日

汪維翰 為敵軍作嚮導引入我軍配備雄厚兵力之黃家

桐城四雜鄉 二十八年九月 農夫

沖陣地因而將敵擊斃之自身壯烈犧牲

楓松保五甲 二十八年九月 農夫

吳榮保 身冒砲火作我軍嚮導並入敵後方偵察被執遭

銅陵 二十八年九月 農夫

慘殺臨死高呼「誓死鬼子」不已

吳多全 担任盤查哨時被敵俘去罵敵慘死

桐城四區石 二十八年十二月 同死者尚有陸野青汪析梅二人

磯頭 月四日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二童子

縱火焚敵糧棧被執慘死

壽縣城內

二十九年

姓名未詳

吳音卿

因在敵佔領區暗地做抗敵工作吳及全家被敵

被捕地點銅

二十九年一月

吳為年逾半百之商人

捕去嚴刑逼死全家一同被難

陵董家店被

二十三日被捕

審地點銅陵

二月十五日遇

大通

害

李煥春

李有帆船一隻敵僞竄擾恐為敵用自行擊沉逃

望江內湖

二十九年

走

吳秉彝

毀家符繼將捐全部財產一萬五千元貢獻國家

阜

陽 二十九年春

年近六旬

江姓少

敵至強姦屠殺江女憤激行誘奪敵槍斃敵二名

懷甯大龍嶺

二十九年

女

已亦遭敵慘殺

丁中元

雙墩集敵四十餘至孫崗村肆擾丁率衆抵抗僅

雙墩集

二十九年八月

甲長丁家符之子

以步槍一枝火槍兩枝與敵對戰一小時餘游擊

二十五日

隊至敵卒遁去

張夫人

其夫被敵包圍氏率鄉民將敵擊退

宿

縣 二十九年十月

宿縣游擊隊第一大隊隊長張恩敏

妻係一小脚婦人

余世勳

敵至未及逃敵逼問我軍軍情堅不吐實被殺

涇山梅城鎮

二十九年十月

中心小學教員同殉難者尙有其同
事朱仿堯小學生李志華等

管姓婦 偕大民會暴徒數十人劫搶管姓主婦率衆將恭 肥東欄崗集 二十九年十一月

徒擊退並捉獲暴徒一名奪得槍械旗等物 月二十三日 上午

午五時

杜爲淦 因努力破壞漢奸工作被敵害 和縣姥鎮鄉 二十九年冬 該鄉副鄉長

陶文銘 棄鎗從戎向國民共團請求入伍 鳳 台 二十九年 小學教員

張維才 自勵嚮導國軍殺敵因以身殉 宣 城 三十年 鄉民

楊榮錦 鄰婦遭敵侮辱奮勇救護被敵殺害 蒙 城 三十年 七十歲之老叟

張秋舫 敵僞迫任偽職詎受被殺 蒙 城 三十年 縣紳

陳季狗 與弟來狗爲敵作飯下毒藥毒斃敵人一班並爲 懷家×洪鎮 三十年一月六

游擊隊倣內應敵因將其全家慘殺兄弟二人逃 陳家灣 日

脫

卞敬然 守衛時被敵擄去於夜間乘敵睡熟殺看守敵兵 壽縣三義集 三十年三月十 卞爲三義集鄉公所哨兵

二人逃回 五日

李九香 漢奸王某引敵班長中武一夫強姦李女李將兩 盱眙三區金 三十年六月二

賊灌醉殺之拋屍淮河 伊灘 十三日

陳壽照 敵人竄擾時徒手活捉敵兵一人送交常備隊 泗 溪 三十年 卽溪臨小校工江壽人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顏金銀

乘敵偽會議時隻身擊斃項姜二逆復刺殺一吳逆得島江鄉鄉長范培濬預先率隊埋伏為助乃安然歸來

和縣馬河

三十年

鄉民

一八

趙家壽

柘皋之役引國軍繞道殺敵致奏全功某軍長特予嘉獎

柘皋

三十年

柘皋二區鄉民

葉植宣等七人

銅陵葉植宣張守法崔紹松鄧良友玉堂朱克玉葉侯氏等七名因偵察敵情及參加部隊殺敵壯烈犧牲省府各給卹金

銅陵

三十年

劉允三

寇至被俘乘機脫繩奪敵刺刀將敵刺傷而逃

過陽蒙園店

三十年

劉為過陽臨小學生年十五歲

王夢白

因憤敵寇侵略乘筆投戎行前向人言當效班超馬援去後於書案留「當兵去了」四字

合肥大蜀山附近

三十年

一四十餘歲之私塾先生

朱化靈

所屬甲內壯丁中緘因在外未歸朱以己子代替

阜陽老人集

三十年

甲長

二廟鄉朱小保

汪新來

從陽寇兵二名封船載搶來之貨物汪趁二寇酒醉推下江去乘船逃

安慶前江口

三十年六月

何代清

我軍攻擊廬江營家橋之敵何為導導直至敵陣地中彈身殉我軍獲勝

廬江營家橋

三十年十月十三日

袁潔

敵偽誘迫出任偽職受辦眷同逃被敵中途截

壽縣

三十一年

公長

移揭登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吳士籍 空戰陣亡

張効賓 空戰陣亡

劉英役 空戰陣亡

二〇

南京 二十六年十月 空軍中尉隊員安徽歙縣人

武漢 二十七年五月 空軍中尉分隊長安徽合肥人

璧山 二十九年九月 空軍中尉飛行員安徽懷甯人

十三日

二、安徽省抗戰大事記

二十七年一月至三十三年七月

二十七年

一月

七日

一、我軍克復天長

二、敵陷盱眙

十三日

一、我軍克復廣德

十四日

一、我軍克復盱眙

三十一日

一、敵陷定遠

二月

一日

一、敵陷風陽

二日

一、敵陷懷遠嘉山

五日

一、我軍克復郎溪

十三日

一、李司令長官宗仁兼任安徽省政府主席在六

安就職

二十一日

一、省府委員兼秘書長朱佛定就職

三月

五日

一、第五戰區安徽省動員委員會成立

二十日

一、滁縣敵軍撤退

二、廣德我游擊隊進駐盧村

二十一日

三、我空軍轟炸蕪湖敵機場燬敵機六架

一、我軍沿宜蕪路活動擊斃敵軍百餘名

二十二日

二、廣德二次被敵侵略

二十三日

一、宣城廣德敵主力移孫家埠

二、蕪湖敵總指揮田玉陣亡

三、我軍破壞蚌壽公路

二十五日

一、楊盛察使亮功蒞安慶

二、我軍再克廣德郎溪

三、敵機襲安慶中郊投彈六枚

二十六日

一、上窰我敵砲戰

二、臨淮關我軍前進

二十七日

一、敵機兩次襲安慶投彈八枚

二、懷遠敵被我包圍

二十八日

一、我軍克復廣德，敵竄劉洞塘

二、我軍破壞富塗蕪湖間鐵橋

三、敵機炸馬當

二十九日

一、懷遠敵被我包圍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三十日

- 二、敵機襲合肥投彈數十枚
- 一、定遠敵被我擊潰斃敵百餘獲戰利品甚多

四月

- 一日 一、我別動隊破壞定鳳上鑿間公路
- 二日 一、宣蕪路敵列車出軌我軍乘機殲敵
- 四日 一、皖南我軍進迫宣城
- 五日 一、敵進犯盱眙
- 二、溇江敵增援宣城

六日

- 一、蕪湖敵由新溝街登陸被擊退
- 一、定遠宣家店敵擊潰斃敵百餘毀裝甲車十輛

七日

- 二、安慶市舉行慶祝台兒莊大捷火炬遊行
- 一、安慶工人救亡協會開首次委員會

十日

- 一、我軍克復宣城

十一日

- 二、我軍克復繁昌三山鎮斃敵五百餘

十四日

- 一、我軍破壞鳳陽與程家橋間公路
- 一、我軍襲定遠敵並克復靈岑集

二十日

- 一、蕪湖竹絲港敵被我擊退

二十四日

- 一、蕪湖孤山敵被我軍圍殲，魏家山被我克復
- 二、敵陷和縣

二十七日

- 一、我軍收復溇江

二十八日

- 一、我空軍轟炸蕪湖

三十日

- 一、皖南我軍收復洪林橋麻姑山鎮孫家埠敵全被殲滅

- 二、敵陷巢縣
- 三、敵機炸繁昌投彈十一枚

五月

- 一日 一、我軍迫近宣城收復莊溪橋
- 四日 一、當塗城內外敵被殲，三山鎮斃敵三百餘
- 六日 一、我軍夜襲蕪湖敵機場
- 七日 一、敵犯靈城我守軍與敵展開血戰
- 九日 一、敵陷蒙城我守城指揮官一七二師副師長周元及一〇三三團官兵二千餘人壯烈犧牲敵傷亡千六七百人

十日

- 二、省高等法院院長陳福民奉令調鄂
- 三、敵機炸安慶機場

十一日

- 一、敵機轟炸桐城舒城
- 一、我軍克復上饒劉府

十三日

- 一、我空軍炸蒙城斃敵五六百人
- 二、我軍克復巢縣
- 三、敵機轟炸六安南陵

十四日

- 一、我軍克復全椒
- 二、敵陷合肥

十九日

- 一、我空軍飛襲蚌埠敵機場炸毀敵機
- 一、敵陷宿縣

二十一日

- 一、我軍收復運漕三汊河

二十四日

- 一、敵機狂炸阜陽燬兵房萬餘間死平民數百

- | | | | |
|------|--------------------------|------|---|
| 二十五日 | 一、合肥大蜀山敵我展開主力戰 | 三日 | 一、我軍收復壽縣 |
| 二十七日 | 一、我軍收復蒙城 | 四日 | 一、我軍收復鳳台 |
| 二十九日 | 一、我軍攻入合肥 | 六日 | 一、敵機慘炸太湖投彈百餘枚 |
| | 二、敵機炸六安 | 八日 | 一、皖報由六安遷立遷出版 |
| 三十日 | 一、合肥大蜀山游擊斃敵五百餘 | 九日 | 一、我空軍飛安慶蕪湖敵機場敵艦 |
| | 二、敵陷亳縣渦陽 | | 二、民政廳廳長張義純改調軍職省府委員戴戟繼任民政廳長 |
| 三十一日 | 一、大蜀山敵被殲滅合肥城郊我敵激戰 | | 二、秘書長朱佛定兼代主席並代理民廳廳長 |
| 六月 | | | 一、我空軍轟炸安慶江流間及貴池下游敵艦炸沉敵艦三艘焚燬敵艦並擊落敵機一架 |
| 一日 | 一、敵機狂炸荻港投彈八十餘枚，大通我擊落敵機一架 | 十二日 | 二、我軍收復定遠 |
| 二日 | 一、新任高等法院院長魯帥曾在安慶就職 | | 三、潛山敵第六師團遭我痛擊死傷千餘人 |
| 四日 | 一、敵陷鳳台 | 十四日 | 一、我空軍在中流附近炸沉敵艦四艘 |
| 六日 | 一、省府奉光遠行營命令於七日起而立煌撤退 | 十六日 | 一、我空軍飛望江炸沉敵艦兩艘 |
| 八日 | 一、敵陷舒城 | | 二、省黨部改組中央派劉真如胡一貫梁賢達朱振渠程中一朱子帆周新民余凌雲楊亮功陳鐵冷馬等十一人為委員並指定劉真如為主任委員派王秀春為書記長 |
| 九日 | 一、安慶抗敵團體舉行反日肅奸大遊行 | | 一、省黨部主任委員劉真如委員冷嵩書記長王秀春抵立 |
| 十二日 | 一、敵陷桐城安慶 | 二十日 | 一、宣城東我攻克王家山並乘勝圍攻孫家埠 |
| 十五日 | 一、敵陷壽縣 | 二十一日 | 一、敵猛犯太湖宿松我守軍奮勇迎擊 |
| 十九日 | 一、敵陷潛山 | 二十九日 | 一、敵陷太湖我敵在太湖西展開爭奪戰 |
| 二十五日 | 一、省府通知省黨部各機關定二十七日遷往立煌 | 三十日 | |
| | 二、我軍克復桐城 | | |
| 七月 | | | |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八月

報社長卓衡之赴屯

一日 一、教育廳長楊慶祥辭職行政院副葉元龍繼任

九日

一、我軍克復亳縣

四日 一、敵陷宿松

十日

一、敵機六架狂炸立煌縣城投彈三十餘枚

五日 一、桐城二次被敵侵略

十一日

一、皖南沿江馬踏寺敵百餘枚我軍全部圍殲

十一日 一、敵機炸貴池法教堂殺傷

二十三日

一、貴池青陽沿江我擊沉敵艦十餘艘

十四日 一、敵陷無為

二十七日

一、行政院議決任廖壽為本省主席

十五日 一、我軍克復無為

二、朱代主席佛定談本省情況完整者三十五縣
縣城淪陷者二十縣縣城未淪陷境內有敵蹤者七縣

十八日 一、敵兵軍百輛由安慶駛舒城企圖進犯六安

二十九日

一、我軍克復宿縣

二十日 一、我軍克復蒙城

三十日

一、我軍克復宣城

二十三日 一、舒城合肥敵分股進犯六安

十月

一、我軍收復和縣含山

二十七日 一、我軍克復濟山太湖

三日

一、我軍再克桐城

二十八日 一、我軍攻克宿松

五日

一、我軍克復霍山殘敵向六安撤退

三十日 一、敵砲兵擊沉長江敵艦一艘

十三日

一、教育廳長葉元龍辭職行政院任方治為本省
教育廳廳長

二、建設廳廳長蔡澍來立就職

十八日

一、青陽江面我擊沉敵艦一艘擊傷十六艘

三、敵陷霍山

十九日

一、皖南我軍克復殷家匯

九月 一、敵在貴池烏沙夾一帶登陸

二十二日

二、新任省府主席廖壽波立

一日 一、敵二次侵略鳳台

二十三日

一、敵機狂炸立煌投彈六十七枚

二日 一、敵犯麻埠未逞轉竄葉集開順街進犯同始

二十四日

一、廖主席舉行就職典禮

三日 二、皖南江岸我軍攻克烏沙夾馬鞍山前江口等
據點

二十五日

一、省府重劃本省行政區根據儘量保持原有區

七日

別名稱之原則劃爲一三五六七八九十等八區

二十八日

一、敵陷東流貴池

十一月

四日

一、省府委員會議決設皖北行署

六日

一、我軍襲擊合肥焚敵機四架

八日

一、行政院任命陳良佐爲本省省府委員兼民政廳長

二、敵陷泗縣靈璧

十日

一、省府任顏仁毅爲皖北行署主任

十一日

一、一民廳陳廳長就職視事

十四日

一、我軍再度收復鳳台桃鎮敵撤退合肥

二、我軍收復六安開順街

三、宣城再度被敵侵略

一、我軍收復蕪集

十五日

一、我軍收復舒城

十七日

二、我軍再度攻克宣城

二十日

一、皖南屯溪成立安徽省戰時文化運動委員會

二十六日

一、敵陷銅陵

二十七日

一、我軍收復嘉山

十二月

一日

一、本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開學

二日

一、本省青年抗敵協會開幕備會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六日

二、我軍反攻銅陵海汜西南我克馬家園等據點

十三日

一、我軍佔領銅陵青山

十六日

一、敵犯天長

十九日

一、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舉行開學典禮

二十一日

一、省動委會開第一次工作團檢討會

二十三日

一、銅陵貴池我軍大舉反攻敵向順安退卻

二十七日

二、廖主席出巡豫南鄂東

三十一日

一、動委會工作團檢討會閉幕

二十八日

一、我軍收復繁昌

一月

一、立煌各界舉行慶祝元旦廖主席公佈本省戰時施政綱領

一日

二、軍委會政治部抗演六隊與公餘劇團假省動委會舉行布鞋勞軍運動公演「飛將軍」

六日

一、省府電呈中央表示擁護對汪制裁

十日

二、我軍再克宣城

十三日

一、省府召開豫鄂皖邊區縣政會議

十七日

一、豫鄂皖邊區縣政會議開幕議決要案三十九件

二十四日

一、省府公佈改編保甲實施程序

一、我軍克復宿縣

二五

二十五日

- 一、省動委會戰時文化事業委員會正式成立聘周新民狄超白張百川李則綱馬起靈朱子帆黃賓一閉有清余瑤石王實之吳廣略十一人為委員
- 二、省動委會婦女工作委員會正式成立
- 三、教育廳長方治借省黨委王秀春由屯溪抵立

五日
八日

- 二、戰時文化事業委員會戲劇研究委員會召開首次座談會
- 一、省動委會舉行成立週年紀念
- 一、立煌婦女界紀念「三八」婦女節並為前方將士舉行慰勞募捐
- 二、皖北八民自衛軍副司令周壽凡伏法
- 一、省會各界舉行討汪勸好大會

二月

一日
三日
四日

- 一、省幹訓班財政會計組第一期舉行開學典禮
- 一、省幹訓班成立同學會
- 一、省幹訓班舉行結業典禮
- 一、省府通過戰時教育工作綱要及方案
- 一、省府會議決定江北設立臨時中學五所（立煌、桐城、阜陽、泗縣、全椒）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 一、省戰時文化協會成立
- 一、省幹訓班訓練第一期行開學典禮
- 一、省幹訓班小學師資組舉行開學典禮
- 二、皖南我軍向青陽銅陵貴池敵開始反攻

四月

十日

- 一、戰時文化專業委員會成立戲劇研究委員會

一日

- 一、國民精神總動員宣傳造今日開始省首各界舉行宣傳大會

十一日

- 一、省幹訓班合作指導組舉行開學典禮

三日

- 二、省會各機關皖北視察團出發工作
- 一、長官部溫高毅參謀蒞皖視察

十五日

- 一、我軍擊潰涇江華陽登陸之敵

六日

- 一、省會各機關皖東視察團出發工作由保安處長丘國珍率領

二十一日

- 一、省府舉行第一次代表大會出席四十餘縣代表

十日

- 一、省府召開合作事業討論會

二十三日

- 一、省府電呈委座暨行政院請予撥款救濟淮災

十四日

- 一、建設廳長蔡瀨赴滬出席「全國生產會議」
- 二、省幹訓班第二期舉行結業典禮

二十五日

- 一、資源管理處成立常備侯林申奇任正副處長

十五日

- 一、省府設立皖西茶葉指導所

三月

- 一、省府擬定二十八年度各縣施政準則

十八日

- 一、省幹訓班設國民軍調組

十九日

一、省幹訓班設婦女組

二十一日

一、省府通過政教銜合一辦法並修正通過教育督導規程

二、立煌婦女抗行成立大會

二十二日

一、軍委會政治部戰時民衆動員視察組第三團七組赴黔溪工作

二十五日

一、安徽全省精神總動員會議假省動委會舉行
到各縣代表計議決提案七項

二十六日

一、省幹訓班財組補行開學典禮

二十七日

一、省動委會召開各縣動委會聯席會議出席各縣代表七十餘人

二十八日

一、省動委會舉行宣傳展覽會

三十日

一、江北各縣書記長會議開幕

五月

一、省府通過各縣戰時政務實施辦法及增設貨物檢查處

一日

一、賑濟委員會派以華法師來立

二日

一、我軍克復全椒

三日

一、江北各縣黨部書記會議舉行閉幕典禮

安徽概覽

一、省府制定失學失業青年招致辦法

安徽概覽

一、省府公佈本省參議員名單

抗戰史料

一、省府公佈本省參議員名單

四日

一、我軍襲安慶攻入城內焚燒機場殲敵千餘

五日

一、省府組織豫鄂皖贛軍郵總段
一、省會各界舉行首次國民月會
二、我軍夜襲豫陽

六日

一、立煌六符等縣成立茶葉貸款委員會

七日

一、省府派員查放皖北黃災

九日

一、省府通過本省學生軍需編制辦法

十三日

一、省府再令各縣澈底拆除城寨

十四日

一、懷甯、合肥、嘉山、來安、定遠、廣德、郎溪、含山八縣增設合作指導處

十五日

一、省黨政軍動聯席會議通過完納賦稅及鞏固法幣等提案

十八日

一、教員廳派長方治赴渝

二十日

一、省會各界組織抗戰將士慰勞團分別慰勞鄂東皖中抗戰將士

二十一日

一、財政廳召開各縣財務檢查會議

二十三日

一、本省文委會召開大別山文化工作座談會

二十四日

一、省府通過本省田賦征收章程

二十五日

一、省保特黨部舉行集體入黨

二十八日

一、省資源管理委員會召開各縣商抗代表會議
一、省府嚴禁舶來品入口並令入口各縣駐軍查緝

一、省青抗擊行茶會招待在立各團體計出席一

二七

百餘人

二十九日

一、省府明令褒揚宣城幼童余同錦隻身渡救軍士

三十日

三十一日

六月

一日

二日

五日

十二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九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三十日

一、敵機二十餘架分兩批狂炸立煌九傷民衆數人極民房數十間

二、省幹訓班三期舉行結業典禮

七月

一、省府分電國民政府軍委會請予救濟被炸災民

民

二、省振濟會改組廖主席兼主任委員

一、省府令各縣實行(一)完納賦稅(二)鞏固法幣(三)剷除奸商三項運動

一、第十一集團軍總部在立槍決漢奸二十二名

二、省會各界熱烈紀念七七二週年紀念並舉行金素食節約等運動晚間並公祭陣亡將士及死難同胞

三、宿松我軍擊落敵轟炸機一架

一、總裁電政院振濟立煌被炸災民並飭省府妥為辦理

一、行政院會議議決本省財政廳長由楊宣祖繼任

一、軍事教育團第一期舉行結業典禮

一、文委會舉行「七七」文化展覽會

一、本省臨時參議會舉行開幕典禮

一、我軍克復懷遠

一、本省高等法院院長廖江南抵立

一、皖南二十餘縣黨部書記長會議舉行開幕典禮

一、立煌各界舉行二期抗戰宣傳大會

一、省府舉行首次政治座談會

一、省府通過撥款二十萬舉辦淮域工程

二、文化事業委員會成立繪畫研究委員會

一、鄂東軍政協席會議開會廖主席親臨訓詞

一、立煌新生活同樂會舉行開幕典禮

二、省幹訓班婦女班召開改良風俗宣傳大會

行放足剪辮運動

一、省幹訓班財會組第二次舉行結業典禮

二十七日

一、省府通令各縣成立賑濟會

二十九日

一、本省慰勞前方將士徽墓布鞋運動委員會召開結束全體計募布鞋四萬七千餘雙款一千九百餘元

八月

一日

一、省幹訓班無線電組舉行開學典禮

九日

一、戰地黨政委員會豫鄂皖滂區分會成立廖主席兼主任委員

十一日

一、保安處長丘國珍辭職遺缺中央調派賴剛繼任

二、我軍夜襲安慶敵機場斃敵二十餘人

三、皖北我軍夜渡渦河襲天寺集焚燬偽區署俘獲偽區長

四、第五戰區政治部政工第一二五中隊集訓期滿舉行結業典禮

二十日

一、本省保安司令部政治部成立

二十三日

一、集訓政工隊分別出發全阜壽等縣工作

二十六日

一、文委會召開時事座談會討論「汪逆」與「中蘇協定」兩問題並通電討汪

九月

一、省青抗青年劇團正式成立

一、省府訂頒改良風俗規則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十日

一、廖主席電請中央賑濟皖北黃災

十二日

一、省府撥款十二萬元修治江堤

十五日

一、文委會賑濟會合租青年宿舍

二十二日

一、省府通令各縣恢復民生工廠

二十四日

一、省府通令各縣籌設戰時縣政促進委員會

二十六日

一、美國名記者史沫特列女士抵立

二十七日

一、省動委會舉行國際問題座談會

二十八日

一、桐城練潭東北敵我激戰三小時斃敵三百餘

二十九日

一、財政廳廳長楊憶祖抵立視事

十月

二日

一、文委會戲劇研究會青抗劇團聯合公演「汪平招協定」滿城風雨」招待史沫特列女士

六日

二、肝胎擊敵機一架

七日

一、我軍克復肝胎

十日

二、省府書雜誌審查委員會成立

十一日

一、鄂東慰勞團抵立

十一日

一、省會各界熱烈慶祝雙十節暨湖北大捷並舉行火炬遊行

十一日

一、省府電令全省公務人員指一日所得振濟黃災

十一日

一、省幹訓班財政會計組舉行三期開學典禮

安徽概覽、抗戰史料

三〇

十三日 一、省府頒佈二十九年選各縣施政率則

十五日 一、豫鄂皖邊區黨政分會正式成立

十八日 一、省幹班視察區分組赴各縣視察

二十一日 一、省幹班合作指導組第二期開學

二十二日 一、廖主席逝世

二十五日 一、籌救國軍總司令黃天偉第一師長尹昌彥

二十六日 一、李司令長官電稱二十一集團軍總司令由張

二十八日 一、委座電唁廖故主席家屬

三十日 一、省府議決本省學生軍團由民政廳指揮監督

三十一日 一、林主席孔院長電唁廖故主席家屬

二、國府任命李品仙兼本省主席

十一月

一日 一、國府主計處任命王和為本省會計長

二、阜陽霍邱兩地軍民分別舉行追悼廖故主席大會

三日 一、皖東各地分別舉行追悼廖故主席大會

五日 一、我軍克復鳳台

七日 一、我軍克復壽縣

十三日 一、願上臨泉汝南岳西等縣軍民及皖北行兩分、別追悼廖故主席

十五日 一、豫鄂省黨部派員來立商討邊區黨務

二十二日 一、六中全會中委陳泮嶺報告視察皖政經過中

央特電嘉獎本省黨局

二十六日 一、中央駐丁檢閱第九團蔡鳳翁氏率部抵立

二、省幹訓班財會組三期舉行結業典禮

二十八日 一、政院會議通過本省委員湯堯載免職任命黃紹耿薛氏漢昌言劉真如為委員

十二月

一日 一、中央駐丁檢閱第九團檢閱立煌壯丁

五日 一、敵機五架分襲桐城太湖投彈三十餘枚

七日 一、廣西各界慰問出征將士代表及李司令長官代表林紹裘成立

八日 一、省幹訓團第五期舉行結業禮

十日 一、敵機七架轟炸南陵投彈三十餘枚九傷十餘人

十一日 一、中央銀行開封分行駐立辦事處舉行開幕典禮

十二日 一、本省中等教育暨生產教育會議舉行開幕典禮

十五日 一、省青抗青年劇團公演「江平協定」招待中等暨生產教育會議全體會員及廣西慰問團

十六日 一、中央執行委員議決本省李主席兼任省黨部主任委員

十八日
 一、皖贛監察使楊亮功抵立
 一、中等教育及生產教育會議開幕
 二十二日
 一、省幹訓班無線電組合作指導組第二期舉行
 結業典禮

二十七日
 一、省府通過省警務所擴充爲省立警院
 一、中央執委會常會議決派卓衡之、程中一、
 范春陽、宋振梁、陳鐵、張一寒、余凌雲
 范春陽、宋振梁、陳鐵、張一寒、余凌雲
 黨委

三十一日
 一、壽縣守軍孫遜等率部二百餘人反正
 二十九日
 一月
 一、省會各界熱烈慶祝民國成立二十九週年紀
 念

二日
 一、我贛銅陵敵後隊大隊並擊斃後隊大隊長
 二、我隊襲擊安慶衝入大門
 四日
 一、我鐵合肥大對山敵五百餘並擊斃敵警備司
 令三浦中佐一名

五日
 一、省府令實施縣各級組織條例
 八日
 一、新任省府主席李品仙成立履新
 十日
 一、省府發會電請中央及省府救濟黃災
 十一日
 一、李主席舉行就職典禮
 二、我軍攻克巢縣縣城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十二日
 一、中振會第三救濟區江北等縣分設難童救護
 所六所

十三日
 一、省府常會修正專署組織辦法三條
 一、新任皖保特派員賴剛到部視事

十五日
 一、皖南商場江世武擊斃敵運糧艦兩艘
 一、中央派本省李主席兼省軍管區特別黨部特
 派員

十七日
 一、省二十、集團軍政治特派員兼兵團總政
 治部主任李一塵抵立
 三、皖南屯溪茶業公會決議設茶業銀行
 一、省府決議契稅局歸併經征處
 一、省府任命劉真如爲省府委員

十九日
 一、省府決議派黃委員紹猷視察皖南政情
 二十二日
 一、本省國大代表舉行談話會組織代表通訊處
 一、省府決議派黃委員紹猷視察皖南政情
 一、李主席設黨政軍總辦公廳
 一、中央派李副長官兼二十一集團軍總部特黨
 部特派員

二十三日
 一、慶設主席於立煌獨山寺舉行公葬
 一、大別山日報社奉令合併於皖報
 二十五日
 一、省府決議成立人事委員會
 二十六日
 一、省軍管區國民軍訓練處改爲政治部
 一、省黨政軍總辦公廳開始辦公

二十八日
 一、省府決議成立人事委員會
 二十九日
 一、省軍管區國民軍訓練處改爲政治部
 三十一日
 一、省黨政軍總辦公廳開始辦公

一月
 一、省黨政軍總辦公廳開始辦公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 | | | | |
|------|---------------------------|------|--|
| 二日 | 二、警衛團團長楊劍奇兼任立煌警備司令 | 一日 | 一、省府訂頒各縣農工貸款辦法大綱 |
| 四日 | 一、省府決議取銷皖北行署 | 二日 | 一、邊區電政專員公署恢復宿太潛各縣通信網 |
| 五日 | 一、流附近我擊獲敵艦四艘 | | 二、黨政軍總辦公廳組織設計委員會李主席兼
主委 |
| 七日 | 一、檢遠征軍馬團光部反正 | 三日 | 一、明光敵犯定遠遭我擊潰 |
| | 一、省動委會遵令改組 | 七日 | 一、省幹訓團第六期舉行結業典禮 |
| 八日 | 二、省府決議設皖南物管處 | 八日 | 一、省府製定水利工程實施辦法及計劃 |
| | 一、第二一集團軍總部戰利品展覽會在立煌
開幕 | 十日 | 一、荻港我擊傷敵巨輪一艘到安慶沉沒 |
| 九日 | 一、省府修正皖南行署組織規程 | 十一日 | 二、我機轟炸安慶 |
| | 二、警員我砲兵擊沉敵艦一艘傷一艘 | 十一日 | 一、省府飭各縣恢復雨量水文測驗 |
| 十日 | 一、李主席派員籌辦豫鄂皖邊區黨政軍訓練班 | 十二日 | 二、省府通過縣組織規程及編製經費表 |
| 十一日 | 一、我荻港砲兵擊沉敵艦四艘 | 十六日 | 一、省府通過縣組織規程及編製經費表 |
| 十三日 | 一、李主席發表告動員工作同志書 | | 一、中國農民銀行業務專員澈立籌備省合作金
庫 |
| 十四日 | 一、建陽派員舉辦皖南茶貨 | | 二、省府視察團團長黃紹耿抵屯接皖南行署主
任 |
| 十七日 | 一、省府令飭築堤估用田畝准免賦稅 | 十九日 | 一、省府通過提高蕪湖涇縣廣德盱眙和縣天長
縣級 |
| 十八日 | 一、敵犯銅陵繁昌陷我包圍 | | 二、我軍衝入安慶敵機場焚汽油八百餘箱 |
| 二十二日 | 一、我軍克復涇溪繁昌擊斃敵酋山本一名 | 二十日 | 二、省府恢復衛生教育委員會 |
| 二十三日 | 一、犯繁昌東北敵遭我擊潰 | 二十二日 | 一、淮南路潘鎮附近敵軍軍一列觸雷炸燬六輛 |
| 二十四日 | 一、皖南殷家匯附近我擊沉敵艦四艘斃敵百餘 | 二十四日 | 二、省時文化事業委員會及戰時文化學會合併
改為文化工作委員會直隸豫鄂皖邊區黨政 |
| 二十五日 | 一、省府令飭減免征糧稅 | | |
| 二十六日 | 一、省圖書館遷立舉行開幕典禮 | | |
| 二十八日 | 一、省府訂頒籌集收支鄉鎮保經費辦法 | | |

三月

分會李主席發主任委員

二十五日

一、青年團安徽支團部成立聘李主席為指導員方治為主任

二、敵機轟炸至德

二十六日

一、至德我軍克復紅草山殘敵潰退

二、省府決定籌設立煌師範霍邱農職

二十八日

一、省臨參會第二次大會舉行開會典禮

二十九日

一、駛皖南烏沙開敵鐵甲船被我擊沉四十餘隻斃敵五百餘名

三十一日

一、東流江面我擊沉敵艦艇多艘

四月

一、省合作金庫籌備處成立

一、省會各界開會祭悼陣亡將士及死難同胞

五日

二、敵竄濉溝鎮

七日

一、竄濉溝敵被斃四百餘

九日

一、省府決定安徽建設學院組織規程

十一日

一、省臨參會第二次大會舉行休會式

十二日

一、青年團院支團部籌備處正式成立

十三日

二、犯壽縣敵與我激戰

十四日

一、犯壽風敵受創回竄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十七日

一、本省黨國耆老方昭舟遭敵偽殺害

十八日

一、黨政分會創刊抗建藝術社

八日

一、本省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舉行開學典禮

十九日

一、本省政治軍事幹訓班遷令改為地方行政幹訓團

二十一日

一、我軍進擊壽縣城郊

二十二日

一、民政廳長陳良佐辭職章永成繼任民政廳長

二十三日

二、皖南潯北敵犯四河鎮青弋江

二十四日

一、省府決定第十區專署歸併皖南行署

二十五日

一、犯青弋江敵遭我擊退殘敵竄犯南陵

二十六日

二、安慶下游大渡口敵艦觸水雷沉沒

二十七日

三、我軍克復含山

二十八日

一、文化工作委員會舉行首次委員會議推定各組負責人

五月

一、省會各界舉行勞動節紀念及抗敵鋤奸宣傳週

二、皖南我軍攻克潯北

二日

一、南陵潰敵重傷繁昌我軍乘勝追殲

五日

一、省會各界紀念革命政府成立省參會代表全省民衆向李主席獻旗

七日

一、我軍克復青陽

八日

一、毫縣偽軍第二師團長曹聚五率部五百餘反

正

九日

十日

十二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九日

二十六日

二十八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六月

一日

四日

七日

- 一、犯宣城敵被擊退回竄
- 二、省府通過省建設學院組織系統
- 三、我軍克復繁昌殘敵逃竄蕪湖

- 一、敵犯青陽被我殲滅過半
- 二、省文化工作委員會開始辦公
- 三、省府通過縣稅務局組織規程

- 一、淮南路寶崗附近敵兵車四輛觸地雷炸燬
- 二、省建設廳設立化學工業廠
- 三、我軍一度攻克貴池縣城
- 四、我克復奇陽車北木鎮

- 一、青陽我軍出擊敵二千餘
- 二、歙縣敵遺我襲擊死傷甚衆
- 三、青年團皖支團部書記孟民希到部視事
- 四、省府通令各縣利用祠埭普設鄉鎮保小學
- 五、省府公佈禁運物品傷屬查禁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 一、省府核定鄉鎮保小學校長資格人選
- 二、皖南、縣黨務工作檢討會在屯溪開幕
- 三、敵犯青陽城南廟前街被殲五百餘
- 四、青年團皖支團部舉行首次幹事會議
- 五、省府決議中等學校停放暑假
- 六、黨政軍總辦公廳舉行服務會議李副長官派

三四

張岳靈胡學林呂孟爲設計委員

八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七日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 一、立煌各界舉行方舟趙達源周文富岳毅伯黃怒濤五烈士追悼大會
- 二、宿縣南岸敵西犯經我擊潰
- 三、敵機襲宿松
- 四、宿縣敵犯渦蒙被我擊潰
- 五、省府訂定農田水利貸款計劃大綱
- 六、皖南我軍克復貴池
- 七、省沙縣分區設立中等學校教材監印處
- 八、東流江岸我砲兵擊沉敵艦三艘
- 九、省府令各縣成立會計室
- 十、犯渦蒙敵受創回竄我克趙集陳集等據點
- 十一、青年團本省支團部舉行第二次幹事會議決議成立青年招待所服務總隊青年服務社青年劇團等
- 十二、亳縣偽軍團長孟廣德反正
- 十三、我軍攻克屯流縣城
- 十四、省幹訓團復訓隊舉行結業典禮
- 十五、渦蒙我軍俘偽軍長劉開泰
- 十六、蕪湖安慶間敵大型兵艦一艘中型運輸艦兩艘汽艇八隻觸水雷沉沒

二十七日 一、敵犯貴池白沙鋪經我夾擊遺屍二百餘具
二十九日 一、豫皖邊區衛軍曹大中率部反正
三十日 一、皖南敵軍用汽車數輛在灣沚獨地雷炸毀

七月

一日 一、財部貿易委員會立煌辦事處成立
二、本省各界慰勞團今日出發赴各戰區慰勞
二日 一、恢復本省司法機構昭區設巡迴審判區
三日 一、敵鳳凰台被擊潰我軍迫近壽縣城關
四日 一、建設廳撥各縣合作資金計款五十一萬元
五日 一、中國航空建設協會本省分會恢復
六日 一、省會各界慶祝國際合作節並舉行合作產品展覽
七日 一、省會各界舉行抗戰三週年紀念大會
八日 一、本省黨政軍工作人員訓練班舉行結業典禮
九日 一、青年團本省支部籌備處紀念成立二週年召開工作檢討會
十一日 一、黨政分會抗建藝術社抗敵畫展開幕
十二日 一、李主席兼省長安特黨部特派員
十四日 一、本省電台開始對外廣播
一、敵機飛無為縣境投毒
十五日 一、敵機襲濟山
一、李主席出巡鄂東公舉返立
十六日 一、敵犯三流遭我圍擊死傷甚衆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十七日 一、敵犯無爲
二十一日 一、犯無爲敵大隊長一名被我擊斃
二十二日 一、省文化工作委員會出版「文藝月刊」一編譯月報「大眾知識」三刊物
一、我軍團攻薛縣敵大隊長一名士兵二百餘
二、我軍克復巢縣
三、我軍克復巢縣

八月

二十八日 一、省文化工作委員會舉行第一次籌備會議
二十九日 一、中央執行委員會任命王述會為本省執委
三十日 一、省府決議重要縣份提前設教育科
一日 一、省婦女會籌募婦女工廠基金遊藝大會
二、省府通過淘金管理章程
二日 一、由省府派員查驗敵遺棄安成藥數百
六日 一、省府奉內政部令改列本省各行政區名稱
七日 一、省府決議派儲應時接充物管處處長
一、省訓練委員會第二次委員會通過設立皖南幹部分團
九日 一、懷甯大橋頭敵偽被我全部殲滅
一、省府派陳子英兼貨檢管理總所所長葉敬國任產銷稅管押總所所長曹瑛山任出進貨運督察長
十日 一、省糧食管理委員會成立
十一日 一、省文化工作委員會舉行戲劇座談會

五日

一、灣沚敵進犯南陵北幕渡我軍分頭迎擊

七日

一、皖南犯南陵敵被我殲滅過半

九日

一、中央訓練委員會張專員富濤蒞皖視察召集皖幹部全體訓話

十日

一、省會慶祝國慶舉行開兵及提燈遊行

十二日

一、本會二十九年度行政會議開幕

十三日

一、宣城發生巷戰我殲敵逾千

十五日

一、皖南我軍分路進攻太平鼓（青陽北）殷家匯

十六日

一、犯郎溪敵經我擊潰退至長興

十八日

一、本省行政會議閉幕

十九日

一、我軍圍攻郎溪

二十日

一、我軍克復潛山

二十一日

一、本省青年團徵募寒衣

二十五日

一、省黨部召集各縣書記長舉行工作檢討會

二十七

一、楊監察使亮功赴皖北視察

二十九日

一、省會公務人員開始集體軍訓

十一月

一、合肥敵犯三河被擊回窠

三日

一、全椒僑軍王桂有部攜械反正

五日

一、我游擊隊進襲和縣縣城

七日

一、省府議決增加縣府經費暨實施新縣制縣份

八日

一、省黨政軍總辦公廳中央令准備置

十日

一、省府令飭各縣分期籌設縣銀行

十二日

一、省立醫院在立正式施診

十四日

一、省府通過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實施辦法

十五日

一、省幹訓團訓練委員會召開第三次委員會議

十六日

一、省府重新釐定本省各縣等級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四、我軍克復渦陽並毀敵機一架
十三日 一、本省節約建國儲蓄團定明年一、二八以前儲額為八百萬元

二十三日 一、省糧管局設皖南分局
十五日 一、第五戰區幹部訓練團第四期舉行畢業典禮

二十四日 一、犯至德敵大舉增援被我擊退
十六日 一、省幹部團黨政組學員舉行畢業典禮

二十五日 一、犯至德敵向北潰竄我軍乘勝追擊
一、犯東流敵遭我痛擊敵械甚衆

二十七日 一、我軍克復至德縣城
一、黨政分會常委員恆芳公舉返立

二十九日 一、省府決議修正本省戰時施政綱領
二十日 一、淮南路敵列車觸地雷被炸

十二月 一、省會小學聯合運動會開幕
二十一日 一、皖南行署發動節儲運動屯溪各界認儲二百餘萬元

一日 一、壽縣軍團長王希堯帶人槍八百餘反正
二十二日 一、民政廳長章永成省府委員桂競秋抵立

二、省保安處長陳維沂兼任立煌警備司令
二十三日 一、邊區黨政分會召開第四次委員會

三、省保安處長陳維沂兼任立煌警備司令
二十四日 一、青年團本省支團部在省內各中學成立直屬分團

四、皖南敵再犯至德我敢疑開敵戰
二十七日 一、財政廳長楊億祖辭職遺職由省委桂競秋繼任

一、壽縣曹家巷我敵激戰我職敵會二名敵兵七十餘
二十七日 一、財政廳長楊億祖辭職遺職由省委桂競秋繼任

二日 一、銅陵江面敵艦觸水雷炸沉
三十日 一、省府通過建立各縣審計制度

三日 一、省府決議屯溪電燈廠收歸省營
三十一日 一、省府公佈修正本省戰時施政綱領

六日 一、省府發表覃壽喬劉振東為省糧管局正副局長
一月 一、全椒我軍擊敵

七日 一、本省經濟抗戰宣傳週舉行省內生產品展覽
二、東流附近我砲兵擊沉敵運糧艦一艘

八日 一、教育廳長方治卸職離立
一、青年藝術社遵令改組為青年劇社

九日 一、記者學會安徽立煌分會舉行成立大會
一、全椒敵犯周家崗敗退

十日 一、行政院任命萬昌言為本省教育廳長桂競秋為省府委員
一、全椒敵犯周家崗敗退

十一日 一、行政院任命萬昌言為本省教育廳長桂競秋為省府委員
一、全椒敵犯周家崗敗退

十二日 一、安慶江面我擊沉敵艦一艘
一、全椒敵犯周家崗敗退

一、安慶江面我擊沉敵艦一艘

四日

- 三、宿縣敵犯店埠被我擊斃百餘名
- 四、亳縣出投敵被我擊燬汽車五輛
- 一、省府召開三十年度概算審查會議
- 二、安慶下游官渡附近我砲兵擊沉敵運糧艦一艘

二十一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 二、李副長官率派兼任第五戰區幹訓團副團長
- 一、亳縣敵經雙溝向太和進犯我軍迎擊中
- 一、省府通過增劃第九行政督察區重行劃定區等
- 一、省訓委會第四次會議通過設立四五行政區聯合訓練班
- 二、省節約建儲團舉行春季勸儲運動
- 三、東流江面我砲兵擊沉敵運糧艦一艘

六日

- 一、委座子魚侍祕川電嘉勉李兼主席
- 二、皖南我軍追擊獅子山
- 一、省黨部發動擴大徵求傷兵之友
- 二、張副總司令義純巡視返立
- 三、省會藝術團體開始聯合公演話劇九天

二十六日
二十八日
三十一日

- 一、皖南我軍增撥進犯湯陽
- 一、亳縣敵增撥進犯湯陽
- 一、犯湯陽敵一股竄三塔集
- 二、犯太和敵陸續增撥發生激戰
- 三、我軍襲東流攻佔小海山

八日

- 一、省府組織視察團致核各地施政實况
- 一、我空軍轟炸荻港
- 一、省府議決撤銷煙酒管理所
- 一、皖南我軍戡定新四軍

一日

- 一、省府電各機關延用上年度預算一月
- 二、省文化工作委員會改設黨政分會派常恆芳任主任委員

十日

- 一、定遠敵犯池河鎮被我擊斃百餘
- 一、青年團本省支團部奉電升甲級
- 一、省府核定三十年度省地方歲入歲出總預算
- 二、安慶敵出犯敗退

二日

- 一、青年團本省支團部設招待站搶救淪陷區青年
- 二、犯太和敵增撥猛撲

十三日

- 一、省府核定三十年度省地方歲入歲出總預算
- 二、軍委會發表院南新四軍叛變及戡定經過
- 三、中流下游敵運糧艦二艘觸水雷沉沒

三日

- 一、太和國民兵團團副王朝貴守土殉職
- 一、犯太和敵一股繞太和西南被我截擊

十八日

- 一、和縣敵犯兩埠被我擊傷三百餘潰退
- 一、第五戰區幹訓團特黨部奉准成立

四日
五日

- 一、太和界首相繼淪陷

十九日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六日

一、省府組設皖南水利督導隊

七日

一、我軍克復界首斃敵二百餘名
二、第五戰區經濟委員會會議通過本省建立大別山基本工業提案

九日

三、糧管局設糧食調節處開辦發售食米
一、犯柘皋敵增兵反撲被我全部殲滅
一、東流附近我砲兵擊沉敵艦一艘
一、省府通過設立各縣糧管局
二、我軍攻克靈璧敵向渦陽河北逃竄

八日

二、省府通過三十年度各縣施政準則

十一日

二、敵增援再犯柘皋正激戰中

九日

一、省府成立公餘俱樂部「立社」

十二日

一、省黨部舉行文化界座談會

十日

一、我軍克復渦陽過河以南無敵蹤

十三日

一、皖幹團黨政特班學員舉行開學典禮

十一日

二、第五戰區軍法分監林紹奎抵立

十四日

一、省府通過籌設電燈廠

十二日

一、中山紀念堂舉行開幕典禮

十五日

一、省府通過行政工作檢討會開幕

十三日

一、省府通過抗敵傷亡人員核給卹金

十六日

一、二十九年度行政工作檢討會開幕

十四日

二、亳縣敵出犯德溝

十七日

一、省府視察團第三團出發三區視察

十五日

一、豫鄂皖邊區游擊隊黨務工作檢討會開幕

十八日

一、省府通過整理地方財政辦法大綱

十六日

一、省府通過撤銷物產管理處另設物產運銷處

十九日

二、中山學社皖分社召開幹事會推朱子凱任總幹事

十七日

二、省保安特黨部奉令擴大組織陳維濟等奉派為委員

二十日

一、津浦淮南兩段敵五路共萬餘圍攻古河

十八日

三、合肥店埠敵十五名被反正偽軍悉數殲滅

廿一日

一、敵陷古河

十九日

一、豫鄂皖邊區游擊隊黨務工作檢討會閉幕

廿二日

一、黨政分會籌組豫鄂皖蘇黨政總隊

二十日

一、敵犯巢縣柘皋被我擊斃三百餘名

廿三日

二、省府通飭各縣嚴格執行非常時期維持治安

廿一日

二、我機二十七架轟炸蚌埠

廿四日

三、我軍克復古河

廿二日

一、省府通過修正政治學院組織大綱

廿六日

一、巢合敵在我圍殺中

廿三日

二、豫鄂皖蘇黨政分會改組完竣設秘書室黨政軍三處

廿七日

一、省府通飭各縣嚴格執行非常時期維持治安

緊急辦法

八日
二、梁園敵被我圍擊
一、省府令飭各縣嚴禁非法擁護
一、省府聘劉真如任政治學院院長
十日
二、梁園敵實退
三、敵艦一艘於東流觸水雷沉沒
四、定遠偽軍槍子明率人槍三百餘來歸
十一日
一、民政廳長章永成奉派籌設四維小學分校
一、我機二架轟炸安慶敵艦
十二日
二、黨政分會舉行第五次委員會議
一、我軍克復無為縣城
十三日
二、安慶附近我砲兵擊沉敵運糧艦一艘
三、我軍夜襲繁昌江城
四、皖東敵增投犯吳山廟長崗店
十四日
一、省府通過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辦法
一、我軍攻入巢縣東關殲敵五百
十五日
一、我軍克復長崗店
十六日
一、巢縣敵進犯無為縣安
十七日
二、合肥敵出擾四十里鋪被我擊退
一、財廳擬設整理財政委員會
十八日
二、安慶敵侵佔高河埠入曉為我克復
一、省府視察團第一二兩團由立出發
二十日
二、省會春節勞軍勸募委員會舉行宣傳大會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二十二日
三、由蕪安竄苗山鎮敵竄陷黃姑廟
一、我軍克復黃姑廟
二十四日
一、省府通過三十年度概算實施條例
一、桐城湯家溝敵出犯被我擊退
三十一日
二、廬江盛家橋敵竄蕪磯脚山被我反攻收復
四月
一、青年團本省支團部慶祝成立一週年紀念
一、貨檢所改組為稅務查稽總所
二、我軍進襲壽縣偽軍五百人反正
一、省府通過恢復省物產管理處
二、省會春季運動會開幕
一、省財廳分設四區財務督導員
一、本省教育先進李光燭在成都逝世
一、李副長官兼主席巡視皖北各縣
一、省府公佈統一人事管理暫行辦法
二、省府籌建忠烈祠
三、省婦運會舉行成立大會
一、豫鄂蘇皖南黨政總隊成立莫樹杰張濂分任
總隊長
二、懷甯偽軍吳匡率部一百二十四名投誠
三、我軍夜襲吳山廟
一、安慶偽軍六十名繼續反正
一、豫皖兩省堤工糾紛經雙方派員會勘解決
十五日
十七日

- | | | | |
|----------------|------------------------------|----------------|-------------------------|
| 十八日 | 一、省府通過管政養衛合一實施辦法草案 | 八日 | 二、潯汴出犯敵經我進擊敗退 |
| 十九日 | 一、蕪陽義門敵二百餘出犯敗退 | 一、省府嚴令取締私鈔 | 二、壽縣敵犯長崗店經我痛擊 |
| 二十二日 | 一、省府第二觀察團成立 | 二、壽縣敵犯長崗店經我痛擊 | 一、省府組織戰時農民巡迴指導隊 |
| 二十三日 | 一、壽縣敵營三百餘竄犯瓦埠湖東朱家集 | 十日 | 二、合肥我軍進襲吳山廟敵 |
| 二十五日 | 二、我軍襲東流南青止敵敵施放毒氣 | 十一日 | 三、犯長崗店敵被我擊斃官兵二百八十餘名殘敵回竄 |
| 一、軍委會兵役觀察團來立觀察 | 二、皖台偽軍中隊長張學彬率部五十餘人反正 | 一、黨政分會豫鄂總隊出發工作 | 二、合肥我軍襲華陀廟敵 |
| 二十七日 | 一、皖幹團增設第四、五、九行政區聯合訓練班 | 十二日 | 一、建應發放皖西茶貨七十八萬餘元 |
| 二十八日 | 一、蕪湖潯汴敵千餘南犯 | 十三日 | 二、省會各界慰勞團出發慰勞負傷將士 |
| 二十九日 | 一、省府觀察團第三團成立 | 十五日 | 一、省府頒佈取締高利貸辦法 |
| 三十日 | 一、省臨委會第四次大會開幕 | 十七日 | 一、省臨委會第四次大會開幕李主席致詞 |
| 五月 | 一、建應分配農貨七百萬元本月初開始發放 | 十八日 | 二、淮南路敵犯柘皋 |
| 一日 | 二、財部直接稅局立煌分局本月初開始徵收工商營利事業所得稅 | 十九日 | 一、我軍克復柘皋敵百餘 |
| 二日 | 三、軍管區籌辦兵役人員訓練班 | 二十二日 | 二、李司令長官電嘉長崗店之捷 |
| 三日 | 一、潯汴敵由蕪增援分三股出犯 | 二十三 | 一、黨政分會省政府會銜佈告禁絕攤派軍糧 |
| 四日 | 一、豫鄂皖黨政分會黨政總隊工作人員短期訓練班開學 | 二十四日 | 一、省府電飭各縣使用積穀舉行平糶貸款 |
| 七日 | 二、潯汴敵犯西河鎮 | | 二、皖南婦抗協會成立 |
| | 一、潯汴敵犯宣城西北寨亭鎮 | | 一、貴池敵南犯鳳龍山被我擊退 |
| | 一、青年團本省支團部舉行首次青年講座 | | 一、中央黨部電嘉獎本省黨務 |
| | | | 二、立社舉行開幕式李副長官出席致詞 |

二十五日

一、本省驛運站段開始營運

二十八日

一、南京敵侵入烏江搶運新麥
一、巢縣和縣敵分路進犯含山

六月

一日

一、青年團立煌分團成立

五日

一、省振委會第四次會議分配中振會振款二百萬元

七日

一、全椒敵偽竄據縣南武崗廟

八日

一、省保安特黨部舉行首次委員會議

十日

一、敵偽呈准敵部保校增設高級班

十一日

一、青陽敵竄據標頭楊

十二日

一、我軍夜襲烏江

十九日

一、省府通過田賦改征案

二十四日

一、皖南我軍分別克復橋頭楊木鎮

二十五日

一、過陽春門集敵南竄張門樓張地樓

二十六日

一、四路總區在皖設立農米金融促進會

二十七

一、豫鄂皖邊區黨政分會遵令改稱「豫鄂皖蘇邊區黨政分會」

掌理原業務

一、省府通過撤銷商務查緝總所由財廳第六科

懷甯偽自衛隊長生擒漢奸多名率部投誠

一、省府設置戰區農貨管理處蔡濤兼處長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二十八日

一、東流我軍夜襲鮑峨山

三十日

一、省府重申禁令嚴禁官吏私營商業

七月

一日

一、幹訓同學通訊處舉行成立週年紀念大會

二日

一、二十一集團軍總部保安司令部高等法院聯合電令各縣清理案件

六日

一、廬江我軍夜襲盛家橋敵

七日

一、貴池敵數股向城東南出犯

八日

一、毫縣敵出犯三交口等地經我迎擊潰退

九日

一、張宗良代理皖幹團教育長

十日

一、貴池出犯敵經我擊潰回竄

十一日

一、巢縣敵犯昭關受創

十二日

四、行政院通過本省臨參會參議員任期延長一年

十三日

一、皖南行署召開生產會議

十五日

一、豫鄂皖蘇黨政分會奉令改組丘國珍任秘書長

十六日

二、本省省宿查乘鈞在淞被炸殉難

十七日

一、省府增設糧食增產督導團皖南設分處

十八日

二、省府通過自八月份起增發職員薪津

十九日

一、皖南發放農貸一千三百萬元

二十日

一、省會忠烈祠籌備處舉行第一次處務會議

二十一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二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三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四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五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六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七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八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二十九日

一、省府通過取締省立臨小組續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四四

十七日

- 一、我軍夜襲繁昌梅山
- 二、頹上空敵我空戰

二十日

- 一、省黨部支團部聯合舉行中學校長談話會

二十一日

- 一、新任建設局長儲應時就職

二十二日

- 一、我空軍炸津浦南段敵列車
- 二、皖南行署召開行政檢討會

二十三日

- 一、我軍襲亳縣東南沙七集

二十四日

- 一、本省黨務工作競賽評委會成立

二十五日

- 一、省府通過縣府增設糧食科
- 二、合肥吳山廟敵出擾未逞

二十九日

- 一、青年團本省支團部會同有關機關成立戰地招致青年計劃委員會

三十日

- 一、省府通過辦度量衡模範製造廠
- 二、省府通電各專員縣長切實運用區縣行政會議

三十一日

- 一、我軍夜襲蕪湖灣沚
- 二、省會警察局籌備就緒劃定全市警區
- 三、青陽敵出擾敗退

八月

- 一、省府奉 委座電令貫澈田賦徵糧
- 二、新任驛運管理處正副處長儲應時許漢三視事

專

- 三、省會警察局正式成立楊思道樂局長

一日

二十一日

二十二日

二十四日

四、省黨部召開學校黨務幹事談話會

五、全國第一期儲蓄運動本省獲獎狀

一、新任皖南教育長張宗良到團視事

二、淮南路敵兵車一列被炸傷斃官兵百餘

一、清流山犯敵被我擊退

一、政治學院院長劉真如辭職李主席兼任院長

二、青年招致計劃委員會成立

一、豫鄂皖蘇黨政分會召開黨政軍聯席會議

二、蕪湖灣沚間敵出犯經我退阻

三、敵機四架襲立煌

一、巢縣敵分途進犯柘皋

一、省黨部派王述會銓二區黨務督導專員

二、蕪湖灣沚出犯敵傷亡百餘回竄

一、蕪湖南水陽鎮敵出犯被擊退

一、省府通過分區設置購糧處

二、糧食增產督導處成立儲應時兼總督導

一、淮城工賑會據 太和水利工程獲益三千七百餘萬元

一、豫鄂皖蘇黨政分會通飭組織經濟封鎖各級

檢查機關聯合辦事處

一、省府飭各鄉鎮舉辦公共造產事業

一、我軍夜襲東流黃栗嶺敵

一、省府核准金融公路兩公債撥充地行資金

二十六日

一、省府通過經收田賦實物暫行辦法

十五日

一、省高等法院在皖東設戰區巡迴審判區

二十七日

一、省新生活運動促進會正式恢復舉行首次幹事會

十六日

一、省府通過購糧兌換券發行辦法

二十九日

一、淮南路敵兵車觸地雷傾覆

二十日

一、省府題贈旌德百歲老人朱德源一照時人誦

三十日

一、蘇皖黨政區會成立

二十一日

一、日全俄

一日

一、豫鄂皖蘇黨政分會秘書長丘國珍到職

二十二日

一、省會各界舉行糧政宣傳週

二日

一、東流敵出犯經我堵截

二十三日

一、我軍襲貴池附近敵據點

三日

一、東流敵敗退我斬獲百餘

二十四日

一、糧政宣傳週籌備會暨文委會分別召開糧政座談會

四日

一、立煌舉行二十一集團軍暨豫鄂皖游擊兵團抗戰陣亡將士追悼大會

二十五日

二、皖南我軍進擊海汊與東流鮑龍山敵

五日

一、省府通過創辦安徽企業公司資本定一千萬元

二十六日

一、省會話劇界舉行籌募安徽青年號滑翔機遊藝三天

九日

二、省府通過三十一年度行政計劃概要

二十七日

二、我軍襲攻合肥附近吳山廟等地敵

十日

一、海汊敵出犯新河莊被我擊退

二十八日

一、戰區經濟委員會立煌辦事處籌備就緒

十一日

一、我軍夜襲東流鮑龍山敵

二十九日

一、省府電飭各縣積極籌辦征糧

十三日

一、財廳會同田管處召開稅務局長會議

三十日

一、偽和平建國軍大隊長尹樹全在立煌伏法

十四日

一、東流敵出犯被我擊退

十月

一、豫鄂皖蘇黨政分會文化工作委員會改組為宣傳委員會常坂芳任主任委員

二、皖南我軍夜襲東流金山等地敵

二、東流敵出犯板沖嶺被我擊退

四十五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 | | | | |
|------|-----------------------|---------------------------|---------------------------|
| 二十二日 | 一、李副長官兼主席巡次發表告各地民衆書 | 二、省企業公司正式成立聘羅園仙爲總經理 | 二、省企業公司正式成立聘羅園仙爲總經理 |
| 二十四日 | 一、李副長官兼主席巡抵六安 | 三、省糧管局改組爲糧政局 | 三、省糧管局改組爲糧政局 |
| 二十五日 | 二、皖中我軍分頭出擊 | 四、度量衡製造廠成立 | 四、度量衡製造廠成立 |
| 二十六日 | 一、建鵬核放農貸二百餘萬元 | 一、抗建藝術社出發二區工作 | 一、抗建藝術社出發二區工作 |
| 二十八日 | 二、我軍總攻合肥逼近城垣 | 二、蒙城我軍攻克石山子俘僱軍三百餘名 | 二、蒙城我軍攻克石山子俘僱軍三百餘名 |
| | 一、我軍襲合山 | 一、蒙城我軍續克板橋集 | 一、蒙城我軍續克板橋集 |
| | 一、行政院任孫民爲本省糧政局長嚴士復副局長 | 二、我軍夜襲安慶敵 | 二、我軍夜襲安慶敵 |
| 二十九日 | 二、省府決議設立糧食購運處 | 一、李主席榮獲國府干城甲種一等勳章 | 一、李主席榮獲國府干城甲種一等勳章 |
| 三十日 | 一、李副長官兼主席巡抵合肥 | 一、民政廳廳長章永成赴渝出席內政會議 | 一、民政廳廳長章永成赴渝出席內政會議 |
| 三十一日 | 二、我軍攻入懷遠城 | 二、車流南紅菓山敵出犯我迎擊中 | 二、車流南紅菓山敵出犯我迎擊中 |
| 十一月 | 一、省府訂定三十一年度縣預算編製原則 | 一、省會紀念雙十節舉行國防科學展覽 | 一、省會紀念雙十節舉行國防科學展覽 |
| | 一、省府訂定三十一年度行政計劃 | 二、灣沚九里山敵出犯雙橋經我阻擊 | 二、灣沚九里山敵出犯雙橋經我阻擊 |
| | 一、省府通過三十一年度行政計劃 | 一、皖南我軍進擊東流香口等地攻佔敵據點多處 | 一、皖南我軍進擊東流香口等地攻佔敵據點多處 |
| | 一、省府委員張宗良因公赴渝 | 一、灣沚出犯敵敗退 | 一、灣沚出犯敵敗退 |
| | | 一、我軍向蕪湖荻港等部突擊 | 一、我軍向蕪湖荻港等部突擊 |
| | | 一、省府頒佈告本省同胞發動一元獻糧運動會 | 一、省府頒佈告本省同胞發動一元獻糧運動會 |
| | | 二、皖南成立農林實驗場 | 二、皖南成立農林實驗場 |
| | | 一、省府舉辦全省公務員總登記 | 一、省府舉辦全省公務員總登記 |
| | | 一、李副長官兼主席由立序節巡視並組織視察團隨同前往 | 一、李副長官兼主席由立序節巡視並組織視察團隨同前往 |

二、省糧政局副局長馬一民赴老河口出席戰區

軍糧會議

十日 一、省臨參會第五次大會舉行開幕式

十三日 一、省會黨員築路

十四日 一、皖南敵出犯東流東各地區經我軍迎擊回竄

十五日 一、監察使楊亮功蒞立

十七日 一、建廳決定皖南十縣設立合作金庫

十八日 二、省會黨員築路工程告竣

十九日 一、豫鄂皖蘇黨政分會舉行業務檢閱三日

二十三日 一、我軍出擊東流敵

二十四日 一、東流南飽龍山敵進犯不逞

二十九日 一、省臨參會五次大會舉行休會式

三十日 一、教育廳長萬昌言視察皖中教育返立

一、亳縣南義門敵竄犯敗退

十二月

一日 一、蘇皖區會在古河舉行會議

四日 一、我軍一部夜襲東流東敵陣地

五日 一、省軍理事會改組

六日 一、李副長官兼主席巡視返立

七日 一、我軍進擊貴池西敵

八日 一、委座電嘉李兼主席

二、省會擴大紀念週李兼主席報告視察經過
三、省會中心小學第一屆聯合運動會開幕

九日 一、戰地黨政委員會黨政視察團由滁來立

二、戰地宣傳委員會舉行委員會議

十一日 一、豫鄂皖蘇黨政分會召開黨政軍聯席會議黨政視察團副主任沈克出席報告

十三日 一、中心小學聯合運動會舉行休會式

十四日 一、省會各界舉行擁護中央對日德義宣戰宣傳大會

十五日 一、本省同鄉會在阜陽舉行二屆改選大會

十六日 一、皖贛監察使楊亮功赴二區視察

十七日 二、省府通過成立霍邱東西湖墾務管理局

十八日 一、李副長官召開視察會議

十九日 一、東流東北瓜龍橋敵向我進犯不逞

二十日 一、省府通過三十一年度設置簡任縣長

一、第×集團軍總司令何柱國蒞立

二、省商聯合舉行成立大會

三、我軍反攻貴池南龍形山敵

一、省商聯合會公選潘慎五等為執委張良讓等為監委並舉行開幕典禮

二、廣德附近我墜落敵機一架

三、貴池觀前敵分股出犯

二十四日 一、戰幹團教育長陳啟副任軍管區副司令新任教育長程樹芬蒞團視事

二十五日 一、貴池出犯敵大部被我擊退一部竄華陽橋

- 二十六日 一、省府通過設立抗戰史料徵輯委員會
- 三十一日 一月 十五日
- 六月 一、皖南敵竄擾貴池南龍山虎山天堂嶺雙峯峯一帶發生激戰 十六日
- 七日 一、皖南我軍攻克貴池以北之六峯山太白山 十七日
- 八日 一、戰地宣傳委員會展開戰地宣傳工作蘇皖豫鄂兩黨政總隊分別設立宣傳總站 十八日
- 二、豫鄂皖蘇黨政分會召開本年度首次黨政軍聯席會議 十九日
- 九日 三、皖南我軍攻克龍形山天堂嶺 二十日
- 一、委座電嘉豫鄂皖蘇黨政分會李兼主任委員 二十一日
- 二、皖南我軍夜襲東流鮑龍山 二十二日
- 十日 一、中央任萬昌言兼本省青年團主任 二十二日
- 二、省府聘劉迺敬繼任安徽政治學院院長 二十三日
- 十一日 一、田管處傷屬辦理無糧田地免徵升科 二十三日
- 二、淮南路出犯敵被我圍殲
- 十二日 一、淮南路敵車頭觸地雷被炸 二十四日
- 二、省青年團組設團員寒暑假服務營 二十五日
- 十三日 一、省府製頒農田水別工程貸款須知及施工細則 二十六日
- 二、皖南我軍衛入溇沘毀敵軍事設備
- 十四日 一、教育廳派胡蘇明赴渝出席教育會議
- 一、省青年團舉辦第二期團務講習會
- 二、皖北我軍攻入懷遠
- 三、貴池以南敵經我擊潰
- 一、省府派員分往各縣督導水利
- 二、我軍推過湖北收復趙全兩集
- 一、教育廳查封廬江四維濟川兩私立中學
- 一、省青年團籌設安徽青年館
- 一、行政院會議通過安徽省政府委員劉真如另有任用遺缺由卓衡之繼任
- 一、省府分飭各縣限期收兌兌換券
- 二、省府糾正賦糧征實折算標準暨賦糧成色
- 一、行政院核定本省本年度歲出概算共三千六百八十一萬四千餘元
- 一、我軍攻擊至德香公廟敵
- 一、省黨部省青年團會同教育廳擬定本年度推進學校黨務團務實施方案
- 二、省府議決糧管局改為荒地整理局
- 三、至德黃栗樹敵進犯西料尖被擊退
- 一、皖幹團第六期舉行結業典禮
- 一、省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朱煥奉令調任遺缺由盛世弼繼任
- 一、省府保障佃農切實執行土地法
- 二、土產煙業煙絲解禁省府轉知所屬遵照

三、車流敵向城西下山蘆及城南吳田鋪進犯均

被擊退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一、省府通過去本省督導水利實施暫行辦法

二十九日

一、省政府禁止釀食醱酒熬糖

二、會計處召開縣分配預算會議

三、皖幹團聯絡指導處皖東辦事處成立蔣義民兼處主任

四、我軍夜襲東流敵山敵陣

三十日

一、省企業公司董監事談話會通過代購物資辦法

二、皖南沿江敵犯我瓦龍橋陣地被擊退

三十一日

一、委座核定本省儲蓄總額二千六百萬

二、懷甯獅子山敵我發生爭奪戰

三、我襲東流元寶山敵

二月

一、糧政局開始出售公糧并擬定名會各機關公

糧供應辦法

一、省黨部省政府聯合召開冬令振濟委員會籌備會議

二、監所患病入犯省府准免費治療

三日

一、懷遠敵千餘竄河溜集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二、鳳台敵千餘北竄丁家集

三、宿縣敵二千餘犯蒙城

四日

五日

一、懷遠進犯敵續竄龍亢集

二、鳳台竄丁家集敵續竄港村集

一、戰幹團參謀研究班舉行畢業典禮

二、宿縣偽軍章光殿部參謀長張維相率領二千餘人反正

六日

七日

八日

九日

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任

二、我軍攻克蒙城

三、敵陷渦陽

四、皖南敵進犯東流東南張溪鎮被擊退

一、東流我軍追殘敵

二、我軍克復渦陽縣城

一、省府籌設抗戰史料徵輯委員會聘定常恆芳

四九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十三日

- 一、省府常會通過增加縣府經費並規定各級薪俸支給標準
- 二、我便衣隊毀安慶敵機一架

二日

- 一、省節約建國儲蓄分團規定公務員月儲金額標準

十四日

- 一、建設廳籌設全省合作壯物品供銷處
- 二、戰幹團參謀研究班第三期舉行開學典禮

四日

- 一、皖中我軍進襲圍總集斃敵二百餘
- 一、省田管處訂頒辦法飭屬限期徵完欠糧
- 一、貴池敵南犯敗挫

十七日

- 一、建設廳訂頒本年度合作事業實施方案
- 二、東流敵出犯受挫

五日

- 一、省府飭江淮流域各縣組織工委會
- 三、宣傳委員會召開文化供應業務座談會
- 一、省府通過合作社兼營農倉暫行辦法
- 二、省青年寫作分會舉行詩歌座談會

十八日

- 一、教育廳頒佈中央備用人員登記條例
- 一、貴池敵向東西進犯被擊回贛

六日

- 一、皖南我襲銅陵敵
- 一、李主席明令獎懲一二兩區行政人員
- 一、省會戲劇界開會籌備聯合大會公演
- 二、合肥羅家集南我殲敵百餘

二十日

- 一、教育廳呈准教育部依照借讀辦法救濟戰區失學青年

七日

- 一、省府通過驛管處皖南分處組織規程
- 一、東流敵出犯下裕口經我夾擊敗退
- 二、本省首次驛政會議舉行開幕典禮

二十一日

- 一、省府統一人事管理省會各機關代理人員限一月內呈報核委

八日

- 一、省府通過驛管處皖南分處組織規程
- 一、東流敵出犯下裕口經我夾擊敗退
- 二、本省首次驛政會議舉行開幕典禮

二十二日

- 一、東流我軍襲擊油店敵
- 一、黨政分會召開黨政軍聯帶會議

九日

- 一、省府通過驛管處皖南分處組織規程
- 一、東流敵出犯下裕口經我夾擊敗退
- 二、本省首次驛政會議舉行開幕典禮

二十三日

- 一、東流我軍襲擊山鼻山神山頭等處
- 二、本省勸募公債稽委會正式成立

十日

- 一、李主席手令糧政機關嚴禁大秤收糧人民繳糧須隨到隨收

二十五日

- 一、省府通飭各專署縣府改善小學教職員待遇
- 一、軍管區飭屬辦理備役候補幹部總登記

十一日

- 一、皖南我軍襲擊津南九里山斃敵百餘
- 一、銅陵以東勝山附近我敵激戰
- 一、企業公司訂定補助民營企業辦法
- 一、田管處成立征實競賽委員會

二十六日

- 一、省府通飭各專署縣府改善小學教職員待遇
- 一、軍管區飭屬辦理備役候補幹部總登記

十二日

- 一、皖南我軍襲擊津南九里山斃敵百餘
- 一、銅陵以東勝山附近我敵激戰
- 一、企業公司訂定補助民營企業辦法
- 一、田管處成立征實競賽委員會

二十七日

- 一、軍管區飭屬辦理備役候補幹部總登記
- 二、本省抗戰史料徵輯委員會舉行首次會議通過史料徵輯工作計劃大綱

十三日

- 一、皖南我軍襲擊津南九里山斃敵百餘
- 一、銅陵以東勝山附近我敵激戰
- 一、企業公司訂定補助民營企業辦法
- 一、田管處成立征實競賽委員會

三月

- 一、皖南我軍襲擊津南九里山斃敵百餘
- 一、銅陵以東勝山附近我敵激戰
- 一、企業公司訂定補助民營企業辦法
- 一、田管處成立征實競賽委員會

二十三日 一、教育廳發給貧寒學生衣被

二十六日 一、本年度本省行政會議開幕

二十七日 一、教育廳電知各學校免收收教滬港退中學生

二十八日 一、省黨部訂頒本年度新黨員訓練實施辦法

四月

一日 一、我軍潛入安慶退敵

二日 一、軍管區召開本年度兵役會議

四日 一、省抗戰史料徵輯委員會舉行史料展覽

五日 一、我軍進襲東流敵

六日 一、朝鮮義勇隊第二支隊抵立

十七日 一、教育廳舉行皖南教育檢討會

二十日 一、皖幹團聯指處舉行幹訓同學總登記

二十一日 一、我軍夜襲蕪湖

二十二日 一、省府代電所屬禁止拒用購糧兌換券

二十四日 一、我軍攻入和縣斃敵百餘名

二十六日 一、省府電各機關嚴行審計制度

二十七日 一、省府通過省會公糧供應辦法

二十八日 一、田管處訂定公學款產完糧辦法咨省府飭遵

二十九日 二、東流我軍夜襲歷山

三十日 一、建設廳籌設平價購銷處

委會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五月

三日 一、東流敵出擾受創

四日 一、省府電飭各縣收兌縣兌換券

六日 一、中央派楊纘茲任省黨部監察專責委員

七日 一、建設廳開始貸放皖南茶貸

十日 一、省臨委會第六次大會舉行開幕典禮

十六日 一、懷甯我軍攻入洪鎮

十七日 一、省府明令規定鄉鎮保長職權

十九日 一、抗建藝術社出發皖北工作

二十一日 一、省立圖書館設臨時流通處

二十二日 一、省臨參會第六次大會選舉馬景常、陳鐵、梅光迪、吳滄洲、光昇、杭立武、王立明、奚倫等八人為參政員

二十三日 一、省臨委會第六次大會舉行休會式

二十四日 一、蕪湖蕩汴敵三千餘進擾寒亭鎮

二十五日 一、省府規定皖南各縣行政人員任用辦法

二十六日 二、皖中我軍全面出擊

一、糧食節約委員會正式成立

二、安慶外圍我克毛界橋等敵據點六七處

二十七日 一、安慶外圍敵數百

二十八日 一、東流我軍夜襲大風山青山一帶

三十一日 一、合肥我克外圍據點多處

六月

一日	一、桐城我軍攻入棕陽鏖敵二百餘又攻湯家溝 破城敵交通	二十二日	一、省府籌設供應社 二、戰幹團學員舉行集體入黨宣誓 三、安慶北羅家嶺遭敵焚燬民房三百間 四、含山敵進犯昭關被擊退
五日	一、省青年團商准滑翔總會在皖設立分會		一、省青年團籌辦第二期團務講習會
六日	一、省保安司令部召開軍法會議		二、省驛運管理處設廠製造驛運工具
七日	一、安慶附近我軍本日兩度攻入洪家舖 一、省防空司令部召開防務設計委員會 二、我攻合肥大小洪山築壘敵中隊長一敵兵百餘	二十四日	一、省府令飭本省一、二等縣先設社會科 二、黨政分會倡導穿草鞋着舊衣禁燙髮「三節」運動
十日	一、戰地黨政分會召開第四次黨政軍聯席會議 二、我軍圍攻合肥縣城 三、我軍夜襲巢湖南盛家橋黃姑閣 四、合肥北三星集步斃敵官兵百餘名	二十九日	一、省府通飭各區縣組織縣政參觀團 一、省府准設皖南驛運分處
十一日	一、合肥東門一帶我敵激戰	三十日	七月
十二日	一、合肥九里店我敵激戰我襲橋頭集敵增援敗退 二、合肥西北敵火車一列中地雷被炸	三日	一、省府通過本省設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十四日	一、省會各界熱烈慶祝「聯合國日」	四日	一、省府撥發兩萬元救濟皖北雙溝災民
十六日	一、安慶外圍大龍山激戰	七日	一、省會「七七」五週年紀念會舉行國防生產展覽
十七日	二、我軍衝入全椒	八日	二、省驛管處增設皖北驛站
十八日	一、直隸省會區黨部舉辦新黨員訓練研究班	十日	一、我軍進擊合肥西北楊家店
二十一日	一、省會文化界隆重紀念「詩人節」 一、省黨部奉令擴大組織增設秘書組訓宣傳三處	十二日	一、省府通過本省統制會計制度 二、戰區裕院紡織廠改由本省接辦 一、省府籌設立煌體育場
		十三日	二、政治學院舉行畢業典禮 一、建設廳修治立流公路

十四日

- 一、省黨部發起征軍書報等軍運動
- 二、敵七百餘由合肥西北六路圍進犯被擊阻於前山廟

十五日

- 一、合肥西北進犯敵被我擊退

十九日

- 一、省立兒童救養院舉行首屆畢業典禮
- 一、省黨部茶會招待省省美術界決定組織美術協會

二十日

- 一、省保安司令部嚴禁非派攤派
- 一、糧食部視察吳風濤召集糧政局主要人員開談話會

二十一日

- 一、省府通過本省鄉鎮查產實施細則

二十四日

- 一、省府委員會通過設立行政三聯制設計委員會

二十八日

- 一、省府通過本省各縣縣預算執行辦法

八月

- 一、委座電訪省府加速辦理七地陳報
- 二、淮城工程會議協議解決豫皖邊境堤防糾紛
- 一、中興糧政協進會院分府正式成立
- 一、省設計委員會組織就緒聘常恆芳等四十八為委員
- 一、省設計委員會召開首次全體會議
- 一、壽縣敵運火車被我擊毀多輛
- 一、中央監察委員會嘉獎省黨部李主任委員
- 一、省府通過改善省公務員生活辦法

五日

- 一、省府通過本省各縣縣預算執行辦法

八日

- 一、省府撥款卅萬元救濟毫縣黃災
- 一、省府會同總商會加強糧食查額
- 二、省府會通過本省購糧兌換券收發辦法
- 三、青年團舉辦團員總考核
- 四、軍廳長永成黃教育長紹欣李處長品和借中央銀行專門委員孟憲章返立
- 一、政院撥款三十萬元補助本省淮城工程
- 一、教育廳揭曉本年度中學校師範學生會考成績

十一日

- 一、立疏路古段開通車
- 一、省府籌辦特種考試公佈考試條例八條
- 一、中國滑翔勸募委員會總會院分會開成立大會
- 一、委座電飭省府嚴誠巨室大戶漢稅納賦
- 一、省府常會屆滿千次各委員舉行聚餐會
- 一、黨政分會召集省省各機關商討新聞宣傳辦法

十三日

- 一、省府撥款卅萬元救濟毫縣黃災
- 一、省府會同總商會加強糧食查額
- 二、省府會通過本省購糧兌換券收發辦法
- 三、青年團舉辦團員總考核
- 四、軍廳長永成黃教育長紹欣李處長品和借中央銀行專門委員孟憲章返立
- 一、政院撥款三十萬元補助本省淮城工程
- 一、教育廳揭曉本年度中學校師範學生會考成績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五四

十四日

- 一、皖南茶試設立內銷工廠
- 二、司法部審議本省高等法院院長廖江南

十七日

- 一、企業公司董事會通過屯溪絲織廠組織規程
- 二、省府飭屬擴充推行冬耕運動

二十二日

- 一、省府通過省立宣城紡織廠業務計劃
- 二、中央執行委員會電嘉省黨部訓練委員會

十八日

- 一、省黨部訂頒各縣黨務督導辦法
- 二、省府通飭各縣黨務督導辦法

二十五日

- 一、軍縣敵千餘犯柘皋被擊潰
- 二、軍縣敵通飭各縣整訂公民登記概算

二十一日

- 一、省府通飭撥本年省級公糧辦法
- 二、本省私立鶴齡中學易名貞幹中學

二十七日

- 一、省府設置立煌體育場
- 二、東流敵東犯

二十三日

- 一、李主席發表告皖北災黎書
- 二、省府通知非省級機關停發公糧

二十八日

- 一、省府派員勸導貴池礦
- 二、省府派員勸導貴池礦

二十七日

- 一、省府派員勸導貴池礦
- 二、省府派員勸導貴池礦

二十九日

- 一、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 二、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二十八日

- 一、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 二、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三十日

- 一、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 二、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十一月

- 一、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 二、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十月

- 一、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 二、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十一月

- 一、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 二、省工振會飭屬調查淮城黃泥各河實況

十一日

- 一、省黨部擴大組織成立秘書組訓宣傳三處
- 二、省黨部擴大組織成立秘書組訓宣傳三處

一日

- 一、省黨部擴大組織成立秘書組訓宣傳三處
- 二、省黨部擴大組織成立秘書組訓宣傳三處

十二日

- 一、省府常會通過本年度徵購糧款發放辦法
- 二、省府常會通過本年度徵購糧款發放辦法

二日

- 一、省府常會通過本年度徵購糧款發放辦法
- 二、省府常會通過本年度徵購糧款發放辦法

十三日

- 一、政院撥款一百萬元振濟本省水災
- 二、政院撥款一百萬元振濟本省水災

二日

- 一、政院撥款一百萬元振濟本省水災
- 二、政院撥款一百萬元振濟本省水災

十五日

- 一、省府召開二十二年度行政計劃及經費概算編擬會議
- 二、省府召開二十二年度行政計劃及經費概算編擬會議

三日

- 一、省府召開二十二年度行政計劃及經費概算編擬會議
- 二、省府召開二十二年度行政計劃及經費概算編擬會議

十六日

- 一、會計廳派員視察皖北計政
- 二、會計廳派員視察皖北計政

四日

- 一、會計廳派員視察皖北計政
- 二、會計廳派員視察皖北計政

十七日

- 一、省級政局調劑皖北糧荒准皖北各縣設立購銷處
- 二、省級政局調劑皖北糧荒准皖北各縣設立購銷處

五日

- 一、省級政局調劑皖北糧荒准皖北各縣設立購銷處
- 二、省級政局調劑皖北糧荒准皖北各縣設立購銷處

十八日

- 一、省府常會通過立煌電力廠組織規程
- 二、省府常會通過立煌電力廠組織規程

六日

- 一、省府常會通過立煌電力廠組織規程
- 二、省府常會通過立煌電力廠組織規程

十九日

- 一、國庫主辦處嘉獎省會計處
- 二、國庫主辦處嘉獎省會計處

八日

- 一、國庫主辦處嘉獎省會計處
- 二、國庫主辦處嘉獎省會計處

二十日

- 一、企業公司撤銷工藝示範場改設化學工藝場
- 二、企業公司撤銷工藝示範場改設化學工藝場

十二日

- 一、企業公司撤銷工藝示範場改設化學工藝場
- 二、企業公司撤銷工藝示範場改設化學工藝場

二十四日

- 一、省衛生處正式成立
- 二、省衛生處正式成立

十六日

- 一、省衛生處正式成立
- 二、省衛生處正式成立

十九日 一、省府召開下年度行政計劃會議

二十一日 一、我軍掃蕩過河北岸敵

二十七日 一、宿縣敵犯侵略此山集

二十八日 一、省府電令省甸午總隊派所屬第二分隊赴皖東辦理防疫工作

二十九日 二、皖北敵侵至過河北岸

三十日 一、皖北我克龍山集

三十日 一、教育廳電飭各縣呈報鄉鎮學校數班級

十二月 一、桐城花山藏存省通志館全部圖書資料遭敵劫走

二、安慶敵出犯被擊退

四日 一、省府通過省長托帶所組織大綱

二、省緝私處訂定辦法修正走私與囤積

五日 三、安慶西北馬鞍山敵北犯被擊退

七日 一、糧政局籌設陸路糧食運輸段站

八日 一、淮南路河我便衣隊炸燬九龍峴西敵電燈廠

十二日 一、皖東敵圍犯柘皋被擊退

一、省府修正鄉鎮遺產收益分配標準

十三日 二、民政廳召開首次社會工作會議

一、省直屬黨部書記胡文鄂一職遺缺由省黨部派費委員敬接充

十四日 一、省府擬定專員縣長工作成績百分比率表

十五日 一、省府通過地方自治實施方案

十八日 一、省黨部製定三十二年度推進各縣通俗宣傳實施計劃

二、太湖我軍擊落敵機一架敵第十一軍團司令官塚田中將跌斃機中

十九日 一、省文化勞軍運動委員會舉行全體會議

二十一日 一、本省黨務工作會議舉行開幕式

二、民政廳奉令增設地政科

二十二日 一、無為新村敵被我夾擊傷亡百餘名

一、李主席由渝抵歙

二十五日 一、敵進犯大別山區陷太湖

二、直屬省會區黨部召開全區黨員大會

二十六日 一、敵陷潛山

一、我軍克復潛山太湖

二十七日 一、本省黨務工作會議舉行開幕式

二十八日 一、省黨部舉行本省各地特產及手工業產品展覽會

三十日 三十二年一月

一、省府頒佈三十二年度施政計劃

二、省會慶祝元旦大會張副總司令義純報告敵人進攻立煌外圍情況

三、本日上午十二時省府各廳處長開會決定遷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移業集

關二十一日起恢復常態

- 四、本日下午六時省督各機關及市民開始移動
- 五、本日夜敵，竄入毛坪

二十六日

- 一、省府通過本省非常時期清鄉暫行辦法
- 一、民團召開會議商討立煌葉集各地災區振款分配

二日

- 一、上午六時敵人由毛坪分兩路進犯立煌我戰幹團阻敵於長春嶺
- 二、下午二時敵由石頭嶺侵入古碑冲遂陷立煌

一日

- 一、省府實施救濟劫後省會員工辦法
- 一、省府各界慶祝中英中美新約

三日

- 一、省府遷抵葉集
- 二、敵機三架轟炸楊澗避難之公務員及民衆死傷甚衆
- 三、敵犯古河被我斃傷五百餘敗退

七日

- 一、省府通過調整省級機構辦法
- 一、東流東弄田舖敵出犯被我擊退
- 一、李州長官兼主席返立

四日

- 一、省府向霍邱李家北圩移動
- 一、省府在李家北圩開辦辦公
- 二、敵在立煌沿立業公路竄擾葉集

十六日

- 一、省府通過調整省級機構辦法
- 一、教育廳召集在立各中學校長開檢討會議

六日

- 一、我軍入立煌
- 二、敵由葉集竄河南固始
- 一、章曉長永成等自李家北圩返立
- 一、章曉長召集在立各機關組設立煌重建辦事處

十九日

- 一、省府通縮方案裁併研枝機構
- 一、立煌災區急振省府派員查放賑事
- 一、貴池東流間敵分路竄犯經我擊退

十日

- 一、章曉長永成等自李家北圩返立
- 一、章曉長召集在立各機關組設立煌重建辦事處
- 一、桂錫長鏡秋等自霍邱返立
- 一、重建辦事處重新分配省會各機關房屋

二十一日

- 一、省府通縮方案裁併研枝機構
- 一、立煌災區急振省府派員查放賑事
- 一、貴池東流間敵分路竄犯經我擊退
- 一、省青年團派鍾鼎文汪幼平出席後方青年團幹部會議

十八日

- 一、桂錫長鏡秋等自霍邱返立
- 一、重建辦事處重新分配省會各機關房屋
- 二、朱曉齊長佛定等自阜陽返立
- 三、省府遷回立煌

十七日

- 一、黨政分會抗建藝術社與戰區政治大隊第二中隊合併改編宣傳大隊隸屬省黨部
- 一、銅陵東順安敵南犯刀刑山被我擊退

二十日

- 一、省府決議結束立煌重建辦事處省級分機
- 一、省府通過各機關重建費數額表
- 二、貴池楊林冲敵竄犯我南山陣地被擊退

二日

- 一、省府通過各機關重建費數額表
- 二、貴池楊林冲敵竄犯我南山陣地被擊退

二日 一、省物價管制委員會正式成立李主席兼主任委員 二十九日

四日 一、糧政局因賦虛合併改為田賦糧政管理處蘇民續任處長 一日

五日 一、省府通過加強管制物價方案 六日

六日 一、省振濟會立煌難民收容所奉命移交民願主辦 六日

九日 一、省府通過裁撤省圖書雜誌審查處 七日

十日 一、教廳飭屬各報省縣學田數量 九日

十四日 一、省第一聯合監獄改為立煌監獄 十日

十五日 一、省府嚴飭各縣清查戶口并舉辦戶口異動登記 十三日

十六日 一、皖南行署召開行政工作檢討會 十四日

十八日 一、皖南行署舉辦物資登記 十四日

二十一日 一、軍向宿縣附近各區敵進擊敵糾集分路反撲被投擊傷二百餘並毀敵汽車十餘輛 十四日

二十二日 一、省黨部警察專責委員辦事處奉令擴大組織 十五日

二十三日 一、省府籌設水利工程處 十五日

二十七日 一、滬四行壯士五十九人由敵區脫險行抵古河

四月

一、省高等法院增設阜陽高四分院及太湖分庭 省保安司令部

二、糧政局運食米三萬二千石救濟皖北糧荒 內處災

一、貴州遊義本省同鄉會匯振款二萬元救濟省

一、省社會服務處舉辦小本貸款處

二、前安徽大學黨部農場改歸糧局兼管

一、建縣設立六安農場

一、過河北岸馬店集敵增援向過陽以東地區進犯經我擊斃五百餘

一、省衛生處處長孫蔭坤辭職省府派江濤繼任

二、皖幹團聯絡指導處長李品和辭職遺缺由蔣義民接充

一、省府裁撤皖南農貸辦事處另於行署政務處下設農貸專員室

二、皖南行署籌設茶葉銀行及茶葉專科學校

三、監察院戰區第二巡察團抵立

一、立煌市政工務處正式成立

二、軍委會校閱第二組抵立

三、教育部在屯溪設蘇浙皖教育督導專員辦事處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十六日 一、敵一部竄廬江東北極峯嶺切極經我合擊敗退

一、省府設計委員會奉令改組為安徽省政府設計核委員會

退

計核委員會

十九日 一、中央撥款一百萬元救濟皖北旱災

十八日

一、省府籌辦立煌小型機械廠

二十一日

一、省水利工務處接辦淮成工振

二十二日

一、省府電令各縣調查外人及教會租用地房屋

二、物價管制委員會擬定各縣限價物品價格聯

繫調整辦法

二十八日

一、省府擬訂皖北旱災區債務整理還辦法

二十三日

一、皖南行署成立物品供應社

三十日

一、敵訂定專科以上學校院務清查優秀學生貸發辦法

二、考試院第一路視導專員共毅李伯豪抵立

二十四日

一、省會各界籌組救濟豫災勸募委員會

二十七日

一、費池敵南犯經我迎擊

二十八日

一、省府電請中央暨戰區長官部轉促豫省督商

來皖購賑濟荒

三十日

一、李主席電飭各縣暫行管制物價

二、古河第五行政區本年度第一期行政會議舉

行開幕式

五月

一日

一、皖南行署擬定管制物價辦法

六日

一、李主席發表告安徽幹訓同學書

七日

一、省府擬定英太雷三縣歸防勸匪辦法

十日

一、中國財政學會本省分會召開首次籌備會議

二、本省婦女會舉行成立大會

十五日

一、過場趙府屯偽軍兩團自動解散

十六日

一、蕪湖我梳鎮敵出援被我斃傷多名

六月

一日

一、財部皖南稅務管理局在屯成立

二日

一、敵廳取締蒙城中華初級職業學校

五日

一、省會各界舉行美術品義賣救濟難童展覽會

八日

一、蚌埠偽保安團長雷捷三率部反正

十日

一、我軍克復望江華陽鎮

十二日

一、省黨部籌設設計考核委員會

十四日

一、省物管會擬訂各縣市經濟檢察隊組織辦法

十五日

二、我軍進擊安慶北郊各據點敵斃傷甚多

十七日

一、望江敵出援被我斃傷百餘名回竄

二十日

一、物價管制委員會組設限政督導團

二十日

一、省府開始合署辦公

二十二日

一、省府核定本年度各縣預算

二十二日

一、政院任命楊中河為本省府委員田糧處處長

二十五日
 一、立煌警察局成立經濟檢查隊
 二、繁昌我軍進擊礦山擊敵百餘名
 三、物管會第七次委員會通過省級員工生活必需品供應辦法

三十日
 一、我炸燬長江南岸前江口敵無線電台
 二、省府合作社物品供銷處舉行成立大會

七月

五日
 一、省府公佈各縣鄉鎮臨時準備金征用辦法
 二、海汴敵出抄被我擊退

八日
 一、本省高等法院第三分院呈准恢復
 二、省物管會奉令擴大組織

十一日
 一、省物管會奉令擴大組織
 二、教廳籌設立煌女中

十三日
 一、懷遠田家庵僱軍五十餘攜械來歸
 二、皖南黨務辦事處設立皖南通訊社

十五日
 一、皖南黨務辦事處設立皖南通訊社
 二、青年團召開文化界遊藝會

十七日
 一、中央部隊黨政工作視察第五組抵立
 二、省府委員黃同仇抵立

十九日
 一、望江敵犯太陽山遭我擊潰
 二、省臨委會電促毛澤東放棄中英組織

二十日
 一、全椒青年分團部舉辦青年夏令營
 二、國府公佈本省參議員名單

二十三日
 一、政院任命許儉儂為本省田糧處副處長
 二、國府明令褒揚立煌事變殉職郵務員汪濟程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八日
 一、省黨部籌設本省文化運動委員會
 二、宣城芳爾鎮敵被我圍斃

十一日
 一、本省江北區小學教員講習班舉行開學典禮
 二、省府四聯總處治定本省三十二年度黨貨總額二千八百萬元

十五日
 一、本省一縣一機運籌宣傳委員會組織成立
 二、東流北面山敵出擾股村被我擊退

十七日
 一、大別山兵團軍事檢討會開幕
 二、省會各界公祭林故主席

十八日
 一、敵千匪犯池陽北黃莊繆至橋被我擊退
 二、望江敵出犯太陽山被我擊斃百餘名

二十二日
 一、省府召開三十二年度工作檢討會
 二、本省江北區小學教師暑期講習班舉行結業典禮

二十七日
 一、我空軍轟炸安慶毀地面敵機數架
 二、皖南敵家匯敵南犯被擊退

二十八日
 一、我飛機襲安慶貴地間黃淦炸沉敵艇一艘
 二、教育部長陳立夫抵屯

三十一日
 一、省立師範專科學校改設安徽學院朱委員佛定

九月
 一、省立師範專科學校改設安徽學院朱委員佛定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兼任院長

四日

- 一、立煌警備司令姜一華視事
- 一、省田糧處調定本省三十二年度公糧征購計劃綱要

十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八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二十七日

二十八日

三十日

十月

一日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軍迎擊

三、敵陷宣城

一、敵陷廣德

一、敵一度侵略繁昌經我反攻克復

一、由宣城南竄水東鎮敵經我猛擊敗退

一、我軍攻克宣城東南孫家埠

一、廣德西南敵進犯植慈獨樹街我軍分頭迎擊

一、省文化運動委員會正式成立

一、我便衣隊攻入蕪湖市區

一、省各界熱烈慶祝國慶 總裁就任國府主席

二、皖中軍民聯合運動會在六安開幕

一、國府特派李品仙為本省縣長考試典試委員長 周邦道朱佛定章永成桂殿秋儲應時萬昌言魏壽永為考試典試委員

二、我軍攻克廣德西南柏楚獨樹街

三、鄂皖北區黨務考察專員蒞雲抵立

一、我軍一度攻入宣城南水市鎮

一、本城區李長官離立

一、內政部視察吳廷瑞抵立

一、無為泉塘鎮偽自衛團全部擄殺投誠

一、省府撥款五百萬元辦理皖中皖北災區農貸

一、省青年團奉令徵求邊疆工作人員

二、海汜敵經九里山向宣城北廠舖附近竄我

典試委員及職員萬昌言任試務處立煌辦事處長

國府公佈三十二年第二次高等考試初試

海汜敵竄犯油榨鎮經我阻擊

東流敵竄犯彭澤嶺被我擊退

省府各界組織黃災救濟委員會

教育廳長萬昌言出發視察皖中教育

三十日

一、建設廳長儲應時由渝返立

一日

一、江北區合作工作討論會開幕出席六桐等二十餘縣代表

四日

一、江北區合作工作討論會閉幕
二、社會部視導王仙舟抵立

六日

一、中央電令省執委會曹委員敏兼任書記長
二、軍委會派區軍風紀第二巡察團金漢鼎等抵立

十二日

一、省青年團舉行三民主義文化建設座談會
二、國父誕辰紀念籌委會委託史委會舉辦之文物展覽會開幕

十四日

一、文物展覽會閉幕
二、軍風紀巡察團離立

十九日

一、省臨委會第二屆第一次大會開幕
二、我軍攻克宣城、南水、水鎮

二十三日

一、省農會舉行成立大會
二、中國財政學會本省分會舉行成立大會

二十八日

一、省臨委會第二屆大會舉行休會典禮
二、省府組織巡迴督導團五團章永成、蔣民揚、明張宗良、曹錫鈞分任團長

十一月

一、省府巡迴督導團第一團出發
二、省府巡迴督導團第一團出發

安徽概覽

抗戰史料

十三日

一、省府巡迴督導團第二團出發
二、我軍圍攻安慶集賢關齊人舖

十五日

一、立煌區黨務工作檢討會舉行開幕典禮
二、我軍進擊望江、大慈寺、雙境廟、撥敵一大隊被我全部殲滅

十六日

一、我軍攻入望江縣城
二、我軍襲安慶飛機場毀敵電台一所
三、一二兩行政區舉行聯防會議

十八日

一、立煌區黨務工作檢討會舉行閉幕典禮
二、軍委會政治部軍校政工交互視察第十一組抵立

二十一日

一、皖東北黨工檢討會在三河舉行
二、皖省監察使楊亮功到皖北區政務考察專員高良佐抵立

二十九日

一、劉和鼎兼任第五戰區幹訓團本省分團主任
二、李主席頒給省級公務員年終考績獎金

三十一日

一、李主席頒佈告鄂鎮保甲人員
二、李主席頒佈告鄂鎮保甲人員

一月

一、李主席頒佈告鄂鎮保甲人員
二、民教兩局主辦江北區中小學工藝品展覽會開幕

四日

一、溇沱敵進犯南陵東西河鎮

- | | | | |
|-----|---|------|--------------------------------------|
| 五日 | 二、宣城敵逃犯寧寧鎮
一、溇沱宣城敵經我反擊回竄 | 二十二日 | 一、卅池我軍收復潞口 |
| 八日 | 一、省訓委會改訂本年度應辦之班組期別
二、溇沱敵再度出犯與我對峙中 | 二十六日 | 一、本日係農曆元旦次日李主席巡視各機關一週 |
| 九日 | 一、省府二巡迴督導團公舉返立
二、毫蕪黃汜工程開始施工 | 二十八日 | 一、省府通過各機關海印假交代辦法 |
| 十日 | 一、我軍攻擊南陵旌德山敵 | 二十九日 | 一、省黨部訓練委員會改聘曹敏等十三人為委員并通過本年度工作計劃 |
| 十一日 | 一、省府決定省級人員自二十二年十月起增加薪津一倍 | 三十日 | 一、省府各廳處會上年度成績考成揭曉 |
| 十四日 | 一、建廳派員分赴各縣輔導鄉鎮造產
二、省府通過本省糧食管制辦法以封鎖區內民戶缺額調劑辦法 | 三十一日 | 一、省府農改道所成立派馬大浦任所長
二月 |
| 十五日 | 一、我軍出擊銅陵東順安鎮敵 | 三日 | 一、省府舉行二十二年行政工作檢討會 |
| 十六日 | 一、大通敵向青陽東北木鎮竄擾
二、皖東教育促進會及財政臨時整理委員會改組為皖東文化建設委員會及經濟建設委員會 | 四日 | 二、我機非安慶
一、省府擬訂安徽省各縣臨時參議會組織規程并限期成立 |
| 十七日 | 一、我軍克青陽木鎮 | 六日 | 一、省府規定飭會規傳 |
| 二十日 | 一、省黨部舉行年終考試
二、省會各機關舉行鄉鎮臨時推派問題座談會 | 七日 | 一、界首成立淪區青年聯合登記站 |
| 二十一 | 一、省府通過修正皖南行署組織規程
二、敵家應敵我反擊泗寶 | 八日 | 二、敵犯宣城四鄉亭鎮
一、省府行政工作檢討會李主席發表總結論 |
| | | 九日 | 一、省府舉行憲政問題座談會並決定組織憲政促進會 |
| | | 十一日 | 一、物管會經濟檢查隊首出六安等地 |
| | | 十四日 | 二、敵從南陵東旌德山
一、本年度立煌區首次高考初試舉行 |
| | | 十五日 | 一、省會戲劇界紀念戲劇節 |

二、我機炸獲

三、本省各縣陸參會展期本年雙十節前成立

十七日

一、國府明令嘉獎合肥洪濟橋節約助振

二十三日

二十日

一、南陵東西河鎮敵犯青弋江未逞

一、皖中我軍派便衣隊渡江襲取梁山馬鞍止敵
一、行政院通過本省省府委員卓銜之免職委員
兼教育廳長萬昌言准免兼職任命汪少魯為
委員兼教育廳長

二十二日

一、舒武渠工程貸款總額四百一十六萬二千元

經中央核定

二十五日

一、民政廳廳長韋永成教育廳廳長萬昌言赴滬

一日

二十七日

一、史料委員會增聘黃秘書長同仇韋廳長永成
楊處長中明為委員

四日

二十八日

一、省黨部直屬省會區黨員大會開幕並選舉執
監委員

五日

三月

一、敵機犯桐城練潭

八日

二日

一、省府調整省立中學及職業學校本年上下兩
期班次并增設第一中學

十二日

三日

二、練潭我獲大捷斃敵二百餘傷百餘

十三日

四日

一、本省首領縣政人員考試在立煌舉行

十四日

六日

一、省軍警特異黨江北區域檢討會本日起舉行
會議八日

十四日

七日

一、省府組設中心工作輔導團三團出發各區督
導

十八日

十五日

一、田現工作檢討會分別在屯溪桐城阜陽舉行

十九日

二十一日

一、省直屬區黨部書記省黨部遴派執委黃同

十八日

安

徽

概

覽

抗戰史料

六三

一、省府訂頒縣行政與訓練工作聯繫辦法

佩抵立

一、上年黨員總考核結束省黨部分別獎懲

一、省府通過本省加強糧糧價管制實施辦法

一、大通敵出犯未逞

一、敵積極修築皖南沿江公路

一、沿江敵陸綫圍往漢口

一、敵由潯江西南四河鎮南陵東寒亭鎮分路進犯
南陵

一、青年團皖支團部奉命接收省新運會

一、大通敵竄據青陽東北木鎮經我殲擊敗退

一、侵南陵敵續向縣南地區進犯

一、省府派行裁員減政省府機構裁員十分之二
九區專保公署撤銷併五區專署

一、驛運區召開內圍軍公糧運會議

二、驛運區召開內圍軍公糧運會議

六三

抗戰史料

三、屯溪從軍學生三百餘人整隊入營
四、南陵敵在城郊修築工事企圖死守
五、我軍克青陽東北木鎮繼續追敵

二十日

一、本省審計處長王培源與江西審計處長湯志先互調

六日

一、省府通過省補給委員會皖南區會組織辦法

七日

二十二日

一、我軍攻入向陵

八日

二十四日

一、省府通過省補給委員會補給分會及補給站組織辦法

九日

二、壽縣鳳台敵竄動犯正陽關未遂

十日

二十五日

一、壽縣鳳台敵經沙河侵入犯楊湖鎮張擺渡

十一日

二十六日

一、南陵敵侵據縣城後南犯一里店

十二日

二十七日

一、犯類上敵於張擺渡河進窺縣城

十三日

二十八日

一、省府通過調劑民倉實施辦法

十四日

二十九日

一、我軍在類上、尤家柘崗一帶對峙

十五日

三十日

一、省府通過省立圖書館組織大綱

十六日

五月

一、類上敵侵至十八里鋪

十七日

四日

一、皖南第一屆季軍運動會開幕

十八日

五日

一、李副長官發表談話謂學生從軍

十九日

二、類上敵侵入阜陽涇溜集及六十里鋪

二十日

二、正陽關我軍封鎖淮河阻敵水上通路

二十一日

二、淮南我軍渡河圍擊敵軍

二十二日

二、省府通過各縣實施政教聯繫辦法

二十三日

二、我軍克類上

二十四日

沿淮下駛敵被我截擊傷亡二百餘

二十五日

正陽關以南淮河兩岸無敵蹤

二十六日

楊啓察史克功離立赴皖南

二十七日

省員王福相會成立

二十八日

一、省府戰時服務團成立推徐君佩任團長
二、劫後淮北驅運軍復官態

二十九日

一、省區參會二屆二次大會開幕
一、保安司令部陳維沂由淮北督戰返立

三十日

二、青年團院支部訂定推進團長義務勞動賞

三十一日

施辦法

三十一日

一、省府配發阜陽等十一縣黃災賑款

六月

一、省府參會二屆二次大會舉行休會典禮

三日

一、省府參事副議長石純洲酒立燬

八日

一、省府通過本省戰時物力征購征用辦法

九日

二、省府通過皖南屯溪版與皖南新報合併

十日

三、新江教育廳長汪步倫由渝抵屯溪

十日

一、省府召開同學舉行夏季歡大會

二、省府召開同學舉行第一次會議

三、楊警察使亮功巡視抵屯

一、國府令褒獎臨泉士紳謝肅行捐資千萬興

辦社會福利事業

十三日

十五日

一、省府中心工作督導團返立民政廳召開座談會舉行檢討

二十日

一、空軍榮譽軍人辛連仲抵立

二十三日

一、省府通過提高工作效率實施分層負責方案
暨提高專縣戰時職權辦法

二十七日

一、省府通過省屬各機關考核懲獎辦法

二十八日

一、省區縣訓練輔導檢討會開幕

七月

一日

一、省會各界舉行慰勞將士義賣公演本日起共

四日

二、屯溪舉行慰勞運動

五日

一、皖南教育會議在屯溪舉行

七日

一、區縣訓練輔導工作檢討會開幕

七日

一、立煌通訊社成立開始發稿

要
概
覽
抗
戰
史
料

附錄

安徽省戰時施政綱領(一)

省府第七二次委員常會通過

(二十八年一月一日公布)

安徽省政府担任全省政治設施之重任，復當地方殘破動亂之今日，四面敵寇，時隔謀我，非大公至正，精神團結，急起直求解放，實難生存。為適應時局需要，亟須竭力整理，加緊各部門工作，以創造全面持久抗戰之有效活力。因此本省政府要求全省民眾統一意志，整齊步伐，檢討過去，部署現在，共同克服困難，以樹立國家獨立自由之楷模。爰就本省環境與抗戰建國任務，特訂定戰時施政綱領如左：

甲、總則：

- 一、本省為調整全省政治，展開政治抗戰，完成一面抗戰一面建國之任務，謹遵奉中國國民黨抗戰建國綱領，最高領袖 蔣委員長抗戰建國之主張為最高原則，作本省一切施政之準繩。
- 二、為完成一面抗戰一面建國之任務，必須集中全省人力物力，在省政府整個施政方針指導監督指揮運用之下，上下一心，發揮抗戰力量，以爭取民族革命之最後勝利。
- 三、本民主政治之精神，澄清吏治，肅清貪污豪劣，解

除民衆痛苦，領導民衆參加政治，造成全省上下均能為民族為社會而努力革新之風尚，使政治軍事經濟文化民運各部門工作密切聯繫，分頭並進，形成鞏固偉大力量，建立三民主義社會之鞏固基礎。

乙、關於政治部門：

- 四、集中全省決心抗戰熱心改革之一切人才，發揮其道德智識能力，以協力推進全省政治之設施。
- 五、調整各級行政機構，使整齊週健全，切實推行政令，使組織民衆，動員民衆，實現全民抗戰。
- 六、健全視察制度，嚴厲執行懲治貪污豪劣法令，發揮公正廉明之政治風尚，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及自由，並清除官僚積習，養成國家為人民服務之德性。
- 七、行政管理應謀合理化，以提高行政效能，并依照本省現實情況且不抵觸中央法令之原則下，制定或改訂各項單行法規，用收因時因地制宜之效。
- 八、實施各級幹部訓練，以提高政治認識及治事能力。
- 九、嚴格考績以明賞罰。
- 十、確立全省超然會計制度，并厲行歲計審計。
- 十一、澈底漢奸，撲滅偽政權，並消滅順民之思想與行動。
- 十二、改善民生，依法保障腦力及體力勞動者之利益，調整社會關係，增加抗戰活力。
- 十三、確查災情及難民生活，設法振濟實施生產教育，促

進生產勞動。

十四、厲行禁煙法令，依限澈底禁絕。

十五、實行優待出征抗敵軍人家屬辦法，褒揚抗戰犧牲之英烈，並撫卹其家屬。

丙、關於軍事部門：

十六、統一省屬部隊及民衆自衛團隊之訓練與指揮。

十七、確定餉額，統籌餉源，并逐漸推行經理制度。

十八、整飭團隊軍紀風紀，加強政治認識，使士兵愛助民衆，成爲模範公民。

十九、在不脫離生產原則下，普遍組織民衆武裝，加緊訓練，使成爲廣大真正之民衆武力，展開游擊戰爭。

二十、鄉鎮保甲軍事之組織及指揮，須力求其能配合基層行政機構。

二十一、普及國民軍訓，厲行兵役法令。

二十二、澈底綏靜地方，安定社會。

丁、關於經濟部門：

二十三、一切經濟建設，均以適應抗戰及人民生活之迫切需要爲中心。

二十四、獎勵技術人才研製與抗戰及人民生活有關之必需品。

二十五、調整并增設各地生產或消費合作社，指撥基金，辦理貸款。

二十六、厚儲本省所缺乏之原料及物品，以充實資源。

二十七、本省產品，作有組織有計劃之輸出。

二十八、保護或開闢必要之交通綫，以利運輸。

二十九、創設必需品之工廠，并獎勵小本經營之必需品生產。

三十、限制奢侈品，并嚴禁仇貨入口，獎勵必需品入口。

三十一、鞏固法幣信用，安定金融，並嚴禁行使敵偽貨幣。

三十二、澈底廢除苛雜及一切非法攤派，并根據法令制定公平負擔之戰時稅制。

三十三、嚴禁奸商壟斷居奇，投機操縱，實施物品評價制度。

三十四、獎勵墾荒，興辦水利，改良生產技術，增加農業生產。

三十五、改善租佃關係，嚴禁高利貸。

三十六、澈底管理公產，沒收漢奸及貪污之財產，充作抗戰經費。

三十七、普及節約運動，杜絕公私浪費。

戊、關於文化部門：

三十八、提高民族意識，闡發國家觀念，培育國民道德，增進實際技能，以堅強長期抗戰之精神與能力。

三十九、根據政治軍事經濟之戰時需要，制定戰時教育方案。

四十、召集流亡智識份子，予以參加實際工作之機會。

四十一、發動文化工作人普遍深入農村，促進當地政治，軍

事、經濟、文化、衛生，各種建設工作之改善及發展。

四二、普及成人男女及兒童之戰時教育。

四三、改革社會不良風俗，摒除虛偽糜費之繁文縟禮，造成堅毅誠實、活潑、簡樸，勇於爲國爲民之風尚。

己、關於民衆運動部門：

四四、各種民衆團體在三民主義及抗戰建國綱領之原則下健全其組織，協助政府及軍隊，以發揮其機能。

四五、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予以充分之保障。

四六、擴大民衆運動，俾得以民衆力量剷除漢奸，撲滅偽組織，並克服服順民思想與行動。

安徽省戰時施政綱領(一)

三十年一月七日省府第八五九次委員會議修正

甲、總綱：

一、本綱領以中國國民黨抗戰建國綱領暨總裁抗戰建國之主張爲最高準則。

二、本民主集權之精神，力求本省政治、經濟、軍事、文化，各部門工作之聯絡，以求貫徹，同向三民主義之大道邁進。

三、集中全省人力、物力，在省政府統一指揮監督之下，盡量發揮其抗戰建國之效能，以達到必勝必成之目的。

安徽概覽 附錄

目的。

乙、政治：

四、健全各級行政機構。

五、統一人事行政，嚴格考績。

六、實施各級幹部訓練，提高其政治認識與治事能力。

七、實施新縣制，完成管教養衛合一制度。

八、積極推行保民大會，鄉(鎮)保代表會，籌設縣參議會，樹立善政基礎。

九、健全各級視察制度，肅清貪污，樹立廉潔風尚。

一〇、厲行審計及主計制度。

一一、肅清奸匪豪劣，撲滅敵偽政權。

一二、防止災害，安輯流亡。

一三、厲行精神總動員，普遍推行國民月會，徹底實行國民公約。

一四、推行公共衛生。

一五、在不違反三民主義，及法令下，予集會、結社、言論、出版、自由之保障。

丙、經濟：

一六、整理省縣賦稅，確定縣鄉(鎮)財政。

一七、嚴厲執行會計法，預算法，公庫法，實行財政公開。

一八、澈底剷除苛捐雜稅，及一切不法攤派，根據法令，

制定公平負擔之戰時稅制。

二〇、澈底整理公產，沒收漢奸及貪官污吏之財產。

二一、鞏固戰時金融，穩定法幣信用。

二二、改良生產技術，振興農田水利，推廣小型工業，擴

大戰時生產。

二三、切實推行公共造產，以充裕鄉保經費。

二四、根據戰時需要，發展交通及運輸事業。

二五、發展合作事業，舉辦各種貸款。

二六、減輕佃農負擔，改善租佃關係，嚴禁高利貸。

二七、加緊對敵經濟封鎖，嚴禁物資資敵，及敵貨傾銷。

二八、統制並調節糧食及物資，以裕軍民食用。

二九、嚴禁奸商壟斷居奇，厲行評價制度。

三〇、擴大儲蓄及節約運動，杜絕公私浪費。

丁、軍事：

三一、整飭省屬部隊，增強地方武力。

三二、純籌餉源，確定餉額，健全經濟制度，改善士兵生活。

活。

三三、整飭軍紀，風紀，增進軍民合作。

三四、在不脫離生產原則下，普遍組織民衆，武裝展開全

面游擊戰爭。

三五、普及國民軍訓，厲行兵役法令。

三六、綏靖地方，安定社會。

戊、文化：

三七、普及三民主義教育，提高民族意識及國家觀念。

三八、增強高等教育，調整並充實中等教育。

三九、充實並發展職業及師範教育。

四〇、普遍籌設並充實鄉（鎮）保學校，普及兒童及成人

教育。

四一、救濟失學，及失業青年。

四二、扶植文化團體及其事業，獎勵學術研究並加強省內

外文化之溝通。

四三、提高國民體育及正當娛樂。

四四、厲行新生活，矯正不良風化，培育國民道德。

安徽省非常時期黨政軍工作綱要

三十三年六月二日省府第一一〇九次委員會

通過

甲、總則：

一、敵寇深入中原，本省位居敵後，環境特殊，黨政

軍各部門工作應對當前需要，加強領導，集中

力量，分工合作，共同負起鞏固邊區，保衛安徽

，準備總反攻，達成抗戰之最後任務。

二、為達成上項任務，應本軍事第一勝利第一之原則

：在軍事上：充實國軍力量，加強地方武力，防

擊敵僞，肅清奸匪。

在政治上：提高行政效能，澄清吏治，掌握民衆

，協助軍事。

在黨務上：加強軍訓，動員民衆，配合政治，協助軍事。

在經濟上：掌握物資，管制金融，穩定物價，增加生產，以求自足自給。

乙、軍事：

一、爲加強戰鬥力量，提高戰鬥精神，應充實正規軍保安團及挺進軍，並改善其生活，以利抗敵勦匪。

二、縣地方武力一律隸屬國民兵團，受區保安司令部之統轄指揮，擔任勦匪工作，并協助軍隊作戰。

三、各縣國民兵團應依各縣狀況呈請省府核准增編自衛隊若干隊，每三或四個中隊爲一大隊。

四、各鄉鎮之警保隊應切實整訓，務使確能担任各該轄境內警衛之責。

五、各縣多餘民槍編入預備隊，由國民兵團切實整訓，以人不離槍槍不離鄉，並不脫離生產爲原則。

六、預備隊之管帶，以在鄉忠實軍人及地方公正紳士充任之，由國民兵團團長遴委。

七、各縣鎮選定預備根據地，並限期完成鄉鎮保聯防組織，辦理聯保連坐，擇要建築碉堡，守望相助，必要時改變地形，阻絕交通。

丙、政治：

安徽概覽 附錄

一、本年應實施計劃，其無關當前需要之工作，分別予以停辦或緩辦。

二、今後一切法令規章報奉應力求減少，工作項目，力求簡單，一經核定頒行，即應貫徹實施。

三、省縣級機構從新調整，力求簡單靈活，多派人員分赴各級督導協助。

四、各部門工作應切實配合，各級人員應實行分層負責。

五、改善各級公務人員待遇，加強考核，嚴明賞罰，肅清貪污，嚴防腐化。

六、提高各專縣應變之權責，爭取時效。

七、健全保甲制度，務使人必歸戶戶必歸甲，勵行戶口異動登記。

八、澈底實施人力物力財力征用辦法，嚴禁非法攤派。

九、高中以上學校，應本有事則用，無事則教之原則，實施管教。

十、省縣參議員及地方紳士應發揚民衆協助政府，推行行政令。

丁、黨團：

一、健全縣以下各級黨務團務機構，並切實分配黨團員工作，發揮組織效能，配合政治，協助軍事。

二、布置全省秘密交通站及秘密工作據點，以加強聯

，而「察往知來」，「前事後師」，是編之作，誠不可緩。同仇奉命之日，以茲事體大，爰即延集本省黨政軍各機關有關人士，分任編纂，計有：李榮康（省黨部），石經權（軍隊特黨部），姚秀川（青年團），吳廣略、丁務實（祕書處），李炳琦（民政廳），胡隆庸（財政廳），劉孝純（教育廳），汪棣園（建設廳），程夏之（會計處），蕭李萼（田糧處），何曉履（保安司令部），吳子讓（軍管區司令部），光德復（物價管制委員會），熊中（高等法院），陳流波（省訓團），王照慈（史料征集委員會）等十七人，同仇忝總其事。始於本年二月議訂體例，定其名曰「安徽概覽」，並刻於五月底成書，嗣值中原戰起，事以淹滯，旋復繼續，至八月間，各部輯稿，大抵完成。惟同仇籙書執筆，未能專精校訂，勿付手民，挂誤紕繆，知所難免，尙望邦之賢達，覽而正之，用爲本省文獻所存，當代後世，俱可徵信，則又非獨本書之幸也矣。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冬月黃同仇謹跋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月出版

安 徽 概 覽

(非 賣 品)

編 輯 者：
安 徽 省 政 府

發 行 者：
安 徽 省 政 府

承 印 者：
安 徽 企 業 公 司 印 刷 廠

3/11
20402
(C)



17
201